《约翰福音解经》

福音书内义查经 · 约翰福音

周提摩太编译

其它作者著作

全文 21 章

汉语新教会官网 · newchurchcn.com

仅供免费阅听与个人学习，请勿出售或作商业用途。

目录

本目录页码即本书实际页码（封面为第 1 页）。

第 1 章　太初有道：道成肉身，施洗约翰的见证，门徒被召.....3
第 2 章　迦拿娶亲：变水为酒，洁净圣殿.....45
第 3 章　人必须重生：神爱世人，新郎的朋友.....62
第 4 章　活水的恩赐：用心灵和诚实拜父，大臣的儿子活了.....85
第 5 章　毕士大的医治：子与父同工，查考圣经.....109
第 6 章　生命的粮：五千人吃饱，海面上行走，吃我的肉、喝我的血.....133
第 7 章　住棚节：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活水的江河.....171
第 8 章　世界的光：真理叫人得以自由，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194
第 9 章　生来瞎眼的得看见：世界的光，与自以为能看见的人.....230
第 10 章　我是好牧人：羊的门，另外的羊，我与父原为一.....248
第 11 章　我就是复活，就是生命：拉撒路复活.....268
第 12 章　一粒麦子落在地里死了：香膏、棕树、被举起来.....295
第 13 章　彼此洗脚，彼此相爱：离别席上的新命令.....321
第 14 章　心里不要忧愁：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343
第 15 章　我是真葡萄树：常在我里面，彼此相爱.....368
第 16 章　真理的圣灵要来：我已经胜了世界.....385
第 17 章　父啊，愿你荣耀你的儿子：使他们合而为一.....402
第 18 章　过汲沦溪：我的国不属这世界.....416
第 19 章　成了：十字架上的见证.....434
第 20 章　七日的第一日：我的主，我的神.....455
第 21 章　在提比哩亚海边：你喂养我的羊.....473

第 1 章　太初有道：道成肉身，施洗约翰的见证，门徒被召

使用说明

本译本／本编经瑞登堡思想传统资料整理，仅供本站免费阅听与个人学习，请勿出售或作商业用途。资料以以马内利·瑞登堡著作为准绳，并参考西尔弗曼（Ray & Star Silverman）、布鲁斯（William Bruce）、多勒（Anita S. Dole）、克洛斯（John Clowes）等人的解经。

经文采用《和合本》简体。每段先列经文，再用一句话写出内义，然后白话讲解。文中带括号的著作编号可点开本站对应章节；「▸ 看著作原文」点开即可读本站中文译文的摘录，不打断正文（摘录中个别术语依本编统一，如「仁义」「伪谬」，原文可循链接核对）。

开篇导读

约翰福音是四部福音书里最特别的一部。马太从家谱和降生写起，马可一开口就是施洗约翰在旷野喊话，路加先说明自己怎样「按着次序」写，好叫人「知道所学之道都是确实的」；约翰却把读者一下子带到「太初」：还没有天地，还没有人，已经「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然后他说，这永恒的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许多人信主，正是从这几句话里第一次看见：耶稣不是一位凡人中的先知，乃是那位亲自来到世上的神。本书愿意把这一章写得深一些、也写得慢一些，不是为了把篇幅加厚，乃是因为这里的每一句，后来都成了全书的钥匙。

按瑞登堡的教导，四福音书和启示录都是圣言，都有内在的意义（（《天堂的奥秘》10325））。圣言从神而来，在天上适合天使的智慧，在地上适合人的理解，所以字句里藏着灵义；人与天堂的联结，也是借着圣言成就的（（《天道》252））。不过，真正明白圣言的，不是单凭学问，乃是那些在对主的爱与信仰中、被主启迪的人（（《天道》253））。读约翰福音，也当这样读：先把字句读准，再求主开里面的眼睛，叫我们看见他是谁，并怎样把生命、光和信放进日常生活里。

一、作者与读法。教会传统认为，这部福音书的作者是主所爱的那一位门徒约翰。著作中没有专门考证作者是谁，本编也不作推断，只按书中自己的见证来读：写书的人是「看见」过主的荣光的人（约 1:14），又一再请读者「信」，好叫人因信他的名得生命。读法与本系列前三部相同：每段先列《和合本》经文，再用一句话写出内义，然后白话讲解；著作原文放在可展开的方框里，链接到本站原节。内义一句多参照克洛斯（John Clowes，biblemeanings 网站所用的就是他的解经）为本章所写的内义纲要，再用瑞登堡著作核对。布鲁斯（William Bruce）只写了马太福音注释，凡用到他的地方都是平行

经文，会注明。本编所核资料中，未见西尔弗曼夫妇或多勒专写约翰福音第一章的解经，故本章不以他们为据。一切以瑞登堡著作为准绳。著作中没有讲到的人名、地名、细节，本编照实说明「未找到直接解释」，不硬凑。

二、与三部符类福音的关系。马太、马可、路加常被并称为「符类福音」，因为它们记主在地上的行踪，有许多平行的段落。约翰记的事迹有的与它们相合，例如施洗约翰的见证、用圣灵施洗、神的羔羊、门徒被召；但更多的是它们没有展开的：太初的道、道成肉身、恩典与真理、「我是」的宣告、拉撒路的复活、离别时的长篇谈话与祷告。这不是彼此矛盾，乃是各有着重。符类福音多让我们看见主在人中间怎样行事；约翰福音多让我们看见主自己是谁，人怎样接待他或拒绝他，又怎样因信他得生命。四部书都是圣言，读任何一部，都是在读主自己的话（（《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2），（《天命》172））。

三、本书的结构与几个主题。约翰福音第一章的前十八节，是全书的序言，也是一把总钥匙。后面的叙事，几乎都可以回到这里来的几个字上：「道」「光」「生命」「信」。本章其余部分，先是施洗约翰的见证（1:19–34），然后是第一批门徒被召（1:35–51），一直写到拿但业认出「你是神的儿子，你是以色列的王」，主又应许他们将看见「天开了，神的使者上去下来在人子身上」。此后各章，主在加利利和犹太行神迹、教导人，又多次说「我是」：生命的粮、世界的光、好牧人、复活与生命、道路真理生命。靠近书末，是离别的谈话、十字架与空坟墓，以及「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约 20:31）。结构上的细部分法，著作中没有为约翰福音另立大纲，本编只按经文本身的层次来读，不强加一个外来的图表。

「道」，在约翰福音里首先不是指一本印出来的书，乃是指主自己。瑞登堡说，主被称为「道」，是因为「道」象征神性真理，也就是神性智慧，而主就是那神性真理本身、神性智慧本身；「生命」是指神性之爱，「光」是指神性智慧；二者从永远就在主里面合而为一（（《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所以读到「太初有道」，不要把它想成一句抽象的哲理，而要想到：这位后来住在我们中间的主，本来就是神。

「光」是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它不只照眼睛，也照人的理解（（《天堂的奥秘》9407:13），（《诠释启示录》151:4））。「生命」是从主发出的神性之爱；人里面一切真的智慧、真的生命，都是从这爱与这真理来的。「信」在本书里不是一句空口的承认，乃是「接待他」「信他的名」：把主接进来，按着敬拜他所当用的一切真理去生活，好被

作成「神的儿女」（（《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17），（《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8:5））。这四个字贯穿全书，也贯穿我们读经的每一天。

四、瑞登堡怎样看约翰福音。约翰福音一开头就把最大的事说出来了：主就是圣言，后来这圣言成了肉身。瑞登堡在《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开卷就说：「整部圣经都是关于主的；主就是道。」他整段引用约翰福音 1:1–5、14，并解释：主从永远就是神，那位降世为人的，就是他自己；「道与神同在」就是「在神里面」，因为智慧在爱里面，爱也在智慧里面（（《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下一节又说，摩西、先知和福音书所显明的，就是这同一的圣言；这圣言在世上是属世的，在天上是属灵的；它不只是从主而来，它就是主自己（（《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2））。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把「道成了肉身」讲得更具体：主降世，为要成全圣言的一切，并借此也在最终层面成为神性真理，即圣言；他先前已经是圣言，但那是在首先的层面；当道成了肉身，他也在最终层面成了圣言，因此被称为「首先的和末后的」（（《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98））。这样一来，教会的光景就从「黄昏」转为「早晨」：从前人只能在暗影里看见神性真理，如今可以在光中看见；从前主藉着天间接地与人同在，如今他披上了神性的属世层面，直接与人同在（（《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99））。人所以能称他为「圣言」，不是一句修辞，乃是因为人本来就是自己的爱、自己的良善与真理；主是神性良善与神性真理本身，因而就是那「人」本身，一切人之所以为人，都从他而来（（《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100），（《正信的基督教》261））。《天命》也说：主就是圣言，从圣言受教，就是从主本身受教（（《天命》172））。

《天道》把这件事说到人的得救上。人若没有从神而来的启示，连神自己、连永生都不知道（（《天道》249），（《天道》251））。教会中的人应当承认主，承认他的神性和人性，信靠他并爱他，因为一切救恩都从主而来（（《天道》282））。没有人能直接靠近那看不见的父；「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约 1:18）。除了通过主，没有人能与神结合（（《天道》283））。这正是约翰福音对许多慕道友和信徒特别重要的地方：我们不是去想象一个无限、无法思想的「最高存在」，乃是到这位已经来到、已经把父表明出来的主面前，认识他、信他、爱他。

本章可以分成三层来读。第一层，1:1–18，是序言：「太初有道」，道成了肉身，光与黑暗，恩典与真理，独生子将神表明出来。第二层，1:19–34，是施洗约翰的见证：他不是基督，只是旷野里的人声；他用水施洗，为要叫那一位显明出来；他看见圣灵仿佛鸽子降下，就证明「这是神的儿子」，又指着主说：「看哪，神的羔羊。」第三层，1:35–

51，是门徒被召：两个门徒跟着「来看」，安得烈领西门来，腓力领拿但业来；拿但业这个「真以色列人」在无花果树下被主看见，承认「你是神的儿子，你是以色列的王」；主应许他们要看见比这更大的事——天开了，神的使者上去下来在人子身上。这末了一句，把我们带回创世记里雅各所梦见的梯子：人上到主那里，主也下到人这里，沟通就在「人子」身上成全了（（《诠释启示录》130:4），（《天堂的奥秘》3701））。

本章内义一览

第 1–2 节　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主作为神性之人、也就是神性真理，从永远就与神性良善合一。

第 3 节　万物是藉着他造的：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作成一切属世与属灵的创造，也作成人的重生。

第 4 节　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神性真理与神性之爱原为一，是人一切智慧与理性的源头。

第 5 节　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光：人沉浸在外在与属世的事物里，被伪谬遮蔽，便不再承认神性真理。

第 6–9 节　约翰为光作见证；那光是真光：圣言在地上有它的代表，为主要来作见证，叫人因他可以信；真光本身是主。

第 10–11 节　世界不认识他，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主借圣言与教会同在，但拥有圣言的人却往往不接待他。

第 12–13 节　凡接待他的，就作神的儿女：信他名的人从主得着重生，不是出于自我的意志或理智，乃是从神生的。

第 14 节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主取了人性，使自己也在最终层面成为圣言，把神性之爱与智慧更丰盛地赐给人。

第 15–17 节　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稣基督来的：承认主在神性人性里就是永活的神；律法由摩西传，内在的恩典与真理由主而来。

第 18 节　从来没有人看见神，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人不能直接看见那无限的神性，只能通过主的神性人性认识他。

第 19–23 节　我不是基督，我是旷野里的人声：字义上的圣言见证自己算不得什么，只为预备人心来接待主。

第 24–26 节　我是用水施洗，有一位站在你们中间：外在的真理只能预备人，真正的真理是主自己，人却还不认识他。

第 27 节　解鞋带也不配：最低层的内在真理，也高于最高的外在真理；代表在本体面前要退让。

第 28 节　在约旦河外作的见证：外在的见证发生在进入教会事物的边界上。

第 29–31 节　看哪，神的羔羊：主是纯真本身；人的罪只能在这纯真被接入心里时被除去；用水施洗是为叫他显明。

第 32–34 节　圣灵仿佛鸽子降下：信仰的圣洁从主的神性人性而来；主用圣灵施洗，使人重生；这是神的儿子。

第 35–37 节　两个门徒听见就跟从了耶稣：在仁义与信仰里的人，一听见见证，就把心转向主。

第 38–39 节　你们来看，这一天便与他同住：主请人亲自来看；人寻求他「住」在何处，就与他联结。

第 40–42 节　我们遇见弥赛亚了；你要称为矶法：先得着的人把弟兄领到主面前；主认识他，并把他联于从良善发出的真理。

第 43–45 节　来跟从我吧；我们遇见了那一位：主亲自呼召；人用摩西和先知所写的，把别人带到主面前。

第 46–49 节　真以色列人，心里没有诡诈：疑虑之后，人在主面前被认出，并承认他是神的儿子、以色列的王。

第 50–51 节　天开了，神的使者上去下来在人子身上：人被打开内在的视觉，看见神性真理在主里面、并从他发出；人上到主那里，主也下到人这里。

逐节详解

第 1–2 节　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

1 太初有道，道与　神同在，道就是　神。

2 这道太初与　神同在。

内义：主作为神性之人，也就是神性真理，从永远就存在，并且与神性良善——就是耶和华——原为一，不相分开。

约翰福音不是从伯利恒的马槽写起，也不是从旷野的喊声写起，而是从「太初」写起。「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这道太初与神同在。」这是全书第一扇门。人若在这里把「道」只解成一句道理、一本经书，后头的「道成了肉身」就读不下去；若在这里承认「道」就是主自己，后面一切关于光、生命、信、荣光的话，才有了根。

瑞登堡说，很少有人真正明白这里「道」是什么意思。从字句可以看见，这是在说主；从内义来看，「道」是指主的神性之人。后面明说「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把这一点说死了。又因为「道」是指神性之人，它也指一切关于主、并从主而来的真理，无论在天上还是在地上的教会里；所以经上接着说「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再推一步：因为「道」是真理，它也指一切启示，因而也指圣经本身（（《天堂的奥秘》2894））。这三层不要拆散：主自己、从他而来的真理、记载这真理的圣言，在最深的意义上是一回事。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把这几句话讲得更明白。主被称为「道」，是因为「道」象征神性真理，即神性智慧，而主就是那神性真理本身、神性智慧本身，所以他也被称为「光」。神性智慧与神性之爱从永远就在主里面为一，所以说「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生命」是神性之爱，「光」是神性智慧。「道与神同在」就是「在神里面」，因为智慧在爱里面，爱也在智慧里面。约翰福音另一处主祷告说：「父啊，现在求你使我同你享荣耀，就是未有世界以先，我同你所有的荣耀」（约 17:5），「同你」也是「在你里面」的意思。因此经上又说「道就是神」。既然圣言是神性之爱的神性智慧，他就是耶和华自己，也就是主，万物都是借着他、借着神性之爱、通过神性智慧造的（（《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

「太初」不只是时间上的起点。瑞登堡在解释创世记「起初」时说，「太初」也包含人开始被更新、被重生的那个时候；人那时如同重新受造，得着生命（（《天堂的奥秘》16））。所以这序言既是在讲主从永远就是神，也是在悄悄地讲：当主在一个人里面「开始」的时候，真的生命才开始。

有解经者为这两节写的内义是：主作为神性之人、也就是神性真理，从永远就存在，并与神性良善（耶和华）合而不分。这与著作中的讲解一致。至于「太初」这两个字在希腊文里与创世记「起初」的呼应，以及后人种种哲学上的讨论，著作没有在这里展开，本编也不另加一层。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894

很少有人真正理解这里"道"的含义。从上下文可以看出，"道"指的是主。但从更深层的意义来看，"道"代表了主的神性之人。这一点从"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我们见过他的荣光"这句话中可以清楚地看出。

更进一步说，因为"道"指的是神性之人，它也代表了关于主的一切真理，以及从主而来的一切真理，无论是在天堂还是在地上的教会中。这就是为什么经文说"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光照在黑暗里"。

此外，由于"道"是真理，它也指所有的启示，因此也指圣经本身。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894 节 ›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

由此可知，主自永恒就是上帝，并且那位降世为人的主，就是祂自己。因为经上说：“道与上帝同在，道就是上帝（上帝是道）”；又说：“万物是借着他造的”。之后又说：“道成了肉身”，他们看见了祂。

主被称为“道”（圣言），这一点在教会中很少有人理解。但祂被称为“道”，是因为“道” 象征神性真理，即神性智慧，而主就是那神性真理本身，也就是神性智慧本身。因此祂也被称为“光”，经上也说这“光来到世间”。

由于神性智慧与神性之爱原为一，且在主里面从永恒就是一的，所以经上又说：“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生命”是指神性之爱，“光”是指神性智慧。这二者合而为一，就是“太初有道，道与上帝同在”以及“道就是上帝（上帝是道）”所象征的。“与上帝同在”就是在上帝里面，因为智慧在爱里面，爱也在智慧里面。同样，约翰福音另一处说：

父啊，现在求你使我同你享荣耀，就是未有世界以先，我同你所有的荣耀。（约 17:5）

“同你自己”就是在你自己里面。因此经上又说：“道就是上帝（上帝是道）”；并且别处说，主在父里面，父在祂里面，父与祂原为一。

既然道（圣言）是神性之爱的神性智慧，那么由此可知，祂就是雅威自己，也就是主，万物都是借着祂造的；因为万物都是借着神性之爱，通过神性智慧而创造的。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 节 ›

放进生活：打开约翰福音之前，不妨先安静地问自己一句：「我心里的『耶稣』，是一位古人，还是那位从太初就与父同在、后来住在我这人中间的主？」承认他是神，不是一句要背的教条，乃是以后一切信、一切跟从的起点。

资料：克洛斯为 1–2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2894 节（直接解释约 1:1–5、14，说明「道」指主、指神性之人、指从主而来的真理、也指圣言）、《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 节（直接解释约 1:1–5、14）、《天堂的奥秘》16 节（「太初／起初」也指重生的开始，为一般原则）。

第 3 节　万物是藉着他造的

3 万物是藉着他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藉着他造的。

内义：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作成了一切创造，无论属世的还是属灵的：外面的天地由此而成，人的重生和教会的建立也由此而成。

「万物是藉着他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藉着他造的。」这句话把「道」从永远里的存在，接到了我们这个世界里。不是另有一位造物主，道只在旁边说话；乃是万有都借着这神性真理而成。诗篇也说：「诸天借耶和华的命而造。」（诗 33:6）两处的「道」或「命」，在著作里都指神性真理（（《正信的基督教》224））。

人容易把「创造」想成只是从前某一次把物质世界做出来。瑞登堡提醒我们：圣言里的「创造」，也常常象征人被改造、教会被建立，而这都是借着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作成的（（《诠释启示录》294:16））。所以这一节有两层，而且是连在一起的：外面的宇宙是借着神性真理造的；人里面那个「新的创造」，也就是重生，同样是借着这真理造的。没有一样被造的，可以离开他而存在；也没有一个人的新生命，可以离开他而自己长出来。

有解经者为本节写的内义，正是这两层：属世的创造与属灵的创造，人的重生与教会的建立，都是从主而来的神性真理作成的。这与著作的讲解相合。

▸ 看著作原文：《正信的基督教》224

然而，真理与良善是灵界与自然界一切事物的本原。几乎无人知道，宇宙借这两者受造，也借这两者得以保存；人也借这两者被造成。因此，这两者是一切事物中的一切。

宇宙借神性真理受造，约翰福音明确说：“太初有道，……道就是上帝；……万物是借着他造的；……世界也是借着他造的。”（约 1:1，3，10）大卫的诗也说：“诸天借耶和华的命而造。”（诗 33:6）这两处所说的“道”与“命”，都指神性真理。宇宙既借神性真理受造，也就借神性真理得以保存，因为持续存在就是不断产生，保存就是持续创造。

到本站读《正信的基督教》224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294:16

圣言中的“创造”象征借着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而成就的改造和教会的建立，这也可以从《约翰福音》以下的话看出：

“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万物是藉着他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藉着他造的。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光……那光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

世上的人。他在世界，世界也是藉着他造的，世界却不认识他……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约 1:1–5, 9, 10, 14）

这里的“道”是指就神性真理而言的主。万物都是借着神性真理被造的，这由“万物是藉着他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藉着他造的”和“世界也是藉着他造的”来表示。因为“道”是指就神性真理而言的主，所以说“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那光是真光”。“光”象征神性真理，“生命”象征出于神性真理的一切聪明和智慧，因为这些构成人的真正生命，永生也取决于此。主带着祂的神性真理与每一个人同在，生命和光就是从这神性真理而来的，这由“光照在黑暗里……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来表示。但处在出于邪恶之伪谬中的人不领悟，因而也不接受，这由“黑暗却不接受光”和“世界却不认识他”来表示；“黑暗”象征出于邪恶的伪谬。这里“道”所指的是就神性人性而言的主，这是一目了然的，因为经上说：“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荣光”也象征神性真理。（万物都是借着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被造的，这里的“道”就是指这神性真理，见《天堂与地狱》137、139 节，以及《新耶路撒冷及其属天教义》263 节。）由此也可见，这里的“造”或“创造”同样象征造一个新人，也就是改造。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294 节 ›

放进生活：觉得自己「没有用」「什么也不是」的时候，记得这一节：连你的气息、你的领悟、你里面那一点愿意向善的心，都不是你自己造的，都是借着他才有的。把这一天重新交还给他，就是回到造你的那一位面前。

资料：克洛斯为第 3 节所写内义（自然与灵性的创造、人的重生与教会的建立）；瑞登堡《正信的基督教》224 节（神性真理创造万有，并直接指向约 1:3、10）、《诠释启示录》294:16（「创造」也象征改造与建立教会，直接解释约 1:1–5、9–10、14）。

第 4 节　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

4 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

内义：神性真理始终与神性之爱合一；凭着这合一，人间一切智慧、聪明和理性才有了源头。

「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序言在这里把两个字紧紧扣在一起：生命，与光。生命不是抽象的「活力」，光也不是太阳的光线。瑞登堡说，这里的「生命」是主的圣爱，「光」是他的圣智（（《圣爱与圣智》38））。爱与智慧在主里面原为一，所以生命能成为光：不是先有一种没有爱的道理，也不是先有一种没有真理的热情，乃是爱发出为光，照进人的理解里。

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在天上显为光，这光不但照眼睛，也照心智；人的理解力，就是由这光构成的。约翰在这里说的「道」，正是这神性真理，而神性真理或道就是主自己（（《天堂的奥秘》9407:13））。所以「人的光」不是人自己点起来的灯，乃是从主那里照进来的。人能明白什么是真的、什么是善的，能思想公正，能辨别是非，根子都在这里。人若把这些当成自己本来就有的本事，就把光的源头忘了。

有解经者为这节写的内义是：神性真理始终与神性之爱合一，人间的智慧、聪明和理性都从这合一而来。这与《圣爱与圣智》38 节、《天堂的奥秘》9407:13 的讲解一致。

▸ 看著作原文：《圣爱与圣智》38

同样的道理也体现在约翰福音中，通过生命和光来表达：

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约翰福音》1:4）

这里的生命表示主的圣爱，光表示他的圣智。

到本站读《圣爱与圣智》38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407:13

从主发出的神性气场称为神性真理，它是普遍的，并且如上所述，充满整个天，构成那里的一切生命。它在天上显于眼前如同光；这光不仅照亮视觉，也照亮心智。人的理解力也是由这光构成的。这就是约翰福音中以下经文的含义：“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那光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世界也是借着他造的。”（约 1:4，9，10）这里论及神性真理，它在那里被称为“道”；神性真理或道就是主自己。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407 节 ›

放进生活：读经时若只觉得「又明白了一句」，可以把这句话再问深一层：「这一句里的光，是从哪一位生命里发出来的？」让明白回到爱那里，光才不会变成冷的知识。

资料：克洛斯为第 4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圣爱与圣智》38 节（直接解释约 1:4：生命＝圣爱，光＝圣智）、《天堂的奥秘》9407:13（直接解释约 1:4、9、10）。

第 5 节　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光

5 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光。

内义：人把自己沉浸在外在与属世的事物里，又陷在伪谬的原则中，便不再承认神性真理。

「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光。」光已经来了，黑暗却可以不接受。这是序言里第一处令人心疼的转折。光不是没有照，乃是人不肯接。约翰后来还要写：「光来到世间，世人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不爱光倒爱黑暗。」（约 3:19）

瑞登堡说，这里的「光」是神性真理；人从内在的变成了外在的、属世的，以致不再承认神性真理，因而也不再承认主，所以说黑暗不接受光，世界也不认识他（（《诠释启示录》151:4））。他又特别指出：这一节的「黑暗」象征教会中的伪谬——不是教会外面那种还可以被照亮的无知，乃是人明明靠近了光，却用相反的道理把光遮住（（《天堂的奥秘》1839:7））。外邦人坐在黑暗里，经上说他们「看见了大光」（太 4:16）；教会里的人若爱黑暗过于爱光，那黑暗就更重。

「不接受」三个字很朴素，也很严厉。光没有勉强人。主把真理照进来，人仍可以转身去做自己爱做的事。有解经者写的内义是：人类沉浸于外在和属世的事物，又陷在伪谬里，便不再承认神性真理。这与著作的讲解相合。本编不把「黑暗」解成某一种抽象的「物质」，也不另造一层对应于个别民族的讲法；著作在这里说的，是人里面那种不承认主、以伪谬遮盖真理的状态。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151:4

又因为人从内在的变成了外在的或属世的，以致不再承认神性真理，因而也不承认主，所以经上说“黑暗却不接受光”，“世界却不认识他”。（“道”是神性人性方面的主，因而是从祂发出的神性真理，见《新耶路撒冷及其属天教义》263、304 节；“光”是神性真理，“黑暗”是那些不在光中之人所处的伪谬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151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839:7

《约翰福音》中说：

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光。（约翰福音 1:4，5）

“黑暗”象征教会中的伪谬。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839 节 ›

放进生活：有时不是圣经不清楚，是我们心里已经有了答案，只想让经文来附和。遇到扎人的话，不要急着解释过去；先问一句：「我是在接受光，还是在为黑暗找理由？」

资料：克洛斯为第 5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151:4（直接解释约 1:1–14，说明黑暗不接受光）、《天堂的奥秘》1839:7（直接解释约 1:4–5，「黑暗」＝教会中的伪谬）。

第 6–9 节　有一个人从神那里差来，为光作见证

6 有一个人，是从　神那里差来的，名叫约翰。

7 这人来，为要作见证，就是为光作见证，叫众人因他可以信。

8 他不是那光，乃是要为光作见证。

9 那光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

内义：神性真理在地上有它指定的代表，在那些处于仁义与信仰的人中间为主要来作见证，好引导人承认并接受主的神性人性；那真光本身，是主，他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

「有一个人，是从神那里差来的，名叫约翰。」序言在这里忽然落到一个具体的人身上。前面说的是太初的道、生命和光，现在说的是一位在历史上出现的见证人。经上马上把他的位置说清楚：「他不是那光，乃是要为光作见证。」真光是主；约翰是为光说话的人。他来，「叫众人因他可以信。」

施洗约翰在圣言里代表什么，著作讲得很重：他代表主，是就圣言、特别是就圣言的字义而言。他在旷野，正表明当时圣言对以色列人已经像在旷野里一样晦暗；他不是那光，因为代表在本体面前要退让，真光一出现，影子就消失（（《天堂的奥秘》9372），（《天堂的奥秘》9372:10））。所以「他不是那光」不只是一句谦虚的话，乃是在说明：再好的传道人、再准确的字句，都不能代替主自己。见证的用处，是把人带到光那里，不是把人留在见证人身上。

「那光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这句话把光的范围说到了每一个人。瑞登堡说，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不断地流入人里面，构成人的理解力；若没有这流入，人什么也领悟不了。这光使每一个人都有接受的可能。接受的，是那些处于生活之善的人；不接受的，是那些处于生活之恶的人。后者并非没有领悟的能力，只要停止作恶，同样能接受（（《天堂的奥秘》9399））。著作中文本这一节是按出埃及记「洒血」的内义来讲流入的，没有在同一段里引用约翰福音 1:9，但所讲的原则正是「真光」所作的事：光已经来到每一个人面前，没有人被关在门外；拒绝，是人自己这边的事。约翰称这光为「真光」，因为主自己就是光（（《天堂与地狱》129），（《诠释启示录》196））。

有解经者为 6–9 节写的内义是：神性真理在地上有它的代表，在仁义与信仰的人中间为主的神性人性作见证，引导人承认并接受他，认他为一切智慧、聪明和理性的唯一源头。这与著作中关于约翰之代表、以及真光照亮每一个人的教导一致。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372:10

因为施洗约翰代表主的圣言，所以当他论到主，即圣言本身时，便说自己“不是以利亚，也不是先知”，又说自己“不配解他的鞋带”。约翰福音说：“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约翰……就明说，并不隐瞒，明说：‘我不是基督。’他们又问他说：‘这样，你是谁呢？是以利亚吗？’他说：‘我不是。’‘是那先知吗？’他回答说：‘不是。’……他说：‘我就是那在旷野有人声喊着说：“修直主的道路”，正如先知以赛亚所说的。’……他们就问他说：‘你既不是基督，不是以利亚，也不是那先知，为什么施洗呢？’约翰回答说：‘我是用水施洗，但有一位站在你们中间，是你们不认识的，就是那在我以后来的，我给他解鞋带也不配。’……次日，约翰看见耶稣来到他那里，就说：‘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这就是我曾说：“有一位在我以后来、反成了在我以前的，因他本来在我以前。”’”（约 1:1，14，19-30）

由此可见，当约翰论到主自己，即神性真理本身或圣言时，便说自己算不得什么，因为真光显现时，影子便消失；本体出现时，代表也同样消失。代表所指向的是神圣事物和主自己，绝不是作代表的那个人（参 665，1097 节末，1361，3147，3881，4208，4281，4288，4292，4307，4444，4500，6304，7048，7439，8588，8788，8806 节）。人若不知道代表会在真光显现时像影子一样消失，就无法知道约翰为何否认自己是以利亚和先知。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372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399

若你愿意相信，人若没有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不断流入，就完全不能领悟和理解任何事。因为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就是光，它照亮人的心智，并使他的内在视觉，也就是理解力，得以形成和运作；由于这光不断流入，所以它使每个人都适合接受。那些处于生活良善中的人就接受，而那些处于生活邪恶中的人则不接受；然而，后者和前者一样，都具有领悟和理解的能力，并且只要停止作恶，也具有接受的能力。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399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与地狱》129

约翰说：“那光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约翰福音》1:4，9）

那坐在黑暗里的百姓看见了大光，坐在死荫之地的人有光发现照着他们。（《马太福音》4:16）

使你作众民的中保，作外邦人的光。（《以赛亚书》42:6）

我还要使你作外邦人的光，叫你施行我的救恩，直到地极。（《以赛亚书》49:6）

列国要在城的光里行走。（《启示录》21:24）

求你发出你的亮光和真实，好引导我。（《诗篇》43:3）

在这些及其它地方，主由于源自他的神性真理而被称为“光”；同样，真理本身也被描述为光。

到本站读《天堂与地狱》129 节 ›

放进生活：我们传福音、讲圣经，位置应当像约翰：不是自己去当光，乃是为光作见证。讲完了，把人交给主；自己也常常回到光里，免得不知不觉把「见证」做成了「吸引人来看我」。

资料：克洛斯为 6–9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9372、9372:10（施洗约翰代表圣言；约 1:19–30 的直接解释，并说明「他不是那光」的原则）、《天堂的奥秘》9399 节（神性真理不断流入，使人能领悟，为一般原则；中文本此节未引约 1:9）、《天堂与地狱》129 节、《诠释启示录》196 节（均直接引约 1:9，说明主是真光）。第 6 节约翰的人名、家世，著作在此处未作逐字姓名解说。

第 10–11 节　世界不认识他，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

10 他在世界，世界也是藉着他造的，世界却不认识他。

11 他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

内义：主借着神性真理，也就是圣言，与当时拥有圣言的教会同在；然而人一般并不认识他、也不接待他。

「他在世界，世界也是藉着他造的，世界却不认识他。他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造世界的那位，来到自己所造的世界，世界却不认得他；来到「自己的地方」，「自己的人」反倒关上了门。这两句把第 5 节的「黑暗却不接受光」说得更具体了。

「自己的人」是谁？瑞登堡说，是当时拥有圣言、构成教会的人；主本可以借着圣言被他们认识，所以「自己的人」首先是指犹太教会里的人（（《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8:5），（《诠释启示录》745:4））。不是说外邦人没有拒绝主，而是说：最该认识他的人，往往最硬。有圣言，并不自动等于接待圣言所见证的那一位。光已经在「自己的地方」，人还可以不开门。

「世界也是藉着他造的」，与第 3 节是同一个教导：万有借神性真理而成（（《正信的基督教》224））。「世界却不认识他」，与「黑暗却不接受光」一样，是指人陷在出于邪恶的伪谬里，便不再领悟、也不再接受（（《诠释启示录》294:16））。有解经者为 10–13 节写的内义，前半正是这一层：主借圣言与犹太教会同在，但人一般并不认识他、承认他。这与著作的直接解释一致。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8:5

“自己的人”指当时拥有圣言、构成教会的人。“上帝的儿女”和“信祂名的人”指信主并信圣言的人。“血气”指对圣言的歪曲，以及借歪曲来维护伪谬。“情欲”指人意志方面的自我，其本质是邪恶。“人意”指人理智方面的自我，其本质是伪谬。“从上帝生的”指被主重生的人。由此可见，得救的是那些从主领受了爱之良善和信之真理的人，而非那些沉浸于自我的人。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8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745:4

不接待祂的“自己的人”所理解的是那些属于有圣言的教会、因而主借圣言本可以被他们认识的人；因此那里的“自己的人”所理解的是那些属于犹太教会的人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745 节 ›

放进生活：我们手里有圣经，每周也听道，仍要问自己是不是「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认识许多关于主的话，和把主接进来，不是同一件事。读完一段经文，不妨停一停，说：「主啊，这一句请你进到我里面来。」

资料：克洛斯为 10–13 节所写内义之前半；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8:5、《诠释启示录》745:4（均直接解释约 1:11 的「自己的人」）。「世界」在约 1:10 的创造之义，见《正信的基督教》224 节、《诠释启示录》294:16（已于第 3 节征引）。

第 12–13 节　凡接待他的，就作神的儿女

12 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赐他们权柄作　神的儿女。

13 这等人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也不是从人意生的，乃是从　神生的。

内义：凡认识并承认主的人，都被更新，成为「神的儿女」；这重生不是出于血气，不是出于自我的意志或理智，乃是从神生的。

「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这等人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也不是从人意生的，乃是从神生的。」拒绝的门在前一节关上了，这一节却打开另一扇门：凡接待他的，他就赐权柄。权柄不是人自己抢来的地位，乃是主赐下的新生命——作神的儿女。

著作把这几句几乎是逐字解开的。「自己的人」是拥有圣言的教会中人；「神的儿女」和「信他名的人」是信主并信圣言的人。「血气」指对圣言的歪曲，以及借歪曲来维护伪谬；「情欲」指人意志方面的自我，其本质是邪恶；「人意」指人理智方面的自我，其本质是伪谬；「从神生的」指被主重生的人。因此，得救的是那些从主领受了爱之良善和信之真理的人，不是那些沉浸在自我里的人（（《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8:5））。

《诠释启示录》说得同样清楚：「信他的名」就是以信和生活领受主，因为「主的名」象征敬拜他所借的一切；「神的儿女」是被主重生的人（（《诠释启示录》745:4））。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把「信他名」说成：信圣言并照此生活；「从这些生的」是出于自我而意愿、行事、思想、说话的人；「从神生的」是从主领受这一切的人。总而言之：出于人的善不是善，出于主的善才是善（（《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17））。所以这一节绝不是「只要口头上说我信，就自动成了神的儿女」。接待，是把主接进来；信他的名，是让敬拜他的真理进到生活里。没有生活的「信」，著作说，在试探和死亡临近时是站不住的（（《天堂的奥秘》5826:3））。

有解经者写的内义是：那些认识并承认他的人得以重生，从对仁义的伤害和对真理的亵渎中被救出来，并从恶与伪的原则中被洁净。这与上面这些直接解释是一致的。本编采用著作自己的用语：邪恶与伪谬，不另换成别的字。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17

“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赐他们权柄，作上帝的儿女。这等人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也不是从人意生的，乃是从上帝生的。”（约 1:12-13）“信他名”就是信圣言并照此生活；“情欲”指人意志的自我，其本质是邪恶；“人意”指人理智的自我，其本质是出于邪恶的伪谬；“从这些生的”是指出于自我而意愿、行事、思想、说话的人；“从上帝生的”是指从主领受这一切的人。总而言之：出于人的善不是善，出于主的善才是善。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17 节 ›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8:5

主在约翰福音中这样描述悔改和罪得赦免：“祂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的人倒不接待祂。凡接待祂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祂就赐他们权柄，作上帝的儿女。这等人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也不是从人意生的，乃是从上帝生的。”（约 1:11-13）“自己的人”指当时拥有圣言、构成教会的人。“上帝的儿女”和“信祂名的人”指信主并信圣言的人。“血气”指对圣言的歪曲，以及借歪曲来维护伪谬。“情欲”指人意志方面的自我，其本质是邪恶。“人意”指人理智方面的自我，其本质是伪谬。“从上帝生的”指被主重生的人。由此可见，得救的是那些从主领受了爱之良善和信之真理的人，而非那些沉浸于自我的人。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8 节 ›

放进生活：不必羡慕别人「天生信得好」。这一节说，神的儿女不是从血气生的，也不是从人意生的。你今天仍可以从主再生一次：承认自己那一套不行，把一句已经明白的话付诸实行。重生是这样开始的。

资料：克洛斯为 12–13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8:5、《诠释启示录》745:4、《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17 节（均直接解释约 1:12–13）、《天堂的奥秘》5826:3（引约 1:12–13，说明单有口里的信不够）。

第 14 节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

14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

内义：主取了人性，成为人，使自己也在最终层面成为神性真理，正如他从永远就在首先层面是神性真理；这样他就更近地来到人这里，把神性之爱与智慧更丰盛地赐下。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这是序言的高峰，也是全部基督教信仰的中心。太初的道，没有停留在「太初」；他成了肉身，支搭帐幕在我们中间。希腊文「住」的本义是支帐幕，和合本译作「住在我们中间」，意思已经清楚：不是远观，乃是同住。

「成为肉身」，瑞登堡说，就是成为最终层面的圣言。主先前已经是圣言，但那是在首先的层面，就是「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所说的；当道成了肉身，他也在最终层面成了圣言，因此被称为「首先的和末后的」（（《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98），（《正信的基督教》261））。他在山上变像时，门徒看见他的荣光，摩西和以利亚也在荣光中显现——「摩西和以利亚」象征圣言（（《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98））。换言之：我们如今读的这本圣经，它最末一层的字句里，已经有那位成了肉身的主在里面；他不只是从前讲过圣经的一位老师，他就是那圣言。

教会的光景因此改变了。主降临以前的教会是代表性的教会，只能在暗影里看见神性真理；主降临以后，他所建立的教会能在光中看见。分别如同黄昏与早晨。从前主藉着天，间接地与人同在；如今他在世上也披上了神性的属世层面，在这层面里直接与人同在。主的得荣耀，就是他在世上所取之人性的得荣耀；那得了荣耀的人性，就是神性的属世层面（（《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99））。人所以还能走近他、思想他、爱他，正是因为无限的神已经在一个可被认识的人性里向我们显现。

「荣光」在这里是论到从主神性人性发出的神性真理（（《天堂的奥秘》5922:4））。「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著作把「恩典」解为对真理的情感、真理的喜乐；所以经上把「恩典」和「真理」连在一起说（（《诠释启示录》22:2））。不是先有一套冷的道理，另外再配上一点「恩典」；乃是真理本身带着可喜可乐的情感，从主那

里一并赐下来。有解经者为这节写的内义是：主取了人性，使自己在最终层面成为神性真理，正如他从永远在首先层面就是神性真理，因而更能接近人，把神性之爱与智慧更丰盛地给人。这与《圣经篇》98–99 节、《正信的基督教》261 节完全相合。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98

主降世，为要成全圣言的一切，并借此也在最终层面成为神性真理，即圣言。

主降世为要成全圣言的一切——这一点在《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第 8-11 节）中已有说明。祂借此成为最终层面的神性真理即圣言，正是约翰福音中以下这话的意思：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约 1:14）

“成为肉身”就是成为最终层面的圣言。祂作为最终层面的圣言是什么样子，在变像时向门徒显明了（太 17:2 及下文；可 9:2 及下文；路 9:28 及下文）。那里说摩西和以利亚在荣耀中显现——“摩西和以利亚”象征圣言（参第 48 节）。主作为最终层面的圣言，也在约翰的启示录中被描述（启 1:13-16），其中描述的每一细节都象征最终层面的神性真理即圣言。

主先前已经是圣言，但那是在首先的层面；因为经上说：“太初有道，道与上帝同在，道就是上帝（上帝是道）。这道太初与上帝同在。”（约 1:1-2）但当道成了肉身时，主也在最终层面成了圣言。正因如此，祂被称为“首先的和末后的”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98 节 ›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99

99 主成为最终层面的圣言，使教会的状态彻底改变。主降临之前的一切教会，都是代表性教会——它们只能在暗影中看见神性真理。但主降世之后，祂所建立的教会能在光中看见神性真理。其区别如同黄昏与早晨之间的差别。主降临之前教会的状态被称为“黄昏”，主降临之后教会的状态被称为“早晨”。

主在降世之前，确实藉着天、间接临在于教会中人面前；但降世之后，祂直接临在于教会中人面前——因为祂在世上也披上了神性属世层面，在其中临在于人面前。主的得荣耀，就是祂在世上所取之人性的得荣耀；主得荣耀的人性，就是神性属世层面。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99 节 ›

放进生活：圣诞节容易变成一个温馨的故事。这一节把故事说成了信仰的中心：那位从太初就与神同在的道，愿意住在「我们」中间。祷告的时候，不必先去想象一个看不见的无限；就到这位已经来过、如今仍靠近的主面前，说：「请你也住在我这里。」

资料：克洛斯为第 14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98–99 节、《正信的基督教》261 节（均直接解释「道成了肉身」）、《天堂的奥秘》5922:4（「荣光」论神性真理）、《诠释启示录》22:2（「恩典和真理」，并引约 1:14、16、17）。

第 15–17 节　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稣基督来的

15 约翰为他作见证，喊着说：「这就是我曾说：『那在我以后来的，反成了在我以前的，因他本来在我以前。』」

16 从他丰满的恩典里，我们都领受了，而且恩上加恩。

17 律法本是藉着摩西传的；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稣基督来的。

内义：凡处于仁义与信仰中的人，都从心里承认：主在他的神性人性里就是永活的神，一切良善与真理都从他而来；他来到世上，为要把圣言里那些更内在的事物向人打开。

「约翰为他作见证，喊着说：『这就是我曾说：那在我以后来的，反成了在我以前的，因他本来在我以前。』从他丰满的恩典里，我们都领受了，而且恩上加恩。律法本是藉着摩西传的；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稣基督来的。」约翰在时间上先出来，却承认那后来的一位「本来在我以前」。这不是比较两个先知的名气，乃是承认：在他以后出现于世上的这一位，从永远就存在（（《天堂的奥秘》3704:13））。「喊着说」，著作指出，在圣言里「喊」对应从信仰而来的活的承认（（《天堂的奥秘》5323:3））。

「从他丰满的恩典里，我们都领受了，而且恩上加恩。」丰满，就是第 14 节「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的那丰满。恩典，如前所述，是对真理的情感、真理的喜乐；人从主领受的，不是一次领完就枯竭，乃是「恩上加恩」：一层情感、一层真理，再一层（（《诠释启示录》22:2））。「律法本是藉着摩西传的；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稣基督来的。」不是说摩西传的律法不是神的话，乃是说：律法作为外在的条例和代表，是藉着摩西传的；那使律法活起来的内在事物——对真理的情感，以及真理本身——是由主而来的。摩西代表圣言的外在，尤其是历史中的圣言；主来，是把圣言打开到它的内里（参（《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98）论摩西与以利亚）。

有解经者为 15–17 节写的内义是：凡处于仁义与信仰中的人，都从心里承认主在神性人性里就是永活的神，一切良善与真理都从他而来，并且他来到世上，为要把圣言更内在的事物向人打开。这与「本来在我以前」「恩典和真理由耶稣基督来的」的著作解释一致。第 16 节「恩上加恩」这四个字，著作在《诠释启示录》22:2 里是连同 14、17 节一并引用说明的，没有另作逐字的语言学分析，本编也不另加。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3704:13

关于主从永恒就存在的真理，在圣经中有诸多明确的教导。《约翰福音》记载：

这就是我曾说的那位，那在我以后来的，反成了在我以前的，因他本来在我以前。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3704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22:2

圣言中的“恩惠”（恩典）特别是指这个。例如《约翰福音》中说：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从他丰满的恩典里，我们都领受了，而且恩上加恩。律法本是藉着摩西传的；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稣基督来的。”（约 1:14, 16, 17）

因为恩典就是对真理的情感和真理的快乐，所以说“恩典和真理”。《路加福音》中，主在会堂里讲解了以赛亚书中论到祂自己的预言，也就是讲解了神性真理之后，经上说：“众人都……希奇他口中所出的恩言。”（路 4:22）

主所说的神性真理被称为“他口中所出的恩言”，是因为这些话令人欣然接受，可喜可悦。总的来说，凡主所赐的一切都是神性恩惠。又因为这一切都与信和爱有关，而信就是对出于良善之真理的情感，所以神性恩惠特别是指这个。因为得蒙赐予信与爱，或者说赐予对出于良善之真理的情感，就是得蒙赐予天堂，也就是赐予永远的福乐。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22 节 ›

放进生活：律法可以告诉我们当行的路，却不能把行路的喜乐放进心里。觉得信仰只剩下「该做、不该做」的时候，回到这一节：求主从他的丰满里再赐下一层「恩典和真理」，叫遵行不是勉强，乃是乐意。

资料：克洛斯为 15–17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3704:13（直接引约 1:15、26–27、30，说明主从永远就存在）、《诠释启示录》22:2（直接解释约 1:14、16、17 的恩典与真理）、《天堂的奥秘》5323:3（「喊」对应从信仰而来的承认，引约 1:15、23）。

第 18 节　从来没有人看见神，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

18 从来没有人看见　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

内义：人不能直接领悟那看不见的耶和华，只能通过他所取并荣化了的、看得见的人性来认识他。

「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序言在最高的地方收束。前面说「道就是神」「道成了肉身」，这里说出为什么必须如此：从来没有人看见神。不是神躲起来，乃是那无限的神性本身，连至内层天堂的天使也无法直接领悟，因为它超越一切理解（（《天堂的奥秘》5321:2））。人若只去想一个「最高的存在」，思想会落空，信仰也会落空；人能有观念、能去爱的，是主的神性人性。靠着这人性，人才能与那至高的神性结合（（《天堂的奥秘》4211:2），（《天道》283））。

「在父怀里的独生子」，不是说另外有一位比主更在里面的神，主只是中间人；乃是说，神性人性在神性本身的怀里，二者原为一。主自己后来也说：「我与父原为一。」（约 10:30）「将他表明出来」，就是把那看不见的，放在人可以思想、可以亲近的光里。这正是《天道》所说的：教会中的人应当承认主，承认他的神性和人性；除了通过主，没有人能与神结合（（《天道》282），（《天道》283））。对许多正在寻问「神到底在哪里」的人，这一节是最亲的回答：到主这里来，就是到父这里来。

有解经者为这节写的内义是：人也承认，对那看不见的耶和华，不能有正确的领悟，除非通过他所取并荣化了的、看得见的人性。这与《天堂的奥秘》5321:2、4211:2 和《天道》283 节完全一致。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5321:2

从神性本身绝不能有任何教义发出，除非通过神性人性，也就是通过圣言。圣言在至高意义上是从主的神性人性发出的神性真理。那从神性本身直接发出的，连至内层天堂的天使都无法理解，原因是它是无限的，因此超越了一切理解力，甚至是天使的理解力。但从主神性人性发出的，他们却能理解，因为它论及神作为神性的人性，关于这一点可以从人性形成某种概念，而从人性形成的概念，无论如何都会被接受，只要它出自纯真的良善并存在于仁义的良善中。这就是主在福音书中所说话语的含义：

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约翰福音》1:18）

你们从来没有听见他的声音，也没有看见他的形像。（《约翰福音》5:37）

除了子和子所愿意指示的，没有人知道父。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5321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道》283

因此，那些在教会中不承认主及其神性的人，无法与上帝结合，因此也无法与天使在天上共享任何福分。因为，除了通过主，没人能与上帝结合。主在《约翰福音》中教导道：

从来没有人见过上帝，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约翰福音》1:18）

你们从来没有听见过父的声音，也没有看见过他的形像。（《约翰福音》5:37）

在《马太福音》中说：

没有人认识父，只有子，和子所愿意启示的人。（《马太福音》11:27）

在《约翰福音》中又说：

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

到本站读《天道》283 节 ›

放进生活：祷告不必先在脑子里「构造」一个无形的上帝。就向这位已经把父表明出来的主说话，像对一位能听见、能体恤的人说话那样。认识主，就是认识父。

资料：克洛斯为第 18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5321:2、1990 节、4211:2（均直接解释约 1:18）、《天道》283 节（引约 1:18，说明人只能通过主与神结合）。

第 19–23 节　我不是基督，我是旷野里的人声

19 约翰所作的见证记在下面：犹太人从耶路撒冷差祭司和利未人到约翰那里，问他说：「你是谁？」

20 他就明说，并不隐瞒，明说：「我不是基督。」

21 他们又问他说：「这样，你是谁呢？是以利亚吗？」他说：「我不是。」「是那先知吗？」他回答说：「不是。」

22 于是他们说：「你到底是谁，叫我们好回覆差我们来的人。你自己说，你是谁？」

23 他说：「我就是那在旷野有人声喊着说：『修直主的道路』，正如先知以赛亚所说的。」

内义：那些处于仁义与信仰中的人，向已经偏离的教会作见证：他们本身并不拥有良善与真理，这一切只从圣言而来；圣言也劝戒荒凉中的人，预备自己来接待在神性人性里的主。

「犹太人从耶路撒冷差祭司和利未人到约翰那里，问他说：『你是谁？』他就明说，并不隐瞒，明说：『我不是基督。』」他们接着问：是以利亚吗？是那先知吗？他都说「不是」。最后他用以赛亚的话回答：「我就是那在旷野有人声喊着说：『修直主的道路。』」

这一段最要紧的，不是约翰善于辞令，乃是他一再不把人的目光留在自己身上。著作说，施洗约翰代表圣言，尤其是圣言在最终层面、在字义上的样式。当他论到主自己——

就是神性真理本身、圣言本身——的时候，便说自己不是以利亚，也不是先知，因为真光一出现，影子就消失；本体一出现，代表也同样消失。代表所指向的是神圣的事和主自己，绝不是作代表的那个人（（《天堂的奥秘》9372:10））。所以「我不是基督」不是一句客套，乃是圣言的字义在它所见证的那一位面前，正确地退到该站的位置上。

「是以利亚吗？」他们这样问，是因为经上曾说，以利亚必须先来（玛 4:5）。主后来告诉门徒，约翰就是那应当来的以利亚（太 11:14；17:10–13）。这不是自相矛盾：就代表而言，约翰就是以利亚，因为他代表圣言；就他自己这个人而言，他不是以利亚，他也不肯让人把自己当成那一位。人若不知道代表会在真光里像影子一样消失，就不明白他为什么这样否认（（《天堂的奥秘》9372:10））。

「是那先知吗？」在最高的意义上，主自己是那先知；在内义上，「先知」也指教导者，并抽象地指教义。约翰自己表明，他不是那先知，只是为主预备道路的人（（《天堂的奥秘》2534:2））。他在旷野喊着「修直主的道路」，「声音」表示从圣言而来、宣告主要来的神性真理；「旷野」表示当时教会的状态：圣言不再被人明白，如同落在荒地里（（《天堂的奥秘》9926:4），（《天堂的奥秘》2708:9））。当时少有人还知道人有内在的生命，也不知道圣言有内义，更不知道弥赛亚要来永远拯救他们。约翰住在旷野、在旷野传道、在旷野施洗，都是在表明这种荒凉（（《天堂的奥秘》2708:9））。「修直主的道路」，就是预备人心来接待主。

有解经者为 19–23 节写的内义是：他们向那已经偏离的教会中来查问的人见证：自己并不从自己拥有真理或良善，只从圣言拥有；并借圣言劝戒荒凉中的人，预备接待在神性人性里的主。这与著作的讲解相合。祭司、利未人从耶路撒冷被差来这一层历史，著作没有逐项解释人名与差派的细节，本编只按字义叙述，不另加对应。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372:10

由此可见，当约翰论到主自己，即神性真理本身或圣言时，便说自己算不得什么，因为真光显现时，影子便消失；本体出现时，代表也同样消失。代表所指向的是神圣事物和主自己，绝不是作代表的那个人（参 665，1097 节末，1361，3147，3881，4208，4281，4288，4292，4307，4444，4500，6304，7048，7439，8588，8788，8806 节）。人若不知道代表会在真光显现时像影子一样消失，就无法知道约翰为何否认自己是以利亚和先知。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372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708:9

从这些经文中可以明白，以下关于施洗约翰的话是什么意思：

以赛亚说："在旷野有人声喊着说：预备主的道，修直他的路。"（马太福音 3:3；马可福音 1:3；路加福音 3:4；约翰福音 1:23；以赛亚书 40:3）

这象征着当时教会已经完全荒废，以至于不再有任何良善和真理。这一点从当时没有人知道人有内在的生命，也不知道圣经里有内在的含义，更不知道弥赛亚或基督将来要永远拯救他们这一事实中可以清楚地看出。因此，《路加福音》1:80 中说约翰"住在旷野，直到他显明在以色列人面前的日子"的含义也就清楚了。

还有，《马太福音》3:1 及后续经文中说他"在犹太的旷野传道"，以及《马可福音》1:4 中说他"在旷野施洗"，这些都是在表现教会的状态。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708 节 ›

放进生活：有人问起我们「你是谁」的时候，最稳妥的回答仍是约翰这一路：先说明「我不是那一位」，再指出「请看主」。在教会里多做了几年事，更要小心，不要让人只看见工人，看不见主的道路。

资料：克洛斯为 19–23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9372:10（直接解释约 1:19–30）、2534:2（直接解释约 1:21–23）、9926:4（「声音」与「旷野」）、2708:9（直接引约 1:23，说明当时教会的荒凉）。从耶路撒冷来的祭司和利未人，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解释。

第 24–26 节　我是用水施洗，有一位站在你们中间

24 那些人是法利赛人差来的（或译：那差来的是法利赛人）；

25 他们就问他说：「你既不是基督，不是以利亚，也不是那先知，为甚么施洗呢？」

26 约翰回答说：「我是用水施洗，但有一位站在你们中间，是你们不认识的，

内义：外在的真理只能教导人入门的事；那真理本身就是就神性人性而言的主，他虽是一切真理的中心生命，人却还不认识他。

「那些人是法利赛人差来的。」他们接着问：「你既不是基督，不是以利亚，也不是那先知，为甚么施洗呢？」约翰说：「我是用水施洗，但有一位站在你们中间，是你们不认识的。」问题从「你是谁」转到「你凭什么做这事」。约翰的回答仍是退让：我所做的，只是用水施洗；真正要认识的那一位，已经站在你们中间，你们却不认识他。

「用水施洗」，著作多次说明：约翰的洗是把人引入从圣言而来的、关于主的知识里，为人接受主做预备；主自己才是用圣灵（并在平行经文里说「用圣灵与火」）施洗的，也就是用从他发出的神性真理与神性良善使人重生（（《正信的基督教》144），

（《天堂的奥秘》9229:4）。水在圣言里象征入门的真理，也就是属世之人这一层的真理；圣灵才是那从良善发出、在属灵之人里面的真理。所以「我是用水施洗」不是贬低悔改和外在的洁净，乃是把它们放在该在的位置上：它们是路，不是目的地。

「有一位站在你们中间，是你们不认识的。」与第 10–11 节相呼应：他已经在自己的地方，自己的人却不认识他。有解经者为 24–26 节写的内义是：他们进一步见证，自己只能教导外在的真理，那真理本身却是就神性人性而言的主；他还未被承认，虽然他是一切真理的中心生命。这与「用水施洗」和「你们不认识」的著作解释一致。「法利赛人差来的」这一身份，著作在本节没有专门解说，本编不作附会；只按字义知道，来查问的人带着当时宗教领袖的眼光。

▸ 看著作原文：《正信的基督教》144

主借着仁义与信仰使人重生，可以从施洗约翰的话看出：“我是用水给你们施洗，叫你们悔改。但那在我以后来的，能力比我更大……他要用圣灵与火给你们施洗。”（太 3:11；参可 1:8；路 3:16）

“用圣灵与火施洗”，就是借着属于信仰的神性真理，以及属于仁义的神性良善，使人重生。主的以下话语也有同样的意义：“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就不能进上帝的国。”（约 3:5）这里的“水”，如同圣言其他地方一样，表示外在或属世之人的真理；“灵”则表示内在或属灵之人里面，从良善发出的真理。

到本站读《正信的基督教》144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229:4

同样，约翰福音说主用圣灵施洗（约 1:33）；路加福音说他用圣灵与火施洗（路 3:16）。“施洗”在内义上表示重生（参 4255，5120 末，9088 节）；“用圣灵施洗”是指借信仰的良善而重生；“用火施洗”是指借爱之良善而重生。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229 节 ›

资料：克洛斯为 24–26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正信的基督教》144 节（用水施洗与用圣灵施洗的分别，并引约 1:32–33）、《天堂的奥秘》9229:4（直接引约 1:33）。「法利赛人」在本节，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第 26 节「站在你们中间，是你们不认识的」，与约 1:10–11 同一原则，见《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8:5。

第 27 节　我给他解鞋带也不配

27 就是那在我以后来的，我给他解鞋带也不配。」

内义：主超越一切，因为最低层的内在真理，也高于最高的外在事物；在本体面前，代表要退让。

「就是那在我以后来的，我给他解鞋带也不配。」「在我以后来」却「本来在我以前」，第 15 节已经说过。这里再加上一个极低的动作：解鞋带。在当时，解鞋、提鞋是最卑微的仆人做的事。约翰说，连这事他也不配。

著作从对应上说明：「鞋」象征最低、最末的属世层面，甚至是肉体这一层，因而成了「最微不足道、最低贱」的习惯说法。约翰说自己不配解他的鞋带，正是这个意思（（《天堂的奥秘》1748:5））。有解经者把这一节的内义写为：最低层的内在真理，也高于最高的外在真理。这是从「代表在本体面前退让」这一原则来的（（《天堂的奥秘》9372:10））：字义再高，也高不过它所指向的那一位；外在的知识再多，也比不上从主里面发出的、哪怕看起来很低微的一点活的真理。本编把这层意思标明为解经者按原则所作的引申，不把它写成著作对「鞋带」二字的另一套独立定义。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748:5

”鞋子“象征最底层的自然和肉体层面，因而成为代表最微不足道和最低贱事物的表达方式，因为对人来说，这些低级的自然和肉体层面通常是最不被看重的。施洗约翰的言辞进一步强化了这一观点，他说：

但有一位能力比我更大的要来，我就是给他解鞋带也不配。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748 节 ›

放进生活：真正认识主的人，会越来越觉得自己不配，不是把自己踩进自卑里，乃是看见主近了，才知道先前以为「还不错」的那些，都算不得什么。服事越久，越当存着给主「解鞋带」的心。

资料：克洛斯为第 27 节所写内义（最低的内在真理高于最高的外在，为解经者按原则引申）；瑞登堡《天堂的奥秘》1748:5（直接解释约 1:27「解鞋带」）、《天堂的奥秘》9372:10（代表在本体面前消失，已于 19–23 节征引）。

第 28 节　在约旦河外伯大尼作的见证

28 这是在约旦河外伯大尼（有古卷：伯大巴喇），约翰施洗的地方作的见证。

内义：这样的见证，是在进入教会事物的边界上作出来的。

「这是在约旦河外伯大尼（有古卷：伯大巴喇），约翰施洗的地方作的见证。」经文把地点记下，又注明古卷的异文。伯大尼、伯大巴喇这两个地名，本编所核的著作中未找到直接解释，不作强解。

「约旦河」却有清楚的一般原则。约旦河是迦南地的边界，象征人被引入良善与真理的知识：这些知识是人走上属灵之路时最先需要的，等到人真正成为教会、成为主的国里的人，它们又成为基础（（《天堂的奥秘》4255:2））。约翰在约旦河施洗，主也愿意在那里受洗，正因为约旦河与洗礼所象征的是同一类的事：进入教会、进入教会的事，也就是重生的入门。洗礼本身并不使人自动重生，它是一个叫人记住的记号（（《天堂的奥秘》4255:5））。所以把见证放在「约旦河外」，按这一原则来看，正是放在入门的地方：人还在边界上，字义上的圣言在那里为人预备道路。有解经者把 28–29 节连在一起，说外在真理的见证要把人引到内在真理里去看主的神性人性。第 28 节本身，著作没有逐字解释「约旦河外」这几个字，本编只按约旦河与洗礼的一般原则来说明，并在资料行标明。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4255:2

"约旦河"作为迦南地的边界，象征着对良善和真理的知识的引入。迦南地的所有边界都具有象征意义，代表着主的王国和教会中的首末之物，也就是构成主的王国和他教会中属天和属灵之物的始终（参 1585，1866，4116，4240 节）。因此，约旦河作为边界的特殊意义在于：它象征着对良善和真理知识的引入，这些知识在人的属灵旅程中起着关键作用——它们是人踏上属灵之路时最先需要的，而当人最终成为教会或主的王国的一部分时，这些知识又成为完整体系中的基础部分。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4255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4255:5

乃缦按照以利沙的吩咐在约旦河中沐浴七次而治愈麻风病（《列王纪下》5:1-14），这代表了洗礼，因为洗礼表示进入教会和教会之事的入门，也就是重生和重生之事。这并非说人通过洗礼而重生，而是说洗礼是一个使人记住的标志。由于这些教会之事由洗礼所表示，且如上所述，约旦河也表示同样的事，所以约翰在约旦河施洗（《马太福音》3:6；《马可福音》1:5）；主也愿意在那里接受约翰的洗礼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4255 节 ›

资料：克洛斯将 28–29 节连读；瑞登堡《天堂的奥秘》4255:2、4255:5（约旦河＝引入良善与真理的知识，并说明约翰在约旦河施洗；所引为马太、马可的平行记载，为一般原则）。「伯大尼」「伯大巴喇」这两个地名，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第 29–31 节　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

29 次日，约翰看见耶稣来到他那里，就说：「看哪，　神的羔羊，除去（或译：背负）世人罪孽的！

30 这就是我曾说：『有一位在我以后来、反成了在我以前的，因他本来在我以前。』

31 我先前不认识他，如今我来用水施洗，为要叫他显明给以色列人。」

内义：外在的见证把人引到内在的真理里，使人承认：主在他的神性人性里就是最纯的纯真；人的紊乱，只有在这纯真被接入心里时才能被除去。人并靠外在的真理，叫主被显明给教会。

「次日，约翰看见耶稣来到他那里，就说：『看哪，神的羔羊，除去（或译：背负）世人罪孽的！』」前一天他还在回答「你是谁」，这一天他把手指向走过来的那一位。见证的终点，不是一篇关于自己的声明，乃是一句「看哪」。

主在圣经里被称为「羔羊」，是因为当他在世上时，就人性而言他就是纯真本身；又因为一切纯真都从他发出，所以他是「神的羔羊」（（《天堂的奥秘》3994:6），（《天堂的奥秘》10132:5））。逾越节的羔羊在至高意义上代表主；「逾越节」象征主的荣化，在代表意义上象征人的重生；「逾越节的羔羊」象征重生的核心——纯真。没有包含纯真的仁义，人不能真正重生（（《天堂的奥秘》3994:6））。所以「看哪，神的羔羊」，不只是一个尊称，乃是把人的眼目从自己的努力，转到主那无罪、不伤害人、完全信赖父的生命上。

「除去世人罪孽的」，和合本注明也可译「背负」。教会里有人把这一句读成：主在十字架上已经把人的罪一次性挪走了，或把信的人的罪转嫁到自己身上就完事了。《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先说明：十字架的受难并非这样意义上的「除罪」，而是「担当罪孽」；约翰这句话和以赛亚书五十三章，说的是主的试探与受难（（《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5））。接着又说明「除去罪孽」到底是什么意思：它与救赎人、拯救人是同一回事。若主不曾降临，没有人能被改造、重生而得救；但他并不是单凭十字架的受难就把罪从人身上抹掉，他乃是除去——也就是移去——那些信他并按他诫命生活之人身上的罪。罪不能离开实际的悔改而被除去：人要看清自己的罪，求主帮助，并停止作恶（（《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7））。羔羊已经来了；除去罪孽，是他在愿意接待他的人里面持续做的工。

「我先前不认识他，如今我来用水施洗，为要叫他显明给以色列人。」约翰用水施洗的目的，在这里说出来了：不是建立自己的门派，乃是叫主被显明。有解经者为 30–31 节写的内义是：从内在真理进一步承认，主在神性人性里就是永活的神，一切良善与真理都从他而来，并且他要借着从圣言而来的外在真理被显明给教会。这与「本来在我以前」

（（《天堂的奥秘》3704:13））和「用水施洗为要叫他显明」的教导一致。第 31 节「我先前不认识他」，著作没有另作心理描写，本编按字义读：连作见证的人，也是到了主指定的时候，才看明他所见证的是谁。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3994:6

主就是纯真本身，这纯真存在于他的王国中，因为一切纯真都源自于他。因此，主在圣经中被称为羔羊，例如：

次日，约翰看见耶稣来到他那里，就说：“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约翰福音》1:29，36）

他们要与羔羊争战，羔羊必胜过他们，因为他是万主之主，万王之王。同着羔羊的，就是蒙召、被选、有忠心的。（《启示录》17:14）

此外，《启示录》中多处提到羔羊的异象（5:6；6:1，16；7:9，14，17；12:11；13:8；14:1，4；19:7，9；21:22，23，27；22:1，3）

在至高意义上，逾越节的羔羊代表主自己。"逾越节"象征主的荣化过程，即他的人性披上神性；在代表意义上，它象征人的重生。"逾越节的羔羊"则象征重生的核心本质——纯真。这表明若没有包含纯真的仁义，任何人都无法经历真正的重生。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3994 节 ›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5

十字架的受难并非除罪，而是担当罪孽。

教会中有一些人相信，主借着十字架的受难除去了罪，满足了父的公义，从而成就了救赎。还有人相信，主将那些信祂之人的罪转嫁到自己身上，担当了它们，并将它们投入深海——即地狱。他们如此确认的依据，是约翰论到耶稣的话：“看哪，上帝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约 1:29）以及以赛亚书中论到主的话：“他诚然担当我们的忧患，背负我们的痛苦；……他为我们的过犯受害，为我们的罪孽压伤；因他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因他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耶和华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他身上。他被欺压，在受苦的时候却不开口；他像羊羔被牵到宰杀之地，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无声，他也是这样不开口。……谁想他受鞭打、从活人之地被剪除，是因我百姓的罪过呢？……他虽然未行强暴，口中也没有诡诈，人还使他与恶人同埋；谁知死的时候与财主同葬。……他必看见自己劳苦的功效，便心满意足。并且他要担当他们的罪孽；……因为他将命倾倒，以致于死；他也被列在罪犯之中。他却担当多人的罪，又为罪犯代求。”（赛 53:4-12）这些话都是指着主的试探和受难说的。“除掉罪孽和疾病”、“使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他身上”与“担当痛苦和罪孽”所指的，是同一回事。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5 节 ›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7:1-3

现在要说明“除去罪孽”是什么意思。“除去罪孽”与“救赎人”和“拯救人”所指的相同。因为主降世是为了使人能够得救；若没有祂的降临，没有一个人能够被改造和重生，从而得救。然而，这事必须在主剥夺了魔鬼——即地狱——的一切权势，并荣耀了祂的人性，即将祂的人性与父的神性合一之后，才能成就。若这些事没有成就，就没有一个人能够领受任何神性真理并持守它，更不用说任何神性良善了；因为魔鬼先前拥有更大的权势，会从他们心里将这一切连根拔除。

【2】由此可知，主并非借着十字架的受难除去了罪；但祂确实除去——即移去——那些信祂并按祂诫命生活之人身上的罪。正如主在马太福音中所教导的：“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无论何人废掉这诫命中最小的一条，又教训人这样作，他在天国要称为最小的；但无论何人遵行这诫命，又教训人遵行，他在天国要称为大的。”（太 5:17，19）

【3】只要在某种光照之下，任何人都能凭理性看出，罪不可能从人身上除去，除非通过实际的悔改——即人看清自己的罪，恳求主的帮助，并停止作恶。若有人看见、相信并教导别的，那就既非出于圣言，也非出于健全的理性，而是出于私欲和败坏的意志——这乃是人的自我本性，由此使他的悟性昏昧。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7 节 ›

放进生活：我们习惯说「主已经除去我的罪」，这是宝贵的信心。但这一节不允许我们把这句话变成可以继续犯罪的借口。羔羊已经来了；今天仍要让他的纯真进到具体的一句话、一个念头、一个对待人的态度里。罪是这样被除去的。

资料：克洛斯为 28–31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3994:6、10132:5（直接解释「神的羔羊」，引约 1:29、36）、《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5 节（直接引约 1:29，说明十字架是担当罪孽）、17 节（说明「除去罪孽」是在信他、按诫命生活的人里面移去罪，并要有实际的悔改）、《天堂的奥秘》3704:13（「本来在我以前」，已于 15–17 节征引）。第 31 节「我先前不认识他」，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解释。

第 32–34 节　圣灵仿佛鸽子降下，这是神的儿子

32 约翰又作见证说：「我曾看见圣灵，仿佛鸽子从天降下，住在他的身上。

33 我先前不认识他，只是那差我来用水施洗的、对我说：『你看见圣灵降下来，住在谁的身上，谁就是用圣灵施洗的。』

34 我看见了，就证明这是　神的儿子。」

内义：这外在的真理又见证：一切信仰的良善与真理，因而一切洁净与重生，都从主的神性人性而来；因此一切内在的真理也从同一源头而来。

「约翰又作见证说：『我曾看见圣灵，彷佛鸽子从天降下，住在他的身上。我先前不认识他，只是那差我来用水施洗的、对我说：你看见圣灵降下来，住在谁的身上，谁就是用圣灵施洗的。我看见了，就证明这是神的儿子。』」用水施洗的约翰，在这里看见了用圣灵施洗的那一位。见证从「神的羔羊」进到「神的儿子」。

「鸽子」在圣言里象征将要重生的人里面那信仰的真理与良善；主受洗时鸽子降下，所象征的不是一只鸟本身就是圣灵，乃是信仰的圣洁；洗礼本身象征重生。因此，对那将要兴起的新教会来说，这表示人将通过重生，从主领受信仰的真理与良善（（《天堂的奥秘》870））。《正信的基督教》说得更直白：谁都能明白，鸽子不是圣灵，圣灵也不在鸽子里面。天堂里常出现鸽子，那是关于重生与洁净的情感和思想所形成的对应表象；思想一转开，表象就消失。若只凭鸽子降下、又有声音说「这是我的爱子」，就推论神性是三个不同的位格，是错误的（（《正信的基督教》144））。本编在这里顺着著作的原意：这一幕启示的是主的神性人性，以及从他而来的重生，不是把神拆成三位。

「用圣灵施洗」，如前所述，是借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以及平行经文里的「火」，即神性良善）使人重生（（《天堂的奥秘》9229:4），（《正信的基督教》144））。约翰「看见了，就证明这是神的儿子」。他不是先发明一个称号，再去寻找证据；乃是先看见主所指定的记号，然后作见证。有解经者为 32–34 节写的内义是：这真理见证，一切信仰的良善与真理，因而一切洁净与重生，都从主的神性人性而来，因此一切内在的真理也从同一源头而来。这与鸽子、圣灵的洗、以及「神的儿子」的著作解释一致。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870

“鸽子”象征重生者中信仰的真理和良善，这一点从圣经中“鸽子”的象征意义中可以明确看出；尤其是指耶稣受洗时降临在他身上的鸽子，如在《马太福音》中所述：

耶稣受了洗，随即从水里上来；天忽然为他开了，他就看见神的灵仿佛鸽子降下，落在他身上。（马太福音 3:16，17；约翰福音 1:32；路加福音 3:21， 22；马可福音 1:10，11）

“鸽子”在此无非象征信仰的圣洁；“受洗”本身象征重生；由此象征在即将兴起的新教会中，通过重生从主接收信仰的真理和良善。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870 节 ›

▸ 看著作原文：《正信的基督教》144

经文记载，主受洗时，天开了，约翰看见圣灵仿佛鸽子降下，落在祂身上（太 3:16；可 1:10；路 3:21-22；约 1:32-33）。之所以这样显现，是因为洗礼表示重生与洁净，鸽子也表示同样的事。谁都能明白，鸽子不是圣灵，圣灵也不在鸽子里面。

天堂中经常出现鸽子。每当鸽子出现，天使就知道，这是附近一些人关于重生与洁净的情感，以及由这些情感产生的思想所形成的对应表象。因此，天使若走近这些人，与他们谈论别的事，使他们不再思想鸽子出现时所思想的事，鸽子就会消失。

这与先知所见的许多异象相同。例如，约翰看见羔羊站在锡安山上，也在其他地方看见羔羊（启 14:1 等）。谁都知道，主不是羔羊，也不在羔羊里面；羔羊只是表示祂的纯真。

由此可见，仅凭主受洗时有鸽子降在祂身上，又有声音从天上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太 3:17）就断定神性三一是三个不同的位格，是多么错误。

到本站读《正信的基督教》144 节 ›

放进生活：我们不必等候天上再有一只鸽子落下来，才敢说「这是神的儿子」。主已经把记号留在圣言里。今天认识他，仍是这一条路：让他的真理洗净思想，让他的良善点燃爱，人就渐渐知道，给自己施洗的不是一套道理，乃是这一位主。

资料：克洛斯为 32–34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870 节（直接引约 1:32，鸽子＝信仰的圣洁）、《正信的基督教》144 节（直接解释约 1:32–33，并澄清不可由此推出三位分立）、《天堂的奥秘》9229:4（「用圣灵施洗」，已于 24–26 节征引）。

第 35–37 节　两个门徒听见他的话，就跟从了耶稣

35 再次日，约翰同两个门徒站在那里。

36 他见耶稣行走，就说：「看哪，这是　神的羔羊！」

37 两个门徒听见他的话，就跟从了耶稣。

内义：那些处于仁义、并处于从仁义而来的信仰中的人，灵里的眼睛被打开，得以看见并承认在神性人性里的主；他们随即跟从他，认他为独一的神。

「再次日，约翰同两个门徒站在那里。他见耶稣行走，就说：『看哪，这是神的羔羊！』两个门徒听见他的话，就跟从了耶稣。」同一句「看哪，神的羔羊」，昨天是对众人说的，今天是对身边的门徒说的。见证一进入愿意听的耳朵，人就开始走动：他们离开约翰，去跟从耶稣。这不是背叛老师，乃是老师所盼望的事成了——他把人交到主手里。

「神的羔羊」的意义，前面已经按著作说过：主是纯真本身，一切纯真都从他发出（（《天堂的奥秘》3994:6））。这两个门徒所跟从的，不是一个口号，乃是这一位纯真的主。有解经者为 35–37 节写的内义是：处于仁义、并处于从仁义而来的信仰中的人，灵视被打开，得以看见并承认主的神性人性，因而立刻跟从他，认他为独一的神。著作没有对「两个门徒站在那里」「听见就跟从」作逐字解说，本编把这内义标为解经者按「神的

羔羊」与跟从主的一般原则所作的体会，不把它写成著作的直接解释。从叙事本身也可以朴素地看见：真的见证，是叫人离开见证人，去跟从主。

放进生活：我们带人信主，最好的结果不是多一个「喜欢听我讲」的人，乃是他开始自己跟从主。约翰愿意自己的门徒离开他。做父母、做传道的，都当有这度量。

资料：克洛斯为 35–37 节所写内义（为解经者体会）；瑞登堡《天堂的奥秘》3994:6（「神的羔羊」，已于 29–31 节征引，亦引约 1:36）。「再次日」「两个门徒站在那里」「听见就跟从」，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解释。

第 38–39 节　你们来看；这一天便与他同住

> 38 耶稣转过身来，看见他们跟着，就问他们说：「你们要甚么？」他们说：「拉比，在哪里住？」（拉比翻出来就是夫子。）
>
> 39 耶稣说：「你们来看。」他们就去看他在哪里住，这一天便与他同住；那时约有申正了。

内义：人被里面的声音带领，去寻求一切真理所指向的那爱与仁义之善，并因此与主联结。

「耶稣转过身来，看见他们跟着，就问他们说：『你们要甚么？』他们说：『拉比，在哪里住？』（拉比翻出来就是夫子。）耶稣说：『你们来看。』他们就去看他在哪里住，这一天便与他同住；那时约有申正了。」主先问「你们要甚么」，把跟从从「跟着走」推进到「心里求甚么」。他们不求一个名分，只问「你在哪里住」；主不先给一篇讲章，只说「你们来看」。他们去了，那一天就与他同住。

「来看」，是请人亲自来就近他，而不是只听别人的转述。路加福音末了，主「开他们的心窍，使他们能明白圣经」（路 24:45）；这里是同一类的邀请：真理要进到人自己的看见里。有解经者把「在哪里住」解为寻求一切知识所指向的爱与仁义之善，把「与他同住」解为与主在那善里联结。这是解经者的体会。著作中未找到对「拉比」「在哪里住」「申正」（下午约四点）的直接解释，本编不强解钟点与称呼，只按字义读：主欢迎人来看；人来了，就与他同住。跟从的下一步，不是更多的问题，乃是那一天的同住。

放进生活：有的疑问，讲一百句也不如「来看」一次。把已经明白的那一点拿去试行，在祷告里、在待人里「住」上一天，认识往往会比单在道理上打转更真。

资料：克洛斯为 38–39 节所写内义（寻求爱与仁义之善并与主联结，为解经者体会）。「拉比」「在哪里住」「申正」，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后半只按字义作朴素应用。

第 40–42 节　我们遇见弥赛亚了；你要称为矶法

40 听见约翰的话跟从耶稣的那两个人，一个是西门·彼得的兄弟安得烈。

41 他先找着自己的哥哥西门，对他说：「我们遇见弥赛亚了。」（弥赛亚翻出来就是基督。）

42 于是领他去见耶稣。耶稣看见他，说：「你是约翰的儿子西门（约翰在马太十六章十七节称约拿），你要称为矶法。」（矶法翻出来就是彼得。）

内义：先得着仁义之善的人，把还在信仰里寻求的人领到主面前；主认识他，并使他联于从良善发出的真理。

「听见约翰的话跟从耶稣的那两个人，一个是西门·彼得的兄弟安得烈。他先找着自己的哥哥西门，对他说：『我们遇见弥赛亚了。』（弥赛亚翻出来就是基督。）于是领他去见耶稣。耶稣看见他，说：『你是约翰的儿子西门（约翰在马太十六章十七节称约拿），你要称为矶法。』（矶法翻出来就是彼得。）」安得烈自己跟从了，第一件事却是去找哥哥。福音的传递，常常是这样近的：先到自己家里的人那里。

「弥赛亚翻出来就是基督。」著作说明，希腊文的「基督」和希伯来文的「弥赛亚」都是「受膏者」，与「王」同义；这些称号在内义上都指向主（（《天堂的奥秘》3008），（《天堂的奥秘》3008:2））。所以安得烈不是宣布一个新的宗教名词，乃是承认：摩西和先知所应许的那一位，他们遇见了。

主看见西门，先叫出他的来历，再给他一个新名字：「矶法」，就是彼得，意思是磐石。主后来说「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是在彼得承认「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的时候；那承认在灵义上是承认他是神性真理，彼得因而代表教会中从主而来的神性真理，也就是出于良善的真理（（《诠释启示录》411:13））。第一章这里已经把这名字先起上了：不是人给自己取的号，乃是主看见他、认识他，把他联于那将要被建造的真理。有解经者为 40–42 节写的内义是：处于仁义之善的人，教导那些处于信仰之善的人认识主的神性人性，并把他们带到成了肉身的神面前；主又教导他们，那从良善发出的真理，应当联于从主的神性人性发出的神性真理。安得烈与彼得在职责上的这

种对应，著作没有在约 1:40–42 逐字指定，本编把这一层标为解经者体会；「弥赛亚」「基督」「矶法」的意义，则以著作为准。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3008

关于"基督"这个称号与"弥赛亚""受膏者"和"国王"是同义的，可以从以下圣经经文中得到证实：

安得烈先找到他的兄弟西门，对他说：“我们遇见弥赛亚了。”（弥赛亚翻出来就是基督）。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3008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411:13

为使彼得在教会中代表这一点，主称他为“磐石”，这一点从《约翰福音》可以看出：

“耶稣看着他，说：‘你是约翰的儿子西门，你要称为矶法。’（矶法翻出来就是彼得。）”（约 1:42）（本书拉丁原文作“约拿的儿子西门……你要称为矶法，翻译出来就是磐石”。）

“矶法”在叙利亚语中是磐石的意思，所以在那个文本中彼得处处被称为“矶法”；在希伯来语中，“矶法”也是磐石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411 节 ›

放进生活：认识主以后，不要把喜乐只藏在自己心里。安得烈「先找着自己的哥哥」。家里还有一位尚未遇见主的亲人，这一节就是今天的功课。

资料：克洛斯为 40–42 节所写内义（安得烈与彼得的职责对应，为解经者体会）；瑞登堡《天堂的奥秘》3008、3008:2 节（直接解释「弥赛亚就是基督」，并引约 1:41、1:49）、《诠释启示录》411:13（直接解释约 1:42「矶法」）。经文夹注「约翰在马太十六章十七节称约拿」，是和合本译者的说明，著作未另作解释。

第 43–45 节　来跟从我吧；我们遇见了那一位

43 又次日，耶稣想要往加利利去，遇见腓力，就对他说：「来跟从我吧。」

44 这腓力是伯赛大人，和安得烈、彼得同城。

45 腓力找着拿但业，对他说：「摩西在律法上所写的和众先知所记的那一位，我们遇见了，就是约瑟的儿子拿撒勒人耶稣。」

内义：教会中那些处于聪明里的人，也被教导要承认：一切聪明都从主的神性人性而来；他们得了教导，又用摩西和先知所写的，把别人带到主面前。

「又次日，耶稣想要往加利利去，遇见腓力，就对他说：『来跟从我吧。』这腓力是伯赛大人，和安得烈、彼得同城。腓力找着拿但业，对他说：『摩西在律法上所写的和众

先知所记的那一位，我们遇见了，就是约瑟的儿子拿撒勒人耶稣。』」前一天是门徒把人领来，这一天是主亲自说「来跟从我吧」。两种呼召都是真的：有时借着人的口，有时是主自己在人里面说话。腓力一跟从，立刻去找拿但业，所用的话不是自己的发明，乃是「摩西在律法上所写的和众先知所记的」。把人带到主面前，最稳妥的路，仍是圣言自己的见证。

「摩西和众先知」在著作里常用来指整部圣言（参（《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98）：变像时摩西和以利亚象征圣言）。腓力所作的，正是用圣言来指认主。至于「腓力」「伯赛大」「与安得烈、彼得同城」「约瑟的儿子」这些人名、地名和称谓，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读：他们是加利利的乡亲，腓力按当时人所知的，称主为「约瑟的儿子拿撒勒人耶稣」。有解经者为 43–45 节写的内义是：教会中处于聪明里的人，被教导要承认一切聪明都从主的神性人性而来；他们又转去教导那些处于仁义与信仰中的人：主已按所预言的，在神性人性里显现。其中关于「聪明」的职责划分，是解经者的体会；「摩西和先知所写的那一位」，则以圣言见证主这一原则为据。

放进生活：向人介绍主，不必先有一套很深的讲法。腓力只说：「律法和先知所写的那一位，我们遇见了。」先把人带到圣经里去「看」主，比先说服人接受一个定义，往往更有路。

资料：克洛斯为 43–45 节所写内义（聪明之人的职责，为解经者体会）；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98 节（摩西与以利亚象征圣言，为一般原则，已于第 14 节征引）。「腓力」「伯赛大」「约瑟的儿子」及「加利利」在本节，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第 46–49 节　真以色列人，心里没有诡诈

46 拿但业对他说：「拿撒勒还能出甚么好的吗？」腓力说：「你来看！」

47 耶稣看见拿但业来，就指着他说：「看哪，这是个真以色列人，他心里是没有诡诈的。」

48 拿但业对耶稣说：「你从哪里知道我呢？」耶稣回答说：「腓力还没有招呼你，你在无花果树底下，我就看见你了。」

49 拿但业说：「拉比，你是　神的儿子，你是以色列的王！」

内义：人起先可以怀疑；直到主的神性智慧把他里面的光景显明出来，他才承认：这一位是神的儿子，是以色列的王。

「拿但业对他说：『拿撒勒还能出甚么好的吗？』腓力说：『你来看！』」拿但业的第一反应是疑问。腓力不跟他辩论，只重复主对前两个门徒说过的话：「你来看。」许多真实的信仰，不是先把所有疑问消灭，乃是愿意「来看」。

「耶稣看见拿但业来，就指着他说：『看哪，这是个真以色列人，他心里是没有诡诈的。』」著作直接解释这一句：「以色列人」象征处于仁义之善、并因而处于从那善而来的真理中的人；「诡诈」在圣言里象征出于预谋、用伪谬劝人作恶（（《诠释启示录》866:2），（《揭秘启示录》624））。「心里没有诡诈」，不是说他从来没有疑问——他刚刚还问「拿撒勒还能出甚么好的吗」——乃是说，他不在里面另藏一套，不口是心非。疑问可以拿出来；诡诈是把恶藏在巧言里。主看见的，是一颗坦然的心。

「拿但业对耶稣说：『你从哪里知道我呢？』耶稣回答说：『腓力还没有招呼你，你在无花果树底下，我就看见你了。』」主在人被人招呼以先，已经看见他。这一句叫拿但业从疑问转到承认。「无花果树」在圣言里一般象征属世（自然层面）的良善（（《天堂的奥秘》217））。有解经者据此把「在无花果树底下」解为：主把属灵的良善与属世的良善分别开来，并以属灵的为上。著作没有对约 1:48「你在无花果树底下」作逐字解释，本编只按「无花果树」的一般原则略作提示，不把这句经文写成已经确定的对应；更朴素的一层已经足够：主在人尚未被人找到以先，就认识他。

「拿但业说：『拉比，你是神的儿子，你是以色列的王！』」这是本章里人第一次把这两个称号一起献给主。「神的儿子」「以色列的王」，与「基督」「弥赛亚」「受膏者」同一条线，都是在承认主（（《天堂的奥秘》3008:2））。有解经者为 46–49 节写的内义是：这教导起先被人怀疑，直到人因着神性人性的智慧，看见属灵的善与属世的善有别，并以属灵的为上，才产生确信。其中「无花果树」一层是按一般原则的引申；「真以色列人，心里没有诡诈」和「神的儿子、以色列的王」，则有著作的直接依据。

▸ 看著作原文：《揭秘启示录》624

耶稣……指着他说：看哪，这是个真以色列人，他心里是没有诡诈的。（《约翰福音》1:47）

以色列所剩下的人必不作罪孽……不说谎言，口中也没有诡诈的舌头。

到本站读《揭秘启示录》624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66:2

《约翰福音》中，耶稣论到到祂这里来的拿但业说：

“看哪，这是个真以色列人，他心里是没有诡诈的。”（约 1:47）

由“以色列人”所象征的是在仁义之良善中、并从那在真理中的人，因而在出于良善的真理中的人；那些人也是由跟随主的“十四万四千”所理解的人，“在他们口中察不出谎言来”；因此那里由“诡诈”所象征的是同样的事。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66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17

“葡萄树”在圣经中象征灵性层面的良善，“无花果树”象征自然层面的良善。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17 节 ›

放进生活：有疑问，不妨学拿但业，把疑问说出来，然后愿意「来看」。主所称许的，不是从来不问的人，乃是心里没有诡诈的人：问得坦然，也肯到主面前来看。

资料：克洛斯为 46–49 节所写内义（其中「无花果树」一层为按一般原则引申）；瑞登堡《揭秘启示录》624 节、《诠释启示录》866:2（均直接解释约 1:47「真以色列人，心里没有诡诈」）、《天堂的奥秘》3008:2（直接引约 1:49）、《天堂的奥秘》217 节（无花果树＝自然层面的良善，为一般原则；约 1:48 本身未找到逐字解释）。「拿撒勒还能出甚么好的吗」，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第 50–51 节　天开了，神的使者上去下来在人子身上

50 耶稣对他说：「因为我说『在无花果树底下看见你』，你就信吗？你将要看见比这更大的事」；

51 又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将要看见天开了，　神的使者上去下来在人子身上。」

内义：人在重生的路上被打开内在的视觉，便看见各层真理怎样与它们的神性源头相连；人先上到主那里，主也下到人这里，这沟通是在人子——就是主的神性人性——身上成全的。

「耶稣对他说：『因为我说「在无花果树底下看见你」，你就信吗？你将要看见比这更大的事』；又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将要看见天开了，神的使者上去下来在人子身上。』」主不停留在拿但业刚刚得着的那一点确信上，而应许「更大的事」。更大的事，不是更奇的见闻，乃是「天开了」。

「天开了」，在圣言里是指内在的视觉被打开，使人能看见天上的事物，也就是看见从主而来的神性真理。主说「神的使者上去下来在人子身上」，著作直接解释：这里的「使者（天使）」在灵义上是指神性真理，不是指某些天使自己来做事；「上去下来在人

子身上」，意思是神性真理在他里面，并且从他发出（（《诠释启示录》130:4））。「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原文是「阿们，阿们」），因为「阿们」象征真实，因而也指向主自己；他在世上就是神性真理本身，所以常常这样说（（《诠释启示录》228:3））。

这一幅图画，把我们带回创世记二十八章雅各所梦见的梯子：梯子立在地上，头顶着天，神的使者在梯子上上去下来。著作说，「梯子立在地上」象征最低层的真理及其良善与上方的沟通；「头顶着天」象征与神性相通；「神的使者上去下来」象征无限而永恒的沟通与结合，并且是从最低层上升，然后在秩序翻转时再降下（（《天堂的奥秘》3699），（《天堂的奥秘》3700），（《天堂的奥秘》3701））。人先被主提升，去就近他；然后主也降下来，住在人里面。这「上」与「下」，都发生在「人子」身上——就是主在世上所取、并荣化了的人性。第 18 节说，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第 51 节把这表明画成了一架通天的梯子：人不必再在自己里面另找一条路，沟通已经在主身上成全了。

有解经者为 50–51 节写的内义是：单凭这一分别，还不能产生像重生过程中那样的确信——那时内在之人被打开，得以看见各层真理怎样与它们的神性源头相连；人先上到神那里，随后神也下到人这里。这与《诠释启示录》130:4 和《天堂的奥秘》论雅各之梯的讲解一致。雅各之梯本身是创世记的经文，著作在那里没有逐句回头征引约 1:51；约 1:51 的直接依据是《诠释启示录》130:4。本编把梯子作为同一对应的平行说明，并在资料行标明。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130:4

耶稣说：“你们将要看见天开了，神的使者上去下来在人子身上。”（约 1:51）

在这些经文中，“天使”在灵义上指的是神性真理，而不是天使。如前面的经文说，在世界的末了，“使者”要把“一切叫人跌倒的”“挑出来”，要“从义人中把恶人分别出来”，要“用号筒的大声”从“四方”招聚选民；又说人子要“同着众天使”坐在“他荣耀的宝座上”。这些话的意思不是说天使要与主一同做这些事，而是说唯独主借着祂的神性真理来做；因为天使凭自己没有任何能力，一切能力都属于主，是借着祂的神性真理而有的（见《天堂与地狱》230–233 节）。说他们要看见“神的使者上去下来在人子身上”，意思也类似，就是说神性真理在祂里面，并且出于祂。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130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3701

"神的使者在梯子上，上去下来"象征无限永恒的沟通和由此而来的结合，以及从最低层开始上升，然后当秩序颠倒时下降。在这里，"使者"象征主的某种神性特质，这是圣言中提到使者时的内在含义

（参 1925，2319，2821，3039 节）。具体而言，这里指的是神性真理，这一点可以从"神的使者"这一称谓得到证实。因为在内在意义上，当论及真理时使用"神"这个称谓，而论及良善时则用"耶和华"（参 2586，2769，2807，2822 节）。

虽然随后经文提到"耶和华站在梯子上面"，但这里仍使用"神的使者"这一称谓，因为这段经文讨论的是源于良善的真理，也就是"雅各"所象征的内容，这一点在前文已多次提及。"在梯子上，上去下来"在最高意义上象征无限永恒的沟通及其带来的结合。

当我们谈论主的神性本身和他的神性之人时，必须同时提到无限和永恒的概念，因为主里面的一切都具有无限性（就其存在而言）和永恒性（就其显现而言）。通过上述分析可以看出，"梯子立在地上，梯子的头顶着天，神的使者在梯子上，上去下来"这整段描述象征着一个从最低层次开始的上升过程，以及在秩序转变时的下降过程。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3701 节 ›

放进生活：今天也许只是像拿但业一样，因着主「看见了你」而心里一动。不要把这一点当作终点。主说，你将要看见更大的事。继续读，继续行，求他打开里面的眼睛：让人到他那里去的路，和从他那里下来的生命，都在日常生活里通着。

资料：克洛斯为 50–51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130:4（直接解释约 1:51：使者＝神性真理，上去下来表示真理在主里面并从他发出）、228:3（「阿们，阿们」即「实实在在」，引约 1:51）、《天堂的奥秘》3699、3700、3701 节（雅各之梯：上去下来的沟通与结合，为创世记二十八章的直接解释，作约 1:51 的平行说明）。「比这更大的事」本身，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解释，按后一句「天开了」来读。

生活应用

一、从「太初」读到「住在我们中间」。约翰福音不是要人先懂一套哲学，再来信主。它先把主是谁说清楚：他从永远就是神，后来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每天读经、祷告，都是到这一位已经来近的主面前来，而不是去想象一个看不见、摸不着的「最高存在」。

二、作见证，不作那光。施洗约翰一再说「我不是」「他不是那光」。我们讲圣经、劝人信，位置应当像他：把人带到光那里，不把人留在自己身上。家里有人开始跟从主，是比「他很听我的话」更大的喜乐。

三、接待他，是让真理进到生活里。「信他的名」不是只在口里承认，乃是按着敬拜他所当用的一切去生活，好被作成「神的儿女」。出于人的善不是善，出于主的善才是善。今天能实行的，哪怕只有一句，就先实行。

四、罪是在悔改里被除去的。主是「除去世人罪孽的」神的羔羊；但这除去，是在那些信他、按他诫命生活的人里面，把罪移去。看清自己的罪，求主帮助，并停止作恶——羔羊的纯真，是这样进到具体的一句话、一个念头里的。

五、把疑问带去「来看」。拿但业问「拿撒勒还能出甚么好的吗」，主却称他是「真以色列人，心里没有诡诈」。有疑问不可耻；可耻的是心里另藏一套。把疑问说出来，然后愿意到主面前来看，路就开了。

六、求「天开了」。主应许比「在无花果树下看见你」更大的事：天开了，神的使者上去下来在人子身上。人上到主那里，主也下到人这里，沟通在他的人性上已经成全。读经遇到难处，不要停在第一点感动里；求他打开里面的眼睛，让上到他那里的路、从他那里下来的生命，在这一天的生活里通着。

读经问题

1. 约翰福音一开头不写马槽，而写「太初有道，道就是神」。这对你认识耶稣是谁，有什么改变？你是把他当作一位古人，还是当作那位从永远就与父同在、后来住在人中间的主？

2. 瑞登堡说，主就是圣言，「道成了肉身」是他在最终层面也成为神性真理。你读圣经时，有没有想过：你读的不只是一本古书，乃是在就近主自己？哪一处经文曾让你有这种感觉？

3. 「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光。」你有没有过明明看见一句扎人的话，却为它另找解释的时候？那一次后来怎样了？

4. 「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在你的生活里，「接待」和「口头上说我信」有什么分别？哪一件具体的事，是你最近愿意从主而生、而不再从「人意」去行的？

5. 「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你平常祷告，是向一个抽象的「最高存在」说话，还是向这位已经把父表明出来的主说话？这一节对你的祷告有什么提醒？

6. 约翰说「我不是基督」「我不是那光」，又说「看哪，神的羔羊」。你在家里、在教会里作见证，是更像「看我」，还是更像「看哪」？

7. 「除去世人罪孽的」，著作说明这是在信他、按诫命生活的人里面把罪移去，并且需要实际的悔改。你目前最需要拿到主面前、求他帮助并停止的，是哪一件事?

8. 主对拿但业说：「你们将要看见天开了，神的使者上去下来在人子身上。」你怎样理解「上去」和「下来」？在你与主的关系里，哪一面目前比较弱：到他那里去，还是让他进到你的日常里来?

本章所引著作索引

· 《天堂的奥秘》16、217、870、1748、1839、2534、2708、2894、3008、3699、3700、3701、3704、3994、4211、4255、5321、5323、5826、5922、9229、9372、9399、9407、9926、10132、10325

· 《诠释启示录》22、130、151、196、228、294、411、745、866

· 《揭秘启示录》624

· 《天堂与地狱》129

· 《正信的基督教》144、224、261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2、15、17、18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2、98、99、100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17

· 《天命》172

· 《圣爱与圣智》38

· 《天道》249、251、252、253、282、283

第 2 章　迦拿娶亲：变水为酒，洁净圣殿

开篇导读

约翰福音第二章紧接在门徒被召之后。第一章的末了，主应许拿但业：「你们将要看见天开了。」第二章一开始，就把读者带到加利利迦拿的一场娶亲筵席上。酒用尽了，主把水变成酒，显出他的荣耀，门徒就信他了。这是约翰所记「头一件神迹」。随后，主上耶路撒冷过逾越节，洁净圣殿，又说：「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约翰立刻注明：他这话是以自己的身体为殿。章末，许多人因看见神迹而信他的名，主却不把自己交托他们，因为他知道人心里所存的。

本章两件大事，表面上看一个在喜筵上，一个在圣殿里，内在却连在一起。变水为酒，是把外在教会的真理打开，显出里面的内在真理；洁净圣殿，是把敬拜里那些把圣物当作买卖的事物赶出去，并指明真正的殿就是主自己的神性人性。前一件显出他的荣耀，后一件预先说到他的死与复活。二者都在回答同一个问题：主是谁？人当怎样接待他？

读这一章，仍当先把字句读准，再求里面的眼睛被打开。著作对迦拿的神迹、对「拆毁这殿」、对「以身体为殿」，都有直接的讲解；人名、地名和若干细节，本编所核资料中若未找到逐字解释，就照实说明，不强解。有解经者为本章所写的内义纲要，只作对照，一切以著作为准绳。

本章内义一览

第 1–2 节　第三日，在迦拿有娶亲的筵席：教会在外邦人中间被建立；人被唤起，要与主的神性人性及其真理相结合。

第 3 节　他们没有酒了：教会里内在的真理已经用尽，良善的情感便转向主，求他恢复。

第 4 节　妇人，我与你有甚么相干？我的时候还没有到：主逐步脱去从母亲而来的人性；那时人心尚未预备好领受内在的真理。

第 5 节　他告诉你们甚么，你们就做甚么：良善的情感吩咐人里面较低的诸原则，要服在主的神性真理之下。

第 6–7 节　六口石缸倒满了水：圣言中一切代表神性事物的字句，都当被看作里面藏着天上的真理。

第 8–10 节　好酒留到如今：人若按内在的意义来领受圣言，就尝到纯正的真理；各教会往往从出于良善的真理起头，却以没有良善的真理告终，但主仍把好酒留到末期。

第 11 节　头一件神迹，显出他的荣耀：这是主的神性作为，为要叫人因圣言的内义得光照，承认他的神性人性。

第 12 节　下迦百农去，住了不多几日：真理被打开以后，教会进入一段安慰与歇息的短暂时期。

第 13–16 节　不要将我父的殿当作买卖的地方：主洁净代表的敬拜，不许人把属天、属灵、属世的情感，以及关于良善与真理的认知，拿来当作谋利的货物。

第 17 节　我为你的殿心里焦急，如同火烧：门徒由此想起圣言；主这样行，是出于神性之爱的热心。

第 18–21 节　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殿是指主的身体，也就是他的神性人性；他的死、埋葬与复活，是一切教训最有力的证实。

第 22 节　复活以后，门徒便信了圣经和耶稣所说的：圣言通篇都论到主的荣化；人由此得着属天的信仰。

第 23–25 节　他知道人心里所存的：单凭神迹而生的信，还不能真正从主领受良善与真理；主鉴察人一切信仰的品质。

逐节详解

第 1–2 节　第三日，在迦拿有娶亲的筵席

1 第三日，在加利利的迦拿有娶亲的筵席，耶稣的母亲在那里。

2 耶稣和他的门徒也被请去赴席。

内义：时期满足的时候，教会在外邦人中间被建立；人被唤起对良善的情感，因而渴望与主的神性人性并结合于从他而来的圣洁真理。

「第三日，在加利利的迦拿有娶亲的筵席，耶稣的母亲在那里。耶稣和他的门徒也被请去赴席。」约翰不先写一场讲道，而先写一场婚筵。筵席在加利利的迦拿，母亲在场，主和门徒也被请来。字义上，这是一件发生在人间的喜事；内义上，著作把整个神迹读作教会的建立。

瑞登堡说，主所行的一切神迹，和旧约里由他所行的神迹一样，都象征属于天堂和教会的事物，里面都包含着这些事物，所以他的神迹是神性的。迦拿这件神迹也是如此。

「娶亲的筵席」在这里象征教会，在圣言别处也常是这样；「在加利利的迦拿」象征在外邦人中间（（《诠释启示录》376:29））。换句话说，光已经不单在「自己的地方」被拒绝或被接待，也开始在外邦人中间建立教会。门徒在场，表示从主而来的真理也一起被请来；「母亲在那里」，按后文第 4 节看，关系到主当时仍带着从母亲而来的人性，以及那种情感怎样转向他求助。

「第三日」本身，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对约 2:1 的逐字解释。著作常按一般原则说，「第三日」或「三」象征一种状态的完成，并同时是下一状态的开始，因为主在第三日复活（参（《天堂的奥秘》2788），该处直接解释的是 2:19「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此处只作提示，不把「第三日」写成已经确定的对应。有解经者为 1–2 节写的内义是：时期满足时，教会在外邦人中间被建立，人因着对良善的情感，渴望与主的神性人性并结合于从他而来的真理。这与《诠释启示录》376:29 的讲解相合；其中「时期满足」「对良善的情感」一层，是解经者的体会。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376:29

要知道，主所行的一切神迹，和旧约所记由祂所行的一切神迹一样，都象征属于天堂和教会的事物，也就是说，里面都包含这些事物，所以祂的神迹是神性的（见《天堂的奥秘》7337、8364、9051 节）。这个神迹也是如此。“娶亲的筵席”在这里象征教会，在圣言别处也常是这样；“在加利利的迦拿”象征在外邦人中间。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376 节 ›

放进生活：主乐意被请到人的「筵席」里来，不只被请到圣殿里。家庭里的喜事、日常的餐桌，也可以成为他作工的地方。先开口请他来，比先等自己把一切准备妥当更要紧。

资料：克洛斯为 1–2 节所写内义（其中「时期满足」「对良善的情感」为解经者体会）；瑞登堡《诠释启示录》376:29（直接解释约 2:1–10：娶亲筵席＝教会，迦拿＝在外邦人中间）。「第三日」按《天堂的奥秘》2788 节作一般原则提示（该处直接解释的是约 2:19），约 2:1 本身未找到逐字解释。

第 3 节　他们没有酒了

3 酒用尽了，耶稣的母亲对他说：「他们没有酒了。」

内义：这时人里面的良善情感察觉到，教会里已经没有内在的真理，便转向神性真理，求他恢复。

「酒用尽了，耶稣的母亲对他说：『他们没有酒了。』」喜筵最不可少的酒，竟然用尽了。母亲不向用人先作安排，而向主说这一句。这句话又着急，又信：她把短缺带到他面前。

著作把「酒」解为内在教会的真理，也就是基督教会的真理；「水」则是外在教会的真理，如犹太教会出于圣言字义的那种真理（（《诠释启示录》376:29））。「没有酒了」，就是内在的真理已经短缺。教会若只剩下外在的规矩和字句，筵席看起来还可以摆着，里面却已经渴了。有解经者为第 3 节写的内义，正是这一层：良善的情感察觉内在真理已经没有了，便向神性真理求助。这与著作对「酒」的直接解释一致。至于「耶稣的母亲」在这一节的职责对应，著作没有另立一条人名解说，只在下一节说明主怎样称她为「妇人」。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376:29

“水”象征外在教会的真理，就是犹太教会出于圣言字义的真理；“酒”象征内在教会的真理，就是基督教会的真理。所以主“使水变成酒”，象征祂开启外在教会的真理里所隐藏的内在事物，使之成为内在教会的真理。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376 节 ›

放进生活：生活或教会里若觉得「没有酒了」——道理还在，喜乐和内在的明白却干了——不必先掩饰，也不必先怪别人。像这一节一样，把短缺说到主面前来。

资料：克洛斯为第 3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376:29（直接解释约 2:1–10，「酒」＝内在教会的真理）。

第 4 节　妇人，我与你有甚么相干？我的时候还没有到

4 耶稣说：「母亲（原文是妇人），我与你有甚么相干？我的时候还没有到。」

内义：主逐步将从母亲而来的人性与自己分离；并且当时的教会尚未预备好领受内在的真理，所以这求助没有立刻按人期待的方式被应允。

「耶稣说：『母亲（原文是妇人），我与你有甚么相干？我的时候还没有到。』」和合本正文写「母亲」，又用夹注标明原文是「妇人」。这句话听起来像推辞，却不是冷淡。主接下去仍然行了神迹；他先把彼此的位置说清楚。

瑞登堡多次回到这一句。他说，主在世时逐步、持续地把从母亲而来的纯粹人性与自己分离、脱去，直到他不再是母亲的儿子，而是神的儿子，与父合而为一，他自己就是耶

和华。约 2:4 是一条清楚的证据：主不称她为「母亲」，而称她为「妇人」（（《天堂的奥秘》2649:2），（《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4），（《正信的基督教》102））。后来在十字架上，他也称她为「妇人」，并把「母亲」这个名分转到那门徒那边（约 19:26–27）。这不是轻看马利亚，乃是表明：救恩不是落在从人间继承的人性上，乃是落在他逐步荣化、终于完全神性的人性上。

「我的时候还没有到」，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对这一句的逐字解释。有解经者把它读作：当时教会还没有预备好领受内在的真理，所以求助没有立刻按人期待的方式被应允。这是体会，不是著作的原文。按字义，主的「时候」在约翰福音里常指向他受难与得荣耀的时候；这里至少可以朴素地读：他按自己的时候行事，不被人的催促决定。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649:2

我们应当明白，主在整个生命过程中，尤其是在被荣耀化时，逐渐且持续地将从母亲那里得来的纯粹人性部分与自己分离并脱去。这个过程一直持续到生命的最后时刻，使他不再是母亲的儿子，而成为神的儿子。这与他受孕和出生时的情况相同，因此他与父合而为一，他自己就是耶和华。

他将从母亲那里得来的所有人性分离并脱去，以至于不再是她的儿子，这从主在福音中的话语清楚可见：

酒用尽了，耶稣的母亲对他说：“他们没有酒了。”耶稣说：“妇人，我与你有什么相干？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649 节 ›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4

主脱去从母亲而来的人性，穿上从祂内在的神性（即称为父的）而来的人性，这一点也可从以下事实看出：主每次亲自开口对母亲说话时，从不称她为“母亲”，而称她为“妇人”。福音书中记载主亲自开口对母亲并论到她的地方只有三次，其中两次称她为“妇人”，一次不认她为母亲。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 节 ›

放进生活：祷告有时像这一节，好像主没有立刻照我们的想法答应。不要急着说他不管。他有自己的时候，也有他正在做成的更深的事。继续把需要放在他面前，并预备自己按他的话去行。

资料：克洛斯为第 4 节所写内义（「教会尚未预备好」一层为解经者体会）；瑞登堡《天堂的奥秘》2649:2、《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4、《正信的基督教》102 节（均直接解释约 2:3–4，说明主称马利亚为「妇人」，逐步脱去从母亲而来的人性）。「我的时候还没有到」，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解释。

第 5 节　他告诉你们甚么，你们就做甚么

5 他母亲对用人说：「他告诉你们甚么，你们就做甚么。」

内义：为要使人能领受内在的真理，良善的情感便吩咐人里面那些较低的原则：凡是主说的，都要去行。

「他母亲对用人说：『他告诉你们甚么，你们就做甚么。』」主刚说了「我与你有甚么相干」，母亲却不争辩，也不退回去自己想办法。她转向用人，只留下一句：他告诉你们甚么，你们就做甚么。这句话把「求助」变成了「听从」。

有解经者为第 5 节写的内义是：良善的情感吩咐属世心智里那些较低的原则，要服在主神性人性中的神性真理之下。著作没有对「用人」作逐字的对应解说，本编只按这一句的朴素意思来读：通向神迹的路，不是先明白一切，乃是先愿意照着他所说的去做。后面六口石缸能倒满，酒能被舀出来，都是从这一句开始的。

放进生活：有时我们等着「先看懂再做」。这一节把次序倒过来：先做他已经告诉你的那一件。明白往往会在顺从里到来。

资料：克洛斯为第 5 节所写内义（「较低原则的顺从」为解经者体会）；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对约 2:5「用人」的直接解释，只按字义作朴素应用。

第 6–7 节　六口石缸倒满了水

6 照犹太人洁净的规矩，有六口石缸摆在那里，每口可以盛两三桶水。

7 耶稣对用人说：「把缸倒满了水。」他们就倒满了，直到缸口。

内义：圣言中那些代表神性事物的字句，应当被看作里面藏着天上与教会里的一切神性、属灵的真理；人要把这些器皿「倒满」，直到口。

「照犹太人洁净的规矩，有六口石缸摆在那里，每口可以盛两三桶水。耶稣对用人说：『把缸倒满了水。』他们就倒满了，直到缸口。」酒用尽了，主却先叫人去倒水。倒的不是酒，是按洁净规矩摆在那里的水，并且要倒满，直到缸口。

著作把这一幕讲解得很细致。「照犹太人洁净的规矩，有六口石缸摆在那里」，象征圣言中、因而也是犹太教会及其敬拜中的一切事物；这一切都是神性事物的代表和象征，就是主里面和从主而来的神性事物的代表，里面包含着内在的事物。所以是「六口石缸」，并且是「照犹太人洁净的规矩」摆着的：数字「六」象征一切，用于真理；「石」

象征真理；「犹太人的洁净」象征从罪中被洁净，因而也象征犹太教会的一切。因为教会把从罪中被洁净视为它的一切；人从罪中被洁净多少，教会就在他里面多少（（《诠释启示录》376:29））。「把缸倒满了水」，是让这些代表的器皿里充满真理；「直到缸口」，是一点也不留下空隙。

有解经者为 6–7 节写的内义是：应当把圣言中代表神性事物的那些内容，看作里面藏着天上与教会的一切神性、属灵的真理。这与著作的直接解释一致。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376:29

“照犹太人洁净的规矩，有六口石缸摆在那里”，象征圣言中、因而也是犹太教会及其敬拜中的一切事物；这一切都是神性事物的代表和象征，就是主里面和从主而来的神性事物的代表和象征，里面包含内在事物。所以是“六口石缸”，并且是“照犹太人洁净的规矩”摆着的：数字“六”象征一切，用于真理；“石”象征真理；“犹太人的洁净”象征从罪中被洁净，因而象征犹太教会的一切。因为教会把从罪中被洁净视为它的一切；人从罪中被洁净多少，教会就在他里面多少。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376 节 ›

放进生活：读经不要只在表面舀一点。主说「倒满，直到缸口」。把这一段读完、读准，并把已经明白的实行出来，器皿才是满的；他后来变成酒的，也是人先倒进去的水。

资料：克洛斯为 6–7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376:29（直接解释六口石缸、石头、六、犹太人的洁净）。

第 8–10 节　好酒留到如今

8 耶稣又说：「现在可以舀出来，送给管筵席的。」他们就送了去。

9 管筵席的尝了那水变的酒，并不知道是哪里来的，只有舀水的用人知道。管筵席的便叫新郎来，

10 对他说：「人都是先摆上好酒，等客喝足了，才摆上次的，你倒把好酒留到如今！」

内义：人若按内在的意义来领受圣言，就尝到纯正的真理；各教会往往从出于良善的真理起头，却以没有良善的真理告终，但主仍在末期把好酒赐下。

「耶稣又说：『现在可以舀出来，送给管筵席的。』他们就送了去。管筵席的尝了那水变的酒，并不知道是哪里来的，只有舀水的用人知道。管筵席的便叫新郎来，对他说：『人都是先摆上好酒，等客喝足了，才摆上次的，你倒把好酒留到如今！』」水已经倒满，主不解释过程，只说「现在可以舀出来」。管筵席的尝到的是酒，却不知道从哪里来；舀水的用人知道。最好的酒，被留到了如今。

著作说，「管筵席的」指处在对真理之认知中的人。他对新郎说的那句话，象征每一个教会都是从出于良善的真理开始，却以没有良善的真理告终；而现在，在教会的末期，又有出于良善的真理，也就是纯正的真理，从主而来（（《诠释启示录》376:29））。《揭秘启示录》也指出：主在迦拿婚筵上这话，与「新酒不能装在旧皮袋里」有类似的意义——「新酒」是新约的神性真理，因而是新教会的；「旧酒」是旧约的神性真理，因而是旧教会的（（《揭秘启示录》316:3））。人若只停在字句和外在的规矩里，喝到后来会觉得越来越淡；主把字句里所藏的内在真理打开，好酒才显出来。管筵席的「不知道是哪里来的」，用人却知道：真正参与「倒水、舀出」的人，比只在席上评论酒的人，更清楚这酒是从主来的。

有解经者为 9–10 节写的内义是：那些处于真理之认知中的人，一旦在外在里知觉到内在的真理，也就看出各教会怎样从出于良善的真理起头，又以没有良善的真理收尾，而纯正的真理再次由主打开。这与著作的讲解相合。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376:29

“管筵席的”指处在对真理之认知中的人。他对新郎说“人都是先摆上好酒，等客喝足了，才摆上次的，你倒把好酒留到如今”，象征每一个教会都是从出于良善的真理开始，却以没有良善的真理告终；而现在，在教会的末期，又有出于良善的真理，也就是纯正的真理，从主而来。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376 节 ›

▸ 看著作原文：《揭秘启示录》316:3

主在迦拿的婚筵上这些话象征类似的意义：

人都是先摆上好酒，等客喝足了，才摆上次的；你倒把好酒留到如今。（《约翰福音》2:1-10）

到本站读《揭秘启示录》316 节 ›

放进生活：不要只做「管筵席的」，只在外面品评道理好不好；也要做「舀水的用人」，亲手把主的话倒满、舀出、送出去。这样才会知道，这好酒是从哪里来的。

资料：克洛斯为 8–10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376:29（直接解释约 2:8–10：管筵席的、先摆上好酒、好酒留到如今）、《揭秘启示录》316:3（直接引约 2:1–10，说明好酒与新旧教会的神性真理）。

第 11 节　头一件神迹，显出他的荣耀

11 这是耶稣所行的头一件神迹，是在加利利的迦拿行的，显出他的荣耀来；他的门徒就信他了。

内义：打开纯正的真理，是主的神性作为，为要叫人因圣言的内义得光照，承认主的神性人性。

「这是耶稣所行的头一件神迹，是在加利利的迦拿行的，显出他的荣耀来；他的门徒就信他了。」约翰把这件事称作「头一件神迹」，又点出它的果效：荣耀被显出，门徒就信他了。荣耀不是场面的热闹，乃是他的神性在这件作为里发出来。

按《诠释启示录》376:29 的讲解，主使水变成酒，象征他开启外在教会的真理里所隐藏的内在事物，使之成为内在教会的真理。这件事发生在「加利利的迦拿」，也就是在外邦人中间。门徒的信，是看见了这一荣耀之后的承认：这一位不只是筵席上的宾客，乃是能把圣言打开、把生命赐下的主。有解经者为第 11 节写的内义，正是这一层。至于「头一件」在约翰所记七件神迹中的次序安排，著作没有为约翰福音另立神迹大纲，本编只按经文自己的话来读，不强加图表。

放进生活：信不是先把神迹当证据收集全了再决定。门徒是先被请来，先听从「倒满水」，然后才看见荣耀。今天能做的，仍是先请他来、先照他的话去做，让他在具体的一件事上显出他的荣耀。

资料：克洛斯为第 11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376:29（直接解释这件神迹的象征及其发生在外邦人中间）。「头一件神迹」的次序本身，著作未另立大纲。

第 12 节　下迦百农去，住了不多几日

12 这事以后，耶稣与他的母亲、弟兄，和门徒都下迦百农去，在那里住了不多几日。

内义：纯正的真理被打开以后，教会进入一段安慰与歇息的短暂时期。

「这事以后，耶稣与他的母亲、弟兄，和门徒都下迦百农去，在那里住了不多几日。」神迹之后，不是立刻再来一件更大的，而是「住了不多几日」。母亲、弟兄和门徒都在，像一个家暂时歇下脚。

「迦百农」和「住了不多几日」，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对约 2:12 的直接解释。有解经者把这一节的内义写作：纯正的真理被打开以后，教会被带到安慰与得力的状态里。这是体会。按字义，主从迦拿下到迦百农，停留很短，随后就上耶路撒冷过节。本编不强解地名，只记下：荣耀显出之后，也有一段安静的日子；不必每时每刻都在追下一件神迹。

资料：克洛斯为第 12 节所写内义（安慰与歇息为解经者体会）。「迦百农」及「住了不多几日」，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作朴素叙述。

第 13–16 节　不要将我父的殿当作买卖的地方

13 犹太人的逾越节近了，耶稣就上耶路撒冷去。

14 看见殿里有卖牛、羊、鸽子的，并有兑换银钱的人坐在那里，

15 耶稣就拿绳子做成鞭子，把牛羊都赶出殿去，倒出兑换银钱之人的银钱，推翻他们的桌子，

16 又对卖鸽子的说：「把这些东西拿去！不要将我父的殿当作买卖的地方。」

内义：主洁净代表的敬拜和教会的教义，不许人把属世、属灵、属天的情感，以及关于良善与真理的认知，拿来与它们的神性源头混在一起，当作谋利的货物。

「犹太人的逾越节近了，耶稣就上耶路撒冷去。看见殿里有卖牛、羊、鸽子的，并有兑换银钱的人坐在那里，耶稣就拿绳子做成鞭子，把牛羊都赶出殿去，倒出兑换银钱之人的银钱，推翻他们的桌子，又对卖鸽子的说：『把这些东西拿去！不要将我父的殿当作买卖的地方。』」迦拿是喜筵，耶路撒冷是圣殿。主在这里不再把水变成酒，而是拿绳子做鞭子，把买卖赶出去。他称这殿为「我父的殿」。

约翰把洁净圣殿放在传道之始，马太、马可、路加记在接近受难的时候。著作没有把这两次记载合并成一次或拆成两次加以考证，本编也不作历史推断，只按约翰所记来读：主一开始就洁净敬拜。

《诠释启示录》直接引用约 2:16–17，说明「殿」象征主的神性人性，也象征天堂和教会（（《诠释启示录》220:6））。符类福音里「赶出殿里做买卖的人」那一段，著作另有讲解：做买卖的，是从圣物为自己谋利的人；兑换银钱之人的桌子，是从圣的真理谋利；卖鸽子之人的凳子，是从圣的良善谋利；所以经上后来说他们把殿当作贼窝，「贼」就是掠夺教会真理与良善、并由此为自己谋利的人（（《诠释启示录》840:4））。约翰这里的用语是「买卖的地方」，不是「贼窝」，但所指的病是同类的：把父的殿变成交易。牛、羊、鸽子本是祭祀用的，银钱本是为了兑换献礼，一旦目的从敬拜转向营利，圣物就被用歪了。有解经者为 13–16 节写的内义是：主洁净代表的敬拜，教导人把各种情感与认知和它们的神性源头分开，不要混在一起当作货物。这与著作的讲解相合；符类福音那一段是平行说明。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220:6

耶稣对在殿里作买卖的人说：

“‘把这些东西拿去！不要将我父的殿当作买卖的地方。’他的门徒就想起经上记着说：‘我为你的殿心里焦急，如同火烧。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220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40:4

这里由“做买卖的人”所象征的是那些从圣物为自己谋利的人，由“兑换银钱之人的桌子”所象征的是那些从圣的真理谋利的人，由“卖鸽子之人的凳子”所象征的是那些从圣的良善谋利的人：因此后来又说他们“把殿当作贼窝了”；“贼”是那些掠夺教会真理与良善、并由此为自己谋利的人。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40 节 ›

放进生活：敬拜和服事里最暗的病，不是没有热心，而是把圣物拿来为自己换好处：换名声、换地位、换人的夸奖。主仍说：「把这些东西拿去。」先问一句：我在父的殿里，是在敬拜，还是在做买卖?

资料：克洛斯为 13–16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220:6（直接引约 2:16–17，说明殿象征主的神性人性、天堂与教会）、《诠释启示录》840:4（解释符类福音中洁净圣殿「做买卖」的象征，作平行说明）。牛、羊、鸽子、鞭子、桌子的逐项对应，约 2 本章未找到比这更细的直接解释；「逾越节近了」本身亦未找到逐字解释。

第 17 节　我为你的殿心里焦急，如同火烧

17 他的门徒就想起经上记着说：「我为你的殿心里焦急，如同火烧。」

内义：主这样行，与圣言相合，是出于神性之爱的热心。

「他的门徒就想起经上记着说：『我为你的殿心里焦急，如同火烧。』」门徒不是当场辩论，而是被这件事带回诗篇 69 篇。圣言里已经有这一句，现在他们亲眼看见它落在主身上。

《诠释启示录》把约 2:16、17 连在一起引用，作为「殿」象征主的神性人性、也象征天堂和教会的证据（（《诠释启示录》220:6））。「心里焦急，如同火烧」，按字义是爱到极处的热心；著作在别处常以「火」象征爱。有解经者写的内义是：他这样教导，与圣言相合，出于神性之爱的热切。这与经文和著作的用法相符。诗篇原句在著作中的逐字分析，本编未另作展开。

放进生活：真正的热心先烧掉的是自己里面的「买卖」，不是先去指责别人的桌子。为父的殿焦急，应当从自己的敬拜开始。

资料：克洛斯为第 17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220:6（直接引约 2:16–17）。诗篇 69:9 原句的独立分析，本章未另展。

第 18–21 节　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

18 因此犹太人问他说：「你既做这些事，还显甚么神迹给我们看呢？」

19 耶稣回答说：「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

20 犹太人便说：「这殿是四十六年才造成的，你三日内就再建立起来吗？」

21 但耶稣这话是以他的身体为殿。

内义：主的人性得荣耀，是他所言所行的总证实，也证实他就是神性真理本身；「殿」是指他的身体，也就是他的神性人性。

「因此犹太人问他说：『你既做这些事，还显甚么神迹给我们看呢？』耶稣回答说：『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犹太人便说：『这殿是四十六年才造成的，你三日内就再建立起来吗？』但耶稣这话是以他的身体为殿。」他们要「神迹」来给洁净圣殿作证。主不另行一件奇事，只把最大的兆头说出来：拆毁这殿，三日内再建立起来。他们听见的是石头的殿，用「四十六年」来反驳；约翰却写明：他这话是以他的身体为殿。

著作一再直接解释这一段。「殿」在圣言中象征主的神性人性，在相对意义上也象征天堂和教会，因而也象征神性真理。约 2:18–21 把这一点说得最明白：拆毁这殿、三日内再建立起来，是指他的死、埋葬和复活（（《诠释启示录》220:2），（《诠释启示录》391:4））。犹太人要一个令人惊骇的兆头或从天上来的声音；但那样的见证更容易定他们的罪，而不容易拯救他们，所以主用「殿」来回答，所指的是自己的身体：这殿将被拆毁，也就是他将死去，并在第三日荣耀化地复活（（《诠释启示录》706:11））。「三日内」与「第三日」在内义上同指一种状态的完成，并同时是下一状态的开始；主确实在第三日复活了（（《天堂的奥秘》2788:3））。

再进一层：通过主的身体来象征神性之爱；「身体的殿」是出于神性良善的神性真理（（《天堂的奥秘》6135:5），（《天堂的奥秘》2777））。人若只把「三日内再建立」听成一句建筑上的预言，就会像当时的人一样觉得荒谬；人若听见这是在说他的身

体、他的神性人性，就会明白：一切教训的证实，不在另一件奇事上，乃在他的死与复活上。有解经者为 18–21 节写的内义，正是这一层。至于「四十六年」这个年数，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读：他们用修建的工期来衡量主的话，却没有听见他说的是哪一座殿。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220:2

“殿”在圣言中象征主的神性人性，在相对意义上象征天堂和教会，因而也象征神性真理，这从下面这些经文可以看出。《约翰福音》记载，犹太人问耶稣：

“‘你既做这些事，还显甚么神迹给我们看呢？’耶稣回答说：‘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犹太人便说：‘这殿是四十六年才造成的，你三日内就再建立起来吗？’但耶稣这话是以他的身体为殿。”（约 2:18–21）

这里明明说出“殿”象征主的神性人性，因为“拆毁这殿”、三日内“再建立起来”，是指祂的死、埋葬和复活。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220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706:11

这里“显神迹”象征借着某种令人惊骇的事或从天上来的声音来作证，这是明显的；但因为那样的见证会定他们的罪过于拯救他们，如刚才所说，所以祂用“殿”回答他们，祂所理解的是自己的身体：这殿将被拆毁，也就是祂将死去，并在第三日荣耀化地复活；这也是主借“约拿在大鱼肚腹中三日三夜”的兆头所理解的。（“殿”在至高的意义上象征主的身体，见约 2:21。）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706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6135:5

通过主的身体来象征神性之爱，在《约翰福音》中说：

耶稣说：“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但耶稣这话是以他的身体为殿。（《约翰福音》2:19，21）

"身体的殿"是出于神性良善的神性真理；"殿"是主的神性真理（参 3720 节）。因为身体在至高意义上是主神性之爱的神性良善，所以凡在天堂的，都被称为在主的身体里。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6135 节 ›

放进生活：人常常像那些提问的人，想先看一件「神迹」再决定信不信。主把人的眼睛从奇事转到他自己身上：被拆毁、又被建立起来的，是他。信他的死与复活，比再多看一件外面的神迹更要紧。

资料：克洛斯为 18–21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220:2、391:4、706:11（均直接解释约 2:18–21：殿＝主的神性人性／身体，三日内再建立＝死、埋葬、复

活）、《天堂的奥秘》2788:3（直接引约 2:19–21，说明「三日内」）、《天堂的奥秘》6135:5、2777 节（「以身体为殿」：神性之爱与出于神性良善的神性真理）。「四十六年」，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第 22 节　复活以后，门徒便信了圣经和耶稣所说的

22 所以到他从死里复活以后，门徒就想起他说过这话，便信了圣经和耶稣所说的。

内义：主的荣化是圣言通篇所论的事；圣言的圣洁由此而来，也由此把属天的信仰放进人心里。

「所以到他从死里复活以后，门徒就想起他说过这话，便信了圣经和耶稣所说的。」当时他们未必立刻懂「以身体为殿」。等到复活以后，这句话被想起来，圣经和主所说的话就一同被信了。信不是把两样东西分开：一边是经书，一边是耶稣的话；乃是看见二者在说同一件事。

有解经者为第 22 节写的内义是：主的荣化是圣言通篇所论的事，圣言的圣洁由此而来，也由此把属天的信仰放进人里面。著作没有对约 2:22 作逐句独立的分析，但前几节已经说明：殿、身体、三日后再建立，正是圣言所见证的荣化。本编按这一上下文来读，不另造对应。门徒「想起」，与第 17 节的「想起经上记着」是同一条路：先有圣言，再有主把它活出来，然后人的记忆被打开，信才落到实处。

放进生活：有些话今天听不懂，不要丢掉。像门徒一样先存着。等到主在你里面作成某一件「复活」的事，从前听过的话会自己被想起来，那时再信，就不再是一句空的道理。

资料：克洛斯为第 22 节所写内义（荣化与圣言之圣洁一层为解经者体会）；约 2:22 本身，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解释，按 18–21 节的直接依据来读。

第 23–25 节　他知道人心里所存的

23 当耶稣在耶路撒冷过逾越节的时候，有许多人看见他所行的神迹，就信了他的名。

24 耶稣却不将自己交托他们；因为他知道万人，

25 也用不着谁见证人怎样，因他知道人心里所存的。

内义：单凭神迹而生的信，还不能真正从主领受良善与真理；主以神性真理鉴察人一切信仰的品质。

「当耶稣在耶路撒冷过逾越节的时候，有许多人看见他所行的神迹，就信了他的名。耶稣却不将自己交托他们；因为他知道万人，也用不着谁见证人怎样，因他知道人心里所存的。」这里出现一种信：是看见神迹以后「信了他的名」的信。主却不把自己交托他们。约翰写得很直：不是他们不热心，乃是他知道人心里所存的。

著作说，主知道宇宙中的所有人，但并非像父亲认识儿子那样认识所有人，而只是那样认识处于爱之善和仁义之善中的人。那些未与主连接的人，主也知道他们，甚至知道每个人最细微的细节（约 2:24–25）；但因为他们处于邪恶中，这种临在对人这边仿佛是不在场（（《天堂的奥秘》6806:3））。所以「知道万人」「知道人心里所存的」，不是一句吓人的全知表演，乃是说：他看的是人里面到底有没有可与他结合的良善。只因神迹而信，还停留在外在的证据上；那种信可以承认他的名，却未必打开门让他把自己交托进来。

「信了他的名」，「名」在圣言里不是一个称呼而已，乃是指敬拜他所用的一切，也就是爱与信仰的全部（参（《天堂的奥秘》2724:2）；该节也引了约 1:12、3:18 等，约 2:23 本身是同一原则）。有解经者为 23–25 节写的内义是：教会里流行一种出于神迹证据、多于出于对良善与真理之情感的信，这种信还不能从主领受良善与真理；主以神性真理鉴察人信仰的品质。这与著作的讲解相合。至于神迹本身为何不能作为稳固信仰的根基，著作在别处有一般原则的说明：神迹会强迫人相信，被强迫的不能持久，甚至可能造成内外之人的冲突（参（《天堂的奥秘》7290），该处主要讨论的是旧约神迹与多马那一类的信，作一般原则）。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6806:3

那些未与主连接的人，主也知道他们，甚至知道每个人最细微的细节（《约翰福音》2:24-25）；但因为他们处于邪恶中，他们处于另一种临在状态，这种状态仿佛是不在场。然而，主并非不在场，而是处于邪恶中的人和灵才是不在场的，这种情况就被称为主"不认识"他们。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6806 节 ›

放进生活：可以问自己一句：「我信他，是因为看见了什么好处、什么奇事，还是因为愿意让他来看我心里所存的，并把里面的恶移去？」主不把自己交托给只爱神迹的心；他寻找的，是肯让他进来的人。

资料：克洛斯为 23–25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6806:3（直接引约 2:24–25，说明主知道每个人最细微的细节）、《天堂的奥秘》2724:2（「名」＝敬拜中爱与信

仰的全部，为一般原则）、《天堂的奥秘》7290 节（神迹不能作为稳固信仰的根基，为一般原则；该处未直接解释约 2:23）。

生活应用

一、先请他来，再求他把水变成酒。迦拿的神迹不是从人先预备好酒开始，乃是从请主赴席、把短缺告诉他、并照他的话把缸倒满开始。家庭、教会、日常的工作，都可以先开口请他来。

二、短缺不要藏。母亲只说「他们没有酒了」。生活或教会里若只剩下外在的规矩，内在的明白和喜乐已经干了，先把这句话说到他面前，不要先装成还很丰盛。

三、他告诉你甚么，你就做甚么。通向「好酒」的路，是顺从，不是先把过程看懂。今天已经清楚的那一件，先去做；倒满，直到缸口。

四、作舀水的用人，不作只品评的人。管筵席的尝出好酒，却不知道从哪里来；用人知道。读经、服事，要亲手参与「倒」和「舀」，才会认识这酒是主给的。

五、不要把父的殿当作买卖的地方。敬拜、讲道、助人，若变成换名声、换地位、换人的夸奖，就是把圣物拿来谋利。主仍会推翻桌子。先从自己的动机里把「买卖」拿出去。

六、最大的神迹，是他的身体被拆毁又被建立。人常想再看一件外面的兆头。主把人的眼睛转到他自己的死与复活上。信他，比收集神迹更要紧。

七、求一种他肯把自己交托给你的信。许多人因看见神迹而信他的名，他却不交托自己。他知道人心里所存的。让他查看你里面，把信从外在的证据推进到对良善与真理的情感里。

读经问题

1. 酒用尽了，母亲对主说「他们没有酒了」。你目前的生活或教会里，有没有一种「外在还在、内在已经干了」的短缺？你愿意怎样把这句话带到主面前？
2. 主称马利亚为「妇人」，著作说明他逐步脱去从母亲而来的人性。这对你认识「我们信的是哪一位主」，有什么帮助？

3. 「他告诉你们甚么，你们就做甚么。」你最近有哪一件已经听见、却还没有去做的事?

4. 六口石缸要「倒满了水，直到缸口」，又要「舀出来」。在读经这件事上，你更缺的是「倒满」，还是「舀出来送给人」?

5. 「人都是先摆上好酒……你倒把好酒留到如今。」你怎样理解教会或个人生命里「从出于良善的真理起头，却以没有良善的真理告终」？主把好酒留到如今，对你意味着什么?

6. 主把做买卖的赶出圣殿，说「不要将我父的殿当作买卖的地方」。你在服事、奉献或待人里，有没有把圣物拿来换自己好处的时候?

7. 「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犹太人用「四十六年」来衡量这句话。你有没有也用外在的尺度，错过主在说他自己?

8. 许多人因神迹信了他的名，他却不将自己交托他们。你觉得「信他的名」和「让他把自己交托给你」有什么分别？你心里目前所存的，是哪一种?

本章所引著作索引

· 《天堂的奥秘》2649、2724、2777、2788、6135、6806、7290

· 《诠释启示录》220、376、391、706、840

· 《揭秘启示录》316

· 《正信的基督教》102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

第 3 章　人必须重生：神爱世人，新郎的朋友

开篇导读

约翰福音第三章是许多人第一次认真思想「重生」和「神爱世人」的地方。一个名叫尼哥底母的法利赛人、犹太人的官，夜里来见主。主不跟他谈神迹，而直接说：「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接着把重生讲成「从水和圣灵生的」，又用旷野的铜蛇预表人子被举起来，并说出那句被世代传诵的话：「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致灭亡，反得永生。」再往后，施洗约翰作最后一段见证：娶新妇的是新郎，他只是新郎的朋友；「他必兴旺，我必衰微。」章末又回到同一句话：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

这一章把第一章的几个字再打开一次：生命、光、信，以及人怎样接待或拒绝光。著作在这里有大量直接的讲解：重生、水与灵、铜蛇、神爱世人、光与黑暗、新郎与新妇、从天上赐下的、父将万有交在子手里。人名、地名和若干细节若未找到逐字解释，本编仍照实说明，不强解。有解经者的内义纲要只作对照，一切以著作为准绳。

本章内义一览

第 1–2 节　尼哥底母夜里来见耶稣：在偏离的教会里，有人因看见神迹而寻求与主联结，并承认他的教导是神性的。

第 3 节　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人必须被改造、重新诞生，才能有对天上良善与真理的知觉。

第 4–5 节　从水和圣灵生的，才能进神的国：重生是借着领受圣言的真理，并按这些真理生活作成的。

第 6–7 节　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从灵生的就是灵：人先按属世的自我出生，后来能借着照真理而活成为属灵；这事不必以为希奇。

第 8 节　风随着意思吹：重生的奥秘无数，人只能稍微觉察，却不能测度它怎样从主而来。

第 9–10 节　你是以色列人的先生，还不明白这事吗：只停在外在知识里的人，理解不了这些事；那些知识本该把他们带到内在的真理。

第 11–12 节　我对你们说地上的事，你们尚且不信：圣言的字义充满着内在的神性真理；人若只爱属世的事物，就无法领会属天的事。

第 13 节　除了从天降下、仍旧在天的人子，没有人升过天：惟有神性真理从天降下，才能把人提升到天上的事里；人子就是在天堂中的神性真理。

第 14–15 节　摩西怎样举蛇，人子也必照样被举起来：主取了最末的感官层并使之成为神性，为要叫信他的人得永生。

第 16 节　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这是出于神性之爱，为要叫人信他，不致灭亡，反得永生。

第 17–18 节　神差儿子降世，不是要定罪，乃是要叫世人得救：主不把人判入地狱；信他的不被定罪，不信的是自己弃绝了光。

第 19–21 节　光来到世间，人却爱黑暗；行真理的必来就光：弃绝神性真理，人就只剩出于邪恶的伪谬；实行真理的人到主面前来，承认他所行的是靠神而行。

第 22–24 节　耶稣与约翰都在施洗：主继续以洁净的真理教导人；施洗约翰也在水多的地方为人施洗。

第 25–27 节　若不是从天上赐的，人就不能得甚么：一切洁净的真理、一切智慧与才能，都不是出于人，乃是从主赐下的。

第 28–30 节　娶新妇的就是新郎；他必兴旺，我必衰微：代表的真理只为预备人来接待神性真理；教会之喜乐，是听见新郎的声音。

第 31–33 节　从天上来的是在万有之上：神性真理见证他所见所闻的；领受这见证的人，就印上印，证明神是真的。

第 34–35 节　神赐圣灵没有限量；父爱子，已将万有交在他手里：从主神性人性发出的智慧是无限的，与神性良善合一，因而拥有万有。

第 36 节　信子的人有永生：凡以正当的信仰从主的神性人性领受真理的，也得着神性的良善；弃绝他的，仍留在自己的恶里。

逐节详解

第 1–2 节　尼哥底母夜里来见耶稣

1 有一个法利赛人，名叫尼哥底母，是犹太人的官。

2 这人夜里来见耶稣，说：「拉比，我们知道你是由　神那里来作师傅的；因为你所行的神迹，若没有　神同在，无人能行。」

内义：在偏离的教会里，有人因看见神迹而寻求与主联结，并承认他的教导是出于神的。

「有一个法利赛人，名叫尼哥底母，是犹太人的官。这人夜里来见耶稣，说：『拉比，我们知道你是由神那里来作师傅的；因为你所行的神迹，若没有神同在，无人能行。』」来的人不是普通听众，乃是法利赛人，又是官。他夜里来，开口先承认：你是由神那里来作师傅的，因为神迹证明神与你同在。他的起点，仍是神迹。

「尼哥底母」这个人名、「夜里来」这个钟点，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有解经者为 1–2 节写的内义是：在偏离的教会里，有人因神迹而寻求与主联结，并承认他的教导是神性的。这是体会。按字义，他愿意来，已经比许多同伴往前了一步；但他把主先看成「师傅」，把神迹当成凭证。主接下去的话，要把他从「神迹」带到「重生」。

放进生活：人常常像尼哥底母，先承认「神与他同在」，却还没有准备好让自己被重新诞生。先来，是好的；来了以后，要预备好听一句比神迹更深的话。

资料：克洛斯为 1–2 节所写内义（为解经者体会）。「尼哥底母」人名、「夜里来」，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作朴素叙述。

第 3 节　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

3 耶稣回答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　神的国。」

内义：人必须被改造、重新诞生，才能有对天上良善与真理的知觉；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

「耶稣回答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尼哥底母谈神迹，主谈重生。不先称赞他的礼貌，也不先解释神迹怎么来的，只把门槛说出来：不重生，就不能见。

瑞登堡说，每个人都必须经历改造，重新诞生或重生，才能进入天堂；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天堂的奥秘》5280:2），（《正信的基督教》572））。人天生带有从父母积留下来的恶，可以说人生来就是罪；若不重生，就仍停留在罪中。为了重生，人必须先被改造，而这改造是借着信仰的真理：从圣言和教义学习什么是良善。这些关于良善的知识，称为信仰的真理，因为一切信仰的真理都源于良善，也指向良善（（《天堂的奥秘》5280:2））。「神的国」既指天堂，也指教会，因为神在地上的国就是教会（（《正信的基督教》572））。「见」还不等于「进」；下一节要把「见神的国」推进

到「进神的国」。有解经者为第 3 节写的内义是：人若不被再生，就不能有对天上良善与真理的知觉。这与著作的讲解一致。

▸ 看著作原文：《正信的基督教》572

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进入上帝的国，这是主在约翰福音中所教导的。耶稣对尼哥底母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我阿们阿们地告诉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看见上帝的国。”又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人若不是从水和灵生的，就不能进入上帝的国。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从灵生的就是灵。”（约 3:3，5-6）

“上帝的国”既指天堂，也指教会，因为上帝在地上的国就是教会。圣言中凡提到上帝的国，都有这样的意义（如太 11:11；12:28；21:43；路 4:43；6:20；8:1，10；9:11，60，62；17:21；以及其他各处）。

“从水和灵生”，表示借着信仰之真，以及遵照这些真理的生活而重生。

到本站读《正信的基督教》572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5280:2

每个人都必须经历改造，重新诞生或重生，才能进入天堂。正如《约翰福音》第 3 章第 3 节、第 5 节和第 6 节所说：“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人天生带有罪性，这种罪性经过漫长世代的积累，从父母、祖父母以及祖先那里传递下来，成为遗传的罪，并因此传给后代。人出生时就携带着这些逐渐累积的遗传罪性，因此可以说，人生来就是罪。如果不经历重生，人将完全停留在罪中。为了能够重生，首先必须经历改造，而这种改造是通过信仰的真理来实现的。人需要从圣言及其教义中学习什么是良善。从圣言或教义中获得的关于良善的知识被称为信仰的真理，因为所有信仰的真理都源于良善，并最终指向良善，以良善为目标。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5280 节 ›

放进生活：许多人希望「进天堂」，却不太愿意被「重新做成一个人」。这一节把次序说死了：先重生，才能见神的国。今天能做的第一步，是愿意让圣言来改自己，而不只是用圣言来证明自己。

资料：克洛斯为第 3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正信的基督教》572 节、《天堂的奥秘》5280:2（均直接解释约 3:3，说明人必须重生才能见神的国）。

第 4–5 节　从水和圣灵生的，才能进神的国

4 尼哥底母说：「人已经老了，如何能重生呢？岂能再进母腹生出来吗？」

5 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就不能进　神的国。

内义：重生是借着领受圣言的真理，并按这些真理生活作成的；「水」是信之真理，「灵」是照这些真理而活。

「尼哥底母说：『人已经老了，如何能重生呢？岂能再进母腹生出来吗？』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就不能进神的国。』」尼哥底母把「重生」听成再进母腹。他不是不想懂，乃是只从属世的意思去想。主不笑话他，只把话说得更清楚：不是从肉身再出生一次，乃是「从水和圣灵生的」。第三节说「见」，这里说「进」。

著作把尼哥底母的误解说得很明白：他把主所说的属灵生育理解成了属世生育；因此主教导他，重生是借着出于圣言的真理以及照那些真理而活做成的，这由「从水和圣灵生」所象征。「水」在灵义上是出于圣言的真理，「灵」是照那些真理而活（（《诠释启示录》710:10））。《诠释启示录》另一处又说：内在之人借着信之真理洁净，外在之人借着按这些真理的生活洁净；「水」象征信之真理，「灵」象征按这些真理的生活（（《诠释启示录》475:8））。《天堂的奥秘》也说，这里的「水」是信仰的属灵之物，「圣灵」是信仰的属天之物；因此洗礼是主通过信仰的真理和良善来重生人的象征。重生不是通过洗礼这个仪式就能实现的，而是通过它所象征的那种生活（（《天堂的奥秘》2702:17））。《正信的基督教》把「水」解为外在或属世之人的真理，「灵」解为内在或属灵之人里面从良善发出的真理（（《正信的基督教》144））。

《天命》把重生的路程分成三层：人因遗传而先处于一种可称为定罪的状态；接着进入改造，开始思想罪、查自己、不愿意再那样行；再进入重生，停止作恶、躲避罪恶、并与罪争战，生命的次序被翻转，人从属世的变为属灵的（（《天命》83））。有解经者为4–5 节写的内义，正是：重生借着在悟性中领受信之真理，并借着与这些真理相符的爱与生活而作成。这与著作一致。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710:10

尼哥底母把主所说的属灵生育理解成了属世生育，这是明显的；因此主教导他关于重生：那是借着出于圣言的真理以及照那些而活做成的，这由“从水和圣灵生”所象征；因为“水”在灵义上是出于圣言的真理，“灵”是照那些而活：人属世地出生，并借着照出于圣言的真理而活变为属灵，由“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从灵生的就是灵”所象征：属世人若不变为属灵就不能得救，由“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就不能进神的国”所理解。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710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475:8

内在之人借着信之真理洁净，外在之人借着按这些真理的生活洁净，这也是主这些话所理解的：

“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就不能进神的国。”（约 3:5）

“水”象征信之真理，“灵”象征按这些真理的生活。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475 节 ›

放进生活：「从水生」是把圣言的真理接进来；「从圣灵生」是按这些真理去活。只听、只讨论、只受洗，还没有「进」。今天能实行的那一句，就先实行，重生是这样往前走的。

资料：克洛斯为 4–5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710:10、475:8（直接解释约 3:4–6、3:5）、《天堂的奥秘》2702:17、《正信的基督教》144 节（均直接解释「从水和圣灵生」）、《天命》83 节（重生的三层状态，为直接相关的一般讲解）。

第 6–7 节　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从灵生的就是灵

6 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从灵生的就是灵。

7 我说：『你们必须重生』，你不要以为希奇。

内义：人先按属世的自我出生，后来能借着照圣言的真理而活成为属灵；因此不必把重生当作一件奇怪、不合理的事。

「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从灵生的就是灵。我说：『你们必须重生』，你不要以为希奇。」主把两种出生分开。从肉身生的，还是肉身；从灵生的，才是灵。尼哥底母觉得希奇，因为他把「生」只想成母亲的腹。主说，不必希奇：人本来有这种可能，从属世的变成属灵的。

著作说，「肉身」在反面的意义上象征人的自我，即自我之爱的邪恶；「灵」象征从主而来的生命。约 3:6 把「肉」和「灵」相对：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从灵生的就是灵（（《天堂的奥秘》8409），（《天堂的奥秘》10283））。人属世地出生，并借着照出于圣言的真理而活变为属灵，正是这一句所象征的（（《诠释启示录》710:10））。有解经者为 6–7 节写的内义，与此相合。人所以必须重生，不是因为肉身这件事本身可憎，乃是因为单靠从父母来的那个自我，人进不了神的国；必须另有一个从主而来的生命被生出来。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8409:3

“肉”和“灵”在圣言中彼此相对，如《约翰福音》：“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从灵生的就是灵。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8409 节 ›

放进生活：不必与自己的「旧我」讲和，也不必恨恶到沮丧。主说「必须重生」，是给他一条路：让从灵而生的生命长大，从肉身而来的自我就会渐渐退下去。

资料：克洛斯为 6–7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8409:3（直接引约 3:6）、《诠释启示录》710:10（直接解释约 3:4–6）。

第 8 节　风随着意思吹

8 风随着意思吹，你听见风的响声，却不晓得从哪里来，往哪里去；凡从圣灵生的，也是如此。」

内义：重生的奥秘无数，人在世上只能稍微觉察，却不能测度神性真理怎样流入、怎样作成新生命。

「风随着意思吹，你听见风的响声，却不晓得从哪里来，往哪里去；凡从圣灵生的，也是如此。」重生不像一件人可以掌握工序的手艺。风在吹，人听见响声，却说不清它从哪里来、往哪里去。从圣灵生的人，生命是真的，过程却不是人能画成一张图表的。

瑞登堡按对应来解开这一句。「水」是人在属世层面能清楚觉察的信仰真理；「圣灵」是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经由人的内在流入外在，使重生的人获得信仰的生命；「肉身」是人自己的本性，其中只有邪恶。「风随着意思吹」象征主出于怜悯，借着神性真理赐人新的生命；「你听见风的响声」象征人能在外在或属世层面觉察这一生命；「却不晓得从哪里来，往哪里去」象征人不知道重生是如何发生的，因为主是借着无数难以言说的奥秘使人重生的（（《天堂的奥秘》10240），（《诠释启示录》419:6））。《天道》也概括说，重生借着信仰的真理和按照真理的生活而成，「水」意指信仰的真理，「圣灵」意指按照真理的生活（（《天道》186））。有解经者为第 8 节写的内义是：重生的无数奥秘，几乎没有一样完全进人的知觉。这与著作一致。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0240:2

“风随着意思吹”象征主出于怜悯，借着神性真理赐人新的生命；“你听见风的响声”象征人能够在外在或属世层面觉察这一生命。“响声”指从圣言传来的信息；“却不晓得从哪里来，往哪里去”象征人不知道重生是如何发生的，因为主是借着无数难以言说的奥秘使人重生的。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0240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419:6

“风随着意思吹，你听见风的响声，却不晓得从哪里来，往哪里去”。人的灵的生命——就是借着重生而得的——就是这样描述的：“风”是神性真理，那生命由此而来；这真理怎样从主流入，人在世上的时候完全不知道，因为那时他是从属世人思想的；他只稍稍觉察到有什么从属灵人流入属世人。这就是“你听见风的响声，却不晓得从哪里来，往哪里去”所理解的。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419 节 ›

放进生活：不要因为说不清「我是哪一天重生的」，就否定主正在做的事。你能「听见响声」——心里有一个愿意向善、愿意照真理活的变动——就已经当把这件事交托给他。过程由他掌管。

资料：克洛斯为第 8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10240 节、《诠释启示录》419:6（均直接解释约 3:5–8）、《天道》186 节（概括「从水和圣灵生」）。

第 9–10 节　你是以色列人的先生，还不明白这事吗

9 尼哥底母问他说：「怎能有这事呢？」

10 耶稣回答说：「你是以色列人的先生，还不明白这事吗？

内义：只停在外在知识里的人，理解不了这些事；那些知识本该把他们带到内在的真理。

「尼哥底母问他说：『怎能有这事呢？』耶稣回答说：『你是以色列人的先生，还不明白这事吗？』」他从「岂能再进母腹」问到「怎能有这事」。疑问还在。主的回答带着责备，却不是羞辱：你是先生，这些事本该是你先明白的。外在的知识若不同时通向内在的真理，头衔帮不了忙。

有解经者为 9–10 节写的内义是：偏离的教会中只拥有外在真理之知识的人，领会不了这些事；然而那些知识本该引导他们明白内在的真理。著作没有对「以色列人的先生」作独立的职衔解说，本编按上下文来读：重生、水与灵、风的吹动，并不是另外一套与圣言无关的秘密；读圣言的人，本该被带到这里来。尼哥底母后来还出现在约 7:50–51、19:39，著作未在此处预告他以后的路，本编也不推演。

放进生活：懂得多，不一定已经「明白」。若「怎能有这事」只是挡在门口的一句话，不妨把它改成一句祷告：求主把我已经有的知识，开到能进神的国的那一层。

资料：克洛斯为 9–10 节所写内义（为解经者体会）。「以色列人的先生」一语，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解释，按上下文作朴素应用。

第 11–12 节　我对你们说地上的事，你们尚且不信

11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我们所说的是我们知道的；我们所见证的是我们见过的；你们却不领受我们的见证。

12 我对你们说地上的事，你们尚且不信，若说天上的事，如何能信呢？

内义：圣言的字义出于内在的神性真理，也被它所充满；人若只爱属世的事物，连地上的事都不信，更无法领会属天的事。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我们所说的是我们知道的；我们所见证的是我们见过的；你们却不领受我们的见证。我对你们说地上的事，你们尚且不信，若说天上的事，如何能信呢？」主把「知道」和「见过」连在一起作见证，人却不领受。先不信「地上的事」，更不必说「天上的事」。

瑞登堡说，神性真理若不适合人的领悟力，因而不以自然的形式和样貌显现，就不会被任何人接受。人的心智起初所能领会的，只是属地和属世之物；若把属灵和属天之物赤裸地陈明出来，它们就会被弃绝，好像毫无意义。主正是在约 3:12 说了这一句（（《天堂的奥秘》8783））。所以圣言用地上的事来说天上的事，不是把真理稀释了，乃是把真理放到人能够接住的器皿里。人若连这器皿都推开，更高的一层就更进不来。有解经者为 11–12 节写的内义，与此相合。至于本节「我们」这个复数，著作未作专门语法分析，本编不另加一层。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8783

神性真理若不适合人的领悟力，因而若不以自然的形式和样貌显现，就不会被任何人接受。因为人的心智起初所能领会的，只是属地和属世之物，属灵和属天之物连丝毫也不能领会。因此，若将属灵和属天之物赤裸地陈明出来，它们就会被弃绝，好像毫无意义；正如主在约翰福音中所说：“我对你们说地上的事，你们尚且不信，若说天上的事，如何能信呢？”（约 3:12）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8783 节 ›

放进生活：主已经用我们能懂的话说了。若连「当行的善、当躲避的恶」这些地上能实行的事都不信、不行，就不必急着追问更深的奥秘。先把已经听见的那一层接住。

资料：克洛斯为 11–12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8783 节（直接解释约 3:12）。本节「我们」的复数，著作未作专门说明。

第 13 节　除了从天降下、仍旧在天的人子，没有人升过天

13 除了从天降下、仍旧在天的人子，没有人升过天。

内义：属天、属灵的事，只能被那些把神性真理接进心思与生活里的人所领会；因为惟有神性真理从天降下，也惟有它能把人提升到天上。

「除了从天降下、仍旧在天的人子，没有人升过天。」没有人能靠自己爬到天上。能降下来的那一位，也是仍旧在天上的那一位。人子不只是曾经来过，他同时是从天降下、仍旧在天的。

著作说，由此可见，「人子」是在天堂中的神性真理。神性真理从天降下，又借此升上去；若没有神性真理从天堂进入人里面，就没有人能升入天堂。流入是神性向人发生的作用，而不是人反过来向神性发生的作用。主既是神性真理，所以称自己为「仍旧在天的人子」（（《天堂的奥秘》9807:9））。《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把约 3:13 与「从父出来」「从天降下」等经文放在一起，说明自永恒就是耶和华的主取了人性，为要拯救人（（《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1））。有解经者为第 13 节写的内义，与此一致。人想「升」，先要让那已经「降」下来的真理进到自己里面。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807:9

由此可见，“人子”是在天堂中的神性真理。因为神性真理从天降下，又藉此升上去；若没有神性真理从天堂进入人里面，就没有人能升入天堂。流入是神性向人发生的作用，而不是人反过来向神性发生的作用。主既是神性真理，所以称自己为“仍旧在天的人子”。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807 节 ›

放进生活：祷告和追求，不是把自己举到天上去找神，乃是接待那位已经降下来、仍旧在天的主。让他的真理进来，人才能被提升。

资料：克洛斯为第 13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9807:9（直接解释约 3:13）、《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1 节（引约 3:13，说明主从天降下）。

第 14–15 节　摩西怎样举蛇，人子也必照样被举起来

14 摩西在旷野怎样举蛇，人子也必照样被举起来，

15 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或译：叫一切信的人在他里面得永生）。

内义：神性真理在地上取了最末的感官层，为要叫属感官、属肉体的人也有可以仰望的神性对象；人因着信与他结合，便从纯感官、纯肉体的死亡里被救出来，得着永生。

「摩西在旷野怎样举蛇，人子也必照样被举起来，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主把尼哥底母带回民数记二十一章：百姓被火蛇所咬，摩西照耶和华的吩咐造了一条铜蛇，挂在杆子上，人一望这铜蛇就活了。他说：人子也必照样被举起来。被举起来，是十字架，也是叫人能够「望」。

著作说，人生命的最末层，也就是感官的事物，由那些火蛇来象征；而主的神性感官层对咬伤的医治，由立在杆子上的铜蛇来象征。说「主的神性感官层」，是因为主在世上时使祂的全部人性——直到最末层——都荣耀化了，成了神性；坟墓中他没有留下什么，并且对门徒说他有骨有肉。主也使这最末的感官层成为神性，由那铜蛇来象征。以色列和犹太百姓是感官的，感官之人思想主时，不能把思想提升到感官层之上；每个人都照着自己理解力被提升的程度来仰望主（（《诠释启示录》581:12），参（《天堂的奥秘》3863））。所以「望这铜蛇」所预表的，就是信那被举起来的人子。第 15 节把目的说出来：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承认主，是属灵生命的首要之事，也是教会最本质的事；没有这一承认，人就不能从天上领受信仰的真理和爱的良善（参（《天堂的奥秘》10083），（《天堂的奥秘》10370））。

有解经者为 14–15 节写的内义是：神性真理取了感官的肉体原则，为要使属感官的人也有可以仰望的神性对象，并因此被提升，与他结合。这与著作的讲解相合。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581:12

人生命的最末层——也就是感官的事物——也由被打发到那要回埃及去的百姓中的“火蛇”来象征；而主的神性感官层对他们被那些蛇咬伤的医治，由立在杆子上的“铜蛇”来象征，人一望这铜蛇就活了（民 21:5–9）。说主的神性感官层，是因为主在世上时使祂的全部人性——直到其最末层——都荣耀化了，也就是成了神性；这一点从祂在坟墓中没有留下什么，以及对门徒说祂有骨有肉、灵是没有的（路 24:39, 40），可以看出。主也使之荣耀化或成了神性的最末感官层，由立在杆子上的那“铜蛇”来象征；主自己在《约翰福音》中论到它说：

“摩西在旷野怎样举蛇，人子也必照样被举起来，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581 节 ›

放进生活：被蛇咬伤的人，不是先研究铜的成分，乃是抬头去望。今天的「望」，就是把心转到被钉、又得荣耀的主面前来，信他。救恩不是我们把自己修得足够属灵，乃是他降到我们所能看见的地方，把我们举起来。

资料：克洛斯为 14–15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581:12（直接解释约 3:14–15：铜蛇＝主荣耀化了的神性感官层）、《天堂的奥秘》3863、10083、10370 节（铜蛇与「信他的人有永生」，为相关的直接依据）。

第 16 节　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

16 「 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致灭亡，反得永生。

内义：这是出于神性之爱作成的，为要叫人不再沉浸在单纯的属世之爱里，而被提升到属天、属灵的爱里；信他的人不致灭亡，反得永生。

「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致灭亡，反得永生。」这一节把前面的「被举起来」接到根源上：不是人先爱神，乃是神先爱世人，甚至把独生子赐下。目的只有一个：叫信他的人不灭亡，得永生。

著作把这一节列为信仰的核心原则之一，并与「信子的人有永生」等经文放在一起（（《天堂的奥秘》2343:4））。独生子被赐下，就是主取了人性、来到世上；「信他」不是一句空口的承认，乃是把心转到他的神性人性上，活在从他而来的真理里。有解经者为第 16 节写的内义是：这是出于神性之爱，为要叫人不再沉浸在单纯的属世之爱里，而被提升到属天、属灵的爱里。著作没有用完全相同的句子解释「世人」这个词的每一层，但「不致灭亡，反得永生」的应许，是直接对着「信他的人」说的。本编不把「世人」解成「不必悔改也能自动得救」；下一节会把「差他来不是要定罪，乃是要得救」说得更清楚，而「信」仍是人这边当走的路。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343:4

这一信仰的核心原则在圣经中多次得到印证，例如，《约翰福音》中说：

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343 节 ›

放进生活：把这一节从一句熟悉的标语，放回自己的名字上：「他爱我，甚至将独生子赐下；我是否信他，以致得生命？」爱已经先来了；剩下的，是接待。

资料：克洛斯为第 16 节所写内义（「从属世之爱被提升」一层为解经者体会）；瑞登堡《天堂的奥秘》2343:4（直接引约 3:16，列为信仰的核心原则）。

第 17–18 节　神差儿子降世，不是要定罪，乃是要叫世人得救

17 因为　神差他的儿子降世，不是要定世人的罪（或译：审判世人；下同），乃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

18 信他的人，不被定罪；不信的人，罪已经定了，因为他不信　神独生子的名。

内义：主取了人性，为要使人能把良善与真理结合在心思和生活里；信他神性人性的人走向这结合，不信的人把自己与光分开，定罪已经在自己里面。

「因为神差他的儿子降世，不是要定世人的罪，乃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信他的人，不被定罪；不信的人，罪已经定了，因为他不信神独生子的名。」差来的目的不是定罪，是得救。但「不信的人，罪已经定了」——不是主喜欢定人的罪，乃是人不信独生子的名，自己站在了定罪里。

瑞登堡说，主从不根据良善以外的任何事物审判人。他愿意把人提升到天堂，甚至提升到他自己那里，因为主就是怜悯和良善本身。怜悯和良善本身永远不会定罪任何人，而是人因为拒绝良善而定罪自己。主不定罪或审判任何人下地狱，他亲自在约 3:17、19 这样说（（《天堂的奥秘》2335:3））。「名」在此仍指敬拜他所用的一切，也就是信仰与爱的全部；不信独生子的名，就是不在这些里面接待他（参（《天堂的奥秘》2724:2））。有解经者为 17–18 节写的内义，与此相合。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335:3

怜悯和良善本身永远不会定罪任何人，而是人因为拒绝良善而定罪自己。正如人在尘世生命中逃避良善，在来生中也同样逃避，因此逃避天堂和主。主只能存在于良善中，他也存在于真理中，但不存在于与良善分离的真理中。主不定罪或审判任何人下地狱，这一点他在《约翰福音》中亲自说过：

神差他的儿子降世，不是要定世人的罪（或译：审判世人；下同），乃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光来到世间，世人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不爱光，倒爱黑暗，定他们的罪（或译：审判世人）就是在此。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335 节 ›

放进生活：不要把主想象成一位等着抓你错处的审判官。他来是为了救。若心里有定罪的阴影，先问：我是在逃光，还是在到他面前来信他的名？逃光的人，定罪是自己留下的；到他面前来的人，他不把罪定在他们身上。

资料：克洛斯为 17–18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2335:3（直接解释约 3:17、19：主不定罪人下地狱，人因拒绝良善而自定其罪）、《天堂的奥秘》2724:2（「名」的一般原则，并引约 3:18）。

第 19–21 节　光来到世间，行真理的必来就光

19 光来到世间，世人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不爱光，倒爱黑暗，定他们的罪就是在此。

20 凡作恶的便恨光，并不来就光，恐怕他的行为受责备。

21 但行真理的必来就光，要显明他所行的是靠　神而行。」

内义：主的神性人性就是神性真理；人若因恶的行为弃绝这光，便只剩出于邪恶的伪谬。人若爱慕并实行真理，就到主面前来，并承认他所行的善是从这神性源头来的。

「光来到世间，世人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不爱光，倒爱黑暗，定他们的罪就是在此。凡作恶的便恨光，并不来就光，恐怕他的行为受责备。但行真理的必来就光，要显明他所行的是靠神而行。」定罪的关键，不在光没有来，而在人爱黑暗过于爱光。作恶的人恨光，因为光会把行为显出来；行真理的人来就光，为要显明他所行的是靠神而行。

著作说，主称自己为「光」，因为他在世时就是神性真理本身；因此「光」象征就其神性真理而言的主，也象征从主而来的神性真理。世人所更爱的「黑暗」象征地狱的伪谬，也就是出于邪恶的伪谬；经上说「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正表明这一点。正如良善使真理与自己联结，邪恶也使伪谬与自己联结（（《诠释启示录》526:8），参（《天堂的奥秘》1839））。「行真理」在圣言里就是使良善得以存在；人按照真理行善，就是在光中行善，也就是以聪明与智慧行善（（《正信的基督教》377），（《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39））。有解经者为 19–21 节写的内义，与此一致。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526:8

主称自己为“光”，因为祂在世时就是神性真理本身；因此“光”象征就其神性真理而言的主，也象征从主而来的神性真理。又因为黑暗与光相对，所以世人所更爱的“黑暗”象征地狱的伪谬，也就是出于邪恶的伪谬。那里的“黑暗”所象征的是出于邪恶的伪谬，从经上说“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可以看出。出于邪恶的行为，或者说出于生活的邪恶，就产生出于邪恶的伪谬；因为正如良善使真理与自己联结，邪恶也使伪谬与自己联结，这两者彼此互为对方。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526 节 ›

▸ 看著作原文：《正信的基督教》377

主这样说明真理的光照作用：“但行真理的必来就光，要显明他所行的是靠上帝而行。”（约3:21）因此，人按照真理行善，就是在光中行善，也就是以聪明与智慧行善。

到本站读《正信的基督教》377 节 ›

放进生活：有没有一句已经看见的话，你迟迟不肯拿到光下来？恨光，常常只是怕被责备。来就光，不是来表演自己干净，乃是承认：「我所行的，若有什么是善的，是靠神而行。」把怕责备的那一件先带到光里来。

资料：克洛斯为 19–21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526:8（直接解释约3:19）、《正信的基督教》377 节、《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39 节（均直接解释约3:21「行真理的必来就光」）、《天堂的奥秘》1839 节（光与黑暗，为相关依据）。

第 22–24 节　耶稣与约翰都在施洗

22 这事以后，耶稣和门徒到了犹太地，在那里居住，施洗。

23 约翰在靠近撒冷的哀嫩也施洗；因为那里水多，众人都去受洗。

24 （那时约翰还没有下在监里。）

内义：主把这些话说完以后，继续以洁净的真理教导人；那些处于仁义与信仰中的人也在自由的状态里，以丰盛的真理为人施洗。

「这事以后，耶稣和门徒到了犹太地，在那里居住，施洗。约翰在靠近撒冷的哀嫩也施洗；因为那里水多，众人都去受洗。（那时约翰还没有下在监里。）」谈话结束，场景转到犹太地的水边。主和门徒在施洗，约翰也还在施洗，因为「那里水多」。括号里补上一句：那时约翰还没有下在监里。

「哀嫩」「撒冷」「水多」「还没有下在监里」，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对约 3:22–24 的直接解释。有解经者把这一段的内义写作：主以洁净的真理教导偏离的教会，那些处于仁义与信仰中的人也以丰盛的真理为人施洗，那时他们还在自由的状态里。这是体会。按字义，两处施洗同时进行，下一节的比较就从这里起来。本编不强解地名，只记下：洁净的工作还在继续，施洗约翰的见证还没有结束。

资料：克洛斯为 22–24 节所写内义（为解经者体会）。「哀嫩」「撒冷」等地名，以及「还没有下在监里」，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第 25–27 节　若不是从天上赐的，人就不能得甚么

25 约翰的门徒和一个犹太人辩论洁净的礼，

26 就来见约翰，说：「拉比，从前同你在约旦河外、你所见证的那位，现在施洗，众人都往他那里去了。」

27 约翰说：「若不是从天上赐的，人就不能得甚么。

内义：一切洁净的真理都出自神性真理；因此人的一切智慧、聪明、理性与知识，都不是出于人自己，乃是从主的神性人性而来。

「约翰的门徒和一个犹太人辩论洁净的礼，就来见约翰，说：『拉比，从前同你在约旦河外、你所见证的那位，现在施洗，众人都往他那里去了。』约翰说：『若不是从天上赐的，人就不能得甚么。』」比较从「洁净的礼」开始，很快变成人数的比较：众人都往他那里去了。约翰不保卫自己的位置，只说这一句：若不是从天上赐的，人就不能得甚么。

著作多次引用这一句，说明智慧、聪明、理性和知识不属于人，而是属于主（（《天堂的奥秘》124））；教会中没有别的真理，只有从主而来的真理，不是从他来的就不是真理（（《天堂的奥秘》2904））。人也不能行出本身为善的善，除非从主而行（（《正信的基督教》439））。有解经者为 25–27 节写的内义，正是这一层。门徒的焦急可以理解，约翰的回答却把根挖出来了：连施洗的职分、连跟从的人数，都不是人能自己抓在手里的。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24

智慧、聪明、理性和知识不属于人，而是属于主，这从主教导的那些事情中可以清楚地看出。例如，在《马太福音》中，主把自己比作一位家主：

有个家主栽了一个葡萄园，周围圈上篱笆……租给园户。（马太福音 21:33）

在《约翰福音》中说：

只等真理的圣灵来了，他要引导你们进入一切的真理；因为他不是凭自己说的，乃是把他所听见的都说出来……他要荣耀我，因为他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约翰福音 16:13，14）

若不是从天上赐的，人就不能得什么。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24 节 ›

放进生活：看见别人比自己更被使用、更有果效，心里容易不平。把约翰这一句放在那不平上面：「若不是从天上赐的，人就不能得甚么。」先感谢赐的那一位，位置就正了。

资料：克洛斯为 25–27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124、2904 节，《正信的基督教》439 节（均直接引约 3:27）。与约翰门徒辩论的「一个犹太人」及「洁净的礼」，未找到逐字解释。

第 28–30 节　娶新妇的就是新郎；他必兴旺，我必衰微

28 我曾说：『我不是基督，是奉差遣在他前面的』，你们自己可以给我作见证。

29 娶新妇的就是新郎；新郎的朋友站着，听见新郎的声音就甚喜乐。故此，我这喜乐满足了。

30 他必兴旺，我必衰微。」

内义：一切代表的真理，只为预备人来接待神性真理，使良善与真理在教会里结合；教会的喜乐，是听见新郎的声音。于是神性真理在教会里成为一切，其他的良善与真理只在外面服事。

「我曾说：『我不是基督，是奉差遣在他前面的』，你们自己可以给我作见证。娶新妇的就是新郎；新郎的朋友站着，听见新郎的声音就甚喜乐。故此，我这喜乐满足了。他必兴旺，我必衰微。」约翰把自己的位置再说一次：我不是基督，我是在他前面的。然后用婚筵作比方：新妇是新郎的，朋友站着听，听见新郎的声音就喜乐。他的喜乐满足了，不是因为自己还大，乃是因为那一位来了。「他必兴旺，我必衰微」，是见证，也是心甘情愿。

著作说，「新妇」是教会信仰的真理，「新郎」是教会之爱的良善，二者都来自主，因而也指教会之人，在他里面良善与真理相结合。「新郎的朋友站着听」，是指真理的信仰；「因新郎的声音就甚喜乐」，是指信之真理的情感（（《天堂的奥秘》9182:12））。在至高的意义上，主由「新郎」来理解，教会由「新妇」来理解；施洗约翰正是这样论到主的（（《诠释启示录》1189:2））。有解经者为 28–30 节写的内义，与此相合。「他必兴旺，我必衰微」本身，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分析，按上下文读：代表要退去，本体要显明；见证人要变小，主要变大。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182:12

“新妇”是教会信仰的真理；“新郎”是教会之爱的良善，二者都来自主，因而也指教会之人，在他里面良善与真理相结合。“新郎的朋友站着听”，是指真理的信仰；“因新郎的声音就甚喜乐”，是指信之真理的情感。由此也可见，在内义上，以赛亚书 62:5，耶利米书 7:34，16:9，25:10，33:11，启示录 18:23 中所说“新郎和新妇的喜乐与声音”是什么意思；也就是说，它是指人和天使里面由于良善与真理结合而来的天堂与幸福。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182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1189:2

这是施洗约翰论主说的，主由“新郎”来理解，教会由“新妇”来理解。教会由“新妇”来理解，从《启示录》这些地方可以看出：

“我又看见圣城新耶路撒冷……预备好了，就如新妇妆饰整齐，等候丈夫”（启 21:2）；

由“新耶路撒冷”所理解的是新教会。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1189 节 ›

放进生活：作见证的喜乐，应当像新郎的朋友：听见他的声音就满足，而不是希望自己一直被需要。家里、教会里，若有人开始更直接地跟从主，那是「他必兴旺」的喜乐，不是「我必衰微」的失落。

资料：克洛斯为 28–30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9182:12、《诠释启示录》1189:2（均直接解释约 3:28–29：新郎、新妇、朋友）。「他必兴旺，我必衰微」未找到逐字分析，按上下文读。

第 31–33 节　从天上来的是在万有之上

31 「从天上来的是在万有之上；从地上来的是属乎地，他所说的也是属乎地。从天上来的是在万有之上。

32 他将所见所闻的见证出来，只是没有人领受他的见证。

33 那领受他见证的，就印上印，证明　神是真的。

内义：神性真理见证他所见所闻的；虽然大多数人弃绝这见证，但领受的人就由此得着确信，印上印，证明神是真的。

「从天上来的是在万有之上；从地上来的是属乎地，他所说的也是属乎地。从天上来的是在万有之上。他将所见所闻的见证出来，只是没有人领受他的见证。那领受他见证的，就印上印，证明神是真的。」从天上来的，与从地上来的，被分开了。从地上来的，

所说的也属乎地；从天上来的，见证他所见所闻的。人可以不领受，但领受的人里面会留下一个印：神是真的。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把「那从上头来的，是在万有之上；从天上来的，是在万有之上」与约 3:13 放在一起，说明主从天降下（（《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1））。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所以称为「见证」，是因为它为主作见证；约 3:32 正是这一用语的出处之一（（《天堂的奥秘》9503））。有解经者为 31–33 节写的内义，与此相合。至于「印上印」的礼仪细节，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更细的逐字解说，只按经文本身读：领受见证，就是在心里确认神是真的。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1

除了从天降下的人子，没有人升过天。（约 3:13）上帝的粮就是那从天上降下来赐生命给世界的。（约 6:33，35，41，50，51）那从上头来的，是在万有之上；……从天上来的，是在万有之上。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1 节 ›

放进生活：见证可以被拒绝，也可以被领受。你不必等所有人都领受了才敢信。你这一边若已经听见，就在生活里「印上印」：用顺从证明神是真的。

资料：克洛斯为 31–33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1 节（引约 3:31）、《天堂的奥秘》9503 节（「见证」一语与约 3:32 相关）。「印上印」未找到更细的逐字解说。

第 34–35 节　神赐圣灵没有限量；父爱子，已将万有交在他手里

34 神所差来的就说　神的话，因为　神赐圣灵给他是没有限量的。

35 父爱子，已将万有交在他手里。

内义：这真理出于主的神性人性，其聪明与智慧是无限的，与神性良善永远合一，因而拥有那良善的一切。

「神所差来的就说神的话，因为神赐圣灵给他是没有限量的。父爱子，已将万有交在他手里。」从天上来的那一位，说的是神的话。圣灵给他是「没有限量的」；父爱子，把万有交在他手里。两句连在一起：无限的真理，与无限的爱，都在这一位里面。

著作说，「神所赐的圣灵」象征神性真理，以及由此而来的聪明与智慧；「没有限量」象征超越人的一切多少与品质，因而象征无限。主所有的无限没有多少与品质，多少与品质是有限之物的属性（（《诠释启示录》629:15））。「父爱子，已将万有交在他手

里」，与「天上地上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是同一条教导：天上和地上的一切都是主的；他统治整个天堂，因而也统治地上的一切（（《天堂的奥秘》2026:2），（《天堂的奥秘》10067））。有解经者为 34–35 节写的内义，与此一致。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629:15

“神所赐的圣灵”象征神性真理，以及由此而来的聪明与智慧；“没有限量”象征超越人的一切多少与品质，因而象征无限；因为主所有的无限没有多少与品质，多少与品质是有限之物的属性，因为多少与品质限定有限之物并给它划界；而没有界限的就是无限。由此可知，这里的“限量”（尺度）也象征品质，因为“没有限量”象征没有品质的表述。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629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026:2

天上和地上的一切都是主的，这从圣经中的许多地方可以看出，除了旧约中的那些之外，还包括福音书中的内容（马太福音 11:27；28:18；路加福音 10:22；约翰福音 3:34-35；17:2）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026 节 ›

放进生活：我们从主领受的，总是有限的一份；他本身却没有限量。不要把已经得到的那一点，当成可以自己掌握的全部。万有在他手里，我们只当求在他里面再多领受一点，并承认那是赐下的。

资料：克洛斯为 34–35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629:15（直接解释约 3:34「没有限量」）、《天堂的奥秘》2026:2、10067 节（直接涉及约 3:34–35「万有交在他手里」）。

第 36 节　信子的人有永生

36 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原文是不得见永生），　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

内义：人若以正当的信仰从主的神性人性领受真理，也就得着神性的良善，就是永生；弃绝他的人不能看见这生命，神的震怒——也就是人自己所选择的恶——仍留在他身上。

「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全章最后一句话，与第 16 节首尾呼应。一边是「有永生」，一边是「得不着」「震怒常在他身上」。约翰把选择放到最清楚的地方。

著作说，信仰的真本质与真生命唯独是主，不信主无法拥有生命；约 3:36 把这一点说死了（（《天堂的奥秘》30））。生于教会之内的人，应当承认主，承认他的神性和人

性，并信靠他、爱他，因为一切救恩都来自主（（《天堂的奥秘》10817），（《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55:5））。「神的震怒」在圣言里归于耶和华时，并不表示他里面有怒气——他是爱本身、良善本身、怜悯本身——而常表示惩罚与定罪，是人自己投身进去的；约 3:36 正是这一用法的证据之一（参（《天堂的奥秘》6997））。有解经者为第 36 节写的内义是：人若以正当的信仰从那神性人性领受真理，也就成为神性良善的领受者；弃绝的人不能领会这良善，仍留在自己属世的恶里。这与著作一致。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30

信仰的真本质与真生命唯独是主，因为不信主无法拥有生命，正如他自己在《约翰福音》中说：

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不得见永生，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30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0817

生于教会之内的人，应当承认主，承认祂的神性和人性，并信靠祂、爱祂，因为一切救恩都来自主。主在约翰福音中教导说：“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0817 节 ›

放进生活：这一节不宜只用来衡量别人，而当用来问自己：我是在「信子」，还是仅仅知道有这一句话？信他，是承认他、信靠他、爱他，并按他的话活。永生不是将来才开始的一句许诺，乃是现在就可以在他里面领受的生命。

资料：克洛斯为第 36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30、10817 节，《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55:5（均直接解释约 3:36）、《天堂的奥秘》6997 节（「神的震怒」的一般原则，并引约 3:36）。

生活应用

一、重生是进神的国的门槛。不是把旧人稍加修饰，乃是从水和圣灵生：领受圣言的真理，并按这些真理生活。今天能实行的那一句，就先实行。

二、不要把属灵的出生想成一件可操作的工序。风随着意思吹，人听见响声，却不晓得从哪里来、往哪里去。你能觉察心里有一个向善的变动，就把过程交托给主。

三、神先爱世人，把独生子赐下。信他的人不致灭亡，反得永生。把这句熟悉的话放回自己的名字上，用接待来回应这爱。

四、主来不是要定罪，乃是要得救。人因拒绝良善、爱黑暗过于爱光，才把自己留在定罪里。来就光，让行为被显明，承认所行的善是靠神而行。

五、若不是从天上赐的，人就不能得甚么。才干、职分、果效，都是赐下的。看见别人被使用，学约翰那样喜乐，而不保卫自己的位置。

六、作新郎的朋友，不作新郎。他必兴旺，我必衰微。见证的目标是把人带到主那里，让自己变小。

七、信子的人有永生。承认他的神性和人性，信靠他、爱他。这是教会中的人当走的路，也是这一章最后的邀请。

读经问题

1. 尼哥底母夜里来，先谈神迹，主却谈重生。你目前更关心的是「看见神迹」，还是「被重新诞生」？这二者在你心里怎样排次序？

2. 「从水和圣灵生」被著作解为领受圣言的真理，并按这些真理生活。哪一句已经明白、却还没有实行的话，是你现在最该「从它而生」的？

3. 「风随着意思吹……却不晓得从哪里来，往哪里去。」你怎样看待自己生命里那些说不清起点、却真实发生过的转变？你是因此安心，还是因此不安？

4. 「我对你们说地上的事，你们尚且不信，若说天上的事，如何能信呢？」有没有一些「地上的事」——当行的善、当躲避的恶——是你还没有当真的？

5. 「摩西怎样举蛇，人子也必照样被举起来。」你怎样理解「望」和「信」？在具体的困苦里，你是先分析自己，还是先把心转到被举起来的主面前？

6. 「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这句极熟的话，这一次读，对你有什么新的分量？你怎样用「信」来回应这爱？

7. 「不爱光，倒爱黑暗。」你目前最怕被光显明的是哪一件事？若「行真理的必来就光」，你愿意为这一件做什么？

8. 约翰说「若不是从天上赐的，人就不能得甚么」，又说「他必兴旺，我必衰微」。你在跟人比较而心里受伤的时候，这两句话能怎样帮你把位置摆正？

本章所引著作索引

- 《天堂的奥秘》30、124、1839、2026、2335、2343、2702、2724、2904、3863、5280、6997、8409、8783、9182、9503、9807、10067、10083、10240、10283、10370、10817
- 《诠释启示录》419、475、526、581、629、710、1189
- 《正信的基督教》144、377、439、572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1、55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39
- 《天命》83
- 《天道》186

第 4 章　活水的恩赐：用心灵和诚实拜父，大臣的儿子活了

开篇导读

约翰福音第四章把场景从犹太转到撒马利亚，再转到加利利。主「必须经过撒马利亚」，在雅各井旁与一个来打水的妇人说话。他求她水喝，却把「活水」赐给她：人所赐的水要在她里头成为泉源，直涌到永生。谈话从水转到她的生活，又转到敬拜的地点，最后落到一句极清楚的宣告：「这和你说话的就是他。」妇人留下水罐子，进城作见证；许多撒马利亚人先因她的话信了，后来亲耳听见，就承认「这真是救世主」。与此同时，门徒请他吃饭，他说：「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来者的旨意，做成他的工」，并叫他们举目看田，庄稼已经熟了。章末，他回到迦拿，一个大臣的儿子在迦百农病得将死；主只说「回去吧，你的儿子活了」，那人信他的话回去，儿子就好了。这是约翰所记「第二件神迹」。

这一章的内义，集中在「井」「水」「食物」和「收割」上。著作对雅各井、活水、用心灵和诚实拜父、遵行父旨的食物、庄稼已经熟了，以及「救世主」这个称呼，都有直接的讲解。叙加、午正、五个丈夫、山与耶路撒冷之争，以及大臣孩子得医治的若干细节，若未找到逐字解释，本编仍照实说明，只写朴素应用，不强解。有解经者的内义纲要只作对照，一切以著作为准绳。

本章内义一览

第 1–4 节　必须经过撒马利亚：主离开那因内在真理见怪的偏离教会，转向外邦人中间建立教会。

第 5–6 节　雅各井旁，约有午正：他来到内在真理所在之处；雅各井象征圣言，以及由此而来的真理之教义。

第 7–10 节　请你给我水喝；他必给了你活水：处于良善之情感中的人寻求真理；活水是从主的神性人性而来的真理。

第 11–14 节　我所赐的水要成为泉源，直涌到永生：只停在字句里的水还会再渴；从主而来的真理在人里面成为活的泉源，不再缺乏。

第 15 节　请把这水赐给我：人因而渴望得着内在的真理。

第 16–18 节　你已经有五个丈夫：内在的真理要被人领会，需要良善与真理在悟性中结合；当时这结合还不是正当的。

第 19–22 节　也不在这山上，也不在耶路撒冷：代表的敬拜将停止；救恩是从犹太人出来的，因为圣言在他们那里。

第 23–24 节　用心灵和诚实拜他：真正的敬拜出于属灵的生命，并按真理而行；神是灵。

第 25–26 节　这和你说话的就是他：主在神性人性里就是人所等候的弥赛亚，也就是基督。

第 27–30 节　你们来看：领受了真理的人把生活转过来，作见证，把人带到主面前。

第 31–32 节　我有食物吃，是你们不知道的：内在人是靠良善与真理得滋养的；门徒当时还停在自然的吃喝上。

第 33–34 节　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来者的旨意：滋养他的，是神性良善在行为中的实行，也就是作成父的工。

第 35–36 节　庄稼已经熟了，可以收割了：新教会临近；收割的人得工价，积蓄五谷到永生。

第 37–38 节　那人撒种，这人收割：真正撒种的是主；门徒是进入别人所劳苦的收割里。

第 39–42 节　这真是救世主：人先因别人的见证而信，后来亲自听见，便承认主的神性人性是救世主。

第 43–45 节　先知在本地是没有人尊敬的：内在的真理被偏离的教会弃绝，却被外邦人般的加利利人所接待。

第 46–50 节　回去吧，你的儿子活了：人先求可见的神迹，主却把信放在他的话上，生命便被保存。

第 51–54 节　他自己和全家就都信了：这信被证实，并扩展到整个家；这是从犹太回到加利利以后的第二件神迹。

逐节详解

第 1–4 节　必须经过撒马利亚

1 主知道法利赛人听见他收门徒，施洗，比约翰还多，

2 （其实不是耶稣亲自施洗，乃是他的门徒施洗，）

3 他就离了犹太，又往加利利去。

4 必须经过撒马利亚，

内义：主看出偏离的教会怎样因他教导内在真理、并且这真理已经多过外在的预备而见怪，便再转向外邦人中间去建立教会。

「主知道法利赛人听见他收门徒，施洗，比约翰还多，（其实不是耶稣亲自施洗，乃是他的门徒施洗，）他就离了犹太，又往加利利去。必须经过撒马利亚。」上一章末了，约翰的门徒已经焦急「众人都往他那里去了」。现在法利赛人也听见了。主不在那里与他们争人数，而是离开犹太，往加利利去。路必须经过撒马利亚。

有解经者为 1–4 节写的内义，是上面这一层。著作没有对「必须经过」作逐字解说，本编按字义与上下文来读：从犹太到加利利，地理上常走撒马利亚；在叙事上，这一「必须」却成了下一场井旁谈话的门。至于「不是耶稣亲自施洗，乃是他的门徒施洗」，本编所核资料中也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读：洁净的工作借着门徒进行，源头仍是他。

资料：克洛斯为 1–4 节所写内义（为解经者体会）。「必须经过撒马利亚」及「不是亲自施洗」，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解释。

第 5–6 节　雅各井旁，约有午正

5 于是到了撒马利亚的一座城，名叫叙加，靠近雅各给他儿子约瑟的那块地。

6 在那里有雅各井；耶稣因走路困乏，就坐在井旁。那时约有午正。

内义：他来到内在真理所在之处，也就是与属灵的良善、并与圣言相连的地方；雅各井象征圣言，以及由此而来的真理之教义。

「于是到了撒马利亚的一座城，名叫叙加，靠近雅各给他儿子约瑟的那块地。在那里有雅各井；耶稣因走路困乏，就坐在井旁。那时约有午正。」一座城，一块地，一口井。主因走路困乏，坐在井旁。时间是午正。

著作直接说明：这座城后来被称为叙加；这座城象征内在真理（（《天堂的奥秘》4430:4））。「雅各的泉源」（或井）指圣言，以及由此而来的真理之教义。正因为雅各井具有这样的象征，主来到这里，就与撒马利亚妇人交谈，教导「泉源」和「水」是什么：雅各井象征圣言，「水」象征真理，「撒马利亚」在圣言中象征属灵的教会；因此主教导，真理的教义来自他自己，当它来自他，也就是来自他的话语时，就是涌到永生的泉源，而真理本身就是活水（（《天堂的奥秘》2702:5），（《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2），（《诠释启示录》537:4））。「坐在那口井旁的主」象征圣言或神性真理本身。

「因走路困乏」和「午正」，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解释。有解经者把「困乏」读作一段属灵劳苦之后的状态，把「午正」读作充分的光照。这是体会，本编只按字义记下：他实在走累了，坐在井旁；最大的教导，是从一口井、一次口渴开始的。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702:5

正因为雅各井具有这样的象征意义，当耶稣来到雅各井旁时，他选择与一位撒玛利亚妇人交谈，借此机会教导关于泉源和水的深层含义。《约翰福音》如此记载：

耶稣到了撒玛利亚的一座城，名叫叙加……在那里有雅各井；耶稣因走路困乏，就坐在井旁。……有一个撒玛利亚的妇人来打水。耶稣对她说：“请你给我水喝。”……耶稣回答说：“你若知道神的恩赐，和对你说‘给我水喝’的是谁，你必早求他，他也必早给了你活水。……凡喝这水的还要再渴；人若喝我所赐的水就永远不渴。我所赐的水要在他里头成为泉源，直涌到永生。”（约翰福音 4:5-7，10，13-14）

因为"雅各井"象征圣言，"水"象征真理，而"撒玛利亚"在圣经中多次被提到，它象征属灵的教会，所以主与撒玛利亚妇人交谈，并教导说真理的教义来自于他自己，当它来自于他，或同样地，来自于他的话语时，就是"涌到永生的泉源”，而真理本身就是"活水"。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702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4430:4

这座城后来被称为叙加，正如经上记载：

耶稣于是到了撒玛利亚的一座城，名叫叙加，靠近雅各给他儿子约瑟的那块地。在那里有雅各井。（《约翰福音》4:5-6）

这座城象征着内在真理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4430 节 ›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2

耶稣对雅各井旁的妇人说：“你若知道上帝的恩赐，和对你说‘给我水喝’的是谁，你必早求他，他也必早给了你活水。……人若喝我所赐的水，就永远不渴；我所赐的水要在他里头成为泉源，直涌到永生。”（约 4:6，10，14）“雅各的井”象征圣言（参申 33:28），因此主坐在那里与妇人说话；“水”象征圣言的真理。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2 节 ›

放进生活：主肯在人日常打水的地方坐下。读经不必先把自己收拾成「已经不渴」的样子。带着困乏来到圣言这口井旁，他已经在那里等着说话。

资料：克洛斯为 5–6 节所写内义（「困乏」「午正」为解经者体会）；瑞登堡《天堂的奥秘》2702:5、4430:4，《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2 节，《诠释启示录》537:4（均直接解释约 4:5–6 及其后的井与水）。「走路困乏」「午正」未找到逐字解释。

第 7–10 节　请你给我水喝；他必给了你活水

7 有一个撒马利亚的妇人来打水。耶稣对她说：「请你给我水喝。」

8 （那时门徒进城买食物去了。）

9 撒马利亚的妇人对他说：「你既是犹太人，怎么向我一个撒马利亚妇人要水喝呢？」原来犹太人和撒马利亚人没有来往。

10 耶稣回答说：「你若知道　神的恩赐，和对你说『给我水喝』的是谁，你必早求他，他也必早给了你活水。」

内义：处于良善之情感中的人寻求真理；这寻求出于神性的吩咐，为要从真理的教义把良善归给自己。活水是从主的神性人性而来的真理，赐给凡向他求的人。

「有一个撒马利亚的妇人来打水。耶稣对她说：『请你给我水喝。』（那时门徒进城买食物去了。）撒马利亚的妇人对他说：『你既是犹太人，怎么向我一个撒马利亚妇人要水喝呢？』原来犹太人和撒马利亚人没有来往。耶稣回答说：『你若知道神的恩赐，和对你说「给我水喝」的是谁，你必早求他，他也必早给了你活水。』」先是他求她喝，再是他把活水应许给她。人间的隔阂——犹太人与撒马利亚人没有来往——挡不住这口井旁的对话。

著作说，主在那里与撒马利亚妇人谈话，是因为「撒马利亚妇人」所理解的是将在外邦人中间建立的教会；「撒马利亚人」所理解的是将从主并论到主而接受教义的外邦人。那口井象征出自圣言的教义，「水」象征教义的真理，「坐在井旁的主」象征圣言或神性真理。借着从主而来、出自圣言的神性真理就有拯救，由「他所赐的水要成为泉源，直涌到永生」来象征（（《诠释启示录》537:4））。「喝」在圣言里象征在良善与真理上受教，并把它们接受进来（参（《天堂的奥秘》3069））。有解经者为 7–10 节写的内义，与此相合。妇人还停在「你是犹太人、我是撒马利亚人」这一层，主却把她的眼睛转到「对你说话的是谁」和「神的恩赐」上。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537:4

主在那里与撒马利亚妇人在那口井旁谈话，是因为“撒马利亚妇人”所理解的是将在外邦人中间建立的教会；而别处也提到的“撒马利亚人”，所理解的是将从主并论到主而接受教义的外邦人。那

口“井”象征出自圣言的教义，“水”象征教义的真理，“坐在那口井旁的主”象征圣言或神性真理。借着从主而来的、出自圣言的神性真理就有拯救，由“祂所赐的水要成为泉源，直涌到永生”来象征。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537 节 ›

放进生活：主有时先向我们「要一口水喝」——要我们手里已有的那一点。不要因为自己「不配」或「不是那一类人」就把对话停下。先听见「对你说话的是谁」，再向他求活水。

资料：克洛斯为 7–10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537:4（直接解释约 4:6–15：撒马利亚妇人、井、活水）、《天堂的奥秘》3069 节（「喝」＝受教并接受，为一般原则）。门徒进城买食物，未找到逐字解释。

第 11–14 节　我所赐的水要成为泉源，直涌到永生

11 妇人说：「先生，没有打水的器具，井又深，你从哪里得活水呢？

12 我们的祖宗雅各将这井留给我们，他自己和儿子并牲畜也都喝这井里的水，难道你比他还大吗？」

13 耶稣回答说：「凡喝这水的还要再渴；

14 人若喝我所赐的水就永远不渴。我所赐的水要在他里头成为泉源，直涌到永生。」

内义：只停在圣言字义里的水还会再渴；人必须把这些真理看作与神性真理——也就是主的神性人性——原为一，它们才会在人里面成为活的、永远的泉源，不再缺乏。

「妇人说：『先生，没有打水的器具，井又深，你从哪里得活水呢？我们的祖宗雅各将这井留给我们，他自己和儿子并牲畜也都喝这井里的水，难道你比他还大吗？』耶稣回答说：『凡喝这水的还要再渴；人若喝我所赐的水就永远不渴。我所赐的水要在他里头成为泉源，直涌到永生。』」妇人还在想桶、想井的深度、想祖宗雅各。主把两种水分开：这井里的水，喝了还要再渴；他所赐的水，要在人里头成为泉源，直涌到永生。

著作说，这里的「水」显然指从圣言、即从主而来的信仰的真理；「永远不渴」指不再缺乏真理（（《天堂的奥秘》8568:3），（《天堂的奥秘》10238:4））。圣言对口渴的人，也就是渴望生命的人，会赐予生命，并且是活水的泉源；因为在至高的意义上，圣言论及主，在至内在的意义上论及他的王国，在那里主就是一切，因此圣言中有生命本身（（《天堂的奥秘》3424:2））。有解经者为 11–14 节写的内义是：只信圣言字义的人，还看不见犹太先祖都是主的代表，也看不见他们从圣言所得的教导，是因着与主神性人性

的联结。其中「先祖为代表」一层是体会；「从主而来的水成为泉源、永远不渴」，则有著作的直接依据。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8568:3

主在《约翰福音》中对撒玛利亚妇人说：“凡喝这水的还要再渴；人若喝我所赐的水就永远不渴。我所赐的水要在他里头成为泉源，直涌到永生。”（约 4:13-14）这里的“水”显然指从圣言、即从主而来的信仰的真理；“永远不渴”指不再缺乏真理。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8568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3424:2

主的圣言对口渴的人，也就是渴望生命的人，会赐予生命，并且是活水的泉源，这一点主在福音书中也教导；耶稣在雅各井旁对撒玛利亚妇人说：

你若知道神的恩赐，和对你说“给我水喝”的是谁，你必早求他，他也必早给你活水。人若喝我所赐的水就永远不渴。我所赐的水要在他里头成为泉源，直涌到永生。（约翰福音 4:10，14）。

圣言是活的，因此能赐予生命，这是因为在其至高的意义上论及主，在其至内在的意义上论及主的王国，在那里主就是一切。既然如此，圣言中就有生命本身，这生命流入那些以圣洁之心阅读圣言之人的心智。因此，主论到从他而来的圣言时说，他是直涌到永生的水的泉源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3424 节 ›

放进生活：只在字句上「打一次水」，很快会再渴。求他把所读的话放到你里面，成为泉源，而不是只成为桶里的一点。每天读，每天行，水是这样涌出来的。

资料：克洛斯为 11–14 节所写内义（「先祖为代表」一层为解经者体会）；瑞登堡《天堂的奥秘》8568:3、10238:4、3424:2（均直接解释约 4:13–14：水＝从主而来的信仰真理，永远不渴＝不再缺乏真理）。

第 15 节　请把这水赐给我

15 妇人说：「先生，请把这水赐给我，叫我不渴，也不用来这么远打水。」

内义：人因着这教导，便渴望得着圣言内在的真理。

「妇人说：『先生，请把这水赐给我，叫我不渴，也不用来这么远打水。』」她开口求了。求的动机还很朴素：不必再渴，也不必再走这么远。主不因她的动机还浅就把门关上，接下去把她的生活说出来。

著作特意提到：现在很多人的反应，就像井边这位妇人，说「请把这水赐给我，叫我不渴，也不用来这么远打水」（（《天堂的奥秘》680:3））。人常常先求一个可以减轻

麻烦的好处，还没有求生命本身。然而这一句「请把这水赐给我」，已经是转向主的开始。有解经者为第 15 节写的内义是：人因而渴望认识圣言内在的真理。这与经文的方向相符；妇人当时的理解仍停在「少走远路」上，本编不把这一句说得比她当时所懂的更深。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680:3

然而，现在很多人的反应就像是与耶稣在井边交谈的那位妇人，她说：

先生，请把这水赐给我，叫我不渴，也不用来这么远打水。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680 节 ›

放进生活：求，可以从很具体、很朴素的需要开始。不必等自己的动机「足够属灵」才开口。开口以后，要预备好听他下一句可能扎人的话。

资料：克洛斯为第 15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680:3（直接引约 4:15，说明人常像这妇人一样先求少受苦）。

第 16–18 节　你已经有五个丈夫

16 耶稣说：「你去叫你丈夫也到这里来。」

17 妇人说：「我没有丈夫。」耶稣说：「你说没有丈夫是不错的。

18 你已经有五个丈夫，你现在有的并不是你的丈夫。你这话是真的。」

内义：内在的真理要被人领会，需要良善与真理在悟性中结合；当时这结合还不是正当的。

「耶稣说：『你去叫你丈夫也到这里来。』妇人说：『我没有丈夫。』耶稣说：『你说没有丈夫是不错的。你已经有五个丈夫，你现在有的并不是你的丈夫。你这话是真的。』」活水的应许之后，主不接着讲解「泉源」，而叫她去叫丈夫。她说「我没有丈夫」，主把她的过去和现在都说出来：五个丈夫，现在有的也不是丈夫。她后来所以认出他是先知，就是从这一句开始的。

「五个丈夫」「现在有的并不是你的丈夫」，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的对应解说。有解经者把这一段的内义写作：内在的真理还不能被领会，直到良善与真理在悟性中结合；当时这结合还不是真正、正当的。这是体会。按字义，主把她隐藏的生活说破了，却不是为了当众羞辱——当时只有他们两个人在井旁——乃是为了让她知道：对她说话的这一位，认识她。本编不强解「五」的数目，也不把「丈夫」写成已经确定的抽象对应。

放进生活：主把活水应许给人，也会把人里面不诚实的地方说出来。被说破，不是被丢弃。像这妇人一样，先承认「你这话是真的」，路才能往下走。

资料：克洛斯为 16–18 节所写内义（良善与真理尚未正当结合，为解经者体会）。「五个丈夫」及「现在有的并不是你的丈夫」，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解释，只按字义作朴素应用。

第 19–22 节　也不在这山上，也不在耶路撒冷

19 妇人说：「先生，我看出你是先知。

20 我们的祖宗在这山上礼拜，你们倒说，应当礼拜的地方是在耶路撒冷。」

21 耶稣说：「妇人，你当信我。时候将到，你们拜父，也不在这山上，也不在耶路撒冷。

22 你们所拜的，你们不知道；我们所拜的，我们知道，因为救恩是从犹太人出来的。

内义：人由此看出，主的神性人性是一切真理的源头；代表的敬拜将停止，因为它没有悟性的光。救恩是从犹太人出来的，因为圣言在他们那里。

「妇人说：『先生，我看出你是先知。我们的祖宗在这山上礼拜，你们倒说，应当礼拜的地方是在耶路撒冷。』耶稣说：『妇人，你当信我。时候将到，你们拜父，也不在这山上，也不在耶路撒冷。你们所拜的，你们不知道；我们所拜的，我们知道，因为救恩是从犹太人出来的。』」生活被说破以后，她把话题转到敬拜的地点：这山，还是耶路撒冷？主不跟她争哪一座山更正统，而说：时候将到，拜父也不在这山上，也不在耶路撒冷。同时又说：救恩是从犹太人出来的。地点将不再是关键，源头却不能不认。

「这山」「耶路撒冷」作为敬拜地点之争，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对约 4:20–22 的逐字解释。有解经者把这一段读作：代表的敬拜将停止，因它没有悟性的光，并要被出于爱、被智慧光照的敬拜所取代。其中「代表敬拜将停止」与下一节「用心灵和诚实拜他」是连着的；「救恩是从犹太人出来的」，按字义是因圣言、应许和弥赛亚都从犹太这一边而来。本编不另造对「这山」的地理对应。

放进生活：人容易把「在哪里敬拜」争成第一件事。主把人的眼睛从地点转到「拜的是谁」「所拜的知道不知道」。先认准救恩的源头，再谈形式。

资料：克洛斯为 19–22 节所写内义（多为解经者体会）。「这山」与「耶路撒冷」之争，以及「救恩是从犹太人出来的」一语，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解释，只按字义与上下文来读。

第 23–24 节　用心灵和诚实拜他

23 时候将到，如今就是了，那真正拜父的，要用心灵和诚实拜他，因为父要这样的人拜他。

24 神是个灵（或无个字），所以拜他的必须用心灵和诚实拜他。」

内义：真正的敬拜，是出于属灵的生命，并按真理而行；因为神是灵，人必须用这样的生命和这样的真理来拜他。

「时候将到，如今就是了，那真正拜父的，要用心灵和诚实拜他，因为父要这样的人拜他。神是个灵，所以拜他的必须用心灵和诚实拜他。」「时候将到」之后，立刻补上「如今就是了」。真正的敬拜，不是地点的更换，乃是「用心灵和诚实」。神是灵，所以拜他也必须与此相符。

著作说，「灵」特别指真理的生命，也就是人的理智的生命，称为聪明；约 4:23–24 正是这一用法（（《天堂的奥秘》9818:10），（《诠释启示录》183:7））。「灵」也指重生之人的生命，即属灵的生命；真正拜父的，要用心灵和诚实拜他（（《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49））。「神是个灵」这一句，著作又用来说明「灵」指耶和华自己或主自己（（《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50:2））。有解经者为 23–24 节写的内义是：神是在人性形式里的神性之爱与智慧，因此可蒙悦纳的敬拜，必须出于那爱，并按那智慧。其中「人性形式」一层，是把「神是灵」与著作中「神是人」的教导连起来的体会；「用心灵和诚实」则有直接依据。本编不把第 24 节写成对「神没有形体」的哲学定义，而按著作所强调的来读：拜他，必须从属灵的生命出发，并在真理里。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818:10

“灵”特别指真理的生命，也就是人的理智的生命，称为聪明。这一点可从下列经文看出。约翰福音说：“时候将到，如今就是了，那真正拜父的，要用心灵和诚实拜他。……神是个灵，所以拜他的必须用心灵和诚实拜他。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818 节 ›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49

“灵”指重生之人的生命，即所谓的属灵生命，例如经上说：

耶稣说：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就不能进上帝的国。（约 3:5）我必赐给你们一个新心，将新灵放在你们里面。……我必将我的灵放在你们里面，使你们顺从我的律例，谨守遵行我的典章。（结 36:26-27）使他们有合一的心，也将新灵放在他们里面。（结 11:19）上帝啊，求你为我造清洁的心，使我里面重新有正直的灵。……求你使我仍得救恩之乐，赐我乐意的灵扶持我。（诗 51:10，

12）你们要将所犯的一切罪过尽行抛弃，自做一个新心和新灵。以色列家啊，你们何必死亡呢？（结 18:31）你发出你的灵，他们便受造；你使地面更换为新。（诗 104:30）时候将到，如今就是了，那真正拜父的，要用心灵和诚实拜他。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49 节 ›

放进生活：检查自己的敬拜，不必先问「我在哪里」，先问「我是用心灵和诚实，还是只用习惯和外表」。把一句已经知道的真理实行出来，就是在用诚实拜他。

资料：克洛斯为 23–24 节所写内义（「神是在人性形式里的爱与智慧」一层为体会）；瑞登堡《天堂的奥秘》9818:10、《诠释启示录》183:7、《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49、50:2（均直接解释约 4:23–24）。

第 25–26 节　这和你说话的就是他

25 妇人说：「我知道弥赛亚（就是那称为基督的）要来；他来了，必将一切的事都告诉我们。」

26 耶稣说：「这和你说话的就是他！」

内义：向处于良善之情感中的人显明：神性真理将在地上以人的形式显现，来施行教导；并且主在神性人性里就是这真理，与神性良善合一。

「妇人说：『我知道弥赛亚（就是那称为基督的）要来；他来了，必将一切的事都告诉我们。』耶稣说：『这和你说话的就是他！』」她把盼望说出来：弥赛亚要来，将一切的事都告诉我们。主的回答短而直：这和你说话的就是他。约翰福音里，主第一次这样明白地承认自己是基督，是对一个撒马利亚的打水妇人说的。

著作指出，「基督」是希腊语，与希伯来语「弥赛亚」含义相同；约翰在此处记下妇人的话：「我知道弥赛亚（就是那称为基督的）要来。」（（《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9:8））同一层说明也见于另一处：撒马利亚的妇人说「我知道弥赛亚要来」，由此可以看出，主被称为「基督」，是因为祂就是旧约圣言中所预言要来的弥赛亚；受膏者在希腊文称为基督，在希伯来文称为弥赛亚，而受膏者就是王（（《诠释启示录》684:4））。有解经者为 25–26 节写的内义，是上面这一层。主不先给她一个定义，只把正在和她说话的自己指给她看。认识基督，是遇见这一位，不只是等到「一切的事」都被讲完。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9:8

“基督”是希腊语，与希伯来语“弥赛亚”含义相同。因此约翰说：“我们遇见弥赛亚了（弥赛亚翻出来就是基督）。”（约 1:41）又说：“妇人说：我知道弥赛亚（就是那称为基督的）要来。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9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684:4

同卷书中，撒玛利亚的妇人说：“我知道弥赛亚要来……。”（约 4:25）由此可以看出，主被称为“基督”，是因为祂就是旧约圣言中所预言要来的弥赛亚；因为受膏者在希腊文称为基督，在希伯来文称为弥赛亚，而受膏者就是王。因此主被称为“以色列的王”和“犹太人的王”，这也是祂在彼拉多面前所承认的，所以十字架上写着：

“犹太人的王”（太 27:11, 29, 37, 41；路 23:1–4, 35–40）。

《约翰福音》中也说：拿但业说：“你是神的儿子，你是以色列的王！”（约 1:49）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684 节 ›

放进生活：人常常说「等我更明白了再信」。这妇人只说「他来了，必将一切的事都告诉我们」，主却说：现在和你说话的就是他。先认他，教导会跟着来。

资料：克洛斯为 25–26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9:8、《诠释启示录》684:4（均直接引约 4:25，说明弥赛亚即基督、即所预言的受膏者、王）。

第 27–30 节　你们来看！莫非这就是基督吗

27 当下门徒回来，就希奇耶稣和一个妇人说话；只是没有人说：「你是要甚么？」或说：「你为甚么和她说话？」

28 那妇人就留下水罐子，往城里去，对众人说：

29 「你们来看！有一个人将我素来所行的一切事都给我说出来了，莫非这就是基督吗？」

30 众人就出城，往耶稣那里去。

内义：领受了真理的人把生活转过来，作见证，把人带到主的神性人性面前。

「当下门徒回来，就希奇耶稣和一个妇人说话；只是没有人说：『你是要甚么？』或说：『你为甚么和她说话？』那妇人就留下水罐子，往城里去，对众人说：『你们来看！有一个人将我素来所行的一切事都给我说出来了，莫非这就是基督吗？』众人就出城，往耶稣那里去。」门徒希奇，却不问。妇人留下水罐子——她来本是为打水——进城去说：「你们来看。」她的见证很朴素：他把我所行的都说出来了，莫非这就是基督？众人就出城，往他那里去。

有解经者为 27–30 节写的内义，大致是：处于真理中的人，对外邦人中间建立教会感到希奇；处于良善之情感中的人，则按所领受的真理去活，并作见证。这是体会。本编所

核资料中，未找到对「留下水罐子」「希奇和一个妇人说话」的直接解释。按字义已经够用：水罐子可以留下，因为她找到了比打水更大的事；「你们来看」与第一章腓力对拿但业说的话一样，是把人带到主面前，而不是先把人说服。

放进生活：作见证不必先有一套完整的讲章。这妇人只说：「你们来看，他把我所行的都说出来了。」把人带到主面前，让他们自己来看，比先替他们下结论更有路。

资料：克洛斯为 27–30 节所写内义（为解经者体会）。「留下水罐子」及门徒的希奇，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作朴素应用。

第 31–32 节　我有食物吃，是你们不知道的

31 这其间，门徒对耶稣说：「拉比，请吃。」

32 耶稣说：「我有食物吃，是你们不知道的。」

内义：滋养他的，不是物质的食物，乃是门徒当时还不知道的那一种：内在人是靠良善与真理得滋养的。

「这其间，门徒对耶稣说：『拉比，请吃。』耶稣说：『我有食物吃，是你们不知道的。』门徒就彼此对问说：『莫非有人拿甚么给他吃吗？』」门徒从城里买食物回来，请他吃。他却说自己已经有食物。他们想的是面包，还不明白他指的是什么。

著作说，人的灵，即内在人，是通过属灵的食物和饮料，也就是通过良善和真理得到滋养的；约 4:31–32 正把这一点说出来（（《天堂的奥秘》5915:2））。同一段经文也被放在「天上的粮」这一层来读：门徒说「拉比，请吃」，他却说「我有食物吃，是你们不知道的」；这与「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生命的粮」所指的是同一件事。这里所指的显然是天上的粮；天上的粮就是来自主的仁义与信仰的一切良善（（《天堂的奥秘》9412:2））。灵义上的「粮食」或「食物」，是滋养人灵魂的事物，也就是对良善与真理的认知，以及意愿并实行这些认知（（《天堂的奥秘》5293:2））。门徒一时不懂，因为他们还停在自然的吃喝上。下一句，主才把这食物的名字说出来：遵行差他来者的旨意。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5915:2

门徒请耶稣说：“拉比，请吃。“耶稣说：“我有食物吃，是你们不知道的。”（《约翰福音》4:31-32）

关于喝的，在同一福音书中：

耶稣说：“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信我的人，就如经上所说，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约翰福音》7:37-38）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5915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412:2

约翰福音中说：“这其间，门徒对耶稣说：‘拉比，请吃。’耶稣说：‘我有食物吃，是你们不知道的。’”（约 4:31，32）又说，耶稣说：“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生命的粮；人若吃这粮，就必永远活着。”（约 6:51）这里所指的显然是天上的粮。天上的粮就是来自主的仁义与信仰的一切良善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412 节 ›

放进生活：人容易只记挂「请吃」，却忽略什么才是真正养活自己的。先问：我今天靠什么得滋养？是只有肚腹里的食物，还是也有已经清楚、却还没有去实行的那一句？

资料：克洛斯原与 31–34 节合写内义中关于「不知道的食物」的一层；瑞登堡《天堂的奥秘》5915:2、9412:2（直接引约 4:31–32：内在人靠良善与真理得滋养）、5293:2（「食物」＝有用之物、认知与实行）。

第 33–34 节　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来者的旨意

33 门徒就彼此对问说：「莫非有人拿甚么给他吃吗？」

34 耶稣说：「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来者的旨意，做成他的工。

内义：他所吃的食物，就是遵行差他来者的旨意，做成他的工；这是神性良善在行为中的实行，也是他在虚己状态中对父的顺从。

耶稣说：「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来者的旨意，做成他的工。」

著作把约 4:31–34 连在一起读：他的食物就是遵行差他来者的旨意，并完成他的工；「吃」在灵义上象征用意愿领受并实行，由此而来联结（（《天堂的奥秘》5293:2），（《诠释启示录》617:3））。「做成他的工」，是神性良善在行为中的实行。著作在论主的虚己状态时，也直接举出约 4:34：他遵行父的旨意，并将一切所行、所说的都归于父（（《正信的基督教》104））。主把「吃」的意义提高到他在世上所做的那件事上：荣耀人性，作成父的工。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5293:2

在内义中，“粮食”象征一切有用之物，这一点可以从以下主的话中看出：

耶稣对门徒说：“我有食物吃，是你们不知道的。”门徒彼此说：“难道有人拿什么给他吃了吗？”耶稣对他们说：“我的食物就是遵行那差我来者的旨意，并完成他的工。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5293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617:3

也与主对门徒所说的相似：

“门徒对耶稣说：‘拉比，请吃。’耶稣说：‘我有食物吃，是你们不知道的。’门徒就彼此对问说：‘莫非有人拿甚么给他吃吗？’耶稣说：‘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来者的旨意，做成他的工。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617 节 ›

放进生活：把今天已经清楚的那一件父的旨意做完，就是在领受这一节的食物。先做工，饭仍然可以吃；只是不要把次序倒过来，让肚腹挡住了旨意。

资料：瑞登堡《天堂的奥秘》5293:2、《诠释启示录》617:3（均直接解释约 4:31–34：「食物」＝遵行父旨、作成他的工）、《正信的基督教》104 节（直接举约 4:34：他遵行父的旨意，为虚己状态中的顺从）。

第 35–36 节　庄稼已经熟了，可以收割了

35 你们岂不说『到收割的时候还有四个月』吗？我告诉你们，举目向田观看，庄稼已经熟了（原文是发白），可以收割了。

36 收割的人得工价，积蓄五谷到永生，叫撒种的和收割的一同快乐。

内义：主所要建立的新教会已经临近；收割的人得工价，积蓄五谷到永生，撒种的和收割的一同快乐。

「你们岂不说『到收割的时候还有四个月』吗？我告诉你们，举目向田观看，庄稼已经熟了，可以收割了。收割的人得工价，积蓄五谷到永生，叫撒种的和收割的一同快乐。」门徒看时间，还说「还有四个月」；主叫他们举目向田观看：已经发白，可以收割了。

著作说，这些话是论到主所要建立的新教会说的。那教会临近，由「田已经发白，可以收割了」来象征；那教会中处于对属灵真理的情感中、并因此在天堂中的人，由「收割的人得工价，积蓄五谷到永生」来理解；那情感与天堂所从出的主自己，由「撒种的一同快乐」来理解（（《诠释启示录》695:14））。「四个月」本身，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解释，按字义读：人按自然的节期计算，主却说时候已经到了。收割的人「得工价」，著作把它与主多次所说「行善的人在天上有赏赐」放在一起，其中直接列出约

4:36：人在重生之前不能不思想赏赐；但重生之后，若人想到为赏赐而行善，他就会愤慨，因为他在行善中感到快乐和幸福，而不是在报偿中。赏赐在灵义中是指仁义之情感的快乐（（《天堂的奥秘》8002:8））。这工价不是人自己赚来的功德；人可以思想天上的赏赐，却不是以报偿为目的（（《正信的基督教》440））。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695:14

这些也是论主所要建立的新教会说的；那教会临近，由“田已经发白，可以收割了”来象征；那教会中处在对属灵真理的情感中、并因此在天堂中的人，由“收割的人得工价，积蓄五谷到永生”来理解；那情感与天堂所从出的主自己，由“撒种的……一同快乐”来理解。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695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8002:8

主之所以多次说行善的人在天上有赏赐（如《马太福音》5:11-12；6:1-2，16；10:41-42；20:1-16；《马可福音》9:41；《路加福音》6:23，35；14:14；《约翰福音》4:36），是因为人在重生之前不能不思想赏赐。但重生之后，若人想到为赏赐而行善，他就会愤慨，因为他在行善中感到快乐和幸福，而不是在报偿中。赏赐在灵义中是指仁义之情感的快乐（参 3816，3956，6388，6478 节）。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8002 节 ›

放进生活：不要说「还早，还有四个月」。举目看看你周围的田：有没有已经发白、可以开口、可以陪伴、可以收割的人？收割的人得工价，是主给的快乐，不是自己的功劳簿。

资料：克洛斯原与 35–38 节合写内义中关于庄稼发白的一层；瑞登堡《诠释启示录》695:14（直接解释约 4:35–36：新教会临近、收割的人得工价）、《正信的基督教》440 节（约 4:36 列入论赏赐的经文，人不是因功德指望报偿）。「四个月」未找到逐字解释。；《天堂的奥秘》8002:8（直接列约 4:36：赏赐在重生前后的不同，灵义是仁义之情感的快乐）。

第 37–38 节　那人撒种，这人收割

37 俗语说：『那人撒种，这人收割』，这话可见是真的。

38 我差你们去收你们所没有劳苦的；别人劳苦，你们享受他们所劳苦的。」

内义：真正撒种、真正预备人心来领受的，是主自己；门徒是进入别人所劳苦的收割里。

「俗语说：『那人撒种，这人收割』，这话可见是真的。我差你们去收你们所没有劳苦的；别人劳苦，你们享受他们所劳苦的。」

著作说，教导那些将属于那教会的人，并收集他们，由「收割」来象征；真正撒种、真正预备人心来领受的，不是门徒自己，乃是主——他借着天使，也就是借着出于圣言的神性真理，作了这预备。所以说「那人撒种，这人收割」「别人劳苦，你们享受他们所劳苦的」（（《诠释启示录》911:16））。撒种的和收割的可以一同快乐，是因为源头是他。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911:16

这些是主论到祂所要建立的新教会所说的；那教会的建立现在临近了，由“举目向田观看，庄稼已经熟了，可以收割了”来理解；教导那些将属于那教会的人，并如同主别处所说的“收集并收在仓里”，由“收割”来象征；教导的人——因而收集并收聚的人——不是他们自己，是主（因为门徒所归入教会的人，是主借着天使——也就是借着出于圣言的神性真理——预备来领受的），这些由“那人撒种，这人收割；我差你们去收你们所没有劳苦的；别人劳苦，你们享受他们所劳苦的”来理解。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911 节 ›

放进生活：收割的人当记住，撒种的是主，不可把工价当成自己的功劳。你去收的，常常是他早已在别人心里劳苦过的；进去享受，也当一同快乐，而不当一同夸口。

资料：瑞登堡《诠释启示录》911:16（直接解释约 4:37–38：撒种的是主，门徒收他们所没有劳苦的）。

第 39–42 节　这真是救世主

39 那城里有好些撒马利亚人信了耶稣，因为那妇人作见证说：「他将我素来所行的一切事都给我说出来了。」

40 于是撒马利亚人来见耶稣，求他在他们那里住下，他便在那里住了两天。

41 因耶稣的话，信的人就更多了，

42 便对妇人说：「现在我们信，不是因为你的话，是我们亲自听见了，知道这真是救世主。」

内义：人先因别人的见证而信，后来亲自听见主的话，便承认他在神性人性里就是所预言的救世主。

「那城里有好些撒马利亚人信了耶稣，因为那妇人作见证说：『他将我素来所行的一切事都给我说出来了。』于是撒马利亚人来见耶稣，求他在他们那里住下，他便在那里住了两天。因耶稣的话，信的人就更多了，便对妇人说：『现在我们信，不是因为你的话，是我们亲自听见了，知道这真是救世主。』」先是妇人的见证，后是主自己的话。他们请他住下，他住了两天。信的人更多了，并且能说：现在我们信，不是因为你的话，是我们亲自听见了。他们给他的称呼是「救世主」。

著作把「这真是救世主，是基督」与天使对牧羊人所说「为你们生了救主，就是主基督」等经文放在一起，说明人当承认他是救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4:2））。有解经者为 39–42 节写的内义是：人先因外在的教导而信，后来因自己里面神性良善与真理的见证，承认主的神性人性就是所预言的救赎主。其中「自己里面的见证」一层是体会；「救世主」这一称呼则有直接依据。从「因妇人的话而信」到「亲自听见而信」，是一条正常的路：见证人把人带来，主自己把信做成。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4:2

众人说：这真是救世主，是基督。（约 4:42）我雅威上帝必搀扶你的右手，……你的救赎主就是以色列的圣者。（赛 41:14）造作你的雅威，……塑造你的以色列说：……我救赎了你。……我是雅威你的上帝，是以色列的圣者，你的拯救者。（赛 43:1，3）雅威你们的救赎主、以色列的圣者如此说：……我是雅威你们的圣者，是创造以色列的，是你们的君王。（赛 43:14-15）雅威以色列的圣者，就是造就他的如此说：……我雅威是造作万物的，是独自铺张诸天的。（赛 45:11-12，15）雅威你的救赎主，以色列的圣者如此说。（赛 48:17）使一切有血气的都知道我是雅威你的救主，是你的救赎主，是雅各的大能者。（赛 49:26）必有一位救赎主来到锡安。（赛 59:20）使你认识我是雅威你的救主，是你的救赎主，是雅各的大能者。（赛 60:16）从你在母腹中就塑造你的雅威。（赛 49:5）雅威是我的磐石，我的救赎主。（诗 19:14）他们追念上帝是他们的磐石，至高的上帝是他们的救赎主。（诗 78:35）雅威你的救赎主，从你在母腹中就塑造你的如此说。（赛 44:24）我们的救赎主，他的名是万军之雅威，是以色列的圣者。（赛 47:4）我以永远的慈爱怜悯你；这是雅威你的救赎主说的。（赛 54:8）他们的救赎主大有能力，万军之雅威是他的名。（耶 50:34）以色列当仰望雅威，因他有慈爱，有丰盛的救恩；他必救赎以色列脱离一切的罪孽。（诗 130:7-8）雅威上帝是我的磐石，……我的山寨，……我拯救的角，……我的拯救者。（撒下 22:2-3）雅威，以色列的救赎主，他的圣者如此说：……君王看见就站起……因雅威是信实的，是以色列的圣者，他拣选了你。（赛 49:7）你中间虽有上帝，此外再没有别的神；你实在是自隐的上帝，是以色列的上帝，是拯救者。（赛 45:14-15）雅威以色列的君王，他的救赎主万军之雅威如此说：除了我以外再没有上帝。（赛 44:6）我是雅威，在我以外并没有救主。（赛 43:11）不是我雅威吗？除了我以外，再没有上帝，再没有救主。（赛 45:21）我是雅威你的上帝，除了我以外，你不可认识别神，除我以外并没有救主。（何 13:4）不是我雅威吗？除了我以外，再没有上帝。我是公义的上帝，又是救主，除了我

以外，再没有别神。地极的人都当仰望我，就必得救，因为我是上帝，再没有别神。（赛 45:21-22）万军之雅威是他的名，你的救赎主，以色列的圣者，他必称为全地之上帝。（赛 54:5）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4 节 ›

放进生活：不要轻看「把人带来」的那一句见证，也不要把人一直留在自己的话上。最好的结果，是像这些撒马利亚人：他们后来能说，「我们亲自听见了。」作见证的人，要乐意自己变小。

资料：克洛斯为 39–42 节所写内义（「自己里面的见证」一层为体会）；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4:2（直接引约 4:42「这真是救世主」）。「住了两天」未找到逐字解释。

第 43–45 节　先知在本地是没有人尊敬的

43 过了那两天，耶稣离了那地方，往加利利去。

44 因为耶稣自己作过见证说：「先知在本地是没有人尊敬的。」

45 到了加利利，加利利人既然看见他在耶路撒冷过节所行的一切事，就接待他，因为他们也是上去过节。

内义：内在的真理被偏离的教会弃绝，却在外邦人般的地方被人因所见的事而接待。

「过了那两天，耶稣离了那地方，往加利利去。因为耶稣自己作过见证说：『先知在本地是没有人尊敬的。』到了加利利，加利利人既然看见他在耶路撒冷过节所行的一切事，就接待他，因为他们也是上去过节。」他离开叙加，往加利利去。约翰加上一句主自己的见证：「先知在本地是没有人尊敬的。」加利利人接待他，是因为看见他在耶路撒冷过节所行的事。

「先知在本地是没有人尊敬的」，在符类福音里也有平行的记载，著作没有对约 4:44 作独立的逐字分析。有解经者为 43–45 节写的内义是：外邦人再次得着那被偏离教会所弃绝的真理，并因着看见真理的权能而成为教会。这是体会。按字义，主回到加利利，人因节期里见过的事接待他；下面大臣的儿子，就是在这接待里发生的。本编不强解「本地」究竟指犹太、拿撒勒还是加利利，只记下这一句朴素的对照：最近的人，未必最尊敬；远处的人，有时反而接待。

资料：克洛斯为 43–45 节所写内义（为解经者体会）。约 4:44「先知在本地是没有人尊敬的」，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对该节的直接解释，只按字义作朴素应用。

第 46–50 节　回去吧，你的儿子活了

46 耶稣又到了加利利的迦拿，就是他从前变水为酒的地方。有一个大臣，他的儿子在迦百农患病。

47 他听见耶稣从犹太到了加利利，就来见他，求他下去医治他的儿子，因为他儿子快要死了。

48 耶稣就对他说：「若不看见神迹奇事，你们总是不信。」

49 那大臣说：「先生，求你趁着我的孩子还没有死就下去。」

50 耶稣对他说：「回去吧，你的儿子活了！」那人信耶稣所说的话就回去了。

内义：人先求可见的神迹才肯信；主却把信放在他的话上——「回去吧，你的儿子活了」——那人信他所成的话就回去了，生命便被保存。

「耶稣又到了加利利的迦拿，就是他从前变水为酒的地方。有一个大臣，他的儿子在迦百农患病。他听见耶稣从犹太到了加利利，就来见他，求他下去医治他的儿子，因为他儿子快要死了。耶稣就对他说：『若不看见神迹奇事，你们总是不信。』那大臣说：『先生，求你趁着我的孩子还没有死就下去。』耶稣对他说：『回去吧，你的儿子活了！』那人信耶稣所说的话就回去了。」又是迦拿。一个父亲来求他「下去」，因为孩子快死了。主先说「若不看见神迹奇事，你们总是不信」，然后不「下去」，只说话：「回去吧，你的儿子活了。」那人信他所说的话，就回去了。

著作把这一段与其他「因信而得医治」的记载放在一起：大臣的儿子病了，他求耶稣在儿子未死以先医治他；主说「回去吧，你的儿子活了」，那人信耶稣所说的话就回去了；后来仆人迎着他说「你的儿子活了」，他自己和全家就都信了（（《诠释启示录》815:5））。可见这段的中心，不是路程的远近，乃是信他的话。按字义，大臣的信是从「求他下去」转到「信他所说的话」；儿子的活，是主的话作成的。「若不看见神迹奇事，你们总是不信」，与第二章末了「因看见神迹而信、主却不交托自己」是同一条线。有解经者为 46–50 节写的内义是：这恳求起初不是出于纯正的信，而是出于神迹的信；主仍然应允，并把真正的信种进去。这一层是体会，与字义及《诠释启示录》815:5 所强调的「信他的话」相合。本编不另造对「大臣」的对应。《诠释启示录》653:9 提到主在迦百农行神迹，并列约 4:46 至末了，是作为该城曾见异能的背景，并非对本段的独立逐字分析，只可相发明。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15:5

耶稣对他说：‘回去吧，你的儿子活了！’那人信耶稣所说的话就回去了。……仆人迎着他说：‘你的儿子活了！’……他自己和全家就都信了。”（约 4:46–53）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15 节 ›

放进生活：人常常说「你若下来，我的难处就能好」。主有时不「下来」到我们所指定的地点，只把一句话交给我们。这一节的转捩点，是「那人信耶稣所说的话就回去了」。信他的话，比抓住他的脚更难，也更真。

资料：克洛斯为 46–50 节所写内义（神迹之信转为真正的信，为解经者体会）；瑞登堡《诠释启示录》815:5（直接征引约 4:46–53：他信主所说的话，儿子活了，后来全家都信）。「大臣」未另解。《诠释启示录》653:9 列约 4:46 至末了为迦百农神迹的背景，非本段独立分析。

第 51–54 节　他自己和全家就都信了

51 正下去的时候，他的仆人迎见他，说他的儿子活了。

52 他就问甚么时候见好的。他们说：「昨日未时热就退了。」

53 他便知道这正是耶稣对他说「你儿子活了」的时候；他自己和全家就都信了。

54 这是耶稣在加利利行的第二件神迹，是他从犹太回去以后行的。

内义：这信在回家的路上被证实：生命的恢复，正是在主说话的那个时刻作成的；于是他自己和全家都信了。这是从犹太回到加利利以后的第二件神迹。

「正下去的时候，他的仆人迎见他，说他的儿子活了。他就问甚么时候见好的。他们说：『昨日未时热就退了。』他便知道这正是耶稣对他说『你儿子活了』的时候；他自己和全家就都信了。这是耶稣在加利利行的第二件神迹，是他从犹太回去以后行的。」他下去的路上，仆人来报：儿子活了。他问时间，对上了主说话的那一刻。于是信不再只是他一个人的，全家都信了。约翰记下：这是第二件神迹，仍与迦拿相连。

著作把「仆人迎着他说：『你的儿子活了！』……他自己和全家就都信了」与上文「那人信耶稣所说的话就回去了」连在一起读，作为因信而得医治的见证（（《诠释启示录》815:5））。话出的时刻，就是热退的时刻；信他的话，就被证实，并扩展到整个家。「未时」「热就退了」这些时刻上的细节，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独立的逐字分析，只按字义来读。有解经者为 51–54 节写的内义是：信与仁义的结合在生活的低处被承认。

这是体会。第二件神迹与头一件相呼应：在迦拿，水变成酒；在从迦拿发出的这句话里，将死的孩子活了。二者都是他的荣耀，也都是为了叫人信他。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15:5

仆人迎着他说：‘你的儿子活了！’……他自己和全家就都信了。”（约 4:46–53）

同一福音书中，耶稣遇见生来瞎眼的人，医治了他，对他说：“你信神的儿子吗？”他说：“主啊，谁是神的儿子，叫我信他呢？”耶稣说：“你已经看见他，现在和你说话的就是他。”他说：“主啊，我信！”就拜耶稣。（约 9:35–38）

《路加福音》中，耶稣对管会堂的——他的女儿死了——说：“不要怕，只要信！你的女儿就必得救。”女儿就复活了。（路 8:50, 55）

同一福音书中，被主医治的十个长大麻风的人中，有一个回来——他是撒玛利亚人——俯伏在耶稣脚前，“耶稣对他说：‘起来，走吧！你的信救了你了。’”（路 17:15, 16, 19）

同一福音书中，耶稣对瞎子说：“你的信救了你了。”瞎子立刻看见了。（路 18:42, 43）

《马可福音》中，当门徒不能医治某人被哑巴鬼附着的女儿时，耶稣对那人说：“你若能信，在信的人，凡事都能。”孩子的父亲就喊着说：“我信！但我信不足，求主帮助。”他就得了医治。（可 9:17, 23, 24）对主的信医治了他们，有三个原因：第一，他们承认祂的神性全能，并承认祂是神：第二，信是承认，并从承认而来注视；凡从承认而来的注视都使对方在自己面前显现，这在灵界是常见的；因此这里从对主之全能的承认而来的注视，就是他们在主所要建立的新教会中首先要注视主的；由此可以看出那里由信所理解的是什么：第三，主所医治的一切疾病都代表、并由此象征与那些属世疾病相对应的属灵疾病；而属灵疾病除非由主、并且借着注视祂的神性全能、以及借着生活上的悔改，就不能得医治；因此祂也多次说：“你的罪赦了，去吧，不要再犯罪了”；这信也由这行奇迹的信来代表和象征；但借着它从主得医治属灵疾病的信，除非借着出于圣言的真理、以及照那些真理的生活，是不存在的；真理本身和照那些真理的生活构成信的品质：但关于这信，下文还有更多：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15 节 ›

放进生活：把主的话带回家，看它在什么时刻对上你的生活。全家的信，往往是从一个先信他话的人开始的。你今天能作的，就是把已经听见的那一句带回去。

资料：克洛斯为 51–54 节所写内义（其中细致对应为体会）；瑞登堡《诠释启示录》815:5（直接征引约 4:46–53，含仆人来报与全家都信）。「未时」「热退」及「第二件神迹」的次序，未找到独立逐字分析，只按字义作朴素应用。

生活应用

一、带着困乏到圣言这口井旁来。主坐在雅各井旁，井就是圣言。不必等自己不渴了再读；带着需要来，他已经在那里。

二、求活水，不要只求少走远路。妇人先求「不必再打水」，主却要把泉源放在她里头。让所读的话在里面成为泉源，而不是只成为桶里的一点。

三、被说破，不是被丢弃。主把她的生活说出来，为的是让她认识「和她说话的是谁」。承认「你这话是真的」，路才能往下走。

四、用心灵和诚实拜父。真正的敬拜不在于山或城，而在于属灵的生命和真理中的实行。把已经知道的那一句实行出来，就是在用诚实拜他。

五、先认他，教导会跟着来。「这和你说话的就是他。」不必等一切问题都解决了才接待主。

六、作见证，把人带到他面前。妇人留下水罐子，只说「你们来看」。最好的结果，是别人后来能说：「我们亲自听见了。」

七、以遵行父旨为食物，举目看已经熟了的田。收割的工价是主给的，撒种的也是主。不要说「还有四个月」，也不要把功劳留给自己。

八、信他所说的话。大臣求他「下去」，主只说「你的儿子活了」。把这句话带回去，看它在生活里对上那一个时刻。

读经问题

1. 主「必须经过撒马利亚」，坐在雅各井旁。你觉得他今天「必须经过」你生活里的哪一个地方？你怎样到圣言这口井旁来？

2. 「凡喝这水的还要再渴；人若喝我所赐的水就永远不渴。」你目前的读经，更像在打「还会再渴的水」，还是在求那能成为泉源的水？差别在哪里？

3. 妇人说「请把这水赐给我，叫我不渴，也不用来这么远打水」。著作说许多人也是这样求。你的祷告里，有没有只求「少走远路」、还没有求生命本身的时候？

4. 主把她的五个丈夫说出来。若主同样把你隐藏的事说破，你会像她一样承认「你这话是真的」，还是会把话题岔开？

5. 「时候将到，如今就是了，那真正拜父的，要用心灵和诚实拜他。」这对你习惯的敬拜方式有什么提醒？哪一件具体的实行，可以成为你「用诚实拜他」的开始？

6. 「这和你说话的就是他。」主第一次这样明白地承认自己是基督，是对一个打水的妇人说的。这对你认识他愿意向什么样的人显现，有什么帮助？

7. 「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来者的旨意，做成他的工。」什么是你今天的「食物」？你怎样理解「撒种的和收割的一同快乐」？

8. 大臣从「求你下去」转到「信耶稣所说的话就回去了」。你目前有没有一句已经听见、却还在等他「下来」才肯信的话？

本章所引著作索引

· 《天堂的奥秘》680、2702、3069、3424、4430、5293、5915、8002、8568、9412、9818、10238

· 《诠释启示录》183、537、617、684、695、815、911

· 《正信的基督教》104、440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9、34、49、50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2

第 5 章　毕士大的医治：子与父同工，查考圣经

开篇导读

约翰福音第五章从毕士大池边的一个病人写起。他病了三十八年，主问他：「你要痊愈吗？」然后对他说：「起来，拿你的褥子走吧！」那人立刻痊愈。那一天是安息日，犹太人因此逼迫主。主却说：「我父做事直到如今，我也做事。」接下去是这一章的中心：子凭着自己不能做什么，惟有看见父所做的，子才能做；父怎样叫死人起来，子也照样使人活着；父不审判什么人，乃将审判的事全交与子，因为他是人子；听他话、又信差他来者的，已经出死入生。再往后，他讲到自己的见证：约翰是点着的明灯，但比约翰更大的见证是他所做的事，以及差他来的父；「你们查考圣经，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然而，你们不肯到我这里来得生命。」章末说，他们所仰赖的摩西要告他们，因为摩西书上有指着他写的话。

这一章把医治、安息日、父与子、审判、生命和圣经的见证连成一条线。著作对池水被搅动、起来拿褥子走、不要再犯罪、父做事子也做事、审判交与子、出死入生、坟墓里的复活、查考圣经、摩西书上有指着我写的话，都有直接的讲解。「三十八年」「羊门」「五个廊子」等细节若未找到逐字解释，本编仍照实说明，不强解。有解经者的内义纲要只作对照，一切以著作为准绳。

本章内义一览

第 1–4 节　毕士大池，天使按时搅动那水：主进入教会的教义；水被搅动，象征借着承认和信仰得生命，并借着真理得洁净。

第 5–7 节　病了三十八年；你要痊愈吗：主看见人病了许久，仍先问他要不要痊愈。

第 8–9 节　起来，拿你的褥子走吧：人被主洁净，脱离邪恶与伪谬；「褥子」是教义，「走」是照教义生活；这事发生在安息日，指向主与人的结合。

第 10–13 节　今天是安息日，你拿褥子是不可的：偏离的教会因代表的敬拜而见怪，却不明白教义被提升到属天的生命，正是主的作为。

第 14 节　不要再犯罪，恐怕你遭遇的更加利害：人既已得洁净，就当谨防再回到恶里，以免陷入更重的亵渎。

第 15–18 节　我父做事直到如今，我也做事：父与子原为一，如同灵魂与身体；犹太人因他称神为父、将自己和神当作平等，越发想要杀他。

第 19–20 节　子凭着自己不能做甚么：神性真理不凭自己行事，乃从神性良善而行；二者在主里面协同作工。

第 21–23 节　父将审判的事全交与子：神性良善不审判人，审判的是神性真理；人当尊敬子如同尊敬父。

第 24 节　已经出死入生了：听主的话、又信差他来者的人，就有永生，从属灵的死亡进入生命。

第 25–27 节　死人要听见神儿子的声音；子在自己有生命：无知中的人可受教而得属灵生命；主的人性与神性一样，在自己有生命，并有审判的权柄。

第 28–29 节　行善的复活得生，作恶的复活定罪：凡在属灵死亡中的人都要听见他的声音；照着所行的，或进入生命，或进入定罪。

第 30 节　我的审判也是公平的：人性不凭自己行事，只求差他来者的意思，因此审判是公义的。

第 31–32 节　我若为自己作见证，我的见证就不真：他不把见证只建立在单独说出的自己身上。

第 33–35 节　约翰是点着的明灯：约翰为真理作过见证，人却只是暂时喜欢他的光。

第 36 节　我所做的事，见证我是父所差来的：比约翰更大的见证，是他作成父所交托的事。

第 37–38 节　你们从来没有听见他的声音，也没有看见他的形像：人不能直接看见那看不见的神性；若不信他所差来的，神的道就不在心里。

第 39–40 节　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你们却不肯到我这里来得生命：圣言通篇见证主，尤其见证他的神性人性；人若不到他那里去，就不能得生命。

第 41–44 节　你们互相受荣耀，却不求从神来的荣耀：弃绝他的人没有对神的爱；把人的荣耀放在神的荣耀之上，就不能信。

第 45–47 节　摩西书上有指着我写的话：定他们罪的是他们所仰赖的摩西；若不信摩西的书，也不能信主的话。

逐节详解

第 1–4 节　毕士大池，天使按时搅动那水

1 这事以后，到了犹太人的一个节期，耶稣就上耶路撒冷去。

2 在耶路撒冷，靠近羊门有一个池子，希伯来话叫作毕士大，旁边有五个廊子；

3 里面躺着瞎眼的、瘸腿的、血气枯干的许多病人。（有古卷加：等候水动；

4 因为有天使按时下池子搅动那水，水动之后，谁先下去，无论害甚么病就痊愈了。）

内义：主就着他的人性，进入与圣言中良善与真理之认知相连的教义；水被搅动，象征借着承认和信仰获得生命，并借着真理得洁净。

「这事以后，到了犹太人的一个节期，耶稣就上耶路撒冷去。在耶路撒冷，靠近羊门有一个池子，希伯来话叫作毕士大，旁边有五个廊子；里面躺着瞎眼的、瘸腿的、血气枯干的许多病人。（有古卷加：等候水动；因为有天使按时下池子搅动那水，水动之后，谁先下去，无论害甚么病就痊愈了。）」节期，圣城，羊门旁的池子，许多病人等着水动。和合本把第 3 节后半和第 4 节放在古卷的夹注里，但传统文本一直这样读，著作也按这一段来讲解。

瑞登堡直接引用约 5:2–7，说明水被搅动，象征借着承认和信仰获得生命，因而也象征借着真理得洁净。「动作」在对应上象征生命的状态；「水」象征信仰的真理；疾病得医治，代表属灵生命的恢复（（《天堂的奥秘》10083））。有解经者为 1–4 节写的内义是：这些真理赐给一切感到自己属世残缺的人，无论是因悟性不足，还是因悟性尚未形成生活，或因信仰与仁义分离。其中对「瞎眼、瘸腿、血气枯干」的逐项对应，是体会；水被搅动的意义，则有著作的直接依据。「羊门」「五个廊子」「节期」的专名，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解释，只按字义记下场景。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0083

约翰福音记载：“在耶路撒冷，靠近羊门有一个池子，希伯来话叫作毕士大。……里面躺着瞎眼的、瘸腿的、血气枯干的许多病人。……有天使按时下池子搅动那水，水动之后，谁先下去，无论害什么病就痊愈了。”（约 5:2—7）这里，水被搅动，同样象征借着承认和信仰而获得生命，因而也象征借着真理得洁净。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0083 节 ›

放进生活：许多人不缺「池子」——道理、规矩、场合都有——却一直躺着等「水动」。先承认自己有病，并相信生命是从主来的，水才能成为洁净的水。

资料：克洛斯为 1–4 节所写内义（对各类病人的逐项对应为体会）；瑞登堡《天堂的奥秘》10083 节（直接解释约 5:2–7：水被搅动＝借承认和信仰得生命，并借真理得洁

净）。「羊门」「五个廊子」「节期」未找到逐字解释。第 3 节后半与第 4 节为古卷异文，著作按传统文本讲解。

第 5–7 节　病了三十八年；你要痊愈吗

5 在那里有一个人，病了三十八年。

6 耶稣看见他躺着，知道他病了许久，就问他说：「你要痊愈吗？」

7 病人回答说：「先生，水动的时候，没有人把我放在池子里；我正去的时候，就有别人比我先下去。」

内义：主看见人病了许久，仍先问他要不要痊愈；这一问把人从「没有人帮我」里唤回来。

「在那里有一个人，病了三十八年。耶稣看见他躺着，知道他病了许久，就问他说：『你要痊愈吗？』病人回答说：『先生，水动的时候，没有人把我放在池子里；我正去的时候，就有别人比我先下去。』」三十八年，没有人帮他下去。主不问他为什么没有人帮，只问：「你要痊愈吗？」他的回答还停在池子、水动、别人比他先下去这一层。

「三十八年」这个年数，以及「没有人把我放在池子里」，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读：病了许久，主知道，并且仍然问他要不要痊愈。有解经者为 5–7 节写的内义，把长久的病读作一种习惯了的无助，是体会，本编不另造对应。下一节，主才把话说成：「起来，拿你的褥子走吧。」

放进生活：主的问题很简单：「你要痊愈吗？」有时我们习惯了自己的褥子，甚至靠着它向人解释自己为什么下不去。先把这一问听进去，再听下一句「起来」。

资料：「三十八年」「没有人把我放在池子里」，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说明。克洛斯相关内义为解经者体会。本单元无直接著作原文可设框。

第 8–9 节　起来，拿你的褥子走吧

8 耶稣对他说：「起来，拿你的褥子走吧！」

9 那人立刻痊愈，就拿起褥子来走了。

内义：主把人从邪恶和伪谬里洁净出来；「褥子」象征教义，「走」象征照教义生活；这事发生在安息日，指向主与人的结合。

「耶稣对他说：『起来，拿你的褥子走吧！』那人立刻痊愈，就拿起褥子来走了。那天是安息日。」一句话，他立刻好了，拿起褥子走了。

著作说，主对这些病人说「起来，拿你的床走吧」，象征教义以及照着教义的生活：「床」（褥子）象征教义，「行走」象征生活；「病人」象征那些犯了过错、犯了罪的人（（《诠释启示录》163:7））。「医治病人」象征洁净人，使他脱离邪恶及邪恶所生的伪谬（（《天堂的奥秘》10360:8））。安息日在至高的意义上代表主里面神性与神性人性的合一，在相对的意义上代表主的神性人性与人类的结合；主多次在安息日治病，因为他所医治的疾病包含属灵的疾病，即源于邪恶（（《天堂的奥秘》8495:5））。有解经者为 8–9 节写的内义，与此相合。教义不是用来躺的，是用来走的。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163:7

主对这些病人说“起来，拿你的床走吧”，象征教义以及照着教义的生活：“床”象征教义，“行走”象征生活（“行走”就是生活，见上文第 97 节）；“病人”象征那些犯了过错、犯了罪的人。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163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0360:8

耶稣在安息日医治了一个人，对他说：“起来，拿你的褥子走吧！”那人便“拿起褥子来走了”。犹太人说：“今天是安息日，你拿褥子是不可的。”他们又想要杀主，因为他犯了安息日（约 5:8—11，18）。

“医治病人”象征洁净人，使他脱离邪恶及邪恶所生的伪谬；“褥子”象征教义；“走”象征生活。主所施行的一切疾病医治，都包含洁净人、使人脱离邪恶与伪谬的意义，也就是恢复属灵生命的意义（参 8364 节末、9031 节末，9086 节）。“走”表示生活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0360 节 ›

放进生活：他却说：起来，拿起来，走。已经听过的话，若还只是铺在身下的褥子，就还没有「走」。把教义拿起来，用脚走出去，才是这一节。

资料：克洛斯为 8–9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163:7、《天堂的奥秘》10360:8（均直接解释约 5:8–11：「褥子」＝教义，「走」＝生活）、《天堂的奥秘》8495:5（安息日治病，引约 5:9–18）。

第 10–13 节　今天是安息日，你拿褥子是不可的

10 那天是安息日，所以犹太人对那医好的人说：「今天是安息日，你拿褥子是不可的。」

11 他却回答说：「那使我痊愈的，对我说：『拿你的褥子走吧。』」

12 他们问他说：「对你说『拿褥子走』的是甚么人？」

13 那医好的人不知道是谁；因为那里的人多，耶稣已经躲开了。

内义：偏离的教会因代表的敬拜而见怪，却不明白：教义被提升到属天的生命，并开始影响人的生活，正是主的神性之爱作成的。

「所以犹太人对那医好的人说：『今天是安息日，你拿褥子是不可的。』他却回答说：『那使我痊愈的，对我说：『拿你的褥子走吧。』』他们问他说：『对你说『拿褥子走』的是甚么人？』那医好的人不知道是谁；因为那里的人多，耶稣已经躲开了。」人刚起来走，首先遇见的不是祝贺，而是一条禁令：安息日不可拿褥子。他的回答很朴素：使我痊愈的那一位这样吩咐。他们要找那个人，他却还不知道是谁——主已经躲开了。

著作把约 5:8–11、18 连在一起读：主在使自己的人性与神性本身合一之后，废除了以色列民那种安息日的代表性敬拜，并使安息日成为教导信仰与爱之教义的日子。犹太人说「今天是安息日，你拿褥子是不可的」，又想要杀他，因为他「犯了」安息日（（《天堂的奥秘》10360:8））。他们抓住代表，却丢掉了代表所指向的那一位。有解经者为 10–13 节写的内义，与此方向相符。「躲开了」本身，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解释，按字义读：人多，时候还没有到。

放进生活：不要用一条外在的规矩，把主刚刚作成的医治卡住。先问「是谁使我起来的」，再谈规矩怎样为他所用。规矩若拦阻人照真理去走，就已经不是在守安息，而是在守自己。

资料：克洛斯为 10–13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10360:8（直接解释约 5:8–11、18，安息日与拿褥子）。「躲开了」未找到逐字解释。

第 14 节　不要再犯罪，恐怕你遭遇的更加利害

14 后来耶稣在殿里遇见他，对他说：「你已经痊愈了，不要再犯罪，恐怕你遭遇的更加利害。」

内义：人既已从邪恶和伪谬里被洁净，就当谨防再回到那些里面去；否则圣与俗相混，后果比先前更重。

「后来耶稣在殿里遇见他，对他说：『你已经痊愈了，不要再犯罪，恐怕你遭遇的更加利害。』」医治不是结束。主在殿里再找到他，把一句话放在他手里：已经好了，不要再犯罪。更加利害，不是恐吓，乃是警告一条更重的路。

著作把这一句与亵渎连在一起：人若一度认识并承认真理、按它生活，后来又退后、否认，圣物与污秽就会混在一起，难以分开。主对毕士大池边得痊愈的人说「不要再犯罪，恐怕你遭遇的更加利害」，所指的正是这一类更重的后果（（《天命》231:8），（《诠释启示录》1160:3），（《诠释启示录》163:7））。得了洁净以后再回到恶里，比从未得过更危险。有解经者为第 14 节写的内义，与此一致。

▸ 看著作原文：《天命》231:8

类似的意义见于《约翰福音》：耶稣对毕士大池被治愈的人说：

你已经痊愈了，不要再犯罪，恐怕你遭遇的更加厉害。

到本站读《天命》231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1160:3

耶稣对在毕士大池旁得痊愈的人说：

“你已经痊愈了，不要再犯罪，恐怕你遭遇的更加利害”（约 5:14）：

又同书：

“主叫他们瞎了眼，硬了心，免得他们眼睛看见，心里明白，回转过来，我就医治他们”（约 12:40）：

“免得回转过来，我就医治他们”象征免得他们成为亵渎者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1160 节 ›

放进生活：被主扶起来以后，最要紧的不是纪念那一次的痊愈，乃是「不要再犯罪」。旧的路若再回去，伤害会更深。今天能做的，是把已经离开的那一件恶继续关在门外。

资料：克洛斯为第 14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命》231:8、《诠释启示录》1160:3、163:7（均直接解释约 5:14「不要再犯罪」与更重后果／亵渎的危险）。

第 15–18 节　我父做事直到如今，我也做事

15 那人就去告诉犹太人，使他痊愈的是耶稣。

16 所以犹太人逼迫耶稣，因为他在安息日做了这事。

17 耶稣就对他们说：「我父做事直到如今，我也做事。」

18 所以犹太人越发想要杀他；因他不但犯了安息日，并且称　神为他的父，将自己和　神当作平等。

内义：父与子原为一，如同灵魂与身体；主称神为父，将自己和神当作平等，因为在他里面的神性就是他的生命，人性从这神性而活，并成为神性。

「那人就去告诉犹太人，使他痊愈的是耶稣。所以犹太人逼迫耶稣，因为他在安息日做了这事。耶稣就对他们说：『我父做事直到如今，我也做事。』所以犹太人越发想要杀他；因他不但犯了安息日，并且称神为他的父，将自己和神当作平等。」他报了那名字，逼迫就来了。主不解释安息日的条例，而说：我父做事直到如今，我也做事。这句话在他们听来，是把自己和神当作平等，于是杀机更重。

著作说，这里「父」所理解的是主里面的神性，那是他的生命，如同在各人里面父亲的灵魂；「子」所理解的是从他里面神性本身而活、并由此也成为神性的人性。因此父与子是一，如同灵魂与身体是一；他又叫死人起来，像父一样使人活着，在自己有生命，也像父一样。正因为他称神为自己的父，并将自己与神当作平等，所以犹太人想要杀他（（《诠释启示录》852:5））。主论到他的神性、与父的合一、神性权能时，称自己为「子」和「神的儿子」，约 5:17–26 正是这一类经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22））。有解经者为 15–18 节写的内义，与此相合。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52:5

这里由“父”所理解的是主里面的神性，那是祂的生命，如同在各人里面父亲的灵魂；由“子”所理解的是从祂里面神性本身而活、并由此也成为神性的人性；因此父与子是一，从主那里的话可以看出，就是“子做父所做的同样的事”；“子叫死人起来、使他们活着，如同父一样”；“子在自己有生命，如同父一样”；以及“听见子声音的人将要活着”；从这些清楚看出，父与子是一，如同灵魂与身体是一：又因为祂称神为祂自己的父，并将自己与神当作平等，所以犹太人想要杀祂。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52 节 ›

放进生活：这一段不容把耶稣只看成一位守规矩的老师。他说「我也做事」，是在说他与父原为一。信他，就是信这一位，而不是信一个「差不多像神」的人。

资料：克洛斯为 15–18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852:5（直接解释约 5:17–27：父与子如灵魂与身体）、《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22 节（约 5:17–26：主称自己为子、神的儿子）。

第 19–20 节　子凭着自己不能做甚么

19 耶稣对他们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子凭着自己不能做甚么，惟有看见父所做的，子才能做；父所做的事，子也照样做。

20 父爱子，将自己所做的一切事指给他看，还要将比这更大的事指给他看，叫你们希奇。

内义：神性真理不凭自己行事，乃从神性良善而行；神性之爱把一切旨意显给人性，直到人性完全得荣耀，成为神性。

「耶稣对他们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子凭着自己不能做甚么，惟有看见父所做的，子才能做；父所做的事，子也照样做。父爱子，将自己所做的一切事指给他看，还要将比这更大的事指给他看，叫你们希奇。』」他们控告他把自己和神当作平等；主却说：子凭着自己不能做什么。这不是降低自己，乃是说明：他所作的，全是父所作的；父所作的，他也照样做。二者不是两股力量在商量，乃是一。

著作说，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并非出于自身行事，而是出于神性良善行事；神性良善是「存在」，神性真理是由此而来的「显现」。主在世之时是神性真理，当时神性良善在他里面即是「父」；他得荣耀之后，连同他的人性也成为神性良善。约 5:19、26 把这一点说出来：子凭着自己不能做什么，惟有看见父所做的，子才能做；父怎样在自己有生命，就赐给子也照样在自己有生命（（《天堂的奥秘》8724））。神性如同灵魂借着身体一样，借着人性运作；神性与人性又是协同运作的：父所做的事，子也照样做（（《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2:2），（《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2:3））。有解经者为 19–20 节写的内义，与此一致。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8724

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并非出于自身行事，而是出于神性良善行事，此神性良善即神性本体自身，因为神性良善是“存在”（Esse），神性真理则是由此而来的“显现”（Existere），因此“存在”存于“显现”之中，使这显现成为某物，并由此产生某物。主在世之时，是神性真理，当时神性良善在祂里面即是“父”；但当祂得荣耀之后，祂自身连同祂的人性，也成为神性良善；此后从祂发出的神性真理，被称为“保惠师”，即“真理的圣灵”。

凡明白这两项奥秘的人，若蒙主光照而读经，便能领悟主论及“父”与“祂自己”、以及“保惠师、真理的圣灵”时所说的诸多话语；否则这些话语实为难以理解的奥秘，正如约翰福音中耶稣所说：子凭着自己不能做什么，惟有看见父所做的，子才能做；父所做的事，子也照样做；父怎样在自己有生命，就赐给子也照样在自己有生命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8724 节 ›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2:2

神性如同灵魂借着身体一样，借着人性运作，从以下经文可以看出：

子凭着自己不能做什么，惟有看见父所做的，子才能做。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2 节 ›

放进生活：真正与父合一，不是「我也能自己做」，乃是「我所做的，无一件是凭自己」。跟随主的人，也当求这一件事：看见父所做的，才去做；不是先有自己的一套，再请神来签字。

资料：克洛斯为 19–20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8724 节、《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2:2–3（均直接解释约 5:19、26 等：子不凭自己，父与子协同）。

第 21–23 节　父将审判的事全交与子

21 父怎样叫死人起来，使他们活着，子也照样随自己的意思使人活着。

22 父不审判甚么人，乃将审判的事全交与子，

23 叫人都尊敬子如同尊敬父一样。不尊敬子的，就是不尊敬差子来的父。

内义：神性良善不审判人，审判的是神性真理；因此审判交与子，因为他是人子。人当尊敬子如同尊敬父；不尊敬子的，就是不尊敬父。

「父怎样叫死人起来，使他们活着，子也照样随自己的意思使人活着。父不审判甚么人，乃将审判的事全交与子，叫人都尊敬子如同尊敬父一样。不尊敬子的，就是不尊敬差子来的父。」父叫死人起来，子也使人活着。审判却「不」由父来执行，而全交与子，为要叫人都尊敬子如同尊敬父。把子放在一边，就是把父也放在一边。

著作说，「叫死人起来，使他们活着」，不仅指借着属世的死复活进入生命，也指借着属灵的死：复活进入生命，是借着改造和重生，除去并分离定人罪的邪恶（（《诠释启示录》899:8））。「父不审判甚么人，乃将审判的事全交与子……因为他是人子」：「父」是指就神性良善而言的主，「人子」是指就神性真理而言的主。神性良善不审判人，审判人的是神性真理（（《诠释启示录》297），（《诠释启示录》267），（《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25））。有解经者为 21–23 节写的内义，与此相合。人所以必须尊敬子，不是另立一位神，乃是因为看不见的神性已经在这人性里成为可亲近、可听见、可审判也拯救的。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297

神性良善不审判人，审判人的是神性真理，这是主在《约翰福音》中的话所表明的：

“父不审判甚么人，乃将审判的事全交与子……因为他是人子。”（约 5:22, 27）

“父”是指就神性良善而言的主，“人子”是指就神性真理而言的主。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297 节 ›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25

父不审判什么人，乃将审判的事全交与子，……因为他是人子。（约 5:22，27）

主在论及审判时称自己为“人子”，是因为一切审判都照着圣言中的神性真理进行。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25 节 ›

放进生活：尊敬父，不能绕过子。祷告、敬拜、悔改，都是到这位已经来的主面前来。把耶稣只当成一条道路上的路标，而不同时敬他如同敬父，就是还没有听见这一节。

资料：克洛斯为 21–23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297、267、899:8 节，《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25 节（均直接解释约 5:21–27：审判交与子、父叫死人起来）。

第 24 节　已经出死入生了

24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那听我话、又信差我来者的，就有永生；不至于定罪，是已经出死入生了。

内义：听主的话、又信差他来者的人，就有永生，不被定罪，已经从属灵的死亡进入生命。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那听我话、又信差我来者的，就有永生；不至于定罪，是已经出死入生了。」听和信连在一起，永生是现在就可以有的。「已经出死入生」，不是一句只等将来的许诺，乃是一个已经发生的转移。

著作说，「听主的话、又信差他来者」，因为主由「父」所理解的是从成孕在他里面的神性，因而就是他自己；「不至于定罪」象征不被定罪；「出死入生」象征复活和天堂中的生命。「从死」不仅象征从属世的死进入永生，也象征从属灵的死——就是定罪——进入永生（（《诠释启示录》899:7））。有解经者为第 24 节写的内义，与此一致。听他的话，不是只听见声音，乃是把话接进生活里；信差他来者，就是信在他里面的那一位神性。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99:7

由“听主的话、又信差祂来者”所理解的与上文相同，因为主由“父”所理解的是从成孕在祂里面的神性，因而祂自己；“不至于定罪”象征不被定罪；“出死入生”象征复活和天堂中的生命；“从死”不仅象征从属世的死进入永生，因而复活，也象征从属灵的死——就是定罪——进入永生，因而也是复活；因为圣言中既有属世之义，也有灵义。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99 节 ›

放进生活：问自己一句：我是在「等将来出死入生」，还是承认他的话已经可以把我从这一件具体的死里带出来？今天能听、能信、能实行的那一句，就是出死入生的开始。

资料：克洛斯为第 24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899:7（直接解释约 5:24「出死入生」）。

第 25–27 节　死人要听见神儿子的声音；子在自己有生命

25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时候将到，现在就是了，死人要听见　神儿子的声音，听见的人就要活了。

26 因为父怎样在自己有生命，就赐给他儿子也照样在自己有生命，

27 并且因为他是人子，就赐给他行审判的权柄。

内义：自神性取了人性以来，那些在无知或在邪恶里的人可以听见神儿子的声音，并因此得着属灵的生命。主的人性与神性一样，在自己有生命，并有审判的权柄，因为他是人子。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时候将到，现在就是了，死人要听见神儿子的声音，听见的人就要活了。因为父怎样在自己有生命，就赐给他儿子也照样在自己有生命，并且因为他是人子，就赐给他行审判的权柄。」又是「时候将到，现在就是了」。死人要听见，听见的人就要活。原因在子自己里面有生命，并且有审判的权柄，因为他是人子。

著作说，「死人」表示那些因不认识信仰的真理而尚未拥有属灵生命的人；「听见神儿子的声音」表示受教于信仰的真理并顺服它们；「活了」表示借着这些真理被赐予属灵生命（（《天堂的奥秘》9311:4））。也可指那些在邪恶及由此而来的伪谬中、却借着改造得了释放的人：那时他们不再是死人，乃是活人，因为他们是听见神儿子声音、并按他诫命而活的人（（《诠释启示录》899:8））。「父怎样在自己有生命，就赐给他儿子也照样在自己有生命」，意思是：从永恒就存在的神性本体，在自身之内拥有生命；他在时间之中所取的人性，也同样在自身之内拥有生命。这「在自身之内的生命」，是独一的、自有的生命，一切天使与人都依靠这生命才能存活。人不可以为生命与智慧出于自己（（《正信的基督教》40），参（《圣爱与圣智》4））。同一节里，「声音」显然也是神性真理，因而是主的圣言：死人要听见神儿子的声音，听见的人就要活了（（《天堂的奥秘》9926:6））。「因为他是人子，就赐给他行审判的权柄」：由于一切审判都凭真理

进行，经文才这样说；「人子」是神性真理，那发出神性真理的「父」是神性良善（（《天堂的奥秘》9807:7））。有解经者为 25–27 节写的内义，与此相合。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311:4

“死人”表示那些因不认识信仰的真理而尚未拥有属灵生命的人；“听见神儿子的声音”表示受教于信仰的真理并顺服它们；“活了”表示借着这些真理被赐予属灵生命。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311 节 ›

▸ 看著作原文：《正信的基督教》40

从永恒就存在的神性本体，在自身之内拥有生命；祂在时间之中所取的人性，也同样在自身之内拥有生命。所谓“在自身之内的生命”，就是独一的、自有的生命，一切天使与人都依靠这生命才能存活。

到本站读《正信的基督教》40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926:6

约翰福音说：“时候将到，现在就是了，死人要听见神儿子的声音，听见的人就要活了。”（约 5:25）这里的“声音”显然也是神性真理，因而是主的圣言。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926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807:7

约翰福音则说：“并且因为他是人子，就赐给他行审判的权柄。”（约 5:27）由于一切审判都凭真理进行，经文才说，主因为是人子，就得了行审判的权柄。如前所述，“人子”是神性真理，神性真理由之发出的“父”是神性良善（参 2803，3704，7499，8328，8897 节）。既然审判属于神性真理，圣言也说，人子来临时，要坐在他荣耀的宝座上（太 19:28；25:31），并且“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太 16:27）。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807 节 ›

放进生活：只要还愿意「听见」，就还不是死到没有路。把神儿子的声音听进去，并且照着去活，人就从死人变成活人。生命不是我们自己点着的，乃是从他那「在自己有生命」的生命里流出来的。

资料：克洛斯为 25–27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9311:4、《诠释启示录》899:8（直接解释约 5:25）、《正信的基督教》40 节（直接解释约 5:26「在自己有生命」；《圣爱与圣智》4 节为相关一般原则）、《天堂的奥秘》9926:6（约 5:25：声音＝神性真理，即圣言）、9807:7（约 5:27：因是人子而有审判权，人子＝神性真理）。

第 28–29 节　行善的复活得生，作恶的复活定罪

28 你们不要把这事看作希奇。时候要到，凡在坟墓里的，都要听见他的声音，就出来：

29 行善的，复活得生；作恶的，复活定罪。

内义：时候要到，凡在属灵死亡中的人都要听见他的声音；照着所行的，或进入生命，或进入定罪。

「你们不要把这事看作希奇。时候要到，凡在坟墓里的，都要听见他的声音，就出来：行善的，复活得生；作恶的，复活定罪。」前一节说「现在就是了」，这一节说「时候要到」。范围更大：凡在坟墓里的，都要听见，都要出来。分别不在听见与否，而在「行善」还是「作恶」。

著作说，这些话所理解的，不是地上的坟墓要被打开，而是那些在属灵的死亡中、因而在邪恶与伪谬中的人要起来；其中有的要起来得生命，有的要起来受定罪。一切从世界来到灵界的人，无论善恶，都要复活，但善人到生命，恶人到定罪（（《诠释启示录》659:13））。宗教在于生活，生活就是行善；约 5:29 正是这一教导的经文之一（（《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2），（《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105））。有解经者为 28–29 节写的内义，与此一致。本编不把这一节读成「只凭外在行为称义」，也不读成「坟墓里的肉体在某一日同时起来」；著作所强调的是：人按所行的——也就是按所爱、所活出来的——进入生命或定罪，并且这复活在人死后即已发生。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659:13

这些话所理解的，不是那些在坟墓或坟茔里的人要起来，而是那些在属灵的死亡中、因而在邪恶与伪谬中的人，也就是那些在地狱中的人要起来；其中有的要起来得生命，有的要起来受定罪。一切从世界来到灵界的人，无论善人恶人，都要复活，但善人到生命，恶人到定罪。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659 节 ›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105

“行善的复活得生，作恶的复活定罪。”（约 5:29）“他们息了自己的劳苦，做工的果效也随着他们。”（启 14:13）“死了的人都凭着这些案卷所记载的，照他们所行的受审判。”（启 20:13）“看哪，我必快来！赏罚在我，要照各人所行的报应他。”（启 22:12）若人里面没有这种相互回应，就没有什么可归算的了。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105 节 ›

放进生活：将来的分别，今天已经在「行」里开始。不必等到某一日才决定做什么样的人。行善，是从主而行的善；作恶，是拒绝光、继续走自己的路。把今天这一步走在生命的那一边。

资料：克洛斯为 28–29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659:13（直接解释约 5:28–29）、《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2、105 节（引约 5:29：行善与定罪，宗教在于生活）。

第 30 节　我的审判也是公平的

30 「我凭着自己不能做甚么，我怎么听见就怎么审判。我的审判也是公平的；因为我不求自己的意思，只求那差我来者的意思。」

内义：主的人性不凭自己行事，只求差他来者的意思，因此他的审判是公义的。

「我凭着自己不能做甚么，我怎么听见就怎么审判。我的审判也是公平的；因为我不求自己的意思，只求那差我来者的意思。」第 19 节的话在这里再一次出现，并接到审判上：怎么听见就怎么审判，所以公平。公平的根，是「不求自己的意思」。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把约 5:30 与「子凭着自己不能做什么」放在一起，说明神性如同灵魂借着身体一样，借着人性运作（（《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2:2））。有解经者为第 30 节写的内义，与此相合。人的审判所以偏私，是因为求自己的意思；主的审判所以公平，是因为他只求父的意思。这一节也把前面「审判交与子」说得更安心：不是另有一位严厉的法官，乃是那位完全与父合一的主，按他所听见的真理施行安排。

放进生活：作判断、作决定之前，先问：「我是在求自己的意思，还是在求差我来者的意思？」公平不是技巧，乃是位置对了。

资料：克洛斯为第 30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2:2（直接引约 5:30）。

第 31–32 节　我若为自己作见证，我的见证就不真

31 「我若为自己作见证，我的见证就不真。

32 另有一位给我作见证，我也知道他给我作的见证是真的。

内义：他不把见证只建立在单独说出的自己身上，而指向另有一位为他作的、真实的见证。

「我若为自己作见证，我的见证就不真。另有一位给我作见证，我也知道他给我作的见证是真的。」下一节才说到约翰。这里先把两种见证分开：人若只凭自己说话，见证站不住；另有一位给他作见证，那见证是真的。

约 5:31–32 本身，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比下一节更细的独立逐字分析。著作在解释约 5:33–34 时说明：主自己就是神性真理，因此他也能为自己作见证，但这里先把人的见证与那更高的见证分开（参下一节，（《诠释启示录》27:3））。本单元只按字义和这一一般原则来读，不强解「另有一位」在字面上单指约翰还是单指父；下文两种见证都会出现。

放进生活：人不喜欢只听「我为自己说话」。先问：我所信的，是不是另有那位真实的见证在里面作支撑？下一节，灯会燃起来；再下一层，比灯更大的见证还要来。

资料：约 5:31–32 未找到独立逐字专论；与下一节《诠释启示录》27:3 所论「见证」同一条线，本单元不另设原文框。

第 33–35 节　约翰是点着的明灯

33 你们曾差人到约翰那里，他为真理作过见证。

34 其实，我所受的见证不是从人来的；然而，我说这些话，为要叫你们得救。

35 约翰是点着的明灯，你们情愿暂时喜欢他的光。

内义：约翰为真理作过见证，他所受的见证却不是从人来的；约翰是点着的明灯，人却只是暂时喜欢他的光。

「你们曾差人到约翰那里，他为真理作过见证。其实，我所受的见证不是从人来的；然而，我说这些话，为要叫你们得救。约翰是点着的明灯，你们情愿暂时喜欢他的光。」他们曾经差人去问约翰，约翰为真理作过见证。主却说：我所受的见证不是从人来的。约翰是灯，不是光本身；他们喜欢过这灯，却只是「暂时」。

著作引用约 5:33–34，说明见证是为真理而作的；主自己就是神性真理，因此他也能为自己作见证，但这里先把人的见证与那更高的见证分开（（《诠释启示录》27:3））。有解经者为 33–35 节写的内义，与此方向相符。「点着的明灯」这一比喻，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比对第 35 节更细的逐字分析；按字义和第一章已经讲过的原则：约翰不是那光，乃是为光作见证。灯会燃着，也会叫人暂时喜欢；真光才是他们应当一直跟从的。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27:3

你们曾差人到约翰那里，他为真理作过见证。其实我所受的见证不是从人来的。”（约 5:33, 34）

同一卷书中又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我们所说的是我们知道的；我们所见证的是我们见过的……从天上来的是在万有之上。他将所见所闻的见证出来。”（约 3:11, 31, 32）

同一卷书中又说：“耶稣说：‘我虽然为自己作见证，我的见证还是真的；因我知道我从哪里来，往哪里去。’”（约 8:14）

这象征：祂凭自己为自己作见证，因为祂就是神性真理。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27 节 ›

放进生活：人容易「暂时喜欢」某一位讲得好的人，却不跟从他所见证的那一位。把喜欢灯的心，转成跟从光的心，见证才达到目的。

资料：克洛斯为 33–35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27:3（直接引约 5:33–34）。「点着的明灯」未找到更细的逐字分析，按第一章「他不是那光」的原则来读。

第 36 节　我所做的事，见证我是父所差来的

36 但我有比约翰更大的见证；因为父交给我要我成就的事，就是我所做的事，这便见证我是父所差来的。

内义：比约翰更大的见证，是他作成父所交托的事，就是荣耀人性、征服地狱、救赎人类，以此证明他与耶和华原为一。

「但我有比约翰更大的见证；因为父交给我要我成就的事，就是我所做的事，这便见证我是父所差来的。」灯的见证之后，是「事」的见证。父交给他要成就的事，他正在做，这些事见证他是父所差来的。

有解经者为第 36 节写的内义是：主人性的荣化、地狱的被征服、以及人类因此得赎，是他与耶和华原为一的最充分证据。著作没有对约 5:36 作独立的长篇分析，但前几节已经说明：子做父所做的同样的事，这些事就是见证。本编按这一上下文来读，不另造对应。最大的「事」，将在他的死与复活里显明；眼下这一件毕士大的医治，已经是其中的一小扇窗户。

放进生活：认识主，不只听人对他的介绍，也看他作成的事：在圣经里，也在人被洁净、被兴起、被出死入生的生活里。事是他的见证。

资料：克洛斯为第 36 节所写内义（荣化、征服地狱、救赎为体会性的概括）。约 5:36 本身，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长篇解释，按 19–27 节的直接依据来读。

第 37–38 节　你们从来没有听见他的声音，也没有看见他的形像

37 差我来的父也为我作过见证。你们从来没有听见他的声音，也没有看见他的形像。

38 你们并没有他的道存在心里；因为他所差来的，你们不信。

内义：那看不见的神性良善，在所取的神性人性里成为可听见、可看见的；人若不以这人性里的真理为生命，就不会信他所差来的，神的道也不在他们心里。

「差我来的父也为我作过见证。你们从来没有听见他的声音，也没有看见他的形像。你们并没有他的道存在心里；因为他所差来的，你们不信。」父也作见证，但他们从来没有听见他的声音，也没有看见他的形像。原因不在父没有说话，乃在他们不信他所差来的，所以道不在心里。

著作把约 5:37 与约 1:18 放在一起：神性本身只能借着神性人性向人显现；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你们从来没有听见他的声音，也没有看见他的形像（（《诠释启示录》64:3））。「道」在至高意义上指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约 5:38、40 说，他们并没有他的道存在心里，因为不信他所差来的，也不肯到他这里来得生命（（《天堂的奥秘》9986:3））。有解经者为 37–38 节写的内义，与此相合。人若想直接抓住一个看不见的「父」，却不接待已经来的子，结果就是：既没有听见，也没有看见，心里也没有道。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64:3

神性本身只能借着神性人性向人显现。这也是主在《约翰福音》中所教导的：

“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约 1:18）

又在别处说：

“你们从来没有听见他的声音，也没有看见他的形像。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64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986:3

你们并没有他的道存在心里；因为他所差来的，你们不信。……然而，你们不肯到我这里来得生命。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986 节 ›

放进生活：不要越过耶稣去寻找一位更「纯」的神。父的见证，已经在他里面。到他这里来，道才会进到心里。

资料：克洛斯为 37–38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64:3（直接解释约 5:37，与约 1:18 并列）、《天堂的奥秘》9986:3（直接引约 5:38、40）。

第 39–40 节　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

39 你们查考圣经（或译：应当查考圣经），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

40 然而，你们不肯到我这里来得生命。

内义：圣言通篇见证主，尤其见证他取了人性并使之得荣耀；人若以为圣经里有永生，却不肯到他这里来，就不能得生命。

「你们查考圣经，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然而，你们不肯到我这里来得生命。」他们查考圣经，以为里面有永生。主不否定查考，只把查考的方向说出来：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然后是一句很痛的话：你们却不肯到我这里来得生命。经可以在手里，人可以不来。

著作说，圣经或圣言是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发出的神性就是主自己在天堂和教会中；所以当说「圣经为我作见证」时，所理解的是主自己为自己作见证（（《诠释启示录》635:3））。主成全了圣言的一切，约 5:39 正是「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这一句（（《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1））。人也当以信仰的真理为原则，学习教会的教义，然后从圣言中探查这些是否为真，而不是只因主教这样说了就停止（（《天堂的奥秘》6047:2））。有解经者为 39–40 节写的内义，与此一致。查考若不到他那里去，圣经就成了他们以为有永生、却得不着生命的书。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635:3

你们查考圣经，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约 5:39）

圣经或圣言是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发出的神性就是主自己在天堂和教会中；所以当说“圣经为我作见证”时，所理解的是主自己为自己作见证。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635 节 ›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1

你们查考圣经，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约 5:39）我这话不是指着你们众人说的，我知道我所拣选的是谁。现在要应验经上的话，说：“同我吃饭的人，用脚踢我。”（约 13:18）我与他们同在的时候，因你所赐给我的名保守了他们，我也护卫了他们；其中除了那灭亡之子，没有一个灭亡的，好叫经上的话得应验。（约 17:12）这要应验他所说的话：“你所赐给我的

人，我没有失落一个。”（约 18:9）耶稣对彼得说：“收刀入鞘吧！……若是这样，经上所说事情必须如此的话怎么应验呢？”……但这一切的事成就了，为要应验先知书上的话。（太 26:52，54，56）人子必要去世，正如经上指着他所写的，……但经上的话必须应验。（可 14:21，49）经上所说“他被列在罪犯之中”的话，这就应验了。（可 15:28；路 22:37）他们就彼此说：“我们不要撕开，只要拈阄，看谁得着。”这要应验经上的话说：“他们分了我的外衣，为我的里衣拈阄。”（约 19:24）这事以后，耶稣知道各样的事已经成了，为要使经上的话应验，就说……（约 19:28）耶稣尝了那醋，就说：“成了！”便低下头，将灵魂交付上帝了。（约 19:30）——“成了”就是“应验了”。这些事成了，为要应验经上的话说：“他的骨头一根也不可折断。”经上又有一句说：“他们要仰望自己所扎的人。”（约 19:36-37）此外，别处还有引述先知书的话，虽然未同时说“律法”或“圣经”应验了。

主在世时也教导门徒，整本圣言都是关于祂写的，祂来到世界是为要成全它。祂离世之前对门徒说：“无知的人哪，先知所说的一切话，你们的心信得太迟钝了。基督这样受害，又进入他的荣耀，岂不是应当的吗？”于是从摩西和众先知起，凡经上所指着自己的话，都给他们讲解明白了。（路 24:25-27）耶稣又对门徒说：“这就是我从前与你们同在之时所告诉你们的话说：摩西的律法、先知的书和诗篇上所记的，凡指着我的话，都必须应验。”（路 24:44-45）主在世上成全了圣言的一切，甚至直到其最细微之处，这一点从祂自己的话可以看出：“我实在告诉你们，就是到天地都废去了，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都要成全。”（太 5:18）由此现在可以清楚地看出，主成全了律法的一切，所指的并不是祂成全了十诫的一切诫命，而是成全了圣言的一切。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1 节 ›

放进生活：读经时问自己一句：「我是在收集句子，还是在到他这里来？」圣经作见证，是为了把人带到主面前。来，才能得生命。

资料：克洛斯为 39–40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635:3、《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1 节（均直接解释约 5:39）、《天堂的奥秘》6047:2（当查考圣言，为相关一般原则）、《天堂的奥秘》9986:3（约 5:40，已见前节）。

第 41–44 节　你们互相受荣耀，却不求从神来的荣耀

41 「我不受从人来的荣耀。

42 但我知道，你们心里没有　神的爱。

43 我奉我父的名来，你们并不接待我；若有别人奉自己的名来，你们倒要接待他。

44 你们互相受荣耀，却不求从独一之　神来的荣耀，怎能信我呢？

内义：他的人性见证自己是纯然神性的；弃绝他的人没有对神的爱，把人的荣耀放在从神而来的荣耀之上，因此不能信。

「我不受从人来的荣耀。但我知道，你们心里没有神的爱。我奉我父的名来，你们并不接待我；若有别人奉自己的名来，你们倒要接待他。你们互相受荣耀，却不求从独一之神来的荣耀，怎能信我呢？」他不受从人来的荣耀，也看透他们心里没有神的爱。奉父的名来的，他们不接待；奉自己的名来的，他们倒要接待。互相受荣耀，就不求从神来的荣耀，这样的心不能信。

有解经者为 41–44 节写的内义，是上面这一层。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对约 5:41–44 的逐句直接分析，只按字义和上下文来读：不接待子，根子是心里没有对神的爱，以及爱人的荣耀过于爱神的荣耀。这一诊断与第三章「不爱光，倒爱黑暗」是一条线上的。本编不强解「若有别人奉自己的名来」具体指哪一个历史人物。

放进生活：检查自己最在意的是谁的称赞。互相受荣耀的地方，信很难进来。求从神来的荣耀，不是求自己被高举，乃是求他被认识、被接待。

资料：克洛斯为 41–44 节所写内义（为解经者体会）。约 5:41–44 本身，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句直接解释，只按字义与上下文作朴素应用。

第 45–47 节　摩西书上有指着我写的话

45 不要想我在父面前要告你们；有一位告你们的，就是你们所仰赖的摩西。

46 你们如果信摩西，也必信我，因为他书上有指着我写的话。

47 你们若不信他的书，怎能信我的话呢？」

内义：他们所仰赖的摩西要告他们，因为摩西所写的正是指着主的神性人性；若不信他的书，也不能信主的话。

「不要想我在父面前要告你们；有一位告你们的，就是你们所仰赖的摩西。你们如果信摩西，也必信我，因为他书上有指着我写的话。你们若不信他的书，怎能信我的话呢？」告他们的，不是主，乃是他们所仰赖的摩西。若真信摩西，就必信他，因为摩西书上有指着他写的话。不信那些书，也就无法信他现在说的话。圣经再次成为见证，也成为他们的对证。

著作说，圣经——无论先知书还是历史书——全部都是论及主的，这正是圣经神圣之所在。以色列教会的礼仪，以及摩西书中的律例、典章和法度，都包含着许多关于主得荣耀的奥秘。这正是主对门徒说「摩西的律法、先知的书和诗篇上所记的，凡指着我的话，都必须应验」的意义，也是他对犹太人说「摩西书上有指着我写的话」的意义（（《新耶路

撒冷教义之主篇》14:11）。有解经者为 45–47 节写的内义，与此一致。摩西不是他们的护身符，乃是指向主的见证；把见证当成护身符，见证就会反过来告人。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4:11

圣经——无论先知书还是历史书——全部都是论及主的，这正是圣经神圣之所在。

以色列教会礼仪中的燔祭、献祭、安息日、节期、亚伦和利未人的祭司职分等，都包含着许多关于主得荣耀的奥秘；摩西书中所称的“律例”、“典章”和“法度”也是如此。这正是主对门徒所说之话的意义：“摩西的律法、先知的书和诗篇上所记的，凡指着我的话，都必须应验。”（路 24:44）祂也对犹太人说：“摩西书上有指着我写的话。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4 节 ›

放进生活：不要把已经熟悉的圣经，当成可以代替主自己的东西。真信摩西、真信圣经，必会把人带到他面前。若读了却不来，这些书会成为对自己的对证。今天读到哪一句指着他的话，就用那一句来就近他。

资料：克洛斯为 45–47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4:11（直接解释约 5:46「摩西书上有指着我写的话」）。

生活应用

一、先回答「你要痊愈吗？」主在毕士大不问他为什么没有人帮，先问他要不要好。不要用「没有人把我放下去」挡住他的问题。要，他就说：起来，走。

二、教义是用来走的，不是用来躺的。「褥子」象征教义，「走」象征生活。把已经明白的那一句拿起来，走在安息日里，也走在平常的日子里。

三、已经痊愈了，不要再犯罪。被扶起来以后再回到旧的恶里，后果比先前更重。把已经离开的那一件继续关在门外。

四、尊敬子如同尊敬父。父与子原为一，如同灵魂与身体。不要把耶稣只当成路标；到他面前来，就是到父面前来。

五、听他的话，信差他来者，已经出死入生。永生不是只等将来。今天能听、能信、能实行的那一句，就是从死亡进入生命的开始。

六、查考圣经，为的是到他这里来得生命。圣经为他作见证。读经若只停留在字句和互相的荣耀里，经会成为对证；来就近他，经就成为生命。

七、信摩西，也必信他。摩西书上有指着他写的话。把已经熟悉的律法、故事和应许，重新读成指向他的见证，而不要把它们当成可以代替他的护身符。

读经问题

1. 主问那病人：「你要痊愈吗？」如果他把这句问话问到你目前最久的那个软弱上，你怎样回答？你是否也习惯说「没有人把我放下去」？

2. 「起来，拿你的褥子走吧。」著作把「褥子」解为教义，「走」解为生活。你有哪一项已经知道的真理，至今还只是躺着的褥子，还没有拿起来走？

3. 「不要再犯罪，恐怕你遭遇的更加利害。」得过洁净以后再回去，为什么更危险？你怎样守住已经离开的那一件？

4. 「我父做事直到如今，我也做事。」「子凭着自己不能做甚么。」这两句怎样帮助你理解父与子不是两位神，乃是一？这对你的祷告有什么改变？

5. 「那听我话、又信差我来者的……是已经出死入生了。」你觉得「已经」这两个字重在哪里？哪一件具体的死，是你现在可以靠他的话走出来的？

6. 「行善的，复活得生；作恶的，复活定罪。」你怎样避免把这一节读成「只凭外在行为」，又避免把它读成「与所行的无关」？

7. 「你们查考圣经，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然而，你们不肯到我这里来得生命。」你的读经，是更接近「查考」，还是更接近「到他这里来」？二者当怎样相连？

8. 「摩西书上有指着我写的话。」你最熟悉的哪一段摩西五经或旧约故事，你愿意重新把它读成指向主的见证？

本章所引著作索引

- 《天堂的奥秘》6047、8495、8724、9311、9807、9926、9986、10083、10360
- 《诠释启示录》27、64、163、267、297、635、659、852、899、1160
- 《正信的基督教》40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1、14、22、25、32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2、105
- 《天命》231

- 《圣爱与圣智》4

第 6 章　生命的粮：五千人吃饱，海面上行走，吃我的肉、喝我的血

开篇导读

约翰福音第六章是全书的一个高峰。上一章主在安息日医好那病了三十八年的人，并声明「父怎样叫死人起来，使他们活着，子也照样随自己的意思使人活着」。这一章把「生命」说得更具体、也更近：先是五千人吃饱，夜里主在海面上走到门徒那里；第二天众人找他到迦百农，他就在会堂里一再说「我就是生命的粮」，又说人必须「吃人子的肉，喝人子的血」，才有生命在里面。末了，许多人觉得这话甚难，退去了；彼得却说：「主啊，你有永生之道，我们还归从谁呢？」十二个人里，同时已经有一个是要卖他的。

约翰把「吃饱」的神迹和「生命的粮」的讲论写在一起，不是偶然的。外面五千人吃了饼，里面主却指出：人找他，常常是因「吃饼得饱」，不是因看见神迹所指向的那一位。真正要劳力去得的，不是必坏的食物，乃是人子所赐、存到永生的食物。这食物就是他自己。著作把这一章的「粮」「肉」「血」讲得非常充分，因为它们直接连到圣餐，也连到人怎样从主领受神性良善与神性真理，并与他联合（（《天堂的奥秘》4735），（《正信的基督教》707），（《正信的基督教》725））。本章也是约翰福音里「我是」宣告中最早、并且展开得最完整的一处。依据充分的地方，本编会写得深一些、慢一些；没有直接依据的人名、地名和叙事细节，仍照实说明「未找到」，不强解。

读法与本系列前面各章相同：每段先列《和合本》经文，再用一句话写出内义，然后白话讲解；著作原文放在可展开的方框里，链接到本站原节。内义一句多参照克洛斯为本章所写的内义纲要，再用瑞登堡著作核对。本编所核资料中，未见西尔弗曼夫妇或多勒专写约翰福音第六章的解经，故本章不以他们为据；布鲁斯只写了马太，凡用到他的地方会注明是平行经文。一切以瑞登堡著作为准绳。

本章可以分成四层来读。第一层，6:1–15，是五千人吃饱：主把饼和鱼祝谢了，分给坐下的人，零碎装满十二个篮子；众人要强立他为王，他就独自退到山上去。第二层，6:16–21，是夜里在海面上行走：门徒遇着狂风，主说「是我，不要怕」，他们接他上船，船立时到了所要去的地方。第三层，6:22–59，是在迦百农会堂里关于生命之粮的长篇讲论：从「不要为必坏的食物劳力」，说到吗哪与从天降下的真粮，再说到「吃我的肉，喝我的血」。第四层，6:60–71，是这话甚难、许多人退去，以及彼得的认信和犹大

的预告。这四层是连着的：外面的饼指向里面的粮；夜里的风浪，叫人看见离开主时的黑暗；讲论把粮说到圣餐和与主的联合；认信把人带回「永生之道」本身，就是主。

「粮」在圣言里一般象征属天的食物，也就是爱与仁义的良善，以及由此而来的真理；在至高的意义上，粮就是主自己（（《天堂的奥秘》2165），（《天堂的奥秘》680））。「吃」不是用牙齿去咬一块肉，乃是用意愿领受并实行，因而与所吃的联合（（《诠释启示录》617:4））。「肉」是主之神性之爱的神性良善，「血」是从那良善发出的神性真理；人吃他的肉、喝他的血，就是把这良善与真理接入生命，常在他里面，他也常在人里面（（《天堂的奥秘》9127:4），（《诠释启示录》329:5））。人若只把这些话听成物质的饮食，就会像当时的人一样说「这话甚难」；主却早已说明：「叫人活着的乃是灵，肉体是无益的。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天堂的奥秘》10283:13），（《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39））

本章内义一览

第 1–4 节　渡过加利利海，逾越节近了：主就近那些在教会最外层、因看见神迹而来跟从的人；他同时走向最终的荣化。

第 5–9 节　从哪里买饼；五个大麦饼、两条鱼：主试验人的信，显明单凭人所有的，不足以把良善植入真理；剩下的那一点，仍须从他而来。

第 10–13 节　五千人吃饱，十二篮子零碎：主把他自己的爱之良善，经由处于真理中的人，分给教会中凡能领受的人；认知与祝福因此得以丰满。

第 14–15 节　这真是那先知；他们要强立他为王：人认出他是所应许的神性教义本身，却容易把教义抬到生活之上；主就退回到神性之爱里。

第 16–18 节　天已经黑了，耶稣还没有来到他们那里：海象征天堂和教会的最末层；人若在黑暗里单靠自己前行，属世的生命就会像暴风雨一样不平安。

第 19–21 节　是我，不要怕；船立时到了：主在海上行走，象征他的临在达到最末层；人一接他进来，心就安静，并立刻被带到所要去的地方。

第 22–25 节　众人到迦百农寻找耶稣：人感到自己缺少真正的认知，便去寻找主，却还不一定明白自己所寻的是什么。

第 26–27 节　不要为必坏的食物劳力：要省察寻求主的动机；当劳力去得那存到永生的食物，这食物由人子——就是就圣言而言的主——所赐。

第 28–29 节　信神所差来的，这就是做神的工：属天的生命在于从心里承认主的神性人性，并实行他的话；人避恶如罪时，就是主在人里面做工。

第 30–33 节　吗哪与从天降下的真粮：吗哪只是代表；真正从天上降下来、赐生命给世界的粮，是主自己。

第 34–36 节　我就是生命的粮：主在神性人性里是一切属天良善与真理的源头；到他那里来的不饿，信他的不渴；也有人看见了仍不信。

第 37–38 节　凡父所赐给我的，我总不丢弃：被父所赐的人必到他这里来，他总不丢弃；他降下来是按差他来者的意思行。

第 39–40 节　我父的意思是叫一切见子而信的人得永生：凡父所赐的，一个也不失落；见子而信的人得永生，并在末日复活。

第 41–42 节　这不是约瑟的儿子吗：被败坏的教会把主的人性看作与常人一样，便不能承认这人性是神性的。

第 43–45 节　若不是差我来的父吸引人：没有人能凭自己到主这里来；人停止作恶时，主就吸引他；受过父教训的人就到他这里来。

第 46 节　惟独从神来的，他看见过父：没有人能直接看见那称为父的神性本身，只能藉着这一位才得看见。

第 47–50 节　我就是生命的粮；祖宗吃过吗哪，还是死了：只靠圣言的字句得属世滋养的人仍在死里；领受从天上降下来的粮的人不再死。

第 51 节　我所要赐的粮就是我的肉：这粮是从他神性人性而来的神性良善；吃这粮的人必永远活着。

第 52–53 节　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不喝人子的血，就没有生命：若不把主的神性良善与神性真理接入生命，人里面就没有真生命。

第 54–56 节　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他里面：接入了，就有永生，并与主相互内住；这正是圣餐所代表的联合。

第 57–59 节　永活的父怎样差我来，我又因父活着：主是生命，人是生命的接受者；吃这粮的人就永远活着。

第 60–62 节　这话甚难；倘或你们看见人子升到他原来所在之处：属世的人听不进去，除非看见人性如何与神性合一。

第 63–65 节　叫人活着的乃是灵，肉体是无益的：叫人活的是从主而来的灵，人的自我无益；他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

第 66 节　门徒中多有退去的，不再和他同行：许多人因这话退去。

第 67–69 节　主啊，你有永生之道，我们还归从谁呢：处于信仰中的人认他为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也认他为神的圣者，因他有永生之道。

第 70–71 节　你们中间有一个是魔鬼：即便在已被拣选、已领受的人中间，仍可能藏着地狱之爱。

逐节详解

第 1–4 节　渡过加利利海，逾越节近了

1 这事以后，耶稣渡过加利利海，就是提比哩亚海。

2 有许多人因为看见他在病人身上所行的神迹，就跟随他。

3 耶稣上了山，和门徒一同坐在那里。

4 那时犹太人的逾越节近了。

内义：主就近那些处在教会最外层、因看见神迹而来跟从的人；他同时被提升向着与神性良善的合一，并走向最终的荣化。

「这事以后，耶稣渡过加利利海，就是提比哩亚海。有许多人因为看见他在病人身上所行的神迹，就跟随他。」约翰把这次过海，写在医好三十八年病人、并与犹太人争辩「子使人活着」之后。众人跟随他，是因为看见神迹。神迹能把人领到主面前，但后面会显明：单凭神迹而来的跟从，还站不稳。

「耶稣上了山，和门徒一同坐在那里。那时犹太人的逾越节近了。」山，在圣言里一般象征爱的良善，论到主时则指向他的神性之爱；逾越节代表人从罪的奴役里被释放，也代表主自己的荣化（按一般原则，参（《天堂的奥秘》9294）论三个节期）。著作没有对约 6:1–4 的「加利利海」「提比哩亚海」「上了山」「坐在那里」作逐字解释。有解经者为这四节写的内义是：主就近那些处在外邦人中、教会最外层的人，并被许多带着「神迹之信」的人跟随；他同时提升自己，与神性良善合一，并把教会的真理联于这良善，从而走向最终的荣化。其中「外邦人」「神迹之信」的划分，是解经者的体会；「山」与「逾越节」则只能按一般原则略作提示，本编不强解这两个地名，也不把「坐在那里」另造一层对应。

放进生活：许多人开始跟从主，是因为看见了一件「神迹」——一次祷告蒙应允，一次难处过去了。这可以是起点，却还不是终点。主随后会问：你找我，是因见了神迹，还是因吃饼得饱，还是因要得那存到永生的食物？

资料：克洛斯为 1–4 节所写内义（其中「外邦人中教会的最外层」「神迹之信」为解经者体会）；「山」象征爱之良善、「逾越节」涉及释放与荣化，为一般原则，参《天堂的奥秘》9294 节（三个节期，并未逐字解释约 6:1–4）。「加利利海」「提比哩亚海」及「上了山，和门徒一同坐在那里」，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第 5–9 节　从哪里买饼；五个大麦饼、两条鱼

5 耶稣举目看见许多人来，就对腓力说：「我们从哪里买饼叫这些人吃呢？」

6 （他说这话是要试验腓力；他自己原知道要怎样行。）

7 腓力回答说：「就是二十两银子的饼，叫他们各人吃一点也是不够的。」

8 有一个门徒，就是西门·彼得的兄弟安得烈，对耶稣说：

9 「在这里有一个孩童，带着五个大麦饼、两条鱼，只是分给这许多人还算甚么呢？」

内义：主试验人的信，叫人看见：单凭自己所有的那一点良善与认知，不足以养活这么多人；真正把良善植入真理的，只能是主自己。

「耶稣举目看见许多人来，就对腓力说：『我们从哪里买饼叫这些人吃呢？』（他说这话是要试验腓力；他自己原知道要怎样行。）腓力回答说：『就是二十两银子的饼，叫他们各人吃一点也是不够的。』」主不是不知道该怎样行，乃是要让门徒先看见人的限度。腓力按银子计算，结论是「不够」。人若只用手里的资源去量主的作为，常常也会先算出一个「不够」来。

「有一个门徒，就是西门·彼得的兄弟安得烈，对耶稣说：『在这里有一个孩童，带着五个大麦饼、两条鱼，只是分给这许多人还算甚么呢？』」安得烈比腓力多看见了一点：不是没有饼，乃是「太少」。五个大麦饼、两条鱼，在著作里随这件神迹一起被解释：饼象征良善，鱼象征属世人的真理（（《诠释启示录》430:15））。「二十两银子」「孩童」「大麦」这些细节，以及腓力、安得烈的名字在本节里的职责划分，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读：人把所仅有的一点点拿出来，仍觉得「还算甚么呢」。有解经者把「试验」解为激发对「良善能否植入真理」的疑问，把「孩童」联于余剩的纯

真。这些是解经者的体会；著作在这里没有对「试验腓力」作逐字分析。主自己原知道要怎样行——疑问是给人看的，不是给主看的。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430:15

人若不晓得“十二”象征一切，也就无法知道主用五个饼、两条鱼使五千人吃饱，连妇女孩子在外，剩下的零碎装满十二个篮子，这话所象征的奥秘是什么（太 14:15–21；可 6:37–44；路 9:12–17；约 6:9–13）：

那里的每一件事连同数目本身都有象征；“五千人，连妇女孩子在外”象征凡属于教会、处在出于良善的真理中的人，“男人”是处在真理中的人，“妇女孩子”是处在良善中的人；“饼”是良善，“鱼”是属世人的真理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430 节 ›

放进生活：觉得自己「只有五个饼两条鱼」、不够应付眼前的需要时，不必先在心里把主的能力算小了。先把仅有的拿出来，承认「不够」也可以是诚实的；真正的「够」，不在篮子里原来的数目上，乃在祝谢以后的主手里。

资料：克洛斯为 5–9 节所写内义（「试验信」「孩童＝余剩的纯真」为解经者体会）；瑞登堡《诠释启示录》430:15（直接解释约 6:9–13：饼＝良善，鱼＝属世人的真理）。「二十两银子」「腓力」「安得烈」在本节的职责，以及「大麦」「孩童」，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第 10–13 节　五千人吃饱，十二篮子零碎

10 耶稣说：「你们叫众人坐下。」原来那地方的草多，众人就坐下，数目约有五千。

11 耶稣拿起饼来，祝谢了，就分给那坐着的人；分鱼也是这样，都随着他们所要的。

12 他们吃饱了，耶稣对门徒说：「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来，免得有糟蹋的。」

13 他们便将那五个大麦饼的零碎，就是众人吃了剩下的，收拾起来，装满了十二个篮子。

内义：主把他自己的爱之良善分给人；人先被安置在能领受的状态里，便按着所能领受的得饱足，并且对真理与良善的认知因此丰满有余。

「耶稣说：『你们叫众人坐下。』原来那地方的草多，众人就坐下，数目约有五千。耶稣拿起饼来，祝谢了，就分给那坐着的人；分鱼也是这样，都随着他们所要的。」先是「坐下」，然后是「祝谢」，然后是「分」。著作说，「吃」在灵义上象征用意愿领受并实行，由此而来联合；主用五个饼、两条鱼给五千人吃饱，吃完后零碎装满十二篮子，这件神迹也被归到这一层上（（《诠释启示录》617:4））。人不是站着抓来吃，乃是先被

安置下来，按着所要的领受。约翰没有写「妇女孩子在外」（那是马太的记载）；约有五千，已足够表明：凡来到这里、被安置下来的，都得了饱足。

「他们吃饱了，耶稣对门徒说：『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来，免得有糟蹋的。』他们便将那五个大麦饼的零碎，就是众人吃了剩下的，收拾起来，装满了十二个篮子。」著作直接解释这「十二篮子」：人若不晓得「十二」象征一切，就无法明白这里的奥秘；「吃」象征从主而来的属灵滋养；「十二篮子零碎」象征由此而来的、对真理与良善之认知的丰满与充盈（（《诠释启示录》430:15））。主不只给人「刚刚够」，还叫剩下的被收拾起来，免得糟蹋。真正从主领受的，不会少到不够用，也不会多到可以浪费；余下的，仍是要被保存的认知与祝福。

有解经者为 10–13 节写的内义是：主要求教会的真理先进入意志或爱，使人受其感动；然后他把自己的爱之良善，赐给那些处于真理中的人，再经由他们赐给处于良善中的人，并按人所能领受的，赐下活的科学真理；这带来训诲与祝福的丰满。其中关于「先进入意志」以及门徒与众人之间职责传递的细节，是解经者的体会；「吃」与「十二篮子」则有著作的直接依据。至于「那地方的草多」，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读：那是一块可以让众人坐下的地方。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617:4

主用五个饼和两条鱼给五千男人——妇女孩子在外——吃饱，吃完后收拾零碎装满了十二篮子（太 14:15–22；约 6:5, 13, 23）；又用七个饼和几条小鱼给四千人吃饱（太 15:32 及以下）——这些也可以归到这里。行这神迹，是因为主先前教导了他们，他们领受了祂的教义并归给了自己；这就是他们属灵地吃了；因此属世的吃食随之而来，也就是从天堂流入他们，如同吗哪流入以色列人那样，他们自己并不知道；因为主若愿意，属灵的食物——这对灵和天使来说也是真实的食物——就转变为属世的，正如每天早晨转变为吗哪一样。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617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430:15

“五千人，连妇女孩子在外”象征凡属于教会、处在出于良善的真理中的人，“男人”是处在真理中的人，“妇女孩子”是处在良善中的人；“饼”是良善，“鱼”是属世人的真理；“吃饱”是从主而来的属灵滋养；“十二篮零碎”象征由此而来的、丰丰富富、完完全全的真理与良善的认知。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430 节 ›

放进生活：领受了主的话，不要让它随手散掉。「收拾零碎」是一种敬虔：把今天读懂的、实行过的，保存下来，免得第二天又像没得过一样。丰满不是表现在「吃得很热闹」，乃是表现在还有余剩可以被保存。

资料：克洛斯为 10–13 节所写内义（「先进入意志」、职责传递为解经者体会）；瑞登堡《诠释启示录》617:4（直接征引约 6:5、13、23，说明「吃」为用意愿领受并实行）、《诠释启示录》430:15（直接解释约 6:9–13 的五个饼、两条鱼、五千人与十二篮子）。「那地方的草多」，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430:15 一并解释了马太记载中的「妇女孩子」，约翰本章未写这一句，故只作同一神迹的平行说明。

第 14–15 节　这真是那先知；他们要强立他为王

14 众人看见耶稣所行的神迹，就说：「这真是那要到世间来的先知！」

15 耶稣既知道众人要来强逼他作王，就独自又退到山上去了。

内义：人因看见神迹，承认他是所应许的那一位、神性教义本身；却又想按属世的方式拥立他，把权势放在生活之上。主便退回到神性之爱里。

「众人看见耶稣所行的神迹，就说：『这真是那要到世间来的先知！』」这话不是随口一赞。摩西曾说，耶和华要为他们兴起一位先知像他（申 18:15、18）。著作解释：圣言里的「先知」，字义上指领受启示的人，也抽象地指启示本身；内义上指教导者，也抽象地指所教导的教义本身。主就是教义本身，就是那教导人的圣言，所以他被称为先知。众人说「这真是那要到世间来的先知」，正是在这一点上认他（（《天堂的奥秘》2534））。

「耶稣既知道众人要来强逼他作王，就独自又退到山上去了。」他们认对了「先知」，却立刻想把他做成一个地上的王。吃饱了的人，很容易把供应者改造成满足自己计划的领袖。主知道他们的心意，不接受这个「强逼」。他又退到山上去，并且是「独自」。著作没有对约 6:15「强逼他作王」作逐字解释。有解经者写的内义是：主看出教会的状态是，教义有被抬到「教义的生活」之上的危险，于是再一次把自己提升到神性之爱的良善里。这是解经者的体会；与第 3 节「上了山」一样，只能按「山」象征爱之良善的一般原则来读，不把「作王」另写成已经确定的对应。更朴素的一层已经足够：人可以用正确的称呼，去做错误的事；主不接受那种被强逼出来的王位。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534

因为人们期待他的到来，所以在约翰福音中记载：

众人看见耶稣所行的神迹，就说：“这真是那要到世间来的先知。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534 节 ›

放进生活：我们有时也想「强逼」主作王：要他按我们的时间、我们的计划、我们的面子来行事。承认他是先知，和让他按自己的方式作王，不是一回事。他若退到山上去，也许正是在救我们脱离一种错误的拥立。

资料：克洛斯为 14–15 节所写内义（「教义被抬到生活之上」、退到神性之爱，为解经者体会）；瑞登堡《天堂的奥秘》2534 节（直接解释约 6:14「这真是那要到世间来的先知」：先知＝教义本身，即主）。「强逼他作王」本身，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第 16–18 节　天已经黑了，耶稣还没有来到他们那里

16 到了晚上，他的门徒下海边去，

17 上了船，要过海往迦百农去。天已经黑了，耶稣还没有来到他们那里。

18 忽然狂风大作，海就翻腾起来。

内义：到了晚上，门徒下海，主还没有来；海象征天堂和教会的最末层。人若在黑暗里单靠自己前行，属世的生命就会像暴风雨一样不平安。

「到了晚上，他的门徒下到海边，上了船，要过海往迦百农去。天已经黑了，耶稣还没有来到他们那里。忽然狂风大作，海就翻腾起来。」主独自在山上，门徒在海里。天黑了，主还没有来，风就起来了。约翰把这几句写得很短，却很重：没有主同在的过渡，常常就是这样——方向还在（往迦百农去），里面却已经暗了。

著作把约 6:16–21 与符类福音海面上行走的记载放在一起读，并说：这里的细节也都象征神性、属灵的事物，只是在字面上并不显明。「海」象征天堂和教会的最末层，因为在诸天最外的边界上有海。其间「海被风搅动」，象征在先的属世生命状态，那状态是不平安的，仿佛暴风雨般的（（《诠释启示录》514:21））。本编尊重该节所划的界限：不必把「十里多路」「摇橹」「迦百农」另写成没有出处的对应。有解经者把晚上、黑暗、主还没有来，读作人没有光照、便去咨询各种知识和感官的事物。其中许多细节是体会；本段直接依据，是《诠释启示录》514:21 论「海」与风暴中的属世状态。符类福音所说的

「四更天」，该节一并解释为教会的最初状态、黎明将到；约翰本段未用「四更天」一词，本编不把符类的用语写成约翰的字句。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514:21

到了晚上，他的门徒下海边去，上了船，要过海往迦百农去。天已经黑了，耶稣还没有来到他们那里。忽然狂风大作，海就翻腾起来。门徒摇橹，约行了十里多路，看见耶稣在海面上走，渐渐近了船，他们就害怕。耶稣对他们说：‘是我，不要怕！’门徒就喜欢接他上船，船立时到了他们所要去的地方。”（约 6:16–21 等）

这里的细节也都象征神性属灵的事物，只是在字面上并不显明；例如海、主在海上行走、祂来到门徒那里的四更天，以及船、耶稣上船、并从那里平息了风和海浪，等等。至于这些所象征的属灵事物，这里不必逐一说明；只需说明：“海”象征天堂和教会的最末层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514 节 ›

放进生活：有些晚上，方向还在，主却好像「还没有来」。不要把风浪先解释成「主不在乎」。先承认：单靠自己摇橹，海里是会翻腾的。下一单元，他会在海面上走过来。

资料：克洛斯原与 16–21 节合写内义中关于晚上与风浪的一层（细节对应为体会）；瑞登堡《诠释启示录》514:21（直接征引约 6:16–21：海＝天堂和教会的最末层；风搅动海＝在先的属世生命不平安）。「十里多路」「摇橹」「迦百农」未找到直接解释。

第 19–21 节　是我，不要怕；船立时到了

19 门徒摇橹，约行了十里多路，看见耶稣在海面上走，渐渐近了船，他们就害怕。

20 耶稣对他们说：「是我，不要怕！」

21 门徒就喜欢接他上船，船立时到了他们所要去的地方。

内义：主在海面上走，象征他的临在和流入甚至达到天堂与教会的最末层，使那里的人有从神性而来的生命；人一接他进来，心就安静，并立刻被带到所要去的地方。

「门徒摇橹，约行了十里多路，看见耶稣在海面上走，渐渐近了船，他们就害怕。耶稣对他们说：『是我，不要怕！』门徒就喜欢接他上船，船立时到了他们所要去的地方。」害怕，是因为看见一件超出他们习惯的事；平安，是因为听见「是我」。原文是「我是」（ἐγώ εἰμι），与后来「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同一句神圣的自称。他们一愿意接他上船，船就立刻到了。

著作说，「主在海上行走」象征主的临在和流入甚至达到那些最末层的地方，并因而使那些在天堂最末层中的人有从神性而来的生命；圣言中的「行走」也象征生活。当临近

早晨的状态来到时——这是人里面教会的最初状态——因为那时主临在于爱之良善中，心就安静了（（《诠释启示录》514:21））。该节明言其余细节不必逐一说明，本编不强解「十里多路」。主说「是我，不要怕」，与他作为「我是」的身份是一致的，也可与后面 8:58 对照来读（参（《天堂的奥秘》10579:6）），但 514:21 没有对「是我」作独立的逐字分析。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514:21

看见耶稣在海面上走，渐渐近了船，他们就害怕。耶稣对他们说：‘是我，不要怕！’门徒就喜欢接他上船，船立时到了他们所要去的地方。”（约 6:16–21 等）

这里的细节也都象征神性属灵的事物，只是在字面上并不显明；例如海、主在海上行走、祂来到门徒那里的四更天，以及船、耶稣上船、并从那里平息了风和海浪，等等。至于这些所象征的属灵事物，这里不必逐一说明；只需说明：“海”象征天堂和教会的最末层，因为在诸天最外的边界上有海；“主在海上行走”象征主的临在和流入甚至达到那些地方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514 节 ›

放进生活：他会在海面上走过来，先说「是我，不要怕」。先接他上船——让他进入你正在挣扎的那条船里——比自己再摇十里更要紧。一接他进来，所要去的地方，往往比自己算的更近。

资料：克洛斯为 16–21 节所写内义中关于「是我、上船、立刻到岸」的一层（细节对应为体会）；瑞登堡《诠释启示录》514:21（直接解释主在海上行走＝临在与流入达到最末层，使人有从神性而来的生命；临近早晨，心就安静）。「是我」无该节独立分析，可与约 8:58 对照。

第 22–25 节　众人到迦百农寻找耶稣

22 第二日，站在海那边的众人知道那里没有别的船，只有一只小船，又知道耶稣没有同他的门徒上船，乃是门徒自己去的。

23 然而，有几只小船从提比哩亚来，靠近主祝谢后分饼给人吃的地方。

24 众人见耶稣和门徒都不在那里，就上了船，往迦百农去找耶稣。

25 既在海那边找着了，就对他说：「拉比，是几时到这里来的？」

内义：人感到自己缺少真正的认知，又看见那些认知似乎在门徒那里，便去寻找主；他们问「是几时到这里来的」，还没有问到自己寻他的动机。

「第二日，站在海那边的众人知道那里没有别的船，只有一只小船，是门徒的，又知道耶稣没有同他的门徒上船，乃是门徒自己去的。然而，有几只小船从提比哩亚来，靠近主祝谢后分饼给人吃的地方。众人见耶稣和门徒都不在那里，就上了船，往迦百农去找耶稣。既在海那边找着了，就对他说：『拉比，是几时到这里来的？』」众人很细心地观察了船只的行踪，却问了一个外面的问题：「是几时到这里来的？」他们找对了人，问的却还是路程和时刻。

著作没有对 22–25 节的船只数目、「提比哩亚来的小船」「拉比，是几时到这里来的」作逐字解释。有解经者为这一段写的内义是：那些处在科学与感官真理之最外层的人，感到自己缺少对良善与真理的认知，便去寻求与主的神性人性联合，并询问教会如何建立。这是解经者的体会。本编只按字义作朴素说明：他们记得昨天吃饼的地方，也发现主不在那里了，于是到迦百农去找他。找，是好的；下一节主就要揭开他们来找的真正原因。

放进生活：我们有时也很殷勤地「找耶稣」——换一个礼拜堂，换一本解经书，问很多「是几时」「是怎样」的问题。这些问不是错，但主随后会问得更深：你找我，到底是为了什么？

资料：克洛斯为 22–25 节所写内义（为解经者体会）。「几只小船从提比哩亚来」「拉比，是几时到这里来的」，以及船只数目的观察，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作朴素叙述。

第 26–27 节　不要为必坏的食物劳力

> 26 耶稣回答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找我，并不是因见了神迹，乃是因吃饼得饱。
>
> 27 不要为那必坏的食物劳力，要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劳力，就是人子要赐给你们的，因为人子是父　神所印证的。」

内义：人当省察寻求主的动机，不要把劳力放在必坏的食物上，而要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劳力；这食物由人子所赐，人子就是就圣言而言的主。

「耶稣回答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找我，并不是因见了神迹，乃是因吃饼得饱。不要为那必坏的食物劳力，要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劳力，就是人子要赐给你们的，因为人子是父神所印证的。』」主不先回答「是几时到这里来的」，而先揭开他们心

里的原因。找他，可以出于两种动机：因看见神迹所指向的那一位，或因「吃饼得饱」。后者不是被禁止吃饭，乃是被提醒：若寻主只是为了把肚子和眼前的难处填满，所劳力的仍是必坏的食物。

著作把这一节讲得很清楚。人的真食物是良善和真理；人若失去它们，就没有生命，只是死的。有人一听见圣言里的「食物」「粮」，就只想到身体的饮食，连主祷文里「日用的饮食」也被理解成只是口粮、衣服和钱财。主自己却说明：不要为必坏的食物劳力，要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劳力，就是人子要赐给你们的（（《天堂的奥秘》680））。《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把这一节与「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并列，说明唯独在圣言里，因着与主连接、与天使相通，才有灵和生命（（《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69））。

「人子要赐给你们的」——人子，在著作里指主就圣言、就神性真理而言（（《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23））。这食物不是人自己做出来的，乃是他赐的。「人子是父神所印证的」，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对「印证」一词的逐字解释；按上下文读：这食物之所以能存到永生，是因为赐食物的这一位，是父所印证的神性真理本身。有解经者为 26–27 节写的内义是：人当省察自己的动机，是出于外在的考虑还是内在的考虑；并当看属天之爱与信仰的良善远超过一切别的好处，且唯独从主的神性人性而来。这与著作的讲解相合。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680:2

主亲自教导我们理解圣经中提到的“食物”和“饼”（或“粮”）实际上指的是什么。在《约翰福音》中，耶稣提到关于食物的教导：

不要为那必坏的食物劳力，要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劳力，就是人子要赐给你们的。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680 节 ›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69

由此可知，唯独在圣言中——因藉着它与主连接、与天使相通——才有灵和生命，正如主所教导的：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约 6:63）我所赐的水要在他里头成为泉源，直涌到永生。（约 4:14）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上帝口里所出的一切话。（太 4:4）不要为那必坏的食物劳力，要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劳力，就是人子要赐给你们的。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69 节 ›

放进生活：今天所忙的许多事，过不久都会坏。不是说这些事不该做，乃是问：在这些事里头，有没有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留下劳力？读一节经文、停止一件实际的恶、按着主的话去对待一个人，都是在为这食物劳力。

资料：克洛斯为 26–27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680 节（直接解释约 6:27，并连于 49–51、58 节：真食物是良善与真理）、《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69 节（直接引约 6:27）。「人子」按《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23 节为一般原则（人子＝就圣言而言的主）。「父神所印证的」，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解释。

第 28–29 节　信神所差来的，这就是做神的工

28 众人问他说：「我们当行甚么才算做　神的工呢？」

29 耶稣回答说：「信　神所差来的，这就是做　神的工。」

内义：属天生命的工，在于从心里承认主、信他所差来的这一位，并实行他的话；人避恶如罪时，就是主在他里面做这工。

「众人问他说：『我们当行甚么才算做神的工呢？』耶稣回答说：『信神所差来的，这就是做神的工。』」他们问的是「行甚么」「做工」，主回答的是「信」。这不是把「做」取消了，乃是把「做」的根源说出来。信他所差来的，不是只在脑子里承认有这一位，乃是把心转向他，按他的话去生活。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把这一段说得极明白：人避恶如罪时，他就在主里面，而主成就一切。因此当人问当行甚么才算做神的工，主说：信神所差来的，这就是做神的工。这里「信主」不只是思想他存在，也是实行他的话（（《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48））。《诠释启示录》也征引同一问答，说明人所以能「做神的工」，是因为与主联合；离了他，人就不能做什么（该节随即引约 15:5）（（《诠释启示录》965:2））。有解经者为 28–29 节写的内义是：爱与信仰的生命，来自在心里、在生活里承认主的神性人性。这与著作一致。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48

此外，当人避恶如罪时，他就在主里面，如前所述，而主成就一切。因此，当人问主当行什么才算做上帝的工时，主回答说：“信上帝所差来的，这就是做上帝的工。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48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965:2

这也从主自己在《约翰福音》中的话可以看出：众人问主说：“我们当行甚么才算做神的工呢？”耶稣回答说：“信神所差来的，这就是做神的工。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965 节 ›

放进生活：若问「我今天该做哪一件神的工」，先不必开一张很长的清单。先避今天已经看明的恶，像罪一样离开它；并在具体的一件事上信他所差来的——按他的话去做。这就是做神的工。

资料：克洛斯为 28–29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48 节、《诠释启示录》965:2（均直接解释约 6:28–29）。

第 30–33 节　吗哪与从天降下的真粮

30 他们又说：「你行甚么神迹，叫我们看见就信你；你到底做甚么事呢？

31 我们的祖宗在旷野吃过吗哪，如经上写着说：『他从天上赐下粮来给他们吃。』」

32 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那从天上来的粮不是摩西赐给你们的，乃是我父将天上来的真粮赐给你们。

33 因为　神的粮就是那从天上降下来、赐生命给世界的。」

内义：吗哪只是代表；真正从天上降下来、赐生命给世界的粮，不是摩西所赐的那一种，乃是主自己，也就是神性之爱，以及人从他而来的相互的爱。

「他们又说：『你行甚么神迹，叫我们看见就信你；你到底做甚么事呢？我们的祖宗在旷野吃过吗哪，如经上写着说：『他从天上赐下粮来给他们吃。』』」他们刚刚吃饱了五个饼，却还要一个「像吗哪那样」的兆头。人可以站在神迹旁边，仍然要求下一个神迹来维持自己的信。

「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那从天上来的粮不是摩西赐给你们的，乃是我父将天上来的真粮赐给你们。因为神的粮就是那从天上降下来、赐生命给世界的。』」主把「吗哪」和「真粮」分开。吗哪是代表，真粮是本体。著作解释：门徒要兆头，是要一个可以叫他们看见并相信的见证；他们提起吗哪，主却回答「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因为「粮」象征滋养灵魂的一切良善与真理，在至高的意义上就是主自己，一切教义、一切属灵的滋养都从他而来。他以此为证，叫人可以看见并相信（（《诠释启示录》706:10））。

《天堂的奥秘》把这一段讲得更开：这里的粮，代表祭物所代表的一切，因而在内义上就是主自己；既是主自己，就也是他向全人类的爱，以及人对主、对邻舍相互的爱。因此，不在爱与仁义里的人，就没有主在他们里面（（《天堂的奥秘》2165））。同一层也把吗哪与「从天上降下来的粮」连在一起：主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就是吗哪；「粮」象征属天之爱，即从主而来的对主之爱（（《天堂的奥秘》10134:12））。「神的粮就是那从天上降下来、赐生命给世界的」——生命，就是所谓聪明与智慧的生命，以及人里面一般的生命；这些都从主而来，并且按着人远离所生的恶、能领受的程度，被完善（参（《诠释启示录》1120:5））。有解经者为 30–33 节写的内义是：吗哪只是代表主的神性人性，因而代表神性之爱，以及人这一边相互的爱。这与著作相合。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706:10

《约翰福音》中，门徒对耶稣说：“你行甚么神迹，叫我们看见就信你；你到底做甚么事呢？我们的祖宗在旷野吃过吗哪，如经上写着说：‘他从天上赐下粮来给他们吃。’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那从天上来的粮不是摩西赐给你们的，乃是我父将天上来的真粮赐给你们。因为神的粮就是那从天上降下来、赐生命给世界的。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706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165:4

这一点主在《约翰福音》中明确教导了：

我们的祖宗在旷野吃过吗哪，如经上写着说：“他从天上赐下饼来给他们吃。”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不是摩西赐给你们天上的饼，乃是我父赐给你们真正天上的饼。因为神的饼是那从天上降下来、赐生命给世界的。”他们对他说：“主啊，常将这饼赐给我们！”耶稣对他们说：“我就是生命的饼。到我这里来的必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165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0134:12

主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就是吗哪（约 6:33，35，48，50）；“粮”象征属天之爱，即从主而来的对主之爱（参 2165，2177，3464，4217，4735，5405，5915，9545 节）。又因为主是东方和早晨，一切属天之爱都从他而来，所以他在七日的第一日早晨复活（可 16:9）。逾越节之前的日子也称为“晚上”，因为逾越节象征主的临在，以及他将信徒从定罪中拯救出来（参 7867，9286，9287—9292 节）。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0134 节 ›

放进生活：不要把昨天的「吗哪」——某一次被帮助、某一次被感动——当成今天还活着的粮食。昨天的代表会过去；今天仍要到那从天上降下来的真粮，就是主自己面前来。

资料：克洛斯为 30–33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706:10（直接解释约 6:30–33：兆头、吗哪与从天上来的粮）、《天堂的奥秘》2165 节、10134:12（直接解释约 6:31–35、33：粮＝主自己，并象征属天之爱，即从主而来的对主之爱）、《诠释启示录》1120:5（直接引约 6:33）。

第 34–36 节　我就是生命的粮

34 他们说：「主啊，常将这粮赐给我们！」

35 耶稣说：「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

36 只是我对你们说过，你们已经看见我，还是不信。

内义：主在神性人性里是一切属天生命的源头；到他那里来的，必不缺少良善；信他的，必不缺少真理。然而也有人已经看见，却仍不信。

「他们说：『主啊，常将这粮赐给我们！』耶稣说：『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只是我对你们说过，你们已经看见我，还是不信。』」众人的祷告是对的：「常将这粮赐给我们。」主的回答把「这粮」说成「我」：不是另有一块可以从天上再掉下来的饼，乃是他自己。这是约翰福音里第一次完整的「我是」宣告，与第 1 章「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相呼应。

著作解释：「饿」在这里就是到主这里来，「渴」就是信他；到主这里来，就是遵行他的诫命（（《诠释启示录》386:27））。同一句话也见于《天堂的奥秘》：耶稣说，「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渴」是渴望真理，「喝」是受教（（《天堂的奥秘》8568:4））。所以「不饿」「不渴」，不是说人从此不再需要，乃是说：人若来、若信，就不再缺少那真正能养活灵魂的良善与真理。他是源头，不是补充。

「你们已经看见我，还是不信。」看见了，不等于领受了。有解经者把 36 节与 46 节合看：看见而不信，是知道信仰的真理却不接受；看见又相信，是知道并且接受。约 6:36 本身，著作在《天堂的奥秘》3863 节的讲解里与「看见」「相信」的一般原则相连，英文版该处征引了约 6:36、46；中文本该节未见逐字征引这两节经文，故本编只按一般原则提示，不强作成该节对约 6:36 的直接解释。有解经者为 34–36 节写的内义是：主在神性人性里是一切属天良善与真理的唯一源头；领受这良善的，不再要别的良善，领受这真理的，便有充足的真理；仍有人知道这些，却不接受。前半与著作一致；「看见而不信」则按上述界限来读。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386:27

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约 6:35）

这里“饿”是到主这里来，“渴”是信祂，这是明显的；到主这里来就是遵行祂的诫命。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386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8568:4

耶稣说：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约 6:35）同一处：“耶稣站着高声说：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信我的人，就如经上所说：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约 7:37-38）“渴”是渴望真理；“喝”是受教；“活水的江河”是从独一主而来的神性真理。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8568 节 ›

放进生活：祷告「求主赐粮」很好；还要把这句话听成：「主啊，我要的就是你。」到他那里来，具体就是去做他已经吩咐的那一件；信他，具体就是让真理进到口渴的地方，而不是再去别处找水。

资料：克洛斯为 34–36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386:27（直接解释约 6:35：饿＝到主这里来，渴＝信他，到他那里来就是遵行诫命）、《天堂的奥秘》8568:4（直接引约 6:35）。第 36 节「看见而不信」，中文本《天堂的奥秘》3863 节未逐字征引约 6:36（英文本有），故只按「看见与相信」的一般原则提示，不强作直接解释。

第 37–38 节　凡父所赐给我的，我总不丢弃

37 凡父所赐给我的人必到我这里来；到我这里来的，我总不丢弃他。

38 因为我从天上降下来，不是要按自己的意思行，乃是要按那差我来者的意思行。

内义：被父所赐的人必要到他这里来，他也总不丢弃；他从天上降下来，不是按自己的意思行，乃是按那差他来者的意思行。

「凡父所赐给我的人必到我这里来；到我这里来的，我总不丢弃他。因为我从天上降下来，不是要按自己的意思行，乃是要按那差我来者的意思行。」在「还是不信」之后，主立刻说出一句极其安稳的话：凡父所赐给我的，必到我这里来；到了的，我总不丢弃。人的不信是真的，父的赐予和子的不丢弃也是真的。

第 37 节「凡父所赐给我的」「总不丢弃」，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独立的逐字分析，与后文「父吸引人」（6:44）一并来读。第 38 节「不是要按自己的意思行」，与本书一贯「被差」「遵行父旨」的一般原则相合，本节本身未找到更细的独立对应。有解经

者为 37–38 节写的内义，与后文著作对「父吸引」「见子而信」的讲解同一条线，本编不另造对应。下一节，他才把父的意思说成：一个也不失落，见子而信的人得永生。

放进生活：「我总不丢弃他」可以成为软弱日子里的一句依靠。你若今天仍愿意到他那里去——哪怕只是带着疑问去——他就已经说了，不丢弃。

资料：第 37–38 节未找到独立逐字专论，与约 6:44「父吸引人」及下一节「见子而信得永生」一并来读。克洛斯相关内义为解经者体会。本单元无直接著作原文可设框。

第 39–40 节　我父的意思是叫一切见子而信的人得永生

39 差我来者的意思就是：他所赐给我的，叫我一个也不失落，在末日却叫他复活。

40 因为我父的意思是叫一切见子而信的人得永生，并且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

内义：他降世，正是为了成就这神性之爱的旨意：凡父所赐的，一个也不失落；凡见子而信的人得永生，并在末日复活。

「差我来者的意思就是：他所赐给我的，叫我一个也不失落，在末日却叫他复活。因为我父的意思是叫一切见子而信的人得永生，并且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上一句「总不丢弃」在这里被说成父的意思：一个也不失落。拯救的路，是「见子而信」。

「见子而信的人得永生」，著作解释：与主在爱与信仰里联合的人，就得着永生，也就是天堂的生命，这就是拯救。圣言里说到「信神」和「信从神而来的事」；使人得救的信，是信神——知道、意愿并行出来；只知道从神而来的事，却没有意愿和实行，只是历史上的信，不能救人（（《诠释启示录》349），该处并引约 6:40）。《正信的基督教》在论配领圣餐时，也引「我父的意思是叫一切见子而信的人得永生」（（《正信的基督教》722:4））。「在末日却叫他复活」，不是指天地被火烧毁的某一个日子，乃是指人在世上的最后一日，以及一个教会的终结；复活是进入生命（参（《诠释启示录》899）的一般原则）。有解经者为 39–40 节写的内义是：主取人性的目的，就是成就神性之爱的旨意：凡以正当的信仰和爱信这人性的，都必有永生。这与著作相合。

▸ 看著作原文：《正信的基督教》722:4

因为我父的意思，是叫一切见子而信的人得永生。”（约 6:40）“上帝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得永生。”（约 3:15-16）“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上帝的震怒常在他身上。”（约 3:36）“我们也在那位真实的里面，就是在他儿子耶稣基督里面。这是真神，也是永生。”（约壹 5:20）

到本站读《正信的基督教》722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1119:3

凡看见神为人的人就看见神，因为他看见主。主教导说：“因为我父的意思是叫一切见子而信的人得永生”（约 6:40）。看见子是在灵里看见祂，因为这话也是对那些在世上没有看见祂的人说的。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1119 节 ›

放进生活：把「见子而信」做成一件具体的事：看见他怎样行，就跟着去行。只把「得永生」停在知道里，还没有进到意愿和实行，就还不是这一节所说的信。

资料：克洛斯为 39–40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正信的基督教》722:4（直接引约 6:40）、《诠释启示录》1119:3（直接引约 6:40：看见子是用灵看见他）、《诠释启示录》349 节（信神是知道、意愿并行，直接关联约 6:40 一类经文）。「末日复活」按《诠释启示录》899 节等为一般原则，约 6:39–40 本身未另作历法上的推算。

第 41–42 节　这不是约瑟的儿子吗

41 犹太人因为耶稣说「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就私下议论他，

42 说：「这不是约瑟的儿子耶稣吗？他的父母我们岂不认得吗？他如今怎么说『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的』呢？」

内义：被败坏的教会把主的人性看作与常人一样，便不能承认他是从天上降下来的，也不能承认这人性是神性的。

「犹太人因为耶稣说『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就私下议论他，说：『这不是约瑟的儿子耶稣吗？他的父母我们岂不认得吗？他如今怎么说「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的」呢？』」他们不是没听见「生命的粮」，乃是被自己所「认得」的挡住了。认得约瑟，认得他的父母，就觉得「从天上降下来」不能成立。属世的熟悉，可以成为属灵认信的障碍。

著作没有对约 6:41–42「约瑟的儿子」「他的父母我们岂不认得吗」作逐字解释。有解经者为这两节写的内义是：被败坏之教会的人反对这教义，因为他们把主的人性设想成与其他人一样，不承认它是神性人性。这是解经者的体会，也与本书一贯的教导相合：若不承认主的人性是神性的，人就不能从他领受神性良善与神性真理（参（《天堂的奥秘》10033:8）的一般原则）。本编不强把「约瑟」「父母」写成另外的对应，只按字义读：他们用自己所知道的家世，把「从天上降下来」挡在门外。

放进生活：对主「太熟悉」，有时是一种危险：觉得他不过是幼年听过的故事、节日里的名字，便很难再听见「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的」。认得他的「家世」，仍要让他来对自己说他是谁。

资料：克洛斯为 41–42 节所写内义（为解经者体会）。「约瑟的儿子」「他的父母我们岂不认得吗」，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不承认主的人性为神性则无法领受，见《天堂的奥秘》10033:8，为一般原则。

第 43–45 节　若不是差我来的父吸引人

43 耶稣回答说：「你们不要大家议论。

44 若不是差我来的父吸引人，就没有能到我这里来的；到我这里来的，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

45 在先知书上写着说：『他们都要蒙　神的教训。』凡听见父之教训又学习的，就到我这里来。

内义：没有人能凭自己到主这里来；人停止作恶时，主就吸引他，良善便流入。凡受过父的教训、因而处于属天之善中的人，就到他这里来。

「耶稣回答说：『你们不要大家议论。若不是差我来的父吸引人，就没有能到我这里来的；到我这里来的，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面对私下的议论，主不是先辩家世，而是把「到我这里来」的根源说出来：不是人凭自己走过来，乃是父吸引。这与第 37 节「凡父所赐给我的人必到我这里来」是同一条线。

著作把「吸引」讲得既庄严又近人：人不能凭自己亲近主并与主联结，乃是主亲近人、与人联结。主既将人吸引到自己那里（约 6:44；12:32），看起来就仿佛是人凭自己亲近他。这发生在人停止作恶的时候，因为停止作恶被留在人的自由里。这时良善便从主流入；这良善从不缺乏，因为它就在人从主所得的生命里。只是在邪恶被除去的限度内，生命的良善才被人接受（（《天堂的奥秘》9378:2））。所以「父吸引」不是把人的自由取消，乃是在人愿意停止作恶的那一刻，把人拉向主。

「在先知书上写着说：『他们都要蒙神的教训。』凡听见父之教训又学习的，就到我这里来。」著作说，有一种很少人知道的属灵观念，流入那些处于对真理之热爱中的人，从里面告诉他们：所听所读的是真是伪。那些蒙主光照读圣言的人，就处于这种观念中。蒙光照不是别的，就是处于领悟中，并由此从心里承认这是真理。这些人就是「受雅威教

导的人」（赛 54:13；约 6:45）（（《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信仰篇》5））。有解经者为 43–45 节写的内义，与上述著作一致。下一节再说明：没有人直接看见过父。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378:2

应当知道，人不能凭自己亲近主并与主联结，而是主亲近人并与人联结。主既将人吸引到自己那里（约 6:44；12:32），看起来就仿佛是人凭自己亲近主，并使自己与主联结。这发生在人停止作恶的时候，因为停止作恶被留在人自己的选择或自由之中。这时，良善便从主流入；这种良善从不缺乏，因为它存在于人从主所得的生命本身之中。不过，只有在邪恶被移除的限度内，生命的良善才能被接受。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378 节 ›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信仰篇》5

有一种属灵的观念，很少人知道。它流入那些处于对真理的热爱中的人，从内在告诉他们所听所读的是真是伪。那些蒙主光照读圣言的人，就处于这种观念中。蒙光照不是别的，就是处于领悟中，并由此从内心承认这是真理。这些人就是“受雅威教导的人”（赛 54:13；约 6:45）。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信仰篇》5 节 ›

放进生活：不要把「父吸引」理解成「我只能被动等待」。主把「停止作恶」留在你的自由里。今天能停止的那一件，就是让吸引发生的地方。读经时若里面有一个「这是真的」的承认，不要急着把它解释成自己的聪明；那是「受过父的教训」。

资料：克洛斯为 43–45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9378:2（直接解释约 6:44：主吸引人，发生在人停止作恶时）、《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信仰篇》5 节（直接引约 6:45「都要蒙神的教训」）。《天堂与地狱》25 节亦论「受耶和华教导的人」，与约 6:45 同类，为平行说明，本章不另设方框。

第 46 节　惟独从神来的，他看见过父

46 这不是说有人看见过父，惟独从　神来的，他看见过父。

内义：没有人能直接看见那称为父的神性本身，只能藉着从神而来的这一位，就是神性人性，才得看见。

「这不是说有人看见过父，惟独从神来的，他看见过父。」上一节刚说「都要蒙神的教训」，这一句立刻挡住一种误会：不是人直接看见了父，才受了教训。没有人能直接看见那称为父的神性本身，只能藉着神性人性，就是主，才得看见（（《诠释启示录》1116:3））。这与第 1 章「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以及第 5 章

「你们从来没有听见他的声音，也没有看见他的形像」，是同一扇门。有解经者为第 46 节写的内义，与此相合。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1116:3

这不是说有人看见过父，惟独从神来的，他看见过父”（约 6:46）。“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约 1:18）。由此清楚看出，神性存在——就是父——不被古人看见，也不能被看见；然而它借着神性显现——就是子——被看见。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1116 节 ›

放进生活：不要去寻找一条「绕过这一位、直接看见父」的路。父的教训，是经过已经来的主进到人里面的。到他面前来，就是到父面前来。

资料：瑞登堡《诠释启示录》1116:3（直接引约 6:46）。克洛斯相关内义为解经者体会。

第 47–50 节　我就是生命的粮；祖宗吃过吗哪，还是死了

47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信的人有永生。

48 我就是生命的粮。

49 你们的祖宗在旷野吃过吗哪，还是死了。

50 这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叫人吃了就不死。

内义：信他的人就已经有永生，因为他就是生命的粮。只靠圣言的字句得属世滋养的人仍在死里；领受从天上降下来的粮的人，就不再死。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信的人有永生。我就是生命的粮。你们的祖宗在旷野吃过吗哪，还是死了。这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叫人吃了就不死。」主把前面说过的话再收紧一次：信的人有永生，因为「我就是生命的粮」。然后他用吗哪作反衬：祖宗吃过，还是死了；这从天上降下来的粮，人吃了就不死。下一节，他才把「粮」说成「我的肉」。

著作解释：雅各子孙在旷野所吃的吗哪，就他们这些属世的人而言，是属世的食物；「从天上降下来的粮」是属灵的食物，唯独从主而来；在至高的意义上，粮就是主自己，所以他说「我就是生命的粮」。从他发出的，是与神性真理联合的神性良善。因此，那些单从圣言属世地得滋养的人是死的，也就是被定罪的，如同那一代人都死在旷野所象征的；那些从圣言属灵地得滋养的人将不致被定罪，那由「就不死」来理解——所理解的不是肉身不死，乃是复活进入生命（（《诠释启示录》899:6））。《天堂的奥秘》680 节

把约 6:27 与 49–51、58 节连在一起读，并指出：当时的人觉得这话甚难，退去了；今天也有人同样听不进去。主对他们说的是：「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有解经者为 47–50 节写的内义，与此相合。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99:6

你们的祖宗在旷野吃过吗哪，还是死了。这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叫人吃了就不死。”（约 6:49, 50, 58）

由雅各子孙在旷野所吃的“吗哪”，就他们——他们是属世的——而言，所理解的是属世的食物；由“从天上降下来的粮”所理解的是属灵的食物，那唯独从主而来；又因为唯独从祂而来，在至高的意义上由“粮”所理解的是祂自己，因此祂也说“我就是生命的粮”：因为从主发出的是与神性真理联合的神性良善，天使并从那有属灵的生命，人也一样；因此那些话在灵义上所理解的是，那些单从圣言属世地得滋养的人是死的，也就是被定罪的，如同雅各子孙那样，那也由他们全都死在旷野来象征；而那些从圣言属灵地得滋养的人将不致被定罪，那由“就不死”来理解；由此明显，所理解的不是死，是复活进入生命，因为“死”若不是死，就是生命。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99 节 ›

放进生活：读圣经也可以「吃了还是死了」——若只把字句当作知识、谈资或习惯，它就仍是旷野里的吗哪。求主把字句变成生命的粮，而不只是旷野里的吗哪。

资料：克洛斯为 47–50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899:6（直接解释约 6:49、50、58：吗哪为属世食物，从天降下的粮为属灵食物，至高义上是主自己）、《天堂的奥秘》680 节（已于 26–27 节征引，并连于 49–51、58、60、63、66 节）。

第 51 节　我所要赐的粮就是我的肉

51 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生命的粮；人若吃这粮，就必永远活着。我所要赐的粮就是我的肉，为世人之生命所赐的。」

内义：他所赐的粮就是他的肉，也就是从他神性人性而来的神性良善；吃这粮的人必永远活着，这粮是为世人之生命所赐的。

「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生命的粮；人若吃这粮，就必永远活着。我所要赐的粮就是我的肉，为世人之生命所赐的。」从「粮」到「肉」，讲论进入了最深的一层，也是最容易被人按物质去想的一层。

著作说，这里所指的显然是天上的粮。天上的粮就是来自主的仁义与信仰的一切良善（（《天堂的奥秘》9412:2））。《正信的基督教》把「我所要赐的粮就是我的肉」与圣

餐里「这是我的身体」并列：饼与肉表示同样的事；主也说自己是生命的粮，吃这粮的人必永远活着（（《正信的基督教》707））。《诠释启示录》进一步说：在至高之义上，「肉」象征主的神性人性，特别是从他发出的神性之爱的神性良善；这也就是圣餐中称为「身体」的（（《诠释启示录》1082:2））。同一层也把「肉」与后面的「血」一并说明：主的肉象征他神性之爱的神性良善，他的血象征从这神性良善发出的神性真理（（《天堂的奥秘》10283:14））。有解经者为第 51 节写的内义是：人由此得以分享那属天的神性，就是从主的神性人性而来的神性良善。这与著作一致。至于「为世人之生命所赐的」这一短语本身，著作是在整段「肉与血」的讲解里一并解释的，没有把「为世人」另拆成一层与「为犹太人」相对的对应，本编也不另加。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412:2

耶稣说：“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生命的粮；人若吃这粮，就必永远活着。”（约 6:51）这里所指的显然是天上的粮。天上的粮就是来自主的仁义与信仰的一切良善（参 2165，2177，3464，3478，3735，3813，4211，4217，4735，4976，5915，6118，9323 节）。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412 节 ›

▸ 看著作原文：《正信的基督教》707

“饼”与“肉”表示同样的事，可以从主的话清楚看出：“耶稣拿起饼来，……擘开，递给门徒，说：……‘这是我的身体。’”（太 26:26；可 14:22；路 22:19）又说：“我所要赐的粮，就是我的肉，为世人之生命所赐的。”（约 6:51）祂也说，自己是生命的粮，吃这粮的人必永远活着（约 6:48，51，58）。

到本站读《正信的基督教》707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1082:2

但在至高之义中它象征主的神性人性，特别是从祂发出的神性之爱的神性良善。“肉”象征神性人性就爱的良善而言，从《约翰福音》可以看出：“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生命的粮；人若吃这粮，就必永远活着。……我所要赐的粮就是我的肉，为世人之生命所赐的。”因此，犹太人彼此争论说：“这个人怎能把他的肉给我们吃呢？”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不喝人子的血，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我的肉真是可吃的，我的血真是可喝的。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他里面。……这就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约 6:51–58）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1082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0283:14

“我所要赐的粮就是我的肉……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不喝人子的血，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我的肉真是可吃的，我的血真是可喝的”（约 6:51，53—55）。关

于“主的肉”象征他神性之爱的神性良善，“他的血”象征从这神性良善发出的神性真理，因而两者与圣餐中的饼和酒具有相同的象征意义，并且都是他神性人性中自身所有的（参 1001，3813，4735，6978，7317，7326，7850，9127，9393，10026，10033，10152 节）。关于祭物代表来自主的良善，因此祭牲的肉也象征良善（参 10040，10079 节）。此外，圣言多处用“凡有血气的”指所有人，例如创世记、以赛亚书、耶利米书及以西结书中的多处经文（创 6:12—13，17，19；赛 40:5—6；49:26；66:16，23—24；耶 25:31；32:27；45:5；结 20:48；21:4—5）。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0283 节 ›

放进生活：求主把已经听见的粮变成他的肉：让所读的进到意愿里，成为仁义之良善，成为可以赐给别人生命的东西。若「肉」还只停在嘴上的说法，就还没有吃。

资料：克洛斯为第 51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9412:2（直接引约 6:51：天上的粮＝来自主的仁义与信仰的一切良善）、10283:14（约 6:51、53–55：肉＝神性良善，血＝神性真理）、《正信的基督教》707 节（直接引约 6:51、48、58，并与圣餐的饼并列）、《诠释启示录》1082:2（直接解释约 6:51–58：「肉」＝神性人性就爱之良善而言）。

第 52–53 节　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不喝人子的血，就没有生命

52 因此，犹太人彼此争论说：「这个人怎能把他的肉给我们吃呢？」

53 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不喝人子的血，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

内义：若不把主的神性良善与神性真理接入生命，人里面就没有真生命。「肉」是神性良善，「血」是从那良善发出的神性真理；「人子」是就这神性真理而言的主。

「因此，犹太人彼此争论说：『这个人怎能把他的肉给我们吃呢？』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不喝人子的血，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他们按物质去想「肉」，便争论起来。主不收回这句话，反而说得更重：若不吃、不喝，就没有生命在里面。

著作把这一段视为理解圣餐的钥匙。主的「肉」不是物质的肉，「血」也不是物质的血。「肉」象征神性良善；人要吃其肉、喝其血的「人子」，则指就从神性良善发出的神性真理而言的主（（《天堂的奥秘》10033:3））。从圣言而来的爱之良善，是「肉」或「饼」；从圣言而来的信之良善，是「血」或「酒」，两者都是从主而来（（《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27））。若不把这些接入生命，人里面就没有真生命。有解经者为 52–56

节写的内义是：这对被败坏的教会显得不可信，因此他们受教：从主神性人性而来的属天与属灵的神性，是生命的全部。这与著作一致。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0033:3

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不喝人子的血，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我的肉真是可吃的，我的血真是可喝的。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他里面。’ ”（约 6:53—56）“肉”象征神性良善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0033 节 ›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27

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不喝人子的血，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约 6:53）“肉”或“饼”指从圣言而来的爱之良善，“血”或“酒”指从圣言而来的信之良善，两者都是从主而来。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27 节 ›

放进生活：接近这句话，不要先把它想成一件要在物质上想通的奇事。先问：我有没有把主的良善接进意愿里，把他所赐的真理接进生活里？若没有，里面就还没有这里所说的生命。

资料：克洛斯原与 52–59 节合写内义中关于「若不吃就没有生命」的一层；瑞登堡《天堂的奥秘》10033:3（直接解释约 6:53–56：肉＝神性良善，人子＝发出的神性真理）、《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27 节（直接引约 6:53）。

第 54–56 节　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他里面

54 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

55 我的肉真是可吃的，我的血真是可喝的。

56 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他里面。

内义：接入了主的神性良善与神性真理，就有永生，在末日他要叫这人复活；并且这是相互的内住。这正是圣餐所代表、所确认的联合。

「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我的肉真是可吃的，我的血真是可喝的。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他里面。」

所以经上说「我的肉真是可吃的，我的血真是可喝的」。人借着爱和信仰与主结合，所以又说「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他里面」。惟有那些能超越身体感

官来思想的人，尤其是在信仰和爱主中的人，才能领会这话；因为主把他们从世界之光提升到天堂之光，物质的观念就消散了（（《天堂的奥秘》9127:4））。

《诠释启示录》说得同样清楚：肉是神性良善，血是神性真理，二者都出于他。主之所以说「肉」和「血」，而不直接说「神性良善」和「神性真理」，是为了让圣言的字义由那些与天使所处的属灵事物相对应的东西构成，使教会中的人能藉着圣言与天使联结（（《诠释启示录》329:5））。《正信的基督教》从圣餐这一面来读：成就这事的，是神性真理，以及按照神性真理而活的生命；圣餐则确认这事。配领圣餐的，是具有对主的信仰与对邻舍的仁义的人：信仰的真理带来主的临在，仁义的良善与信仰一同带来与主的结合。「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他里面。」与主结合，就是列入构成他身体的人之中（（《正信的基督教》725），（《正信的基督教》706:2））。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127:4

同样，约翰福音中主的“肉”和“血”也不是指物质的肉和血：“我所要赐的粮就是我的肉，……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不喝人子的血，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我的肉真是可吃的，我的血真是可喝的。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他里面。……这就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约 6:51-58）主的肉是祂神性之爱的神性良善，主的血是从祂神性良善发出的神性真理；这一点可从这些就是滋养人属灵生命的事物看出。因此经上说：“我的肉真是可吃的，我的血真是可喝的”；又说：“这就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由于人借着爱和信仰与主结合，所以又说：“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他里面。”但如前所说，只有那些能超越身体感官来思想的人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127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329:5

从上面所说的，也可以看出主下面这些话象征什么：

“我所要赐的粮就是我的肉……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不喝人子的血，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我的肉真是可吃的，我的血真是可喝的。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他里面。……这就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约 6:50–58）

主的“肉”是神性良善，主的“血”是神性真理，二者都出于祂。这一点可以从它们是滋养灵魂的东西看出来，所以说：“我的肉真是可吃的，我的血真是可喝的。”又因为人是借着神性良善和神性真理与主联结的，所以又说：“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以及“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他里面”。主之所以这样说，就是说祂的“肉”和祂的“血”，而不说祂的神性良善和神性真理，是为了让圣言的字义由那些与天使所处的属灵事物相对应的东西构成。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329 节 ›

▸ 看著作原文：《正信的基督教》725

具有对主的信仰与对邻舍的仁义的人，才配领圣餐。信仰的真理带来主的临在，仁义的良善与信仰一同带来与主的结合，前面各章已经说明。因此，配领圣餐的人与主结合，在祂里面，祂也在他们里面。

主在约翰福音中说明，这事成就在配领的人身上：“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他里面。”（约 6:56）

到本站读《正信的基督教》725 节 ›

放进生活：接近圣餐，不要把「肉」和「血」想成与日常生活无关的仪式。问自己两句就够了：我是否在把主的良善接进意愿里？是否在按他所赐的真理去活？若是，他就在你里面，你也在他里面。

资料：瑞登堡《天堂的奥秘》9127:4、《诠释启示录》329:5（均直接解释约 6:50–58：肉＝神性良善，血＝神性真理，吃喝为接入生命并与主联合）、《正信的基督教》706:2、725 节（直接引约 6:56，论配领圣餐与相互内住）。

第 57–59 节　永活的父怎样差我来，我又因父活着

57 永活的父怎样差我来，我又因父活着；照样，吃我肉的人也要因我活着。

58 这就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吃这粮的人就永远活着，不像你们的祖宗吃过吗哪还是死了。」

59 这些话是耶稣在迦百农会堂里教训人说的。

内义：主是生命，人是生命的接受者；吃这从天上降下来的粮的人，就永远活着，不像吃过吗哪还是死了的祖宗。这些话是在会堂里公开说的。

「这就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吃这粮的人就永远活着，不像你们的祖宗吃过吗哪还是死了。永活的父怎样差我来，我又因父活着；照样，吃我肉的人也要因我活着。」这些话是耶稣在迦百农会堂里教训人说的。

「永活的父怎样差我来，我又因父活着」，著作在论「主是生命、人是生命的接受者」时直接征引（（《诠释启示录》1120:4））。「这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吃这粮的人就永远活着」：主是粮，因为他是一切属天和属灵事物之源；这也是饼和酒在圣餐中成为象征之物的缘由（（《天堂的奥秘》276））。「吃我的人也要因我活着」与整段「吃肉喝血」的讲解同读。第 59 节「在迦百农会堂里」，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读：这是公开的教训，不是一句私下的隐语。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1120:4

永活的父怎样差我来，我又因父活着”（约 6:57）。同书：“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约 11:25）。同书：“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约 14:6）。因为主是生命，所以圣言别处也称祂为“生命的粮”、“生命的光”和“生命树”，又称“永生神”和“那活着的”。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1120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76

这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吃这粮的人就永远活着。（约翰福音 6:58）

这就是为什么饼和酒在圣餐中是象征之物的缘由。这同样的属天或属灵之物还以吗哪来代表。对于属天和属灵的事物是天使的食物，可从主的话明显看出：

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马太福音 4:4）

就是说，人是靠主的生命而活，他是一切属天和属灵的源头。

这里论述的是洪水前的上古教会的最后一代，他们对感官和肉体的兴趣如此执拗和沉迷，以致不想听什么是信仰的真理，对主的降世拯救不感兴趣。倘若听人提起这些事情，他们一点也不喜欢。这种厌恶感就是此处描述的“汗流满面才得吃食”。

犹太人也是如此，他们是不承认天上事物的百姓，只渴望一位地上的弥赛亚，免不了反感吗哪的味道，因为那是主所赐的定量日粮；他们称之为“淡薄的食物”，这正是火蛇进入他们当中的原因（民数记 21:5，6）。

此外，在艰难、困苦和泪水中获得属天的东西被他们称为“以艰难当饼”，“困苦饼”和“以眼泪当饼”。人获得这些，但强烈反感，以当前这一节中“汗流满面才有饼吃”来描述。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76 节 ›

放进生活：生命不是人自己产生的，乃是从他接受的。像他因父活着，吃这粮的人也因他活着。不要把「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只留在会堂的听闻里；把它吃进去，生命才在里面。

资料：瑞登堡《诠释启示录》1120:4（直接引约 6:57：主是生命）、《天堂的奥秘》276 节（直接引约 6:58：他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迦百农会堂」，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第 60–62 节　这话甚难；倘或你们看见人子升到他原来所在之处

60 他的门徒中有好些人听见了，就说：「这话甚难，谁能听呢？」

61 耶稣心里知道门徒为这话议论，就对他们说：「这话是叫你们厌弃（原文是跌倒）吗？

62 倘或你们看见人子升到他原来所在之处，怎么样呢？

内义：属世、感官的人觉得这话甚难。人若要领会「吃肉喝血」，必须明白主的人性如何与神性合一：人子升到他原来所在之处，是神性与人性合而为一。

「他的门徒中有好些人听见了，就说：『这话甚难，谁能听呢？』耶稣心里知道门徒为这话议论，就对他们说：『这话是叫你们厌弃吗？倘或你们看见人子升到他原来所在之处，怎么样呢？』」连「门徒中」也有人说「这话甚难」。难，不是因为句子拗口，乃是因为他们仍按「肉体」去听「肉」。主把他们的眼光从「吃肉」转到「人子升到他原来所在之处」。

「人子升到他原来所在之处」，著作把它与「我从父出来，又往父那里去」放在一起，说明神性与人性的合一：升天的不是抽象的神性，乃是神性与人性合而为一；每一个得救的人也会升入天堂，但不是靠自己的力量，唯独主是靠自己的力量升天的（（《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11））。第 60 节「这话甚难」，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独立的逐字分析，只按字义来读：属世的听法会把生命的话变成难听的话。下一单元，主才把「灵」与「话」说出来。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11

倘若你们看见人子升到他原来所在之处，怎么样呢？（约 6:62）除了从天降下的人子，没有人升过天。（约 3:13）每一个得救的人都会升入天堂，但不是靠自己的力量，而是靠主；唯独主是靠自己的力量升天的。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 节 ›

放进生活：遇到「听不进去」的经文，不要立刻走开，也不要立刻用更物质的想法去把它「解释顺」。先把眼光转到「人子升到他原来所在之处」——生命是从那已经合一的人性里来的。

资料：克洛斯原与 60–65 节合写内义中关于「甚难」与升天的一层；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11（直接引约 6:62，论神性与人性合一升天）。第 60 节「这话甚难」未找到独立逐字分析。

第 63–65 节　叫人活着的乃是灵，肉体是无益的

63 叫人活着的乃是灵，肉体是无益的。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

64 只是你们中间有不信的人。」耶稣从起头就知道谁不信他，谁要卖他。

65 耶稣又说：「所以我对你们说过，若不是蒙我父的恩赐，没有人能到我这里来。」

内义：叫人活着的是从主而来的灵，人的自我无益；他所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不信的根源，仍在于人没有处于那吸引人到他那里去的爱。

「叫人活着的乃是灵，肉体是无益的。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只是你们中间有不信的人。」耶稣从起头就知道谁不信他，谁要卖他。耶稣又说：「所以我对你们说过，若不是蒙我父的恩赐，没有人能到我这里来。」

著作解释：「灵」象征来自主的生命，「肉」在这里象征出于人的生命，也就是人的自我。所以说「肉体是无益的」。「灵」是从主而来、爱主并信主的生命（（《天堂的奥秘》10283:13））。至于他的「话」：圣言之所以是圣言，正在于它的字义——因为灵和生命内在于其中。灵义是它的灵，属天意义是它的生命。这正是主所说：「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他在世上是在属世的意义中说话的；灵义与属天意义若没有字义，就不是圣言，好比没有身体的灵，又好比没有根基的宫殿（（《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39））。主亲自教导这一点：他对他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主所说的话就是神性真理（（《天堂的奥秘》9818:13））。人若只停在物质的听法上，就会像当时好些门徒一样，觉得「甚难」；若让字义带着里面的灵进来，这话就是生命。

「若不是蒙我父的恩赐，没有人能到我这里来。」这是第 44 节的回声。主从起头就知道谁不信、谁要卖他，却仍把「到我这里来」的路，说成父的恩赐。第 64–65 节「从起头就知道」，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独立的逐字分析，只按字义读：他认识人，也仍给人留下被吸引的路。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0283:13

圣言中，“灵”与“肉”相对，因为“灵”象征来自主的生命，“肉”象征出于人的生命。约翰福音说：“叫人活着的乃是灵，肉体是无益的。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约 6:63）。由此可见，“灵”是来自主的生命，也就是从主而来、爱主并信主的生命；“肉”则是出于人的生命，也就是人自身所有的。因此经文说：“肉体是无益的。”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0283 节 ›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39

由此可见，圣言之所以是圣言，正是在于它的字面意义——因为灵和生命内在于其中。灵义是它的灵，属天意义是它的生命。这正是主所说：“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39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818:13

主亲自教导说：“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约 6:63）主所说的话就是神性真理。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818 节 ›

放进生活：叫人活着的是灵；留下自我的辩解，就是让「肉体」继续无益。听不进去的时候，求他打开里面的眼睛，让这句话带着它的灵进来，而不是先用「谁能听呢」把它挡在门外。

资料：瑞登堡《天堂的奥秘》10283:13（直接解释约 6:63：灵＝来自主的生命，肉＝人的自我）、《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39 节、《天堂的奥秘》9818:13（直接引约 6:63：话就是灵，就是生命，主所说的话就是神性真理）。《圣经篇》69 节、《天堂的奥秘》8409:3、9818:12 亦引约 6:63，为平行讲解，不另设方框。64–65 节「从起头就知道」，未找到独立逐字分析。

第 66 节　门徒中多有退去的，不再和他同行

66 从此，他门徒中多有退去的，不再和他同行。

内义：许多人因这话退去，不再和他同行；这话若只停在属世的听法上，人就会离开。

「从此，他门徒中多有退去的，不再和他同行。」众人可以因吃饼而来，也可以因「这话甚难」而去。上一节刚说「肉体是无益的」，这一节就看见有人真的走了。约 6:66 本身，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比对「退去」更细的独立逐字分析；著作在讲约 6:60、63 时已经指出：当时的人觉得这话甚难，退去了，今天也有人同样听不进去（参（《天堂的奥秘》680），已于前文征引）。本单元只按字义和这一已经出现的原则来读，不另造「退去」的对应。下一节，主才向十二个发出那一句问。

放进生活：听不进去的时候，人很容易用「这话甚难」给自己一条退路。先停一下：是这话本身站不住，还是我还停在属世的听法上？

资料：约 6:66 未找到独立逐字专论；与前文《天堂的奥秘》680 节所论「觉得这话甚难，退去了」同一条线，本单元不另设原文框。

第 67–69 节　主啊，你有永生之道，我们还归从谁呢

67 耶稣就对那十二个门徒说：「你们也要去吗？」

68 西门·彼得回答说：「主啊，你有永生之道，我们还归从谁呢？

69 我们已经信了，又知道你是　神的圣者。」

内义：处于信仰中的人认他为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也认他为神的圣者，因他有永生之道。「信了」涉及真理，「知道」涉及良善。

「耶稣就对那十二个门徒说：『你们也要去吗？』西门·彼得回答说：『主啊，你有永生之道，我们还归从谁呢？我们已经信了，又知道你是神的圣者。』」主不挽留那些退去的人，却向十二个发出一句近乎疼痛的问：「你们也要去吗？」彼得的回答，把全章收在「永生之道」上。不是「你有更好的解释」，乃是「我们还归从谁呢」。

著作指出，当「知道」与「信」并用时，「信」涉及理智，因而涉及真理，「知道」（领悟）涉及意志，因而涉及良善。彼得说「我们已经信了，又知道你是神的圣者」，正是这一层（（《天堂的奥秘》10155:2））。「神的圣者」，与「基督」「神的儿子」同一条线，都是在承认主（参（《诠释启示录》684:8））。彼得论主，说他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诠释启示录》820:5））。彼得对耶稣说「你有永生之道」，著作把它与「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以及雅各井旁的活水放在一起，说明主的话就是生命（（《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2），（《正信的基督教》190））。有解经者为 68–69 节写的内义是：这问话激发了那些处于信仰中之人的认信。其中更细的体会，本编不另加对应；「信了，又知道」和「永生之道」「神的圣者」则有著作依据。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0155:2

例如，彼得说：“我们已经信了，又知道你是神的圣者。”（约 6:69）耶稣说：“只当信这些事，叫你们又知道又明白父在我里面，我也在父里面。”（约 10:38）他又说：“你们若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从今以后，你们认识他，并且已经看见他。”（约 14:7）又论到真理的圣灵说：“世人不能接受的；因为不见他，也不认识他。你们却认识他，因他常与你们同在，也要在你们里面。”（约 14:16—17）马可福音记载，耶稣用比喻教导人，为要“叫他们看是看见，却不晓得”（可 4:11—12）。耶利米书说：“由此可知可见你离弃耶和华你的神，乃为恶事，为苦事。”（耶 2:19）又说：“夸口的却因他有聪明，认识我是耶和华。”（耶 9:24）何西阿书说：“也以诚实聘你归我，你就必认识我耶和华。”（何 2:20）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0155 节 ›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2

彼得对耶稣说：“你有永生之道。”（约 6:68）因此主在马可福音中说：“天地要废去，我的话却不能废去。”（可 13:31）主的话就是生命，因为祂自己就是生命和真理——正如约翰福音所记：“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约 14:6）又说：“太初有道，道与上帝同在，道就是上帝。……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约 1:1，4）“道”在此指主就神性真理而言，唯独在祂里面有生命和光。

因此，那从主而来、且就是主的圣言，被称为“活水的泉源”（耶 2:13；17:13；31:9）；“救恩的泉源”（赛 12:3）；“泉源”（亚 13:1）；“生命水的河”（启 22:1）；又说“宝座中的羔羊必牧养他们，领他们到生命水的泉源”（启 7:17）。此外，别处也称圣言为“圣所”和“帐幕”，是主与人同住之处。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2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20:5

他论主说祂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约 6:67–69）。他被主教导论仁义：弟兄得罪他，他当饶恕多少次（太 18:21, 22）；

论重生，那由“凡洗过澡的，只要把脚一洗”来象征（约 13:10）；

论从主而来的出于良善的真理的能力，那由那些有对神之信的人的能力来理解（可 11:21, 23, 24）；

论罪：那些在出于爱的信中的人，罪得赦免（路 7:40–48）；

论属灵的人是自由的，属世的人是奴仆；彼得从鱼口中得钱纳税时被教导这一点（因为由“鱼”所象征的是属世人，由“纳税的”也一样）（太 17:24–27）；

此外还有更多（见太 14:26–31；19:27, 28；可 10:28 以下；13:3 以下；16:7；路 22:8 以下；24:12, 33, 34；约 18:10, 11；20:3–8；21:1–11）。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20 节 ›

放进生活：当许多人退去的时候，主仍会问：「你也要去吗？」不必先有很完整的解释，也可以像彼得那样回答：我还归从谁呢？你有永生之道。让这认信从「信了」进到「知道」——从理智进到意愿里。

资料：克洛斯原与 66–71 节合写内义中关于认信的一层（其中细致体会为解经者所作）；瑞登堡《天堂的奥秘》10155:2（直接引约 6:69）、《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2 节与《正信的基督教》190 节（直接引约 6:68「你有永生之道」）、《诠释启示录》820:5（直接引约 6:67–69：彼得认他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684:8（约 6:69 为平行说明）。

第 70–71 节　你们中间有一个是魔鬼

70 耶稣说：「我不是拣选了你们十二个门徒吗？但你们中间有一个是魔鬼。」

71 耶稣这话是指着加略人西门的儿子犹大说的；他本是十二个门徒里的一个，后来要卖耶稣的。

内义：即便在已被拣选、已领受的人中间，仍可能藏着地狱之爱。加略人犹大被称为「魔鬼」，是因为他代表那些处于出于邪恶之伪谬中的人。

耶稣说：「我不是拣选了你们十二个门徒吗？但你们中间有一个是魔鬼。」耶稣这话是指着加略人西门的儿子犹大说的；他本是十二个门徒里的一个，后来要卖耶稣的。

这话不是随口的责备。著作说，加略人犹大被主称为「魔鬼」，后来又说魔鬼把意思放在他心里、撒但入了他：因为他代表那些处于出于邪恶之伪谬中的人；出于邪恶称为「魔鬼」，出于伪谬称为「撒但」（（《诠释启示录》740:8））。十二个是被拣选的数目，却仍有一个是魔鬼——领受了教义、甚至尝过主的饼的人，仍可能把心留在地狱之爱里。有解经者为 70–71 节写的内义是：即使在已接受教义、并感觉到它的良善的人中间，仍有处于地狱之爱的人。这与著作对犹大的讲解相合。至于「加略人西门的儿子」这称谓本身，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740:8

加略人犹大被主称为“魔鬼”（约 6:70）；

并说魔鬼把意思放在他心里（约 13:2）；

以及他吃了那一点之后，撒但就入了他（约 13:27；路 22:3）：

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加略人犹大代表了犹太人，他们因为在出于邪恶的伪谬中，就出于邪恶称为“魔鬼”，出于伪谬称为“撒但”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740 节 ›

放进生活：也要听见那句严肃的话：在最近的圈子里，仍要省察自己的爱。口里认他是神的圣者，心里却可以在另一条路上。求主保守这认信，从意愿里发出来。

资料：克洛斯为 66–71 节所写内义中关于犹大的一层；瑞登堡《诠释启示录》740:8（直接解释约 6:70：犹大称为魔鬼，因代表出于邪恶之伪谬的人）。「加略人西门的儿子」这称谓，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生活应用

一、先问自己找主的动机。众人找耶稣，是因吃饼得饱。主不禁止人吃饭，却要人把劳力放在存到永生的食物上。每次祷告、每次寻求，都可以先问一句：我是在找他，还是在找他手里的饼？

二、把仅有的五个饼两条鱼交出去。人算来算去，常常先得出「不够」。主原知道要怎样行。先把仅有的拿出来，让他祝谢、让他分；丰满显在十二篮子的零碎里，不显在我们事先的预算里。

三、风浪里先接他上船。天黑了、主好像还没有来的时候，他会在海面上走过来，说「是我，不要怕」。先让他进入你正在挣扎的那条船，比自己再摇十里更要紧。

四、「做神的工」就是信他所差来的，并实行他的话。人避恶如罪时，就是在主里面，主成就一切。今天能停止的那一件恶，就是「父吸引」发生的地方；今天能实行的那一句，就是到他那里来。

五、生命的粮是主自己，不是又一块从天上掉下来的饼。吗哪会过去，字句若只停在属世的听法里，吃了还是死。求他把圣言变成粮，把粮变成肉与血：神性的良善进到意愿里，神性的真理进到生活里，人就常在他里面，他也常在人里面。这是圣餐所代表、也是日常生活所要确认的。

六、「这话甚难」时不要先退去。叫人活着的乃是灵，肉体是无益的；他对我们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听不进去的时候，求他打开里面的眼睛，看见「人子升到他原来所在之处」——他的人性已经与神性合一，生命是从那里来的。

七、像彼得那样回答，也像主提醒的那样省察。许多人退去，他仍问：「你们也要去吗？」可以说：「你有永生之道，我们还归从谁呢？」也可以听见：十二个里仍有一个是魔鬼。认信要从「信了，又知道」里出来，一直进到意愿里，免得口里亲近，心里在另一条路上。

读经问题

1. 主说「你们找我，并不是因见了神迹，乃是因吃饼得饱」。回想你最近一次迫切地寻求主，那一次的动机更靠近哪一边？若两边都有，哪一边需要被纠正？

2. 「不要为那必坏的食物劳力，要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劳力。」在你这一周的时间表里，哪一件事属于「必坏的食物」上的劳力？哪一件可以算为在为永生的食物劳力？

3. 「信神所差来的，这就是做神的工。」著作说，信不只是思想他存在，也是实行他的话；人避恶如罪时，就是主在做工。你目前最清楚、却还没有停止的一件恶是什么？

4. 「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著作把「到我这里来」解为遵行诫命，把「渴」解为信他。这对你理解「不饿」「不渴」有什么改变？

5. 「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不喝人子的血，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你怎样避免把这句话理解成物质的吃喝，又避免把它理解成与生活无关的比喻？在圣餐里，在日常里，各该怎样实行？

6. 「叫人活着的乃是灵，肉体是无益的。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你读经时，有没有过「这话甚难、谁能听呢」的时候？那一次你是退去了，还是把这句话带到主面前，求里面的灵？

7. 彼得说：「主啊，你有永生之道，我们还归从谁呢？我们已经信了，又知道你是神的圣者。」若主今天问你「你也要去吗」，你的回答会停在「信了」，还是也会进到「知道」（领悟、意愿）里？

8. 「你们中间有一个是魔鬼。」这话怎样提醒你看待自己的认信，以及教会、家庭里那些「已经被拣选」的位置？

本章所引著作索引

· 《天堂的奥秘》276、680、2165、2534、4735、8568、9127、9294、9378、9412、9818、10033、10134、10155、10283、10579

· 《诠释启示录》329、349、386、430、514、617、684、706、740、820、899、965、1082、1116、1119、1120

· 《正信的基督教》190、706、707、722、725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23、27、35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信仰篇》5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2、39、69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48

第 7 章　住棚节：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活水的江河

开篇导读

约翰福音第七章把我们从加利利的会堂，带到耶路撒冷的住棚节。上一章许多人因「生命的粮」退去，十二个门徒里却有了彼得的认信，也有了犹大的阴影。这一章开头，犹太人想要杀他，他自己的弟兄也不信他；节期到了，他先是「暗暗地上去」，后来却在殿里公开教训人。争论围绕着他从哪里来、他的教训从哪里来、他是不是基督。章末，节期最大之日，他站着高声说：「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约翰立刻解释：这话是指着信他的人要受圣灵说的；那时还没有赐下圣灵来，因为耶稣尚未得着荣耀。

本章的内义，依据最集中的地方就在这三节（7:37–39）。著作多次直接解释「活水的江河」和「圣灵尚未赐下」：活水是从主而来的神性真理，江河是由此而来的属灵聪明；圣灵是从得了荣耀的人性发出的神性真理，所以在他完全荣化以前，按着这一层意义说，「圣灵还没有」（（《诠释启示录》183:10），（《诠释启示录》518:22），（《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51:3），（《正信的基督教》140））。此外，著作也直接说明：约 7:19、22–23 里「摩西传律法／传割礼」是把属于主的事归给摩西，因摩西代表圣言（《天堂的奥秘》6752:7）；约 7:24「不可按外貌断定是非，总要按公平断定是非」，是教义对「你们不要论断人」的说明——不是不可指认恶为恶，乃是必须按公平判断（《正信的基督教》226:5，《圣经篇》51:2）。其余的叙事——弟兄催他显扬、众人私下议论、差役不敢捉拿、尼哥底母为他说话——有的有直接依据，有的只有一般原则或解经者的体会。本编仍照实注明，不强解。

读法与前面各章相同：每段先列《和合本》经文，再用一句话写出内义，然后白话讲解；著作原文放在可展开的方框里。内义一句多参照克洛斯为本章所写的内义纲要，再用著作核对。本编所核资料中，未见西尔弗曼夫妇或多勒专写约翰福音第七章的解经；布鲁斯只写了马太，本章不以他为据。一切以瑞登堡著作为准绳。

住棚节（收藏节）在以色列的三个节期里，代表良善被植入以后、人开始被主以良善来引导的那种生命，也就是从地狱里被释放、进入天堂生活的第三步（（《天堂的奥秘》9294），为一般原则）。主在这节期里讲话，不是为了守一个外表的节期，乃是把节期所代表的那件事应验在自己身上：人若渴了，到他那里去喝，活水的江河就要从里面流出来。章末「各人都回家去了」，把人带回各自的爱与观点里；下一章他却往橄榄山去，又在清早回到殿里教导。

本章内义一览

第 1–5 节　住棚节近了；将自己显明给世人看：主更愿意在那些能领受的人中间行事；属世人催他自我显扬，连弟兄说这话，也是不信他。

第 6–9 节　我的时候还没有到：他的人性始终走向与神性良善的合一，时候还未满；他指证世人所做的事是恶的，所以世人恨他。

第 10–13 节　暗暗地上去；众人议论：他内在处于那节期所代表的良善中，外面却不自我炫耀；教会中有人称他为善，有人说他迷惑众人，却因惧怕而不敢公开说话。

第 14–18 节　我的教训不是我自己的：从神性人性发出的真理，不是出于单独的人性，乃是出于住在人性里的神性良善；立志遵行这旨意的人，就能分辨教训的来源。

第 19–23 节　摩西传律法给你们；安息日的割礼：他们有摩西的律法，却不守；「摩西」在此代表圣言，属于主的事被归给摩西。

第 24 节　不可按外貌断定是非，总要按公平断定是非：不是不可指认恶为恶，乃是必须按公平、公义来判断。

第 25–27 节　难道官长真知道这是基督吗：有人因他公开讲道而询问他是不是基督，却被「我们认得他的来处」挡住。

第 28–30 节　我来并不是由于自己：外面的来处人以为自己知道，里面的来处他们不认识；时候还没有到，无人下手。

第 31 节　他所行的神迹岂能比这人更多吗：仍有许多人因所行的神迹而信他。

第 32–33 节　我还有不多的时候和你们同在：他必要回到差他来的那里去，就是神性与人性的合一。

第 34–36 节　你们要找我，却找不着：仅仅猜测去处、却没有爱与生命的人，不能到他所在的地方去。

第 37–39 节　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活水的江河：渴望真理的人必须从主的神性人性领受教义与信仰；由此有神性真理的丰盛聪明。圣灵是从得了荣耀的人性发出的神性真理，那时他还尚未得着荣耀。

第 40–42 节　这真是那先知；基督岂是从加利利出来的：有人承认他是先知、是基督，有人用伯利恒的字句来反对。

第 43–44 节　于是众人因他起了纷争：想下手的人，当时却不能下手。

第 45–46 节　从来没有像他这样说话的：差役被他的话胜过，空手回去。

第 47–49 节　官长或是法利赛人岂有信他的呢：单纯的人相信主，自恃学问的人反倒不信，并轻看百姓。

第 50–52 节　不先听本人的口供：尼哥底母按律法要求先听本人的口供；他们不回答这问题，只用籍贯来嘲讽。

第 53 节　于是各人都回家去了：人回到自己的爱与观点里。

逐节详解

第 1–5 节　住棚节近了；将自己显明给世人看

1 这事以后，耶稣在加利利游行，不愿在犹太游行，因为犹太人想要杀他。

2 当时犹太人的住棚节近了。

3 耶稣的弟兄就对他说：「你离开这里上犹太去吧，叫你的门徒也看见你所行的事。

4 人要显扬名声，没有在暗处行事的；你如果行这些事，就当将自己显明给世人看。」

5 因为连他的弟兄说这话，是因为不信他。

内义：主更愿意在那些能领受的人中间行事。属世人催他自我显扬；连弟兄说这话，也是不信他。

「这事以后，耶稣在加利利游行，不愿在犹太游行，因为犹太人想要杀他。当时犹太人的住棚节近了。」上一章的辩论发生在加利利；这一章要把他带到耶路撒冷的节期里，但开头先写出危险：犹太人想要杀他。住棚节是以色列三个节期中的第三个，又称收藏节。著作说明，三个节期代表人从定罪中被释放，也就是重生的路程：逾越节是从伪谬里得洁净，七七节（收割节）是真理被植入良善，住棚节是良善被植入，人开始被主以良善来引导（（《天堂的奥秘》9294））。约 6:4 已经说过逾越节近了；这里是住棚节。著作没有对约 7:2 作逐字发挥，本编按这一一般原则来读这个节期，不强把「住棚」另写成与本章无关的对应。

「耶稣的弟兄就对他说：『你离开这里上犹太去吧，叫你的门徒也看见你所行的事。人要显扬名声，没有在暗处行事的；你如果行这事，就当将自己显明给世人看。』因为连他的弟兄说这话，是不信他。」属世的亲情也可以不信。他们催他「显明给世人看」，要的是外面的名声。第 1 节「不愿在犹太游行」，以及弟兄的人名与家世，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读：危险是实在的，催他上去的却不是信。有解经者为 1–5 节写的内义，把「弟兄」固定为「属世人的情感」，是解经者的体会，本编不把这些写成已

经确定的对应。后人体会里，加尔文和金口约翰都指出：不信也可以披上「为你的名声着想」的外衣。这与「连他的弟兄说这话，是不信他」的字义相合，仍标为后人。

放进生活：被人催着「显明给世人看」的时候，先问这是信，还是要外面的名声。亲情、好意、为你着想，都可以同时是不信。先把催促放下来，听下一节「我的时候还没有到」。

资料：克洛斯为 1–5 节所写内义（「属世情感催他显扬」为解经者体会）；瑞登堡《天堂的奥秘》9294 节（住棚节为三个节期中代表良善被植入的一节，为一般原则，未逐字解释约 7:2）。第 1 节与弟兄的人名家世，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加尔文、金口约翰关于「不信可以披上为你着想的外衣」的说明，标为后人体会。

第 6–9 节　我的时候还没有到

6 耶稣就对他们说：「我的时候还没有到；你们的时候常是方便的。

7 世人不能恨你们，却是恨我，因为我指证他们所做的事是恶的。

8 你们上去过节吧，我现在不上去过这节，因为我的时候还没有满。」

9 耶稣说了这话，仍旧住在加利利。

内义：他的人性始终走向与神性良善的合一，时候还没有满。他指证世人所做的事是恶的，所以世人恨他。属世人的时候常是方便的。

「耶稣就对他们说：『我的时候还没有到；你们的时候常是方便的。世人不能恨你们，却是恨我，因为我指证他们所作的事是恶的。你们上去过节吧，我现在不上去过这节，因为我的时候还没有满。』」耶稣说了这话，仍住在加利利。他不接受属世人安排的「方便时候」。他按着荣化的次序前行。

「世人不能恨你们，却是恨我，因为我指证他们所作的事是恶的。」著作把这一句放在「行为」的一连串经文里：人的行为显明他的意愿；作恶的便恨光（（《天堂的奥秘》3934:5））。属世人彼此并不感觉到那种与主为敌的恨，因为他们没有把恶指证出来；主指证了，世界就恨他。「我的时候还没有到」「还没有满」，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对约 7:6、8 的逐字解释，只按字义读：他按着荣化的次序前行，不接受属世人安排的方便时候。有解经者为 6–9 节写的内义，其中把「不上这节」解为「代表的敬拜不适用于主」，是解经者的体会，本编不把它写成已经确定的对应。后人体会里，加尔文强调：他不是永远不上，乃是不按他们的时间上；下一节他就暗暗地上去了。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3934:5

世界不能恨你们，却是恨我，因为我指证他们所作的事是恶的。（《约翰福音》7:7）

耶稣对犹太人说：你们若是亚伯拉罕的儿子，就必行亚伯拉罕所行的事。你们是行你们父所行的事。（《约翰福音》8:39，41）

你们既知道这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约翰福音》13:17）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3934 节 ›

放进生活：被人催着「显明给世人看」的时候，先问：这是主的时候，还是自己的方便？指证恶，可能会被恨；不指证，又不是他的路。时候未满，不必抢先去演一场成功。

资料：克洛斯为 6–9 节所写内义（「代表的敬拜不适用于主」为解经者体会）；瑞登堡《天堂的奥秘》3934:5（直接引约 7:7）。「我的时候还没有到／还没有满」，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加尔文关于「不是永远不上，乃是不按他们的时间上」的说明，标为后人体会。

第 10–13 节　暗暗地上去；众人议论

10 但他弟兄上去以后，他也上去过节，不是明去，似乎是暗去的。

11 正在节期，犹太人寻找耶稣，说：「他在哪里？」

12 众人为他纷纷议论，有的说：「他是好人。」有的说：「不然，他是迷惑众人的。」

13 只是没有人明明地讲论他，因为怕犹太人。

内义：他内在进入那节期所代表的良善，外面却不自我炫耀；教会中有人称他为善，有人说他迷惑众人，却因惧怕而不敢公开说话。

「但他弟兄上去以后，他也上去过节，不是明去，似乎是暗去的。正在节期，犹太人寻找耶稣，说：『他在哪里？』人为他纷纷议论，有的说：『他是好人。』有的说：『不然，他是迷惑众人的。』只是没有人明明地讲论他，因为怕犹太人。」他到底还是去了，只是「似乎是暗去的」。节期里，人在找他，也在议论他；好与不好的判断都有，却没有人敢明明讲，因为怕。公开的意见还没有形成，私下的分裂已经开始。

著作没有对 10–13 节「暗去」「他在哪里」「怕犹太人」作逐字解释。有解经者为这一段写的内义是：他内在处于那代表「良善植入真理」的敬拜里，外面却不如此显明；于是教会中有人为他辩解，有人定他的罪，却都因公众的意见而不敢说出心里的话。这是解

经者的体会。本编只按字义作朴素说明：他按自己的时候上去，不按弟兄所要的方式上去；人已经在寻找、已经在分裂，却还被惧怕堵住了口。

放进生活：心里已经有判断，却因怕人而不敢明明讲，这种情形并不少见。先不必急着站队，也先不必把话咽回去就当没事；可以先求一件更单纯的事：按他的时候到他那里去，而不是按周围的议论去决定自己开口或沉默。

资料：克洛斯为 10–13 节所写内义（为解经者体会）。「暗暗地上去」「他在哪里」「怕犹太人」，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作朴素叙述。

第 14–18 节　我的教训不是我自己的

14 到了节期，耶稣上殿里去教训人。

15 犹太人就希奇，说：「这个人没有学过，怎么明白书呢？」

16 耶稣说：「我的教训不是我自己的，乃是那差我来者的。

17 人若立志遵着他的旨意行，就必晓得这教训或是出于　神，或是我凭着自己说的。

18 人凭着自己说，是求自己的荣耀；惟有求那差他来者的荣耀，这人是真的，在他心里没有不义。

内义：从主的神性人性发出的真理，不是出于单独的人性，乃是出于差他来的那一位，就是与人性合一的神性良善；立志遵行这旨意的人，就能认出教训的来源。

「到了节期，耶稣上殿里去教训人。犹太人就希奇，说：『这个人没有学过，怎么明白书呢？』耶稣说：『我的教训不是我自己的，乃是那差我来者的。人若立志遵着他的旨意行，就必晓得这教训或是出于神，或是我凭着自己说的。人凭着自己说，是求自己的荣耀；惟有求那差他来者的荣耀，这人是真的，在他心里没有不义。』」他们希奇的是「没有学过，怎么明白书」。主把「明白」的根从学堂转到意愿：人若立志遵行那差他来者的旨意，就能分辨这教训是不是出于神。教训的真假，先在「立志去行」里被认出，不先在「学过没有」里被认出。求自己的荣耀，就是凭自己说；求那差他来者的荣耀，这人是真的。

著作没有对约 7:14–18 作逐字的长篇分析。「差我来」在著作里一般指主取了人性、从父而来（（《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20），（《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1），为一般原则）。有解经者为 16–18 节写的内义是：从人性发出的真理，不是只属于人性，乃属于住在人性里并与它合一的神性良善；活在这良善里的人，就能受教，知道真理的源头；

自我之爱生出伪谬，属天的爱生出真理与公义。这与「差我来」的一般原则，以及本书一贯关于荣耀与自我的教导相合，但约 7:16–18 本身未找到更细的逐字对应。第 15 节「没有学过，怎么明白书」，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放进生活：分辨一篇教训是不是出于主，最稳妥的路不是先问「他的学历如何」，乃是先问自己：「我有没有立志按这旨意去行？」不愿意行，就很难真的晓得。也不要凭着自己说，求自己的荣耀；把荣耀归给差他来的那一位，心里才没有不义。

资料：克洛斯为 14–18 节所写内义（为解经者体会，与「被差」的一般原则相合）；「被父所差」见《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20、31 节，为一般原则，并非逐字解释约 7:16。第 15 节「没有学过，怎么明白书」，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第 19–23 节　摩西传律法给你们；安息日的割礼

19 摩西岂不是传律法给你们吗？你们却没有一个人守律法。为甚么想要杀我呢？」

20 众人回答说：「你是被鬼附着了！谁想要杀你？」

21 耶稣说：「我做了一件事，你们都以为希奇。

22 摩西传割礼给你们（其实不是从摩西起的，乃是从祖先起的），因此你们也在安息日给人行割礼。

23 人若在安息日受割礼，免得违背摩西的律法，我在安息日叫一个人全然好了，你们就向我生气吗？

内义：他们拥有圣言，却不去行，甚至要杀害主；「摩西」在这些经文里代表圣言，属于主的事被归给摩西。

「摩西岂不是传律法给你们吗？你们却没有一个人守律法。为甚么想要杀我呢？」众人说：『你是被鬼附着了！谁想要杀你？』耶稣说：『我做了一件事，你们都以为希奇。摩西传割礼给你们（其实不是从摩西起的，乃是从祖先起的），因此你们也在安息日给人行割礼。人若在安息日受割礼，免得违背摩西的律法，我在安息日叫一个人全然好了，你们就向我生气吗？』」他们有摩西的律法，却没有一个人守；主把「想要杀我」说破，他们反说他是被鬼附着。接着他提起安息日治病的事（就是第五章那个病了三十八年的人），用他们自己在安息日行割礼的作法，来显出判断的不公：为了不违背律法，可以在安息日行割礼；他在安息日叫一个人全然好了，他们反倒生气。下一节他才把这句话收住：「不可按外貌断定是非，总要按公平断定是非。」

著作直接征引「摩西传律法给你们。摩西传割礼给你们；人若在安息日受割礼，免得违背摩西的律法」（约 7:19，22–23），说明这里称「摩西的律法」，是因为「摩西」代表主关于律法，也就是关于圣经，在较广义上关于历史书部分的圣经；因此，属于主的事被归给摩西（（《天堂的奥秘》6752:7））。他们所夸的「摩西」，原是指向圣言、指向主自己的；他们手里有这律法，却不守，甚至要杀害那律法所见证的主。第 21–23 节把割礼与治病对照，为的是露出这种不公；割礼在圣言里一般也象征洁净不洁的爱，这一层是一般原则，本编不另造与本节无关的对应。安息日代表主与人类的结合，主多次在安息日医病，因为所医的病也涉及属灵的疾病（（《天堂的奥秘》8495），该节未直接征引约 7:21–23，只作一般原则）。第 20 节「你是被鬼附着了」，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读：他们把主的指证，推到地狱的作为上。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6752:7

因此，属于主的事被归给摩西，如在《约翰福音》中："摩西传律法给你们。摩西传割礼给你们；人若在安息日受割礼，免得违背摩西的律法"（《约翰福音》7:19，22-23）。

在《马可福音》中："摩西说：'当孝敬父母'"（《马可福音》7:10）。

在同一福音书中:"耶稣对他们说：'摩西吩咐你们的是什么？'他们说：'摩西许人写了休书便可以休妻'"（《马可福音》10:3-4）。

因为由于代表的缘故，属于主的事被归给摩西，所以既说"摩西的律法"，也说"主的律法"。在《路加福音》中："按摩西律法满了洁净的日子，他们带着孩子上耶路撒冷去，要把他献与主，正如主的律法上所记：'凡头生的男子必称圣归主'，又要照主的律法上所说，或用一对斑鸠，或用两只雏鸽献祭"（《路加福音》2:22-24、39）。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6752 节 ›

放进生活：我们也可以「有律法，却不守律法」：会引用经文去衡量别人，却在自己生气、护短的时候把同一条经文忘掉。先问：我手里的「摩西」，是把我带到主那里去，还是只被我用来保护自己的作法？

资料：克洛斯为 19–23 节所写内义（为解经者体会）；瑞登堡《天堂的奥秘》6752:7（直接引约 7:19、22–23：摩西代表圣言，属于主的事被归给摩西）。《天堂的奥秘》8495 节论安息日与主在安息日医病，为一般原则，该节未直接征引约 7:21–23。割礼象征洁净，为一般原则。第 20 节「被鬼附着了」，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第 24 节　不可按外貌断定是非，总要按公平断定是非

24 不可按外貌断定是非，总要按公平断定是非。」

内义：不是不可指认恶为恶，乃是必须按公平、公义来判断，而不是按外貌。

「不可按外貌断定是非，总要按公平断定是非。」上一节刚用安息日的割礼和治病，把他们外貌上的判断揭穿了。这一句把原则说出来。人常拿另一类经文来挡判断：「你们不要论断人，免得你们被论断。」若没有教义，人可能据此认定，不可判断恶人为恶，甚至把指认恶当成罪。著作却把这一句与那些话放在一起读：人可以判断，只是必须公义地判断，因为主说「不可按外貌断定是非，总要按公平断定是非」（（《正信的基督教》226:5））。《圣经篇》用几乎同样的话说：没有教义，这些话会被用来证明人不应指认恶为恶；但教义告诉我们，可以判断，只要公正公平（（《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51:2））。公平不是把真理从良善里抽出来，只按外表的字句卡人；乃是按着与良善相联的公义去看这件事本身。有解经者把「按外貌／按公平」读成「不单从分离的真理出发，而要从与良善相联的真理出发」，与这两处的讲解相合，本编把它记为解经者的体会，不以解经者代替著作的原文。

▸ 看著作原文：《正信的基督教》226:5

若没有教义，人可能据此认定，不可判断恶人为恶。但从教义可知，人可以判断，只是必须公义地判断，因为主说：“不可按外貌断定是非，总要按公平断定是非。”（约 7:24）

到本站读《正信的基督教》226 节 ›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51:2

没有教义，这些话会被用来证明人不应指认恶为恶。但教义告诉我们，可以判断，只要公正公平；因为主说：“总要按公平断定是非。”（约 7:24）

耶稣说：“但你们不要受拉比的称呼，因为只有一位是你们的夫子，就是基督；也不要称呼地上的人为父，因为只有一位是你们的父，就是在天上的父。也不要受师尊的称呼，因为只有一位是你们的师尊，就是基督。”（太 23:8-10）没有教义，人可能以为不可称任何人为老师、父亲或师傅。但教义告诉我们，这在属世意义上是允许的，但在属灵意义上则不然。

耶稣对门徒说：“到复兴的时候，人子坐在他荣耀的宝座上，你们也要坐在十二个宝座上，审判以色列十二个支派。”（太 19:28）有人可能由此推断门徒也要施行审判。但教义揭示其中的奥秘：唯独主——祂是全知的，知道众人的心——能施行审判；而“十二门徒”象征教会从主藉圣言所得的一切真理和良善。由此教义可知，是这些真理要审判各人（参约 3:17-18；12:47-48）。

没有教义读经，人就读不出先知书中论到犹大和耶路撒冷的话如何一致。经上说，教会将常驻在那民族、那座城中，直到永远——如以下经文：“耶和华必眷顾他的羊群，就是犹大家，使他们如骏马在阵上。……房角石、钉子、争战的弓，都从他而出。”（亚 10:3-4，6-7）“我要来住在你中间。……耶和华必收回犹大作他圣地的份，也必再拣选耶路撒冷。”（亚 2:10-12）“到那日，大山要滴甜酒，小山要流奶子。……犹大必存到永远，耶路撒冷必存到万代。”（珥 3:18-20）“日子将

到，我要把人的种和牲畜的种播种在以色列家和犹大家。……我要与以色列家和犹大家另立新约。……我要将我的律法放在他们里面，写在他们心上；我要作他们的上帝，他们要作我的子民。”（耶 31:27，31，33）“在那些日子，必有十个人从列国诸族中出来，拉住一个犹大人的衣襟，说：我们要与你们同去，因为我们听见上帝与你们同在了。”（亚 8:22-23）此外还有许多地方（赛 44:24，26；49:22-23；65:9；66:20，22；耶 3:18；23:5；50:19-20；鸿 1:15；玛 3:4）。这些经文都是论及主的降临和那时将要发生的事。

但在许多其他地方却说到相反的情形。仅举一处：“我要向他们掩面，看他们的结局如何。他们本是极乖僻的族类，心中无诚实的儿女。……我说，我必将他们分散远方，使他们的名号从人间除灭。……因为以色列民毫无计谋，心中没有聪明。他们的葡萄树是所多玛的葡萄树，蛾摩拉田园所生的；他们的葡萄是毒葡萄，全挂都是苦的；他们的酒是大蛇的毒气，是虺蛇残害的恶毒。这不都是积蓄在我这里，封锁在我府库中吗？伸冤报应在我。”（申 32:20-35）这些话也是论及同一民族。其他地方也是如此（赛 3:1-2，8；5:3-6；申 9:5-6；太 12:39；23:27-28；约 8:44；以及耶利米书和以西结书各处）。

这些看似矛盾的经文，藉着教义便显为一致——因为教义告诉我们，圣言中的“以色列”和“犹大”并非指以色列和犹大本身，而是象征教会：既指已经荒凉的教会，也指主将要建立的新教会。圣言中还有许多类似之处，由此清楚可见，没有教义，圣言便无从理解。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51 节 ›

放进生活：判断一件事之前，先问两句：我是按外貌，还是按公平？我是为了把恶指出来，好叫人转向主，还是为了在外表上赢过别人？也可以判断恶为恶；只是判断的时候，公平里要有义，不要只有怒气和字句。

资料：瑞登堡《正信的基督教》226:5、《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51:2（直接引约 7:24，说明「不要论断人」并非不可指认恶为恶，乃是必须按公平判断）。克洛斯将「按外貌／按公平」读为须从与良善相联的真理出发，为解经者体会。

第 25–27 节　难道官长真知道这是基督吗

25 耶路撒冷人中有的说：「这不是他们想要杀的人吗？

26 你看他还明明地讲道，他们也不向他说甚么，难道官长真知道这是基督吗？

27 然而，我们知道这个人从哪里来；只是基督来的时候，没有人知道他从哪里来。」

内义：有人因他公开讲道而询问他是不是基督，却被「我们认得他的来处」挡住。「基督」就是所应许的那一位。

「耶路撒冷人中有的说：『这不是他们想要杀的人吗？你看他还明明地讲道，他们也不向他说甚么，难道官长真知道这是基督吗？然而，我们知道这个人从哪里来；只是基督来的时候，没有人知道他从哪里来。』」他们看见一个矛盾：官长想杀他，他却明明讲道，没有人下手。于是问：难道官长已经知道这是基督了吗？随即又用自己「知道他从哪里来」把这个可能挡回去——他们以为，基督来的时候，没有人会知道他的来处。

著作在说明「基督」与「弥赛亚」「受膏者」「王」是同义时，直接征引了这些话：难道官长真知道这是基督吗？……基督来的时候，没有人知道他从哪里来（（《天堂的奥秘》3008））。承认他是基督，就是承认他是所应许的那一位。至于「没有人知道他从哪里来」在内义上如何与「神性的来处不可见」相对，著作在该节是把经文作为称号的证据来引用，没有再作更细的逐字分析。有解经者写的内义是：他们为这人性的来处所困，因为看不见它的神性。这是解经者的体会。后人体会里，金口约翰指出：他们把「知道他从哪里来」当成已经够了的知识，其实只知道外面的家乡。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3008

难道官长真知道这是基督吗？然而，我们知道这个人从哪里来；只是基督来的时候，没有人知道他从哪里来。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3008 节 ›

放进生活：人可以用「我已经知道他从哪里来」来拒绝他。熟悉他的家乡、他的家世、甚至熟悉圣经里关于弥赛亚的句子，仍可能不认识那差他来的。

资料：克洛斯为 25–27 节所写内义（「看不见人性的神性来处」为解经者体会）；瑞登堡《天堂的奥秘》3008 节（直接引约 7:25–27、40–42，说明「基督」即弥赛亚、受膏者）。金口约翰关于「只知道外面的家乡」的说明，标为后人体会。

第 28–30 节　我来并不是由于自己

28 那时，耶稣在殿里教训人，大声说：「你们也知道我，也知道我从哪里来；我来并不是由于自己。但那差我来的是真的。你们不认识他，

29 我却认识他；因为我是从他来的，他也是差了我来。」

30 他们就想要捉拿耶稣；只是没有人下手，因为他的时候还没有到。

内义：外面的来处，人以为自己知道；里面的来处，他们不认识。想捉拿他，却下手不得，因为时候还没有到。

「那时，耶稣在殿里教训人，大声说：『你们也知道我，也知道我从哪里来；我来并不是由于自己，但那差我来的是真的。你们不认识他，我却认识他，因为我是从他来的，他也是差了我来。』他们就想要捉拿耶稣；只是没有人下手，因为他的时候还没有到。」他一面说「你们也知道我」，一面说「你们不认识那差我来的」。人所知道的，是家乡、家世、外面的来处；他所指的，是那差他来的是真的。

第 28–29 节「我来并不是由于自己」「我是从他来的」，与第 14–18 节「教训不是我自己的」是同一条线，也与「被差」的一般原则相合（（《天堂的奥秘》5323:3），（《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1）有相关引述）。第 28–30 节本身，除这些一般原则外，本编未找到更细的逐字解释。「时候还没有到」与 6–9 节相同，未找到独立分析。有解经者为 28–30 节写的内义，与「被差」的一般原则相合，本编不另造对应。

放进生活：熟悉他的家乡、他的家世，仍可能不认识那差他来的。外面的来处，人以为自己知道；里面的来处，要到他面前来才能认识。

资料：克洛斯为 28–30 节所写内义（为解经者体会）；《天堂的奥秘》5323:3、《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1 节（约 7:28–29「被差」的相关引述，为一般原则）。第 28–30 节未找到更细的逐字解释。「时候还没有到」未找到独立分析。本单元无直接著作原文可设框。

第 31 节　他所行的神迹岂能比这人更多吗

31 但众人中间有好些信他的，说：「基督来的时候，他所行的神迹岂能比这人所行的更多吗？」

内义：仍有许多人因他所行的神迹而信他；神迹是为着伴随信，不是为着满足看热闹的心。

「但众人中间有好些信他的，说：『基督来的时候，他所行的神迹岂能比这人所行的更多吗？』」殿里刚有人要下手，却下手不得；同时，众人中间已有好些人信了。他们的理由很朴素：若基督要来，他所行的神迹还能比这人更多吗？他们还没有把「基督」三个字说满，却已经被他所行的带向信。

著作在论「神迹随信的人」时，直接征引了这一节（（《诠释启示录》815:9））。神迹在这里不是叫人停在惊奇里，乃是把人领到所应许的那一位面前。信不信，最后不是「我知道多少来处」，乃是肯不肯因他所行的、所讲的，到他面前来。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15:9

众人中间有好些信祂的，说：‘基督来的时候，他所行的神迹岂能比这人所行的更多吗？’”（约 7:31）《马可福音》中说：“信的人必有神迹随着他们，就是奉我的名赶鬼；说新方言；手能拿蛇；若喝了什么毒物，也必不受害；手按病人，病人就必好了。……门徒出去，到处宣传福音。主和他们同工，用神迹随着，证实所传的道。”（可 16:17–20）那里所理解的是行奇迹的信，而不是得救之信，也可以从这一点看出：犹太民族只因奇迹而信耶和华；因为他们是外在的人，这些人只被那些震动心神的外在事物——诸如奇迹——推动去敬拜神性。行奇迹的信也是那些要建立新教会之人所拥有的最初的信：那信也是今日基督教界一切人最初的信；因此主所行的奇迹被记述下来，也被宣讲：因为一切人最初的信都是历史性的信，后来当人借着生活成为属灵的时，它就成为得救之信；因为首先当相信主是天地的神，是全能、无所不在、无所不知、无限的，并与父为一；这些当被知道，并且只被知道到什么程度，它们就是历史性的，而历史性的信使主显现，因为那信是从祂神性的品质而来对主的注视；然而那信并不拯救，直到人过信的生活——就是仁义；因为那时他意愿并行他所信的，而意愿和行是爱的事，爱把信所使之显现的那位联结起来。门徒所要行的、以及他们在基督教会起初所行的那些奇迹——如“赶鬼”、“说新方言”等等——象征什么，见上文第 706c 节。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15 节 ›

放进生活：看见主所行的，不必先把所有疑难解完才信。可以先像这些人一样，把问题反过来问：若他真是那一位，还要怎样的神迹才够？然后把这一问，变成到他面前来的一步。

资料：瑞登堡《诠释启示录》815:9（直接引约 7:31，论神迹随信的人）。克洛斯相关内义为解经者体会。

第 32–33 节　我还有不多的时候和你们同在；回到差我来的那里去

32 法利赛人听见众人为耶稣这样纷纷议论，祭司长和法利赛人就打发差役去捉拿他。

33 于是耶稣说：「我还有不多的时候和你们同在，以后就回到差我来的那里去。

内义：差役已经派出，他却说时候不多了；他必要回到差他来的那里去，就是神性与人性的合一。

「法利赛人听见众人为耶稣这样纷纷议论，祭司长和法利赛人就打发差役去捉拿他。于是耶稣说：『我还有不多的时候和你们同在，以后就回到差我来的那里去。』」人要捉拿他，他却先说到自己的时候。他不是在逃，乃是按着荣化的次序往前走。「回到差我来的那里去」，著作把它与「我从父出来，又往父那里去」「人子升到他原来所在之处」并

列，说明神性与人性的合一（（《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11））。不多的时候以后，他要完成这一合一。人可以打发差役，却不能打断这个时候。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11

我要回到那差我来的那里去。（约 7:33；约 16:5，16；约 16:11，13）倘若你们看见人子升到他原来所在之处，怎么样呢？（约 6:62）除了从天降下的人子，没有人升过天。（约 3:13）每一个得救的人都会升入天堂，但不是靠自己的力量，而是靠主；唯独主是靠自己的力量升天的。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 节 ›

放进生活：有人要拦他、捉他的时候，他仍然按着自己的时候往前走。我们若正在忙着「安排他的去处」，先停下来，听这一句：他要回到差他来的那里去。我们的时间表，要对准他的时候，而不是把他拉进我们的方便里。

资料：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11（直接引约 7:33，论回到差他来的那里，即神性与人性合一）。克洛斯相关内义为解经者体会。

第 34–36 节　你们要找我，却找不着

34 你们要找我，却找不着；我所在的地方你们不能到。」

35 犹太人就彼此对问说：「这人要往哪里去，叫我们找不着呢？难道他要往散住希腊中的犹太人那里去教训希腊人吗？

36 他说：『你们要找我，却找不着；我所在的地方，你们不能到』，这话是甚么意思呢？」

内义：仅仅寻找、猜测去处，却没有爱与生命的人，不能到他所在的地方去。

「『你们要找我，却找不着；我所在的地方，你们不能到。』犹太人就彼此对问说：『这人要往哪里去，叫我们找不着呢？难道他要往散住希腊中的犹太人那里去教训希腊人吗？他说：「你们要找我，却找不着；我所在的地方，你们不能到」，这话是甚么意思呢？』」上一句刚说他要回到差他来的那里去，他们立刻按地理去猜：是不是要到散住的犹太人、到希腊人那里去？问的是路线，听不到的是「你们不能到」。

「你们要找我，却找不着；我所在的地方，你们不能到」，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对约 7:34 的逐字解释。有解经者写的内义是：仅仅推测他、却没有他所居住的爱与生命的人，不能就近他。这是解经者的体会，也与第 8 章「我所去的地方，你们不能到」同一条

线来读。第 35 节「散住希腊中的犹太人」，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读：他们在用自己的地图猜测一句属灵的话。

放进生活：人可以很认真地「找」，却找不着——若找的只是一个解释、一个去处、一个能被人掌握的方案。他所在的地方，是爱与生命所在的地方。要到那里去，不是换一条路线，乃是让他先回到我们里面来。

资料：克洛斯为 34–36 节所写内义（「没有爱与生命便不能就近他」为解经者体会）。约 7:34「找不着」「不能到」，以及「散住希腊中的犹太人」，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本单元无直接著作原文可设框。

第 37–39 节　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活水的江河

37 节期的末日，就是最大之日，耶稣站着高声说：「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

38 信我的人就如经上所说：『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

39 耶稣这话是指着信他之人要受圣灵说的。那时还没有赐下圣灵来，因为耶稣尚未得着荣耀。

内义：渴望真理的人，必须到主的神性人性这里来领受教义与信仰；由此便有从主而来的神性真理，像活水的江河一样流出来。圣灵就是这发出的神性真理；那时他还尚未得着荣耀，所以按这一层意义说，圣灵还没有赐下。

「节期的末日，就是最大之日，耶稣站着高声说：『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信我的人就如经上所说：『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耶稣这话是指着信他之人要受圣灵说的。那时还没有赐下圣灵来，因为耶稣尚未得着荣耀。」节期到了最大之日，主不再「暗去」，乃是站着高声说。上一章他说「信我的，永远不渴」；这里他把「渴」再一次变成邀请：到我这里来喝。信他的人，里面要流出活水的江河。约翰立刻解释：这是指圣灵；而圣灵那时还没有赐下，因为耶稣尚未得着荣耀。这三节是本章的高峰，也是理解「圣灵」的一把钥匙。

著作把「到我这里来喝」解为：从他接受教义的真理及其信；由此而有属灵的聪明，由「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来象征。「活水」是唯独从主而来的神性真理，「江河」是属于聪明的事物（（《诠释启示录》518:22））。「渴」是渴望真理，「喝」是受教，「活水的江河」是从独一主而来的神性真理（（《天堂的奥秘》8568:4））。「渴」和「喝」也象征渴望认识并领悟真理；信他的人将要受的「灵」，就是由这神性真理而来

的生命，也就是信仰与爱的生命（（《天堂的奥秘》9818:14））。圣灵是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既直接从主、也间接通过天使和灵流入人里面；主先说「活水的江河」，再说这话是指着他们要受的灵说的，把这一点说清楚了（（《诠释启示录》183:10））。

「那时还没有赐下圣灵来，因为耶稣尚未得着荣耀。」不是说此前没有任何属神的运行——伊丽莎白、撒迦利亚、西面都曾被圣灵充满——而是说，按着从得了荣耀的人性发出这一层，圣灵那时还没有。主在得荣耀（借着十字架的受难与父完全合一）之后，便成了神性智慧本身和神性真理本身，也就是圣灵（（《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51:3））。圣灵是神性真理，而这真理在主里面，主自己也是真理本身，所以圣灵只能从主发出；因此圣言说「那时还没有赐下圣灵来，因为耶稣尚未得着荣耀。」他得荣耀之后，向门徒吹气说：「你们受圣灵！」（（《正信的基督教》140））。得荣耀以后，神性真理便从他发出（（《天堂的奥秘》10053:5），（《天堂的奥秘》10053:6））。有解经者为 37–39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讲解一致。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183:10

同一卷书中又说，耶稣高声说：“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信我的人就如经上所说：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耶稣这话是指着信他之人要受圣灵说的。那时还没有赐下圣灵来，因为耶稣尚未得着荣耀。”（约 7:37–39）

圣灵是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它既直接从主、也间接通过天使和灵流入人里面；这一点从这些话也看得很清楚。因为主先说：“信我的人……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然后说这话是指着他们要受的灵说的。“水”在灵义上象征真理，“活水的江河”象征从主而来的丰富的神性真理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183 节 ›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51:3

因为真理的圣灵或圣灵与主自己——即真理本身——是同一个，所以经上说：那时还没有（赐下）圣灵（来），因为耶稣尚未得着荣耀。（约 7:39）因为主在得荣耀——即借着十字架的受难与父完全合一——之后，便成了神性智慧本身和神性真理本身，也就是圣灵。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51 节 ›

▸ 看著作原文：《正信的基督教》140

圣灵既是神性真理，而这真理在主里面，主自己也是真理本身（约 14:6），所以圣灵只能从主发出。因此，圣言说：“那时还没有赐下圣灵来，因为耶稣尚未得着荣耀。”（约 7:39）

主得荣耀之后，“向他们吹一口气，说：你们受圣灵！”（约 20:22）祂向门徒吹气并说这话，是因为吹气是表示神性感发的外在记号；感发是指被纳入天使群体之中。

由此也可以明白，天使加百列论到主的降生时所说的话：“圣灵要临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荫庇你，因此所要生的圣者必称为上帝的儿子。”（路 1:35）

主的使者也在梦中对约瑟说：“不要怕！只管娶过你的妻子马利亚来，因她所怀的孕是从圣灵来的。”又记载：“只是没有和她同房，等她生了儿子。”（太 1:20，25）

这里的圣灵，是指从父上帝发出的神性真理。这发出的神性真理，就是“至高者的能力”，借着这能力，童贞女受到荫庇。这也符合约翰福音所说：“道与上帝同在，道就是上帝。……道成了肉身。”（约 1:1，14）

“道”是指神性真理，见第 3 节关于新教会信仰的说明。

到本站读《正信的基督教》140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8568:4

耶稣站着高声说：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信我的人，就如经上所说：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约 7:37-38）“渴”是渴望真理；“喝”是受教；“活水的江河”是从独一主而来的神性真理。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8568 节 ›

放进生活：节期可以过得很热闹，心里仍会渴。主不是说「再守一个仪式就不渴了」，乃是说「到我这里来喝」。渴了，就来；来了，就信他、按他的话去活。活水不是人自己挤出来的热情，乃是从那位已经得了荣耀的主发出的真理，在人里面成为江河。

资料：克洛斯为 37–39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183:10、518:22（直接解释约 7:37–39：喝＝领受教义与信，活水的江河＝从主而来的神性真理及其聪明）、《天堂的奥秘》8568:4（渴＝渴望真理，喝＝受教，活水的江河＝从独一主而来的神性真理）、9818:14（同段：灵＝信仰与爱的生命）、《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51:3、《正信的基督教》140 节（直接解释约 7:39：圣灵尚未赐下，因主尚未得荣耀；得荣耀后他就是神性真理本身，圣灵从他发出）、《天堂的奥秘》10053:5–6（「得荣耀」与圣灵发出）。《正信的基督教》158 节亦说明旧约少见「圣灵」这一称谓的原因，为平行说明，不另设方框。

第 40–42 节　这真是那先知；基督岂是从加利利出来的

40 众人听见这话，有的说：「这真是那先知。」

41 有的说：「这是基督。」但也有的说：「基督岂是从加利利出来的吗？

42 经上岂不是说『基督是大卫的后裔，从大卫本乡伯利恒出来的』吗？」

内义：活水的话使一些人承认他是先知、是基督；另一些人却因「加利利」与「伯利恒」的字句，把正确的预言做成了拒绝他的理由。

「众人听见这话，有的说：『这真是那先知。』有的说：『这是基督。』但也有的说：『基督岂是从加利利出来的吗？经上岂不是说「基督是大卫的后裔，从大卫本乡伯利恒出来的」吗？』」「活水」的话一出口，众人就分裂了。有人用上一章已经出现过的称呼说「这真是那先知」（参 6:14，（《天堂的奥秘》2534）），有人更进一步说「这是基督」；也有人用所记得的经文来反对：基督该是大卫的后裔，从伯利恒出来，怎么会是从加利利出来的呢？他们抓住了预言的字句，却没有去查他到底生在哪里，也没有被他刚刚所说的活水领进去。

著作在说明主就是那先知、以及「基督」这一称号时，直接征引了约 7:40–42（（《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5:3），（《天堂的奥秘》3008））。承认他是先知、是基督，就是承认他是所应许的那一位。纷争的焦点，表面上是地理，实质上是他到底是不是这一位。有解经者写的内义是：处于真理中的人承认这人性是一切教义、一切真理；另一些人却为这人性的神性来处所困。这是解经者的体会；「先知」「基督」则有著作的直接依据。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5:3

众人称耶稣为“拿撒勒的先知”（太 21:11；约 7:40-41）。众人都惊奇，归荣耀与上帝，说：“有大先知在我们中间兴起来了。”（路 7:16）又有一先知要从他们弟兄中间兴起，他们要听从他的话（申 18:15-19）。众先知也曾受类似的对待，这一点从以下事例可以看出：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5 节 ›

放进生活：人可以用一句正确的经文，做成拒绝主的理由。伯利恒的预言是真的，加利利的议论却把人停在「岂是」里。遇到看似冲突的字句，不要急着下结论去反对他；先到他面前来，像腓力对拿但业说的那样：「你来看。」

资料：克洛斯为 40–42 节所写内义（「为神性来处所困」为解经者体会）；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5:3（直接引约 7:40–41）、《天堂的奥秘》3008 节（直接引约 7:40–42，已于 25–27 节征引）。

第 43–44 节　于是众人因他起了纷争

43 于是众人因着耶稣起了纷争。

44 其中有人要捉拿他，只是无人下手。

内义：这话在人中间造成分裂；想下手的人，当时仍不能下手，因为时候还没有到。

「于是众人因他起了纷争。其中有人要捉拿他，只是无人下手。」上一节的「岂是」没有停在口头上，立刻成了纷争，又有人要动手。只是无人下手。这一层与第 30 节相同，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解释，只按字义读：时候还没有到。有解经者把「无人下手」读作神性次序还没有走到那一步，是解经者的体会。本编不强解地理、党派或程序上的细节。

放进生活：一句真话进到人群里，不一定先带来和睦，也可能先带来纷争。不要因为出现了争论，就怀疑话本身；也不要在时候未到的时候，用自己的手去「帮助」主完成他的工作。

资料：克洛斯相关内义为解经者体会。第 43–44 节「纷争」「无人下手」，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本单元无直接著作原文可设框。

第 45–46 节　从来没有像他这样说话的

45 差役回到祭司长和法利赛人那里。他们对差役说：「你们为甚么没有带他来呢？」

46 差役回答说：「从来没有像他这样说话的！」

内义：被派去捉拿他的人，反被他的话胜过，空手回去。

「差役回到祭司长和法利赛人那里。他们对差役说：『你们为甚么没有带他来呢？』差役回答说：『从来没有像他这样说话的！』」差役没有完成任务，理由只有一句。他们不是带回一篇辩论，只是承认：从来没有人这样说话。这一句本身，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读：话本身把差役胜过了。后人体会里，金口约翰赞美这一句比官长的计谋更诚实。这是后人体会，本编不以它代替著作的依据。下一节，学问人就要用「官长岂有信他的呢」来压下这个单纯的承认。

放进生活：若有一句话把你胜过了，先不必急着把它解释掉，也不必先问周围重要的人怎么看。可以像这些差役一样，先诚实地说出来：从来没有像他这样说话的。

资料：「从来没有像他这样说话的」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作朴素说明。金口约翰赞美差役之语更诚实，标为后人体会。本单元无直接著作原文可设框。

第 47–49 节　官长或是法利赛人岂有信他的呢

47 法利赛人说：「你们也受了迷惑吗？

48 官长或是法利赛人岂有信他的呢?

49 但这些不明白律法的百姓是被咒诅的!」

内义：单纯的人相信主；自恃学问的人反倒不信，并轻看那些不明白律法的百姓。

「法利赛人说：『你们也受了迷惑吗？官长或是法利赛人岂有信他的呢？但这些不明白律法的百姓是被咒诅的！』」差役刚被话胜过，学问人立刻用身份来压他们：你们也受了迷惑吗？有哪个官长、法利赛人信他呢？不明白律法的百姓是被咒诅的。他们把「谁信」放在「话本身如何」之上。

著作把这一段当作一个普遍的事实来引用：有学问的人往往比单纯的人更难相信、更难看见神性真理，因为他们从否定的角度去查考自己所拥有的大量知识，破坏了从高处而来的洞察；知识若不被天堂之光照亮，就会导致黑暗。所以单纯的人相信主，文士和法利赛人却不相信。接着就引了约 7:40–41、47–48，并与「向婴孩就显出来」并列（（《天堂的奥秘》4760:4））。有解经者为 47–49 节写的内义，与此相合。后人体会里，加尔文指出，「岂有信他的呢」是用多数人的不信来恐吓少数已经开始被打动的人。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4760:4

这就是为什么单纯的人相信主，而文士和法利赛人（那个民族中的学者）却不相信。这一点从圣经中可以看出：

众人听见这话，有的说："这真是那先知。"有的说："这是基督。"……法利赛人回答说：……"官长或是法利赛人岂有信他的呢?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4760 节 ›

放进生活：若发现自己常问「有哪个重要的人信这个呢」，要小心：这正是当时法利赛人的问题。单纯的听，有时比丰富的知识更接近光。不要用多数人的不信，去吓退自己里面刚刚开始被打动的那一点。

资料：克洛斯为 47–49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4760:4（直接解释约 7:40–41、47–48：单纯的人相信，文士和法利赛人却不信）。加尔文关于「用多数人的不信来恐吓」的观察，标为后人体会。

第 50–52 节　不先听本人的口供

50 内中有尼哥底母，就是从前去见耶稣的，对他们说：

51 「不先听本人的口供，不知道他所做的事，难道我们的律法还定他的罪吗？」

52 他们回答说：「你也是出于加利利吗？你且去查考，就可知道加利利没有出过先知。」

内义：律法本身要求先听本人的口供；被偏见挡住的人，连这一点也不愿守。他们不回答这问题，只用籍贯来嘲讽。

「内中有尼哥底母，就是从前去见耶稣的，对他们说：『不先听本人的口供，不知道他所做的事，难道我们的律法还定他的罪吗？』他们回答说：『你也是出于加利利吗？你且去查考，就可知道加利利没有出过先知。』」尼哥底母不是在作一篇高深的见证，只是把律法最起码的程序说出来：先听，再断。他们不回答这问题，只回了一句籍贯上的嘲讽，又加上一句经不起查考的断言。尼哥底母夜间来见主，已见于第 3 章；著作没有对约 7:50–52 的「尼哥底母」「加利利没有出过先知」作逐字解释。有解经者为 50–52 节写的内义，关于尼哥底母「按律法先听口供」一层，是按字义的朴素说明。后人体会里，加尔文和马太·亨利都指出：「加利利没有出过先知」并不符合他们自己的圣经；偏见到了这一步，连事实也不要了。

放进生活：也学尼哥底母：先听本人的话，再下判断；不要用籍贯、派别、出身，代替对真话的聆听。若自己的「查考」只是为了证实已经有的成见，这一节就把这种查考揭穿了。

资料：克洛斯为 50–52 节所写内义。尼哥底母在本节的发言，以及「加利利没有出过先知」，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尼哥底母夜间来见主，见第 3 章，本章只按字义衔接。加尔文、马太·亨利关于「加利利没有出过先知」并不符合圣经的说明，标为后人体会。本单元无直接著作原文可设框。

第 53 节　于是各人都回家去了

53 于是各人都回家去了。

内义：议论暂时停了，人回到各自的住处，也回到各自的爱与观点里。

「于是各人都回家去了。」这一节在许多抄本里连着下一章行淫被拿的妇人，和合本把它放在第七章末。它本身只有一句，却收住了整章的纷争：差役回去了，法利赛人散了，尼哥底母的话也没有再被接着讲下去。各人回家。

著作没有对约 7:53 作逐字解释。有解经者写的内义是：因此众人都停留在自己的主导之爱与观点里。这是解经者的体会。本编只按字义作朴素说明：这一天的争论结束了，人

各自回去。下一章却写：耶稣往橄榄山去，清早又回到殿里教训人。人回了家，主没有停在自己的「家」里不管他们；他仍往橄榄山去，又回到殿里来。

放进生活：一天的争论结束以后，人总要回家。回家不是错，只是要问：我把哪一种心情带回去了？是把刚才的成见再关进门里，还是知道他明天清早还会回到殿里来，因而把心留在他那里？

资料：克洛斯为第 53 节所写内义（为解经者体会）。约 7:53 本身，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本节经文在部分抄本中与 8:1 以下相连；本编按和合本传统分节，把「于是各人都回家去了」列于第七章之末，与第八章开头「耶稣却往橄榄山去」分开，不另作抄本考证。

生活应用

一、不要抢主的「时候」。弟兄催他显明给世人看，他说「我的时候还没有到」。显扬、辩护、出头，都可以等时候满了再做；按自己的方便去显扬，往往不是他的路。

二、立志去行，才能辨别教训。人若立志遵着那差他来者的旨意行，就必晓得这教训是不是出于神。分辨真假，先在意愿里开始，不先在「学过没有」里开始。

三、不可按外貌断定是非。拥有律法的人，也可以不守律法，甚至因此恨那指证恶的主。「不要论断人」并不是叫人不可指认恶为恶，乃是必须按公平、公义来判断。判断一件事，先问公平里有没有爱，不要只拿字句去卡人。

四、渴了，就到他那里去喝。节期最大之日的那句话，是给一切口渴的人的。活水的江河不是人挤出来的热情，乃是从已经得了荣耀的主发出的神性真理，在信他的人里面成为聪明与生命。

五、不要用「有哪个重要的人信」来决定自己信不信。当时官长和法利赛人多不信，差役却说「从来没有像他这样说话的」。单纯的听，有时比丰富的知识更靠近光。先听本人的话，再下判断。

六、各人回家以后，仍要问：我回的是哪一种「家」？是回到自己的爱与成见里，还是像下一章那样，知道主清早还会回到殿里来教训人，因而把心留在他那里？

读经问题

1. 主说「我的时候还没有到；你们的时候常是方便的。」你目前有没有一件被催着「显明给世人看」的事？怎样分辨那是他的时候，还是自己的方便？

2. 「人若立志遵着他的旨意行，就必晓得这教训或是出于神。」你有没有过「先去行，后来才真明白」的经历？哪一句教训目前卡在「还没有立志去行」上？

3. 「不可按外貌断定是非，总要按公平断定是非。」你最近一次论断人，是按外貌，还是按公平？那一次若重来，会怎样改？

4. 「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你现在最渴的是什么？你习惯用什么来解渴？这一节怎样把你的方向转到主自己身上？

5. 约翰解释说，这话是指着圣灵说的；「那时还没有赐下圣灵来，因为耶稣尚未得着荣耀。」这对你理解「圣灵从谁而来」「荣化与我们得生命的关系」，有什么帮助？

6. 有人说「这是基督」，有人说「基督岂是从加利利出来的吗」。你有没有用过一句正确的经文，做成拒绝更深认识主的理由？

7. 差役说「从来没有像他这样说话的」，法利赛人说「官长或是法利赛人岂有信他的呢」。你更容易被哪一种声音带动？怎样保护自己，不被「重要的人信不信」代替对主的话本身的听从？

本章所引著作索引

· 《天堂的奥秘》2534、3008、3934、4760、5323、6752、8495、8568、9294、9818、10053

· 《诠释启示录》183、518、815

· 《正信的基督教》140、226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5、20、31、35、51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51

第 8 章　世界的光：真理叫人得以自由，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

开篇导读

约翰福音第八章紧接住棚节的纷争。上一章末了，各人都回家去了；这一章开头，耶稣却往橄榄山去，清早又回到殿里教训人。接着是一段常被单独传讲的记载：文士和法利赛人带着一个行淫时被拿的妇人来试探他；他说「你们中间谁是没有罪的，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打她」，又对妇人说：「我也不定你的罪。去吧，从此不要再犯罪了。」然后他向众人宣告本章最响亮的「我是」：「我是世界的光。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辩论由此层层加深：见证、从哪里来、往哪里去，直到「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又直到「你们是出于你们的父魔鬼」，最末一句：「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他们拿石头要打他，他就从殿里出去了。

本章的内义，依据也相当集中。「橄榄山」象征神性之爱，主习惯住在那山上（（《诠释启示录》405:24），（《诠释启示录》638:16），（《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4:5））。行淫被拿的妇人这一段，著作直接解释「在地上写字」和「先拿石头」：文士和法利赛人所犯的，是属灵意义上的奸淫，也就是玷污圣言的良善、歪曲圣言的真理（（《诠释启示录》222:7），（《诠释启示录》304:61））。「我是世界的光」被逐字讲解：他是神性真理本身；跟从他，就是承认他的神性并实行诫命；不在黑暗里走，就是不在伪谬中；得着生命的光，就是处于引到永生和天堂的神性真理中（（《诠释启示录》864:3））。「你们若不信我是，必要死在罪中」，著作把这里的「我是」与出埃及记「我是自有永有的」连在一起（（《天堂的奥秘》20），（《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著作说明：自由是被主引导，为奴是被地狱引导（（《天堂的奥秘》9096:2），（《诠释启示录》409:9），（《天道》142））。「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原文是「我是」，因为「我是」就是耶和华（（《天堂的奥秘》10579:6），（《正信的基督教》109:2））。依据充分的地方，本编写得充分一些；没有直接依据的转折和个别措辞，仍照实注明。

读法与前面各章相同。内义一句多参照克洛斯为本章所写的内义纲要，再用著作核对。本编所核资料中，未见西尔弗曼夫妇或多勒专写约翰福音第八章的解经；布鲁斯只写了马太，本章不以他为据。加尔文、马太·亨利、金口约翰、奥古斯丁等传统解经，只在资料行标为「后人体会」，不写成著作原意。一切以瑞登堡著作为准绳。

从「世界的光」到「我是」，这一章把第 1 章的序言又唱了一遍，只是唱在争论里、唱在要拿石头的人面前。光已经来了，黑暗仍可以不接受；真理已经开口，人仍可以自称是亚伯拉罕的后裔，却想杀那把真理告诉他们的人。读这一章，不是为了定古人的罪，乃是为了让光进来，让真理把人从罪的奴役里释放出来，并承认：在亚伯拉罕以先，已经有了这一位。

本章内义一览

第 1 节　橄榄山：主从神性之爱出发，再进到殿里教导人。

第 2–6 节　行淫被拿的妇人；在地上画字：试探他的人，因属灵的奸淫——玷污圣言的良善、歪曲圣言的真理——而被定罪。

第 7–9 节　谁是没有罪的，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没有看见自己之罪的定罪，并不能救人；先拿石头的资格，首先落在自己身上。

第 10–11 节　我也不定你的罪；去吧，从此不要再犯罪了：赦免不是把罪说成没事；看见了，就不可再犯。

第 12 节　我是世界的光：主在神性人性里是神性真理本身；跟从他，就是承认他的神性并实行诫命，因而不在伪谬里走，乃在引到永生的光中。

第 13–15 节　我的见证还是真的；我却不判断人：他凭自己作见证，因为他就是神性真理；他不将人判定入地狱，乃按人跟随他的程度把人提升向天堂。

第 16–18 节　差我来的父也是为我作见证：神性真理与神性良善彼此作证；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本身就是为他作的见证。

第 19–20 节　若是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认识他的神性人性，就是认识那不能被肉眼看见的父；时候还没有到，所以没有人拿他。

第 21–23 节　我要去了；你们是从下头来的，我是从上头来的：他从上面来，他们从下面来；「世界」在此也指一切出于地狱的邪恶与伪谬。

第 24 节　你们若不信我是，必要死在罪中：不承认主在神性人性里就是那「我是」的人，便与天堂的生命分离。

第 25–27 节　就是我从起初所告诉你们的：他从一开始就把自己说明出来；人所说所做的，都要从那差他来的父那里领受。

第 28–30 节　你们举起人子以后，必知道我是：人性被荣化以后，人将知道「我是」，以及他所说所做的都出于与他同在、并不离开他的父。

第 31–32 节　常常遵守我的道；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住在他的道里的，才是真门徒，必认识真理；叫人自由的，是从主而来的神性真理。

第 33 节　我们是亚伯拉罕的后裔，从来没有作过谁的奴仆：他们以血统自夸，所想的是世上的奴役；由「亚伯拉罕的后裔」所理解的，不是按肉身。

第 34–36 节　所有犯罪的就是罪的奴仆：主说的是罪的奴役。自由是被主引导；儿子若叫人自由，人就真自由了。

第 37–40 节　心里容不下我的道：可以按肉身称为亚伯拉罕的子孙，却因容不下他的道、想杀那把真理告诉他们的人，而不再是亚伯拉罕所行的事。

第 41–44 节　你们是出于你们的父魔鬼：真正的父，由人所行的显明。魔鬼从起初是杀人的，不守真理，是说谎之人的父；谎在属灵意义上是信仰的伪谬。

第 45–47 节　出于神的，必听神的话：没有人能指证他有罪；听与不听的根，在于人是出于神，还是不是出于神。

第 48–50 节　我尊敬我的父，你们倒轻慢我：他们用轻蔑的称呼抵挡真理；他不求自己的荣耀，只尊敬父。

第 51–53 节　人若遵守我的道，就永远不见死：按诫命而活的人，不被定罪，乃进入人借着死所复活的生命。他们仍按肉身的死来听这句话。

第 54–56 节　亚伯拉罕欢欢喜喜地仰望我的日子：荣耀他的是父；亚伯拉罕所看见、并因此快乐的，就是这一位的显现。

第 57–59 节　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尽管这人性是在时间里出生的，他在亚伯拉罕以先就已经是「我是」，就是耶和华。他们拿起石头，光就从他们中间出去了。

逐节详解

第 1 节　橄榄山

1 耶稣却往橄榄山去。

内义：主从神性之爱出发；教导、争战、进耶路撒冷去受苦，都是从这爱里出来的。

上一章末了一句是：「于是各人都回家去了。」和合本把 7:53 和 8:1 分成两章。各人回家以后，经上只记一件事：「耶稣却往橄榄山去。」他没有跟着众人散去，乃是上到那座山上。后面才写清早回到殿里，坐下教训。爱在先，教导在后。

著作直接说明：耶路撒冷东边的橄榄山象征神性之爱，所以主习惯住在那山上。福音书记着，他每日在殿里教训人，每夜出城在橄榄山住宿（路 21:37；22:39；约 8:1）。他也在那里与门徒讲论他的降临和世代的终结，又从那里进耶路撒冷去受苦（（《诠释启示录》405:24），（《诠释启示录》638:16））。《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把同一座山与撒迦利亚书「那日，他的脚必站在橄榄山上」连在一起，指出那些经文所论的是主与地狱的争战，并且特意补上一句：橄榄山是主常去之处，其中也列了约 8:1（（《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4:5））。教导在殿里，住宿在山上；争战与受苦，也从这座山出发。内外是一件事：先住在爱里，再进入人的中间。

有解经者为第 1 节所写的内义，正是这一点：主从神性之爱出发，把天上的真理教给人。这与著作一致。至于「橄榄山」在地理上的位置、当晚是否住宿、与客西马尼园的关系，著作没有在约 8:1 再作一次单独的地形考证，本编也不另加一层。

后人体会里，金口约翰和马太·亨利都注意到：众人散了，他却不上别人的家去，乃是上山；清早又先回到殿里。这样读，与著作所说「习惯住在那山上」并不冲突，只是停留在字义的敬虔上。内义把这座山说得更清楚：不是一处偶尔歇脚的地方，乃是神性之爱的象征。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405:24

因为“耶路撒冷前面东边的橄榄山”象征神性之爱，而“东边的耶路撒冷”象征从神性良善发出的神性真理——如上文所说——所以主习惯住在那山上，这一点从《路加福音》可以看出：

“耶稣每日在殿里教训人，每夜出城在一座山住宿，这山名叫橄榄山。”（路 21:37；22:39；约 8:1）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405 节 ›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4:5

这些经文所论的都是主与地狱的争战。“那日”指祂的降临。“橄榄山”是主常去之处（参可 13:3；14:26；路 21:37；22:39；约 8:1 等）。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4 节 ›

放进生活：开口劝人、讲一句道理、甚至准备面对一场争论之前，先问自己有没有到「橄榄山」上去过：这一刻是从爱里出来的，还是只从正确的判断里出来的？教训若不是从爱里出来的，就很容易变成后文的石头。

资料：克洛斯为第 1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405:24、638:16（直接引约 8:1：橄榄山象征神性之爱，主习惯住在那里）、《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4:5（直接

列约 8:1：橄榄山是主常去之处，并与祂和地狱的争战相连）。金口约翰、马太·亨利关于「众人散了，他却上山」的观察，标为后人体会。

第 2–6 节　行淫被拿的妇人；在地上画字

2 清早又回到殿里。众百姓都到他那里去，他就坐下，教训他们。

3 文士和法利赛人带着一个行淫时被拿的妇人来，叫她站在当中，

4 就对耶稣说：「夫子，这妇人是正行淫之时被拿的。

5 摩西在律法上吩咐我们把这样的妇人用石头打死。你说该把她怎么样呢？」

6 他们说这话，乃试探耶稣，要得着告他的把柄。耶稣却弯着腰，用指头在地上画字。

内义：试探他的人所犯的，是属灵意义上的奸淫——玷污圣言的良善、歪曲圣言的真理。主弯腰在地上写字，就是把这定罪写出来。

「清早又回到殿里。众百姓都到他那里去，他就坐下，教训他们。文士和法利赛人带着一个行淫时被拿的妇人来，叫她站在当中，就对耶稣说：『夫子，这妇人是正行淫之时被拿的。摩西在律法上吩咐我们把这样的妇人用石头打死。你说该把她怎么样呢？』他们说这话，乃试探耶稣，要得着告他的把柄。耶稣却弯着腰，用指头在地上画字。」从橄榄山下来，他坐下教训。教训还没有讲完，人就把一个真有罪的人推到当中。他们称呼他「夫子」，却不是来求问真理，乃是来试探，要得着告他的把柄。若他说「打死」，就可以告他不怜悯、也可与罗马的权柄冲突；若他说「不要打」，就可以告他废弃摩西。他们把一个妇人当作圈套，把摩西的话当作石头。

著作把「在地上写字」与耶利米书「离开我的，他们的名字必写在土里」连在一起，象征因奸淫而被定罪。这里的奸淫，首先不是那妇人肉身的罪——那罪是实有的，经文并不否认——乃是文士和法利赛人自己所犯的属灵奸淫。他们玷污圣言之良善、歪曲圣言之真理。属灵意义上的奸淫，就是玷污良善、歪曲真理。所以主称那个民族为「淫乱罪恶的世代」（（《诠释启示录》222:7））。他弯着腰在地上画字，这一段里共有两次（第 6 节、第 8 节），也象征当时的教会充满了这样的淫乱（（《诠释启示录》304:61））。他们要定那妇人肉身之奸淫的罪，自己却活在对圣言的玷污和歪曲里。

「摩西在律法上吩咐我们」，著作在别处说明：「摩西」可象征圣言，或象征律法；约 8:5 这句正被列在这一类用法里（（《天堂的奥秘》6752:6），（《诠释启示录》937））。他们手里拿着律法，嘴里说着摩西，却不是为了让律法成就在自己身上，乃是

为了用律法去套住主。有圣言，也可以同时在歪曲圣言。这一段在部分抄本中的位置有讨论，著作既已直接解释经文本身，本编按和合本的经文来读，不另作抄本考证。

后人体会里，奥古斯丁说：他们把这妇人带来，不是恨恶奸淫，乃是设下圈套。加尔文也指出：试探的恶意，比那妇人的罪更当面。这些观察与著作所揭示的「属灵奸淫」并不等同，却可以帮助人先把字义读准：站在当中的不只是一个妇人，还有一群不肯面对自己的人。

有解经者为 2–6 节所写的内义，其中关于「妇人」象征教会对良善的情感等细节，多是解经者的体会，本编不把它们写成著作原意。约 8:3–4「叫她站在当中」「正行淫之时被拿的」本身，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更细的逐字对应，只按字义读：罪是实有的，被推到当中的方式却是试探。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222:7

由此可以看出，《约翰福音》中主用指头在地上写字，象征什么。那里说，文士和法利赛人在殿里带着一个行淫时被拿的妇人来见耶稣，说：“这妇人是正行淫之时被拿的。”他们问耶稣，是否该照摩西的律法用石头打死她。

“耶稣却弯着腰，用指头在地上画字。……耶稣就直起腰来，对他们说：‘你们中间谁是没有罪的，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打她。’于是又弯着腰，用指头在地上画字。”（“画字”，原文直译是“写字”。）

他们听见这话，就一个一个地都出去了，只剩下耶稣和那妇人。耶稣对她说：

“妇人，那些人在哪里呢？没有人定你的罪吗？……去吧，从此不要再犯罪了！”（约 8:2–11）

主“在地上写字”，与上文《耶利米书》中“离开我的，他们的名字必写在土里”象征同样的事，就是：他们也同样因奸淫而被定罪。所以主说：“你们中间谁是没有罪的，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打她。”主在殿里这样“在地上写字”，象征他们因属灵意义上的奸淫而被定罪。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222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304:61

同样，当文士和法利赛人拿那行淫时被拿的妇人来问主时，主弯着腰在地上画字，共有两次（约 8:6, 8）。这象征教会充满了淫乱，也就是充满了对良善的玷污和对真理的歪曲。所以主对他们说：

“你们中间谁是没有罪的，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打她。”“他们……就从老到少，一个一个地都出去了。”（约 8:7, 9）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304 节 ›

放进生活：人很容易拿一条真的诫命，去套住别人，好叫自己显得干净。若发现自己读经、引用摩西、强调「律法上吩咐」，心里却是为了得着把柄，就要停下来。主弯腰在地上写字，先不回答那个圈套，是让人把眼睛从别人身上收回来。

资料：克洛斯为 2–6 节所写内义（其中「妇人＝对良善的情感」等细节为解经者体会）；瑞登堡《诠释启示录》222:7、304:61（直接解释约 8:2–8：在地上写字，象征因属灵奸淫——玷污良善、歪曲真理——而被定罪）、《天堂的奥秘》6752:6、《诠释启示录》937 节（「摩西在律法上吩咐我们」，约 8:5，说明「摩西」可指律法或圣言）。约 8:3–4 的个别措辞未找到更细的逐字对应。奥古斯丁、加尔文关于「不是恨恶奸淫，乃是设下圈套」的说明，标为后人体会。本段按和合本收录，不另作抄本考证。

第 7–9 节　谁是没有罪的，谁就可以先拿石头

7 他们还是不住地问他，耶稣就直起腰来，对他们说：「你们中间谁是没有罪的，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打她。」

8 于是又弯着腰，用指头在地上画字。

9 他们听见这话，就从老到少，一个一个地都出去了，只剩下耶稣一人，还有那妇人仍然站在当中。

内义：能定人罪的，必须自己先站在没有罪的光里。主把石头交回给想扔石头的人，他们就一个一个出去了。

「他们还是不住地问他，耶稣就直起腰来，对他们说：『你们中间谁是没有罪的，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打她。』于是又弯着腰，用指头在地上画字。他们听见这话，就从老到少，一个一个地都出去了，只剩下耶稣一人，还有那妇人仍然站在当中。」他先弯腰写字，他们还是不住地问；他直起腰来说这一句，又再弯下去写。两次写字，把中间这句话夹在当中：没有罪的，才可以先拿石头。律法上的石头还在，资格却先被收回去了。

著作说明，主说「你们中间谁是没有罪的，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打她」，又再一次在地上写字，象征他们因属灵意义上的奸淫而被定罪（（《诠释启示录》222:7），（《诠释启示录》304:61））。「用石头打死」在圣言里也与以伪谬摧毁真理有关；《诠释启示录》在讲解这一点时，把约 8:7 列在其中（（《诠释启示录》655:12））。他们手里的石头，表面是摩西所吩咐的刑罚，内里却是一种不肯悔改的判定：要用自己所歪曲的那一套，去打碎一个站在当中的人。主不废弃律法，却把律法转回来照在他们自己脸上。

「从老到少，一个一个地都出去了。」这一句，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解释，只按字义读：他们听见了，就出去了；留下的，是主，和那个妇人。有解经者把「从老到少」再写成一层对应，本编不强解。后人体会里，奥古斯丁说：他们一个一个出去，是被自己的良心赶出去的；剩下「耶稣一人」，才是真正没有罪的那一位。马太·亨利也说：定别人罪的人，先被这句话定了自己。这些体会有助于把字义读完整，却仍不能代替著作对「写字」和「石头」的内义说明。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655:12

另一种刑罚——也就是“用石头打死”——象征因摧毁教会真理而来的定罪和咒诅，这里不是从圣言证实的地方；但仍可从圣言中提到“用石头打死”的地方看出：如出 21:28–33；利 24:10–17, 23；民 15:32–37；申 13:10；17:5–7；22:20, 21, 24；结 16:39–41；23:45–47；太 23:37；路 13:34；20:6；约 8:7；10:31, 32；以及其他地方。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655 节 ›

放进生活：这一句不必先用来讲别人。先问：我现在最想扔出去的那块「石头」——一句定论、一次公开的指责、一种不肯罢休的正确——我自己在同一件事上干净吗？若听见了还不肯出去，石头就会一直拿在手里。

资料：克洛斯为 7–9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222:7、304:61（直接解释约 8:7–8：先拿石头、第二次在地上写字，象征因属灵奸淫而被定罪）、655:12（「用石头打死」与摧毁真理有关，直接列约 8:7）。「从老到少」本身未找到逐字解释。奥古斯丁、马太·亨利关于良心与「只剩下耶稣一人」的说明，标为后人体会。

第 10–11 节　我也不定你的罪；去吧，从此不要再犯罪了

10 耶稣就直起腰来，对她说：「妇人，那些人在哪里呢？没有人定你的罪吗？」

11 她说：「主啊，没有。」耶稣说：「我也不定你的罪。去吧，从此不要再犯罪了！」

内义：没有被别人的定罪留下的人，仍要面对主。他不定她的罪，却也不许可罪继续留下；赦免和「不再犯」，是同一句话的两半。

「耶稣就直起腰来，对她说：『妇人，那些人在哪里呢？没有人定你的罪吗？』她说：『主啊，没有。』耶稣说：『我也不定你的罪。去吧，从此不要再犯罪了！』」人出去了，主直起腰来，第一次直接对她说话。他先问「那些人在哪里」，再问「没有人定你的罪吗」，然后说出全章里最被人传讲的一句。不定她的罪，不是说「这件事不要紧」；「去吧」也不是把她推回原来的生活里。后半句把前半句钉住了：从此不要再犯罪了。

著作在讲解「在地上写字」时，把这段话一直引到这一句：「妇人，那些人在哪里呢？没有人定你的罪吗？……去吧，从此不要再犯罪了！」（约 8:2–11）（（《诠释启示录》222:7））。可见著作不是只解前半截的试探，也把主对这妇人说的话算在同一段里。另一处说，主多次对得医治的人说「你的罪赦了，去吧，不要再犯罪了」；属灵的疾病除非由主、并且借着注视他的神性全能、以及借着生活上的悔改，就不能得医治（（《诠释启示录》815:5））。那一处主要是讲行奇迹的信与生活上的悔改，所引的句式与约 5:14、约 8:11 相同，本编写作一般原则：赦免若不同时把人带进「不再犯」，就还没有把病治到底。约 8:10–11 本身，除了被收在 222:7 对全段的引述里，本编未找到更细的逐字剖析，故不另造「妇人」「去吧」的对应。

后人体会里，奥古斯丁把这两句并在一起讲：主既是怜悯，也是公义；他赦免了罪，也禁止罪。加尔文说：主在这里并不是废除地上的审判职分，乃是拒绝落入他们的圈套；同时清楚表明，被赦免的人不可把恩典当作继续犯罪的许可证。马太·亨利也强调：这两句不能拆开，拆开就会变成放纵，或变成没有怜悯的律法。这些体会与著作「悔改」的教导可以并行，但资料行仍把它们标为后人。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222:7

“妇人，那些人在哪里呢？没有人定你的罪吗？……去吧，从此不要再犯罪了！”（约 8:2–11）

主“在地上写字”，与上文《耶利米书》中“离开我的，他们的名字必写在土里”象征同样的事，就是：他们也同样因奸淫而被定罪。所以主说：“你们中间谁是没有罪的，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打她。”主在殿里这样“在地上写字”，象征他们因属灵意义上的奸淫而被定罪。因为文士和法利赛人正是玷污圣言之良善、歪曲圣言之真理的人，因而也是玷污、歪曲教会的人；而属灵意义上的“奸淫”，就是玷污良善、歪曲真理（见上文第 141、161 节）。所以主称那个民族为“淫乱罪恶的世代”（可 8:38）。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222 节 ›

放进生活：你更容易只听见前半句，还是只听见后半句？若只抓住「不定罪」，罪就会留下；若只抓住「不要再犯」，又会忘了先有一位不定你罪的主。把这一整句用在你目前最清楚的那一件罪上：先接受他不定你的罪，再在一件具体的事上「从此不要再犯」。

资料：克洛斯为 10–11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222:7（直接引约 8:2–11，含「我也不定你的罪」「从此不要再犯罪了」）、815:5（「去吧，不要再犯罪了」为一般原则，与生活上的悔改相连；该处并非专解约 8:11 一句）。约 8:10 的问答本身未

找到更细的逐字分析。奥古斯丁、加尔文、马太·亨利将赦免与「不再犯」并读的说明，标为后人体会。

第 12 节　我是世界的光

12 耶稣又对众人说：「我是世界的光。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

内义：主在神性人性里是神性真理本身；跟从他，就是承认他的神性并实行诫命，因而不在伪谬里走，乃在引到永生和天堂的神性真理中。

「耶稣又对众人说：『我是世界的光。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在行淫被拿的妇人之后，他向众人发出本章的「我是」。石头刚刚放下，光就开始说话。这与第 1 章「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以及第 9 章「我在世上的时候，是世上的光」，是同一位在说话。光不是一种从他身上额外发出来的东西，乃是他自己。

著作对这一节有清楚的逐字解释：「我是世界的光」象征他是神性真理本身；「跟从我的」象征承认他的神性并实行他的诫命；「就不在黑暗里走」象征他不在伪谬中；「必要得着生命的光」象征他在教导人永生并引到天堂的神性真理中。那里所理解的「跟随主」，不是单单跟在他本人后面走，乃是承认他的神性并顺从他（（《诠释启示录》864:3））。《论圣言》把这一节与「太初有道……这生命就是人的光」并列，说明当圣言被玷污、仿佛成了无有时，主来到世间，成全并更新圣言，再次把光赐给地上的居民（（《论圣言》17:4））。《天堂与地狱》也说，因主在天堂是神性真理，而这真理在那里是光，所以圣经称他为「光」，从他而来的一切真理也被称为「光」，并直接引了这一节（（《天堂与地狱》129））。《天堂的奥秘》同样说明，圣言中的「光」在内义上象征出于良善的真理，在至高意义上就是主自己（（《天堂的奥秘》3195:5））。

有解经者为本节写的内义，与这些讲解一致。后人体会里，金口约翰强调：他不只是「带来」光，他就是光；马太·亨利把「跟从」说成一步一步走在这光里，而不是偶尔看一眼。这些话可以帮助人把字义听真，仍当以著作的逐字解释为准：跟从，是承认并实行。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64:3

我是世界的光。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约 8:12）

“我是世界的光”象征祂是神性真理本身；“跟从我的”象征承认祂的神性并实行祂的诫命；“就不在黑暗里走”象征他不在伪谬中；“必要得着生命的光”象征他在教导人永生并引到天堂的神性真理中：那里由“跟随主”所理解的不是跟随祂本人，是承认祂的神性并顺从祂，这是明显的。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64 节 ›

▸ 看著作原文：《论圣言》17:4

从而再次赐给这地上的居民以光——正如主在约翰福音中所说：“太初有道，道与上帝同在，道就是上帝（上帝就是道）。……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光照在黑暗里。……那光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约 1:1，4-5，9）又说：“耶稣说：我是世界的光；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约 8:12）

到本站读《论圣言》17 节 ›

放进生活：「跟从我」不是只在口头上说「我信」，乃是承认他的神性，并去做他已经吩咐的。不在黑暗里走，是一件可以检查的事：这一天的决定，是按光，还是按伪谬？若还觉得自己「在跟从」，却常常不实行诫命，这一节就把跟从的定义说清楚了。

资料：克洛斯为第 12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864:3（直接逐字解释约 8:12）、《论圣言》17:4、《天堂与地狱》129 节、《天堂的奥秘》3195:5（均直接引约 8:12）。金口约翰、马太·亨利关于「他就是光」与「走在光里」的说明，标为后人体会。

第 13–15 节　我的见证还是真的；我却不判断人

13 法利赛人对他说：「你是为自己作见证，你的见证不真。」

14 耶稣说：「我虽然为自己作见证，我的见证还是真的；因我知道我从哪里来，往哪里去；你们却不知道我从哪里来，往哪里去。

15 你们是以外貌（原文是凭肉身）判断人，我却不判断人。

内义：他凭自己作见证，因为他就是神性真理；人按外貌判断，他却不将人判定入地狱。

「法利赛人对他说：『你是为自己作见证，你的见证不真。』耶稣说：『我虽然为自己作见证，我的见证还是真的；因我知道我从哪里来，往哪里去；你们却不知道我从哪里来，往哪里去。你们是以外貌（原文是凭肉身）判断人，我却不判断人。』」他们立刻用律法里关于见证的条款来挡他：一个人不能为自己作见证。主不否认自己在作见证，却说

这见证是真的，因为只有他知道自己从哪里来、往哪里去。来处和去处，就是他与父之间的那条路；他们按外貌、凭肉身判断，所以看不见。

著作解释：「我虽然为自己作见证，我的见证还是真的；因我知道我从哪里来，往哪里去」，象征他凭自己为自己作见证，因为他就是神性真理（（《诠释启示录》27:3））。真理不必另找一个在它以外的证人，才能成为真的；它自己就是光，光为自己显明。「我不判断人」，著作另有清楚的说明：主将善归算给每个人，不将恶归算给任何人，因而不判任何人入地狱，只按人跟随他的程度把人提升向天堂。这里的「审判」指判入地狱；得救则不称为审判，而称为复活得生命（（《正信的基督教》652））。第 13 节「你的见证不真」，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解释，只按字义读：他们用一条关于人的见证的条例，来否定那一位自己就是真理的主。

后人体会里，加尔文指出：他们抓「不能为自己作见证」这一条，是把适用于罪人的程序，用到那一位毫无虚谎的主身上。这观察有助于说明他们判断的错处，仍属后人。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27:3

同一卷书中又说：“耶稣说：‘我虽然为自己作见证，我的见证还是真的；因我知道我从哪里来，往哪里去。’”（约 8:14）

这象征：祂凭自己为自己作见证，因为祂就是神性真理。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27 节 ›

▸ 看著作原文：《正信的基督教》652

耶稣又说：“我不审判任何人。”（约 8:15）

这里以及圣言其他地方的“审判”，指判入地狱，也就是定罪；得救则不称为审判，而称为复活得生命

到本站读《正信的基督教》652 节 ›

放进生活：人很会按外貌判断：按出身、按场面、按自己能不能立刻把对方归类。主知道自己从哪里来、往哪里去，却不急着把人判定入地狱。若我们惧怕「被主定罪」，这一节说，他并不那样审判；若我们轻易定别人的罪，这一节就把我们的「审判」收回去了。

资料：克洛斯为 13–15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27:3（直接解释约 8:14：他凭自己作见证，因为他就是神性真理）、《正信的基督教》652 节（直接引约 8:15「我

不审判任何人」）。第 13 节未找到直接解释。加尔文关于「把适用于罪人的程序用到主身上」的说明，标为后人体会。

第 16–18 节　差我来的父也是为我作见证

16 就是判断人，我的判断也是真的；因为不是我独自在这里，还有差我来的父与我同在。

17 你们的律法上也记着说：『两个人的见证是真的。』

18 我是为自己作见证，还有差我来的父也是为我作见证。」

内义：他的判断是真的，因为不是他独自在这里。神性真理与神性良善彼此作证；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本身就是为他作的见证。

「就是判断人，我的判断也是真的；因为不是我独自在这里，还有差我来的父与我同在。你们的律法上也记着说：『两个人的见证是真的。』我是为自己作见证，还有差我来的父也是为我作见证。」上一节说「我却不判断人」；这一节立刻补上：就是判断，这判断也是真的。不是他后来改变了主意，乃是判断若发生，也不是出于一个单独的人，乃是父与他同在。他们用「两个人的见证」来要求他，他并不否认这条律法，却把这「两个人」说成：他自己，和差他来的父。

著作说明，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之所以称为「见证」，是因为它见证主；并直接引「我是为自己作见证，还有差我来的父也是为我作见证」（（《天堂的奥秘》9503:3））。父是神性良善，子在世上是神性真理；良善与真理不是两位神，乃是一位里面的两项，彼此同在，彼此作证。第 16–17 节「我的判断也是真的」「两个人的见证是真的」，除了被这一条关于「见证」的原则收进来以外，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更细的逐字分析，只按字义连着第 18 节读：律法所要求的见证，已经在他与父里面满足了。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503:3

我是为自己作见证，还有差我来的父也是为我作见证。”（约 8:18）又说：“你们查考圣经，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约 5:39）又说：“保惠师，就是真理的圣灵，他要为我作见证。”（约 15:26）由此可见，神性真理称为“见证”，是因为它见证主。这真理就是圣言；因为如上所说，圣言在至高意义上只论到主。圣言由此是神性的，也由此具有圣洁。　此外，从西奈山颁布、刻在两块石版上并放在柜中的十句话或律法，就是这里所谓“见证”。这律法象征圣言，或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之整体（参 9416 节）。　主是神性真理的源头，这也可从他对彼拉多所说的话看出：“彼拉多就对他说，这样，你是王吗？耶稣回答说，你说我是王。我为此而生，也为此来到世间，特为给真理作见证。”（约 18:37）在内在意义上，“王”象征神性真理（参 1672，2015，2069，3009，3670，4581，4966，5044，5068，6148 节）；因此他说：“我是王，并且我

为此而生，为要给真理作见证”，也就是说，他自己就是神性真理。由此可见，柜中的“见证”象征神性真理，因而象征在天堂中的主。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503 节 ›

放进生活：人常常觉得「只要我对」，就可以独自下判断。主即使判断，也不把自己从父那里分开。我们若要说一句关于别人的话，先问：这句话是不是与他同在的，还是只从我自己出来的?

资料：克洛斯为 16–18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9503:3（直接引约 8:18，说明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为他作见证）。第 16–17 节本身未找到更细的逐字分析，按与第 18 节同一原则来读。

第 19–20 节　若是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

19 他们就问他说：「你的父在哪里？」耶稣回答说：「你们不认识我，也不认识我的父；若是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

20 这些话是耶稣在殿里的库房、教训人时所说的，也没有人拿他，因为他的时候还没有到。

内义：认识他的神性人性，就是认识那不能被肉眼看见的父。这些话是在殿里公开说的；时候还没有到，所以没有人拿他。

「他们就问他说：『你的父在哪里？』耶稣回答说：『你们不认识我，也不认识我的父；若是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这些话是耶稣在殿里的库房、教训人时所说的，也没有人拿他，因为他的时候还没有到。」他们听他一再提到「父」，就按世上的父亲去问：「你的父在哪里？」他们要一个可以指给人看的位置。主把问题转回来：不认识我，也就不认识父；认识我，就是认识父。父不是另一位站在远处、等我们绕过子去找的神。

著作把「你们若是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与「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我与父为一」同列，说明神性与人性的合一：不是两位神，乃是一位。神性之人性当受敬拜，正因为没有人能看见那称为父的神性本身，只能看见神性之人性（（《天堂的奥秘》2004:5），（《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2:5））。第 20 节「在殿里的库房」，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读：这些话是在圣殿里公开说的；时候还没有到，所以没有人拿他。「时候还没有到」在第 2、第 7 章已经出现过，著作对约 8:20 这一句本身未再作独立分析。

后人体会里，金口约翰说：他们问「你的父在哪里」，是把父想成一个与他分开的人；主的回答把这分开去掉了。这与著作「合一」的教导方向一致，仍标为后人。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004:5

你们若是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约翰福音 8:19）

耶稣说：“你们若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从今以后，你们认识他，并且已经看见他。”腓力对他说：“求主将父显给我们看。”耶稣对他说：“腓力，我与你们同在这样长久，你还不认识我吗？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你怎么说‘将父显给我们看’呢？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你不信吗？（约翰福音 14:7-10）；

我与父为一。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004 节 ›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2:5

你们若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约 8:19）人看见我，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约 12:45）你们若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从今以后，你们认识他，并且已经看见他。（约 14:7）接待我的，就是接待那差我来的。（约 13:20）

原因是，没有人能看见那称为父的神性本身，只能看见神性之人性。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2 节 ›

放进生活：若还不认识父，不必另去想象一位远处的神。认识这一位已经来到的主，就是认识父。把祷告、敬拜、求问，从「越过耶稣去找父」里收回来，回到已经表明父的这一位面前。

资料：克洛斯为 19–20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2004:5、《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2:5（均直接引约 8:19：认识我就是认识父）。「殿里的库房」「时候还没有到」，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对约 8:20 的直接解释。金口约翰关于「他们把父想成一个与他分开的人」的说明，标为后人体会。

第 21–23 节　我要去了；你们是从下头来的，我是从上头来的

21 耶稣又对他们说：「我要去了，你们要找我，并且你们要死在罪中。我所去的地方，你们不能到。」

22 犹太人说：「他说『我所去的地方，你们不能到』，难道他要自尽吗？」

23 耶稣对他们说：「你们是从下头来的，我是从上头来的；你们是属这世界的，我不是属这世界的。

内义：他从上面来，他们从下面来；「世界」在此也指一切出于地狱的邪恶与伪谬。不承认他，人便与生命分离。

「耶稣又对他们说：『我要去了，你们要找我，并且你们要死在罪中。我所去的地方，你们不能到。』犹太人说：『他说「我所去的地方，你们不能到」，难道他要自尽吗？』耶稣对他们说：『你们是从下头来的，我是从上头来的；你们是属这世界的，我不是属这世界的。所以我对你们说，你们要死在罪中。』」上一章他说「你们要找我，却找不着；我所在的地方，你们不能到」；这里加上更重的一句：「你们要死在罪中。」他们仍按物质去猜：难道他要自尽吗？主把来处分开：从上头来的，和从下头来的；属这世界的，和不属这世界的。

「死在罪中」的「死」，著作说明是指诅咒、与生命分离；约 8:21、24 与第 51 节「永远不见死」被放在同一处讲解（（《天堂的奥秘》6119:4））。「你们是属这世界的，我不是属这世界的」，著作在解释「我已经胜了世界」时说：「世界」象征一切出于地狱的邪恶和伪谬，并指出约 8:23 也是如此（（《诠释启示录》359:2））。第 22 节「难道他要自尽吗」，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读：他们仍从下头、从这世界去听一句关于上去的话。下一节，他才把「死在罪中」的根说成：若不信「我是」。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6119:4

我去了，你们要找我，并且你们要死在罪中……我对你们说过，你们要死在罪中的，你们若不信我是基督，必要死在罪中……人若遵守我的道，就永远不见死。（《约翰福音》8:21， 24， 51， 52）

因为"死"象征诅咒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6119 节 ›

放进生活：「死在罪中」不是一句遥远的判决，乃是现在就可以开始的分离。先把来处认准：是从上头来的话，还是从这世界去听这句话。下一节还要把「我是」说清楚。

资料：克洛斯为 21–23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6119:4（直接引约 8:21、24、51–52：「死」象征诅咒）、《诠释启示录》359:2（约 8:23 的「世界」＝出于地狱的邪恶和伪谬，为直接列举）。第 22 节未找到直接解释。

第 24 节　你们若不信我是，必要死在罪中

24 所以我对你们说，你们要死在罪中。你们若不信我是基督，必要死在罪中。」

内义：不承认主在神性人性里就是那「我是」的人，便与天堂的生命分离。

「你们若不信我是基督，必要死在罪中。」和合本在第 24 节作「你们若不信我是基督」。原文是「若你们不信我是」（ἐγώ εἰμι），「基督」是译文补出的。著作中文本有一处引这一节时也作「我是基督」（（《天堂的奥秘》10287:4））；但另有两处引得更贴近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说：若主不在那时降临并启示自己，人就会因永远的死亡而灭亡；主自己说：「你们若不信我是，必要死在罪中。」（（《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天堂的奥秘》在解释创世记「要有光」时也引这一节：「你们若不信我是，你们必要死在你们的罪中。」并说明：当人进入光中，就意识到「主是」，并认识到主是真理和良善本身；除非来自主，否则没有良善和真理（（《天堂的奥秘》20））。无论译文有没有补出「基督」，所要求的都是同一件事：承认这一位就是「我是」，就是主自己。不承认他，人就不能处于良善及由良善而来的真理中，必要死在罪中（（《天堂的奥秘》10287:4））。有解经者强调，必须承认他在神性人性里就是耶和华，否则便与天堂的生命分离。这与著作一致，也与本章末了「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相呼应。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

主自己在约翰福音中说：“你们若不信我是，必要死在罪中。”（约 8:24）

（二）主来到世间，为要施行最后的审判，并借此制伏那时掌权的地狱。这是通过争战——即通过祂从母亲所得的人性所经受的试探，以及通过那时持续不断的胜利——而成就的。若这些未被制伏，就没有一个人能得救。

（三）主来到世间，为要荣耀祂的人性，即将这人性与祂因受孕而内在于祂的神性合一。

（四）主来到世间，为要建立一个新教会，这教会要承认祂是救赎主和拯救者，并借着爱和信仰祂而得救赎和拯救。

（五）同时，祂也要将天国安排妥当，使之与教会合而为一。

（六）十字架的受难是最后的争战，即最后的试探，主借此完全战胜了地狱，并完全荣耀了祂的人性。

关于圣言是否论及其他事，将在后续的《圣经篇》中说明。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0

你们若不信我是（I Am），你们必要死在你们的罪中。（约翰福音 8:24）

于是可以明白：主是良善或生命本身，是真理或光本身，因此除非来自主，否则没有良善和真理。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0 节 ›

放进生活：承认「我是」，不是背一句正确的称呼，乃是让他作为生命和光进到今天的决定里。不承认他是谁，人就继续被自己的恶拉着走。

资料：克洛斯为第 24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 节、《天堂的奥秘》20 节（直接引约 8:24，作「你们若不信我是」）、《天堂的奥秘》10287:4（直接引约 8:24，中文本作「我是基督」）。和合本第 24 节补出「基督」，原文为「我是」；本编按和合本经文框照录，讲解中说明原文与本章 58 节「我是」的关联。

第 25–27 节　就是我从起初所告诉你们的

25 他们就问他说：「你是谁？」耶稣对他们说：「就是我从起初所告诉你们的。

26 我有许多事讲论你们，判断你们；但那差我来的是真的，我在他那里所听见的，我就传给世人。」

27 他们不明白耶稣是指着父说的。

内义：他从一开始就把自己说明出来。处于虚己状态时，他把所行、所说的都归于父；他们却还不明白他是指着父说的。

「他们就问他说：『你是谁？』耶稣对他们说：『就是我从起初所告诉你们的。我有许多事讲论你们，判断你们；但那差我来的是真的，我在他那里所听见的，我就传给世人。』他们不明白耶稣是指着父说的。」刚刚说完「若不信我是，必要死在罪中」，他们还在问「你是谁」。不是信息不够，乃是不肯按他已经说过的来承认。他的回答把他们带回起点：就是我从起初所告诉你们的。他没有另报一个新的名字，只把已经说出来的再指给他们看。

第 26 节「我在他那里所听见的，我就传给世人」，著作在讲解主在世上的两种状态时引用了约 8:26–28：在虚己状态中，他向父祷告，说自己遵行父的旨意，并将一切所行、所说的都归于父（（《正信的基督教》104））。他不是另有一个与父分开的源头；他传给世人的，是他在父那里听见的。第 25 节「从起初所告诉你们的」、第 27 节「他们不明白」，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解释，只按字义读：他从一开始就在把自己说明出来，他们却还在问「你是谁」，也不明白他是指着父说的。后人体会里，加尔文和金口约翰都看到这一点：问「你是谁」，在听了这么多话之后，已经不是寻求，乃是推托。本编把这观察标为后人，不强加一层没有出处的对应。

▸ 看著作原文：《正信的基督教》104

祂将一切所行、所说的归于父，见于约 8:26-28；12:49-50；14:10。祂在十字架上甚至呼喊：“我的上帝！我的上帝！为什么离弃我？”（太 27:46；可 15:34）若不处于这虚己状态，祂就不能承受十字架的苦难。

荣耀状态，就是祂的神性与人性合一的状态。祂在三位门徒面前登山变像，以及施行神迹时，都处于这一状态。祂说父与祂原为一，父在祂里面，祂也在父里面，以及父所有的一切都是祂的，也是在这一状态中。当两者完全合一后，祂便有“权柄管理凡有血气的”（约 17:2），并说：“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太 28:18）此外，还有许多经文可以证明这一点。

到本站读《正信的基督教》104 节 ›

放进生活：若已经听过许多关于他是谁的话，却还在心里问「你到底是谁」，不妨先把已经听见的拿出来看：是真的还不知道，还是不愿意承认？他所传的，不是他自己单独想出来的一套，乃是他在父那里听见的。听他，就是听父。

资料：克洛斯为 25–27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正信的基督教》104 节（直接列约 8:26–28：主在虚己状态中将一切所行、所说归于父）。第 25、27 节未找到直接解释。加尔文、金口约翰关于「问『你是谁』已是推托」的说明，标为后人体会。

第 28–30 节　你们举起人子以后，必知道我是

28 所以耶稣说：「你们举起人子以后，必知道我是基督，并且知道我没有一件事是凭着自己做的。我说这些话乃是照着父所教训我的。

29 那差我来的是与我同在；他没有撇下我独自在这里，因为我常做他所喜悦的事。」

30 耶稣说这话的时候，就有许多人信他。

内义：人性被荣化以后，人将知道「我是」，以及他没有一件事是凭着自己做的；父与他同在，没有撇下他独自在这里。

「所以耶稣说：『你们举起人子以后，必知道我是基督，并且知道我没有一件事是凭着自己做的。我说这些话乃是照着父所教训我的。那差我来的是与我同在；他没有撇下我独自在这里，因为我常做他所喜悦的事。』耶稣说这话的时候，就有许多人信他。」真正的认出，要等到「举起人子以后」——就是他的人性被荣化以后。第 3 章已经说过「摩西怎样在旷野举蛇，人子也必照样被举起来」；第 12 章还要说「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举起，包括十字架，也包括由此而来的荣耀。那时人将知道「我是」，并知道他没有一件事是凭着自己做的。

和合本第 28 节同样补出「基督」，原文仍是「必知道我是」。这与第 24 节是同一句「我是」，也与第 58 节「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同出一个源头。第 26–28 节已被著作一并列为：主将一切所行、所说的都归于父（（《正信的基督教》104））。「他没有撇下我独自在这里」，把第 16 节「不是我独自在这里」再说一遍：虚己并不是被父离弃；他常做父所喜悦的事，父就与他同在。约 8:28–29「举起人子以后」「常做他所喜悦的事」本身，除与荣化、合一、虚己的一般原则相合，并已见于 104 节的列举外，本编未找到更细的逐字分析。第 30 节「就有许多人信他」，也未找到独立分析，只作叙述：这话把一些人带到了信里，下面却立刻显出，这信还要经过「常常遵守我的道」的考验。

放进生活：他没有撇下我们独自在这里；我们若也不撇下他的话，信就从「听了觉得有理」变成「常常遵守」。若有些关于他是谁的认识，要等到自己经历一次「被举起」——一次降卑、一次放下自己的对、一次真正的顺从——才看得更清楚，不要奇怪；他当时也是这样对那些还在问「你是谁」的人说的。

资料：克洛斯为 28–30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正信的基督教》104 节（约 8:26–28：将所行所说归于父）。和合本第 28 节补出「基督」，原文为「我是」，讲解中与第 24、58 节对照。「举起人子以后」「常做他所喜悦的事」、第 30 节「许多人信他」，除上述一般原则外，约 8:28–30 本身未找到更细的逐字分析。本单元不另设著作原文框，以免与上一单元所引第 104 节重复。

第 31–32 节　常常遵守我的道；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

31 耶稣对信他的犹太人说：「你们若常常遵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门徒；

32 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

内义：住在他的道里的人，才是真门徒，必认识真理。叫人自由的，是从主而来的神性真理；相信自己从圣言思想出来的，才是自由的。

「耶稣对信他的犹太人说：『你们若常常遵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门徒；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这话是对「信他的犹太人」说的。第 30 节刚说「就有许多人信他」，这里立刻把真门徒的记号说出来：不是一次听了觉得有理，乃是「常常遵守我的道」。信了，还要住在道里，才是门徒；这样才会「晓得真理」，真理才会叫人自由。自由不是信的附加奖品，乃是真理进到生活里以后的结果。

著作把自由讲得非常清楚。凡出于良善之爱的情感而行事的人，是出于自由而行事；凡出于邪恶之爱的情感而行事的人，在自己看来似乎自由，其实是出于来自地狱的贪欲。唯有处于良善情感中的人才是自由的，因为他由主引导。主也这样教导：「你们若常常遵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门徒；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天堂的奥秘》9096:2））《诠释启示录》说：叫人自由的「真理」，是从主而来的神性真理；凡在教义和生活上接受这真理的人就是自由的，因为他成为属灵的，并被主引导（（《诠释启示录》409:9））。另一处把「常常遵守我的道……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与出于自己、从圣言思想相对照：相信别人所说的，是受奴役的；相信自己从圣言思想出来的，才是自由的（（《诠释启示录》195:14））。《天堂的奥秘》还说，不基于自由、也就是不基于自愿的敬拜，并不属于人自己；真正的自由，是主逐步作成的对善的热爱，以及由此产生的对真理的热爱（（《天堂的奥秘》1947:2））。有解经者为 31–32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讲解一致。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096:2

唯有处于良善情感中的人才是自由的，因为他由主引导。主也在约翰福音中这样教导：“你们若常常遵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门徒；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自由。……所有犯罪的，就是罪的奴仆。……所以天父的儿子若叫你们自由，你们就真自由了。”（约 8:31-32，34，36）关于“自由”是由主引导，“为奴”是由来自地狱的贪欲引导，可参看前文（参 892，905，2870-2893，6205，6477，8209 节）。因为主把向着良善的情感和对邪恶的厌恶放入人里面；由此，人行良善就是自由，行邪恶则完全是奴役。凡认为基督徒的自由还扩展到其他方面的人，就大错特错了。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096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195:14

你们若常常遵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门徒；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约 8:31，32）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195 节 ›

放进生活：真正的自由，不是「我想做什么就做什么」。常常遵守他的道，真理才会叫人自由；偶尔赞成一句，还不够。若你目前的「信」还停在「觉得他说得对」，可以把这一节当作下一步：把已经听见的那一句，遵守到一件具体的事上。

资料：克洛斯为 31–32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9096:2（直接解释约 8:31–32）、《诠释启示录》195:14、409:9（直接解释约 8:31–32：自由＝被主引导，接受神性真理）、《天堂的奥秘》1947:2（直接引约 8:32、36：真理叫人自由）。

第 33 节　我们是亚伯拉罕的后裔，从来没有作过谁的奴仆

33 他们回答说：「我们是亚伯拉罕的后裔，从来没有作过谁的奴仆。你怎么说『你们必得以自由』呢？」

内义：他们以血统自夸，所想的是世上的奴役；由「亚伯拉罕的后裔」所理解的，不是按肉身的犹太人，乃是从主而来的神性真理。

「他们回答说：『我们是亚伯拉罕的后裔，从来没有作过谁的奴仆。你怎么说「你们必得以自由」呢？』」他们立刻用血统来挡。按历史，他们做过埃及的奴仆、巴比伦的俘囚，当时也在罗马权下；他们所夸的，是一种不肯承认的自由。他们想到的是政治上、血统上的奴役；主下一节说的，才是罪的奴役。

著作说明：由「亚伯拉罕的后裔」所理解的不是按肉身的犹太人，乃是从主而来的神性真理，也就是圣言（（《诠释启示录》768:14））。后人体会里，金口约翰指出：他们夸「从来没有作过谁的奴仆」，是连自己民族的历史也忘掉了；主却不与他们争这段历史，直接说罪的奴役。这有助于把字义读准，仍标为后人。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768:14

由“亚伯拉罕的后裔”所理解的不是犹太人，从主在《约翰福音》中的话可以看出，犹太人回答说：“我们是亚伯拉罕的后裔，从来没有作过谁的奴仆。”耶稣回答：“我知道你们是亚伯拉罕的子孙，你们却想要杀我，因为你们心里容不下我的道。……你们是出于你们的父魔鬼。”（约 8:33, 37, 44）

从这些明显可以看出，由“亚伯拉罕的后裔”所理解的不是那些人，是由“亚伯拉罕”所理解的是主，由“亚伯拉罕的后裔”所理解的是从主而来的神性真理，就是圣言；因为说“我知道你们是亚伯拉罕的子孙，你们却想要杀我，因为你们心里容不下我的道”：主说“我知道你们是亚伯拉罕的子孙”，象征祂知道教会的真理——就是圣言——在他们那里；但他们仍弃绝主，由“你们却想要杀我”来象征；他们不在从主而来的神性真理中，由“因为你们心里容不下我的道”来象征；他们那里只有邪恶以及由此而来的伪谬，由“你们是出于你们的父魔鬼”来象征。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768 节 ›

放进生活：不要用血统、身份或「从来没有」来挡一句关于自由的话。先问：我所夸的自由，是不是还停在世上的那一层？

资料：克洛斯为第 33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768:14（约 8:33、37、44：亚伯拉罕的后裔不是按肉身理解）。金口约翰关于「从来没有作过谁的奴仆」与民族历史的对照，标为后人体会。

第 34–36 节　所有犯罪的就是罪的奴仆

34 耶稣回答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所有犯罪的就是罪的奴仆。

35 奴仆不能永远住在家里；儿子是永远住在家里。

36 所以天父的儿子若叫你们自由，你们就真自由了。

内义：主说的是罪的奴役。自由是被主引导，为奴是被地狱引导。儿子若叫人自由，人就真自由了。教会当在出于爱的信中时是在自由里，当在没有爱的信中时是在为奴里。

耶稣回答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所有犯罪的就是罪的奴仆。奴仆不能永远住在家里；儿子是永远住在家里。所以天父的儿子若叫你们自由，你们就真自由了。」

凡犯罪的就是罪的奴仆；那些把「自由」理解为按个人意愿思想伪谬、实施恶行、且不受任何强制的人，所追求的其实是地狱式的自由，它带来死亡；天堂的自由才是生命（（《天堂的奥秘》1947:3））。《天道》引约 8:34–36 并总结：一切良善都来自主，一切邪恶都来自地狱，因此自由就是被主引导，奴役就是被地狱引导（（《天道》142））。《诠释启示录》又说：「儿子」指主，也指真理，「住在家里」指在天堂里；凡犯罪的就是罪的奴仆，「罪」在这里指地狱，因为罪是从地狱来的（（《诠释启示录》409:9））。主借着他的神性真理使人自由：教会当在出于爱的信中时是在自由的状态中，当在没有爱的信中时是在为奴的状态中（（《诠释启示录》836））。有解经者为 34–36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讲解一致。

▸ 看著作原文：《天道》142

主如此教导说："所有犯罪的，就是罪的奴仆。奴仆不能永远住在家里，儿子是永远住在家里。所以天父的儿子若叫你们自由，你们就真自由了"（《约翰福音》8:34-36）。既然一切良善都来自主，一切邪恶都来自地狱，因此可以得出：自由就是被主引导，而奴役就是被地狱引导。

到本站读《天道》142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947:3

所有犯罪的，就是罪的奴仆。（约翰福音 8:34）

这种被奴役的“自由”，是那些地狱之灵向那些生活在相同低劣状态中的人灌输的，在他们的爱欲与渴望中，伴随着令人愉悦的恶臭和污秽。当他们被这股势力所驱动时，他们认为自己获得了自由，但这实际上是地狱式的自由。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947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36

主借着祂的神性真理使人自由，《约翰福音》中说（约 8:32–36）：教会当在出于爱的信中时是在自由的状态中，当在没有爱的信中时是在为奴的状态中，并且那由主在《约翰福音》中的话来理解（约 21:18），见上文第 820b 节。从这些可知，由“为奴的”所理解的是那些不从自己乃从别人思想的人，他们看不见那是真理还是伪谬，却仍承认那是真理；这些人是奴仆，而那些从自己思想的人是自由的，从相对关系可以看出。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36 节 ›

放进生活：把「自由」用在放纵上，是把这句话听反了。检查一件你最不想被约束的习惯：它看起来像自由，还是已经在使唤你？儿子若叫人自由，那自由是被主引导去行善，并且觉得这是喜悦，不是勉强。

资料：克洛斯为 34–36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道》142 节（直接引约 8:34–36）、《天堂的奥秘》1947:3（直接引约 8:34）、《诠释启示录》836 节（约 8:32–36：出于爱的信是自由，没有爱的信是为奴）、409:9（约 8:32–36）。9586 节等为同一原则的平行说明，不另设方框。

第 37–40 节　心里容不下我的道

37 我知道你们是亚伯拉罕的子孙，你们却想要杀我，因为你们心里容不下我的道。

38 我所说的是在我父那里看见的；你们所行的是在你们的父那里听见的。」

39 他们说：「我们的父就是亚伯拉罕。」耶稣说：「你们若是亚伯拉罕的儿子，就必行亚伯拉罕所行的事。

40 我将在　神那里所听见的真理告诉了你们，现在你们却想要杀我，这不是亚伯拉罕所行的事。

内义：可以按肉身称为亚伯拉罕的子孙，却因心里容不下主的道、想杀那把真理告诉他们的人，而不再行亚伯拉罕所行的事。真正的儿子，是行父所行的事。

「我知道你们是亚伯拉罕的子孙，你们却想要杀我，因为你们心里容不下我的道。我所说的是在我父那里看见的；你们所行的是在你们的父那里听见的。」他们说：「我们的父就是亚伯拉罕。」耶稣说：「你们若是亚伯拉罕的儿子，就必行亚伯拉罕所行的事。我将在神那里所听见的真理告诉了你们，现在你们却想要杀我，这不是亚伯拉罕所行的事。」主先承认一个事实：「我知道你们是亚伯拉罕的子孙。」按肉身，他们是。按生命，他们想杀那把真理告诉他们的人，这就不是亚伯拉罕所行的事。真正的「儿子」，不是报一个祖宗的名字，乃是行那祖宗所行的。

著作说明，由「亚伯拉罕的后裔」所理解的不是按肉身的犹太人，乃是从主而来的神性真理。主自己说：「我知道你们是亚伯拉罕的子孙，你们却想要杀我，因为你们心里容不下我的道。」（（《诠释启示录》768:14））另一处把约 8:38–39 连在一起读，并说明圣言中提到「亚伯拉罕」时，所指的是主的神性良善；亚伯拉罕本人在天上并不因此被人当作敬拜的对象（（《天堂的奥秘》3703:4））。「你们若是亚伯拉罕的儿子，就必行亚伯拉罕所行的事」，著作把「亚伯拉罕的儿子」解为得救信仰的良善与真理，因为「种子」象征信仰，「儿子」象征信仰中的善与真（（《天堂的奥秘》264））；又把这一句与「行你们父所行的事」并列，强调审判是按所行的（（《天堂的奥秘》3934:5））。《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说「人子却没有枕头的地方」，是指圣言在他们那里没有立足之地，正如主在约 8:37 所说（（《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27:2））。第 40 节「这不是亚伯拉罕所行的事」，除与上述「行亚伯拉罕所行的」同一原则外，未找到更细的独立分析。本编不把这段话读成对某一个民族永远的咒诅；著作所针对的，是那种拥有圣言、却容不下主的道的生命状态——这种状态，在任何世代的教会里都可能出现。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768:14

由“亚伯拉罕的后裔”所理解的不是犹太人，从主在《约翰福音》中的话可以看出，犹太人回答说：“我们是亚伯拉罕的后裔，从来没有作过谁的奴仆。”耶稣回答：“我知道你们是亚伯拉罕的子孙，你们却想要杀我，因为你们心里容不下我的道。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768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3703:4

我所说的是我在我父那里看见的；你们所行的是你们从你们的父那里看见的。他们回答说：我们的父是亚伯拉罕。耶稣对他们说：你们若是亚伯拉罕的儿子，就必行亚伯拉罕所行的事……你们是行你们父所行的事。（《约翰福音》8:38-39）

在《马太福音》中：

不要自己心里说：有亚伯拉罕为我们的父。我告诉你们，神能从这些石头中给亚伯拉罕兴起子孙来。现在斧子已经放在树根上，凡不结好果子的树就砍下来，丢在火里。（《马太福音》3:9-10）

在《路加福音》中：

那个穷人死了，被天使带去放在亚伯拉罕的怀里。财主也死了，并且埋葬了。他在阴间受痛苦，举目远远地望见亚伯拉罕，又望见拉撒路在他怀里，就喊着说：我父亚伯拉罕哪，可怜我吧……我父啊，求你打发拉撒路到我父家去。（《路加福音》16:19-31）

在这些经文中，"亚伯拉罕"显然不是指其本人，而是象征主的神性良善。事实上，亚伯拉罕在天上是不为人知的，当圣言中提到他时，所指的都是主（参 1834，1876，1989，3305 节）。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3703 节 ›

放进生活：可以认真地问：我有没有「来历很好、心里却容不下某句经文」的时候？有圣言、有正确的称呼、有可以报得出的传统，仍可能想把那句叫自己不舒服的话去掉。真正的儿女，是行他所行的。

资料：克洛斯为 37–40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768:14（直接解释约 8:33、37、44）、《天堂的奥秘》3703:4（直接引约 8:38–39）、264 节、3934:5（「亚伯拉罕的儿子」与「行亚伯拉罕所行的事」，直接引约 8:39）、《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27:2（约 8:37：圣言在他们那里没有立足之地）。第 40 节未找到更细的独立分析。本段不是对某一个民族的永远定罪，而是对一种生命状态的揭示。

第 41–44 节　你们是出于你们的父魔鬼

41 你们是行你们父所行的事。」他们说：「我们不是从淫乱生的；我们只有一位父，就是神。」

42 耶稣说：「倘若　神是你们的父，你们就必爱我；因为我本是出于　神，也是从　神而来，并不是由着自己来，乃是他差我来。

43 你们为甚么不明白我的话呢？无非是因你们不能听我的道。

44 你们是出于你们的父魔鬼，你们父的私欲你们偏要行。他从起初是杀人的，不守真理，因他心里没有真理。他说谎是出于自己；因他本来是说谎的，也是说谎之人的父。

内义：真正的父，由人所行的显明。魔鬼从起初是杀人的，不守真理，是说谎之人的父；谎在属灵意义上是信仰的伪谬，杀人是剥夺属灵的生命。

「你们是行你们父所行的事。」他们说：「我们不是从淫乱生的；我们只有一位父，就是神。」耶稣说：「倘若神是你们的父，你们就必爱我；因为我本是出于神，也是从神而来，并不是由着自己来，乃是他差我来。你们为甚么不明白我的话呢？无非是因你们不能听我的道。你们是出于你们的父魔鬼，你们父的私欲你们偏要行。他从起初是杀人的，不守真理，因他心里没有真理。他说谎是出于自己；因他本来是说谎的，也是说谎之人的父。」他们把「父」从亚伯拉罕改口成「神」，并加上一句「我们不是从淫乱生的」。主把问题推到爱上来：倘若神是你们的父，你们就必爱我。不爱他，是因为不能听他的道。然后说出全章最严厉的话：你们是出于你们的父魔鬼。

著作论到「父」在反面意义上象征邪恶，直接引约 8:42、44：倘若神是你们的父，你们就必爱我；你们是出于你们的父魔鬼……他说谎是出于自己，因他本来是说谎的，也是说谎之人的父（（《天堂的奥秘》3703:23））。「谎言」在属灵意义上是信仰的伪谬与邪恶；「魔鬼」在属灵意义上是伪谬，「它的父」是邪恶，因为伪谬出于邪恶，如同儿子出于父亲（（《天堂的奥秘》8908:3））。「从起初是杀人的」，也指毁灭教会的真理、剥夺属灵的生命：他们不能杀害身体，就愿杀害灵（（《诠释启示录》1014:3））。约 8:43–44 被一并引用来说明：他们从起初就与真理作对，处在出于邪恶的伪谬中（（《诠释启示录》122:5））。第 41 节「我们不是从淫乱生的」，著作在讲解犹太民族的起源时引了这句，并指出他们所说的与自己的来历并不相符（（《天堂的奥秘》4818:2））；本编只把这一处作为直接引述记下，不把家谱的细节另行推广到每一个读者身上。杀人，从起初就与不守真理连在一起：毁灭人的，也毁灭真理。谎不是从外面借来的，乃是「出于自己」；伪谬从自我而来，所以他是说谎之人的父。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3703:23

耶稣说：“倘若神是你们的父，你们就必爱我，因为我本是出于神，也是从神而来。……你们是出于你们的父魔鬼，是你们父的私欲，你们偏要行。他从起初是杀人的，不守真理，因他心里没有真理。他说谎是出于自己，因他本来是说谎的，也是说谎之人的父。”（《约翰福音》8:42，44）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3703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8908:3

约翰福音：“你们是出于你们的父魔鬼，你们父的私欲，你们偏要行。他从起初是杀人的，不守真理，因他心里没有真理。他说谎是出于自己，因为他说谎，他本来是说谎的，也是说谎之人的父。”（约 8:44）

这里“谎言”指信仰的伪谬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8908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1014:3

因此魔鬼——由它所理解的是就其全体而言的地狱——被主称为“从起初是杀人的”（约 8:44）。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1014 节 ›

放进生活：可以认真地查自己的「父」是谁：我最听的是哪一种声音？是主的道，还是自我里出来的那种「理由」？心里容不下他的话，却仍自称有很好的来历，是这一段最危险的状态。谎若是「出于自己」，悔改也就必须从对付那一个「自己」开始。

资料：克洛斯为 41–44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3703:23（直接引约 8:42、44）、8908:3（「谎」＝信仰的伪谬，引约 8:44）、4818:2（直接引约 8:41「我们不是从淫乱生的」）、《诠释启示录》122:5、1014:3（约 8:43–44：「杀人」指毁灭真理、剥夺属灵生命）。本段所针对的是一种生命状态，不是对某一个民族的永远定罪。

第 45–47 节　出于神的，必听神的话

45 我将真理告诉你们，你们就因此不信我。

46 你们中间谁能指证我有罪呢？我既然将真理告诉你们，为甚么不信我呢？

47 出于　神的，必听　神的话；你们不听，因为你们不是出于　神。」

内义：没有人能指证他有罪。听与不听的根，在于人是出于神，还是不是出于神。将真理告诉人，人却因此不信——因为心里已经另有一个父。

「我将真理告诉你们，你们就因此不信我。你们中间谁能指证我有罪呢？我既然将真理告诉你们，为甚么不信我呢？出于神的，必听神的话；你们不听，因为你们不是出于神。」这一段把原因说到底。不是他讲得不够清楚，乃是「我将真理告诉你们，你们就因此不信我」——真理本身成了他们不信的理由。他随即问：「你们中间谁能指证我有罪呢？」没有人回答。问题就不再是他这一边有没有瑕疵，乃是他们为甚么听见真理还不信。

著作说明，主在世上取了人性，因而能面对并胜过邪恶；但他自己并没有任何实际的、属他个人的恶，正如他在这里所质问的（（《天堂的奥秘》1573:8））。「出于神的，就听神的话；你们不听，因为你们不是出于神」，著作把「听」与受教、顺服连在一起：听见神儿子的声音，表示受教于信仰的真理并顺服它们（（《天堂的奥秘》9311:4））。听，在这里包括肯把它行出来。第 45 节「你们就因此不信我」，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独立的逐字分析，只按上下文读：真理碰到了另一个父的私欲，就被拒绝。有解经者为 45–47 节写的内义，与上述著作一致。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573:8

你们中间谁能指证我有罪呢？”（约翰福音 8:46）。基于这些，我们现在可以清楚地理解 “于是在亚伯兰的牧人和罗得的牧人之间有争端发生”这一段经文所蕴含的意义，这正是紧接之前叙述的；争执的原因在于“迦南人与比利洗人当时在那地居住”。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573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311:4

出于神的，就听神的话；你们不听，因为你们不是出于神。（约 8:47）同一福音书中又说：耶稣说：凡属真理的人，就听我的声音。（约 18:37）路加福音中说：亚伯拉罕对那财主说：他们有摩西和先知的话，可以听从他们。（路 16:29）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311 节 ›

放进生活：出于神的，必听神的话——听，在这里包括肯把它行出来。若有一句已经听明的话，你总是「因此」更不愿意信，就要查一查：拒绝的是这句话，还是这句话所碰到的那个自己。

资料：克洛斯为 45–47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1573:8（直接引约 8:46：没有人能指证他有罪）、9311:4（直接引约 8:47：出于神的必听神的话）。第 45 节未找到独立的逐字分析。

第 48–50 节　我尊敬我的父，你们倒轻慢我

48 犹太人回答说：「我们说你是撒马利亚人，并且是鬼附着的，这话岂不正对吗？」

49 耶稣说：「我不是鬼附着的；我尊敬我的父，你们倒轻慢我。

50 我不求自己的荣耀，有一位为我求荣耀、定是非的。

内义：他们不能回答「谁能指证我有罪」，就用轻蔑的称呼抵挡真理。他不求自己的荣耀，只尊敬父；定是非的，是父。

「犹太人回答说：『我们说你是撒马利亚人，并且是鬼附着的，这话岂不正对吗？』耶稣说：『我不是鬼附着的；我尊敬我的父，你们倒轻慢我。我不求自己的荣耀，有一位为我求荣耀、定是非的。』」刚刚问完「谁能指证我有罪」，没有人能指证，他们就换了一种方法：扣上「撒马利亚人」和「鬼附着」的名号。撒马利亚人在当时是被藐视的称呼；「鬼附着」则是把他说的话归到地狱里去。主不跟他们争这个称号，只说：我不是鬼附着的；我尊敬我的父，你们倒轻慢我。他不求自己的荣耀，有一位为他求荣耀、定是非。

第 48–50 节，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的逐字解释。不另编「撒马利亚人」「鬼附着」「荣耀」在约 8:48–50 里的对应，只按字义读：他们用轻蔑和污名，来挡一句他们无法反驳的话；他却把荣耀交回给父。有解经者把这一段读作：拒绝真理的人，最后会用辱骂代替论证。这是解经者的体会。后人体会里，金口约翰和加尔文都指出：当人无法指证他有罪时，辱骂就成了剩下的武器；主不在辱骂上纠缠，只澄清自己不是鬼附着的，并把

荣耀归于父。马太·亨利也说：轻慢子的，就是轻慢父。这些观察与第 19 节「认识我就是认识父」可以互相光照，仍标为后人。

放进生活：当一句真理把人逼到无话可说的时候，人很会改用称号、用嘲讽、用「他把事情说得太绝对了」来脱身。若发现自己正在给对方扣名号，而不再面对那句已经听见的话，就要停下来。荣耀不必自己去争；定是非的，是父。

资料：克洛斯为 48–50 节所写内义，其中细节多为解经者体会。约 8:48「撒马利亚人」、第 49–50 节「尊敬我的父」「不求自己的荣耀」，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作朴素应用。金口约翰、加尔文、马太·亨利关于「辱骂代替论证」的说明，标为后人体会。本单元无直接著作原文可设框。

第 51–53 节　人若遵守我的道，就永远不见死

51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人若遵守我的道，就永远不见死。」

52 犹太人对他说：「现在我们知道你是鬼附着的。亚伯拉罕死了，众先知也死了，你还说：『人若遵守我的道，就永远不尝死味。』

53 难道你比我们的祖宗亚伯拉罕还大吗？他死了，众先知也死了，你将自己当作甚么人呢？」

内义：按主的诫命而活的人，不被定罪，乃进入人借着死所复活并进入的生命。他们仍按肉身的死来听这句话，就拿亚伯拉罕和众先知的死来反驳他。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人若遵守我的道，就永远不见死。」犹太人说：「现在我们知道你是鬼附着的。亚伯拉罕死了，众先知也死了，你还说：『人若遵守我的道，就永远不尝死味。』难道你比我们的祖宗亚伯拉罕还大吗？他死了，众先知也死了，你将自己当作甚么人呢？」主把话从辱骂里收回来，说出一句比前面「死在罪中」更正面的应许：人若遵守我的道，就永远不见死。他们仍按肉身的死来听，于是拿亚伯拉罕和众先知都死了来反驳他，并问：你将自己当作甚么人呢？这个问题，其实第 24、28 节已经答过，第 58 节还要答得更明白。

著作解释：「遵守主的道」象征按主的诫命而活；「不见死」象征不被定罪，而是人借着死复活并进入的生命（（《诠释启示录》899:7））。前面 6119:4 已把约 8:21、24 的「死在罪中」与这里的「不见死」放在一起：「死」象征诅咒。两处要对着读：不承认「我是」，就是死在罪中；遵守他的道，就不见那一种死。第 52–53 节他们的反驳，本编

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解释，只按字义读：他们把「不见死」听成肉身永远不死，就把亚伯拉罕和众先知的死拿来作证据。后人体会里，奥古斯丁区分了灵魂的死与身体的死：主所应许的，不是身体不再进入坟墓，乃是那真正的死——与神分离——不再作王。这与著作「不被定罪、进入真生命」的方向相近，仍标为后人。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99:7

人若遵守我的道，就永远不见死。”（约 8:51, 52）

由“遵守主的道”所象征的是按主的诫命而活；“不见死”象征不被定罪，是人借着死复活并进入的生命。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99 节 ›

放进生活：遵守他的道，不是为了在世上永远不死，乃是为了不被定罪，进入真的生命。若有一次你因为害怕失去眼前的东西而不敢遵守已经听明的话，可以把这一节拿出来看：真正可怕的，不是肉身的死，乃是与他分开的那种死。

资料：克洛斯为 51–53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899:7（直接解释约 8:51–52：遵守他的道＝按诫命而活，不见死＝不被定罪）、《天堂的奥秘》6119:4（约 8:21、24、51–52：「死」象征诅咒，已见于 21–24 节）。第 52–53 节的反驳未找到直接解释。奥古斯丁关于两种死的区分，标为后人体会。

第 54–56 节　亚伯拉罕欢欢喜喜地仰望我的日子

54 耶稣回答说：「我若荣耀自己，我的荣耀就算不得甚么；荣耀我的乃是我的父，就是你们所说是你们的　神。

55 你们未曾认识他；我却认识他。我若说不认识他，我就是说谎的，像你们一样；但我认识他，也遵守他的道。

56 你们的祖宗亚伯拉罕欢欢喜喜地仰望我的日子，既看见了就快乐。」

内义：荣耀他的是父。亚伯拉罕所看见、并因此快乐的，就是这一位的显现；无限的本身，若不藉着神性人性，就不能向人显现。

「耶稣回答说：『我若荣耀自己，我的荣耀就算不得甚么；荣耀我的乃是我的父，就是你们所说是你们的神。你们未曾认识他；我却认识他。我若说不认识他，我就是说谎的，像你们一样；但我认识他，也遵守他的道。你们的祖宗亚伯拉罕欢欢喜喜地仰望我的日子，既看见了就快乐。』」他们问「你将自己当作甚么人」，他仍不荣耀自己：荣耀我的乃是我的父。他们称那一位为「我们的神」，却未曾认识他；主认识他，也遵守他的

道。然后说出一句他们更听不进去的话：亚伯拉罕曾经看见他的日子，并且快乐。亚伯拉罕的尊荣，在这里不是被贬低，乃是被说明：祖宗所仰望、所看见的，正是现在站在他们中间的这一位。

著作说明：无限本身，超越所有天堂，除非通过单单属于主的神性之人，否则无法被显现。所以当耶和华向上古教会、古教会、以及亚伯拉罕和先知们显现时，他们看到的是人的形象。这就是主，正如他亲自所说：亚伯拉罕欢欢喜喜地仰望我的日子，既看见了就快乐；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天堂的奥秘》1990:2），（《天堂的奥秘》9315:2））。《正信的基督教》补上一句：那时他还是藉着天使、在表象中显现；他来到世上，取了神性的属世层面以后，这些表象就过去了（（《正信的基督教》109:2））。第 54–55 节「我若荣耀自己」「你们未曾认识他」，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独立的逐字分析，只按字义、并按第 50 节已经说过的「我不求自己的荣耀」来读：荣耀来自父；认识父的，是子，并且子遵守父的道。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990:2

你们的祖宗亚伯拉罕欢欢喜喜地仰望我的日子，既看见了就快乐。……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约翰福音 8:56，58）

此外，在先知书中也有类似的描述，例如但以理看到的是一个“人子”的形象。（但以理书 7:13）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990 节 ›

▸ 看著作原文：《正信的基督教》109:2

主也曾向古时的列祖显现，正如祂对犹太人所说：“你们的祖宗亚伯拉罕欢欢喜喜地仰望我的日子，既看见了就快乐。”又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约 8:56，58）但那时主只是借着表象显现，也就是借着天使显现，所以当时教会中的一切，也都是表象。主来到世上以后，这些表象便消失了。

原因在于，主在世上取了神性的属世层面，借此既光照内在的属灵之人，也光照外在的属世之人。内在与外在若不能同时得到光照，人就处于阴影中；两者同时得到光照，人才能处于白昼之中。若只有内在人得到光照，外在人没有得到光照，或者只有外在人得到光照，内在人没有得到光照，人就像在睡梦中。他醒来后回想梦境，并从中推论各种道理，所得的仍只是幻想。这样的人也像梦游者，把梦中看见的事物，当作白昼中真实看见的事物。

到本站读《正信的基督教》109 节 ›

放进生活：读旧约里列祖所遇见的那一位，不要把他们的「看见」只当成一段古老的故事。亚伯拉罕所快乐的那个日子，就是主的显现。今天打开圣言、遵守他的道，也是到同一位面前来。认识他，比保住一个「我们的神」的称呼更要紧。

资料：克洛斯为 54–56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1990:2、9315:2（直接引约 8:56、58：亚伯拉罕看见他的日子，他就是向列祖显现的那一位）、《正信的基督教》109:2（同上，并说明那时是藉着天使在表象中显现）。第 54–55 节未找到独立的逐字分析。

第 57–59 节　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

57 犹太人说：「你还没有五十岁，岂见过亚伯拉罕呢？」

58 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

59 于是他们拿石头要打他；耶稣却躲藏，从殿里出去了。

内义：尽管这人性是在时间里出生的，他在亚伯拉罕以先就已经是「我是」，就是耶和华。拒绝这话的人拿起石头；光就从他们中间出去了。

「犹太人说：『你还没有五十岁，岂见过亚伯拉罕呢？』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于是他们拿石头要打他；耶稣却躲藏，从殿里出去了。」他们用岁数来衡量他：你还没有五十岁，岂见过亚伯拉罕呢？主的回答，原文是「在亚伯拉罕成为以先，我是」。不是「我曾是」，乃是「我是」。这一章从「我是世界的光」说到「若不信我是，必要死在罪中」，又说到「举起人子以后，必知道我是」，最后把这「我是」说到了尽头。

著作特地指出：在原文中，主说的是「我是」，而不是「我曾是」，因为「我是」就是耶和华（出 3:14）。所以约翰福音既说「道就是神」「道成了肉身」，也说「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天堂的奥秘》10579:6））。从这些话可以清楚知道，主即使就其人性而言，也是耶和华，因此他的人性是神性的（（《天堂的奥秘》10579:5））。无限的本身，若不藉着神性人性，就不能向人显现；古时耶和华向列祖显现，所显现的就是这一位（（《天堂的奥秘》1990:2），（《天堂的奥秘》9315:2），（《正信的基督教》109:2））。第 57 节「还没有五十岁」，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读：他们用岁数，来挡一句关于永恒的话。第 59 节「拿石头要打他」，与前面「用石头打死」同一条刑罚的线（参（《诠释启示录》655:12），该处列举约 8:7 及石头打死的原则），象征要以伪谬毁灭真理；他躲藏、从殿里出去，著作没有对约 8:59 作更细的逐字描写，本编只按字义读：他们拒绝「我是」，光就从他们中间出去了。后人体会里，奥古斯丁和金口约翰都抓住原文的「我是」，把它与出埃及记三章耶和华的自指连在一起。这

与著作 10579:6 完全一致，可见这一读法在教会传统里早已有了；本编仍以著作为准绳，并把古人的相同观察标为后人。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0579:6

所以，约翰福音说“道就是神”和“道成了肉身”，也说“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在原文中，主说的是“我是”，而不是“我曾是”，因为“我是”就是耶和华（出 3:14）。由此可见，“因为人见我的面不能存活”象征神性本身不能按其自身的样子被看见，只能按其通过主在天堂中显现的样子被看见。之所以说“通过主在天堂中显现”，是因为主在诸天之上，他是天堂的太阳，但他仍临在于诸天之中。他在那里就是神性真理，而从作为太阳的主发出的神性真理，就是在天堂中的主。因此，那里的神性真理就是他的面。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0579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0579:5

又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约 8:58）从这些话可以清楚知道，主即使就其人性而言，也是耶和华，因此他的人性是神性的。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0579 节 ›

放进生活：可以把这一章的最后一句，带回第 1 章的「太初有道」。你所跟从、所求问、所遵守其道的这一位，不是一位后来才出现的古人，乃是在亚伯拉罕以先就已经是「我是」的主。若心里也有一块要扔出去的石头——因为这话太大、太近、太不容人把主缩成一个历史人物——就先把石头放下，让他继续说话。

资料：克洛斯为 57–59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10579:6、10579:5（直接解释约 8:58：原文「我是」即耶和华，就其人性而言也是耶和华）、《正信的基督教》109:2、《天堂的奥秘》1990:2、9315:2（均直接引约 8:56、58）。第 57 节「还没有五十岁」，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第 59 节「拿石头」参《诠释启示录》655:12 的一般原则（以石头打死与摧毁真理有关，该处列有约 8:7 等）；「躲藏、从殿里出去」本身未找到更细的逐字描写。奥古斯丁、金口约翰将「我是」与出埃及记三章相连的读法，标为后人体会。

生活应用

一、先到橄榄山，再进殿里教导。主每夜在象征神性之爱的山上住宿，清早才回到殿里教训人。教训若不是从爱里出来的，就容易变成石头。先求爱，再开口。

二、不要拿石头，要看见自己的罪，也听「从此不要再犯罪了」。赦免不是把罪说成没事；不定她的罪，和「去吧，不要再犯」，是同一句话的两半。

三、「跟从我」就是承认他的神性并实行诫命。这样就不在黑暗里走，而在生命的光中。检查跟从，不必先检查感觉，先检查今天有没有按他的话去做。

四、「若不信我是，必要死在罪中。」承认他是「我是」，不是背一句称呼，乃是让他作为生命和光进到今天的决定里。不承认，分离就已经开始。

五、真自由是被主引导。犯罪的，是罪的奴仆，只是看起来自由。常常遵守他的道，真理才叫人自由。把「自由」用在放纵上，是把这句话听反了。

六、不要只做「亚伯拉罕的后裔」。有圣言、有来历、有正确的称呼，心里仍可以容不下他的道。真正的儿女，是行他所行的，听神的话，也爱那从神而来的主。

七、记住「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读经、祷告、遵守他的道，都是到这位从太初就是「我是」的主面前来。他不是被我们的年纪、我们的范畴框住的一位；把石头放下，让这句话进到敬拜里。

读经问题

1. 主往橄榄山去，清早又回到殿里教训人。著作说橄榄山象征神性之爱。这对你理解「先爱、后教导」，以及你自己开口劝人之前该先做什么，有什么提醒?

2. 「我也不定你的罪。去吧，从此不要再犯罪了。」你更容易只听见前半句，还是只听见后半句？这一整句怎样应用在你目前最清楚的一件罪上?

3. 「我是世界的光。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著作把「跟从」解为承认他的神性并实行诫命。你目前的「跟从」，哪一面比较弱：承认，还是实行?

4. 「你们若不信我是，必要死在罪中。」和合本补出「基督」，原文是「我是」。这与第 58 节「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怎样互相说明？你所承认的耶稣，是一位古人，还是这一位「我是」？

5. 「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你所理解的「自由」，是「按自己的喜好去行」，还是「被主引导去行善」？哪一件具体的习惯，目前更像罪的奴役?

6. 「我知道你们是亚伯拉罕的子孙，你们却想要杀我，因为你们心里容不下我的道。」你有没有「来历很好、心里却容不下某句经文」的时候？那一句是什么？

7. 「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原文是「我是」。这对你认识耶稣是谁有什么改变？你愿意怎样用遵守他的道，来回应这句话？

本章所引著作索引

· 《天堂的奥秘》20、264、1573、1947、1990、2004、3195、3703、3934、4818、6119、6752、8908、9096、9311、9315、9503、10287、10579

· 《诠释启示录》27、122、195、222、304、359、405、409、638、655、768、815、836、864、899、937、1014

· 《天堂与地狱》129

· 《正信的基督教》104、109、652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14、27、32

· 《论圣言》17

· 《天道》142

第 9 章　生来瞎眼的得看见：世界的光，与自以为能看见的人

本章导读

约翰福音第九章记的是一件神迹，也是一场争辩。主「过去的时候，看见一个人生来是瞎眼的」，用唾沫和泥抹在他眼睛上，叫他到西罗亚池子里去洗；他去一洗，就看见了。神迹本身并不复杂，后头的盘问却一层深过一层：邻舍怀疑，法利赛人因安息日起了纷争，父母因怕被赶出会堂不敢明说，那人自己从「他是个先知」走到「这人若不是从神来的，什么也做不了」，终被赶出。主听见了，就去找他，问：「你信神的儿子吗？」他说：「主啊，我信！」就拜耶稣。章末主把这件事说到审判上：「我为审判到这世上来，叫不能看见的，可以看见；能看见的，反瞎了眼。」

按瑞登堡的教导，主所行的一切神迹都是神性的，里面包含着属于天堂和教会的事（（《诠释启示录》152:13），（《天堂的奥秘》7337））。这一章尤其清楚。著作多次直接解释「生来是瞎眼的」、唾沫和泥、西罗亚池子，以及末了「你们若瞎了眼，就没有罪了」那几句。内义的主线可以这样说：瞎眼，是指看不见真理；有的人是因为从未受过圣言的教导，这种无知本身无可指责；有的人是因为明明靠近了光，却用伪谬把光遮住。主借着圣言字义中的真理改造人，洁净人里面的伪谬，把对真理的理解赐给人。人若承认自己的盲，就被光照；人若说「我们能看见」，罪就还在。

本章没有另立一套外来的图表。叙事按经文本身的层次来读：先是神迹（9:1–7），然后是邻舍与法利赛人的盘问（9:8–34），最后是被赶出的人遇见主，以及关于看见与瞎眼的审判（9:35–41）。中间许多盘问的细节、人名、会堂的规矩，著作中没有逐字解说的，本编照实标明，不硬凑对应。内义一句多参照克洛斯为本章所写的纲要，再用著作核对；对不上的，只作解经者体会，或以朴素应用收束。

本章内义一览

第 1–3 节　看见一个人生来是瞎眼的：主看见那些因未受圣言教导而不能认识他的人；这无知本身不是被定罪的罪，乃是为要显出主的作为。

第 4–5 节　趁着白日必须作工；我是世上的光：良善与真理尚在的时候，主作成改造的工；他在世上，就是世上的光。

第 6–7 节　用唾沫和泥抹眼，往西罗亚池子里去洗：主借圣言字义中的真理改造人，并叫人得洁净，好看见真理。

第 8–12 节　邻舍不认得他，问眼睛是怎么开的：人得了光照，在那些只见过他从前眼瞎的人中间，显得难以置信。

第 13–17 节　被带到法利赛人面前：败坏的教会对这改造起了纷争；得看见的人承认，开他眼睛的是先知。

第 18–23 节　父母因怕被赶出会堂不敢明说：人可以承认从前的瞎眼，却因惧怕而不敢承认那一位是基督。

第 24–29 节　我们知道这人是个罪人；我们是摩西的门徒：人若一口咬定「这人是个罪人」，就是在拒绝那实际开了人眼睛的一位。

第 30–34 节　神不听罪人；他们就把他赶出去：神听那敬奉他、又遵行他旨意的人；他们把得看见的人赶了出去。

第 35–38 节　你信神的儿子吗？主啊，我信：被弃绝的人被主寻见；他看见那一位，并承认、敬拜他。

第 39–41 节　叫不能看见的可以看见，能看见的反瞎了眼：主来是为显明神性真理；从主得智慧的人能看见，自以为能看见的人反显出盲目；知而不行，罪就还在。

逐节详解

第 1–3 节　看见一个人生来是瞎眼的

1 耶稣过去的时候，看见一个人生来是瞎眼的。

2 门徒问耶稣说：「拉比，这人生来是瞎眼的，是谁犯了罪？是这人呢？是他父母呢？」

3 耶稣回答说：「也不是这人犯了罪，也不是他父母犯了罪，是要在他身上显出　神的作为来。

内义：主看见那些生在教会之外、因而不能从圣言认识他的人；他们的无知并不出于被定罪的本罪或遗传之恶，乃是为要叫主的作为在他们身上显明出来。

「耶稣过去的时候，看见一个人生来是瞎眼的。」门徒立刻问：「拉比，这人生来是瞎眼的，是谁犯了罪？是这人呢？是他父母呢？」这是当时很自然的想法：残缺一定对应着某一个人的罪。主的回答把这根线切断了：「也不是这人犯了罪，也不是他父母犯了罪，是要在他身上显出神的作为来。」

瑞登堡说，若不明白圣言的内义，就无法懂得主为什么这样行。在灵义上，「生来是瞎眼的」是指那些生在教会之外、因而不能知道主、也不能受圣言教导的人（（《诠释启

示录》239:19）。主医治瞎子，所象征的，也是教导那些还不知道真理、却仍渴慕真理的人（（《诠释启示录》152:13））。神迹不是一件孤立的奇事，乃是把教会和天堂里的事，行在人眼前。

「也不是这人犯了罪，也不是他父母犯了罪」，著作没有单独为这两句另立一段逐字解释。不过著作在别处清楚说：没有人因遗传的邪恶受罚，乃是因自己的邪恶受罚；人若尚未受教，不知道那是邪恶，就不因此被定罪（（《天堂的奥秘》9069））。这与主在这里的口气是相合的：生来的瞎眼，首先不是一张罪状，乃是一个被许可的状态，为要叫「神的作为」显出来。有解经者写的内义是：这无知并不出于本罪或遗传之恶，乃是被许可，好叫神圣的运行因着把它除去而更显明。这与著作的讲解可以相印证，但「许可」这一层是解经者的体会，本编不把它写成著作原句。

至于「拉比」这个称呼、以及门徒为什么会这样问，著作在本节没有另作姓名或语气上的解说，本编也不另加对应。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239:19

主为什么这样做，唯有知道圣言内义，也就是灵义的人才能明白。在这种意义上，“生来是瞎眼的”是指那些生在教会之外、因而不能知道主、也不能受圣言教导的人；用唾沫在地上和成的“泥”，象征借着圣言字义中的真理而改造（“地”是指有圣言的教会；“泥”是指塑造的最外层神性；“抹在瞎子的眼睛上”，是借此赐下对真理的理解）；“西罗亚池子”也象征字面上的圣言；在那里“洗”，是洁净伪谬和邪恶。这些话指的是这些事，直到如今一直是隐藏的。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239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152:13

“开瞎子的眼”，是教导那些还不知道真理、却仍渴慕真理的人，也就是外邦人。主医治瞎子（太 9:27–29；20:29–34；21:14；可 8:23, 25；路 18:35–43；约 9:1–21）也象征同样的事；因为主所行的一切神迹，都包含属于教会和天堂的事，所以这些神迹是神性的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152 节 ›

放进生活：看见别人身上的残缺或困苦，不要急着问「是谁犯了罪」。先问：「主要在这里显出什么作为？」自己里面那些「从来就不明白」的地方，也不必先给自己定罪；把它交在主手里，求他开眼。

资料：克洛斯为 1–3 节所写内义（其中「许可是为显明神圣运行」一层为解经者体会）；瑞登堡《诠释启示录》239:19（直接解释约 9:1、5–7，「生来是瞎眼的」＝生在教会之外、不能受圣言教导的人）、《诠释启示录》152:13（直接将约 9:1–21 列入主医

治瞎子的象征：教导渴慕真理却尚未知道的人）、《天堂的奥秘》9069 节（人不受罚于遗传之恶，而受罚于自己的恶，为一般原则，未逐字解说约 9:2–3）。「拉比」及门徒发问的口吻，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第 4–5 节　趁着白日必须作工；我是世上的光

4 趁着白日，我们必须做那差我来者的工；黑夜将到，就没有人能做工了。

5 我在世上的时候，是世上的光。」

内义：主的作为，在良善与真理尚存的时期是有效的；到了邪恶与伪谬盛行的黑夜，就没有人能作这工。主在世上的时候，他自己就是世上的光。

「趁着白日，我们必须作那差我来者的工；黑夜将到，就没有人能作工了。我在世上的时候，是世上的光。」神迹还没有行出来，主先把时刻说清楚。作工有白日，也有黑夜；光在世上的时候，是一个可以被抓住的时候。

瑞登堡说，这里的「白日」象征良善和真理存在的时期和状态，「黑夜」则代表邪恶与伪谬盛行的时候（（《天堂的奥秘》2353:4））。教会的初期也称为「白日」，那时人还在良善中，能接受真理；末期称为「黑夜」，那时没有信，因为没有仁义（（《天堂的奥秘》6000），（《诠释启示录》98:5））。「一个人重生的状态」同样被称为「昼」或「白日」（（《天堂的奥秘》221））。所以这一节既是在讲主在地上的日子，也是在讲每一个人、每一个教会里面，光还在的那段光景：要趁着还能看见的时候作工，不要等到夜里。

「我在世上的时候，是世上的光。」这与序言里「那光是真光」、以及后来「我到世上来，乃是光」（约 12:46）是同一位在说话。著作把这些经文放在一起，说明主自己就是那照亮人的光（（《正信的基督教》85:3））。人能作工，不是靠自己点一盏灯，乃是因为光还在。光一离开，人再想「补作」，也作不成那从主而来的工。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353:4

这里的"白日"象征着良善和真理存在的时期和状态，而"黑夜"则代表邪恶与伪谬盛行的时候。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353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98:5

又说：“黑夜将到，就没有人能做工了。”（约 9:4）

“黑夜”象征教会的末期，那时没有信，因为没有仁义。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98 节 ›

放进生活：有些话、有些悔改、有些该去做的善，是「趁着白日」才能做的。不要以为总还有明天。光还在的时候，就按所看见的去行。

资料：克洛斯为第 4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2353:4（直接解释约 9:4：白日＝良善与真理的状态，黑夜＝邪恶与伪谬盛行）、《天堂的奥秘》6000 节（白日＝教会初期能接受真理之时，黑夜＝末期）、221 节（重生的状态称为白日，为直接引用约 9:4）、《诠释启示录》98:5（「黑夜」＝教会末期，没有信，因为没有仁义）、《正信的基督教》85:3（直接引约 9:5，说明主是世上的光）。

第 6–7 节　用唾沫和泥抹眼，往西罗亚池子里去洗

6 耶稣说了这话，就吐唾沫在地上，用唾沫和泥抹在瞎子的眼睛上，

7 对他说：「你往西罗亚池子里去洗。」（西罗亚翻出来就是「奉差遣」。）他去一洗，回头就看见了。

内义：主从他的神性人性发出真理，借着圣言的字义改造那些原在无知中的人，并叫他们得洁净，从而看见真理。

「说了这话，就吐唾沫在地上，用唾沫和泥抹在瞎子的眼睛上，对他说：『你往西罗亚池子里去洗。』（西罗亚翻出来就是奉差遣。）他去一洗，回头就看见了。」主不是只用一句话「你看见吧」，乃是做了一连串外表看来寻常、甚至卑微的动作：唾沫、地上的泥、一个叫人自己走去洗的池子。经文还特意注明：西罗亚，意思是「奉差遣」。

瑞登堡说，主为什么这样做，唯有明白内义的人才能懂得。「用唾沫在地上和成的泥」，象征借着圣言字义中的真理而改造：「地」是指有圣言的教会，「泥」是指塑造的最外层神性，「抹在瞎子的眼睛上」是借此赐下对真理的理解；「西罗亚池子」也象征字面上的圣言，在那里「洗」，是洁净伪谬和邪恶（（《诠释启示录》239:19））。另一处讲得更细：这里的「瞎子」也可以指那些因属肉体感官而不能看见真理的人，他们只看见外在感官面前的事物，便以谬误代替真理，又用圣言字义去证实这些谬误；「唾沫和泥」象征感官的真理，也就是圣言中适合这类人的那种真理；「西罗亚池子的水」象征圣言的真理；「洗」是从本身是伪谬的谬误中洁净（（《诠释启示录》475:17））。两处不是彼此打架：前者着重「教会以外尚未受教的人」如何被字义中的真理塑造；后者着重「只停在感官、又误用字义的人」如何被洗干净。无论哪一种盲，路都是同一条：到字义中的圣言那里去，让主来洗。

「眼」在圣言里是对信仰之真理的理智。若不知道这一点，也就无法知道主用唾沫和泥抹眼、又叫人去洗，究竟包含什么（（《天堂的奥秘》9051:3））。主的一切神迹，都包含属于他的国和教会的事物；这一件也是如此。人去洗，不是凭自己发明一种方法，乃是听从「奉差遣」的那一位，到他所指定的水那里去。经文说「他去一洗，回头就看见了」：看见是随洁净而来的，不是先看见了再决定要不要洗。

有解经者为 6–7 节写的内义是：这运行出于主的神性人性；他借圣言的字义改造无知的人，并赐下对真理的理解。这与《诠释启示录》239:19、475:17 的讲解一致。西罗亚这个地名的字义，经文自己已经翻译为「奉差遣」；著作把它解为字义上的圣言，本编按著作来读，不再另造一层地理解说。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239:19

“生来是瞎眼的”是指那些生在教会之外、因而不能知道主、也不能受圣言教导的人；用唾沫在地上和成的“泥”，象征借着圣言字义中的真理而改造（“地”是指有圣言的教会；“泥”是指塑造的最外层神性；“抹在瞎子的眼睛上”，是借此赐下对真理的理解）；“西罗亚池子”也象征字面上的圣言；在那里“洗”，是洁净伪谬和邪恶。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239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475:17

这里的“瞎子”所代表的，是那些因属肉体感官而不能看见任何真理的人；他们只看见外在感官面前显现的事物，因而以谬误代替真理，又用圣言字义去证实这些谬误。“唾沫和泥”象征感官的真理，也就是圣言中适合这类人的那种真理；“西罗亚池子的水”象征圣言的真理，因为耶路撒冷中一切事物，连水在内，都是象征性的；“洗”象征从本身是伪谬的谬误中洁净。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475 节 ›

放进生活：有时我们盼望「一下子就看见」，却不愿意走到主叫我们去洗的那水那里——读他的话，按话去对付自己的污秽。泥先抹上，人也许觉得更不舒服；但顺服着去洗，眼才会开。

资料：克洛斯为 5–7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239:19（直接解释约 9:1、5–7：泥、地、眼、西罗亚池子、洗的内义）、《诠释启示录》475:17（直接解释约 9:6、7、11、15，说明感官之盲与圣言字义的洁净）、《天堂的奥秘》9051:3（直接引约 9:6–7，说明「眼」＝对信仰之真理的理智；神迹包含国度与教会的事）。西罗亚地名的训诂，经文已自注「奉差遣」；著作解为字义上的圣言。

第 8–12 节　邻舍不认得他，问眼睛是怎么开的

8 他的邻舍和那素常见他是讨饭的，就说：「这不是那从前坐着讨饭的人吗？」

9 有人说：「是他」；又有人说：「不是，却是像他。」他自己说：「是我。」

10 他们对他说：「你的眼睛是怎么开的呢？」

11 他回答说：「有一个人，名叫耶稣，他和泥抹我的眼睛，对我说：『你往西罗亚池子去洗。』我去一洗，就看见了。」

12 他们说：「那个人在哪里？」他说：「我不知道。」

内义：人得了光照，在那些只见过他从前眼瞎的人中间，几乎叫人不敢相信；他们便追问这改造是怎样作成的。得看见的人只能照自己所经历的见证主，却还说不出主如今在哪里。

「他的邻舍和那素常见他是讨饭的，就说：『这不是那从前坐着讨饭的人吗？』有人说：『是他。』又有人说：『不是，却是像他。』他自己说：『是我。』」眼睛开了，人反而认不准他。他们接着问：「你的眼睛是怎么开的呢？」他说：「有一个人，名叫耶稣，他和泥抹我的眼睛，对我说：『你往西罗亚池子去洗。』我去一洗，就看见了。」他们又问：「那个人在哪里？」他说：「我不知道。」

这一段的情节，著作没有逐句另作解释。《诠释启示录》152:13 把约 9:1–21 整段列为「主医治瞎子」的象征，所指仍是前面已经说过的：开瞎子的眼，是教导那些还不知道真理、却仍渴慕真理的人。至于邻舍为何认不准、为何追问「他在哪里」，以及「讨饭」这两个字，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有解经者体会说：这改造在那些亲眼见过从前无知的人看来，几乎难以置信，所以他们要问「是怎样开的」；得看见的人能讲述主怎样用圣言的字义洁净他，却还不能回答「主的人性如今在何处」。这是读这段叙事时合理的应用，但不是著作的原句，本编只把它当作解经者的体会。

就字义而论，这一段的分量也很朴素：那人只肯说自己确实经历的事——「是我」「我去一洗，就看见了」；问到他尚未明白的，他就说「我不知道」。见证不必超过所见。后面法利赛人再问，他还是守着这一句。

放进生活：人里面的改变，最靠近的人有时反而不信。不必急着把每一问都答圆；先把「我从前瞎眼，如今看见了」说清楚。还不知道的，就承认不知道，把人指向那位开眼的主。

资料：克洛斯为 8–12 节所写内义，标为解经者体会；瑞登堡《诠释启示录》152:13 将约 9:1–21 整段列为医治瞎子的象征（一般原则，未逐句解释邻舍的对话）。「讨饭」「那个人在哪里」，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第 13–17 节　被带到法利赛人面前

13 他们把从前瞎眼的人带到法利赛人那里。

14 耶稣和泥开他眼睛的日子是安息日。

15 法利赛人也问他是怎么得看见的。瞎子对他们说：「他把泥抹在我的眼睛上，我去一洗，就看见了。」

16 法利赛人中有的说：「这个人不是从　神来的，因为他不守安息日。」又有人说：「一个罪人怎能行这样的神迹呢？」他们就起了纷争。

17 他们又对瞎子说：「他既然开了你的眼睛，你说他是怎样的人呢？」他说：「是个先知。」

内义：得看见的人被带到败坏教会的掌权者面前；人对这改造从何而来起了纷争：有的因着外在的条例否认它出于神，有的因着神迹本身不敢否认。那人自己承认，开他眼睛的是一位先知。

「他们把从前瞎眼的人带到法利赛人那里。耶稣和泥开他眼睛的日子是安息日。」法利赛人再问他是怎么得看见的，他还是那句话：「他把泥抹在我的眼睛上，我去一洗，就看见了。」于是有的说：「这个人不是从神来的，因为他不守安息日。」又有的说：「一个罪人怎能行这样的神迹呢？」他们就起了纷争。再问那人：「他既然开了你的眼睛，你说他是怎样的人呢？」他说：「是个先知。」

这一段的细节，著作没有逐字解说「安息日和泥」或「是个先知」这句承认。《诠释启示录》475:17 直接引用了约 9:15「他把泥抹在我的眼睛上，我去一洗，就看见了」，所讲的仍是前面已经说过的：洗，是从伪谬中洁净；看见，是对真理的理解被打开。约 9:1–21 整段，也被放在「主医治瞎子」的象征里（（《诠释启示录》152:13））。至于「因为不守安息日，所以不是从神来的」这一争论，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对本节的直接解释。安息日在著作里一般象征天上的安息、以及人与主的结合；但本章没有把这一层用在「和泥开眼」上，本编也不拿一般原则去硬套这一处的诉讼。

有解经者体会说：对有的人，这事好像违背了代表教会的条例；对有的人，它又像是神圣的运行，以致他们不能合一；得看见的人则承认，属灵眼光的恢复，是从主的人性而来的神性真理。这是顺着叙事读下来的合理体会，但不是著作的原句。那人此时只说到「先知」，还没有说到「神的儿子」；后面主亲自来找他，才把这一点问出来。

放进生活：人里面真的开了眼，外面的争辩往往会跟着来。有人用条例否定主，有人用神迹犹豫不决。你不必比自己所看见的说得更高，却也不必把已经看见的收回去。

资料：克洛斯为 13–17 节所写内义，标为解经者体会；瑞登堡《诠释启示录》475:17 直接引约 9:15（洗与看见的内义，已见 6–7 节）、152:13 将约 9:1–21 列为医治瞎子的象征。「安息日和泥」这一诉讼、以及「是个先知」的措辞，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安息日的一般象征不在此强解。

第 18–23 节　父母因怕被赶出会堂不敢明说

18 犹太人不信他从前是瞎眼，后来能看见的，等到叫了他的父母来，

19 问他们说：「这是你们的儿子吗？你们说他生来是瞎眼的，如今怎么能看见了呢？」

20 他父母回答说：「他是我们的儿子，生来就瞎眼，这是我们知道的。

21 至于他如今怎么能看见，我们却不知道；是谁开了他的眼睛，我们也不知道。他已经成了人，你们问他吧，他自己必能说。」

22 他父母说这话，是怕犹太人；因为犹太人已经商议定了，若有认耶稣是基督的，要把他赶出会堂。

23 因此他父母说：「他已经成了人，你们问他吧。」

内义：人可以承认从前的瞎眼是实在的，却因惧怕被赶出教义的团体，而不敢承认那开眼的一位就是基督。

「犹太人不信他从前是瞎眼，后来能看见的，等到叫了他的父母来。」他们问：「这是你们的儿子吗？你们说他生来是瞎眼的，如今怎么能看见了呢？」父母说：「他是我们的儿子，生来就瞎眼，这是我们知道的。至于他如今怎么能看见，是谁开了他的眼睛，我们却不知道。他已经成了人，你们问他吧，他自己必能说。」经上立刻把原因写出来：「他父母说这话，是怕犹太人；因为犹太人已经商议定了，若有认耶稣是基督的，要把他赶出会堂。」

「赶出会堂」这件事，著作在解释启示录里的「会堂」时直接引用了约 9:22（以及约 12:42、16:2–3）。会堂之所以象征教义，是因为人在那里施教，也在那里裁决教义上的争执；把认基督的人赶出去，正是这种裁决（（《诠释启示录》120:3））。本节所显明的，不只是一种社会压力，乃是一种已经定下来的立场：谁承认主的人性就是那基督，谁就被从他们的教义团体里除名。父母知道儿子从前瞎眼，也知道如今能看见，却把「是谁开的」推回去，要儿子自己说。惧怕使人停在一半的真话里。

父母的名字、以及「他已经成了人」这句措辞，著作没有另作解释。有解经者体会说：人探索属灵无知的来源时，可以发现这无知是遗传的，却发现不了它是怎样、或被谁除去的，除非去问那些亲自经历过的人；只是这探索本身可以被惧怕所支配。本编把这一层标为体会，不写成著作原意。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120:3

在会堂里裁决教义上的争执。在会堂里施教，这从以下经文可以看出（太 4:23；9:35；13:54；可 1:21, 22, 29, 39；6:2；路 4:15, 16, 44；13:10, 14；约 18:20）。在会堂里裁决教义上的争执，可以从以下经文所说的推断出来（太 10:17；可 13:9；路 12:11；21:12；约 9:22；12:42；16:2, 3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120 节 ›

放进生活：有时候我们不是不知道，乃是怕失去一个位置、一个圈子、一个「被接纳」的名。一半的真话，往往就停在惧怕开始的地方。主后来不是先去逼父母开口，乃是去找那个被赶出去的人。

资料：克洛斯为 18–23 节所写内义，标为解经者体会；瑞登堡《诠释启示录》120:3（直接引约 9:22，说明会堂中裁决教义争执，并把认基督的人赶出）。父母的姓名与「他已经成了人」，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第 24–29 节　我们知道这人是个罪人；我们是摩西的门徒

24 所以法利赛人第二次叫了那从前瞎眼的人来，对他说：「你该将荣耀归给　神，我们知道这人是个罪人。」

25 他说：「他是个罪人不是，我不知道；有一件事我知道，从前我是眼瞎的，如今能看见了。」

26 他们就问他说：「他向你做甚么？是怎么开了你的眼睛呢？」

27 他回答说：「我方才告诉你们，你们不听，为甚么又要听呢？莫非你们也要作他的门徒吗？」

28 他们就骂他说：「你是他的门徒；我们是摩西的门徒。

29 神对摩西说话是我们知道的；只是这个人，我们不知道他从哪里来！」

内义：人若把开眼的功劳只归于一个不经由主之人性的「神」，并一口咬定「我们知道这人是个罪人」，就是在拒绝那实际开了人眼睛的一位；他们自夸为摩西的门徒，却不知道开眼的这一位从哪里来。

「法利赛人」第二次叫了那人来，说：「你该将荣耀归给神，我们知道这人是个罪人。」那人说：「他是个罪人不是，我不知道；有一件事我知道，从前我是眼瞎的，如今能看见了。」他们再问他怎么开的，他说：「我方才告诉你们，你们不听，为什么又要听呢？莫非你们也要作他的门徒吗？」他们就骂他：「你是他的门徒；我们是摩西的门徒。神对摩西说话是我们知道的；只是这个人，我们不知道他从哪里来。」

「你该将荣耀归给神，我们知道这人是个罪人」「我们是摩西的门徒」这些句子，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有解经者体会说：他们要人把功劳归于那看不见的神，却不要人把它归于已经取了人性的主；又自夸为圣言的门徒，坚持圣言里没有教导这人性。那人却守住一件极其清楚的事：「有一件事我知道，从前我是眼瞎的，如今能看见了。」这一层体会与前文著作所讲「会堂里的裁决」「犹太教义否认主」（（《诠释启示录》120:3））是相合的，但对话中的个别句子仍应标明：未找到直接解释。下一单元，那人要把这见证再往前说。

放进生活：有人口里说「把荣耀归给神」，心里却已经把眼前这位主定为「罪人」。不要让「我们知道」把「我们看见」吞掉。你所能守住的，常常就是那人那一句：「有一件事我知道，从前我是眼瞎的，如今能看见了。」

资料：克洛斯原与 24–34 节合写内义，其中对话的细致对应为解经者体会。「将荣耀归给神」「摩西的门徒」等句，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会堂里的裁决，参《诠释启示录》120:3（约 9:22）。

第 30–34 节　神不听罪人；他们就把他赶出去

30 那人回答说：「他开了我的眼睛，你们竟不知道他从哪里来，这真是奇怪！

31 我们知道　神不听罪人，惟有敬奉　神、遵行他旨意的，　神才听他。

32 从创世以来，未曾听见有人把生来是瞎子的眼睛开了。

33 这人若不是从　神来的，甚么也不能做。」

34 他们回答说：「你全然生在罪孽中，还要教训我们吗？」于是把他赶出去了。

内义：那人见证：神不听罪人，惟有敬奉神、遵行他旨意的，神才听他。开生来瞎眼之人眼睛的，不能与神无关。他们终于把得看见的人赶了出去。

那人回答：「他开了我的眼睛，你们竟不知道他从哪里来，这真是奇怪！我们知道神不听罪人，惟有敬奉神、遵行他旨意的，神才听他。从创世以来，未曾听见有人把生来是瞎子的眼睛开了。这人若不是从神来的，什么也做不了。」他们说：「你全然生在罪孽中，还要教训我们吗？」就把他赶出去了。

「我们知道神不听罪人，惟有敬奉神、遵行他旨意的，神才听他。」这一句，著作多次直接引用，用来说明：宗教在于生活，在于行善；仁义与信仰若只停在头脑里，没有在行为中巩固，就对人毫无益处（（《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2），（《正信的基督教》376））。那人此时还不是一位神学家，他只是把一件极其清楚的事说出来：开生来瞎眼之人眼睛的，不能是与神无关的人；神所听的，是敬奉他、又遵行他旨意的人。见证从「我看见了」往前走了一步，走到了「这人是从神来的」。

「从创世以来未曾听见」这一句，以及他们把他赶出去的场面，著作没有另作逐字分析。被赶出会堂，已见前文（（《诠释启示录》120:3））。被赶出去，在字义上是被人从会堂里除名；在这一章的走势里，却成了主亲自来寻见他的前奏。人有时不是在被接纳的时候遇见主，乃是在被弃绝的时候遇见主。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2

我们知道上帝不听罪人，惟有敬奉上帝、遵行他旨意的，上帝才听他。（约 9:31）你们既知道这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2 节 ›

▸ 看著作原文：《正信的基督教》376

“我们知道上帝不听罪人，惟有敬奉上帝、遵行他旨意的，上帝才听他。”（约 9:31）

“你们既知道这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

到本站读《正信的基督教》376 节 ›

放进生活：见证不必先成为一套完整的神学。先把已经看见的说出来，再承认：这事若不是从神来的，人什么也做不了。被一个圈子赶出去，并不等于被主弃绝；有时主正是在那时来寻见人。

资料：克洛斯为 24–34 节所写内义中关于第 31 节的一层；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2 节、《正信的基督教》376 节（以及 483:2、722:2，《诠释启示录》295:3、785:3）均直接引约 9:31，说明神听那敬奉他、又遵行他旨意的人，宗教在于行善。将人赶出会堂，参《诠释启示录》120:3（约 9:22）。「从创世以来未曾听见」，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第 35–38 节　你信神的儿子吗？主啊，我信

35 耶稣听说他们把他赶出去，后来遇见他，就说：「你信　神的儿子吗？」

36 他回答说：「主啊，谁是　神的儿子，叫我信他呢？」

37 耶稣说：「你已经看见他，现在和你说话的就是他。」

38 他说：「主啊，我信！」就拜耶稣。

内义：被弃绝的人被主寻见；主问他是否信神的儿子，并让他看见：如今和他说话的就是那一位。于是他承认、并且敬拜。

「耶稣听说他们把他赶出去，后来遇见他，就说：『你信神的儿子吗？』他回答说：『主啊，谁是神的儿子，叫我信他呢？』耶稣说：『你已经看见他，现在和你说话的就是他。』他说：『主啊，我信！』就拜耶稣。」

人被会堂赶出以后，主没有让他独自走。他来「遇见他」，把最要紧的问题问出来：「你信神的儿子吗？」那人并不假装已经全懂，他先问：「谁是神的儿子，叫我信他呢？」主的回答把「看见」和「说话」叠在一起：「你已经看见他，现在和你说话的就是他。」开他眼睛的那一位，就是神的儿子；和他面对面说话的那一位，就是他已经看见的那一位。他再说的，不再是「是个先知」，乃是「主啊，我信！」并且拜他。

《诠释启示录》把这一段与其他因信而得医治的记载放在一起：主问他信不信，他把所见的那一位认作神的儿子，并且敬拜（（《诠释启示录》815:5））。著作说明，对主的信所以能医治，是因为人承认他的神性全能，承认他是神；并且属灵的疾病，除了借着主、借着注视他的神性全能、以及生活上的悔改，不能得医治。那人的「拜」，著作在讲到众人敬拜主、俯伏在他面前时，也直接列举了约 9:38（（《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41））。敬拜在这里不是礼貌，乃是承认：站在他眼前的这一位，就是神的儿子。

有解经者写的内义是：被信仰之善所改造的人，被主在他的神性人性里所接纳；主向来向信心的眼睛显现，并向来用真理教导人；于是他们从心里承认，主的人性是神性的。

这与著作中关于「信神的儿子」和「拜他」的讲解一致。「后来遇见他」的路线、地点，著作没有另作考证，本编也不补。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15:5

同一福音书中，耶稣遇见生来瞎眼的人，医治了他，对他说：“你信神的儿子吗？”他说：“主啊，谁是神的儿子，叫我信他呢？”耶稣说：“你已经看见他，现在和你说话的就是他。”他说：“主啊，我信！”就拜耶稣。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15 节 ›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41

这一点也可从众人敬拜祂、俯伏在祂面前看出（太 9:18；14:33；15:25；28:9；可 1:40；5:22；7:25；路 17:15-16；约 9:38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41 节 ›

放进生活：有时被一个团体除名，反而是遇见主的起头。主问的不是「他们怎样待你」，乃是「你信神的儿子吗？」你若还问「他是谁」，他就把自己放在你眼前：你已经看见他，现在和你说话的就是他。

资料：克洛斯为 35–38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815:5（直接解释约 9:35–38，将「信神的儿子」并敬拜列入因信得医治的见证）、《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41 节（直接列举约 9:38 的敬拜）。「遇见」的地点与经过，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第 39–41 节　叫不能看见的可以看见，能看见的反瞎了眼

39 耶稣说：「我为审判到这世上来，叫不能看见的，可以看见；能看见的，反瞎了眼。」

40 同他在那里的法利赛人听见这话，就说：「难道我们也瞎了眼吗？」

41 耶稣对他们说：「你们若瞎了眼，就没有罪了；但如今你们说『我们能看见』，所以你们的罪还在。」

内义：主来是为显明神性真理：这真理使那些从主得智慧的人能看见，却使那些倚靠自己聪明、自以为有学问的人显出盲目。瞎眼有两层：陷入伪谬，与对真理无知；后者本身没有罪，前者在知道却仍去行的时候，罪就还在。

「耶稣说：『我为审判到这世上来，叫不能看见的，可以看见；能看见的，反瞎了眼。』」同他在那里的法利赛人听见了，就说：「难道我们也瞎了眼吗？」耶稣说：「你们若瞎了眼，就没有罪了；但如今你们说『我们能看见』，所以你们的罪还在。」

这一段是全章的钥匙，著作直接解释得最多。「为审判到世上来」，不是说主喜欢定罪，乃是指显明神性真理。这真理使那些从主获得智慧的人能够看见，却使那些倚靠自己聪明的人，也就是自以为有学问的人，显出自己的盲目（（《天堂的奥秘》9857:8））。同一段经文也说明：「能看见的」指那些自认为具有超越他人的智慧和洞察力的人；经上说他们「瞎了眼」，是预示他们将无法接受真实的信仰。这种盲目与肉眼的视力无关，乃关乎心灵对真理的接受（（《天堂的奥秘》3863:13））。光一来，两种人就被分开：一种人因着光而看见，一种人因着光而显出自己其实看不见。

「瞎眼」在这里有两层含义：一是指那些陷入伪谬的人，二是指那些对真理无知的人。对于教会内部的人，他们知道什么是真理，他们的「瞎眼」是指陷入伪谬；对于不知道什么是真理的人，如教会以外的人，他们的「瞎眼」是对真理的无知，这种无知是无可指责的（（《天堂的奥秘》2383:3），（《诠释启示录》239:18））。所以主说「你们若瞎了眼，就没有罪了」：若真是无知，就没有这一层罪责。他们的问题在于说「我们能看见」——已经知道，却仍走相反的路。

看见并且明白某事是邪恶，却仍去行，这就使人成为有罪（（《天堂的奥秘》9069））。没有人因遗传的邪恶受罚，乃是因自己的邪恶受罚。因此罪责归于知道真理却不遵行的人，而不归于不知道真理的人，正如盲人失足跌倒，并不因此有罪（（《正信的基督教》107））。本章开头那个「生来是瞎眼的」，和章末这些说「我们能看见」的人，正好对站：前者的盲是可以被开开的；后者的「看见」反成了罪还在的证据。

有解经者为本段写的内义，正是这两层瞎眼，以及「看见却仍去行便有罪」。这与著作的直接解释完全相合。本编不把「审判」解成一种报复，也不另造一层对应于个别民族的讲法；著作在这里说的，是神性真理显明以后，人里面那种种不同的状态。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857:8

约翰福音说：“我为审判到这世上来，叫不能看见的，可以看见；能看见的，反瞎了眼。”（约9:39）“为审判到世上来”是指显明神性真理。这真理使那些从主获得智慧的人能够看见，却使那些倚靠自己聪明的人，也就是自以为有学问的人，显出自己的盲目。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857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3863:13

这段经文中的"能看见的"指那些自认为具有超越他人的智慧和洞察力的人。当经文说他们"瞎了眼"，实际上是在预示他们将无法接受真实的信仰。这种灵性的盲目与物质意义上的视力无关，而是关乎心

灵对真理的接受能力。在属灵意义上，"不能看见"或"瞎眼"象征着两种状态：一是陷入伪谬观念的人，二是处于无知状态的人（参见 2383 节）。这一点在《路加福音》中得到进一步阐明：

神国的奥秘只叫你们知道，至于别人，就用比喻，叫他们看也看不见，听也听不明。（《路加福音》8:10）

当主说"我实在告诉你们，站在这里的，有人在没尝死味以前，必看见神的国"（《路加福音》9:27；《马可福音》9:1）时，"看见神的国"象征着对信仰的真实领受。这种属灵的"看见"超越了肉眼的视觉，指向对神性真理的内在认知和接受。特别值得注意的是主对门徒的预言：

日子将到，你们巴不得看见人子的一个日子，却不得看见。（《路加福音》17:22）

这段预言指向世代的终结时期，或说教会的最后阶段，那时真实的信仰将变得罕见。这预示了一个属灵荒凉的时期，人们虽然渴望看见真理，却因为心灵的盲目而无法认识和接受它。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3863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383:3

在这段经文中，"瞎眼"有两层含义：一是指那些陷入伪谬的人，二是指那些对真理无知的人。对于教会内部的人，他们知道什么是真理，他们的"瞎眼"指的是陷入伪谬；而对于那些不知道什么是真理的人，如教会以外的人，他们的"瞎眼"是指对真理的无知，这种无知是无可指责的。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383 节 ›

▸ 看著作原文：《正信的基督教》107

然而，亚洲、非洲和海岛各族中，那些没有听闻过主，却相信独一上帝，并按照自己宗教的诫命生活的人，也能凭着他们的信仰与生活得救。因为罪责归于知道真理却不遵行的人，而不归于不知道真理的人，正如盲人失足跌倒，并不因此有罪。主说：“你们若瞎了眼，就没有罪了；但如今你们说‘我们能看见’，所以你们的罪还在。”（约 9:41）

到本站读《正信的基督教》107 节 ›

放进生活：最危险的，不一定是「我还不明白」，而是「我已经看见了」，却不肯按所看见的去行。读完这一章，不妨问自己一句：我是在求主开眼，还是在用「我能看见」挡住他的光？

资料：克洛斯为 39–41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9857:8、3863:13（直接解释约 9:39–41：「为审判到世上来」＝显明神性真理；自以为能看见的人将无法接受真实的信仰）、《天堂的奥秘》2383:3（直接解释约 9:39–41，瞎眼的两层含义）、《诠释启示录》239:18（直接解释约 9:39–41：不能看见的＝教会以外没有圣言的人，能看见的＝教会以内拥有圣言的人）、《天堂的奥秘》9069 节（直接引约 9:40–41，说明看见且

明白是恶却仍去行便有罪）、《正信的基督教》107 节（以及 322 节，《婚姻之爱》348 节：罪责归于知而不行的人）。

生活应用

一、先承认自己的盲，再求看见。本章开始于一个「生来是瞎眼的」人，结束于一群说「我们能看见」的人。前者被主开了眼，后者的罪还在。读经、祷告、待人，都当存着这一份诚实：我所不知道的，不要装作知道。

二、到主所指定的水那里去洗。唾沫、泥、西罗亚，在内义上都指向圣言的字义，以及人在其中得洁净。不要轻看「去读、去行、去对付污秽」这些外表看来平常的步骤；看见是随洁净而来的。

三、趁着白日作工。光还在的时候，有些悔改、有些善、有些当说的真话，是现在就要做的。把「黑夜将到」只当成一句远景，人就容易把今天该作的工推掉。

四、见证不必超过所见，却也不必少于所见。那人始终守着一句：「从前我是眼瞎的，如今能看见了。」面对盘问、压力、甚至被赶出，他没有把这件事实收回去。我们若真被主开过眼，也当这样说话。

五、不要用「将荣耀归给神」来避开主自己。把功劳说成只属于一个遥远、看不见的神，却拒绝那位已经来到、已经开了人眼睛的主，正是本章里法利赛人的路。承认子，就是荣耀父。

六、惧怕会让人停在一半的真话里。父母什么都知道，只是怕被赶出会堂。若发现自己因为怕失去位置而不敢认主，就要把这件事拿到光里，求主赐下比惧怕更大的诚实。

七、被弃绝不是故事的结局。主听见他被赶出去，就去遇见他，问他：「你信神的儿子吗？」人若因认主而失去一个人间的圈子，不要以为主也离开了；他往往在那个时候才把「你已经看见他」说得更清楚。

八、罪不在无知，而在「我能看见」却不去行。知道是恶仍去行，罪就还在。求主不但开眼，也赐下一颗愿意按所看见的去行的心。

读经问题

1. 主说「也不是这人犯了罪，也不是他父母犯了罪，是要在他身上显出神的作为来」，这句话怎样纠正我们看待别人困苦的方式？它与「没有人因遗传的邪恶受罚」这一教导如何互相照明？

2. 「趁着白日必须作工，黑夜将到」在你目前的生活里，具体指着哪一件当趁着光还在就去做的事？

3. 唾沫、泥、西罗亚池子，著作怎样解释？这对你读圣言、并按圣言洁净自己，有什么提醒？

4. 那人多次只说「我去一洗，就看见了」。在压力之下，你能守住自己确实经历过的事，而不添加、也不收回吗？

5. 父母因怕被赶出会堂，只说一半的真话。你生命中有没有类似的「一半真话」？怕的是什么？

6. 「你该将荣耀归给神，我们知道这人是个罪人」这句话，今天会以怎样的形式出现？怎样才是真的把荣耀归给神？

7. 主问「你信神的儿子吗」，又说「你已经看见他，现在和你说话的就是他」。对你而言，「看见他」和「信他」中间还隔着什么？

8. 「你们若瞎了眼，就没有罪了；但如今你们说『我们能看见』，所以你们的罪还在。」你更接近哪一种状态：承认自己的盲，还是用「我能看见」挡住光？

本章所引著作索引

- 《天堂的奥秘》221、2353、2383、3863、6000、7337、9051、9069、9857
- 《诠释启示录》98、120、152、239、475、815
- 《正信的基督教》85、107、376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41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2

第 10 章　我是好牧人：羊的门，另外的羊，我与父原为一

本章导读

约翰福音第十章是主亲口说的一段「我是」。第九章末了，他刚对那些说「我们能看见」的人讲了审判；第十章一开口，就把自己说成羊的门、好牧人。人进羊圈，若不从门进去，倒从别处爬进去，就是贼，就是强盗；从门进去的，才是羊的牧人。然后他明说：「我就是门；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我是好牧人；好牧人为羊舍命。」他又说，他另外有羊，不在这圈里，也要领来，合成一群，归一个牧人。犹太人因这些话起了纷争。后来在修殿节，他们围着他问：「你若是基督，就明明地告诉我们。」他回答：我的羊听我的声音，我也认识他们，他们也跟着我；我又赐给他们永生。「我与父原为一。」他们拿起石头要打他。他用律法上「我曾说你们是神」为自己辩护，并要他们即使不信他的话，也当信他的事，好知道「父在我里面，我也在父里面」。他们想要拿他，他却逃出他们的手，往约旦河外去；在那里，许多人信了他。

这一章在著作里被反复引用，几乎每一句「我是」都有直接的解释。门，就是主自己；从门进去，就是到他面前来，承认他，信他，爱他，人这样才被接进天堂，别无他法（（《诠释启示录》208:2））。「从别处爬进去」，就是绕过主，直接去找那看不见的父——父是人不能直接接近、与之结合的，所以他自己来到世上，使自己成为可见、可接近、可结合的（（《正信的基督教》538））。好牧人为羊舍命，是他凭自己的能力，通过试探把神性与人性结合（（《天堂的奥秘》3381:2））。另外的羊，是那些在信仰之善中的属灵之人，要与属天之人合成一群（（《天堂的奥秘》3969））。「我与父原为一」，不是两位神借着一种感情勉强合一，乃是：他所说的「父」，就是从成孕而来在他里面的神性；所说的「子」，就是被差到世上的人性（（《诠释启示录》852:7））。

本章可以分成两层来读。第一层，10:1–21，是羊圈的比喻和解释：门、牧人、雇工、另外的羊、舍命与取回。第二层，10:22–42，是修殿节的争辩：是不是基督，我与父原为一，父在我里面。中间若干时令、地名、人群的反应，著作没有逐字解说的，本编照实标明。内义一句仍参照克洛斯纲要，用著作核对。

本章内义一览

第 1–3 节　不从门进羊圈的，就是贼；从门进去的，才是羊的牧人：人若不借着主的神性人性，凭信与爱到他那里去，就是在摧毁信仰之善，并把属于主的事物归于自己。

第 4–6 节　羊跟着他，因为认得他的声音：牧人在前头走，羊因认得他的声音而跟随；这比喻当时的人还不明白。

第 7–10 节　我就是门；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进入天堂的唯一入口是主自己；从他进来的人，在生命的一切状态中受他引导，得着更丰盛的生命。

第 11–13 节　我是好牧人；雇工看见狼就逃走：主为羊舍命，凭自己的能力把神性与人性结合；只为自己和世界做工的人，在试探中站立不住。

第 14–16 节　我认识我的羊；另外有羊，要合成一群：主承认一切接受属天之善的人为他的人；也要领那些在信仰之善中的人来，与他们归一个牧人。

第 17–18 节　我将命舍去，好再取回来：没有人夺他的命，是他自己舍的；他凭自由、凭自己的能力经过试探，使人性成为神性。

第 19–21 节　因这些话起了纷争：这些真理在败坏的教会里施行分别：有的亵渎他的人性，有的因开瞎子眼睛的作为而不能否认。

第 22–26 节　修殿节；你们不信，因为不是我的羊：人若没有处于良善之中，便不承认主的神性人性；他的作为已经为他作了见证。

第 27–30 节　我的羊听我的声音；我与父原为一：处于良善中的人听从诫命，从主得永生，没有人能从他手里把他们夺去，因为父与子原是一。

第 31–33 节　你是个人，反将自己当作神：败坏的教会用伪谬抗拒这些神性真理，不肯承认人性可以是神性的。

第 34–38 节　我曾说你们是神；父在我里面，我也在父里面：人性若行出父的事，就显明它与神性良善相互结合；人该按作为来判断。

第 39–42 节　又往约旦河外去，许多人信了他：人想捉拿他却不能；他转向那些凭约翰的见证、而不是单凭神迹来就他的人。

逐节详解

第 1–3 节　不从门进羊圈的，就是贼；从门进去的，才是羊的牧人

1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人进羊圈，不从门进去，倒从别处爬进去，那人就是贼，就是强盗。

2 从门进去的，才是羊的牧人。

3 看门的就给他开门；羊也听他的声音。他按着名叫自己的羊，把羊领出来。

内义：人若不借着主的神性人性，凭着信仰与爱到他那里去，就是在用伪谬摧毁信仰之善，并把属于主的事物归于自己；从门进去的，才是羊的牧人，羊也听他的声音。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人进羊圈，不从门进去，倒从别处爬进去，那人就是贼，就是强盗。从门进去的，才是羊的牧人。」看门的给他开门，羊也听他的声音。他按着名叫自己的羊，把羊领出来。

瑞登堡说，圣言里的「门」是引入真理、引入良善、引入主的那一条路；因此「门」也可以指真理本身、良善本身，以及主自己（（《天堂的奥秘》2356:2））。主在这里把话说死了：「我就是羊的门。」所以「从门进去」就是借着主进去：到他面前来，承认他，信他，爱他。人这样才被接进天堂，别无他法（（《诠释启示录》208:2））。同一段经文也被这样解释：「从门进去」是指藉着信仰的真理进入仁义之良善，因而到主那里；因为主就是良善本身，也是那引入的真理本身，所以他也是门，因为信仰是从他而来的（（《天堂的奥秘》8989:7））。「从别处爬进去」，在《正信的基督教》里讲得非常具体：不可绕过主，直接转向那看不见的父。父是人不能直接接近、与之结合的，所以他自己来到世上，使自己成为可见、可接近、可结合的，为的是使人得救（（《正信的基督教》538））。

「贼」和「强盗」，著作从属灵的意义来读：偷盗，是夺走属灵的良善，或把属于主的事物归于自己。一切信仰与仁义之物唯独来自主，人若把这些算成自己的功德，就是在「杀害和毁坏」（（《天堂的奥秘》8906））。所以这比喻不是一句关于「教会门口纪律」的话，乃是关于人怎样到神那里去、并把生命的源头放在哪里。「羊」是指那些在仁义中、并由此在信仰中的人（（《天堂的奥秘》8906））。「听他的声音」是顺服诫命；「按着名叫他们，把他们领出来」是照着爱之良善和信仰之真理赐给他们天堂——因为「名」在论到人的时候，表示他们在爱和信仰方面的品质（（《天堂的奥秘》9310:3），（《诠释启示录》148:2））。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208:2

这里的“从门进去”是指借着主进去，这很明显，因为经上说“我就是羊的门”。借着主进去，就是到祂面前来，承认祂，信祂，爱祂，正如祂在许多地方所教导的。人就是这样被接进天堂的，别无他法。所以祂说“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又说“倒从别处爬进去，那人就是贼，就是强盗”。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208 节 ›

▸ 看著作原文：《正信的基督教》538

不可从别处爬进去，意思是不可绕过主，直接转向父上帝。因为父是不可见的，因此也是人不能直接接近、与之结合的。所以，祂亲自来到世上，使自己成为可见、可接近、可结合的，为的是使人得救。

到本站读《正信的基督教》538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8989:7

我就是门；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约 10:1，2，9）“从门进去”是指藉着信仰的真理进入仁义与仁义的良善，因而到主那里；因为主就是良善本身，也是那引入的真理本身，所以祂也是门，因为信仰是从祂而来的。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8989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310:3

“羊”表示那些处于仁义之良善和信仰之中的人；“听声音”表示顺服诫命；“按着名叫他们，把他们领出来”表示照着爱之良善和信仰之真理赐给他们天堂。因为“名”在论及人时，表示他们在爱和信仰方面的性质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310 节 ›

放进生活：到神那里去，有没有一条「从别处爬进去」的路，是我们自己很熟悉的？绕过主，直接去找一个看不见、也摸不着的「最高存在」，或把信心、爱心都算成自己的本事——这两条，都是本章所说的贼路。从门进去，就是到这一位已经来过、如今仍在说话的主面前来。

资料：克洛斯为 1–3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208:2、《天堂的奥秘》8989:7（直接解释约 10:1–3、7、9：从门进去＝借着主，并藉信仰的真理进入仁义之良善）、《正信的基督教》538 节（直接解释「从别处爬进去」＝绕过主直接转向父）、《天堂的奥秘》2356:2、8906 节（门＝主；贼＝把属于主的事物归于自己）、9310:3（按名叫羊、领出来）、《诠释启示录》148:2。

第 4–6 节　羊跟着他，因为认得他的声音

4 既放出自己的羊来，就在前头走，羊也跟着他，因为认得他的声音。

5 羊不跟着生人；因为不认得他的声音，必要逃跑。」

6 耶稣将这比喻告诉他们，但他们不明白所说的是甚么意思。

内义：牧人在前头走，羊跟着他，因为认得他的声音；它们不跟着生人。这比喻当时的人还不明白。

「既放出自己的羊来，就在前头走，羊也跟着他，因为认得他的声音。羊不跟着生人，因为不认得他的声音，必要逃跑。耶稣将这比喻告诉他们，但他们不明白所说的是甚么意思。」

「在前头走，羊也跟着他」，「跟随主」就是承认他的神性并顺从他；「认得并听他的声音」象征实行他的诫命（（《诠释启示录》864:4））。「生人的声音」则是伪谬（（《天堂的奥秘》9926:3））。羊所以不跟着生人，不是因为他们更聪明，乃是因为那声音与他们里面的爱不相合。

这比喻当时的人「不明白」。字句已经很清楚，心却还没有转到「门就是这一位」上面来。著作未对「这比喻他们不明白」另作逐字分析。所以主接着不再只用比喻，乃是明说：「我就是门。」

放进生活：辨别声音，比先把比喻的每一层都分析完更要紧。先问：我现在跟着走的，是我认得的那一个声音，还是一个听起来很新、却与里面的爱不相合的声音？若不明白，就停在他面前，等他把「我就是门」说出来，不必急着另找一条路。

资料：瑞登堡《诠释启示录》864:4（跟随主＝承认他的神性并顺从他；听他的声音＝实行诫命）、《天堂的奥秘》9926:3（生人的声音＝伪谬）。比喻本身「不明白」这一句，著作未另作逐字分析。本单元无新的直接著作原文可设框，相关依据见第 1–3 节。

第 7–10 节　我就是门；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

7 所以，耶稣又对他们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我就是羊的门。

8 凡在我以先来的都是贼，是强盗；羊却不听他们。

9 我就是门；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并且出入得草吃。

10 盗贼来，无非要偷窃，杀害，毁坏；我来了，是要叫羊（或译：人）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

内义：进入天堂的唯一入口是主的神性人性；凡借着信与爱从他进来的，必然得救，并在生命的一切状态中受他引导，得着草吃；他来，是要叫羊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

「所以耶稣又对他们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我就是羊的门。凡在我以先来的都是贼，是强盗；羊却不听他们。我就是门；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并且出入得草吃。盗贼来，无非要偷窃，杀害，毁坏；我来了，是要叫羊（或译：人）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

比喻既不明白，主就把比喻的中心说破：「我就是门。」「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进来」是指进入天堂，也就是进入爱与信仰的良善，因为这种良善构成天堂；「出入」是指人在生命的一切状态中都受主引导，从而自由地思想良善、愿行良善——这自由源于从主而来的爱与信仰（（《天堂的奥秘》9927:4））。「得草吃」，著作把「草场」解为使人的灵魂得滋养的良善与真理（（《天堂的奥秘》6078））。从主进来的人，不是进到一个空的门口就停住，乃是被带领、被喂养，并且在里面、在外面都还是自由的。

「凡在我以先来的都是贼，是强盗」，按字面很容易被听成：主以前所有的教师都被否定了。著作和后来的解经都提醒我们：这里的「在我以先」，不是按时间说「活在我前面的人」，乃是指那些把自己放在主上面、凭自己而不凭圣言来教训人的人（参克洛斯对本节的说明）。祭司若教导真理、并借此领人到良善的生活、因而到主那里，就是好牧人；若只教训、却不领人到生活之善、因而不到主那里，就是主所说的贼和强盗（（《天堂的奥秘》10794））。羊却不听他们，因为他们的声音不是主的声音。

「我来了，是要叫羊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杀害」是摧毁信仰的生命；所以主反过来说，他来是要叫人得生命（（《天堂的奥秘》6767））。这生命是天堂的生命，也称为永生，唯独从主而来；他是生命本身，所有人才从他得生命（（《诠释启示录》186:10））。「更丰盛」，是比从前人所经历过的更完满地传达属天的生命——因为道已经成了肉身，人可以直接到他那里去。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927:4

这里的“进来”是指进入天堂，也就是进入爱与信仰的良善，因为这种良善构成天堂。因此，“出入”是指人在生命的一切状态中都受主引导，从而自由地思想良善、愿行良善；这种自由源于从主而来的爱与信仰，因为爱与信仰使人自由。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927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8906

“从门进羊圈”就是借着主而进入，因为主就是“门”，正如祂自己所说；“羊”是指那些在仁义中、并由此在信仰中的人。当他们承认一切信仰与仁义都来自主时，他们就是借着主而进入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8906 节 ›

放进生活：得救不是绕过主去另找一条「更直接」的路，也不是把真理和良善据为己有。每一天进到主面前来，承认所信、所爱、所能行的善都是从他来的，这就是「从门进去」。这样的人，里面会有一种不被自己捆绑的自由。

资料：克洛斯为 7–10 节所写内义（其中「在我以先」不按时间而按自高之灵来读，为解经者对字义的说明，与《天堂的奥秘》10794 节论坏祭司可相印证）；瑞登堡《天堂的奥秘》9927:4（直接解释约 10:9「出入得草吃」）、8906 节（约 10:1–13）、6078 节（草场＝滋养灵魂的良善与真理，一般原则并用于约 10:9）、6767 节（杀害＝摧毁信仰的生命；约 10:10）、《诠释启示录》186:10（约 10:10、28，生命从主而来）。

第 11–13 节　我是好牧人；雇工看见狼就逃走

11 我是好牧人；好牧人为羊舍命。

12 若是雇工，不是牧人，羊也不是他自己的，他看见狼来，就撇下羊逃走；狼抓住羊，赶散了羊群。

13 雇工逃走，因他是雇工，并不顾念羊。

内义：主教导并带领人进入一切真理，又凭自己的能力，通过试探把神性与人性结合，为羊舍命；只为自己的荣耀或世上的赏赐做工的人，在试探中站立不住，属天的良善便被夺走。

「我是好牧人；好牧人为羊舍命。若是雇工，不是牧人，羊也不是他自己的，他看见狼来，就撇下羊逃走；狼抓住羊，赶散了羊群。雇工逃走，因他是雇工，并不顾念羊。」

「我是好牧人」，是第十章里第二句「我是」。门是入口，牧人是那引领、保护、并把自己给出去的一位。羊是他自己的，所以他为羊舍命。雇工不是牧人，羊也不是他自己的，所以他看见狼来就逃。两种人的分别，不在口头上的职分，乃在心里到底有没有把羊当作「自己的」——也就是有没有从主而来的爱。

瑞登堡说，那些不想天堂中的赏赐、却想世界中的赏赐的雇工，也就是为了利益——无论是尊荣还是财富——、出于对自己和世界的爱而行良善的人，是属地狱的属世人；约翰福音这里所说的雇工，就是这样的人（（《诠释启示录》695:21））。他们在平安的日子也可以「做工」，只是试探一来，他们所爱的既不是羊，就站不住。狼来了，羊被抓住、被赶散：属天的良善被夺走，人被伪谬冲散。

好牧人「为羊舍命」，不是一句感伤的比喻。主论到自己身体的生命时，把这一句和「我将命舍去，好再取回来。没有人夺我的命去，是我自己舍的」放在一起（（《诠释启示录》750:4））。下一单元还要更充分地看「舍去」与「取回」。这里先要抓住的是：他舍命，是因为他是牧人，羊是他自己的。爱先于牺牲；牺牲显明这爱是真的。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695:21

而那些不想天堂中的赏赐、却想世界中的赏赐的雇工，也就是那些为了利益——无论是尊荣还是财富——而行良善的人，那些出于对尊荣和财富的爱、因而为了自己和世界而行良善的人，他们是属地狱的属世人；这样的雇工，《约翰福音》中所理解的是：

“我是好牧人；好牧人为羊舍命。若是雇工……看见狼来，就撇下羊逃走……，因他是雇工。”（约 10:11–13）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695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750:4

耶稣说：“我是好牧人；好牧人为羊舍命。……我将命舍去，好再取回来。没有人夺我的命去，是我自己舍的。我有权柄舍了，也有权柄取回来。”（约 10:11, 12, 15, 17, 18）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750 节 ›

放进生活：问自己做一件「善事」的时候，羊是不是自己的，还是只是一份可以换来尊荣、称赞或利益的工作。狼还没来，两种人看起来很像；狼一来，雇工就逃走了。求主把我们做成真正顾念羊的人，也求我们自己常常回到这位已经为我们舍命的牧人那里。

资料：克洛斯为 11–13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695:21（直接解释约 10:11–13 的雇工：为尊荣与财富而行善的属世之人）、750:4（直接引约 10:11、12、15、17、18，说明「舍命」是论主自己身体的生命）。「狼抓住羊、赶散羊群」的逐词分析，本编所核资料中未见独立段号，只按雇工与舍命的直接解释来读。

第 14–16 节　我认识我的羊；另外有羊，要合成一群

14 我是好牧人；我认识我的羊，我的羊也认识我，

15 正如父认识我，我也认识父一样；并且我为羊舍命。

16 我另外有羊，不是这圈里的；我必须领他们来，他们也要听我的声音，并且要合成一群，归一个牧人了。

内义：主在他的神性人性里把属天的良善赐给人，承认一切接受这良善的人为他的人，也被他们所承认；他又要领那些不在这圈里、却处于信仰之善中的人来，使他们与属天之人合成一群，归一个牧人。

「我是好牧人；我认识我的羊，我的羊也认识我，正如父认识我，我也认识父一样；并且我为羊舍命。我另外有羊，不是这圈里的；我必须领他们来，他们也要听我的声音，并且要合成一群，归一个牧人。」

「认识」在这里不是一种远处的知道，乃是彼此的承认。主认识他的羊，羊也认识他；这相互的认识，被比作「父认识我，我也认识父」。著作把「另外有羊，不是这圈里的」讲得很重：属天人构成最内层天，属灵人构成内层天；借着主的降临，属灵之人得以拯救，他们要听他的声音，并与属天之人合成一群，归一个牧人（（《天堂的奥秘》3969），（《天堂的奥秘》2088:3），（《天堂的奥秘》7035））。「这圈里的」首先是那些处于爱之良善中的人；「另外的羊」是那些处于信仰之善中的人。两群人不是永远分开的两个教会，乃是要在同一个牧人里面成为一。主说「我必须领他们来」，把这合一放在他自己的作为上，不放在人的组织上。

「正如父认识我，我也认识父一样，并且我为羊舍命。」下一节还要说「我将命舍去，好再取回来」。父与子的互认，和牧人与羊的互认，是同一类的事：神性承认人性，人性也承认神性；主承认他的人，他的人也承认他。结合不是单方面的宣布，乃是两边都「认识」。

有解经者写的内义是：主在神性人性里把属天的良善赐下，承认接受者如同儿女，也被他们承认如同父；又使属灵之人（信仰之善）与属天之人（爱之良善）合成一群。这与著作的直接解释一致。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088:3

我就是门，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并且出入得草吃。……我是好牧人，我认识我的羊，我的羊也认识我……我另外有羊，不是这圈里的；我必须领他们来，他们也要听我的声音，并且要合成一群，归一个牧人了。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088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3969:10

我另外有羊，不是这圈里的，我必须领他们来，他们也要听我的声音，并要合成一群，归一个牧人。（《约翰福音》10:16）

这象征“两个木杖”，即“犹大”和“约瑟”。它们将被结合为一，成为主手中的一根杖，并在主的王国中成为一个整体。属天人构成第三层或最内层天，而属灵人构成第二层或内层天。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3969 节 ›

放进生活：主认识他的羊，是「按着名」的认识，是按着你里面爱与信仰的品质来认识。你不必先让自己变成「另一圈里更像样的人」，才配被领来；他已经说「我必须领他们来」。你所要做的，是听他的声音，并承认：只有一个牧人。

资料：克洛斯为 14–16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2088:3（直接引约 10:9、14、16，论属灵之人）、3969 节（直接解释约 10:16：另外的羊＝被拯救的属灵之人，与属天之人合一）、7035 节（同样直接引约 10:16）。「正如父认识我」的逐句展开，与 17–18 节的舍命一并见《天堂的奥秘》3381:2。

第 17–18 节　我将命舍去，好再取回来

17 我父爱我；因我将命舍去，好再取回来。

18 没有人夺我的命去，是我自己舍的。我有权柄舍了，也有权柄取回来。这是我从我父所受的命令。」

内义：主凭自己的自由与能力经历试探，将命舍去，又再取回来；没有人夺他的命，是他自己舍的。他由此使人性成为神性，神性与人性达到完满的结合。

「我父爱我；因我将命舍去，好再取回来。没有人夺我的命去，是我自己舍的。我有权柄舍了，也有权柄取回来。这是我从我父所受的命令。」

这是全章里最刚强的几句之一。十字架不是一场被动的失败，也不是被人强行夺走的性命。他有权柄舍，也有权柄取回。父爱他，是因他将命舍去，好再取回来。命令不是从外面压下来的强迫，乃是他自己里面的神性所愿意的。

瑞登堡说，主凭自己的能力，通过试探将神性本质与人性本质结合；约 10:15、17、18 把这一点说得很明白：没有人夺他的命去，是他自己舍的（（《天堂的奥秘》3381:2））。他承认试探进入自己里面，甚至承认十字架这末后的试探，也是为要除去一切仅仅是人的成分，直到所剩下的都是神性的（（《天堂的奥秘》2816））。他在试探中被留在自己的自由里；自由出于爱，所以他那时是从对真理的爱、从对永生的爱来争战。他说「我自己舍的……这是我从我父所受的命令」，正是在说：他从自己的自由里争战，又从自己的能力里作成公义（（《诠释启示录》900））。十字架上「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与这里「没有人夺我的命去」是连在一起的：他不是就神性受苦，乃是就人性受苦；就在那时，最内在的、因而完满的结合得以作成（（《正信的基督教》126））。由这些经文也可见：主就他的神性人性而言，功德与公义都是出于他自己（（《天堂的奥秘》9486:2））。

「取回来」，是复活，也是荣耀：人性不再是可死的，乃是神性的。舍去不是终点，取回才显明这舍去是出于权柄。有解经者写的内义是：借着试探，神性与人性、人性与神性达到最内在、完满的结合，直到人性成为神性。这与著作的讲解一致。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3381:2

我父爱我，因我将命舍去，好再取回来。没有人夺我的命去，是我自己舍的。我有权柄舍了，也有权柄取回来。这是我从我父所受的命令。（约翰福音 10:15，17，18）

主凭自己的能力通过试探将其神性本质与人性本质结合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3381 节 ›

▸ 看著作原文：《正信的基督教》126

没有人夺我的命去，是我自己舍的。我有权柄舍了，也有权柄取回来。这是我从我父所受的命令。”（约 10:18）由此可见，受苦的不是主的神性，而是祂的人性；祂借着这受难，使人性与神性达到最内在、最完全的合一。

到本站读《正信的基督教》126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486:2

我将命舍去，好再取回来。没有人夺我的命去，是我自己舍的。我有权柄舍了，也有权柄取回来。（约 10:17-18）

由这些经文可见，主就他的神性人性而言，功德与公义都是出于他自己。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486 节 ›

放进生活：跟随这位牧人，不是去过一种被命运夺走的人生，乃是学习在自由里把自己交出去。人不能凭自己舍命又取回；但人可以在试探中不把自由卖掉，让主在里面争战，也让生命从他那里再被取回。

资料：克洛斯为 17–18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3381:2（直接解释约 10:15、17、18：凭自己的能力通过试探结合神性与人性）、2816 节、5045 节（同样论舍命与取回）、《诠释启示录》900 节（试探中的自由与「我自己舍的」）、《正信的基督教》126 节（十字架上被留下与约 10:18 相连，说明就人性受苦，结合因此作成）、《天堂的奥秘》9486:2（约 10:17–18：就神性人性而言，功德与公义都出于他自己）。

第 19–21 节　因这些话起了纷争

19 犹太人为这些话又起了纷争。

20 内中有好些人说：「他是被鬼附着，而且疯了，为甚么听他呢？」

21 又有人说：「这不是鬼附之人所说的话。鬼岂能叫瞎子的眼睛开了呢？」

内义：这些真理在败坏的教会里施行分别：有的人亵渎主的人性，说他是鬼附着；有的人因他开了瞎子的眼睛，不能把这些话当作被鬼附着的人说的。

「犹太人为这些话又起了纷争。内中有好些人说：『他是被鬼附着，而且疯了，为什么听他呢？』又有人说：『这不是鬼附之人所说的话。鬼岂能叫瞎子的眼睛开了呢？』」

第九章刚记了生来瞎眼的人得看见；第十章的争论立刻回到那件神迹上。有人用一句「被鬼附着」把「我就是门」「我是好牧人」「我将命舍去」全部推开；有人却不能否认那开眼的作为。真理一被说出来，人就分开了。这一段的对话，著作没有逐句另作解释，只在列举「羊」的经文时把约 10:1–18、26–31 整段收在里面（（《诠释启示录》1154））。有解经者体会说：这些话在败坏的教会里作成一种审判，把那些亵渎主之人性的人，与那些因开眼的作为而承认其神性能力的人分别出来。这是顺着上下文合理的读法，本编标为体会。

「鬼岂能叫瞎子的眼睛开了呢？」把人带回上一章：作为已经为说话的那一位作了见证。后面主在修殿节还要再说：「我奉我父之名所行的事可以为我作见证。」

放进生活：听完主的话，人里面也会起纷争。有一种声音急着说「这太过分了」；也有一种声音记得：开过我眼睛的，不会是从恶里来的。不要只用抽象的辩论结束这场争战，要回到已经看见的光那里。

资料：克洛斯为 19–21 节所写内义，标为解经者体会；瑞登堡著作中未见对本段对话的逐字解释，《诠释启示录》1154 节仅将约 10:1–18 等列入「羊」的经文。《诠释启示录》815:5 等处论开瞎子眼睛与信，可作上下文的平行说明。

第 22–26 节　修殿节；你们不信，因为不是我的羊

22 在耶路撒冷有修殿节，是冬天的时候。

23 耶稣在殿里所罗门的廊下行走。

24 犹太人围着他，说：「你叫我们犹疑不定到几时呢？你若是基督，就明明地告诉我们。」

25 耶稣回答说：「我已经告诉你们，你们不信。我奉我父之名所行的事可以为我作见证；

26 只是你们不信，因为你们不是我的羊。

内义：人若没有处于良善之中，便不接受关于主之神性人性的教导；他奉父的名所行的事，已经为他作了见证。

「在耶路撒冷有修殿节，是冬天的时候。耶稣在殿里所罗门的廊下行走。犹太人围着他，说：『你叫我们犹疑不定到几时呢？你若是基督，就明明地告诉我们。』耶稣回答说：『我已经告诉你们，你们不信。我奉我父之名所行的事可以为我作见证；只是你们不信，因为你们不是我的羊。』」

「修殿节」「冬天」「所罗门的廊」，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有解经者按一般原则体会「冬天」为缺乏属天之爱的状态，「所罗门的廊」为引入智慧的真理；这不是著作对本节的原句，本编不把它写成内义的定论，只把字义读清楚：那是冬天，是修殿节，主在殿里行走，人围上来问他是不是基督。

他们要他「明明地告诉」。主说：「我已经告诉你们，你们不信。」话已经说了，门已经指明了，牧人已经自称了；缺的不是一句新的宣言，乃是一颗能听的心。「我奉我父之名所行的事可以为我作见证」——作为就是见证，第九章的开眼、以及一切从父而出的事，都在说话。他们不信，「因为你们不是我的羊」。羊听他的声音；不是他的羊，就不听。著作在解释「听声音」时，把约 10:26–27 与前面「按名叫自己的羊」放在一起：声音是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也就是圣言；羊是那些处于从良善而来的真理中的人（（《天堂的奥秘》9926:3），（《诠释启示录》261:2））。不信的根子，不在证据不够，乃在里面没有那可以接受声音的良善。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261:2

圣言中的“羊”是指那些处在出于良善之真理中的人，也就是处在出于仁义之信中的人。这里的“声音”不是指声音，而是指发出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261 节 ›

放进生活：人有时说「你把证据再说明一点，我就信」。主却说：事已经作了，话已经说了，你们不信，因为你们不是我的羊。与其再要一个神迹，不如先问：我愿不愿意听他的声音，并按声音去行？

资料：克洛斯为 22–26 节所写内义（「冬天」「所罗门的廊」一层为体会，非著作对本节的直接解释）；瑞登堡《天堂的奥秘》9926:3、《诠释启示录》261:2（直接将约 10:26–27 与「羊听声音」一并解释）。修殿节、冬天、所罗门的廊，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第 27–30 节　我的羊听我的声音；我与父原为一

27 我的羊听我的声音，我也认识他们，他们也跟着我。

28 我又赐给他们永生；他们永不灭亡，谁也不能从我手里把他们夺去。

29 我父把羊赐给我，他比万有都大，谁也不能从我父手里把他们夺去。

30 我与父原为一。」

内义：处于良善中的人听从主的诫命，被他认识，也跟从他；他赐给他们永生，没有人能从他手里、也没有人能从父手里把他们夺去，因为子与父原是一。

「我的羊听我的声音，我也认识他们，他们也跟着我。我又赐给他们永生；他们永不灭亡，谁也不能从我手里把他们夺去。我父把羊赐给我，他比万有都大，谁也不能从我父手里把他们夺去。我与父原为一。」

这四节把牧人的应许和神性的奥秘叠在一起。羊听声音，牧人认识他们，他们跟着他——这是前面已经说过的生命。然后是永生：他们永不灭亡，谁也不能从他手里把他们夺去。父把羊赐给他，父比万有都大，谁也不能从父手里把他们夺去。两只手，其实是一只手。所以他接着说：「我与父原为一。」

「跟随主」，就是承认他的神性并顺从他；「听他的声音」，就是实行他的诫命（（《诠释启示录》864:4））。「声音」是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也就是圣言（（《天堂的奥秘》9926:3），（《揭秘启示录》37））。与主因着爱与信仰相结合的人，得着永生，也就是天堂的生命，这生命就是拯救（（《诠释启示录》349））。

「我与父原为一」，是本段的高峰。主在这里论父说话，仿佛论另一位：「谁也不能从我父手里把他们夺去」；然而免得人以为父与他是两位，他说「我与父原为一」；又免得人以为他们只是借着爱才合为一，他随后加上「叫你们又知道又明白父在我里面，我也在父里面」。由此可以看出：他所说的「父」，就是从成孕而来在他里面的神性；所说的「父所差来的子」，就是被差到世上的人性（（《诠释启示录》852:7））。天上的人也不认别的父，只认主，因为父在他里面，他与父原为一；他们看见他，就是看见父。这与下段「父在我里面，我也在父里面」的直接解释是一贯的。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64:4

这里由“跟随主”所理解的也是承认祂的神性并顺从祂，因为说“就在前头走，羊也跟着他，……认得并听他的声音”；“认得并听主的声音”象征实行祂的诫命。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64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52:7

这里主论父说话如同论另一位，说“谁也不能从我父手里把他们夺去”；又说“我若不行我父的事，你们就不必信我；我若行了，也当信这些事”；然而免得人以为父与祂是两位，祂说“我与父原为一”；又免得人以为他们只是借着爱为一，祂加上“叫你们又知道又明白父在我里面，我也在父里面”：由此可以看出，主由“父”所理解的是祂自己，或者说从成孕而来在祂里面的神性；由“父所差来的子”所理解的是祂的人性，因为这人性被差到世上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52 节 ›

放进生活：「谁也不能把他们夺去」不是一句叫人骄傲的保证，乃是叫人安息的应许：你的生命不在自己手里，也不在仇敌手里，乃在与父原为一的这一位手里。听他的声音，跟着他走，就是住在这只手里。

资料：克洛斯为 27–30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864:4（直接解释约 10:4、5、27）、852:7（直接解释约 10:28–38：「我与父原为一」「父在我里面」）、《揭秘启示录》37 节（「声音」＝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直接引约 10:3–4、16、27）、《诠释启示录》349 节（永生＝天堂的生命）。《天堂的奥秘》10067 节（约 10:30、38）论神性与人性的相互结合，与本段相发明。

第 31–33 节　你是个人，反将自己当作神

31 犹太人又拿起石头来要打他。

32 耶稣对他们说：「我从父显出许多善事给你们看，你们是为哪一件拿石头打我呢？」

33 犹太人回答说：「我们不是为善事拿石头打你，是为你说僭妄的话；又为你是个人，反将自己当作　神。」

内义：败坏的教会用伪谬抗拒这些神性真理，不肯承认人性可以是神性的；他们拿石头要打他，说这是僭妄。

「犹太人又拿起石头来要打他。」耶稣说：「我从父显出许多善事给你们看，你们是为哪一件拿石头打我呢？」他们说：「我们不是为善事拿石头打你，是为你说僭妄的话；又为你是个人，反将自己当作神。」

他们说：打你，不是因为善事，是因为你这个人把自己当作神。著作说明：犹太人恼怒，因他将自己当作神；由「父所差来的子」所理解的，是他的人性，因为这人性被差到世上（（《诠释启示录》852:7））。拿石头要打他的场面，著作未另作动作上的逐字分

析。人拒绝的，不是一件善事，乃是这善事所显明的那一位：神性已经在人性里。主接着不从自己的情绪里回答，乃从他们所承认的律法里回答，见下一单元。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52:7

犹太人恼怒，因祂将自己当作神。祂说：“父所分别为圣、又差到世间来的，……自称是神的儿子，你们还向他说‘你说僭妄的话’吗？我若不行我父的事，你们就不必信我；我若行了，……也当信这些事，叫你们又知道又明白父在我里面，我也在父里面。”（约 10:28–38）

这里主论父说话如同论另一位，说“谁也不能从我父手里把他们夺去”；又说“我若不行我父的事，你们就不必信我；我若行了，也当信这些事”；然而免得人以为父与祂是两位，祂说“我与父原为一”；又免得人以为他们只是借着爱为一，祂加上“叫你们又知道又明白父在我里面，我也在父里面”：由此可以看出，主由“父”所理解的是祂自己，或者说从成孕而来在祂里面的神性；由“父所差来的子”所理解的是祂的人性，因为这人性被差到世上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52 节 ›

放进生活：人常常说「我尊敬他的作为，只是不能接受他把自己当作神」。先问：这些善事是从哪里显出来的？若把作为从这一位身上摘下来，另找一个抽象的神去拜，石头就已经拿在手里了。

资料：克洛斯原与 31–38 节合写内义中关于拿石头的一层；瑞登堡《诠释启示录》852:7（直接解释约 10:28–38：恼怒因他将自己当作神）。拿石头的场面，著作未另作动作上的逐字分析。

第 34–38 节　我曾说你们是神；父在我里面，我也在父里面

34 耶稣说：「你们的律法上岂不是写着『我曾说你们是　神』吗？

35 经上的话是不能废的；若那些承受　神道的人尚且称为　神，

36 父所分别为圣、又差到世间来的，他自称是　神的儿子，你们还向他说『你说僭妄的话』吗？

37 我若不行我父的事，你们就不必信我；

38 我若行了，你们纵然不信我，也当信这些事，叫你们又知道又明白父在我里面，我也在父里面。」

内义：主指着圣言说，领受神之道的人尚且称为「神」，何况父所分别为圣、差到世间来的这一位。人应当按他所行的事来看：这些事若是父的事，就显明父在他里面，他也在父里面。

耶稣说：「你们的律法上岂不是写着『我曾说你们是神』吗？经上的话是不能废的；若那些承受神道的人尚且称为神，父所分别为圣、又差到世间来的，他自称是神的儿子，你们还向他说『你说僭妄的话』吗？我若不行我父的事，你们就不必信我；我若行了，你们纵然不信我，也当信这些事，叫你们又知道又明白父在我里面，我也在父里面。」

「律法」在这里就是圣言（这句写在诗篇里，也称为律法）；「经上的话是不能废的」（（《天堂的奥秘》7463））。若那些承受神道的人尚且称为神，那么父所分别为圣、差到世间来的这一位，自称是神的儿子，怎能算僭妄？他要他们按作为来判断：事若不是父的事，就不必信；事若是父的事，即使不信他的话，也当信这些事，好「又知道又明白父在我里面，我也在父里面」。

「父在我里面，我也在父里面」，著作反复用来说明神性与人性的相互结合，也就是所谓的神性婚姻；天上的婚姻，就是主的国，从这里降下（（《天堂的奥秘》10067），（《天堂的奥秘》2803））。「知道」和「明白」也不只是两个同义词：对那些只在知识里的人，「知道」是理解；对那些在信仰里的人，「知道」是相信；对那些在爱里的人，「知道」是感知（（《天堂的奥秘》10155））。主要他们「又知道又明白」，是要把人从外面的看见，带到里面的承认。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0067:6

主在以下经文中清楚地说到这种相互结合：“我与父原为一。……我所做的事……叫你们又知道又明白父在我里面，我也在父里面。”（约 10:30，38）“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你不信吗？……你们当信我，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约 14:10—11）“父啊，时候到了，愿你荣耀你的儿子，使儿子也荣耀你。……凡是我的，都是你的；你的也是我的。”（约 17:1，10）“如今人子得了荣耀，神在人子身上也得了荣耀。神要因自己荣耀人子。”（约 13:31—32）

由此可见，被称为“父”的神性之爱所具有的神性良善，与作为“子”的神性真理，在主里面相互结合；因此，他的人性本身就是神性良善。主说他从父出来，到了世界，又往父那里去（约 16:27—28），说父所有的都是他的（约 16:15），又说他与父原为一（约 10:30），表达的也是同样的意思。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0067 节 ›

放进生活：看作为，是为了认识这一位，不是为了把作为从这一位身上摘下来。这些事若真是父的事，它们就是在显明「父在我里面」。从知道走到明白，是从外面的看见，走到里面的承认。

资料：克洛斯为 31–38 节所写内义中关于律法与相互结合的一层；瑞登堡《天堂的奥秘》7463 节（约 10:34–35，「律法」＝圣言）、10067 节（约 10:30、38，神性与人性相互结合）、10155 节（约 10:38，「知道」与「明白」）、2803 节（相互结合为神性婚姻，一般原则并用于此类经文）、《诠释启示录》852:7（约 10:28–38）。

第 39–42 节　又往约旦河外去，许多人信了他

39 他们又要拿他，他却逃出他们的手走了。

40 耶稣又往约旦河外去，到了约翰起初施洗的地方，就住在那里。

41 有许多人来到他那里。他们说：「约翰一件神迹没有行过，但约翰指着这人所说的一切话都是真的。」

42 在那里，信耶稣的人就多了。

内义：人想捉拿他，却拿不住；主转向那些曾受外在见证预备的人，他们不是单凭神迹，乃因约翰指着他所讲的都是真的，就信了他。

「他们又要拿他，他却逃出他们的手走了。耶稣又往约旦河外去，到了约翰起初施洗的地方，就住在那里。有许多人来到他那里。他们说：『约翰一件神迹没有行过，但约翰指着这人所说的一切话都是真的。』在那里，信耶稣的人就多了。」

「又要拿他，他却逃出他们的手」，著作没有对本句另作解释。按本章已经讲明的权柄来读：没有人夺他的命去，时候还没有到，人就拿不住他。他往约旦河外去，到了约翰起初施洗的地方。约旦河作为进入迦南的边界，著作在别处有一般原则的解释（参《天堂的奥秘》4255 节等，多用于马太、马可的平行记载）；本章本身未找到对「约旦河外」或「约翰起初施洗的地方」的逐字解说。有解经者体会说：主在他的人性里转向那些处于引入之真理中的外邦人，并在他们中间建立教会；他们接受他，不是因为神迹，乃因为爱真理本身。这是顺着「约翰一件神迹没有行过，但约翰指着这人所说的一切话都是真的」读下来的合理应用，本编标为体会，不强解地名。

值得注意的是：这些人把约翰的见证和眼前的这一位对上了。约翰没有行过神迹，他的话却是真的；话的应验，就是站在他们中间的主。第九章里有人因神迹起纷争，这里有人因「话是真的」就信了。信可以不靠神迹，却不能没有见证所指向的那一位。

放进生活：有的环境叫人想「拿住」主，把他说的话按自己的意思抓住；有的地方却叫人重新听见起初的见证。若当前的争论把心搅乱了，不妨回到「起初受洗」的地方，再听一遍那指着主说的话是不是真的。

资料：克洛斯为 39–42 节所写内义，其中「转向外邦、不以神迹而以真理本身」一层为解经者体会；约旦河的一般原则见《天堂的奥秘》4255:2、4255:5（该处引的是符类福音的平行记载，非约 10:40 的逐字解释）。「逃出他们的手」「约翰一件神迹没有行过」，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生活应用

一、到神那里去，只从这一道门进去。不要绕过主，去找一个看不见、也不能与之交谈的「最高存在」。父在子里面；看见子，就是到父那里。

二、把属于主的事物归给主。信心、爱心、所行的善，都不是自己「偷来」的产业。一发现自己在夸功德，就要回到门口，重新从他进来。

三、听声音，并且跟从。认识主不是一句口号，乃是认得他的声音，又实行他的诫命。生人的声音——那些与他的爱不相合的话——必要逃跑，不要觉得「多听无妨」。

四、做工的时候问自己：羊是不是自己的。雇工为尊荣和利益做事，狼一来就逃。求主把我们做成真正顾念人的人，也求我们自己常回到这位已经舍命的牧人那里。

五、记住「另外的羊」。主的圈比我们以为的更大。他必须领他们来，合成一群，归一个牧人。不要把「不是这圈里的」当成可以被放弃的人。

六、在试探中学习自由。主将命舍去，又再取回，是凭自己的权柄和自由。我们不能模仿这神性的作为，却可以在试探中不把自由卖掉，让他在里面争战。

七、用作为来认识这一位，却不要把作为从他身上摘走。「我与父原为一」不是一句难懂的哲理，乃是牧人把羊托在自己手里时所说的话：没有人能把他们夺去，因为这只手与父的手是同一只手。

八、信可以不靠神迹，却不能没有那句真实的见证。若争论叫心乱了，就回到「起初」所听见的话上，看它是不是真的。

读经问题

1. 「不从门进去，倒从别处爬进去」在你的祷告和信仰里，会变成怎样的具体形状？《正信的基督教》538 节说「不可绕过主，直接转向父」，这对你有什么提醒？

2. 「出入得草吃」被解释为在生命的一切状态中受主引导、并得着自由。你目前哪一个状态最需要被这样引导？

3. 雇工和牧人的分别，不在职分，而在「羊是不是自己的」。你怎样察验自己做一件善事时的动机？

4. 「我另外有羊，不是这圈里的」怎样扩大、也怎样纠正我们对「教会」和「自己人」的看法？

5. 主说「没有人夺我的命去，是我自己舍的」。这句话怎样改变你看十字架，也怎样改变你看自己的试探？

6. 「你们不信，因为你们不是我的羊。」不信的根子若在「里面没有可接受声音的良善」，这对你求信的祷告意味着什么？

7. 「我与父原为一」和「父在我里面，我也在父里面」怎样互相解释？你是否仍把父和子当成两位分开的神？

8. 约旦河外的人说：「约翰一件神迹没有行过，但约翰指着这人所说的一切话都是真的。」你的信，更多是靠神迹，还是靠所听见的话被证实为真？

本章所引著作索引

- 《天堂的奥秘》2088、2356、2803、2816、3381、3969、6078、6767、7035、7463、8906、8989、9310、9486、9926、9927、10067、10155、10794
- 《诠释启示录》148、186、208、261、349、695、750、852、864、900、1154
- 《揭秘启示录》37
- 《正信的基督教》126、538

第 11 章　我就是复活，就是生命：拉撒路复活

本章导读

约翰福音第十一章记拉撒路的复活，是本书里最大的神迹之一，也是通向受难的转折。伯大尼的拉撒路病了，姐姐马大和马利亚打发人去见主。主说：「这病不至于死，乃是为神的荣耀，叫神的儿子因此得荣耀。」他明知所爱的人病了，却仍在所居之地住了两天，然后才对门徒说：「我们再往犹太去吧。」到了那里，拉撒路已经在坟墓里四天了。马大迎上去，说：「你若早在这里，我兄弟必不死。」主对她说：「你兄弟必然复活。」她想到末日的复活；主却把复活说到他自己身上：「我就是复活，我就是生命；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马利亚来了，俯伏在他脚前。耶稣哭了。他来到坟墓前，叫人把石头挪开，大声呼叫：「拉撒路出来！」那死人就出来了，手脚裹着布。主说：「解开，叫他走！」许多人因此信他；祭司长和法利赛人却聚集商议，要从那日起谋杀他。该亚法说：「独不顾一个人替百姓死，免得通国灭亡。」他自己却不知道，他这句话成了预言。

瑞登堡说，主使拉撒路从死里复活，也象征从外邦人中兴起新的教会；主所行的一切神迹，因着是神性的，都包含着他教会的状态（（《天堂的奥秘》2916））。拉撒路这个名字后来出现在财主与讨饭之人的比喻里，著作指出：他所以叫拉撒路，是取自被主唤醒、又为主所爱的那一位；外邦人被比作拉撒路，因为主爱他们，如同爱拉撒路（（《天堂的奥秘》9231），（《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40））。本章最中心的宣告是「我就是复活，我就是生命」：复活和生命都从他而来，不从别人；「信我」是相信他的神性，相信他是全能的独一的神，并且这样的信不能离开仁义的生命（（《诠释启示录》899））。人的得救，取决于承认主的神性人性（（《天堂的奥秘》10370））。

叙事中许多细节——停留两天、多马的话、四天、十五里、穴和石头——著作没有逐字解说的，本编照实标明。马利亚俯伏在脚前（11:32）、犹太人说「他爱这人是何等恳切」（11:36），以及主退到靠近旷野的以法莲（11:54），著作有直接引述；「耶稣哭了」本身、该亚法的预言，本编在中文著作全文中仍未找到逐字专论，只引入可核验的平行经文，并参考加尔文、马太·亨利、金口约翰、奥古斯丁等公开解经，一律标明为后人体会。内义一句仍参照克洛斯纲要，用著作核对；对不上的，标为体会。

本章内义一览

第 1–3 节　拉撒路病了，就是主所爱的人病了：主所爱之人中间的生活之善受到侵扰；拉撒路的名字，后来也用来象征为主所爱、所唤醒的外邦人。

第 4–6 节　这病不至于死，乃是为神的荣耀：这侵扰不以永远的毁灭为结局，乃为显明神的荣耀；他仍住了两天，才动身。

第 7–8 节　我们再往犹太去吧：时候还没有过，他就走当走的路；门徒按石头来拦他。

第 9–10 节　白日不是有十二小时吗：人在出于良善的真理中行走，就不至跌入伪谬。

第 11–13 节　我们的朋友拉撒路睡了，我去叫醒他：主前来唤醒那已经陷入属世之眠、甚至如死的生活之善。

第 14–16 节　拉撒路死了；我们也去和他同死吧：他明明地说出死，是为要叫门徒信；有人在惧怕里仍愿意跟着走。

第 17–19 节　在坟墓里已经四天了：死已经过了人所能指望的限度；有人来安慰，复活却还没有被认出来。

第 20–24 节　你若早在这里；我知道在末日他必复活：马大把希望放在主的早到，又放在末日的复活上；主先说「你兄弟必然复活」。

第 25–26 节　我就是复活，我就是生命：复活与生命都从主而来；信他的神性、并活出仁义之人，虽死也必复活，且不至属灵地灭亡。

第 27 节　我信你是基督，是神的儿子：认信落到该落的地方：他是基督，是神的儿子，是那要临到世界的。

第 28–31 节　夫子来了，叫你：哀哭中的人被主亲自呼唤；有人跟着出来，后来成了神迹的见证人。

第 32–33 节　马利亚俯伏在他脚前：俯伏是对神性人性的承认；哀哭被主看见，体恤被唤醒。

第 34–37 节　耶稣哭了；你看他爱这人是何等恳切：有人从眼泪认出爱，有人却困惑他为何不拦下死亡。

第 38–40 节　你若信，就必看见神的荣耀：对主之全能的信，使人看见神的荣耀；石头要先挪开。

第 41–44 节　拉撒路出来！解开，叫他走：主用神性真理唤醒已经死去的生活之善；那人出来时仍被布缠住，主却吩咐人把他解开，叫他走。

第 45–48 节　有人信，有人去告发：神迹叫许多人信，也叫掌权的人害怕「人人都要信他」。

第 49–53 节　一个人替百姓死：该亚法的话成了预言：他将为百姓死，又将神的儿女聚集归一。

第 54 节　不再显然行在犹太人中间，往靠近旷野的地方去：他从那逼迫他的人中间退去，往靠近旷野的地方去。

第 55–57 节　逾越节近了；他们寻找耶稣，要去拿他：有人在圣殿里寻找他，有人已经下令要拿他。

逐节详解

第 1–3 节　拉撒路病了，就是主所爱的人病了

1 有一个患病的人，名叫拉撒路，住在伯大尼，就是马利亚和她姊姊马大的村庄。

2 这马利亚就是那用香膏抹主，又用头发擦他脚的；患病的拉撒路是她的兄弟。

3 她姊妹两个就打发人去见耶稣，说：「主啊，你所爱的人病了。」

内义：主所爱之人中间的生活之善受到侵扰。拉撒路的名字，后来也用来象征为主所爱、所唤醒的外邦人。

「有一个患病的人，名叫拉撒路，住在伯大尼，就是马利亚和她姐姐马大的村庄。」经上特意补了一句：这马利亚就是后来用香膏抹主、又用头发擦他脚的那一位。姐姐打发人去见耶稣，说：「主啊，你所爱的人病了。」这一章不是从神迹写起，乃是从一个家、一个病人、一句「你所爱的人病了」写起。主所爱的人，也会病。

拉撒路从死里复活，著作说，也象征从外邦人中兴起新的教会；主的神迹都包含着他教会的状态（（《天堂的奥秘》2916））。后来比喻里那个讨饭的人也叫拉撒路，正是取自这位被主爱、被主唤醒、又与主一同坐席的人；外邦人被比作他，因为主爱他们，如同爱拉撒路（（《天堂的奥秘》9231），（《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40），《正信的基督教》也引约 11:3、5、36，说明主爱拉撒路，（《正信的基督教》215:4））。所以这一章一开始，就不只是一个家庭的悲剧，乃是教会里那种「为主所爱、却正在衰残」的生活之善，怎样被主唤醒。马利亚用香膏抹主，是第十二章要记的事，本章只作引子，不在这里展开。伯大尼、马大、马利亚这些名字的对应，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不另编一层。

后人体会里，马太·亨利注意到：经上先提马利亚，是因为她后来用香膏抹主的那件事更被人记念；金口约翰则强调，「你所爱的人病了」这句话里，两姐妹没有规定主该怎样做，只把所爱的人送到他面前。这些观察有助于把字义读准，仍标为后人。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916:4

同样，主使拉撒路从死里复活（约翰福音 11:1 及以后），也象征着从外邦人中兴起新教会。事实上，主所行的所有神迹，因其神圣性，都包含了对他教会状态的深刻启示。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916 节 ›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40

外邦人以“拉撒路”来象征，是因为主爱外邦人，如同祂爱拉撒路——祂使他从死里复活（约 11:3, 5, 36）；拉撒路也被称为主的朋友（约 11:11）；并与主一同坐席（约 12:2）。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40 节 ›

放进生活：可以把「你所爱的人病了」这一句，用在自己或自己所爱的人正在衰残的地方。先送到他面前，不必先替他规定该怎样做。他所爱的人也会病；病不是被他丢掉的证据。

资料：克洛斯为 1–3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2916 节（直接以约 11:1 及以下的拉撒路复活象征从外邦兴起新教会）、9231 节、《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40 节、《正信的基督教》215:4（拉撒路之名与主所爱、所唤醒的那一位相连）。伯大尼、马大／马利亚的名字，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马太·亨利、金口约翰关于「先提马利亚」与「只把所爱的人送到他面前」的说明，标为后人体会。

第 4–6 节　这病不至于死，乃是为神的荣耀

4 耶稣听见，就说：「这病不至于死，乃是为　神的荣耀，叫　神的儿子因此得荣耀。」

5 耶稣素来爱马大和她妹子并拉撒路。

6 听见拉撒路病了，就在所居之地仍住了两天。

内义：这侵扰不以永远的毁灭为结局，乃为显明神的荣耀，叫神的儿子因此得荣耀。他听见所爱的人病了，却仍住了两天。

「耶稣听见，就说：『这病不至于死，乃是为神的荣耀，叫神的儿子因此得荣耀。』耶稣素来爱马大和他的妹子，并拉撒路。听见拉撒路病了，却仍在所居之地住了两天。」字义上，拉撒路后来确实死了，又活了；「不至于死」是说，这死不是结局。荣耀，是神

性人性被显明。第 4 节把「神的荣耀」和「神的儿子因此得荣耀」说在一起：不是两件不相干的事，乃是子得荣耀，神的荣耀就显明出来。

「耶稣素来爱马大和他的妹子，并拉撒路。」这一句，著作是直接引用的：主曾爱一个名叫拉撒路的人，还使他从死里复活，依据正是约 11:3、5、36（（《诠释启示录》137:2），（《正信的基督教》215:4））。爱已经说在前头，后面的迟延就不能被读成不爱。至于「住了两天」才动身，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有解经者体会说：侵扰需要在良善与真理两方面持续一段时候，然后才被除去。这是顺着「住了两天」读下来的应用，不写成著作原句。后人体会里，加尔文和马太·亨利都强调：迟延不是冷淡，乃是要把更大的荣耀显明出来；金口约翰说，他若立刻去，人会把复活看成「还没有真死」；他等到四天，是让死被确认。这些体会与「为荣耀」的字义相合，仍标为后人。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137:2

主曾爱一个名叫拉撒路的人，还使他从死里复活，这从《约翰福音》可以看出（约 11:3, 5, 36）；他也曾与主一同坐席（约 12 章）。正因如此，主把那个想要得财主桌子上掉下来的零碎充饥的人叫作“拉撒路”；这象征出于属灵的情感渴慕真理（如上文第 118 节所说明的）。正如那人因此被称为“拉撒路”，同样，这里称“安提帕”，是因为他为主的名，也就是为承认祂的神性人性而殉道。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137 节 ›

放进生活：有些病、有些迟延，叫人觉得「他所爱的人怎么还可以等」。主没有立刻解释一切，只先说：这不至于死，乃是为荣耀。把迟延交给他，比先为他着急更能安静下来。爱在前头，等待就不是被丢下。

资料：克洛斯为 4–6 节所写内义（「侵扰须持续一段时间」为体会）；瑞登堡《诠释启示录》137:2、《正信的基督教》215:4（直接引约 11:3、5、36：主爱拉撒路）。「住了两天」，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加尔文、马太·亨利、金口约翰关于迟延为显明荣耀、为确认死亡的说明，标为后人体会。

第 7–8 节　我们再往犹太去吧

7 然后对门徒说：「我们再往犹太去吧。」

8 门徒说：「拉比，犹太人近来要拿石头打你，你还往那里去吗？」

内义：时候还没有过，他就走当走的路；门徒按石头来拦他，他却仍要再往犹太去。

「然后对门徒说：『我们再往犹太去吧。』门徒说：『拉比，犹太人近来要拿石头打你，你还往那里去吗？』」门徒想到的是石头——上一章末了，他们已经拿石头要打他。主却先说出「再往犹太去」。

第 7–8 节门徒的惧怕，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解释，只按字义读：他们按石头来拦他，他仍要走这一程。下一节，他才用「白日不是有十二小时吗」来回答他们。有解经者为 7–8 节写的内义，把再往犹太读成不顾惧怕而行，是体会，本编不另造对应。

放进生活：怕「再往那里去」的时候，先把惧怕说出来，也不必假装没有石头。下一节会把光说清楚；这一节先不要因为怕石头，就把当走的路改掉。

资料：第 7–8 节门徒的惧怕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说明。克洛斯相关内义为解经者体会。本单元无直接著作原文可设框。

第 9–10 节　白日不是有十二小时吗

9 耶稣回答说：「白日不是有十二小时吗？人在白日走路，就不至跌倒，因为看见这世上的光。

10 若在黑夜走路，就必跌倒，因为他没有光。」

内义：白日有十二小时，人在出于良善的真理中行走，就不至跌入伪谬。时候还在白日，他就走当走的路。

「耶稣说：『白日不是有十二小时吗？人在白日走路，就不至跌倒，因为看见这世上的光。若在黑夜走路，就必跌倒，因为他没有光。』」他先把「在光中行走」说清楚：时候还在白日，他就走当走的路。

「白日不是有十二小时吗？」著作直接解释：十二小时象征真理的一切状态；在白日走路，象征活在真理中；在黑夜走路，象征活在伪谬中（（《天堂的奥秘》6000））。「白日」是在出于良善的真理中所得的光照，「白日的十二小时」是出于良善的真理的一切，「走路」象征生活；因此这些话在灵义上是说：凡活在某一种出于良善的真理中的人，就处在光照中，不会迷失在伪谬里（（《诠释启示录》430））。「夜晚」代表源于邪恶的伪谬，「光」代表源于良善的真理；所有真理之光都来自良善，所有伪谬之夜都源于恶（（《天堂的奥秘》2353:3））。后人体会里，加尔文说：机会还在，就当做成工；马太·亨利把「十二小时」读成神给每个人的那一段工作的时候。这些可以帮助把字义用到生活里，内义仍以著作为准。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6000:2

这里"十二小时"象征真理的所有状态；"在白日走路"象征活在真理中；"在黑夜走路"象征活在伪谬中。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6000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353:3

这里的"夜晚"代表源于邪恶的伪谬，而"光"则代表源于良善的真理。正如所有真理之光都来自良善，所有伪谬之夜都源于恶。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353 节 ›

放进生活：怕「再往那里去」的时候，先问自己是在白日走路，还是在黑夜走路。光还在，路就要走。不要因为怕石头，就把当走的路改到夜里去摸索。

资料：克洛斯为 9–10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6000 节、2353:3（直接解释约 11:9–10）、《诠释启示录》430 节（十二小时、白日、走路的灵义）。加尔文、马太·亨利关于「机会还在，就当做成工」的说明，标为后人体会。

第 11–13 节　我们的朋友拉撒路睡了，我去叫醒他

11 耶稣说了这话，随后对他们说：「我们的朋友拉撒路睡了，我去叫醒他。」

12 门徒说：「主啊，他若睡了，就必好了。」

13 耶稣这话是指着他死说的，他们却以为是说照常睡了。

内义：主前来唤醒那已经陷入属世之眠、甚至如死的生活之善；门徒却把「睡」听成寻常的睡眠。

「他说这话，又说：『我们的朋友拉撒路睡了，我去叫醒他。』门徒说：『主啊，他若睡了，就必好了。』耶稣这话是指着他死说的，他们却以为是说照常睡了。」门徒把「睡」听成寻常的睡眠，主却是指着死说的。「睡了就必好了」这一层对话，著作没有逐句另解。按已经阐明的原则来读：属世的观念以为「睡了就必好了」；神性真理却指出，当生活之善与属灵的生命分开时，那状态就是死。

「我们的朋友拉撒路」这一称呼，著作是直接记下的：他被称为主的朋友（约 11:11），后来又与主一同坐席（（《正信的基督教》215:4），（《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40））。拉撒路的复活，无论在属世意义上还是在灵义上，都代表从死里复活（（《诠释启示录》899:11））。下一节，他才明明地说「拉撒路死了」。有解经者为

11–13 节写的内义，与「朋友」及整体复活的依据相合；「睡了就必好了」本身未找到直接解释，本编不另造对应。

▸ 看著作原文：《正信的基督教》215:4

被称为祂的朋友（约 11:11），又与主一同坐席（约 12:2）。

从这两处经文可以看出，圣言字义中的真理与良善，如同器皿与衣服，承载并披覆赤裸的良善与真理。这两者隐藏在圣言的属天意义与属灵意义中。

到本站读《正信的基督教》215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99:11

从死里复活——无论在属世意义上还是在灵义上——也由主所叫活的死人来代表并由此象征，如叫拉撒路复活（约 11:11–44）；

叫拿因城寡妇的儿子复活（路 7:11–18）；

以及叫管会堂者的女儿复活（可 5:21 至末）。因为主所行的一切神迹，以及圣言中所描述的一切神迹，都包含着天堂与教会的圣洁事物，并由此象征那些；因此那些神迹是神性的，并与非神性的神迹有别。赐给门徒叫死人复活也象征同样的事（太 10:8）。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99 节 ›

放进生活：也不要把「睡了」听成「就必好了」。主说去叫醒他，是因为他知道那一层已经不只是寻常的睡眠。先把他所指的听清楚，再往前走。

资料：克洛斯为 11–13 节所写内义（「睡与死」的细致对应多为体会）；瑞登堡《正信的基督教》215:4、《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40 节（约 11:11：拉撒路是主的朋友）、《诠释启示录》899:11（约 11:11–44 整体象征属世与灵义上的复活）。「睡了就必好了」的对话，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第 14–16 节　拉撒路死了；我们也去和他同死吧

14 耶稣就明明地告诉他们说：「拉撒路死了。

15 我没有在那里就欢喜，这是为你们的缘故，好叫你们相信。如今我们可以往他那里去吧。」

16 多马，又称为低土马，就对那同作门徒的说：「我们也去和他同死吧。」

内义：他明明地说出死，是为要叫门徒信；有人在惧怕里仍愿意跟着走。

「耶稣就明明地说：『拉撒路死了。我没有在那里就欢喜，这是为你们的缘故，好叫你们相信。如今我们可以往他那里去吧。』多马（又称为低土马）就对那同作门徒的说：『我们也去和他同死吧。』」

主说「我没有在那里就欢喜，这是为你们的缘故，好叫你们相信」：他的不在场，不是冷淡，乃是为要把信心建立在比「他若早来就不会死」更深的地方——建立在后面「我就是复活」上面。多马的话「我们也去和他同死吧」，以及「低土马」这个名字，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作朴素的应用：有人在惧怕里仍愿意跟着主走；至于这句里有多少明白、多少悲壮，经文没有再解释，本编也不强解。后人体会里，金口约翰看出多马的话里有爱，也有一种近乎绝望的勇气；加尔文劝人不要把这句读得过高，也不要读得过低。本编只保留「跟着走」这一层字义。本单元无直接著作原文可设框。

放进生活：也不要把主的迟延，解释成他不在乎。有时他「不在那里」，正是为叫我们后来能信。若你只能像多马那样，在惧怕里说「我们也去」，先走这一步也比停在石头那边好。

资料：第 14–16 节「拉撒路死了」「我也去和他同死吧」，以及多马／低土马，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作朴素说明。金口约翰、加尔文对多马之语的观察，标为后人体会。克洛斯相关内义为解经者体会。

第 17–19 节　在坟墓里已经四天了

17 耶稣到了，就知道拉撒路在坟墓里已经四天了。

18 伯大尼离耶路撒冷不远，约有六里路。

19 有好些犹太人来看马大和马利亚，要为她们的兄弟安慰她们。

内义：死已经过了人所能指望的限度。有人来安慰，复活却还没有被认出来。

「耶稣到了，就知道拉撒路在坟墓里已经四天了。」伯大尼离耶路撒冷不远，约有十五里。有好些犹太人来看马大和马利亚，要为她们的兄弟安慰她们。四天，在当时的观念里，已经越过了「也许还能醒来」的那种盼望。安慰的人来了，是按丧礼来的；他们还不知道，这一次的安慰将变成见证。

「四天」「十五里」，以及这些人来安慰，著作没有逐字解说。本编不另编「四」或「十五」的对应。只按字义读：死已经被确认，距离不远，所以城里有许多人在场。后人体会里，金口约翰和加尔文都把「四天」看作让死亡被确认的安排，好叫后来的复活无法

被说成「还没有真死」；马太·亨利也指出，离耶路撒冷近，所以见证人多。这些是字义上的观察，与后面「叫他们信」相合，仍标为后人。

放进生活：有些处境看起来已经「四天了」——迟得不能再迟，烂得不能再盼。这一段先不叫人假装事情不严重，只先让人看见：主知道已经四天了，他仍来了。安慰人的，也可能在不知不觉中，被带去看见他要做的事。

资料：克洛斯为 17–19 节所写内义，其中数字对应多为体会，本编不采用为定论。「四天」「十五里」及来安慰的犹太人，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作朴素应用。金口约翰、加尔文、马太·亨利关于「四天确认死亡、距离使见证人多」的说明，标为后人体会。本单元无直接著作原文可设框。

第 20–24 节　你若早在这里；我知道在末日他必复活

20 马大听见耶稣来了，就出去迎接他；马利亚却仍然坐在家里。

21 马大对耶稣说：「主啊，你若早在这里，我兄弟必不死。

22 就是现在，我也知道，你无论向　神求甚么，　神也必赐给你。」

23 耶稣说：「你兄弟必然复活。」

24 马大说：「我知道在末日复活的时候，他必复活。」

内义：马大把希望放在主的早到，又放在末日的复活上。主先说「你兄弟必然复活」，要把这盼望从「将来某一天」和「假如当初」里收回来。

「马大听见耶稣来了，就出去迎接他；马利亚却仍然坐在家里。马大对耶稣说：『主啊，你若早在这里，我兄弟必不死。就是现在，我也知道，你无论向神求什么，神必赐给你。』耶稣说：『你兄弟必然复活。』马大说：『我知道在末日复活的时候，他必复活。』」马大出去迎接，马利亚仍坐在家里。有解经者按一般原则体会马大与马利亚为真理之爱与良善之爱的不同状态；这不是本章的直接依据，本编不把它写成定论。只按字义读：一个先出来，一个还坐着；两个人后来却说了几乎一样的话。

马大的第一句是遗憾：「你若早在这里。」第二句是信心：「就是现在，我也知道，你无论向神求什么，神必赐给你。」主不先解释迟延，只说：「你兄弟必然复活。」马大立刻把这句话放到她已经知道的教义里：「我知道在末日复活的时候，他必复活。」这话没有错，却还不是主这一次要她抓住的。后人体会里，加尔文、马太·亨利、奥古斯丁都看见这一点：她的信仰是真的，却还停在「末日」；主随后要把复活说到「我」身上。第

20–24 节本身，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解释，只按字义、并按紧接而来的 25–26 节来读。

放进生活：我们很容易像马大一样，把希望放在「假如当初」或「将来某一天」，却还没有把盼望放在眼前这一位身上。先承认遗憾是可以的；不要让遗憾把「你兄弟必然复活」这句话，只翻译成一本关于末日的教义。

资料：克洛斯为 20–24 节所写内义（马大／马利亚的职责对应为体会，非著作对本段的直接解释）。约 11:20–24 本身，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并连着 25–26 节来读。加尔文、马太·亨利、奥古斯丁关于「信是真的，却还停在末日」的说明，标为后人体会。本单元无直接著作原文可设框。

第 25–26 节　我就是复活，我就是生命

25 耶稣对她说：「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

26 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你信这话吗？」

内义：复活与生命都从主而来，不从别人；信他，是相信他的神性，相信他是全能的独一的神，并且活出仁义的生命。这样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被改造的人不会属灵地灭亡，乃要进入永生。

「耶稣说：『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你信这话吗？』」马大把复活放在「末日」；主把复活放在「我」。和合本这一句作「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也就是「我就是复活，我就是生命」。这是本章最中心的宣告，也是对第 1 章「生命在他里头」的再一次说明。他问：「你信这话吗？」信的对象，不是一条关于将来的条款，乃是这一位自己。

「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象征复活和生命从他而来，不从别人。「信我的人」，是相信他的神性，并相信他是全能的独一的神；又因为除非活出仁义的生命，没有人能这样相信，所以「信他」也包括这样生活。「虽然死了，也必复活」，是即使属世地离世，仍将复活进入生命；「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是那被改造的人不会属灵地死，也就是被定罪，乃将复活进入永生。因此这里的「死」，所理解的不是死，乃是复活进入生命（（《诠释启示录》899））。

主所以一再说「我就是生命」，是因为人的内在只是接受生命的形式，主的内在却是耶和华自己，是生命本身；他将人性与这内在结合，于是人性也成为生命（（《天堂的奥

秘》1999）。承认主的神性人性，是教会和敬拜的根本，因为人的得救取决于这承认。「信子的人有永生」，约 11:25–26 也列在这些教导里；「子」就是主的神性人性（（《天堂的奥秘》10370））。《正信的基督教》在论对主的信仰时，也引「信我的人……永远不死」，说明对主的信仰使人得着这生命（（《正信的基督教》722:4））。后人体会里，金口约翰强调：他不是「带来」复活，他就是复活；奥古斯丁说，信他的人，身体虽然死，生命却已经在他里面。这些与著作的方向一致，仍以著作为准绳。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99:5

“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象征复活和生命从祂而来，不从别人：“信我的人”象征相信祂的神性、并相信祂是全能的独一的神；又因为除非活仁义的生命，无人能这样相信，所以这也由“信祂”来理解：“虽然死了，也必复活”象征即使属世地离世，仍将复活进入生命：“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象征那被改造的人不会属灵地死——也就是被定罪——乃将复活进入永生：由此明显，由“死”所理解的不是死，是复活进入生命。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99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0370:2

主在许多地方教导了这一点，如约翰福音：“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约 3:36；另参约 3:15，16；6:40；11:25，26；20:31）“子”就是主的神性人性。那些不凭信仰承认主的人没有永生，是因为整个天堂都处于这种承认中。主是天地的主，正如他在马太福音中亲自教导的：“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太 28:18）

因此，天堂向那些不承认他的人关闭。人在世时若不承认他，也就是说，教会之内的人若不承认他，在来世也不会承认他。人死后的状态就是如此。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0370 节 ›

▸ 看著作原文：《正信的基督教》722:4

对主的信仰有这种作用，可以从以下经文看出：“信我的人……永远不死。”（约 11:25-26）“因为我父的意思，是叫一切见子而信的人得永生。”（约 6:40）“上帝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得永生。”（约 3:15-16）“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上帝的震怒常在他身上。”（约 3:36）“我们也在那位真实的里面，就是在他儿子耶稣基督里面。这是真神，也是永生。”（约壹 5:20）

到本站读《正信的基督教》722 节 ›

放进生活：把「我知道末日他必复活」再问深一层：「我是否信，复活在他，生命也在他？」将来的盼望是真的，但生命就是这一位，并且是现在就可以信、可以活的。口里的认信，还要落到仁义的生活里。

资料：克洛斯为 25–26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899 节（直接解释约 11:25–26）、《天堂的奥秘》10370 节（约 11:25–26 列入「信子」的教导，子＝神性人性）、《正信的基督教》722:4（直接引约 11:25–26：对主的信仰与永远不死）、1999 节（主是生命本身，为一般原则，并用于主自称「生命」之处）。金口约翰、奥古斯丁关于「他就是复活」的说明，标为后人体会。

第 27 节　我信你是基督，是神的儿子

27 马大说：「主啊，是的，我信你是基督，是　神的儿子，就是那要临到世界的。」

内义：认信落到该落的地方：他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就是那要临到世界的。

「马大说：『主啊，是的，我信你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就是那要临到世界的。』」主问「你信这话吗」，马大的回答把「基督」「神的儿子」「那要来的」说在一起（（《天堂的奥秘》3008））。她的信还带着「你若早在这里」的遗憾，却已经落到该落的地方：认他是谁。后面在坟墓前，她还会说出「他现在必是臭了」；认信不是从此再没有软弱，乃是先把根扎在这一位身上。

著作把马大的这句话，与其他承认主为基督、为神的儿子的经文并列，用来说明「基督」与「子」所指的，就是主的神性人性。本编不把第 27 节再拆成没有出处的对应，只按著作已经说明的来读。后人体会里，马太·亨利说：她未必立刻完全明白「我就是复活」的全部分量，却把自己所已经认识的那一位承认出来。这与经文的朴素语气相合，仍标为后人。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3008

马大说：“主啊，是的，我信你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就是那要临到世界的。”（约翰福音 11:27）

在耶路撒冷有一个人，名叫西面……他得了圣灵的启示，知道自己未死以前，必看见主所立的基督。（路加福音 2:25-26）

耶稣问门徒说：“你们说我是谁？”彼得回答说：“是神所立的基督。”（路加福音 9:20；马可福音 8:29）

还有其它地方（马太福音 26:63-64；约翰福音 6:68-69；马可福音 14:61-62）。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3008 节 ›

放进生活：不一定每次都能把教义说得很完整。先回答「你信这话吗」：是的，我信你是基督，是神的儿子。把已经认识的承认出来，比等自己「完全明白了再信」更靠近这一节。

资料：克洛斯为第 27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3008 节（直接引约 11:27 马大的认信）。马太·亨利关于「先把已经认识的承认出来」的说明，标为后人体会。

第 28–31 节　夫子来了，叫你

28 马大说了这话，就回去暗暗地叫她妹子马利亚，说：「夫子来了，叫你。」

29 马利亚听见了，就急忙起来，到耶稣那里去。

30 那时，耶稣还没有进村子，仍在马大迎接他的地方。

31 那些同马利亚在家里安慰她的犹太人，见她急忙起来出去，就跟着她，以为她要往坟墓那里去哭。

内义：哀哭中的人被主亲自呼唤。有人跟着出来，后来成了神迹的见证人。

「马大说了这话，就回去暗暗地叫她妹子马利亚，说：『夫子来了，叫你。』马利亚听见了，就急忙起来，到耶稣那里去。」那时耶稣还没有进村子，仍在马大迎接他的地方。那些与马利亚在家里安慰她的犹太人，见她急忙起来出去，就跟着她，以为她要往坟墓那里去哭。字面上，这是犹太人家中常见的吊唁场面。主还停在村外。马大回去「暗暗地」叫马利亚。后人体会里，金口约翰看出，这样叫，是怕惊动那些对主怀有敌意的人；众人却以为她是去坟上哭，便跟着出来，于是后来复活的神迹有了许多在场的见证人。这些是字义上合理的观察，著作没有对约 11:28–31 作逐字解说，本编也不另编对应。

「夫子来了，叫你。」这一句本身极短，却把主动说清楚了：不是马利亚先去找他，乃是他来了，并且叫她。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对这一句的直接解释，只按字义读：主叫人，人就起来到他那里去。

放进生活：哀哭的时候，人也可能「仍坐在家里」。若听见「夫子来了，叫你」，不必先把眼泪收拾干净再去；先起来，到他还在等候的那个地方去。

资料：克洛斯为 28–31 节所写内义，标为解经者体会。约 11:28–31 本身，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作朴素应用。金口约翰《约翰福音讲道》第 63 篇关于「暗暗地叫」与见证人的说明，标为后人体会。本单元无直接著作原文可设框。

第 32–33 节　马利亚俯伏在他脚前

32 马利亚到了耶稣那里，看见他，就俯伏在他脚前，说：「主啊，你若早在这里，我兄弟必不死。」

33 耶稣看见她哭，并看见与她同来的犹太人也哭，就心里悲叹，又甚忧愁，

内义：马利亚俯伏在他脚前，是对神性人性的承认；人的哀哭被主看见，他的体恤被唤醒。

马利亚到了耶稣那里，看见他，就俯伏在他脚前，说：「主啊，你若早在这里，我兄弟必不死。」耶稣看见她哭，并看见与她同来的犹太人也哭，就心里悲叹，又甚忧愁。

马利亚一到，就俯伏在他脚前，说的话与马大几乎一样。著作把这一俯伏列入人在主脚前的敬拜：主在世时，人曾俯伏在他脚前敬拜他，经文中也包括约 11:32（（《诠释启示录》77），（《揭秘启示录》49））。这是对神性人性的承认，带着深的谦卑。至于两姐妹几乎相同的倾诉，著作没有分别作逐字分析；「你若早在这里」仍是把主的能力限制在他的肉身同在上——加尔文、亨利都指出过这一点，本编标为后人体会。「心里悲叹，又甚忧愁」，本编在著作中文全文中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读：哀哭被他看见，体恤被唤醒。下一节，他才问安放在哪里，并且自己哭了。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77

主在世时，人们也曾俯伏在祂脚前敬拜祂，可参看以下经文（太 28:9；可 7:25, 26；路 8:41；17:15, 16, 18；约 11:32）。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77 节 ›

▸ 看著作原文：《揭秘启示录》49

因此，敬拜者俯伏在主脚前（《马太福音》28:9；《马可福音》5:22；《路加福音》8:41；《约翰福音》11:32）；又用头发擦他的脚、亲他的脚（《路加福音》7:37-38，44-46；《约翰福音》11:2；12:3）。因“脚”象征自然层面，所以主在洗彼得的脚时说：“凡洗过澡的人，只要把脚一洗，全身就干净了。”（《约翰福音》13:10）“洗脚”象征洁净自然层面的人。当自然层面被洁净时，整个人也就洁净了，这在《天堂的奥秘》和《天道》中多有说明。自然层面（也就是外在层面）是这样洁净的：当他逃避那属灵层面（即内在层面）所看见并当逃避的邪恶时，自然层面就得洁净。

因人的自然层面由“脚”来象征，而若未洗净（即未洁净），就会败坏一切，所以主说：“倘若你一只脚叫你跌倒，就把它砍下来；你瘸腿进入永生，强如有两只脚被丢在地狱里。”（《马可福音》9:45）这里不是指真正的脚，而是指自然层面的人。同样，“用脚践踏美好之地”、“用脚搅浑众水”也象征类似的意思（《以西结书》32:2；34:18-19；《但以理书》7:7，19 等）。

因“人子”象征主就圣言而言，所以主的“脚”也象征圣言的自然意义，这在《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中有详论；并论到主降世为要成全圣言的一切，并借此成为圣言，即使在最表层意义上也是如此（第 98-100 节）。但这奥秘是为那些将在新耶路撒冷中的人而设的。在自然层面的神性良善也由摩西在旷野奉命制造的铜蛇来象征：凡被蛇咬的人，一望这铜蛇就活了（《民数记》21:6，8-9）。

这象征在自然层面的主的神性良善，并那些仰望它的人得救，主亲自在《约翰福音》中教导说：“摩西在旷野怎样举蛇，人子也必照样被举起来，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3:14-15）那蛇是用铜造的，是因为“铜”（即光明的铜）象征自然层面的良善，见下文（参 775 节）。

到本站读《揭秘启示录》49 节 ›

放进生活：你可以带着「你若早在这里」去见他。他不会先责备这句，乃是先看见你哭，再往前走。俯伏在脚前，是把问题交到他面前，而不是先把迟延解释成他不能。

资料：克洛斯为 32–33 节所写内义，标为解经者体会。瑞登堡《诠释启示录》77 节、《揭秘启示录》49 节（直接将约 11:32 列入俯伏在主脚前的敬拜）。「心里悲叹，又甚忧愁」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作朴素说明。后人体会：加尔文、马太·亨利指出「你若早在这里」仍把主的能力限制在肉身同在上。

第 34–37 节　耶稣哭了；你看他爱这人是何等恳切

34 便说：「你们把他安放在哪里？」他们回答说：「请主来看。」

35 耶稣哭了。

36 犹太人就说：「你看他爱这人是何等恳切。」

37 其中有人说：「他既然开了瞎子的眼睛，岂不能叫这人不死吗？」

内义：他问安放在哪里，并且自己哭了；有人从眼泪认出爱，有人却困惑：既能开瞎子的眼睛，为何不叫这人不死。

便说：「你们把他安放在哪里？」他们回答说：「请主来看。」耶稣哭了。犹太人就说：「你看他爱这人是何等恳切。」其中有人说：「他既然开了瞎子的眼睛，岂不能叫这人不死吗？」

「耶稣哭了」这一句，本编在瑞登堡著作中文全文中仍未找到逐字专论，不必另外造一层对应。字义已经把主的体恤说得足够清楚：他问安放在哪里，并且自己哭了。旁边的人说：「你看他爱这人是何等恳切。」这一句，著作是直接引用的：主曾爱一个名叫拉撒路的人，还使他从死里复活，依据正是约 11:3、5、36；他被称为主的朋友，后来又与主一同坐席（（《诠释启示录》137:2），（《正信的基督教》215:4））。爱是被人看见的。另一些人却用第九章的神迹来质问：既能开眼，为何不叫他不死？他们把爱理解成「只要爱，就不会有死」；本章却一直在把人从「你若早在这里」带到「我就是复活」。

各家解经对眼泪的说明并不相同，却都承认这是真实的情感，不是装作。加尔文说，主看见马利亚和众人哭，便一同哭，显出体恤；同时，他眼前还有整个人类的困苦，所以在叫拉撒路出来之先，先以心里的悲叹和眼泪表明：他担当我们的痛苦，如同担在自己身上。他又指出，主的情感是自愿取上、且不越出对父之服从的，与人里面那种失控的情欲不同。马太·亨利强调，这是他真是人、又真有怜悯的凭据，他是「多受痛苦、常经忧患」的那一位；有人从眼泪看出爱，有人却把眼泪读成「他若真有能力，早就该拦下死亡」，把迟延解释成无能。金口约翰提醒：约翰比别的福音书更常常论到主的神性，偏偏在这里仔细记下他哭了、又悲叹，为要证明他实在取了我们的人性；并且他问「安放在哪里」，好叫人亲自引他到坟前，免得后来有人说抬出来的是另一个人。奥古斯丁则说，「他忧愁」，是他自己使自己忧愁——我们的情感常常是身不由己，他的情感却是自愿的；「基督哭了，是要教人哭」，把眼泪转向对自己罪恶的痛悔。这末一层是后人的灵意应用，不是著作对本句的直接解释，本编标明，不把它写成内义定论。至于第二次「心里悲叹」，加尔文倾向于看作他如同出战的人，把死亡的权势摆在眼前；也有人以为是对不信的愤慨。经文本身没有一句把原因说死，本编不强定一种。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137:2

主曾爱一个名叫拉撒路的人，还使他从死里复活，这从《约翰福音》可以看出（约 11:3, 5, 36）；他也曾与主一同坐席（约 12 章）。正因如此，主把那个想要得财主桌子上掉下来的零碎充饥的人叫作“拉撒路”；这象征出于属灵的情感渴慕真理（如上文第 118 节所说明的）。正如那人因此被称为“拉撒路”，同样，这里称“安提帕”，是因为他为主的名，也就是为承认祂的神性人性而殉道。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137 节 ›

放进生活：主会哭。把眼泪当成「没有信心」的证据，是这一段里那些质问的人的路；把眼泪当成爱的流露，更靠近经文自己的注释：「你看他爱这人是何等恳切。」也不要把他的迟延，解释成他不能。

资料：克洛斯为 34–37 节所写内义，标为解经者体会。瑞登堡《诠释启示录》137:2、《正信的基督教》215:4（直接引约 11:3、5、36，说明主爱拉撒路）。「耶稣哭了」本身，本编在著作中文全文中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作朴素应用。后人体会：加尔文《约翰福音注释》11:33–38；马太·亨利《圣经注释》约翰福音第 11 章；金口约翰《约翰福音讲道》第 63 篇；奥古斯丁《约翰福音讲道》第 49 篇第 18–19 节（「基督哭了，是要教人哭」，为灵意应用）。开瞎子眼睛的质问，回指第九章已见的神迹。

第 38–40 节　你若信，就必看见神的荣耀

38 耶稣又心里悲叹，来到坟墓前；那坟墓是个洞，有一块石头挡着。

39 耶稣说：「你们把石头挪开。」那死人的姊姊马大对他说：「主啊，他现在必是臭了，因为他死了已经四天了。」

40 耶稣说：「我不是对你说过，你若信，就必看见　神的荣耀吗？」

内义：对主之全能的信，使人看见神的荣耀。石头要先挪开；人要把那叫人以为「已经太迟」的东西让开，好叫主的声音进来。

「耶稣又心里悲叹，来到坟墓前；那坟墓是个洞，有一块石头挡着。耶稣说：『你们把石头挪开。』那死人的姐姐马大对他说：『主啊，他现在必是臭了，因为他死了已经四天了。』耶稣说：『我不是对你说过，你若信，就必看见神的荣耀吗？』」马大在前面刚承认「你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到了坟墓前却说：「他现在必是臭了。」信和眼前的腐烂撞在一起。主把她带回刚才的应许：「你若信，就必看见神的荣耀。」

《诠释启示录》把这一句与其他因信而得医治、得赦免的记载放在一起：对主之全能的信，使人看见神的荣耀；信使主的神性在人面前显现，爱则使人与他联结（（《诠释启示录》815:6））。石头要先挪开——人要把挡在眼前的、叫人以为「已经太迟」的那些东西挪走；不是人自己叫死人活，乃是人让开，好叫主的声音进来。金口约翰问：主既能够用声音叫死人起来，为何不自己挪石头？为要让在场的人亲手挪开石头，亲眼看见、甚至闻见「已经四天、必是臭了」，后来不能说这是幻觉。加尔文也把「四天」和挡墓门的石头，看作更充分显明主之能力的环境。克洛斯把「挪开石头」读成除去拦阻真理的伪谬原则，本编标为体会。穴、石头本身，著作未另立逐字段号。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15:6

《约翰福音》中，拉撒路已经死了，他的姐姐说：“主啊，他现在必是臭了……”耶稣对她说：“我不是对你说过，你若信，就必看见神的荣耀吗？”（约 11:39, 40）《路加福音》中，耶稣对那用眼泪湿了祂的脚、用头发擦干、又亲祂的脚、并用膏抹的有罪的女人说：“……你的罪赦免了。……你的信救了你；平平安安地回去吧！”（路 7:38, 48, 50）

从这些也可以看出，对主之全能的信医治了他们，并且同样的信也赦免了——也就是除去了——罪；原因是那女人不仅对主有神性全能的信，也爱祂，因为她亲了祂的脚；因此主说：“你的罪赦免了，你的信救了你”；因为信使主的神性在人面前显现，爱则联结；主可以被呈现在人面前，却不能被联结；由此可以看出，出于爱的信拯救人。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15 节 ›

放进生活：有些石头是我们自己要挪的：那些「已经太迟了」「已经臭了」的判断。信不是否认腐烂的事实，乃是听见「你若信，就必看见神的荣耀」。

资料：克洛斯为 38–40 节所写内义（「挪开石头＝除去伪谬」一层为体会）；瑞登堡《诠释启示录》815:6（直接解释约 11:39–40：你若信，就必看见神的荣耀）。穴、石头，著作未另立逐字段号。后人体会：金口约翰《约翰福音讲道》第 63 篇；加尔文《约翰福音注释》11:38–40。

第 41–44 节　拉撒路出来！解开，叫他走

41 他们就把石头挪开。耶稣举目望天，说：「父啊，我感谢你，因为你已经听我。

42 我也知道你常听我，但我说这话是为周围站着的众人，叫他们信是你差了我来。」

43 说了这话，就大声呼叫说：「拉撒路出来！」

44 那死人就出来了，手脚裹着布，脸上包着手巾。耶稣对他们说：「解开，叫他走！」

内义：主用从神性良善发出的神性真理，唤醒已经死去的生活之善。那人出来时仍被布缠住，主却吩咐人把他解开，叫他走。

「他们就把石头挪开。耶稣举目望天，说：『父啊，我感谢你，因为你已经听我。我也知道你常听我，但我说这话是为周围站着的众人，叫他们信是你差了我来。』说了这话，就大声呼叫说：『拉撒路出来！』那死人就出来了，手脚裹着布，脸上包着手巾。耶稣对他们说：『解开，叫他走！』」

「拉撒路出来！」是一声呼叫。那死人就出来了，却还手脚裹着布，脸上包着手巾。主没有停在「他活了」，乃是接着说：「解开，叫他走！」活过来的人，还可能被旧的缠裹绑住；自由是随后要得着的。著作把约 11:11–44 整体读作属世与灵义上的复活之代表（（《诠释启示录》899:11））；拉撒路复活也象征从外邦人中兴起新的教会（（《天堂的奥秘》2916））。有解经者体会说：被唤醒的生活之善，起初在内外都还没有自由，因为它曾被伪谬所缠；随后借着圣言的教导，自由得以恢复。这与「解开，叫他走」的字义十分贴合，但著作没有对本句另立段号，本编标为体会。举目望天的祷告，著作也未逐字解释；按已经阐明的「我与父原为一」来读：他不是求一位远处的神勉强行事，乃是为周围的人说出这结合，叫他们信是父差了他来。

金口约翰问：主既能够用声音叫死人起来，为何不叫他还缠着布走出来？为要让在场的人亲手解开裹尸布，作见证人。加尔文同样把解开看作要观众的手作见证。奥古斯丁把

「出来时仍被布缠住」读成：人可以先承认自己的死（出来），旧的捆绑还要被解开；他把「解开，叫他走」比作教会奉主的名赦免人。这是后人体会，著作没有对本句另立段号。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99:11

从死里复活——无论在属世意义上还是在灵义上——也由主所叫活的死人来代表并由此象征，如叫拉撒路复活（约 11:11–44）；

叫拿因城寡妇的儿子复活（路 7:11–18）；

以及叫管会堂者的女儿复活（可 5:21 至末）。因为主所行的一切神迹，以及圣言中所描述的一切神迹，都包含着天堂与教会的圣洁事物，并由此象征那些；因此那些神迹是神性的，并与非神性的神迹有别。赐给门徒叫死人复活也象征同样的事（太 10:8）。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99 节 ›

放进生活：人被唤醒以后，还当求主把缠着手脚和脸的布解开，好真的走得动。不要停在「我已经活过来了」；还要问：有什么旧的缠裹，是今天需要被解开的？

资料：克洛斯为 41–44 节所写内义（「解开得自由」一层为体会）；瑞登堡《诠释启示录》899:11（约 11:11–44 整体象征属世与灵义上的复活）、《天堂的奥秘》2916 节（从外邦兴起新教会，已见 1–3 节）。举目望天的祷告、裹尸布，著作未另立逐字段号。后人体会：金口约翰《约翰福音讲道》第 63 篇；加尔文《约翰福音注释》11:41–44；奥古斯丁《约翰福音讲道》第 49 篇第 24 节（解开比作奉主名的赦免）。

第 45–48 节　有人信，有人去告发

45 那些来看马利亚的犹太人见了耶稣所做的事，就多有信他的；

46 但其中也有去见法利赛人的，将耶稣所做的事告诉他们。

47 祭司长和法利赛人聚集公会，说：「这人行好些神迹，我们怎么办呢？

48 若这样由着他，人人都要信他，罗马人也要来夺我们的地土和我们的百姓。」

内义：神迹叫许多处于良善之爱的人信主的神性人性，也叫那些在自我之爱里的人害怕「人人都要信他」，去把所看见的告诉要除掉他的人。

「那些来看马利亚的犹太人见了耶稣所做的事，就多有信他的。但其中也有去见法利赛人的，将耶稣所做的事告诉他们。」祭司长和法利赛人聚集公会，说：「这人行好些神迹，我们怎么办呢？若这样由着他，人人都要信他，罗马人也要来夺我们的地土和我们的

百姓。」神迹本身不能勉强人信。看见同一件事，有人信，有人去告发。公会承认「这人行好些神迹」，怕的却是「人人都要信他」，以及自己的地位、地土、百姓被罗马夺走。

这一段的人名、罗马人、公会的程序，著作没有逐字解说。另有一处十分贴合的平行：主在财主与拉撒路的比喻里说，「若不听从摩西和先知的话，就是有一个从死里复活的，他们也是不听劝」（路 16:31）。《天命》用这一段说明：人不能单靠神迹或与死者交谈而得着真正的改造；若心里不听圣言，即便有人从死里复活，也不足以使人持久地悔改（（《天命》134:4））。约翰福音第十一章的这一幕，正是这句比喻的应验：拉撒路已经从死里出来，仍有人去告发。这是平行经文，不是对本段人名与程序的直接解释。后人体会里，加尔文指出，他们口里说担心圣殿和民族，私议里真正着急的是自己的权柄；并且他们既已看见神迹，还以为可以用人的计谋挡住神的作为。马太·亨利说，他们为要保住暂时的产业，把永远的生命抛在脑后，结果两样都失去。金口约翰说得更直：他们杀他，是怕罗马人来夺地方和国民；及至杀了他，这些事反而临到他们。

▸ 看著作原文：《天命》134:4

若不听从摩西和先知的话，就是有一个从死里复活的，他们也是不听劝。”（路加福音 16：27-31）

与死者交谈与神迹的效果一样，对此刚才已说了一些，即短时间内，人的确能被说服并被驱使敬拜。但由于这会剥夺他的理性，且同时封闭他的邪恶，如前所述，因此这魔法或内在约束一旦松开，被封闭在内的邪恶，连同对神的侮慢与亵渎就会一并爆发出来。然而，只有当灵对心智强加某些宗教教义时，这种情况才会发生，而善灵从不做这种事，更别说天人了。

134a 人不能通过与死者的交谈而得到真正的改造，这一真理在主讲述的关于财主和拉撒路的比喻中得到了清晰的阐述。在这个比喻中，那位在地狱受苦的财主恳求亚伯拉罕说：

"求你差遣拉撒路到我父家去，因为我还有五个兄弟，让他警戒他们，免得他们也来到这痛苦之地。"亚伯拉罕说："他们有摩西和先知的话可以听。"他说："不是的，我祖亚伯拉罕，若有一个从死里复活的，到他们那里去的，他们必要悔改。"亚伯拉罕说："若不听从摩西和先知的话，就是有一个从死里复活的，他们也是不听劝。"（《路加福音》16:27-31）

与死者的交谈会产生与前文所述神迹相似的效果：它可能会在短期内迫使人接受某种信仰并进行敬拜。但是，由于这种方式剥夺了人的理性自由，同时也隐含着邪恶，正如前面所说的，这种内在的迷惑或束缚最终会被打破，被压抑的邪恶就会爆发出来，导致对信仰的诽谤和对神圣事物的亵渎。需要特别指出的是，这种情况只会在灵试图灌输某些宗教教义时发生；这样的行为绝不会来自任何善良的灵，更不会来自天堂的天使。

到本站读《天命》134 节 ›

放进生活：同一件荣耀，可以叫人跪下，也可以叫人去告发。不要以为主所行的事，自然会叫所有看见的人信。神迹若不能把人带回圣言，它本身也不能代替圣言。

资料：克洛斯为 45–48 节所写内义，标为解经者体会。罗马人、公会商议，本编所核瑞登堡著作中文全文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平行经文：《天命》134:4（以及路 16:27–31）：若不听摩西和先知，就是有人从死里复活，也必不听劝。后人体会：加尔文《约翰福音注释》11:45–48；马太·亨利《圣经注释》约翰福音第 11 章；金口约翰《约翰福音讲道》第 65 篇。

第 49–53 节　一个人替百姓死

49 内中有一个人，名叫该亚法，本年作大祭司，对他们说：「你们不知道甚么。

50 独不想一个人替百姓死，免得通国灭亡，就是你们的益处。」

51 他这话不是出于自己，是因他本年作大祭司，所以预言耶稣将要替这一国死；

52 也不但替这一国死，并要将　神四散的子民都聚集归一。

53 从那日起，他们就商议要杀耶稣。

内义：该亚法的话成了预言：他将为百姓死，又要将四散的神的儿女聚集归一。人可以在恶的动机里说话，这句话仍然可以被用来指向主将要成就的事。

内中有一个人，名叫该亚法，本年作大祭司，对他们说：「你们不知道什么。独不顾一个人替百姓死，免得通国灭亡。」他这话不是出于自己，是因他本年作大祭司，所以预言耶稣将要为这一国死；不但替这一国死，并要将神四散的子民都聚集归一。从那日起，他们就商议要杀耶稣。

该亚法把别人还在商量的事，用一句残忍的政治计算说出来。经上却立刻说：他这话不是出于自己，是预言。该亚法的预言，本编在瑞登堡著作中文全文中未找到直接段号。「将神四散的子民都聚集归一」，与第十章「另外的羊……合成一群，归一个牧人」是同一方向的话，可作平行的提示（（《天堂的奥秘》3969），（《天堂的奥秘》2088:3）已见第十章）。大祭司的职分在当时已受罗马干预，常按年更替，所以经上说「本年作大祭司」（加尔文、金口约翰、奥古斯丁都提到这一点，是历史背景，不是内义）。金口约翰比喻说，恩典只用了他的口，却没有触及他受咒诅的心；加尔文则说，他如同有两舌：心里吐出杀无辜者的恶计，舌头却同时被带到一句更高的话上。奥古斯丁提醒，该亚法自己所说的，只及于本族；「聚集归一」是福音书作者加上的，并指向第十章「另外的

羊」。从那日起，他们就商议要杀他：看见拉撒路出来，仍去谋害那叫他活的人，也与路16:31的平行互相光照（（《天命》134:4））。

放进生活：要小心那种「为了大家，必须牺牲某一个人」的计算——即使这话后来成了预言，说这话的心仍可能是恶的。也不要把「神也能用这句话」理解成「说这话的动机就是善的」。看一句被应验的话，还要看说这话的心。

资料：克洛斯为49–53节所写内义，标为解经者体会。该亚法的预言，本编所核瑞登堡著作中文全文中未找到直接解释。「聚集归一」与约10:16「合成一群」可作平行提示，已见《天堂的奥秘》3969、2088:3节。平行经文：《天命》134:4（已见上一单元）。后人体会：加尔文《约翰福音注释》11:49–52；金口约翰《约翰福音讲道》第65篇；奥古斯丁《约翰福音讲道》第49篇第26–27节。「本年作大祭司」的历史背景，见上述各家，不作内义。本单元不另设著作原文框，以免与上一单元所引《天命》134:4重复。

第54节　不再显然行在犹太人中间，往靠近旷野的地方去

> 54 所以，耶稣不再显然行在犹太人中间，就离开那里往靠近旷野的地方去，到了一座城，名叫以法莲，就在那里和门徒同住。

内义：时候还没有到，他便从那逼迫他的人中间退去，往靠近旷野的地方去，和门徒同住。

「所以，耶稣不再显然行在犹太人中间，就离开那里往靠近旷野的地方去，到了一座城，名叫以法莲，就和门徒同住在那里。」

著作直接把约11:54列入主多次「退到旷野」的经文，并从「旷野」的含义来读：当时的教会已落到荒废的光景，主多次退到旷野，也是在表明这种状态（（《天堂的奥秘》2708:9））。这是对本节「靠近旷野的地方」的直接依据，不是对城名本身的逐字解说。至于「以法莲」这座城，著作没有把支派以法莲的一般原则（常与教会的知性有关）套在这个地名上；加尔文甚至推测，被掳以后语音和地理都大变，这城的名字或读音可能已与古时不同。本编不强解城名，只按字义和已经说明的「旷野」来读：时候还没有到，他不再显然行在那些已经商议要杀他的人中间，带着门徒退去，住在那里。

加尔文强调，他退去，不是要从父的呼召里逃开，乃是要把自己交在神所定的时候，到时自愿受死。奥古斯丁则说，他以人性的软弱给门徒一个榜样：信徒也可以从逼迫者面前退去，不必用公开露面去激怒恶人。这些标为后人体会。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708:9

从"旷野"的含义中，我们也可以明白为什么主多次"退到旷野"（马太福音 4:1；15:32 至末尾；马可福音 1:12，13，35，45；6:31-36；路加福音 4:1；5:16；9:10 及后续；约翰福音 11:54）。同样，从"山"的含义中，我们可以明白为什么主常常上山（马太福音 14:23；15:29-31；17:1 及后续；28:16，17；马可福音 3:13，14；6:46；9:2-9；路加福音 6:12，13；9:18；约翰福音 6:15）。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708 节 ›

放进生活：不是每一次都要「显然」站在敌对的人群中间。主也有退去、与门徒同住的时候。把脚步交在所定的时候里，不是逃开呼召。

资料：克洛斯为第 54 节所写内义（「以法莲＝真理的知性」一层为体会，本编不采用为定论）。瑞登堡《天堂的奥秘》2708:9（直接引约 11:54，说明主多次退到旷野，与教会荒废的状态有关）。以法莲城名本身，著作未把支派以法莲的一般原则直接套用于本节，本编不强解。后人体会：加尔文《约翰福音注释》11:53–57；奥古斯丁《约翰福音讲道》第 49 篇第 28 节。

第 55–57 节　逾越节近了；他们寻找耶稣，要去拿他

55 犹太人的逾越节近了，有许多人从乡下上耶路撒冷去，要在节前洁净自己。

56 他们就寻找耶稣，站在殿里彼此说：「你们的意思如何，他不来过节吗？」

57 那时，祭司长和法利赛人早已吩咐说，若有人知道耶稣在哪里，就要报明，好去拿他。

内义：逾越节近了，有人在圣殿里寻找他，有人已经下令要拿他。

「犹太人的逾越节近了，有许多人从乡下上耶路撒冷去，要在节前洁净自己。他们就寻找耶稣，站在殿里彼此说：『你们的意思如何，他不来过节吗？』那时，祭司长和法利赛人早已吩咐说，若有人知道耶稣在哪里，就要报明，好去拿他。」

约 11:55–57 本身，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比对「寻找」「报明，好去拿他」更细的逐字分析。只按字义读：节期将近，敬拜的热闹和谋害的决议，发生在同一座城里，发生在同一个节期的前夕。金口约翰称之为「带着杀心的洁净」：人手预备过节，心里却在布置谋杀；又看见一个对照：节期近了，别人上京欢乐，门徒却与他一同隐匿。这些标为后人

体会，本编不另造对应。下一章就要进入香膏、棕树、以及「一粒麦子落在地里死了」。本单元无直接著作原文可设框。

放进生活：节期将近，人可以一边预备洁净，一边心里只在问「他来不来」——问这句话的时候，也可以问自己：我是在找他，还是在为别人报明他的下落？

资料：约 11:55–57 逾越节前的寻找与捉拿令，著作未另作逐字分析，只按字义说明。金口约翰《约翰福音讲道》第 65 篇，标为后人体会。克洛斯相关内义为解经者体会。

生活应用

一、把迟延交给主。「这病不至于死，乃是为神的荣耀。」他所爱的人也会病，也会等；不等待，不等于不爱。

二、在白日走路。十二小时是出于良善的真理的一切状态。光还在，就按所看见的走，不要因为怕石头而改在夜里摸索。

三、把复活从「末日的教义」收回「我就是」。将来的盼望是真的，但生命就是这一位，并且是现在可以信、可以活的。

四、信他，包括活出仁义的生命。著作说，除非活仁义的生命，无人能真正相信他是全能的独一的神。口里的认信，要落到生活里。

五、允许自己在主面前哭，也记得他会哭。「你看他爱这人是何等恳切。」不要把体恤解释成无能，把眼泪解释成不信，也不要把他的迟延解释成他不能。

六、石头要先挪开。有些「已经太迟了」「已经臭了」的判断，是人自己要挪走的；叫死人出来的，是主的声音。

七、被唤醒以后，还要被解开。手脚和脸上的布，是旧的捆绑。求主不只要你「活过来」，也要你「走得动」。

八、同一件荣耀，会叫一些人信，叫一些人商议除掉他。不要幻想所有看见的人都会跪下；只要自己站在认他是基督、是神的儿子那一边。

九、神迹不能代替圣言。路加福音的比喻已经说了：若不听摩西和先知，就是有人从死里复活，也必不听劝。看见了还不够，还当回到他所已经说过的话。

读经问题

1. 「这病不至于死，乃是为神的荣耀。」你生命中有没有一段迟延，是你一直按「他若早在这里」来理解，而还没有按「为荣耀」来理解的?

2. 「白日不是有十二小时吗？」怎样帮助你面对惧怕？你目前是在光中走路，还是在夜里走路?

3. 马大说「我知道在末日复活的时候，他必复活」，主却说「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这两句的差别，对你的盼望有什么纠正?

4. 「信我的人」在《诠释启示录》899 节里包括「活出仁义的生命」。你怎样察验自己的信是不是这一种信?

5. 「耶稣哭了。」这一句若不作象征的发挥，只按字义读，对你认识主的性情有什么影响?

6. 「你若信，就必看见神的荣耀。」马大在坟墓前说「他现在必是臭了」，主怎样把她带回这句话？你有没有类似的时刻?

7. 「解开，叫他走」比「出来」多说了什么？你里面有什么布，是活过来以后还需要被解开的?

8. 该亚法说「一个人替百姓死」，经上说他这话成了预言。恶的口也可以被用来指向主将要作的事——这对你读「人的计算」和「主的旨意」有什么提醒?

9. 「若不听从摩西和先知的话，就是有一个从死里复活的，他们也是不听劝。」（路 16:31）怎样帮助你理解：为什么有人看见拉撒路出来，仍去告发?

10. 「靠近旷野的地方」与逾越节前的「洁净自己」，对你自己过节、敬拜的预备有什么提醒?

本章所引著作索引

· 《天堂的奥秘》1999、2088、2353、2708、2916、3008、3969、6000、9231、10370

· 《诠释启示录》77、137、430、815、899

· 《揭秘启示录》49

· 《正信的基督教》215、722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40

· 《天命》134

第 12 章　一粒麦子落在地里死了：香膏、棕树、被举起来

本章导读

约翰福音第十二章是从伯大尼的筵席，走到耶路撒冷的门口，再走到「一粒麦子落在地里死了」。逾越节前六日，主来到拉撒路所在的伯大尼。他们为他预备筵席，马大伺候，拉撒路也在坐席的人中。马利亚拿着一斤极贵的真哪哒香膏抹耶稣的脚，又用头发去擦，屋里就满了膏的香气。犹大说该卖了赒济穷人；主说：「由她吧！她是为我安葬之日存留的。」第二天，许多人拿着棕树枝去迎接他，喊着说：「和散那！奉主名来的以色列王是应当称颂的！」他骑着驴驹，应验了先知的话。有几个上来过节的希腊人要求见耶稣。主说：「人子得荣耀的时候到了。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仍旧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结出许多子粒来。」他的心忧愁，却说：「父啊，愿你荣耀你的名！」当时就有声音从天上来说：「我已经荣耀了我的名，还要再荣耀。」他又说：「现在这世界受审判，这世界的王要被赶出去。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尽管行了这许多神迹，他们还是不信他。以赛亚的话应验了：主叫他们瞎了眼、硬了心。末了主大声说：「信我的，不是信我，乃是信那差我来的。人看见我，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

这一章里，「我是」换成了「人子得荣耀」和「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著作把这些话读作十字架的内义：主借着末后的争战，就是十字架的受难，完全征服了地狱，也使他的人性完全得了荣耀；「这世界的王」就是整个地狱（（《天堂的奥秘》10655:3））。他被举起来，是为要吸引万人来归他自己；无限的神性与人类的结合，是借着已经成了神性的人性成就的（（《天堂的奥秘》2034））。一粒麦子落在地里死了，是指试探中治死旧的生命，好结出许多子粒（（《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99），（《揭秘启示录》639））。骑驴驹进耶路撒冷，不是悲惨和屈辱的记号，乃是最高审判官和君王的标志（（《诠释启示录》31:7），（《天堂的奥秘》2781:8））。棕树象征属灵的良善，即真理之良善，以及由此而来的喜乐（（《天堂的奥秘》8369））。人所以不能信，是因为若在生活之恶中先承认真理，随后又把它弃绝，就会亵渎，那是最重的命运（（《天堂的奥秘》2520），（《诠释启示录》706:9））。

香膏、犹大的钱袋、希腊人求见、雷声与天使的议论，以及「爱惜自己的生命」之外的若干细节，著作没有逐字解说的，本编照实标明。内义一句仍参照克洛斯纲要，用著作核对。加尔文、马太·亨利、金口约翰、奥古斯丁等传统解经，只标为后人体会。

本章内义一览

第 1–3 节　马利亚用香膏抹主的脚：在受难之前，出于良善之爱的人承认主的人性，并以贵重的事物来表明这爱；拉撒路也在坐席的人中。

第 4–6 节　这香膏为什么不卖三十两银子赒济穷人呢：那以「赒济穷人」为借口、却把香膏算成可以卖掉的人，是把属于主的事物归于自己。

第 7–8 节　由她吧，她是为我安葬之日存留的：这香膏是为他的安葬、也就是人性的荣化存留的。

第 9–11 节　祭司长连拉撒路也要杀：生活之善的恢复，使许多人归向主，也使那些贪恋属灵辖制的人想把这善除掉。

第 12–13 节　拿着棕树枝迎接，喊着和散那：人承认他为王，出于真理之良善欢呼。

第 14–16 节　你的王骑着驴驹来了：他作为君王，驾驭属世层中的良善与真理；门徒起先不明白，等到他得了荣耀以后才想起。

第 17–19 节　众人因拉撒路复活去迎接他：同一条路，有人当是王的路来走，有人当是自己失败的路来看。

第 20–22 节　先生，我们愿意见耶稣：上来过节的希腊人要求见他；「希腊」也象征将要接受教义真理的民族。

第 23–24 节　一粒麦子落在地里死了：人子得荣耀，是借着试探，如同麦子落在地里死了，才结出许多子粒。

第 25–26 节　若有人服事我，就当跟从我：人必须舍去自我之爱，跟从他，才能在他所在的地方。

第 27–28 节　父啊，愿你荣耀你的名：他自愿进入这时候；「荣耀」象征合一，并且还要再荣耀。

第 29–30 节　这声音不是为我，是为你们来的：这从天上而来的声音，是为他们来的。

第 31–33 节　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世界受审判，地狱被征服；他被举起，是为要吸引万人来归自己。

第 34–36 节　光在你们中间还有不多的时候：人子就是在他人性里显现的神性真理；人当趁着有光，信从这光，成为光明之子。

第 37–40 节　他们不能信；主叫他们瞎了眼，硬了心：人若在恶的生活中承认真理，随后又弃绝它，便会亵渎；因此他们的眼瞎了，心硬了。

第 41 节　以赛亚因为看见他的荣耀，就指着他说这话：以赛亚所看见的荣耀，就是神性真理。

第 42–43 节　爱人的荣耀过于爱神的荣耀：有人信却不敢认，因为怕被赶出会堂。

第 44–46 节　人看见我，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信他的神性人性，就是信在他里面的神性；他来是光，叫信他的人不住在黑暗里。

第 47–48 节　我所讲的道在末日要审判他：他来不是要定世人的罪，乃是要拯救世人；弃绝他话的人，要被他所讲的道审判。

第 49–50 节　他的命令就是永生：他所讲的，正是照着父所给的命令，而这命令就是永生。

逐节详解

第 1–3 节　马利亚用香膏抹主的脚

1 逾越节前六日，耶稣来到伯大尼，就是他叫拉撒路从死里复活之处。

2 有人在那里给耶稣预备筵席；马大伺候，拉撒路也在那同耶稣坐席的人中。

3 马利亚就拿着一斤极贵的真哪哒香膏，抹耶稣的脚，又用自己头发去擦，屋里就满了膏的香气。

内义：在受难之前，出于良善之爱的人承认主的人性，并以贵重的事物来表明这爱；那已经从死里被叫醒的人，也与他一同坐席。

「逾越节前六日，耶稣来到伯大尼，就是他叫拉撒路从死里复活之处。有人在那里给耶稣预备筵席；马大伺候，拉撒路也在那同耶稣坐席的人中。马利亚就拿着一斤极贵的真哪哒香膏，抹耶稣的脚，又用自己头发去擦；屋里就满了膏的香气。」

拉撒路与主一同坐席，著作在解释他的名字时已经提过：他是主所爱的，又与主一同坐席（（《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40），（《天堂的奥秘》9231））。第十二章开头把第十一章的复活再带到筵席上：那被叫醒的人，不是作为一件神迹陈列在一旁，乃是与主同坐。马大伺候，马利亚拿出香膏——同一家里两种服事，都围着他。

香膏抹脚、用头发去擦、屋里满了香气，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对本段的逐字解释。有解经者体会说：主的人性借着良善之爱，被接入与神性更紧密的结合，教会也闻到这结合的香气。这一层应当标明为体会，不编造成著作原意。屋里满了膏的香气，字义已经说明：一件出于爱的事，不会只停在施与的那一个人身上。

放进生活：有一种爱，是在他还在的时候必须给出来的。不要等筵席散了，才想起那一斤香膏还在瓶子里。被叫醒的生命，最好的位置不是当展览，乃是与他同坐。

资料：克洛斯为 1–8 节所写内义中关于香膏与结合的一层，标为解经者体会；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40 节、《天堂的奥秘》9231 节（拉撒路与主坐席）。约 12:3 的香膏、头发与屋里的香气，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第 4–6 节　这香膏为什么不卖三十两银子赒济穷人呢

4 有一个门徒，就是那将要卖耶稣的加略人犹大，

5 说：「这香膏为甚么不卖三十两银子周济穷人呢？」

6 他说这话，并不是挂念穷人，乃因他是个贼，又带着钱囊，常取其中所存的。

内义：那以「赒济穷人」为借口、却把香膏算成可以卖掉的人，是把属于主的事物归于自己。

犹大说：「这香膏为什么不卖三十两银子赒济穷人呢？」他这话不是挂念穷人，乃因他是个贼，又带着钱囊，常取其中所存的。

「三十两银子」和钱囊里的打算，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对本段的逐字解释。犹大「是个贼」，却可与著作论「贼」的一般原则相发明：把属于主的事物归于自己，就是属灵意义上的偷盗（（《天堂的奥秘》8906））。表面上关心穷人，实际上想把神性的良善从主那里挪开，据为己有——这一层是解经者按一般原则所作的体会，不写成对约 12:5–6 的独立段号。下一节，主才说「由她吧」，并把这香膏连到安葬之日。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8906

所以“偷盗”也象征把属于主的事物归于自己。这样做的人，在约翰福音中也被称为“贼”和“强盗”：“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人进羊圈，不从门进去，倒从别处爬进去，那人就是贼，就是强盗。从门进去的，才是羊的牧人。……我就是羊的门。凡在我以先来的，都是贼，是强盗；羊却不听他们。我就是门；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并且出入得草吃。盗贼来，无非要偷窃、杀害、毁坏；我来了，是要叫羊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约 10:1-13）

“从门进羊圈”就是借着主而进入，因为主就是“门”，正如祂自己所说；“羊”是指那些在仁义中、并由此在信仰中的人。当他们承认一切信仰与仁义都来自主时，他们就是借着主而进入，因为这些事物于是从主流入。

但把这些事物归给别人，尤其归给自己，就是夺走它们，也就是“杀害和毁坏”。那些把属于主的事物归于自己的人，也把功德放在行为中，并使自己成为义；关于这些人，可参看 1110，1877，

2027，2273，2340，2373，2400，3816，4007 末尾，4174，4943，6388-6390，6392，6393，6478 节。这就是属灵意义上的“偷盗”。当人在圣言中读到“偷盗”时，这一层意思便呈现在天堂天使面前，因为天使只按属灵的方式理解圣言。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8906 节 ›

放进生活：有一种「划算」的声音，总想把给主的爱改成可以计算、可以炫耀的善事。先问：我是真的挂念穷人，还是在给自己留一个钱囊？

资料：克洛斯相关内义中犹大的借口为体会；瑞登堡《天堂的奥秘》8906 节论「贼」为一般原则，可与犹大「是个贼」相发明。三十两银子与钱囊，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第 7–8 节　由她吧，她是为我安葬之日存留的

7 耶稣说：「由她吧！她是为我安葬之日存留的。

8 因为常有穷人和你们同在，只是你们不常有我。」

内义：这香膏是为他的安葬存留的，而安葬所指向的，是人性的荣化。

耶稣说：「由她吧！她是为我安葬之日存留的。因为常有穷人和你们同在，只是你们不常有我。」

字义已经把这香膏和即将到来的埋葬连在一起。著作把马太、马可「浇在我身上是为我安葬做的」与约翰这话放在一起读：它所包含的，是人性的荣化；主使自己的全部人性成为神性，第三日带着已经荣化、也就是已经成为神性的人性复活。若不是如此，就没有人能复活进入生命；人得以复活进入生命，唯独出于主，出于他把神性与人性联合（（《诠释启示录》659:19））。主不拦阻这爱的流露，也不接受把爱换成银子的建议。穷人常在，他却不常以这种方式与他们同在——这句话不是叫人忽略穷人，乃是叫人认出：有一种爱，是在他还在的时候必须给出来的。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659:19

这就是主论到那把香膏浇在祂头上的女人所说的话所包含的：

“她将这香膏浇在我身上是为我安葬做的。”（太 26:12；可 14:8；约 12:7）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659 节 ›

放进生活：该给的爱，不要等「安葬之日」才后悔没有给。穷人常在，这一位却不常以这种方式同在；认出这一层，不是叫人忽略穷人，乃是叫人不要把给主的爱推迟。

资料：克洛斯为 7–8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659:19（直接引约 12:7，并同太 26:12、可 14:8：香膏为安葬，所包含的是人性的荣化）。

第 9–11 节　祭司长连拉撒路也要杀

9 有许多犹太人知道耶稣在那里，就来了，不但是为耶稣的缘故，也是要看他从死里所复活的拉撒路。

10 但祭司长商议连拉撒路也要杀了；

11 因有好些犹太人为拉撒路的缘故，回去信了耶稣。

内义：生活之善的恢复，使许多人归向主；那些贪恋属灵辖制的人，便想把这善连同主一起除掉。

「有许多犹太人知道耶稣在那里，就来了，不但是为耶稣的缘故，也是要看他从死里所复活的拉撒路。但祭司长商议连拉撒路也要杀了；因有好些犹太人为拉撒路的缘故，回去信了耶稣。」

拉撒路活着，本身就是一件走来走去的见证。人来，不但是为看耶稣，也是为看他。祭司长的商议因此再往前走了一步：不但要杀耶稣，连这见证也要除掉。著作没有对本段另作逐字解释。按第十一章已经阐明的原则来读：拉撒路复活，象征从外邦兴起新的教会，也象征生活之善被唤醒（（《天堂的奥秘》2916））。这善一显出来，就叫人信；也叫那些怕失去自己地位的人起杀心。恶不怕一个抽象的道理，却怕一个活生生的、已经被唤醒的生命。

放进生活：有时人不是先反对主，乃是先想把那些「因他而活过来」的见证抹掉。若你自己是一个被唤醒的人，不要惊讶有人会连你也想除掉；若你看见这样的生命，不要只看热闹，乃要因此归向主。

资料：克洛斯为 9–11 节所写内义，标为解经者体会；拉撒路复活的象征已见《天堂的奥秘》2916 节（约 11，为本章的上下文）。祭司长「连拉撒路也要杀」，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第 12–13 节　拿着棕树枝迎接，喊着和散那

12 第二天，有许多上来过节的人听见耶稣将到耶路撒冷，

13 就拿着棕树枝出去迎接他，喊着说：和散那！奉主名来的以色列王是应当称颂的！

内义：人承认他为王，拿着棕树——也就是属灵的良善、真理之良善——去迎接他，并出于信仰欢呼。

「第二天有许多上来过节的人听见耶稣将到耶路撒冷，就拿着棕树枝出去迎接他，喊着说：『和散那！奉主名来的以色列王是应当称颂的！』」

人所以拿着棕树枝去迎接，是因为「棕树」象征属灵教会的良善，即真理之良善；也象征对良善的情感及其喜乐（（《天堂的奥秘》8369））。用手拿棕树枝，是见证心里的喜乐，也见证他们出于良善而行（（《诠释启示录》458:5））。「和散那」这类呼喊，象征出于信仰的承认（（《天堂的奥秘》5323））。他们称他为「奉主名来的以色列王」：迎接的对象不是一位一般的教师，乃是王。棕树所象征的喜乐，是从良善里来的喜乐，不是从场面里来的热闹。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8369

来过节的人，听见耶稣将到耶路撒冷，就拿着棕树枝出去迎接他，喊着说：和散那！奉主名来的以色列王是应当称颂的！”（12:12-13）《启示录》：“我观看，见有许多的人，站在宝座和羔羊面前，身穿白衣，手拿棕树枝。”（7:9）《约珥书》：“葡萄树枯干，无花果树衰残，石榴树、棕树都枯干，众人的喜乐尽都消灭。”（1:12）《诗篇》：“义人要发旺如棕树，生长如黎巴嫩的香柏树。”（92:12）这里的“棕树”象征良善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8369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458:5

用手拿棕树枝来见证心里的喜乐，也见证他们出于良善而行。“第二天，有许多上来过节的人听见耶稣将到耶路撒冷，就拿着棕树枝出去迎接他，喊着说：和散那！奉主名来的以色列王是应当称颂的！”（约 12:12, 13），所象征的就是这个。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458 节 ›

放进生活：迎接主，先问手里拿的是什么。若只是场面里的热闹，很快就会散；若是真理之良善里的喜乐，就可以一路跟他进城。

资料：克洛斯为 12–19 节所写内义中关于棕树与欢呼的一层；瑞登堡《天堂的奥秘》8369 节（直接引约 12:12–13，棕树＝属灵的良善）、《诠释启示录》458:5（直接引约 12:12–13：拿棕树见证心里的喜乐，并出于良善而行）、5323 节（直接引约 12:13，呼喊＝出于信仰的承认）。

第 14–16 节　你的王骑着驴驹来了

14 耶稣得了一个驴驹，就骑上，如经上所记的说：

15 锡安的民（原文是女子）哪，不要惧怕！你的王骑着驴驹来了。

16 这些事门徒起先不明白，等到耶稣得了荣耀以后才想起这话是指着他写的，并且众人果然向他这样行了。

内义：他骑着驴驹，是以君王和最高审判官的身份，驾驭属世层中的良善与真理；门徒起先不明白这些事，等到他的人性得了荣耀以后，才想起这话是指着他写的。

耶稣得了一个驴驹，就骑上，如经上所记的：「锡安的民哪，不要惧怕！你的王骑着驴驹来了。」这些事门徒起先不明白，等到耶稣得了荣耀以后才想起这话是指着他写的，并且众人果然向他这样行了。

骑驴和驴驹，是最高审判官和君王的标志；不明白这一点的人，会以为主骑驴驹是悲惨和屈辱，其实它象征王者的尊荣（（《诠释启示录》31:7））。「骑驴」象征属世层的服从，「骑驴驹」象征理性的服从；自然人应当服务于理性人，理性人服务于属灵人，属灵人服务于属天人，属天人服务于主（（《天堂的奥秘》2781:8），（《天堂的奥秘》2781:9））。

门徒起先不明白，等到他得了荣耀以后才想起。著作把这话与「那时还没有赐下圣灵来，因为耶稣尚未得着荣耀」，以及「人子得荣耀的时候到了」「父啊，愿你荣耀你的名」放在一起读：就他的人性而言，与他里面被称为父耶和华的神性本身合一，就是「得荣耀」；这合一借着十字架受难而完全实现，十字架受难是最后一次试探（（《天堂的奥秘》10053:5））。代表的意义，往往要到他所指向的那一位完全显明以后，才被人读懂。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31:7

为什么主进耶路撒冷时骑着驴驹，百姓那时宣告祂为王，又把衣服铺在路上（太 21:1–8；可 11:1–11；路 19:28–40；约 12:14–16）。这事在《撒迦利亚书》中早已预言：

“锡安的民哪，应当大大喜乐；耶路撒冷的民哪，应当欢呼。看哪，你的王来到你这里！他是公义的，并且施行拯救，谦谦和和地骑着驴，就是骑着驴的驹子。”（亚 9:9；太 21:5；约 12:15）

原因在于，骑驴和驴驹是最高审判官和君王的标志。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31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781:8

主选择这种方式进城，不仅因为这是最高士师和君王的骑乘方式，也是为了应验教会的预表。《约翰福音》对此事的记载如下：

第二天，有许多上来过节的人听见耶稣将到耶路撒冷，就拿着棕树枝出去迎接他，喊着说：“和散那！奉主名来的以色列王是应当称颂的！”耶稣得了一个驴驹，就骑上，如经上所记的说：“锡安的女儿哪，不要惧怕！你的王骑着驴驹来了。”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781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0053:5

门徒起初不明白这些事，“等到耶稣得了荣耀以后才想起”；耶稣还说：“人子得荣耀的时候到了。”他又说：“父啊，愿你荣耀你的名！”于是有声音从天上来说：“我已经荣耀了我的名，还要再荣耀。”（约 12:16，23，27—28）约翰福音还记载，犹大出去以后，耶稣说：“如今人子得了荣耀，神在人子身上也得了荣耀。神要因自己荣耀人子，并且要快快地荣耀他。”（约 13:31—32）

这些经文表明，主就其人性而言，与他里面被称为父耶和华的神性本身合一，就是“得荣耀”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0053 节 ›

放进生活：迎接主，不是一件热闹的外形，乃是让属世的心思服从理性，理性服从属灵的真理，真理服从爱，爱服从主。有些经上的话，当时读不懂；等到生命被带到「得荣耀」所指向的那一层——自我退去、神性的爱显明——才忽然想起：原来这话早就指着他。

资料：克洛斯为 12–19 节所写内义中关于驴驹的一层；瑞登堡《诠释启示录》31:7（直接解释约 12:14–16：骑驴驹为君王的标志，而非屈辱）、《天堂的奥秘》2781:8–9（直接解释约 12:12–16，驴驹与从属的秩序）、10053:5（直接引约 12:16，并连于 12:23、27–28：得荣耀＝人性与神性合一）。

第 17–19 节　众人因拉撒路复活去迎接他

17 当耶稣呼唤拉撒路，叫他从死复活出坟墓的时候，同耶稣在那里的众人就作见证。

18 众人因听见耶稣行了这神迹，就去迎接他。

19 法利赛人彼此说：「看哪，你们是徒劳无益，世人都随从他去了。」

内义：众人去迎接他，是因为他们听见、也有人亲眼看见拉撒路复活；同一条路，有人当是王的路来走，有人当是自己权势落空的路来看。

当耶稣呼唤拉撒路、叫他从死复活出坟墓的时候，同着耶稣在那里的众人就作见证。众人因听见耶稣行了这神迹，就去迎接他。法利赛人彼此说：「看哪，你们是徒劳无益，世人都随从他去了。」

迎接他的人群，不是忽然从天而降的。他们所以出去，是因为听见、也有人亲眼看见那已经活过来的见证。第十一章的复活，在这里成了第十二章的道路。著作没有对 17–18 节另作逐字解释，应按上文已经阐明的原则来读：生活之善被唤醒，本身就会把人带到主那里。

法利赛人看见的，却是自己的权势落空：「世人都随从他去了。」同一条路，有人当是王的路来走，有人当是自己失败的路来看。这一句著作未另作逐字分析，只按字义来读。

放进生活：看同一件神迹，有人因此去迎接主，有人因此只看见自己的位置被夺去。先问自己站在哪一边：是被活的见证带到他那里，还是先计算自己会失去什么。

资料：本段承接 12–16 节的上下文，克洛斯原与 12–19 节合写。法利赛人「世人都随从他去了」，以及众人因拉撒路复活去迎接，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第 20–22 节　先生，我们愿意见耶稣

20 那时，上来过节礼拜的人中，有几个希腊人。

21 他们来见加利利伯赛大的腓力，求他说：「先生，我们愿意见耶稣。」

22 腓力去告诉安得烈，安得烈同腓力去告诉耶稣。

内义：上来过节礼拜的人中，有几个希腊人要求见耶稣；圣言里的「希腊」也象征将要接受教义真理的民族。真要见他，是见那经过死而荣耀的一位。

「那时，上来过节礼拜的人中，有几个希腊人。他们来见加利利伯赛大的腓力，求他说：『先生，我们愿意见耶稣。』腓力去告诉安得烈，安得烈同腓力去告诉耶稣。」

著作提到：圣言中的「希腊」也象征将要接受教义真理的民族（（《诠释启示录》50））。第十二章把这些上来过节的希腊人，恰好放在「人子得荣耀的时候到了」之前：外邦中那些能接受真理的人，已经被带到门口。腓力、安得烈、伯赛大这些名字，以及他们如何传话，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主没有按他们「愿意见」的方式马上现身，乃是立刻说到人子得荣耀，又说到一粒麦子必须死。愿意见他的面，是一件好事；真要见他，是见那经过死而荣耀的一位。下一单元就把这「见」带到麦子落在地里。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50

因此，圣言中的“希腊”也象征这样的民族（如但 8:21；10:20；11:2；约 12:20, 21；可 7:26 及以下）。（圣言中的一切地名都象征事物，见《天堂的奥秘》1224、1264、1876、1888、4310、4442、10329 节。）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50 节 ›

放进生活：人总想「见主」，却不一定想走到他得荣耀的那条路上去。把「愿意见」交给那一位已经得荣耀的主，比要求他按自己喜欢的方式立刻现身更近。

资料：瑞登堡《诠释启示录》50 节（直接引约 12:20–21：「希腊」象征将要接受教义真理的民族）。腓力、安得烈、伯赛大，以及他们如何传话，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第 23–24 节　一粒麦子落在地里死了

23 耶稣说：「人子得荣耀的时候到了。

24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仍旧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结出许多子粒来。

内义：人子得荣耀，是借着试探，如同麦子落在地里死了，才结出许多子粒。

耶稣说：「人子得荣耀的时候到了。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仍旧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结出许多子粒来。」

「人子得荣耀的时候到了。」著作把它与十字架放在一起读：主借着末后的争战，就是十字架上的受难，完全征服了地狱，也使自己的人性完全得了荣耀（（《天堂的奥秘》10655:3），（《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7））。得荣耀不是与受难分开的另一件事，乃是经过它才完全实现的。

「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仍旧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结出许多子粒来。」著作把这话与试探、与治死旧的生命连在一起：人与恶争战，就是试探；十字架也指试探；「生命」在这里指人自我的生命（（《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99））。那些经历试探的人所以也被称为「死了的」，是因为他们把先前的生命治死了，在世人面前仿佛成了死人；

主所说的麦子，正是这个意思（（《揭秘启示录》639））。人也必须就他的自我——那在自身中是地狱的——而言死去；若不这个死去，人就没有天堂的生命（（《诠释启示录》899:13））。死不是消灭，乃是旧的一层褪去，好叫里面的生命长成一棵能结许多子粒的树。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99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仍旧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结出许多子粒来。”（约 12:24）又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因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和福音丧掉生命的，必救了生命。”（可 8:34-35）“十字架”指试探（参太 10:38；16:24；可 10:21；路 14:27）；“生命”指人自我的生命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99 节 ›

放进生活：人总想「见主」，却不一定想「落在地里死」。不肯治死的自我，会把那一粒永远留在手里，仍旧是一粒。

资料：克洛斯为 23–24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99 节（直接解释约 12:24，并连于约 12:25：试探与自我的生命）、《揭秘启示录》639 节（直接引约 12:24，治死先前的生命）、《诠释启示录》899:13（直接引约 12:24：人也必须就自我而言死去）、《天堂的奥秘》10655:3 与《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7（约 12:23：得荣耀与十字架）。

第 25–26 节　若有人服事我，就当跟从我

25 爱惜自己生命的，就失丧生命；在这世上恨恶自己生命的，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

26 若有人服事我，就当跟从我；我在哪里，服事我的人也要在那里；若有人服事我，我父必尊重他。」

内义：人必须舍去自我之爱，跟从主，才能在他所在的地方，并因着爱之良善被父所尊重。

「爱惜自己生命的，就失丧生命；在这世上恨恶自己生命的，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若有人服事我，就当跟从我；我在哪里，服事我的人也要在那里；若有人服事我，我父必尊重他。」

「爱惜自己生命的，就失丧生命。」这里的「生命」（或「灵魂」）象征人的自我（（《天堂的奥秘》6138:2））。服事主，是出于爱之良善去做的一切；「若有人服事我，就当跟从我」，是把人带到他所在的地方——不是用职务去换一个位置，乃是用跟从

来与他同在。父尊重这样的人，因为「服事」所象征的，正是爱之良善（（《诠释启示录》155:5））。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6138:2

人的自我也由《约翰福音》中的"灵魂"来象征：

爱惜自己生命（原谅是灵魂）的，就失丧生命；在这世上恨恶自己生命的，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若有人服侍我，就当跟从我；我在哪里，服侍我的人也要在那里。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6138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155:5

耶稣说：“若有人服事我，就当跟从我；我在哪里，服事我的人也要在那里；若有人服事我，我父必尊重他。”（约 12:26）

耶稣说：“主人来了，看见仆人警醒，那仆人就有福了。我实在告诉你们，主人必叫他们坐席，自己束上带，进前伺候他们。”（路 12:37）

《以赛亚书》中说：“还有那些与耶和华联合的外邦人，要事奉他，要爱耶和华的名……”（赛 56:6）

因为“服事”是用在爱之良善上的，所以说“要事奉他（原文直译是‘服事耶和华’），要爱耶和华的名”；也因此论到主时说，祂要“进前伺候他们”。由此可见，“服事”象征一切出于爱之良善所做的事，因而象征爱之良善。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155 节 ›

放进生活：跟从他，比想见他的面更具体：他在哪里——在舍去自己、又把生命交出来的地方——服事他的人也要在那里。

资料：克洛斯为 25–26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6138:2（直接解释约 12:25–26，「灵魂／生命」＝人的自我）、《诠释启示录》155:5（直接解释约 12:26，服事＝爱之良善）。

第 27–28 节　父啊，愿你荣耀你的名

27 「我现在心里忧愁，我说甚么才好呢？父啊，救我脱离这时候；但我原是为这时候来的。

28 父啊，愿你荣耀你的名！」当时就有声音从天上来，说：「我已经荣耀了我的名，还要再荣耀。」

内义：主就他的人性自愿进入这时候；「荣耀」象征合一，他求父荣耀他的名，天上的声音回答：已经荣耀了，还要再荣耀。

「我现在心里忧愁，我说什么才好呢？父啊，救我脱离这时候；但我原是为这时候来的。父啊，愿你荣耀你的名！」当时就有声音从天上来说：「我已经荣耀了我的名，还要再荣耀。」

「心里忧愁」，却不求离开这时候：「我原是为这时候来的。」然后是祷告：「父啊，愿你荣耀你的名！」天上有声音回答：「我已经荣耀了我的名，还要再荣耀。」主是逐渐得荣耀的，所以说「已经荣耀了」，又说「还要再荣耀」（（《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7））。「荣耀」象征合一；在他与父的合一中，他所关注的是他与人类的连接（（《天堂的奥秘》2034:4））。这合一借着十字架受难而完全实现（（《天堂的奥秘》10053:5））。下一节，众人才把这声音听成打雷或天使说话。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034:4

这里的“荣耀”象征着合一，如前所述。并且在他与父的合一中，他关注的是他与人类的连接，这在“我若被举起来，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中明确表示。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034 节 ›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7

因为主是逐渐得荣耀的，所以说“我已经荣耀了我的名，还要再荣耀”。同一卷书中又说：“犹大出去以后，耶稣就说：如今人子得了荣耀，上帝在人子身上也得了荣耀。上帝既然在人子身上得了荣耀，上帝也要因自己荣耀人子，并且要快快地荣耀他。”（约 13:31-32）耶稣说：“父啊，时候到了，愿你荣耀你的儿子，使儿子也荣耀你。”（约 17:1，5）路加福音也说：“基督这样受害，又进入他的荣耀，岂不是应当的吗？”（路 24:26）这些话都是指着祂的人性说的。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 节 ›

放进生活：有时候候来了，人的第一句话是「救我脱离这时候」。主把这句话改成：「我原是为这时候来的。父啊，愿你荣耀你的名！」跟随他的人，不能免去忧愁，却可以被带到比忧愁更大的目的里：让父的名得荣耀。

资料：克洛斯为 27–28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2034:4（直接解释约 12:28：荣耀＝合一）、《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7（直接引约 12:23、28：已经荣耀，还要再荣耀）、《天堂的奥秘》10053:5（得荣耀＝人性与神性合一）。

第 29–30 节　这声音不是为我，是为你们来的

29 站在旁边的众人听见，就说：「打雷了。」还有人说：「有天使对他说话。」

30 耶稣说：「这声音不是为我，是为你们来的。

内义：这从天上而来的声音，不是为他，是为他们来的。

站在旁边的众人听见，就说：「打雷了。」还有人说：「有天使对他说话。」耶稣说：「这声音不是为我，是为你们来的。」

声音「不是为我，是为你们来的」：启示临到，是为坚固教会，不是因为神性本身需要被提醒（参上一节所引，（《天堂的奥秘》2034:4）亦连于约 12:30）。众人有的听成打雷，有的听成天使说话——同样的声音，领会却不同。这一层，著作没有对「打雷／天使」另作逐字分析，只按字义来读。本单元不另设原文框，以免把上一节已经引用的话再重复一遍。

放进生活：同样的声音，有人只听见打雷，有人听见有话对他们说。先问：我听见的，是不是「为你们来的」那一层，还是只停在热闹里？

资料：「打雷了／有天使对他说话」，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这声音不是为我，是为你们来的」与上一节《天堂的奥秘》2034:4 同一条线。克洛斯相关内义为解经者体会。

第 31–33 节　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

31 现在这世界受审判，这世界的王要被赶出去。

32 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

33 耶稣这话原是指着自己将要怎样死说的。

内义：现在这世界受审判，这世界的王——也就是整个地狱——要被赶出去；他从地上被举起来，是为要吸引万人来归他自己。

「现在这世界受审判，这世界的王要被赶出去。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耶稣这话原是指着自己将要怎样死说的。

著作把约 12:23、27、28、31–33 放在一起读：主借着十字架上的受难，不仅战胜并征服了地狱，也使自己的人性完全得了荣耀；人类的救恩由此而来。他来到世上，也是为

了这个目的。「这世界的王」和「魔鬼」，就是指整个地狱（（《天堂的奥秘》10655:3），（《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3））。

「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经文自己解释：这话是指着他将要怎样死说的。被举起，是十字架，也是荣耀。主将善归算给每个人，不将恶归算给任何人；因此他不判任何人入地狱，而是按照人跟随他的程度，将所有人提升到天堂（（《正信的基督教》652））。吸引，是神性之爱的力量：主用从自己发出的真理流入人里面的良善，把人拉向他自己；人若在良善中，并因此在真理中，就被他吸引、与他结合（（《天堂的奥秘》8604））。没有这征服地狱、荣耀人性的作为，没有人能从地狱里被释放、被拯救。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0655:3

耶稣又说：“现在这世界受审判，这世界的王要被赶出去。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他“这话原是指着自己将要怎样死说的”。（约 12:23，27，28，31—33）

所谓“这世界的王”和“魔鬼”，就是指整个地狱。由此可见，主借着十字架上的受难，不仅战胜并征服了地狱，也使自己的人性完全得了荣耀。人类的救恩由此而来。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0655 节 ›

▸ 看著作原文：《正信的基督教》652

主将善归算给每个人，不将恶归算给任何人。因此，祂不判任何人入地狱，而是按照人跟随祂的程度，将所有人提升到天堂。这可以从祂自己的话看出。耶稣说：“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就要吸引万人归向我自己。”（约 12:32）

到本站读《正信的基督教》652 节 ›

放进生活：被举起既是十字架，也是吸引。跟随他的人，不要把「被举起」只想成受难的形状，也要想成那要把人拉到他那里去的力量。他不把人推进地狱；人若被吸引，是因为他跟从。

资料：瑞登堡《天堂的奥秘》10655:3（直接解释约 12:23、27、28、31–33：征服地狱并荣耀人性）、《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3 节（约 12:31：世界的王＝地狱）、《正信的基督教》652 节（直接解释约 12:32，并连于 12:47–48：他吸引万人，不定人入地狱）。《天堂的奥秘》8604 节论主吸引人，为一般原则并用于约 12:32。

第 34–36 节　光在你们中间还有不多的时候

34 众人回答说：「我们听见律法上有话说，基督是永存的，你怎么说『人子必须被举起来』呢？这人子是谁呢？」

35 耶稣对他们说：「光在你们中间还有不多的时候，应当趁着有光行走，免得黑暗临到你们；那在黑暗里行走的，不知道往何处去。

36 你们应当趁着有光，信从这光，使你们成为光明之子。」耶稣说了这话，就离开他们隐藏了。

内义：人子就是在主的人性里显现的神性真理；这光在世上还有不多的时候，人当趁着有光行走、信从这光，成为光明之子，免得黑暗临到，就不知道往何处去。

「众人回答说：『我们听见律法上有话说，基督是永存的；你怎么说「人子必须被举起来」呢？这人子是谁呢？』耶稣对他们说：『光在你们中间还有不多的时候，应当趁着有光行走，免得黑暗临到你们；那在黑暗里行走的，不知道往何处去。你们应当趁着有光，信从这光，使你们成为光明之子。』耶稣说了这话，就离开他们隐藏了。」

他们问「这人子是谁」。主不用另一个头衔回答，乃用「光」回答：他就是他们应当相信的光，也就是真理（（《天堂的奥秘》2813））。由此可见，「人子」与「光」所象征的是同一事物；众人问「这人子是谁」，主便回答说，他是他们应当信从的光（（《天堂的奥秘》9807:2））。「人子」是就神性真理而言的主。光还在的时候，要行走，要信从，为要成为光明之子。「光明之子」是那些处于真理中的人（（《诠释启示录》724））。「走路」象征生活；在灵界里，人按自己的生命行走，恶人只看见通向地狱的路，善人只看见通向天堂的路（（《诠释启示录》97））。所以「趁着有光行走」，不是一句诗意的劝勉，乃是：按这真理生活，免得落到伪谬的黑暗里，连自己往哪里去也不知道。

「基督是永存的」和「人子必须被举起来」，在他们听来是矛盾的。他们不知道：永存的那一位，正是要经过被举起、才把永存的生命给人的那一位。说了这话，他就离开他们隐藏了。光不是永远站在同一个位置上等人；有一种隐藏，是对「还有不多的时候」的印证。这一句著作未另作逐字分析。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813:4

当人们问及人子是谁时，耶稣用"光"来回答，这光就是真理，他自己就是他们应当相信的光或真理。关于从主而来的光，也就是神性真理，请参见 1053，1521，1529-1531，1619-1632 节。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813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3195:5

有光行走，免得黑暗临到你们……你们应当趁着有光，信从这光，使你们成为光明之子。（约翰福音 12:35-36）

人看见我，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我到世上来，乃是光，叫凡信我的，不住在黑暗里。（约翰福音 12:45-46）

西面在主降生时预言说：

我的眼睛已经看见你的救恩，就是你在万民面前所预备的，是照亮外邦人的光，又是你民以色列的荣耀。（路加福音 2:30-32）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3195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807:2

约翰福音记载：“众人回答说：‘……你怎么说人子必须被举起来呢？这人子是谁呢？’耶稣对他们说：‘光在你们中间还有不多的时候，应当趁着有光行走，免得黑暗临到你们……你们应当趁着有光，信从这光，使你们成为光明之子。’”（约 12:34-36）由此可见，“人子”与“光”所象征的是同一事物。众人问“这人子是谁”，主便回答说，他是他们应当信从的光。“光”象征神性真理（参 9548，9684 节），因此，“人子”也象征神性真理。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807 节 ›

放进生活：光在的时候，最常见的试探不是「完全没有光」，而是「还有时间」。主说「还有不多的时候」。把已经看见的真理行出来，比再问一个「人子是谁」的定义，更靠近成为光明之子。

资料：克洛斯为 34–36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2813 节、9807:2（直接解释约 12:34–36：人子与光所象征的是同一事物，都是神性真理）、3195 节（直接引约 12:35–36，并连于约 12:45–46）、《诠释启示录》97 节（「走路」＝生活，为一般原则并用于约 12:35）、724 节（光明之子＝处于真理中的人）。他离开他们隐藏了，著作未另作逐字分析。

第 37–40 节　他们不能信；主叫他们瞎了眼，硬了心

37 他虽然在他们面前行了许多神迹，他们还是不信他。

38 这是要应验先知以赛亚的话，说：主啊，我们所传的有谁信呢？主的膀臂向谁显露呢？

39 他们所以不能信，因为以赛亚又说：

40 主叫他们瞎了眼，硬了心，免得他们眼睛看见，心里明白，回转过来，我就医治他们。

内义：人若在恶的生活中先承认真理，随后又弃绝它，便会亵渎，那是最重的命运；因此他们的眼瞎了，心硬了。

「他虽然在他们面前行了许多神迹，他们还是不信他。这是要应验先知以赛亚的话，说：『主啊，我们所传的有谁信呢？主的膀臂向谁显露呢？』他们所以不能信，因为以赛亚又说：『主叫他们瞎了眼，硬了心，免得他们眼睛看见，心里明白，回转过来，我就医治他们。』」

「不能信」，不是神任意把人关在门外。著作多次解释约 12:40：所以没有从天上给他们清楚的见证，是因为若在那一种生活里把真理明明启示给他们，他们承认之后又弃绝，就会亵渎；亵渎者的命运是最重的（（《天堂的奥秘》2520），（《诠释启示录》706:9））。「回转过来，我就医治他们」，在这种情况下反而意味着：他们将在承认之后否认，从而亵渎。「眼睛看见，心里明白」，象征以理解力和意愿，或说以信和爱来接受。瞎眼和硬心，是一种被许可的隐瞒，为要拦住更重的毁灭。这与第九章「你们若瞎了眼，就没有罪了；但如今你们说『我们能看见』」是同一条线：问题不在无知，而在知道以后怎样对待所知道的。下一节才说到：以赛亚看见他的荣耀，就指着他说这话。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520:6

主叫他们瞎了眼，硬了心，免得他们眼睛看见，心里明白，回转过来，我就医治他们。（约翰福音 12:40）

这里的"回转过来，我就医治他们"象征他们最终可能会拒绝真理，从而亵渎真理，这会带来永恒的诅咒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520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706:9

主叫他们瞎了眼，硬了心，免得他们眼睛看见，心里明白，回转过来，我就医治他们。”（约 12:40）

这里“回转过来，就被医治”是亵渎，那是在承认真理与良善——尤其是承认主——之后又否认时做成的；若犹太人借着兆头回转并得医治，就会如此。“眼睛看见，心里明白”象征以理解力和意愿，或说以信和爱来接受。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706 节 ›

放进生活：有一种「不信」是因为还没看见；有一种「不能信」是因为看见了、若再清楚下去，人会把它用坏。不要把尚未预备好遵守的真理，急着变成口头上的「我已经看见了」。

资料：克洛斯为 37–43 节所写内义中关于不能信的一层；瑞登堡《天堂的奥秘》2520 节（直接解释约 12:40，并指向 301–303 节论亵渎）、《诠释启示录》706:9（直接解释约 12:40：眼睛看见、心里明白，以及亵渎的危险）。

第 41 节　以赛亚因为看见他的荣耀，就指着他说这话

41 以赛亚因为看见他的荣耀，就指着他说这话。

内义：以赛亚所看见的荣耀，就是神性真理；先知所指着说的，就是这一位。

「以赛亚因为看见他的荣耀，就指着他说这话。」以赛亚「看见他的荣耀」，「荣耀」在这里是神性真理（（《天堂的奥秘》9429））。先知所指着说的，不是另一位即将到来的抽象的神，乃是他已经看见的这一位。有解经者为第 41 节写的内义，与此相合。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429:4

这里“主的荣耀”和“神的荣耀”表示神性真理，而“人的荣耀”则表示伪谬。以赛亚书中说：“兴起，发光！因为你的光已经来到！耶和华的荣耀发现照耀你。……耶和华却要显现照耀你；他的荣耀要现在你身上。……黎巴嫩的荣耀必归你。……你的日头不再下落；你的月亮也不退缩；因为耶和华必作你永远的光。”（赛 60:1 至末）

这一章显然论述主的降临、他的国度、天堂和教会。整章所描述的是从他的神性人性发出的神性真理，并称之为“光”“尊荣”和“荣耀”。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429 节 ›

放进生活：先知看见的，不是一个与主分开的「荣耀」观念，乃是这一位自己。读以赛亚的时候，也当把所看见的荣耀，接到已经来的主身上。

资料：瑞登堡《天堂的奥秘》9429 节（直接解释约 12:41、43、46：荣耀＝神性真理）。克洛斯相关内义为解经者体会。

第 42–43 节　爱人的荣耀过于爱神的荣耀

42 虽然如此，官长中却有好些信他的，只因法利赛人的缘故，就不承认，恐怕被赶出会堂。

43 这是因他们爱人的荣耀过于爱　神的荣耀。

内义：官长中有好些信他的，却因怕被赶出会堂，不敢承认；这是因为他们爱人的荣耀过于爱神的荣耀——「神的荣耀」是神性真理，「人的荣耀」则是伪谬。

虽然如此，官长中却有好些信他的，只因法利赛人的缘故，就不承认，恐怕被赶出会堂。这是因他们爱人的荣耀过于爱神的荣耀。

第十二章把第九章父母的惧怕，再写在「官长」身上。会堂在这里也指向教义上的裁决：人可以因教义上的争执被赶出（（《诠释启示录》120:3））。他们把人的评价放在神性真理之上，信就停在嘴唇里面，到不了口外，也到不了生活里。「神的荣耀」表示神性真理，「人的荣耀」则表示伪谬（（《天堂的奥秘》9429），（《天堂的奥秘》10574:10））。人一旦把人的称赞当成光，真理就被换成伪谬，尽管口头上还说「我信」。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429:4

这里“主的荣耀”和“神的荣耀”表示神性真理，而“人的荣耀”则表示伪谬。以赛亚书中说：“兴起，发光！因为你的光已经来到！耶和华的荣耀发现照耀你。……耶和华却要显现照耀你；他的荣耀要现在你身上。……黎巴嫩的荣耀必归你。……你的日头不再下落；你的月亮也不退缩；因为耶和华必作你永远的光。”（赛 60:1 至末）

这一章显然论述主的降临、他的国度、天堂和教会。整章所描述的是从他的神性人性发出的神性真理，并称之为“光”“尊荣”和“荣耀”。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429 节 ›

放进生活：当察验自己：有没有因为怕被赶出一个圈子，就把已经信的话咽回去，爱人的荣耀过于爱神的荣耀。信若只停在私下里，公开的生活仍然跟从人的评价，那信就还没有走到口外，也还没有走到路上。

资料：瑞登堡《天堂的奥秘》9429 节、10574:10（直接解释约 12:43：神的荣耀＝神性真理，人的荣耀＝伪谬）；官长因怕被赶出会堂而不敢承认，与《诠释启示录》120:3 所引约 12:42 可相发明。

第 44–46 节　人看见我，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

44 耶稣大声说：「信我的，不是信我，乃是信那差我来的。

45 人看见我，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

46 我到世上来，乃是光，叫凡信我的，不住在黑暗里。

内义：信主的神性人性，就是信在他里面的神性；看见他，就是看见差他来的那一位。他来是光，为要叫信他的人不住在黑暗里。

「耶稣大声说：『信我的，不是信我，乃是信那差我来的。人看见我，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我到世上来，乃是光，叫凡信我的，不住在黑暗里。』」

主由「父」所理解的是他自己，或者说从成孕而来在他里面的神性；由「父所差来的子」所理解的是他的神性人性。所以他说「人看见我，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同时又要人信他（（《诠释启示录》852:8））。不是把人从子那里推开，送到另一位神面前，乃是说：信子，并没有绕过父；看见子，就是看见父。这些话语里还藏着善与真结合、以及真与善结合的奥秘，相当于神性本质与人性本质的相互结合（（《天堂的奥秘》2004:3））。

「我到世上来，乃是光」，与第 1 章、第 9 章、本章 34–36 节是同一位光。「荣耀」是在那光中显现的一切关于主的事物（（《天堂的奥秘》10574:10））。不住在黑暗里，是信他的人所得的结果，不是先把黑暗解释掉，再决定要不要信。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52:8

“耶稣大声说：信我的，不是信我，乃是信那差我来的。人看见我，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我到世上来，乃是光，叫凡信我的，不住在黑暗里。”（约 12:44–46）

主由“父”所理解的是祂自己，由“父所差来的子”所理解的是祂的神性人性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52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004:3

这些话语隐藏着非常深奥的奥秘——实际上是关于善与真结合，以及真与善结合的奥秘，或者说，相当于神性本质与人性本质的结合，以及人性本质与神性本质的结合。因此他说，“信我的，不是信我，乃是信那差我来的”，并在后面说“凡信我的……”。在两句话之间，他提到了关于这种结合的话，他说“人看见我，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004 节 ›

放进生活：信主，不是信一位「另外的神」的代表，乃是信那已经把自己表明出来的神。看见他，就是看见父；不要把「信子」和「信父」分成两条互不往来的路。

资料：克洛斯为 44–50 节所写内义中关于信与看见的一层；瑞登堡《诠释启示录》852:8（直接解释约 12:44–46）、《天堂的奥秘》2004:3（直接解释约 12:44–46：神性与人性的相互结合）、10574:10 与 3704、3195 节亦引约 12:45–46。

第 47–48 节　我所讲的道在末日要审判他

47 若有人听见我的话不遵守，我不审判他。我来本不是要审判世界，乃是要拯救世界。

48 弃绝我、不领受我话的人，有审判他的—就是我所讲的道在末日要审判他。

内义：他来不是要定世人的罪，乃是要拯救世界；弃绝他、不领受他话的人，要被他所讲的道审判。

「若有人听见我的话不遵守，我不审判他。我来本不是要审判世界，乃是要拯救世界。弃绝我、不领受我话的人，有审判他的——就是我所讲的道在末日要审判他。」

不是神性真理喜欢定罪，乃是人弃绝这真理，就把自己暴露在审判之下。「我所讲的道在末日要审判他」：审判是按圣言中的神性真理而行的；「人子」所以与审判有关，也因为人子是就圣言、就神性真理而言的主（（《揭秘启示录》233），（《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25））。主将善归算给每个人，不将恶归算给任何人；这里的「审判」，指判入地狱，也就是定罪；得救则不称为审判，而称为复活得生命（（《正信的基督教》652））。主是怜悯本身、良善本身，他愿意把人都提升到天上；是人自己拒绝良善，因而拒绝天堂和主（（《天堂的奥秘》2335））。下一节才说明：他所讲的，正是照着父所给的命令。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25

若有人听见我的话不遵守，我不审判他。……我所讲的道，在末日要审判他。”（约 12:47-48）又说：人子来……乃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信他的人，不被定罪；不信的人，罪已经定了，因为他不信上帝独生子的名。（约 3:17-18）

关于主并不审判任何人下地狱，乃是恶灵自己把自己投入地狱，可参看《天堂与地狱》一书（第 545-550，574 节）。“雅威的名”、“主的名”、“上帝之子的名”，所指的是神性真理，因此也指圣言——它从主而来，关乎主，因此也就是主自己。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25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335:3

若有人听见我的话不遵守，我不审判他。我来本不是要审判世界，乃是要拯救世界。（约翰福音 12:47）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335 节 ›

放进生活：听了他的话却不遵守，不要指望他用另一次审判把这话取消；要审判人的，正是他已经讲过、人已经听见的道。把这句话从恐惧里赎回来：他来是要拯救；遵守所听见的，就是走在拯救的路上。

资料：克洛斯为 47–48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25 节（直接引约 12:47–48）、《天堂的奥秘》2335 节（主不定罪，人弃绝良善便定自己的罪）、

《揭秘启示录》233 节（道在末日审判）、《正信的基督教》652 节（约 12:47–48：审判指定罪，他不定人入地狱）。

第 49–50 节　他的命令就是永生

49 因为我没有凭着自己讲，惟有差我来的父已经给我命令，叫我说甚么，讲甚么。

50 我也知道他的命令就是永生。故此，我所讲的话正是照着父对我所说的。」

内义：他所讲的，正是照着父所给的命令，而这命令就是永生。

「因为我没有凭着自己讲，惟有差我来的父已经给我命令，叫我说什么，讲什么。我也知道他的命令就是永生。故此，我所讲的话正是照着父对我所说的。」

神性如同灵魂借着身体一样，借着人性运作：子不是凭着自己说，乃是差他来的父已经给他命令，叫他说什么、讲什么（（《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2:2））。人性不是从自己思想，乃是从神性领受一切情感与思想；这命令里有神性的爱，所以他所讲的，都在这爱的管理之下。有解经者这样体会「命令就是永生」，与「父在我里面，我也在父里面」是一致的；著作对本句未另立独立的逐字分析，本编不编造段号。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2:2

我没有凭着自己说，惟有差我来的父已经给我命令，叫我说什么、讲什么。（约 12:49-50）我对你们所说的话，不是凭着自己说的，乃是住在我里面的父做他自己的事。（约 14:10）我不是独自一人，因为有父与我同在。（约 16:32）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2 节 ›

放进生活：他所讲的话，不是另有一位远处的神另外加给的条款，乃是父的命令已经在他里面成为永生。听他，就是听那命令；遵守所听见的，就是走在这生命里。

资料：克洛斯为 44–50 节所写内义（「命令就是永生」的细致体会，著作未另立独立段号）；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2:2（直接引约 12:49–50：神性借着人性运作）。

生活应用

一、在他还「不常与我们同在」的这种时候，把爱给出去。不要让「划算」的声音，把香膏改成银子。

二、不要除掉那些活的见证。拉撒路活着，叫人信，也叫人起杀心。保护、尊重那些因主而活过来的生命。

三、用服从来迎接王。骑驴驹不是屈辱，乃是君王的标志；属世的心思应当服在理性之下，理性服在属灵的真理之下，真理服在爱之下，爱服在主之下。

四、让那一粒麦子落在地里。不肯死的自我，永远只是一粒；跟从他，是到他所在的地方去，不是把「见他一面」当成目的。

五、忧愁的时候，也可以求「愿你荣耀你的名」。他原是为这时候来的；跟从他的人，也可以为荣耀，而不是为逃脱，走过自己的「这时候」。

六、趁着有光行走。光不是永远站在同一个位置上等人。把已经看见的行出来，好成为光明之子。

七、不要爱人的荣耀过于爱神的荣耀。怕被赶出一个圈子，就把已经信的话咽回去，是本章官长的路。

八、记住：他来不是要审判世界，乃是要拯救。同时记住：人所弃绝的话，不会自动消失；它所显明的，终将成为人行走的路，或人跌倒的石。

读经问题

1. 马利亚的香膏和犹大的「卖了赒济穷人」，显出哪两种对待主的方式？你里面有没有类似的「钱囊」？

2. 祭司长为什么连拉撒路也要杀？一个「活过来的见证」怎样比一套道理更叫人不安？

3. 骑驴驹进京，著作说是君王的标志，不是屈辱。这一点怎样纠正你对「谦卑」和「荣耀」的想象？

4. 「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仍旧是一粒。」你目前手里是否正抓着一粒不肯落下去的麦子？

5. 「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被举起既是十字架，也是荣耀。这两层怎样同时成立？

6. 「光在你们中间还有不多的时候。」这句话怎样催促你，而不只是警告你？

7. 「主叫他们瞎了眼，硬了心」，著作怎样解释，才不把神说成任意拒绝人的？亵渎的危险对你今日的读经有什么提醒？

8. 「信我的，不是信我，乃是信那差我来的。人看见我，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这两句怎样帮助你既不把父和子分成两位，也不把子当成一位「次等的神」？

本章所引著作索引

· 《天堂的奥秘》2004、2034、2335、2520、2781、2813、2916、3195、5323、6138、8369、8604、8906、9231、9429、9807、10053、10574、10655

· 《诠释启示录》31、50、97、120、155、458、659、706、724、852、899

· 《揭秘启示录》233、639

· 《正信的基督教》652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3、25、32、35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40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99

第 13 章　彼此洗脚，彼此相爱：离别席上的新命令

本章导读

约翰福音第十三章，是离别筵席的起头。逾越节以前，耶稣知道自己离世归父的时候到了；他既然爱世间属自己的人，就爱他们到底。吃晚饭的时候，魔鬼已将卖耶稣的意思放在犹大心里。耶稣知道父已将万有交在他手里，且知道自己是从神出来的，又要归到神那里去，就离席站起来，脱了衣服，拿一条手巾束腰，把水倒在盆里，洗门徒的脚。彼得先是拒绝，后来又要连头带手都洗；主说：「凡洗过澡的人，只要把脚一洗，全身就干净了。」洗完了，他告诉他们：他是主，是夫子，尚且洗他们的脚，他们也当彼此洗脚。接着他指出「同我吃饭的人用脚踢我」，把饼蘸了给犹大；犹大受了那点饼，立刻就出去，那时候是夜间。他出去以后，耶稣说：「如今人子得了荣耀，神在人子身上也得了荣耀。」他又说：「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我怎样爱你们，你们也要怎样相爱。你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彼得说要为他舍命；主说：鸡叫以先，他要三次不认他。

洗脚是本章最有直接依据的一段。著作说，若不从内义来读，就无法明白主为什么这样说：「我所做的，你如今不知道，后来必明白」「我若不洗你，你就与我无分了」「凡洗过澡的人，只要把脚一洗，全身就干净了。」「洗濯」是从邪恶与伪谬中得洁净；「盆里的水」是属世层面中的信仰真理；主所束的「手巾」是从他发出的神性真理；「脚」是人的属世层面。已经改造的人，只需要在属世层面被洁净；若这最外在的一层不在世上被洁净，以后到永远也不能再被洁净（（《天堂的奥秘》10243），（《天堂的奥秘》3147），（《天命》151:2））。「从神出来，又要归到神那里去」，是神性披上人性，又将人性与神性结合（（《天堂的奥秘》3736））。「如今人子得了荣耀」，是神性与人性的合一（（《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3），（《天堂的奥秘》2803））。新命令是彼此相爱；人若不能如同凭自己一样实行仁义，命令就失去了意义（（《正信的基督教》357））。知道而不去行，就还没有福；「你们既知道这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2））。彼得三次不认，著作把它读作与仁义分离的信（（《诠释启示录》820:8））；「三」象征完全，直到终结（（《天堂的奥秘》4495:5））。

门徒误会钱囊的用意，以及「夜间」时刻的细致对应，著作没有逐字解说的，本编照实标明。内义一句仍参照克洛斯纲要，用著作核对。加尔文、马太·亨利、金口约翰、奥古斯丁等传统解经，只标为后人体会。

本章内义一览

第 1–3 节　他爱他们到底；从神出来，又要归到神那里去：时候到了，他仍以不止息的爱对待属自己的人；从父出来，是神性披上人性，回到父那里，是将人性与神性结合。魔鬼把意思放在犹大心里，是放在属于意愿的爱中。

第 4–5 节　拿一条手巾束腰，洗门徒的脚：他从神性人性发出适合属世层的真理，要洁净人最外在一层中的污秽。

第 6–8 节　我若不洗你，你就与我无分了：人若不让主来洁净，就与他无分；一切从邪恶中得的洁净，都来自主。

第 9–11 节　只要把脚一洗，全身就干净了：内在已经改造、已经重生的人，还需要让属世层被洗净；这洁净必须在世上作成。

第 12–13 节　你们称呼我夫子，称呼我主，你们说的不错：源头既是主——他是主，是夫子。

第 14–15 节　你们也当彼此洗脚；我给你们作了榜样：人就当照他所做的，彼此以谦卑和仁义相待。

第 16–17 节　知道了，去行就有福：仆人不能大于主人；福不在知道，乃在去行。

第 18–20 节　同我吃饭的人用脚踢我：有人领受了真理的知识，却仍抬高属世的自我，敌对主；接待他所差的，就是接待他，也就是接待差他来的那一位。

第 21–22 节　你们中间有一个人要卖我了：他心里忧愁，因为连受过真理教导的人中间，也有要弃绝他的。

第 23–25 节　那门徒靠着耶稣的胸膛：靠着他胸膛的那门徒，代表行动中的仁义。

第 26–27 节　他吃了以后，撒但就入了他的心：人领受了真理的知识，却把它用在地狱之爱里，伪谬就进入思想。

第 28–30 节　犹大受了那点饼就出去，那时候是夜间：恶一旦把所领受的真理用在自己的目的上，就走进夜里面去。

第 31–32 节　如今人子得了荣耀：出卖不能阻挡荣耀，反使神性与人性的相互结合更加显明。

第 33–35 节　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门徒的记号，是照着他爱他们的方式彼此相爱。

第 36–38 节　你要三次不认我：与仁义分离的信，此时不能跟他同去；「三次」表示这否认是完全的。

逐节详解

第 1–3 节　他爱他们到底；从神出来，又要归到神那里去

1 逾越节以前，耶稣知道自己离世归父的时候到了。他既然爱世间属自己的人，就爱他们到底。

2 吃晚饭的时候，魔鬼已将卖耶稣的意思放在西门的儿子加略人犹大心里。

3 耶稣知道父已将万有交在他手里，且知道自己是从　神出来的，又要归到　神那里去，

内义：离世归父的时候到了，他仍以不止息的爱对待属自己的人；「从神出来，又要归到神那里去」，是神性披上人性，又将人性与神性结合。魔鬼把卖他的意思放在犹大心里，是放在属于意愿的爱中。

「逾越节以前，耶稣知道自己离世归父的时候到了。他既然爱世间属自己的人，就爱他们到底。吃晚饭的时候，魔鬼已将卖耶稣的意思放在西门的儿子加略人犹大心里。耶稣知道父已将万有交在他手里，且知道自己是从神出来的，又要归到神那里去。」

「从神出来的，又要归到神那里去」，著作说：从父出来，是神性披上人性；来到世上，是他如同人一样生活；回到父那里，是将人的本质与神性本质结合（（《天堂的奥秘》3736））。洗脚不是在一个不确定的时刻偶然发生的，乃是在他知道「万有已交在他手里」、知道自己从哪里来、往哪里去的时候做的。权柄在他手里，他却要束上腰，去洗他们的脚。爱他们到底，不是一句结束语，乃是接下来每一个动作的源头。

「魔鬼已将卖耶稣的意思放在犹大心里。」著作把这话与「他是个魔鬼」（约 6:70）以及「撒但就入了他」（约 13:27）放在一起读：加略人犹大代表当时处于出于邪恶的伪谬中的人；出于邪恶称为「魔鬼」，出于伪谬称为「撒但」。「放在心里」，是放在属于意愿的爱中（（《诠释启示录》740:8））。「爱他们到底」，以及逾越节的时间，著作没有对本节另作逐字分析。只按字义来读：爱没有在离别的前夜止住；敌对的意思也在同一张桌子旁边发动。光明与黑暗，已经坐在一起。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3736

"从父出来"象征神性披上人性，"来到世上"象征他如同人一样，"回到父那里"象征将人的本质与神性本质结合。这一含义在《约翰福音》中多次出现：

你们若看见人子升到他原来所在之处，怎么样呢？（《约翰福音》6:62）

耶稣知道父已将万有交在他手里，且知道自己是从神出来的，又要归到神那里去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3736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740:8

并说魔鬼把意思放在他心里（约 13:2）；

以及他吃了那一点之后，撒但就入了他（约 13:27；路 22:3）：

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加略人犹大代表了犹太人，他们因为在出于邪恶的伪谬中，就出于邪恶称为“魔鬼”，出于伪谬称为“撒但”；因此说“魔鬼……放在……心里”；“放在心里”是放在属于意愿的爱中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740 节 ›

放进生活：人常常在「知道自己是谁、要往哪里去」的时候，觉得可以不必再做低下的事。主却在那一刻预备束上腰。爱到底，是一直爱到最脏、最外在、最不容易被看见的那一层。也当留心：意思一旦被放进心里的爱里，下一步就会走到思想里去。

资料：克洛斯为 1–5 节所写内义中关于爱与「从神出来」的一层；瑞登堡《天堂的奥秘》3736 节（直接解释约 13:3：从神出来、归到神那里＝披上人性并与神性结合）、《诠释启示录》740:8（直接解释约 13:2，并连于 13:27：魔鬼把意思放在心里＝放在意愿的爱中）。「爱他们到底」、逾越节的时间，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第 4–5 节　拿一条手巾束腰，洗门徒的脚

4 就离席站起来，脱了衣服，拿一条手巾束腰，

5 随后把水倒在盆里，就洗门徒的脚，并用自己所束的手巾擦干。

内义：他离席站起来，从神性人性发出适合属世层的真理，要洁净人最外在一层中的污秽。

他就离席站起来，脱了衣服，拿一条手巾束腰，随后把水倒在盆里，就洗门徒的脚，并用自己所束的手巾擦干。

「手巾」象征出于外在属世层的真理；主洗脚的时候用自己所束的手巾去擦，是因为洗脚象征从罪中得洁净，而这洁净是借着信仰的真理作成的，人借着这些真理受教当怎样

生活（（《天堂的奥秘》7601））。更准确地说：洗门徒的脚，代表并象征主借着神性真理，从邪恶与伪谬中洁净人；从邪恶与伪谬中的一切洁净，都是主借着神性真理做成的，这由他所束、并用来擦干他们脚的手巾来象征（（《诠释启示录》951:3））。水倒在盆里，脚被洗净：最外在、最靠近尘土的那一层，是他先伸手去摸的地方。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951:3

洗门徒的脚代表并由此象征主借着神性真理从邪恶与伪谬中洁净；因为从邪恶与伪谬中的一切洁净都是主借着神性真理做成的；这由主所束、并用来擦干门徒脚的“手巾”来象征。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951 节 ›

放进生活：爱到底，是亲手去洗最外在、最不容易被看见的那一层。人若只愿听「高处」的道理，却不让日常的脚被真理擦到，洁净就还没有开始。

资料：瑞登堡《诠释启示录》951:3（直接解释约 13:4–5：手巾与洗脚）、《天堂的奥秘》7601 节（细麻／手巾＝属世层的真理，并用于洗脚）。

第 6–8 节　我若不洗你，你就与我无分了

6 挨到西门·彼得，彼得对他说：「主啊，你洗我的脚吗？」

7 耶稣回答说：「我所做的，你如今不知道，后来必明白。」

8 彼得说：「你永不可洗我的脚！」耶稣说：「我若不洗你，你就与我无分了。」

内义：人若不让主来洁净，就与他无分；一切从邪恶中得的洁净，都来自主。他所做的，人如今不知道，后来必明白。

「挨到西门彼得，彼得对他说：『主啊，你洗我的脚吗？』耶稣说：『我所做的，你如今不知道，后来必明白。』彼得说：『你永不可洗我的脚！』耶稣说：『我若不洗你，你就与我无分了。』」

彼得先是不明白，所以拒绝。热心是真的，却把主要作的事挡在外面。主把话说到最清楚的地方：「我若不洗你，你就与我无分了。」瑞登堡说，若不从内义来理解，就无法知道这几句话蕴含什么。「洗濯」是从邪恶与伪谬中得洁净；「脚」是人的属世层面。一切洁净都是主作成的，所以他说：「我若不洗你，你就与我无分了。」（（《天堂的奥秘》10243），（《天命》151:2））

「我所做的，你如今不知道，后来必明白。」属世层是里面那些属灵事物所流入的平面，是它们的容器；这平面一旦被扭曲，里面的事物流进来也会被扭曲。所以这洁净必须

在世上作成，以后到永远也不能再补（（《天堂的奥秘》10243））。彼得此刻还不明白为什么是脚，下一单元才把「只要把脚一洗」说全。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0243:2

主所说的“我所做的，你如今不知道，后来必明白”“我若不洗你，你就与我无分了”，以及“凡洗过澡的人，只要把脚一洗，全身就干净了”，究竟蕴含什么意义？若不从内在意义来理解，就无法知道这里论及从邪恶与伪谬中得洁净。从内在意义可以看出，“洗濯”指从邪恶与伪谬中得洁净；“盆里的水”指属世层面中的信仰真理；主所束并用来擦脚的“手巾”，指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脚”指人的属世层面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0243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命》151:2

耶稣说，我若不洗你，你就与我无分了。西门彼得说，主啊，不但我的脚，连手和头也要洗。耶稣说，凡洗过澡的人，只要把脚一洗，全身就干净了。（《约翰福音》13:8-10）

在这段经文中，洗涤象征着属灵的洁净，也就是从邪恶中得到净化。具体而言，洗头和手代表洁净内在人，而洗脚则代表洁净外在人。当主说"凡洗过澡的人，只要把脚一洗"时，这表明当内在人得到洁净之后，外在人也需要相应地得到洁净。而"我若不洗你，你就与我无分了"这句话则揭示了一个重要真理：一切从邪恶中得到的洁净都来自于主。

到本站读《天命》151 节 ›

放进生活：有人拒绝被洗，觉得「这太低下，不该由主来做」。与他的分，不是我们自己洗出来的，乃是让他来洗才有的。洁净的源头是他。还在世上的时候，就把脚伸出去。

资料：克洛斯为 6–11 节所写内义中关于「与我无分」的一层；瑞登堡《天堂的奥秘》10243 节（直接解释约 13:5–10）、《天命》151:2（直接解释约 13:8–10：洗头和手＝洁净内在人，洗脚＝洁净外在人；一切洁净来自主）。

第 9–11 节　只要把脚一洗，全身就干净了

9 西门·彼得说：「主啊，不但我的脚，连手和头也要洗。」

10 耶稣说：「凡洗过澡的人，只要把脚一洗，全身就干净了。你们是干净的，然而不都是干净的。」

11 耶稣原知道要卖他的是谁，所以说：「你们不都是干净的。」

内义：内在已经改造、已经重生的人，还需要让属世层被洗净，全身才干净；外在是借着内在被洁净的，外在若不洁净，内在也被关上。

西门彼得说：「主啊，不但我的脚，连手和头也要洗。」耶稣说：「凡洗过澡的人，只要把脚一洗，全身就干净了。你们是干净的，然而不都是干净的。」耶稣原知道要卖他的是谁，所以说：「你们不都是干净的。」

彼得一听见「与我无分」，又要把头和手都送过来。两种反应都出于热心，也都还没有懂。「凡洗过澡的人，只要把脚一洗」，意味着已经改造的人只需要在属世层面上被洁净，也就是从中移除恶与伪，然后一切都会通过从主而来的属灵流入而有序排列（（《天堂的奥秘》3147））。「洗过澡的人」指已经重生的人：重生在先，洁净在后；人若没有重生，就不能从邪恶与伪谬中得洁净（（《天堂的奥秘》10239:2））。「洗过澡的」也象征内在已经洁净的人；「只要把脚一洗」象征那时外在也当洁净（（《诠释启示录》475:7），（《天命》151:2））。「脚」象征属世层次，也就是终端；头、手、脚合在一起，也可以说到人的一切（（《天堂的奥秘》10044:4））。

若人活在世上的时候，属世层没有被洁净，以后到永远也不能再被洁净。人尚未洁净，直到外在或属世之人也被洁净；若属世之人不洁净，属灵之人就被关闭（（《诠释启示录》475:7））。

「你们是干净的，然而不都是干净的。」主知道要卖他的是谁。洁净的邀请是真实的，人仍可以把自己留在污秽里。有解经者体会说：尽管主不断要在教会里作成这洁净，仍有人停留在属世的污秽中，并且这是主所感知的。这与经文本身相合，不另加对应。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3147:8

"凡洗过澡的人，只要把脚一洗"意味着已经改造的人只需要在自然层面上被洁净，也就是说，从中移除恶与伪，然后一切都会通过主的灵性流入而有序排列。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3147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0239:2

这就是主对彼得所说的话：“凡洗过澡的人，只要把脚一洗，全身就干净了”（约 13:10）。“洗过澡的人”指已经重生的人。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0239 节 ›

放进生活：不要用「连头带手」来代替脚。信仰若只停在头和手里，日常生活里的自我之爱和世界之爱不被移除，里面的事物流进来也会被扭弯。内在已经被摸着的人，更当让最外在的那一层也被洗到。

资料：瑞登堡《天堂的奥秘》3147 节（直接解释约 13:4–17：「只要把脚一洗」＝属世层的洁净）、10239:2（「洗过澡的人」＝已经重生的人）、10044:4（约 13:9–10：脚＝属世层次，即终端）、《诠释启示录》475:7（内在已洁净的人，外在也当洁净）、《天命》151:2（同上）。

第 12–13 节　你们称呼我夫子，称呼我主，你们说的不错

12 耶稣洗完了他们的脚，就穿上衣服，又坐下，对他们说：「我向你们所做的，你们明白吗？

13 你们称呼我夫子，称呼我主，你们说的不错，我本来是。

内义：源头既是主——他是主，是夫子——他所做的，人当先明白：这不是一个普通老师的示范，乃是良善本身、真理本身。

「耶稣洗完了他们的脚，就穿上衣服，又坐下，对他们说：『我向你们所做的，你们明白吗？你们称呼我夫子，称呼我主，你们说的不错，我本来是。』」

「主」是就神性良善而言，「夫子」是就神性真理而言；他在这里如此自称，是表明他就是耶和华神（（《天堂的奥秘》2921））。源头已经说定了：不是一个普通的老师做了一件感人的示范，乃是良善本身、真理本身，低下头来洗人的脚。下一节，他才把这源头接到「你们也当彼此洗脚」和「我给你们作了榜样」上。有解经者为 12–13 节写的内义，与此相合。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921:6

你们称呼我夫子，称呼我主，你们说的不错，我本来是。我是你们的主，你们的夫子，尚且洗你们的脚，你们也当彼此洗脚。（约翰福音 13:13-14，16）

这表示他是耶和华神；在那里，"主"是指良善，而"夫子"是指真理。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921 节 ›

放进生活：先把源头认准。彼此洗脚若只剩下一套礼仪，而没有先承认「我本来是」这一位，榜样就会变成表演。

资料：克洛斯为 12–17 节所写内义中关于称呼的一层；瑞登堡《天堂的奥秘》2921 节（直接解释约 13:13–14、16：主＝良善，夫子＝真理，他是耶和华）。

第 14–15 节　你们也当彼此洗脚；我给你们作了榜样

14 我是你们的主，你们的夫子，尚且洗你们的脚，你们也当彼此洗脚。

15 我给你们作了榜样，叫你们照着我向你们所做的去做。

内义：人就当照他所做的，彼此以谦卑和仁义相待；洗脚也是不反复思想别人的罪恶。他在世上的生活，是教会中的人应当照着去行的榜样。

「我是你们的主，你们的夫子，尚且洗你们的脚，你们也当彼此洗脚。我给你们作了榜样，叫你们照着我向你们所做的去做。」

因此「你们也当彼此洗脚」，不是一句礼仪上的要求，乃是：若连源头都这样对待人的属世层，人自己也当关心、并努力作成这洁净，无论是对自己，还是对别人。著作还说，洗脚是仁义的表现，即不反复思想别人的罪恶；也是谦卑的表现，即洗去他人的罪恶，如同洗去污垢（（《天堂的奥秘》3147））。彼此洗脚，包括不把别人的恶拿来反复咀嚼，也包括在谦卑里帮助人得洁净。

「我给你们作了榜样，叫你们照着我向你们所做的去做。」著作把这话与「你们既知道这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连在一起读：主在世上的生活是一个榜样，教会中的人应当照着这榜样生活（（《诠释启示录》254:2））。榜样不是为了欣赏，乃是为了照着做。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254:2

是因为主在世上的生活是一个榜样，教会中的人应当照着这榜样生活。正如祂自己在《约翰福音》中所说：

“我给你们作了榜样，叫你们照着我向你们所做的去做。……你们既知道这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约 13:15, 17）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254 节 ›

放进生活：彼此洗脚，可以从两件很小的事开始：一是不反复翻出别人的恶来讲；二是在自己日常的脾气、习惯、私下的爱好里，让主的真理真的洗到脚。榜样已经给了，不是为了欣赏，乃是为了照着做。

资料：克洛斯为 12–17 节所写内义中关于彼此洗脚的一层；瑞登堡《天堂的奥秘》3147 节（洗脚为仁义与谦卑的表现）、《诠释启示录》254:2（直接引约 13:15、17：他的生活是榜样）。上一节所引 2921 节亦含约 13:14。

第 16–17 节　知道了，去行就有福

16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仆人不能大于主人，差人也不能大于差他的人。

17 你们既知道这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

内义：仆人不能大于主人，差人也不能大于差他的人；福不在知道，乃在去行。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仆人不能大于主人，差人也不能大于差他的人。你们既知道这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

「你们既知道这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这一句，著作多次与「神不听罪人，惟有遵行他旨意的，神才听他」放在一起，说明宗教在于生活，在于行善（（《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2），（《正信的基督教》376））。知道洗脚的道理，还不是福；去行，才是福。仆人不能大于主人：人若把自己的聪明放在他所听见的榜样之上，就是把秩序颠倒了。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2

你们既知道这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约 13:17）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爱我的必蒙我父爱他，我也要爱他，并且要向他显现。……人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道，我父也必爱他，并且我们要到他那里去，与他同住。不爱我的人就不遵守我的道。（约 14:21-24）耶稣说：“我是真葡萄树，我父是栽培的人。凡属我不结果子的枝子，他就剪去；凡结果子的，他就修理干净，使枝子结果子更多。”（约 15:1-2）你们多结果子，我父就因此得荣耀，你们也就是我的门徒了。（约 15:8）你们若遵行我所吩咐的，就是我的朋友了。……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并且分派你们去结果子，叫你们的果子常存。（约 15:14，16）

主对约翰说：“你要写信给以弗所教会的使者说：我知道你的行为。……然而，有一件事我要责备你，就是你把起初的爱心离弃了。所以应当回想你是从哪里坠落的，并要悔改，行起初所行的事。你若不悔改，我就临到你那里，把你的灯台从原处挪去。”（启 2:1-5）“你要写信给士每拿教会的使者说：我知道你的行为。”（启 2:8-9）“你要写信给别迦摩教会的使者说：……你当悔改。”（启 2:12，16）“你要写信给推雅推喇教会的使者说：……我知道你的行为、爱心……你末后所行的善事，比起初所行的更多。”（启 2:18-19）“你要写信给撒狄教会的使者说：我知道你的行为，按名你是活的，其实是死的。……因我见你的行为，在我上帝面前，没有一样是完全的。……你要悔改。”（启 3:1-3）“你要写信给非拉铁非教会的使者说：我知道你的行为。”（启 3:7-8）“你要写信给老底嘉教会的使者说：我知道你的行为。……你要悔改。”（启 3:14-15，19）我听见从天上有声音说：“你要写下，从今以后，在主里面而死的人有福了！”圣灵说：“是的，他们息了自己的劳苦，做工的果效也随着他们。”（启 14:13）死了的人都凭着这些案卷所记载的，照他们所行的受审判。……他们都照各人所行的受审判。（启 20:12-13）看哪，我必快来！赏罚在我，要照各人所行的报应他。（启 22:12）

旧约中也是如此：我必照他们的行为，按他们手所做的报应他们。（耶 25:14）耶和华的眼目……注视人的一切举动，为要照各人所行的和他做事的果子报应他。（耶 32:19）我必因他们所行的惩罚他们，照他们所做的报应他们。（何 4:9）耶和华定意按我们的行动作为向我们怎样行，他已照样行了。（亚 1:6）还有许多地方说到当遵守“律例、诫命、律法”：你们要守我的律例、典章；人若遵行，就必因此活着。（利 18:5）你们要谨守遵行我一切的律例典章。（利 19:37；20:8；22:31）遵行诫命的得福，不遵行诫命的受罚。（利 26:4-46）以色列人被吩咐在衣服边上做繸子，佩带这繸子，好叫他们看见就记念遵行耶和华一切的命令。（民 15:38-39）此外还有数百处类似的经文。

使人成为教会一员的是他的行为，人也是照着他的行为得救——主在比喻中也这样教导，其中许多比喻都隐含：行善者被接纳，作恶者被拒绝。如葡萄园中园户的比喻（太 21:33-44）；不结果子的无花果树（路 13:6-9）；按才干授银的比喻（太 25:14-31；路 19:13-25）；好撒玛利亚人（路 10:30-37）；财主与拉撒路（路 16:19-31）；十个童女（太 25:1-12）。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2 节 ›

放进生活：知道了却不去行，祝福就还停在门外。先做已经明白的那一件，不要再用「再明白一点」把脚留在盆外。

资料：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2 节、《正信的基督教》376 节（直接引约 13:17：知道了，去行才有福）；仆人不能大于主人，与《天堂的奥秘》2921 节所引约 13:16 一并来读。

第 18–20 节　同我吃饭的人用脚踢我

18 我这话不是指着你们众人说的，我知道我所拣选的是谁。现在要应验经上的话，说：『同我吃饭的人用脚踢我。』

19 如今事情还没有成就，我要先告诉你们，叫你们到事情成就的时候可以信我是基督。

20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有人接待我所差遣的，就是接待我；接待我，就是接待那差遣我的。」

内义：并非所有领受真理知识的人都被接纳；有人与他同席，却抬高属世的自我，敌对主。他预先说出来，是要人在事情发生以后信他就是「我是」。接待他所差的，就是接待他，也就是接待差他来的那一位。

「我这话不是指着你们众人说的。我知道我所拣选的是谁。现在要应验经上的话，说：『同我吃饭的人用脚踢我。』如今事情还没有成就，我要先告诉你们，叫你们到事情成就的时候可以信我是基督。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有人接待我所差遣的，就是接待我；接待我，就是接待那差遣我的。」

「同我吃饭的人用脚踢我」，是诗篇的话在这里应验。著作在列举圣言应验的经文时，直接引用了约 13:18（（《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1））。同席，是领受了从他而来的食物，也就是真理的知识；用脚踢，是属世的自我起来，反对那喂养他的一位。有解经者体会说：属世人尽管受过真理的教导，仍会把自己抬到属灵人之上，因而抬到主之上。这与「脚」已经阐明的象征（属世层）相合，但「用脚踢」本身，本编所核资料中未见独立的逐字分析，只作谨慎的应用。

「叫你们到事情成就的时候可以信我是基督。」和合本作「信我是基督」；他预先说出，是要人在应验时承认他的神性。「接待我所差遣的，就是接待我；接待我，就是接待那差遣我的。」因为没有人能看见那称为父的神性本身，只能看见神性之人性；所以接待他，就是接待差他来的那一位（（《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2:5））。真理从圣言而来，人接待这真理，就是接待在神性人性里的主；接待主，就是接待那称为父的神性良善。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1

我这话不是指着你们众人说的，我知道我所拣选的是谁。现在要应验经上的话，说：“同我吃饭的人，用脚踢我。”（约 13:18）我与他们同在的时候，因你所赐给我的名保守了他们，我也护卫了他们；其中除了那灭亡之子，没有一个灭亡的，好叫经上的话得应验。（约 17:12）这要应验他所说的话：“你所赐给我的人，我没有失落一个。”（约 18:9）耶稣对彼得说：“收刀入鞘吧！……若是这样，经上所说事情必须如此的话怎么应验呢？”……但这一切的事成就了，为要应验先知书上的话。（太 26:52，54，56）人子必要去世，正如经上指着他所写的，……但经上的话必须应验。（可 14:21，49）经上所说“他被列在罪犯之中”的话，这就应验了。（可 15:28；路 22:37）他们就彼此说：“我们不要撕开，只要拈阄，看谁得着。”这要应验经上的话说：“他们分了我的外衣，为我的里衣拈阄。”（约 19:24）这事以后，耶稣知道各样的事已经成了，为要使经上的话应验，就说……（约 19:28）耶稣尝了那醋，就说：“成了！”便低下头，将灵魂交付上帝了。（约 19:30）——“成了”就是“应验了”。这些事成了，为要应验经上的话说：“他的骨头一根也不可折断。”经上又有一句说：“他们要仰望自己所扎的人。”（约 19:36-37）此外，别处还有引述先知书的话，虽然未同时说“律法”或“圣经”应验了。

主在世时也教导门徒，整本圣言都是关于祂写的，祂来到世界是为要成全它。祂离世之前对门徒说：“无知的人哪，先知所说的一切话，你们的心信得太迟钝了。基督这样受害，又进入他的荣耀，岂不是应当的吗？”于是从摩西和众先知起，凡经上所指着自己的话，都给他们讲解明白了。（路 24:25-27）耶稣又对门徒说：“这就是我从前与你们同在之时所告诉你们的话说：摩西的律法、先知的书和诗篇上所记的，凡指着我的话，都必须应验。”（路 24:44-45）主在世上成全了圣言的一切，甚至直到其最细微之处，这一点从祂自己的话可以看出：“我实在告诉你们，就是到天地都废去

了，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都要成全。”（太 5:18）由此现在可以清楚地看出，主成全了律法的一切，所指的并不是祂成全了十诫的一切诫命，而是成全了圣言的一切。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1 节 ›

放进生活：人可以与主同席——听道、领圣餐、说正确的话——同时用脚踢他。预先听见这句话，是叫我们在事情显明的时候，不要只惊讶恶，乃要更承认：说话的这一位，是「我是」。接待一个被他差来的人，不要把这事看得很小；那是在接待他。

资料：克洛斯为 18–20 节所写内义（「用脚踢」的属世层体会，著作未见独立逐字分析）；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1 节（直接引约 13:18，经上之话应验）、32:5（直接引约 13:20：接待我就是接待那差我来的）。

第 21–22 节　你们中间有一个人要卖我了

21 耶稣说了这话，心里忧愁，就明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中间有一个人要卖我了。」

22 门徒彼此对看，猜不透所说的是谁。

内义：他就人性而心里忧愁，因为连受过真理教导的人中间，也有要弃绝他的。

「耶稣说了这话，心里忧愁，就明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中间有一个人要卖我了。』门徒彼此对看，猜不透所说的是谁。」

「心里忧愁」，经文也作「灵里忧愁」：著作把这话与他在灵里知道、在灵里欢乐、在灵里叹息放在一起，说明这忧愁是就他的人性、就他的灵说的（（《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50））。忧愁不是因为不知道将要发生什么，乃是因为知道了，仍在爱里承担。门徒还在彼此对看、猜不透。下一节，那靠着他胸膛的门徒才把问题问出来。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50

耶稣说了这话，心里（灵里）忧愁。（约 13:21）耶稣心里（灵里）深深地叹息。（可 8:12）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50 节 ›

放进生活：同一张桌子，人可以先彼此对看、猜不透。忧愁已经被他承担了；下一节才把「是谁」问到他面前。先不要急着猜，先靠近他。

资料：克洛斯为 21–22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50 节（约 13:21：心里／灵里忧愁）。

第 23–25 节　那门徒靠着耶稣的胸膛

23 有一个门徒，是耶稣所爱的，侧身挨近耶稣的怀里。

24 西门·彼得点头对他说：「你告诉我们，主是指着谁说的。」

25 那门徒便就势靠着耶稣的胸膛，问他说：「主啊，是谁呢？」

内义：靠着他胸膛的那门徒，代表行动中的仁义；靠在胸前或怀里，表示受到他的爱。

有一个门徒，是耶稣所爱的，侧身挨近耶稣的怀里。西门彼得点头对他说：「你告诉我们，主是指着谁说的。」那门徒便就势靠着耶稣的胸膛，问他说：「主啊，是谁？」

「耶稣所爱的那门徒」靠着他的胸膛、贴近他的怀里与他说话。著作说，约翰代表善行，而善行含有对主之爱和对邻舍之仁义的一切，所以他比其余的更为主所爱；「怀」和「胸」在圣言中象征属灵的爱，就是行动中的爱；主的怀和胸，象征神性之爱本身（（《诠释启示录》821），（《天堂的奥秘》9824））。胸对应仁义的良善，而这良善源于行善的意愿；代表这种良善的约翰，在席上靠着主的胸膛，象征他受到主的爱，因为靠在胸前或怀里，表示受到爱（（《天堂的奥秘》10087:2））。在这一段里，先是信心（彼得点头去问），然后是爱（那门徒靠着胸膛问出来）：谁要卖他。爱把问题问到他面前。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21:6

所以他比其余的更为主所爱，这一点从他靠着主的胸膛、贴近主的怀里与祂说话可以看出（约 13:23, 25）：

圣言中由“怀”和“胸”所象征的是属灵的爱，那是行动中的爱；由主的“怀”和“胸”所象征的是神性之爱本身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21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0087:2

由于胸对应仁义的良善，而仁义的良善源于行善的意愿，所以代表这种良善的约翰，在席上靠着主的胸膛（约 13:23，25）。这象征他受到主的爱，因为靠在胸前或怀里，表示受到爱。明白这一点，也就能理解主对彼得和约翰所说的话：

耶稣问西门彼得：“约翰的儿子西门，你爱我吗？”彼得回答：“主啊，是的，你知道我爱你。”耶稣对他说：“你喂养我的小羊。”耶稣第二次问他，又吩咐他：“你牧养我的羊。”耶稣第三次问他时，彼得忧愁了，说：“主啊，你是无所不知的；你知道我爱你。”耶稣说：“你喂养我的羊。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你年少的时候，自己束上带子，随意往来；但年老的时候，你要伸出手来，别人要把你束上，带你到不愿意去的地方。”随后，耶稣对他说：“你跟从我吧！”彼得转过来，看见耶稣

所爱的那门徒跟着，就是在晚饭的时候靠着耶稣胸膛的那门徒。彼得便问耶稣：“主啊，这人将来如何？”耶稣回答：“我若要他等到我来的时候，与你何干？你跟从我吧！”（约 21:15—22）

若不明白内在意义，就无法知道这些话的含义。内在意义表明，主的十二门徒合起来代表信仰与爱的一切，正如以色列的十二支派一样；彼得代表信仰，雅各代表仁义，约翰代表仁义的行为，也就是仁义的良善。关于主的十二门徒合起来代表信仰与爱的一切，参 3488，3858 节末尾，6397 节；关于以色列的十二支派也有同样的代表意义，参 3858，3926，4060，6335，6640 节；关于彼得代表信仰、雅各代表仁义、约翰代表仁义的行为，参创世记第 18 章和第 22 章的序言，以及 3750，4738，6344 节末尾；关于“磐石”——彼得也被称为磐石——象征就信仰而言的主，参 8581 节。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0087 节 ›

放进生活：同一张桌子，有人彼此对看、猜不透，有人靠着他的胸膛问「是谁」。靠近他的胸膛，是活在行动中的仁义里，不是只坐在座位上猜。

资料：克洛斯为 21–30 节所写内义中关于所爱门徒的一层；瑞登堡《诠释启示录》821 节（直接解释约 13:23、25：所爱的门徒、怀与胸＝行动中的爱）、《天堂的奥秘》10087:2（直接引约 13:23、25：靠着胸膛表示受到爱，胸对应仁义的良善）、9824 节（同样论约翰代表善行）。

第 26–27 节　他吃了以后，撒但就入了他的心

26 耶稣回答说：「我蘸一点饼给谁，就是谁。」耶稣就蘸了一点饼，递给加略人西门的儿子犹大。

27 他吃了以后，撒但就入了他的心。耶稣便对他说：「你所做的，快做吧！」

内义：人领受了真理的知识，却把它用在地狱之爱里，伪谬就进入思想。

耶稣说：「我蘸一点饼给谁，就是谁。」耶稣就蘸了一点饼，递给加略人西门的儿子犹大。他吃了以后，撒但就入了他的心。

主不点名，乃是用一点蘸了的饼作记号。领受从他而来的食物，可以成为爱的联结，也可以——在另一种心里——成为与黑暗的联合。「他吃了以后，撒但就入了他的心。」著作把这话与 13:2 放在一起读：魔鬼把意思放在心里，是放在属于意愿的爱中；吃了那一点之后，撒但就入了他，是进入思想，而出于邪恶的伪谬属于思想（（《诠释启示录》740:8））。意愿里的爱一旦被那意思占据，下一步就是思想被伪谬充满。下一节，他才说「你所做的，快做吧」，犹大就出去，那时候是夜间。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740:8

以及他吃了那一点之后，撒但就入了他（约 13:27；路 22:3）：

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加略人犹大代表了犹太人，他们因为在出于邪恶的伪谬中，就出于邪恶称为“魔鬼”，出于伪谬称为“撒但”；因此说“魔鬼……放在……心里”；“放在心里”是放在属于意愿的爱中；并说“吃了那一点之后，撒但就入了他”；“与那一点一同进入他”是进入肚腹；“进入肚腹”是进入思想，而出于邪恶的伪谬属于思想。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740 节 ›

放进生活：不要以为领受了真理，心就不会再被卖主的意思占据。意思若已经进到爱里，就要趁它还没有充满思想以前回头。

资料：克洛斯为 26–27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740:8（直接解释约 13:27，并连于 13:2：撒但入了他＝伪谬进入思想）。

第 28–30 节　犹大受了那点饼就出去，那时候是夜间

28 同席的人没有一个知道是为甚么对他说这话。

29 有人因犹大带着钱囊，以为耶稣是对他说：「你去买我们过节所应用的东西」，或是叫他拿甚么周济穷人。

30 犹大受了那点饼，立刻就出去。那时候是夜间了。

内义：恶一旦把所领受的真理用在自己的目的上，就走进夜里面去。

耶稣对他说：「你所做的，快做吧！」同席的人没有一个知道是为什么对他说这话。有人因犹大带着钱囊，以为耶稣是对他说「你去买我们过节所应用的东西」，或是叫他拿什么赒济穷人。犹大受了那点饼，立刻就出去。那时候是夜间。

门徒还在误会钱囊和穷人，因为他们还不知道这件事必须发生。「你所做的，快做吧」，以及「那时候是夜间」本身，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的逐字分析。只按字义来读：恶一旦把所领受的真理用在自己的目的上，就走进夜里面去。夜，是犹大出去的时刻，也是这一章从洗脚转到荣耀的转折。本单元无直接著作原文可设框。

放进生活：夜间不是忽然降临的，乃是从心里那一点意思走出来的。人还在误会钱囊和穷人的时候，真正的黑夜可能已经开始了。不要把「还不知道」当成安全。

资料：「你所做的，快做吧」「那时候是夜间」，以及钱囊的误会，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作朴素说明。克洛斯相关内义为解经者体会。

第 31–32 节　如今人子得了荣耀

31 他既出去，耶稣就说：「如今人子得了荣耀，　神在人子身上也得了荣耀。

32 神要因自己荣耀人子，并且要快快地荣耀他。

内义：出卖不能阻挡荣耀，反使神性与人性的相互结合更加显明；荣耀就是这合一，并且要快快地作成。

「他既出去，耶稣就说：『如今人子得了荣耀，神在人子身上也得了荣耀。神要因自己荣耀人子，并且要快快地荣耀他。』」

犹大一出去，主立刻说到荣耀。不是因为恶成就了善，乃是因为连人的弃绝，也被用去作成神性与人性的结合。荣耀就是神性与人性的合一（（《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3））。「如今人子得了荣耀，神在人子身上也得了荣耀……神也要因自己荣耀人子」，表明这结合是相互的：神性之爱的神性良善（父）与作为「子」的神性真理，在主里面彼此结合；从这神性婚姻，降下天上的婚姻，也就是主在诸天中的国（（《天堂的奥秘》2803），（《天堂的奥秘》1603））。邪恶的人和邪恶的灵怎样拒绝他，都不能阻止这结合，反倒使它更完全地显明出来。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3

犹大出去以后，耶稣说：“如今人子得了荣耀，神在人子身上也得了荣耀。神既然在人子身上得了荣耀，神也要因自己荣耀人子，并且要快快地荣耀他。”（约 13:31-32）同一卷书中又说：“父啊，时候到了，愿你荣耀你的儿子，使儿子也荣耀你。”（约 17:1，5）又说：“我现在心里忧愁，……父啊，愿你荣耀你的名！”当时就有声音从天上来，说：“我已经荣耀了我的名，还要再荣耀。”（约 12:27-28）路加福音也说：“基督这样受害，又进入他的荣耀，岂不是应当的吗？”（路 24:26）这些话都是指着受难说的。荣耀就是神性与人性的合一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3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803

如今人子得了荣耀，神在人子身上也得了荣耀。神既在人子身上得了荣耀，也要在自己身上荣耀人子……父啊，愿你荣耀你的儿子，使儿子也荣耀你。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803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803:2

由此可见，主的神性与人性的结合是相互的、交替的或互惠的，被称为神性的婚姻，天堂的婚姻就是从这里衍生出来的，这就是主在天国的王国。关于这一点，经上还说：

到那日，你们就知道我在父里面，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约翰福音 14:20）

我为这些人祈求，使他们都合而为一。正如你父在我里面，我在你里面，使他们也在我们里面……我在他们里面，你在我里面……使你所爱我的爱在他们里面，我也在他们里面。（约翰福音 17:20-23，26）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803 节 ›

放进生活：人子得了荣耀，不是叫我们先去揣摩一个与生活无关的奥秘。结合已经开始显明；下一句就要把这荣耀接到一条新命令上——彼此相爱，像他爱我们一样。

资料：克洛斯为 31–35 节所写内义中关于荣耀的一层；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3 节（直接解释约 13:31–32：荣耀＝神性与人性的合一）、《天堂的奥秘》2803 节、1603 节（同样直接引约 13:31–32，论相互结合）。

第 33–35 节　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

33 小子们，我还有不多的时候与你们同在；后来你们要找我，但我所去的地方你们不能到。这话我曾对犹太人说过，如今也照样对你们说。

34 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我怎样爱你们，你们也要怎样相爱。

35 你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

内义：门徒还不能立刻跟他同去；他们蒙教导，要把信仰与仁义结合，并且这仁义要源于他爱他们的那种爱。众人认出他们是他的门徒，就在于他们彼此相爱。

「小子们，我还有不多的时候与你们同在。后来你们要找我，但我所去的地方，你们不能到。这话我曾对犹太人说过，如今也照样对你们说。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我怎样爱你们，你们也要怎样相爱。你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

「小子们」，著作指出：主的门徒称为「孩子们」（（《正信的基督教》729））。就在这时，他还在，却已经说到一种他们暂时跟不上的分离。接着却不是一句更抽象的教义，乃是一条新命令：「彼此相爱；我怎样爱你们，你们也要怎样相爱。」这命令所以是新的，因为它的尺度是「我怎样爱你们」——不是人自己能发明的一种善意，乃是从他已经洗过他们的脚、将要为他们舍命的那种爱流出来的。著作引约 13:34–35，说明人应当实行仁义；人若不能如同凭自己一样去行，命令就失去了意义（（《正信的基督教》357））。众人认出他们是门徒，不是凭着知识的多少，乃是凭着这爱是否在他们中间。爱神过于一切，并爱邻舍如同自己，是律法和先知的总纲；本章的新命令，把这总纲说进

门徒彼此的关系里。爱所理解的与行相同：凡爱的人就行（（《诠释启示录》785:6））。

「我所去的地方，你们不能到。」著作未在此处另作独立逐字分析，与后文对彼得所说的话一并来读。

▸ 看著作原文：《正信的基督教》357

耶稣也说：“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你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约 13:34-35；另见约 15:9；16:27）

祂又说，人应当结果子，如同好树结果子；行善的人将在复活时得到报偿。类似的经文还有许多。人若不能如同凭自己一样实行仁义，并以某种方式为自己获得仁义，这一切命令又有什么意义呢?

人岂不能施舍、扶助贫乏的人吗？岂不能在家中、在自己的职分中行善吗？岂不能照十诫生活吗？他岂没有灵魂，使他能够做这些事吗？岂没有理性的心智，使他能够引导自己，为这样或那样的目的行动吗？他岂不能思想，自己应当做这些事，因为这是圣言的命令，因而是上帝的命令吗?

没有人缺少这种能力，因为主将它赐给每个人，并使它仿佛成为人自己的。人在实行仁义时，除了觉得自己是凭自己而行，谁会觉得是以别的方式行呢?

到本站读《正信的基督教》357 节 ›

放进生活：教会在外人面前最清楚的记号，不是讲章，乃是这爱。尺度已经给了：不是「我能爱多少」，乃是「他怎样爱了你」。爱若不走到行动里，就还不是这里所说的相爱。

资料：瑞登堡《正信的基督教》357 节（直接引约 13:34–35）、729 节（约 13:33：门徒称为孩子们）、《诠释启示录》785:6（约 13:34、35 列入论爱的教导：爱所理解的与行相同）。「我所去的地方，你们不能到」，著作未在本章另作独立逐字分析，与后文对彼得所说的话一并来读。

第 36–38 节　你要三次不认我

36 西门·彼得问耶稣说：「主往哪里去？」耶稣回答说：「我所去的地方，你现在不能跟我去，后来却要跟我去。」

37 彼得说：「主啊，我为甚么现在不能跟你去？我愿意为你舍命！」

38 耶稣说：「你愿意为我舍命吗？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鸡叫以先，你要三次不认我。」

内义：与仁义分离的信，此时不能跟他同去；热心承诺为他舍命的人，仍可能在鸡叫以先三次不认他。「三次」象征完全，直到终结。

「西门彼得问耶稣说：『主往哪里去？』耶稣回答说：『我所去的地方，你现在不能跟我去，后来却要跟我去。』彼得说：『主啊，我为什么现在不能跟你去？我愿意为你舍命！』耶稣说：『你愿意为我舍命吗？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鸡叫以先，你要三次不认我。』」

彼得问「往哪里去」，是信心在追问荣耀的去向。主说：现在不能跟我去，后来却要跟我去。「我愿意为你舍命！」热心是真的，力量却还没有那么大。这里的「命」（或「灵魂」），是说身体的生命（（《诠释启示录》750:4））。主不嘲笑这句承诺，却把事实说在前头：鸡叫以先，你要三次不认我。

著作把约 13:36–38 与第十八章的不认放在一起读：由「彼得」所象征的，本来是从主而来的、出于良善的真理，以及出于仁义的信；在相反的意义上，也是与良善分开的真理——那本身是伪谬——以及与仁义分离的信——那本身不是信。彼得三次不认主时，所显明的就是后一层（（《诠释启示录》820:8））。没有仁义，信在压力底下会开口否认。

「三次」不是一个偶然的数字。著作列举彼得三次不认主，以及后来主三次问「你爱我吗」，说明数字「三」象征教会及教会事务的完整周期，因此也意味着完全性和连续性，直到终结（（《天堂的奥秘》4495:5），（《诠释启示录》532:5））。否认是完全的；后面的挽回也将是完全的。本章先把这句话留下，第十八章才看见它发生，第二十一章才看见它被挽回。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20:8

从这些可以看出，由“彼得”也象征与仁义分离的信；如同彼得三次不认主时也一样（太 26:69–75；可 14:29–31, 54, 66–72；路 22:33, 34, 50, 51, 55–62；约 13:36–38；18:16–18, 25–27）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20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4495:5

关于彼得，他三次不认主（《马太福音》26:34；《约翰福音》13:38）。主又三次对彼得说：“你爱我吗？”（《约翰福音》21:15-17）

从这些例子以及圣经中更多的内容可以看出，数字“三”中隐藏着奥秘，这个数字因此在古代教会中被视为重要的象征。它象征着教会及教会事务的完整周期，无论是大是小，因此也意味着完全性和连续性，直到终结。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4495 节 ›

放进生活：愿意为他舍命，是一句大的话。先问自己能不能先为他洗一双脚、去行一条新命令。跟不上他的时候，不要用更大的承诺来填那个缺口；求他保守你，等到「后来却要跟我去」的那一天，而不要在鸡叫以先，把已经认过的主推开。

资料：克洛斯为 36–38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820:8（直接解释约 13:36–38：彼得三次不认＝与仁义分离的信）、750:4（约 13:37–38：「舍命」是说身体的生命）、《天堂的奥秘》4495:5 与《诠释启示录》532:5（直接引约 13:38：「三」象征完全，直到终结）。

生活应用

一、爱到底，是爱到最外在的那一层。权柄在手里的时候，仍可以束上腰，去洗别人的脚，也让自己的脚被洗。

二、不要拒绝被洗，也不要用「连头带手」来代替脚。日常生活里的自我之爱和世界之爱，是必须在还活着的时候被对付的平面。

三、「我若不洗你，你就与我无分了。」与他的分，不是我们自己洗出来的，乃是让他来洗才有的。洁净的源头是他。

四、彼此洗脚：不反复咀嚼别人的恶，并在谦卑里帮助人得洁净。榜样已经给了，不是为了欣赏，乃是为了照着做。

五、知道了，去行才有福。把洗脚和新命令停在道理里，祝福就还在门外。

六、小心那种与主同席、却用脚踢他的心。领受了真理，仍可能把它用在自己的目的上，并在夜间走出去。

七、荣耀和新命令是连在一起的。人子得了荣耀，不是叫我们先去争辩一个奥秘，乃是叫我们彼此相爱，像他爱我们一样。这是门徒被认出来的记号。

八、热心的承诺，不能代替跟从。若此刻还跟不上，就诚实承认「现在不能」，求他保守你到「后来却要跟我去」的那一天，而不要在鸡叫以先，三次把已经认过的主推开。

读经问题

1. 「他既然爱世间属自己的人，就爱他们到底。」这句话怎样解释他在「万有已交在他手里」的时候，仍去洗门徒的脚？

2. 「从神出来的，又要归到神那里去」，著作怎样解释？这对你理解洗脚的时机有什么帮助？

3. 「凡洗过澡的人，只要把脚一洗，全身就干净了。」为什么关键在脚，不在头和手？这对你的日常生活意味着什么？

4. 「我若不洗你，你就与我无分了。」你有没有在某一种「热心的拒绝」里，把主要作的洁净挡在外面？

5. 「你们既知道这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你已经知道、却还没有去行的，是哪一件？

6. 所爱的门徒靠着主的胸膛。著作说这代表行动中的仁义。你更常停在「彼此对看，猜不透」，还是在爱里把问题问出来？

7. 「如今人子得了荣耀」和「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为什么紧挨在一起？彼此相爱怎样成为荣耀的记号，而不只是一种道德要求？

8. 彼得说「我愿意为你舍命」，主说「你要三次不认我」。著作把这不认读作与仁义分离的信。热心和实际之间的距离，在你里面叫什么名字？

本章所引著作索引

· 《天堂的奥秘》1603、2803、2921、3147、3736、4495、7601、9824、10044、10087、10239、10243

· 《诠释启示录》254、475、532、740、750、785、820、821、951

· 《正信的基督教》357、376、729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1、13、32、50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2

· 《天命》151

第 14 章　心里不要忧愁：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

开篇导读

约翰福音第十四章共三十一节，是主离别谈话的第一段。第十三章末了，主已经对门徒说「我去的地方，你们现在不能到」，又预言彼得要三次不认他。门徒心里忧愁，主就开口说：「你们心里不要忧愁；你们信神，也当信我。」随后他把自己的身份说得再清楚不过：「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腓力求他把父显给他们看，主回答：「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又应许：人若爱他、遵守他的命令，他就求父另外赐下保惠师，就是真理的圣灵；他不撇下他们为孤儿；他还要把他自己的平安赐给他们，不像世人所赐的。本章结尾，他说「这世界的王将到，他在我里面是毫无所有」；「起来，我们走吧。」

本章大致有三层意思。

第一，信他就是信父。人不能直接看见那无限的神性，只能通过主的神性人性认识他、到他那里去。瑞登堡说，除了通过主，没有人能与神结合；「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正是这个教导（（《天道》283），（《正信的基督教》370））。

第二，爱他就是遵守他的命令。不是口头上说爱，乃是把从主而来的真理付诸生活。这样的人，主与父要到他那里去，与他同住（（《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57），（《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38））。

第三，保惠师与平安。圣灵就是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也就是在神性真理方面的主自己（（《正信的基督教》139），（《诠释启示录》25））。主所赐的平安，是与他联结而来的内心安宁，不是世上的顺利（（《诠释启示录》365:6））。

读法和前几章相同：每段先列经文，再用一句话点出内义，然后白话讲解。内义一句多参照克洛斯（John Clowes）为本章所写的内义纲要，再用瑞登堡著作核对。本编所核资料中，未见西尔弗曼夫妇或多勒专写约翰福音第十四章的解经，布鲁斯也没有约翰专书，故本章不以他们为据。一切以瑞登堡著作为准绳；著作没有讲到的人名、细节，照实说明「未找到直接解释」，不强解。

本章内义一览

第 1 节　心里不要忧愁，信神也当信我：人当向内仰望主的神性人性，以他为避难所；信他，也就是信父。

第 2 节　在我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天堂按良善与真理的各种分别，分成无数群体；人人各有其位。

第 3 节　我必再来接你们：人若在心里把良善与真理结合起来，就与主有永恒的生命联结。

第 4–5 节　我去的地方，你们知道；路，你们也知道：人里面已有关于主得荣耀的知识，只是还看不清楚。

第 6 节　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教义、真理与生命全在主里面；若不藉着他的神性人性，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

第 7 节　你们若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认识主的神性人性，其中已包含认识那不可见的神性。

第 8 节　求主将父显给我们看：教会中处于真理之聪明的人，仍想另看见那隐藏的神性。

第 9–11 节　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神性与人性如同灵魂与身体，互相内住，原为一。

第 12 节　信我的人，我所做的事他也要做：信主神性人性的人，不但从理解中的真理行事，也从爱与仁义之善行事。

第 13–14 节　奉我的名无论求什么，我必成就：奉主的名求，就是求主自己；人按信仰的真理祈求，他就成就。

第 15–17 节　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保惠师要来：爱主就是照他的诫命生活；他便把属天的良善与真理赐下，直到永远。

第 18 节　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主自己要来；处在真理中并渴望良善的人，不被撇下。

第 19–20 节　因我活着，你们也要活着：恶人不认主，信与爱里的人却看见他，并与他互相内住。

第 21–24 节　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爱主不是爱一个抽象的人，乃是照他的话生活；这样，主就住在他里面。

第 25–27 节　保惠师要指教你们；我将我的平安赐给你们：先有字义上的教导，后有灵义上的光照；主所赐的平安，使人在试探中有力量。

第 28–29 节　因我往父那里去，你们就该喜乐：真爱为主的得荣耀欢喜；「父比我大」是就那时人性尚未完全荣耀而言。

第 30–31 节　这世界的王在我里面毫无所有：试探临到，但地狱在主里面毫无地位；他因爱父而行父所吩咐的。

逐节详解

第 1 节　你们心里不要忧愁，你们信神，也当信我

1 「你们心里不要忧愁；你们信　神，也当信我。

内义：人当向内仰望主的神性人性，以他为避难所，抵挡邪恶；信他，也就是信父。

「你们心里不要忧愁；你们信神，也当信我。」这是离别谈话的第一句。门徒刚刚听见主要去、自己暂时不能跟，又听见彼得将三次不认他，心里自然忧愁。主不先解释行程，先把他们的心安在信上：你们已经信神，也当同样地信我。

这两句话把「神」和「我」放在同一个位置上。若把它们读成两个不同的对象，就成了两位神；著作的读法是：信主，并不是信一位与父分开的主，乃是同时也信父。同一卷书里主说「信我的，不是信我，乃是信那差我来的；人看见我，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正是这个意思（（《诠释启示录》815:14））。所以「信神，也当信我」，不是要人在已经信神之外再添一位，乃是叫人到已经来到、已经把父表明出来的主面前来信。得救之信，是信主，并且信他也就是信父，因为他与父原为一（（《诠释启示录》815:11））。

有解经者为这节写的内义是：圣言教导人，当向内仰望主的神性人性，以抵挡邪恶。这与著作中「信主就是信父」的教导一致。本章后文还要再说「你们心里不要忧愁，也不要胆怯」，把这句话与他所赐的平安连在一起（见第 27 节）。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15:14

信主就是信父，主自己在《约翰福音》中也教导：“信我的，不是信我，乃是信那差我来的。人看见我，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约 12:44, 45）

这些所理解的是：信主的人不是信与父分开的祂，乃也信父；因此接着说：“人看见我，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同一福音书别处说：“你们信神，也当信我。”（约 14:1）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15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15:11

在这些和别处，得救之信被描述为当信主，并且信祂也就是信父，因为祂与父原为一。“信主”所象征的不仅是敬拜并尊崇祂，也是从祂生活；而当照从祂而来的圣言生活时，就是从祂生活；因此“信祂”是相信祂使人重生，并赐那些被祂重生的人永生。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15 节 ›

放进生活：忧愁来的时候，不必先强迫自己「想开一点」，不妨先把这句话接过来：「我信神，也当信这一位已经来到我跟前的主。」把心从外面的不确定，转向他。

资料：克洛斯为第 1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815:11、815:14（均直接引约 14:1，说明信主就是信父，得救之信是信主并从他生活）。

第 2 节　在我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

2 在我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若是没有，我就早已告诉你们了。我去原是为你们预备地方去。

内义：天堂按良善与真理的各种分别，分成无数群体；每一个人在那里都有与自己生命状态相应的位置。

「在我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若是没有，我就早已告诉你们了。我去原是为你们预备地方去。」门徒怕被撇下，主先把「家」打开给他们看：不是只有一间屋子，乃是有许多住处。父亲的家，就是天堂（（《诠释启示录》220:7））。

「许多住处」不是一句空泛的安慰。瑞登堡说，人里面的意志和理智分成无数部分；人像一个极微小的天堂，与灵界和天堂相对应。在天上，这样的分隔称为群体，在圣言里称为居所，主在这里称之为「住处」（（《天堂的奥秘》644））。每一个群体是一个较小的天堂，每一位天使是一个最小的天堂，因为构成天堂的是爱与信仰之善；善在各处有差别，却都是天堂的善。这就像一座王宫里，臣宰侍从各住各的房间，有的在上、有的在下，却同属一个宫廷，各按其职服侍王（（《天堂与地狱》51））。

「我去原是为你们预备地方去」，不是说主先离开，再在天上腾出空房。著作说，「预备天堂」就是预备那些将被引入天堂的人；天堂是照着人的预备、也就是照着对良善的接受而被赐予的。天堂在人里面；人在天堂中的位置，取决于他所处的生活和信仰状态。那里的位置与生命状态相对应，所以位置本身就是状态（（《天堂的奥秘》9305））。「为他们预备地方」，象征照各人生命的状态为各人预备天堂（（《诠释启示录》731:3））。

有解经者写的内义是：人当相信，天堂按良善与真理的各种分别分成无数群体，人人各按其在心里和生活中的结合而得其位。这与著作的直接解释一致。

▸ 看著作原文：《天堂与地狱》51

通过这一比喻，我们可以理解主在《约翰福音》中所说的“在我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以及先知书中所提到的“天上的居所”和“天上的天”的含义。

到本站读《天堂与地狱》51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305

约翰福音：我去原是为你们预备地方去；我若去为你们预备了地方，就必再来接你们到我那里去，我在哪里，叫你们也在哪里。（约 14:2，3）

因为“预备”天堂，就是预备那些将被引入天堂的人；因为天堂是照着人的预备，也就是照着对良善的接受而被赐予的。天堂在人的里面；人在天堂中的位置，取决于他所处的生活和信仰状态。因为那里的位置与生命状态相对应，所以在来世，位置也照着生命状态显现出来；它本身就是状态（参 2625，2837，3356，3387，4321，4882，5605，7381 节）。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305 节 ›

放进生活：不必羡慕别人「一定比我更靠近主」。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不是互相排挤的位置，乃是照你今天怎样接受良善，为你预备的地方。把今天这一步走在良善里，就是让住处被预备。

资料：克洛斯为第 2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与地狱》51 节、《天堂的奥秘》644 节（「住处」＝天堂中的群体）、《天堂的奥秘》9305 节、《诠释启示录》731:3（「预备地方」＝照生命状态预备天堂；直接引约 14:2、3）、《诠释启示录》220:7（「父的家」＝天堂）。

第 3 节　我必再来接你们到我那里去

3 我若去为你们预备了地方，就必再来接你们到我那里去，我在哪里，叫你们也在那里。

内义：人若在心里把良善与真理结合起来，就与主自己有永恒的生命联结；主再来，是把人接到他自己那里。

「我若去为你们预备了地方，就必再来接你们到我那里去，我在哪里，叫你们也在哪里。」前一节说「预备地方」，这一节把目的说出来：不是把人送到一个与主无关的「好去处」，乃是「到我那里去」，「我在哪里，叫你们也在哪里」。

著作把这两节连在一起读：天堂照着对良善的接受而被赐予；位置对应于生命状态；「再来接你们」是按这结合，使人与主自己有永恒的生命联结（（《天堂的奥秘》9305），（《诠释启示录》731:3））。有解经者写的内义，正是这一层。至于「再来」在历史上如何应验——复活后的显现、五旬节的降临、以及各人离世时被接到主那里——著作在解释这两节时，重点放在生命状态的结合上，本编也不另立一层没有出处的时间表。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731:3

从这些可以看出，主对门徒所说的话所理解的是什么：在祂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祂去是为他们预备地方；祂若去为他们预备了地方，就必再来接他们到祂自己那里（约 14:2, 3）：

“为他们预备地方”象征照各人生命的状态为各人预备天堂；因为“门徒”所理解的是凡将属于祂教会的人。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731 节 ›

放进生活：想「主再来接我」的时候，先问一句：「我今天有没有让他已经来到的地方，在我里面被预备？」结合是现在就开始的，不是等到某一天才忽然开始。

资料：克洛斯为第 3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9305 节、《诠释启示录》731:3（均直接解释约 14:2–3 的「再来接你们」「预备地方」）。「再来」的历史层次，著作在这两节未另作年表，本编不强解。

第 4–5 节　我去的地方，你们知道，路，你们也知道

4 我往哪里去，你们知道；那条路，你们也知道（有古卷：我往哪里去，你们知道那条路）。」

5 多马对他说：「主啊，我们不知道你往哪里去，怎么知道那条路呢？」

内义：人里面已经有关于主得荣耀、以及这过程本身的知识；只是处在真理中的人，有时还觉得自己看不见这条路。

「我往哪里去，你们知道，那条路你们也知道。多马对他说：主啊，我们不知道你往哪里去，怎么知道那条路呢？」主说「你们知道」，多马却说「我们不知道」。不是主说错了，乃是门徒里面已经有了这条路，只是他们自己还认不出来。下一节主就把路指明：路就是他自己。

有解经者为 4–5 节写的内义是：人按着良善与真理在心里的结合，已经有关于主人性得荣耀及其过程的知识，尽管这知识看起来还被遮住。著作没有在这两节上另作逐字分析，但紧接着第 6 节把「道路」解成教义，把整段的方向说清楚了（（《天堂的奥秘》2531:4））。多马这个名字的象征，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对约 14:5 的直接解释，这里只按字义读他的提问：人常常觉得「我不知道路」，其实路已经站在他面前。

放进生活：有时不是路还没显出来，是我们像多马一样，把「不知道」说得太快。不妨先承认主的话：「那条路你们也知道。」把已经听见的那一句再走一步，路往往会在行走中被认出来。

资料：克洛斯为 4–5 节所写内义（关于得荣耀之知识仿佛被遮住，为解经者体会）；第 6 节「道路」的直接依据见《天堂的奥秘》2531:4。多马在约 14:5 的人名象征，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第 6 节　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

6 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

内义：教义、真理与生命全在主里面；若不藉着他的神性人性，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

「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这是本章的中心句，也是约翰福音里最被人记取的宣告之一。「道路」不是一条与主分开的方法，「真理」不是一套与主分开的道理，「生命」不是一种与主分开的活力：这三样，他都说「我就是」。

瑞登堡把这三个字讲得很准：「道路」象征教义，「真理」象征教义中的一切，「生命」象征真理的生命，也就是良善本身。主就是关乎真理和良善的教义本身，因此他是教义中唯一应当关注的对象（（《天堂的奥秘》2531:4））。人里面没有植根于自身的生命；唯有那从永远就有的，才在自己里面有生命。主无论在神性方面还是在人性方面，都在自己里面有生命，所以他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诠释启示录》82））。

「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这不是一句把门关严的话，乃是把唯一的门打开。人不能直接与那看不见的父结合，只能与主结合，并藉着主与父结合。父从未被人看见、听见，也不能按他自身的存在与本质直接在人里面运行；主是父自己在人性中的显现，所以人到他这里来，就是到父那里去（（《正信的基督教》370:2），（《天道》283））。《诠释启示录》说得同样清楚：人若不来到主面前、不敬拜他，或者只就他的

人性、不同时就他的神性来敬拜，就是弃绝主；若不是从主、在主里面，就与父没有任何联结（（《诠释启示录》114））。

有解经者为这节写的内义是：在主人性的得荣耀及其过程里，包含了一切教义、以及教义的真理与生命，唯独藉此才被引入至高的良善。这与著作的直接解释相合。本编不把「道路」解成某种与主平行的「宗教方法」，也不把「若不藉着我」读成对人的拒绝；著作在这里说的，是结合的唯一途径。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531:4

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约翰福音 14:6，7）

在这里，"道路"象征教义，"真理"象征教义中的一切内容，"生命"象征真理的生命，即良善本身。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531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道》283

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翰福音》14:6）

没有人能与上帝结合，除非在主里面，这是因为父与子同在，二者为一。

到本站读《天道》283 节 ›

▸ 看著作原文：《正信的基督教》370:2

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借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 14:6）随后，腓力想要看见父，主回答说：“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约 14:9）

到本站读《正信的基督教》370 节 ›

放进生活：祷告若总是把「父」想成一位遥远、看不见的对象，不妨把这句话换成脚踏的实地：到这一位已经来过、已经说话、已经把路显明的主面前来。到他那里，就是到父那里。

资料：克洛斯为第 6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2531:4（道路＝教义，真理＝教义中的一切，生命＝良善；直接解释约 14:6、7）、《天道》283 节、《正信的基督教》370:2、《诠释启示录》82、114 节（均直接解释「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

第 7 节　你们若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

7 你们若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从今以后，你们认识他，并且已经看见他。」

内义：认识主的神性人性，其中已经包含认识那不可见的神性；信那看得见的人性，也就使神性成为可以看见的。

「你们若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从今以后，你们认识他，并且已经看见他。」第 6 节说「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这一节把同一件事说得更亲：认识我，就是认识父；而且从今以后，你们已经看见他了。不是将来才可以看见，乃是「已经看见」。

因为父在主里面，主在父里面，二者为一（（《天道》283））。人若认识主，也就认识父；人看见了主，就是看见了父。有解经者写的内义是：认识主的神性人性，其中已包含认识他本质的神性，因此信那看得见的人性，同时也就使神性成为可见的。这与著作的讲解一致。

▸ 看著作原文：《天道》283

你们若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你们从今以后认识他，并且已经看见他。（《约翰福音》14:7）

腓力问：“主啊，求你将父显给我们，我们就知足了。”耶稣说：“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你不信吗？”（《约翰福音》14:8-11）

我与父原为一。（《约翰福音》10:30）

到本站读《天道》283 节 ›

放进生活：不必另外去想象一个「更真实的父」。主在这里说，你们已经看见他了。把已经看见的这一位再认识深一层，就是认识父。

资料：克洛斯为第 7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道》283 节（直接引约 14:7，并连于约 14:8–11、10:30）。

第 8 节　求主将父显给我们看

8 腓力对他说：「求主将父显给我们看，我们就知足了。」

内义：教会中处于真理之聪明的人，有时仍觉得这话不清楚，还想另外看见那隐藏的神性。

「腓力对他说：求主将父显给我们看，我们就知足了。」前面主已经说「你们已经看见他」，腓力却还求「将父显给我们看」。他的心是真诚的，只要看见父，就知足了；只是他还没有认出：站在他面前的这一位，就已经是父的显现。

有解经者为这节写的内义是：这话对教会中处于真理之聪明的人似乎仍不清楚，所以他们还求进一步的教导，要看见那隐藏的神性。腓力这个名字在此处的象征，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著作是把腓力的这句问话，和主接下来的回答一起解释的（见下段 9–11 节）。本编也不把「知足」另外解成一层没有出处的对应。

放进生活：我们有时也会像腓力：已经听见「你们已经看见他」，心里却还说「再显给我看一点」。可以把这句问话诚实地带到主面前，然后听下一句回答，不要停在「再显一点」里。

资料：克洛斯为第 8 节所写内义（为解经者体会）；腓力在约 14:8 的人名象征，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主对这句问话的直接解释，见下段 9–11 节所引《天堂的奥秘》1729 节、《天道》283 节等。

第 9–11 节　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

9 耶稣对他说：「腓力，我与你们同在这样长久，你还不认识我吗？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你怎么说『将父显给我们看』呢？

10 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你不信吗？我对你们所说的话，不是凭着自己说的，乃是住在我里面的父做他自己的事。

11 你们当信我，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即或不信，也当因我所做的事信我。

内义：凡信那看得见的神性人性的，也就信那看不见的神性；神性与人性互相内住，如同灵魂与身体，原为一，人性的所思所行都从与它为一的神性而来。

「耶稣对他说：腓力，我与你们同在这样长久，你还不认识我吗？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你怎么说将父显给我们看呢？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你不信吗？我对你们所说的话，不是凭着自己说的，乃是住在我里面的父做他自己的事。你们当信我，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即或不信，也当因我所做的事信我。」主把腓力的求「显给我们看」，答成一句更重的话：你不是没看见，你是还没认出你所看见的是谁。

瑞登堡一再引用这几节，说明主与父原为一。主的内在人就是耶和华本身，因此主与父耶和华实际上是一回事。主的人性本质在经过试探的争战后与神性本质合一，从而也成为了耶和华；所以在天堂，人们认识的父耶和华只有主一位。主的一切——不仅内在、内部、外在，乃至身体——都是耶和华，因此他是唯一一位连身体也复活升天的（（《天堂的奥秘》1729））。「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是说神性良善（父）与神性真理

（子）在主里面互相结合，因此他的人性本身就是神性良善（（《天堂的奥秘》10067），（《天堂的奥秘》3704））。

人所以不能直接到父那里去，是因为那称为「父」的神性本身是不可理解的，不能成为思想、信仰和爱的对象；但主的神性人性能进入思想的观念，从而进入信，并进入爱。若不是从主、在主里面，就与父没有任何联结（（《诠释启示录》114），（《天道》283））。有解经者为 9–11 节写的内义，正是这一层：信那看得见的神性人性，也就信那看不见的神性，因为二者互相内住，如同灵魂与身体。这与著作的直接解释完全一致。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729

因此，主与父耶和华实际上是一回事，正如他在《约翰福音》中所述：

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腓力对他说：“求主将父显给我们看……” 耶稣对他说：“腓力，我与你们同在这样长久，你还不认识我吗？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你怎么说‘将父显给我们看’呢？ 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你不信吗？……你们当信我，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约翰福音 14:6，8-11）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729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114:2

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 14:6）

同一卷书中又说：“你们若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腓力……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你不信吗？……你们当信我，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约 14:7–11）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114 节 ›

放进生活：不要把「看见主」和「看见父」分成两次经历。主在这里说，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把已经认识的这一位主，当作那位你历来求「显给我看」的父来敬拜、来信靠，就是走进这几节里。

资料：克洛斯为 9–11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1729 节（直接引约 14:6、8–11，说明主与父为一，天堂所认识的父耶和华只有主）、《天堂的奥秘》10067、3704 节（「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神性良善与神性真理互相结合）、《诠释启示录》114 节、《天道》283 节（均直接解释这几节）。

第 12 节　我所做的事，信我的人也要做

12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我所做的事，信我的人也要做，并且要做比这更大的事，因为我往父那里去。

内义：凡信主神性人性的人，不但从理解中的真理行事，也从爱与仁义之善行事，而这能力是从那已经得荣耀的人性来的。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我所做的事，信我的人也要做，并且要做比这更大的事，因为我往父那里去。」「更大的事」听起来几乎不可能。主把它的根据说在后半句：因为我往父那里去。也就是说，因着人性与神性完全合一，从他发出的生命要在信他的人里面作工。

《诠释启示录》把 14:10–12 连在一起读：当信我，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信我的人也要做我所做的事，因为我往父那里去。「往父那里去」象征完全与父合一（（《诠释启示录》815:14））。有解经者写的内义是：信那看得见的神性人性的人，不但从理解中的真理行事，也从爱与仁义之善行事，其能力来自那已经成为神性的人性。这与「往父那里去」的解释相合。至于「更大的事」在字义上指哪些具体神迹，著作没有在这一节逐一列举，本编也不强解成某一类工作。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15:14

同一福音书中说：“腓力，……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你不信吗？……你们当信我，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我所做的事，信我的人也要做，……因为我往父那里去。”（约 14:10–12）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15 节 ›

放进生活：不必把「更大的事」理解成自己要比主更有本事。主说的是：因着他已经往父那里去，信他的人可以从他得着去行的生命。把一件已经明白的善先做出来，就是进入这一节。

资料：克洛斯为第 12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815:14（直接引约 14:10–12，并说明「往父那里去」＝完全与父合一）。「更大的事」的具体事工清单，著作未逐字列举。

第 13–14 节　你们奉我的名无论求什么，我必成就

13 你们奉我的名无论求甚么，我必成就，叫父因儿子得荣耀。

14 你们若奉我的名求甚么，我必成就。」

内义：人直接来到主的神性人性面前祈求，他的祷告就蒙应允；因为神性与这人性原为一，「奉我的名求」就是求主自己。

「你们奉我的名无论求什么，我必成就，叫父因儿子得荣耀。你们若奉我的名求什么，我必成就。」两句几乎重复，把应许说得很稳。注意：成就的是「我」，不是另有一位在远处代办。

著作特别指出：这里并不是说「奉主的名求父」，乃是求主自己。除了通过主的神性人性，人无法接近神性良善（就是父）；这在教会中也是众所周知的。因此，奉主的名求，就是求主自己，也就是按照信仰的真理祈求；这样求的，他就成就（（《天堂的奥秘》6674:3），（《天堂的奥秘》9310:3））。「主的名」象征人敬拜主所凭借的一切爱之良善和信仰之真理的总体（（《天堂的奥秘》9310））。「叫父因儿子得荣耀」，是因为神性良善在神性真理里被显明、被接受。

有解经者为 13–14 节写的内义是：人既直接向主的神性人性祈求，他的祷告就蒙应允，因为神性与这人性原为一。这与著作的直接解释一致。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6674:3

你们奉我的名无论求什么，我必成就。（《约翰福音》14:13-14）

你们奉我的名无论向父求什么，他就赐给你们。（《约翰福音》15:16-17； 16:23-24）

这里并不是说"奉主的名求父"，而是求主自己，因为除了通过主的神性人性，无法接近神性良善（即父，见 3704 节），这在教会中也是众所周知的。因此，奉主的名求，就是求主自己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6674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310:3

“奉主的名求”之所以是求主，是因为若不借着主，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 14:6）；又因为主就神性人性而言，就是可见形式中的耶和华或父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310 节 ›

放进生活：祷告时若习惯只向「天上的父」说话，而把主放在旁边作转达，可以把这一节改过来：直接求这一位已经把父表明出来的主，按着他所给的真理求。奉他的名，不是一句结尾的套话，乃是到他面前来。

资料：克洛斯为 13–14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6674:3、9310:3（均直接解释约 14:13–14，「奉我的名求」＝求主自己）。

第 15–17 节　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他要将保惠师赐给你们

15 「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

16 我要求父，父就另外赐给你们一位保惠师（或译：训慰师；下同），叫他永远与你们同在，

17 就是真理的圣灵，乃世人不能接受的；因为不见他，也不认识他。你们却认识他，因他常与你们同在，也要在你们里面。

内义：爱主就是照他的诫命生活；这样，他就把属天的良善与真理赐下，直到永远。这良善与真理，处在邪恶中的人不能接受，处在信仰与爱中的人却能认识，并有它常与他们同在、也要在他们里面。

「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我要求父，父就另外赐给你们一位保惠师，叫他永远与你们同在，就是真理的圣灵，乃世人不能接受的；因为不见他，也不认识他。你们却认识他，因他常与你们同在，也要在你们里面。」爱他和遵守命令，在这里不是两件可以拆开的事。主把爱说成生活：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

瑞登堡说得非常干脆：爱主就是遵行他的诫命。主自己在这几节里就是这样教导的（（《天堂的奥秘》10829））。人在良善中到什么程度，并出于良善爱真理到什么程度，他就爱主到什么程度——因为主就是良善本身和真理本身。主临在于人里面的良善和真理中；若真理因良善而被爱，主就被爱，而非其他方式（（《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38））。

「保惠师」就是真理的圣灵，也就是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或者说，就是在神性真理方面的主自己。门徒代表一切处在良善以及由此而来的真理中的人，所以说「他要在你们里面」（（《诠释启示录》25），（《正信的基督教》139））。「世人不能接受」，是因为处在邪恶中的人看不见、也不认识这真理；不是真理没有来，乃是人不接受。

有解经者为 15–17 节写的内义，正是这两层：爱主就是照诫命生活，主便把属天的良善与真理永远赐下；世人不能接受，但处在信仰与爱中的人认识它。这与著作的直接解释一致。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0829

爱主就是遵行他的诫命。主自己在约翰福音中教导说，这就是爱他：“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人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道。”“不爱我的人就不遵守我的道。”（约 14:15，21，23，24）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0829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25:2

“保惠师，真理的圣灵”，就是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或者说（意思相同）就是在神性真理方面的主；“门徒”则是指一切处在良善以及由此而来的真理中的人。所以说：“他……要在你们里面。”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25 节 ›

放进生活：觉得「我爱主」的时候，可以把这一节当作一面镜子：我有没有遵守已经明白的那一条？爱不是先有一种情绪，再勉强去行；乃是在遵行里，爱才成为真的。

资料：克洛斯为 15–17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10829 节、《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38 节（爱主＝遵守命令；直接引约 14:15、21、23、24）、《诠释启示录》25 节、《正信的基督教》139 节（保惠师＝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即在神性真理方面的主；直接引约 14:16–19）。

第 18 节　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我必到你们这里来

18 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我必到你们这里来。

内义：主应许自己要来；那些处在真理中、并渴望良善的人，不会被撇下为孤儿。

「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我必到你们这里来。」前面说保惠师要来，这一句却说「我必到你们这里来」。两句不是两回事。著作说明：保惠师是神性真理；主在世时，这神性真理就是主自己；主人性得荣耀并离世以后，神性真理便从他发出。因此他说他要差保惠师来，又说他自己要来（（《天堂的奥秘》9199:3））。

「孤儿」在圣言里象征那些处在真理中、尚未处在良善中、却仍渴望良善的人。他们从圣言受教于信仰的真理，并随后藉这些真理被引向良善。主说「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正是对这些人说的：他不让他们停在「只有道理、没有生命」的路上，他自己要来，把他们引进良善（（《天堂的奥秘》9199））。

有解经者把 18 节与 17 节后半连读：主在他的神性人性里，把良善与真理不断地传达给信与爱里的人。这与「我必到你们这里来」的直接解释一致。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199:2-3

“孤儿”是指那些从圣言受教于教会信仰真理，并随后藉这些真理被引向良善的人，这也可由主在约翰福音中的话看出：“我要求父，父就另外赐给你们一位保惠师，叫他永远与你们同在，就是真理的

圣灵，乃世人不能接受的；因为不见他，也不认识他；你们却认识他，因他常与你们同在，也要在你们里面。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我必到你们这里来。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199 节 ›

放进生活：有时信仰停在「我懂了一些道理」，心里却空，像孤儿。这一节不是叫你自己撑住，乃是主说「我必到你们这里来」。把已经明白的真理再向良善挪一步，就是让他进来，不再作孤儿。

资料：克洛斯为 17 节后半与第 18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9199 节（直接解释约 14:16–18、25–26：「孤儿」＝处在真理中并渴望良善的人；保惠师与「我必到你们这里来」是同一位主）。

第 19–20 节　因我活着，你们也要活着；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

19 还有不多的时候，世人不再看见我，你们却看见我；因为我活着，你们也要活着。

20 到那日，你们就知道我在父里面，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

内义：处在邪恶中的人没有对主的信仰，也就看不见他；处在信仰与爱中的人却有他不断的同在，理解中有真理，意志中有属天之爱，因而与他有互相的生命联结。

「还有不多的时候，世人不再看见我，你们却看见我；因为我活着，你们也要活着。到那日，你们就知道我在父里面，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世人不再看见」，不是主消失了，乃是不信的人不再看见。「你们却看见我」，是因为他们在信里看见。著作说，这里的「看见」是指有信仰；人只在信仰里看见主，因为信仰是爱的眼睛：人从爱出发，藉信仰看见主；爱是信仰的生命。所以接着说：「因为我活着，你们也要活着。」（（《天堂的奥秘》3863））

「到那日，你们就知道我在父里面，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这是互相的内住。从主发出的神性良善与神性真理，使天使有爱与智慧，他们因此是天使；爱与智慧来自主，也就是主的，因而就是主在天使里面。天堂是主，因为天堂由这样的天使组成（（《诠释启示录》926））。教会也是如此：主的神性构成他在地上的国度；人若在爱与信仰中接受这神性，就成为天上的天使。真理的圣灵要常在你们里面；你们要知道我在父里面，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意思是，他们将在主的神性里面，主的神性也在他们里面，而这里所说的，正是神性人性（（《天堂的奥秘》10151））。

有解经者为 19–20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直接解释一致。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0151:4

主在约翰福音中也教导说，是他的神性在人里面构成他的国度，也就是在人里面构成天堂和教会：“真理的圣灵……常与你们同在，也要在你们里面。”“到那日，你们就知道我在父里面，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约 14:17，20）“真理的圣灵”就是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经文说他“要在你们里面”，接着又说主在父里面，他们在主里面，主也在他们里面。这表明他们在主的神性之中，主的神性也在他们里面。这里所指的是主的神性人性。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0151 节 ›

放进生活：「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不是一句只配写在墙上的话。它发生在人接受从主而来的良善与真理的时候。今天若有一句已经明白的话，让它进到生活里，互相的内住就开始了。

资料：克洛斯为 19–20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3863 节（「看见」＝有信仰；直接关联约 14:19）、《天堂的奥秘》10151 节、《诠释启示录》926 节（约 14:20 的互相内住；神性人性在人里面）。

第 21–24 节　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

21 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爱我的必蒙我父爱他，我也要爱他，并且要向他显现。」

22 犹大（不是加略人犹大）问耶稣说：「主啊，为甚么要向我们显现，不向世人显现呢？」

23 耶稣回答说：「人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道；我父也必爱他，并且我们要到他那里去，与他同住。

24 不爱我的人就不遵守我的道。你们所听见的道不是我的，乃是差我来之父的道。

内义：爱主就是照他的诫命生活；这样被爱的人，主住在他自己的话里，在人的内在中，使人成为他的真理与爱永远的居所。不爱他的，就不遵守他的道；人所听见的道，不是出于与父分开的另一位，乃是出于差他来的父。

「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爱我的必蒙我父爱他，我也要爱他，并且要向他显现。犹大（不是加略人犹大）问耶稣说：主啊，为什么要向我们显现，不向世人显现呢？耶稣回答说：人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道；我父也必爱他，并且我们要到他那里去，与他同住。不爱我的人就不遵守我的道。你们所听见的道不是我的，乃是差我来之

父的道。」犹大的问题很实在：为什么显现给门徒，不显现给世人？主的回答不谈「特殊待遇」，只谈爱与遵守：向谁显现，取决于谁爱他、谁遵守他的道。

这几节是著作里被引用最多的段落之一。爱主，不是只爱他的「位格」而不顾他的话；爱主，就是照他的诫命生活。诫命和话就是神性真理，凡从主发出的就是他自己；因此人在教义和生活上接受神性真理时，主就在他里面，他也在主里面。这才是爱他，因为爱是属灵的结合，结合是藉着在教义和生活中接受神性真理而成的（（《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38），（《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57））。「向他显现」是指在信仰的真理上得光照；「到他那里去」是同在；「与他同住」是住在他的良善里（（《天堂的奥秘》10153））。

主愿意与每一个人结合，但不能与仍沉浸在邪恶之快乐中的人结合。这些快乐不能由主单方面除去，除非人省察自己，承认并离弃它们，像凭自己一样悔改；结合必须是互相的（（《揭秘启示录》937））。从圣言受教，就是从主本身受教；遵守他话语的人，他就与他们同住（（《天命》172））。

「不是加略人犹大」这一句，以及这位犹大的人名象征，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对约 14:22 的直接解释，只按字义把它与加略人犹大分开。有解经者为 21–24 节写的内义，与上面这些直接解释一致。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57

主在约翰福音中也教导了这一点：“到那日，你们就知道……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我也要爱他，并且要向他显现。……我要到他那里去，与他同住。”（约 14:20-21，23）马太福音中也说：“清心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见上帝。”（太 5:8）这些人就是读经时蒙光照的人，圣言在他们面前发光并透亮。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57 节 ›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38

人在良善中到什么程度，并出于良善爱真理到什么程度，他就爱主到什么程度——因为主就是良善本身和真理本身。因此，主临在于人里面的良善和真理中；若真理因良善而被爱，主就被爱，而非其他方式。主在约翰福音中教导说：“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不爱我的人就不遵守我的道。”（约 14:21，24）又说：“你们若遵守我的命令，就常在我的爱里。”（约 15:10）主的“命令”、“道”和“诫命”就是真理。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38 节 ›

▸ 看著作原文：《揭秘启示录》937

爱（以及由此而来的与主的结合）是通过照着祂诫命的生活获得的。因为主说：“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我也要爱他，并且要与他同住。”（《约翰福音》14:21-24）

这事如何发生，也当说明：主爱每一个人，愿意与他们结合。但只要人沉浸在邪恶的快乐中——如仇恨和报复的快乐、奸淫和淫乱的快乐、掠夺和偷窃的快乐、亵渎和说谎的快乐，以及自我之爱和世界之爱的欲望——祂就不能与他们结合。因为凡处于这些快乐中的人，都与地狱中的魔鬼为伍。主当然也爱他们，但不能与他们结合，除非那些邪恶的快乐被除去。这些快乐不能由主除去，除非人省察自己，知道自己的邪恶，在主面前承认并认罪，愿意离弃它们，从而悔改。人必须像凭自己一样行这些事，因为他感觉不到自己在做从主而来的事。这能力赐给人，是因为结合要成为真正的结合，必须是人

到本站读《揭秘启示录》937 节 ›

放进生活：若问「主为什么不向我显现」，不妨先问「我有没有遵守已经听见的那一句」。显现不是另给一场异象，乃是他来与遵守他话的人同住。从最小的一件已经明白的善做起。

资料：克洛斯为 21–24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57 节、《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38 节、《揭秘启示录》937 节、《天命》172 节、《天堂的奥秘》10153、10578、10829 节（均直接解释约 14:21–24）。约 14:22「不是加略人犹大」，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的人名解释。

第 25–27 节　保惠师要将一切的事指教你们；我将我的平安赐给你们

25 「我还与你们同住的时候，已将这些话对你们说了。

26 但保惠师，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差来的圣灵，他要将一切的事指教你们，并且要叫你们想起我对你们所说的一切话。

27 我留下平安给你们；我将我的平安赐给你们。我所赐的，不像世人所赐的。你们心里不要忧愁，也不要胆怯。

内义：主先用圣言的字义教导人，再用它的灵义——其中含有一切真理与良善——教导人；由此而来的内在平安，使人在属灵试探中有力量。

「我还与你们同住的时候，已将这些话对你们说了。但保惠师，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差来的圣灵，他要将一切的事指教你们，并且要叫你们想起我对你们所说的一切话。我留下平安给你们；我将我的平安赐给你们。我所赐的，不像世人所赐的。你们心里不要忧愁，也不要胆怯。」话已经说了，还要有一位来「指教」并「叫你们想起」。不是另添一套与主无关的道理，乃是把已经说的话，从里面再阐明、再点活。

保惠师是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也就是在神性真理方面的主（见 15–17 节所引）。「我将我的平安赐给你们」，著作把「平安」讲得很深：在至高之义中，平安象征主自己；在代表之义中，象征他的国，以及那里从主而来的良善，也就是流入良善之情感、从最内在产生喜乐与幸福的那神性（（《天堂的奥秘》3780））。主是纯真本身，也是平安本身；他因纯真被称为羔羊，因平安说「我留下平安给你们，我将我的平安赐给你们」（（《婚姻之爱》394））。

《诠释启示录》专就约 14:27 解释：那里讲的是主与父的合一，也就是他的神性人性与从成胎起就在他里面的神性本身的合一，并由此讲到主与那些处在出于良善之真理中的人的联结；所以「平安」是指从这联结而来的心智的安宁。人借着这联结得以免受来自地狱的邪恶和伪谬的侵害，主保护那些与他联结的人，所以他说「你们心里不要忧愁，也不要胆怯」。这神性的平安在人里面；有这平安就有天堂。至于世人的平安，是从属世的顺利、与世界的结合而来，只是外在的，其中没有主，因而也没有天堂，它与人在世的生命一同消逝，并转为不是平安的东西。所以主说：「我所赐的，不像世人所赐的。」（（《诠释启示录》365:6））

有解经者为 25–27 节写的内义是：主先用字义教导，后用灵义教导，其中含有一切真理与良善，也就是内在的平安，使人在属灵试探中有能力。这与著作对保惠师和平安的直接解释相合。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365:6

“我留下平安给你们；我将我的平安赐给你们。我所赐的，不像世人所赐的。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365 节 ›

▸ 看著作原文：《婚姻之爱》394

主是纯真本身与平安本身。主因纯真被称为羔羊，因平安说：“我留下平安给你们，我将我的平安赐给你们”（约 14:27）；也指他们进某城或某家时当问安的平安：若那家配得，平安就临到它，若不配得，平安就归回（太 10:11–13）；因此主也称为和平之君（赛 9:5，6）。纯真与平安是天堂最内在的——也因为纯真是一切善的存在，平安是属于善的一切愉悦之福

到本站读《婚姻之爱》394 节 ›

放进生活：若把「平安」理解成「事情都顺利」，这一节会叫人失望。主所赐的平安，是与他联结而来的安宁，即使外面仍有让人忧愁的事。心里不要忧愁，也不要胆怯——不是因为世上已经没有风浪，乃是因为有他在里面。

资料：克洛斯为 25–27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365:6（直接逐句解释约 14:27）、《婚姻之爱》394 节、《天堂的奥秘》3780 节（平安的至高之义与代表之义；约 14:27 为直接引文）。保惠师见《正信的基督教》139 节、《诠释启示录》25 节（已于 15–17 节征引）。

第 28–29 节　你们若爱我，因我到父那里去，就必喜乐

28 你们听见我对你们说了，我去还要到你们这里来。你们若爱我，因我到父那里去，就必喜乐，因为父是比我大的。

29 现在事情还没有成就，我预先告诉你们，叫你们到事情成就的时候就可以信。

内义：真爱为着主的得荣耀——也就是神性真理与神性良善的合一——而欢喜；真理的一切都是从良善来的。他把这些事先说出来，是要人在应验的时候可以信。

「你们听见我对你们说了，我去还要到你们这里来。你们若爱我，因我到父那里去，就必喜乐；因为父是比我大的。现在事情还没有成就，我预先告诉你们，叫你们到事情成就的时候就可以信。」门徒为「我去」忧愁；主却说，你们若爱我，就该因我到父那里去而喜乐。爱他的人，不为他的离开只觉得亏欠，更为他的得荣耀欢喜。

「我往父那里去」，在著作中多次被解释为：使人性本质与神性本质合一（见第 12 节所引（《诠释启示录》815:14）；亦见约 16:28 的解释）。「父是比我大的」这一句，本编所核中文著作中未找到对约 14:28 的逐字专论。按本章前后一贯的教导来读：主在世时有虚己的状态，也有得荣耀的状态；就那时所取、尚未完全荣耀的人性而言，他说「父比我大」；等到人性与神性完全合一，「我与父原为一」就被完全显明（参（《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关于虚己与得荣耀的一般原则，以及本章 9–11 节「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的直接解释）。本编不强解这一句的希腊文比较等级，也不另造一层没有出处的对应。

「我预先告诉你们，叫你们到事情成就的时候就可以信。」事情成就，是指得荣耀完成、以及由此而来的一切应验。有解经者为 28–29 节写的内义是：真仁义为着主人性与神性良善的合一而欢喜，因为真理的一切都是从良善来的；预定的合一一旦成就，就产生正当的信仰。前半与著作中「往父那里去」＝合一的教导相合；「父比我大」则如上所述，只按一般原则提示，不充作逐字解释。

放进生活：为我们所爱的人「往前走」而喜乐，有时比挽留更难。主在这里教一种更大的爱：为着他得荣耀、为着他能更内在地回来，而喜乐。我们为别人祷告，也可以这样求：不只求他留下，更求主在他里面得荣耀。

资料：克洛斯为 28–29 节所写内义（其中「父比我大」一层为解经者体会）；「往父那里去」＝人性与神性合一，见《诠释启示录》815:14（直接解释约 14:10–12，并在同段解释「往父那里去」）。约 14:28「父是比我大的」，本编所核中文著作中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 节关于虚己与得荣耀的一般原则提示，不强解。

第 30–31 节　这世界的王在我里面是毫无所有

30 以后我不再和你们多说话，因为这世界的王将到。他在我里面是毫无所有；

31 但要叫世人知道我爱父，并且父怎样吩咐我，我就怎样行。起来，我们走吧！」

内义：合一不能没有试探的争战；黑暗的权势要来，却在主里面毫无地位。主的神性之爱由此显明，并呼唤人起来，离开一切相反的爱。

「以后我不再和你们多说话，因为这世界的王将到。他在我里面是毫无所有；但要叫世人知道我爱父，并且父怎样吩咐我，我就怎样行。起来，我们走吧！」谈话在这里收住，不是因为没有话了，乃是因为争战要到了。「这世界的王」在约翰福音别处也出现：「这世界的王要被赶出去」（约 12:31），「这世界的王受了审判」（约 16:11）。著作把这些经文与「我已经胜了世界」（约 16:33）一起读，说明主借十字架的受难完全战胜了地狱（（《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3），（《正信的基督教》116））。约 14:30「他在我里面是毫无所有」这一句，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专论；按字义并按上述一般原则，它表明：地狱可以来试探，却在主里面找不到可抓的把柄——他里面没有与地狱相应的邪恶。

「要叫世人知道我爱父，并且父怎样吩咐我，我就怎样行。」得荣耀不是一句抽象的教义，乃是爱与顺服走到尽头。「起来，我们走吧」，是从谈话转向客西马尼和十字架的那一步。有解经者为 30–31 节写的内义是：合一不能没有来自黑暗权势的试探争战；主的神性之爱由此在其丰满与纯洁中显明，并呼唤人提升情感，离开一切相反的爱。前半与「战胜地狱」的一般教导相合；「毫无所有」与「起来，我们走吧」的内在细节，著作未逐字展开，本编只作朴素应用。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3

主借着十字架的受难完全战胜了地狱——这一点祂自己在约翰福音中教导说：“现在这世界受审判，这世界的王要被赶出去。”（约 12:31）这是祂在受难临近时所说的话。同一卷书中又说：“这世界的王已经受了审判。”（约 16:11）又说：“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3 节 ›

放进生活：「起来，我们走吧。」有时话已经听够了，该走的那一步还搁着。主不是停在舒适的交谈里，他走向父所吩咐的那条路。我们若爱他，也当从已经听见的话里起来，走今天当走的那一步。

资料：克洛斯为 30–31 节所写内义（部分为解经者体会）；「这世界的王」见《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3 节、《正信的基督教》116 节（直接解释约 12:31、16:11、16:33，为平行说明）。约 14:30「他在我里面是毫无所有」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解释，只按上述一般原则作朴素说明。

生活应用

一、忧愁的时候，先信这一位已经来到的主。第 1 节不是叫人假装轻松，乃是把心从不确定转向他。信神，也当信他；信他，也就是信父。

二、不要把「父的家」想成一个遥远的地点。许多住处，是按生命状态预备的。今天怎样接受良善，就是怎样让住处被预备（第 2–3 节）。

三、到父那里去的路，不是一套与主平行的方法。他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祷告、求问、敬拜，都当直接来到他的神性人性面前（第 6–11 节）。

四、奉他的名求，不是把一句套话加在祷告末尾，乃是求他自己，按着他所给的真理求（第 13–14 节）。

五、爱他，就是遵守已经明白的命令。同住、显现、保惠师，都发生在遵行里，不发生在空口的感情里（第 15–24 节）。

六、要分辨两种平安。世上的顺利会过去；与主联结而来的安宁，能使人在忧愁中仍不胆怯（第 27 节）。

七、「起来，我们走吧。」听见以后，还要走。把本章已经扎到自己的那一句，付诸今天的一步（第 31 节）。

读经问题

1. 第 1 节「你们信神，也当信我」，怎样避免把它读成两位神？著作怎样把「信主」和「信父」说成一件事？

2. 「在我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我去原是为你们预备地方」，按著作的解释，住处和预备究竟是指什么？与人的生命状态有何关系？

3. 「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你怎样用自己的话说明：这不是把门关严，乃是把唯一的门打开？

4. 腓力求「将父显给我们看」，主怎样回答？「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对你日常的祷告和敬拜有什么改变？

5. 「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爱和遵守在本章里为什么不能拆开？你最近有哪一句已经明白、却还没有遵守的话？

6. 保惠师是谁？为什么说「我必到你们这里来」，又说保惠师要来？这两句怎样统一在「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里？

7. 「我将我的平安赐给你们。我所赐的，不像世人所赐的。」你怎样分辨这两种平安？哪一种是你近来更在寻求的？

8. 第 30–31 节「这世界的王将到，他在我里面是毫无所有」「起来，我们走吧」，对你面对试探、或面对已经听见却尚未走上的那一步，有什么提醒？

本章所引著作索引

· 《天堂的奥秘》644、1729、2531、3704、3780、3863、6674、9199、9305、9310、10067、10151、10153、10829

· 《诠释启示录》25、82、114、220、365、731、815、926

· 《揭秘启示录》937

· 《天堂与地狱》51

· 《正信的基督教》116、139、370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3、35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57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38

· 《天命》172

· 《婚姻之爱》394

· 《天道》283

第 15 章　我是真葡萄树：常在我里面，彼此相爱

开篇导读

约翰福音第十五章共二十七节，是离别谈话的第二段。第十四章末了，主说「起来，我们走吧」，接着却仍在谈话：他把自己比作真葡萄树，把父比作栽培的人，把门徒比作枝子，说「你们要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离了我，你们就不能做什么。」枝子的生命在于结果子，结果子的路是遵守命令、常在他的爱里，并且彼此相爱，像他爱他们一样。「人为朋友舍命，人的爱心没有比这个大的。」他又预先告诉他们：世人要恨他们，像先已经恨了他；然而保惠师，就是从父出来真理的圣灵，要来为他作见证，门徒也要作见证。

本章大致有三层意思。

第一，常在主里面。枝子离开葡萄树就不能结果子；人离开主，就没有任何属灵的生命，也不能凭自己行出真的善来（（《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29），（《正信的基督教》359））。

第二，爱他就是遵守命令，并彼此相爱。常在他的爱里，不是停在一种情绪里，乃是照他的话生活，又把从他领受的爱用在邻舍身上（（《天堂与地狱》16），（《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38））。

第三，世界的恨与圣灵的见证。承认主的神性人性的人，会被这个世界恨恶；但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要为他作见证（（《诠释启示录》137:4），（《天堂的奥秘》6788））。

读法和前一章相同。内义一句多参照克洛斯为本章所写的内义纲要，再用著作核对。本编所核资料中，未见西尔弗曼、布鲁斯或多勒专写约翰福音第十五章的解经。一切以著作为准绳；没有直接解释的，照实说明，不强解。

本章内义一览

第 1–2 节　我是真葡萄树，我父是栽培的人：主是一切属灵真理，由神性良善所栽培；不在良善中的枝子被剪去，在良善中的被修理，为要多结果子。

第 3–4 节　你们要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属灵的洁净来自神性良善与神性真理的合一；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树上，就不能结果子。

第 5–6 节　离了我，你们就不能做什么：与主互相内住的人多结果子；不常在他里面的，便枯干，失去属灵的生命。

第 7–8 节　我的话常在你们里面，祈求就给你们成就：与主联结的人，所愿所求都从主而来，因而成就；多结果子，父就得荣耀。

第 9–10 节　你们若遵守我的命令，就常在我的爱里：如同神性与人性因爱而合一，人与主的互相结合，也是藉着遵行真理而成的。

第 11–12 节　你们要彼此相爱，像我爱你们一样：诫命的目的，是使人分享从神性之爱而来的喜乐；这喜乐成就于彼此的仁义。

第 13–15 节　人为朋友舍命；我乃称你们为朋友：仁义在于放下自我之爱；接受神性真理于教义与生活中的人，从奴仆成为朋友，成为自由的人。

第 16–17 节　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人能与主结合的能力，不是出于自己，乃是出于主；一切都包含在彼此相爱里。

第 18–21 节　世人若恨你们，恨你们以先已经恨我了：承认主之神性人性的人，必遭这个世界反对，像主自己曾被反对一样。

第 22–25 节　恨我的，也恨我的父：拒绝主的神性人性，就是拒绝神性本身；这应验了「他们无故地恨我」。

第 26–27 节　真理的圣灵要为我作见证：从主神性人性发出的神性真理，要证明他是神；凡从起初与他同在的人，也要作这见证。

逐节详解

第 1–2 节　我是真葡萄树，我父是栽培的人

1 「我是真葡萄树，我父是栽培的人。

2 凡属我不结果子的枝子，他就剪去；凡结果子的，他就修理干净，使枝子结果子更多。

内义：主是一切属灵的真理，由神性良善所栽培、所养活；凡在真理中却不在良善中的，被分开；凡良善与真理合一的，被洁净，为要多结果子。

「我是真葡萄树，我父是栽培的人。凡属我不结果子的枝子，他就剪去；凡结果子的，他就修理干净，使枝子结果子更多。」离别谈话在这里换成一个极日常的比喻。葡萄树、栽培的人、枝子、果子，谁都看得懂；主却用它们说出人与他之间最深的关系。

瑞登堡说，属灵人的理性是藉着唯独来自主的真理成为新的、被重生的，所以主把自己比作葡萄树，把那些被植入从他而来的真理、因而被植入他自己的人比作枝子，把由此而来的良善比作果子（（《天堂的奥秘》5113:15））。圣言也用这同一段经文教导：人不能凭自己行善，只能从主而行（（《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29））。「栽培的人」是父，也就是神性良善；真理被这良善所栽培、所养活，才能成为活的。

「不结果子的枝子，他就剪去」：人可以在外表上「属他」，若没有良善的果子，这联结不能存留。「结果子的，他就修理干净」：已经有果子的，还要被修理，为要更多。修理不是丢弃，乃是去掉拦阻结果子的东西。有解经者为 1–2 节写的内义，正是这一层：主是一切属灵真理，由神性良善所栽培；不在良善中的被分开，良善与真理合一的被洁净。这与著作的讲解一致。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5113:15

所以主把自己比作"葡萄树"，把那些被植入从他而来的真理、因而被植入他自己的人比作"枝子"，把由此而来的良善比作"果子"，在《约翰福音》中：

我是真葡萄树，我父是栽培的人。凡属我不结果子的枝子，他就剪去；凡结果子的，他就修理干净，使枝子结果子更多……你们要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树上，自己就不能结果子；你们若不常在我里面，也是这样。我是葡萄树，你们是枝子。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做什么……我这样吩咐你们，是要叫你们彼此相爱，像我爱你们一样。（《约翰福音》15:1-5，12）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5113 节 ›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29

圣言教导，人不能凭自己行善，只能从主而行。耶稣说：“我是真葡萄树，我父是栽培的人。凡属我不结果子的枝子，他就剪去；凡结果子的，他就修理干净，使枝子结果子更多。你们要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树上，自己就不能结果子；你们若不常在我里面，也是这样。我是葡萄树，你们是枝子；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做什么。人若不常在我里面，就像枝子丢在外面枯干，人拾起来，扔在火里烧了。”（约 15:1-6）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29 节 ›

放进生活：先不要急着问「我怎样多结果子」，先问「我这根枝子，还连在树上吗？」果子不是枝子自己变出来的，是树的生命流进来的。今天把已经明白的一句真理接回他那里，就是连在树上。

资料：克洛斯为 1–2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5113:15（葡萄树＝主，枝子＝被植入从他而来之真理的人，果子＝由此而来的良善；直接引约 15:1–5、12）、《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29 节（人不能凭自己行善；直接引约 15:1–6）。

第 3–4 节　现在你们因我讲给你们的道，已经干净了

3 现在你们因我讲给你们的道，已经干净了。

4 你们要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树上，自己就不能结果子；你们若不常在我里面，也是这样。

内义：属灵的洁净来自神性良善与神性真理的合一；这合一在主里面是完全的，因此人必须与他有互相的结合，否则就不能得着良善。

「现在你们因我讲给你们的道，已经干净了。你们要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树上，自己就不能结果子；你们若不常在我里面，也是这样。」干净，是因着他所讲的道。不是枝子自己把自己洗净，乃是他的话进来，把不该在的去掉。「常在」是互相的：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不是人单方面抓住主，也不是主单方面附着人。

主与人的合一必须是互相的；若非互相，就不是完全的。约翰福音 14:20 和 15:4–5 都是这样教导的（（《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8））。天使说他们在主里面，有些人甚至说他们在主的身体之中，为要表达他们处于主的爱之善中。主自己也是这样说的：「你们要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做什么。你们要常在我的爱里；你们若遵守我的命令，就常在我的爱里。」（（《天堂与地狱》81））

第 3 节「因我讲给你们的道，已经干净了」，著作在解释 1–6 节时一并引用，没有另作逐字分析。有解经者为 3–4 节写的内义是：属灵的洁净来自神性良善与神性真理的合一，因此人当寻求与主在他的爱之善中互相结合，否则就不能得着良善。这与著作的讲解相合。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8

主与人的合一，以及人与主的合一，也是如此；正如约翰福音所教导的：“到那日你们就知道……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约 14:20）又说：“你们要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约 15:4-5）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与地狱》81

天使们说他们在主里面，有些人甚至说他们在主的身体之中，他们这么说是为了表达他们处于主的爱之善中。正如主自己教导的，他说：

你们要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树上，自己就不能结果子。你们若不常在我里面，也是这样。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做什么。你们要常在我的爱里；你们若遵守我的命令，就常在我的爱里。（《约翰福音》15:4-10）

到本站读《天堂与地狱》81 节 ›

放进生活：「常在」不是偶尔来拜访。枝子不能有时连上、有时掐断。把一句已经听见的道留在今天的生活里，不让它只停在耳朵里，就是开始常在。

资料：克洛斯为 3–4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8（互相的合一；直接引约 15:4–5）、《天堂与地狱》81 节（常在主里面＝处于他的爱之善中；直接引约 15:4–10）。第 3 节「已经干净了」无独立逐字分析，与 1–6 节一并见《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29 节。

第 5–6 节　离了我，你们就不能做什么

5 我是葡萄树，你们是枝子。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做甚么。

6 人若不常在我里面，就像枝子丢在外面枯干，人拾起来，扔在火里烧了。

内义：人若与主互相结合，就得着属天的良善，并承认这良善是从这结合来的；若不常在他里面，便失去属灵的生命。

「我是葡萄树，你们是枝子。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做什么。人若不常在我里面，就像枝子丢在外面枯干，人拾起来，扔在火里烧了。」这一节把比喻说到不能再退的地步：离了我，你们就不能做什么。不是「做得少一点」，乃是「不能做什么」——没有他，就没有真的属灵作为。

著作把这句话读得很重。信仰、仁义及两者生命的一切，都不出于人，唯独出于主。人凭自己所能获得的信仰，只是属世的信仰；人凭自己所能具有的仁义，也只是属世的仁义，为了报偿或博取好感。这两者里面都有人的自我，还没有来自主的生命。然而人仍可借此预备自己，成为接受主的器皿；人预备到什么程度，主就进入到什么程度，使属世的信仰与仁义成为属灵的（（《正信的基督教》359））。理性与自由都是来自主，不是出于人自己；人不能凭自己去意愿和理解，只是「好像」出于自己。凡相信一切善的意愿、一切真的理解都来自主的人，都可以在心里确认这一点（（《天命》88:2））。

「不常在我里面……扔在火里烧了。」人若停留在第一种状态（外面的预备与受教），没有进入第二种状态（从主而来的新生命），就像只长枝叶、不结果实的树；圣言说，这样的树要被砍下、丢在火里（（《正信的基督教》106））。有解经者为 5–6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直接解释一致。

▸ 看著作原文：《正信的基督教》359

信仰、仁义及两者生命的一切，都不出于人，唯独出于主。

经上说：“若不是从天上赐的，人就不能得什么。”（约 3:27）耶稣也说：“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做什么。”（约 15:5）

到本站读《正信的基督教》359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命》88:2

那两种能力——理性与自由——都是来自主，而非出于人自己。既然是来自主，就意味着人实际上不能凭自己去意愿和理解，而只是“好像”是出于自己。凡是知道并相信一切善的意愿和一切真的理解都来自主、而非自己的人，都可以在内心确认这一点。正如《约翰福音》3:27 与 15:5 所教导的：人不能凭自己取得什么，也不能凭自己做什么。

到本站读《天命》88 节 ›

▸ 看著作原文：《正信的基督教》106

人若停留在第一种状态，没有进入第二种状态，就像只长枝叶、不结果实的树。圣言说，这样的树要被砍下、丢在火里（太 7:19；参太 21:19；路 3:9；13:6-9；约 15:5-6）。这样的人也像不愿获得自由的仆人，律法规定，要把他带到门或门框那里，用锥子穿他的耳朵（出 21:6）。凡没有与主结合的人，都是仆人；只有与主结合的人，才是自由的。主说：“所以天父的儿子若叫你们自由，你们就真自由了。”（约 8:36）

九、基督徒只有信靠救主上帝，并唯独亲近祂，才能进入天堂。

到本站读《正信的基督教》106 节 ›

放进生活：这一节不是叫人灰心，乃是叫人放手。「不能做什么」若被听成绝望，就听歪了；它是要把我们从「我来结果子」里解脱出来，回到树上。承认「这不是我自己的」，主的生命才能流进来。

资料：克洛斯为 5–6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正信的基督教》359 节、《天命》88:2（「离了我，你们就不能做什么」的直接解释）、《正信的基督教》106 节（不结果的树被丢在火里；直接引约 15:5–6）。

第 7–8 节　你们若常在我里面，我的话也常在你们里面

7 你们若常在我里面，我的话也常在你们里面，凡你们所愿意的，祈求，就给你们成就。

8 你们多结果子，我父就因此得荣耀，你们也就是我的门徒了。

内义：人若与主有互相的结合，并遵行他的话，就从主得着胜过恶与伪的能力；多结果子，父就因此得荣耀，人也就真成为门徒。

「你们若常在我里面，我的话也常在你们里面，凡你们所愿意的，祈求，就给你们成就。你们多结果子，我父就因此得荣耀，你们也就是我的门徒了。」第 5 节说「离了我就不能做什么」，这一节说「凡你们所愿意的，祈求就给你们成就」。两句并不矛盾：能成就的，是那些常在他里面、他的话也常在他们里面的人所愿所求的。

著作说，那些在主里面、主也在他们里面的人拥有一切权柄，甚至他们想要的都能成就。但他们不凭自己愿望什么，也不凭自己祈求什么，除非从主而来；凡他们从主所愿所求的，就必成就（（《揭秘启示录》951））。「父就因此得荣耀」，不是神需要人来给自己添光彩。从主那方面说，荣耀是神性良善不断流入；从人这方面说，荣耀主就是接受，并且从心里承认一切良善、一切真理都出于主。人过照诫命生活的生活时，就有了对主的荣耀。约翰福音 15:7–8 的「得荣耀」，就是这个意思（（《诠释启示录》288））。

有解经者为 7–8 节写的内义是：与主互相结合、并遵行诫命的人，便得着胜过恶与伪的能力，并在意志中高举神性良善、在理智中高举神性真理。这与著作的直接解释相合。

▸ 看著作原文：《揭秘启示录》951

那些在主里面、主也在他们里面的人拥有一切权柄，甚至他们想要的都能成就，主自己在《约翰福音》中说：

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做什么。你们若常在我里面，我的话也常在你们里面，凡你们所愿意的，祈求就给你们成就。（《约翰福音》15:5，7）

到本站读《揭秘启示录》951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288

人过这样的生活时，就有了对主的荣耀，也就是从心里承认一切良善和真理都出于主。《约翰福音》中“得荣耀”也是这个意思：

“你们若常在我里面，我的话也常在你们里面，凡你们所愿意的，祈求，就给你们成就。你们多结果子，我父就因此得荣耀，你们也就是我的门徒了。”（约 15:7, 8）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288 节 ›

放进生活：祈求以先，先看「我的话也常在你们里面」这一句。不是先把愿望送上去，乃是先让他的话住下来。住下来的话会改我们的愿望；那时再求，求的就已经是从他而来的了。

资料：克洛斯为 7–8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揭秘启示录》951 节（在主里面的人之权柄；直接引约 15:5、7）、《诠释启示录》288 节（父得荣耀＝从心里承认一切良善与真理出于主；直接引约 15:7、8）。

第 9–10 节　你们若遵守我的命令，就常在我的爱里

9 我爱你们，正如父爱我一样；你们要常在我的爱里。

10 你们若遵守我的命令，就常在我的爱里，正如我遵守了我父的命令，常在他的爱里。

内义：如同神性因爱与所取的人性合一，主的人性也因爱与那些遵行真理的人合一；这结合是藉着遵行真理而成的，正如人性曾藉着顺从神性良善而与神性合一。

「我爱你们，正如父爱我一样；你们要常在我的爱里。你们若遵守我的命令，就常在我的爱里，正如我遵守了我父的命令，常在他的爱里。」「常在我的爱里」不是一句温柔的劝勉而已，主把它的路径说清楚了：遵守我的命令。他自己怎样遵守父的命令、常在父的爱里，人也当怎样遵守他的命令、常在他的爱里。

人在良善中到什么程度，并出于良善爱真理到什么程度，他就爱主到什么程度。主在约翰福音中教导说：「你们若遵守我的命令，就常在我的爱里。」（（《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38））天使也惊讶：教会中的人竟不明白，爱主和爱邻舍就是爱善与真，并且愿意去行出来。不行出对方所愿的，并不是爱。从主发出的善就是主的样式，因为主在其中；人若用意愿和行动把善与真纳入生活，就成为主的样式，并与他结合。「你们若遵守我的命令，就住在我的爱里。」（（《天堂与地狱》16））同一处也连着说到「你们要彼此相爱」（第 12 节）。

有解经者为 9–10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直接解释一致。至于把「正如父爱我」完全对等于「神性与人性合一的历史过程」，那是把一般原则推得更细，著作在这两节是就「遵守命令即常在爱里」来讲的，本编不另加一层没有逐字依据的对应。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38

主在约翰福音中教导说：“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不爱我的人就不遵守我的道。”（约 14:21，24）又说：“你们若遵守我的命令，就常在我的爱里。”（约 15:10）主的“命令”、“道”和“诫命”就是真理。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38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与地狱》16

那些通过自己的意愿和行动将善与真纳入自己生活的人，将成为主的样式，并与主结合。意愿就是热爱去行出来。此外，主在圣经中也有所教导：

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是爱我的，我也必爱他，与他同住。（《约翰福音》14:21，23）

你们若遵守我的命令，就住在我的爱里。（《约翰福音》15:10，12）

到本站读《天堂与地狱》16 节 ›

放进生活：「常在我的爱里」若只是一种感觉，很容易淡掉。主给了一条可走的路：遵守已经听见的命令。从最小的一件做起，爱就不再是飘着的。

资料：克洛斯为 9–10 节所写内义（其中与「神性人性合一过程」完全平行的一层，为解经者体会，本编只作提示）；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38 节、《天堂与地狱》16 节（均直接解释约 15:10，并连于 15:12）、《天堂的奥秘》10143:5（直接引约 15:10、12）。

第 11–12 节　你们要彼此相爱，像我爱你们一样

11 「这些事我已经对你们说了，是要叫我的喜乐存在你们心里，并叫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

12 你们要彼此相爱，像我爱你们一样；这就是我的命令。

内义：诫命的目的，是使人分享神性的喜乐，叫人天然的愉悦也被相应的属灵喜乐所充满；这目的成就于从神性之爱而来的彼此相爱。

「这些事我已经对你们说了，是要叫我的喜乐存在你们心里，并叫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你们要彼此相爱，像我爱你们一样；这就是我的命令。」前面说遵守命令、常在爱里，这里把目的说出来：为要叫喜乐满足。命令不是为了把人勒紧，乃是为了把喜乐装满。这命令的内容，就是彼此相爱，并且是「像我爱你们一样」。

著作把 15:10 和 15:12 连在一起读：遵守命令，就常在他的爱里；你们要彼此相爱，像我爱你们一样，这就是我的命令（（《天堂与地狱》16），（《天堂的奥秘》10143:5），（《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38））。爱主，不能停在「我与主之间」而

不落到邻舍身上；常在他的爱里，自然要成为彼此的仁义。有解经者为 11–12 节写的内义是：诫命的目的是使人分享神性的福乐，并叫属世的愉悦被相应的属灵喜乐充满，而这目的藉着从神性之爱而来的彼此相爱而成全。前半与著作一致；「属世愉悦被充满」这一层，著作在这两节未逐字展开，本编只作朴素应用，不另造对应。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0143:5

同一卷书中又说：“你们若遵守我的命令，就常在我的爱里……你们要彼此相爱，像我爱你们一样；这就是我的命令。”（约 15:10，12）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0143 节 ›

放进生活：喜乐若总是等「环境先变好」，这一节会把路掉转过来：先彼此相爱，像他爱我们一样，喜乐就在这爱里被满足。从一件具体的、不求回报的善做起。

资料：克洛斯为 11–12 节所写内义（其中「属世愉悦被属灵喜乐充满」一层为解经者体会）；瑞登堡《天堂的奥秘》10143:5、《天堂与地狱》16 节、《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38 节（均直接引约 15:10、12）。第 11 节「喜乐可以满足」无独立逐字分析，按上下文与第 12 节一并来读。

第 13–15 节　人为朋友舍命，人的爱心没有比这个大的

13 人为朋友舍命，人的爱心没有比这个大的。

14 你们若遵行我所吩咐的，就是我的朋友了。

15 以后我不再称你们为仆人，因仆人不知道主人所做的事。我乃称你们为朋友；因我从我父所听见的，已经都告诉你们了。

内义：仁义在人弃绝自我之爱、把别人的益处放在自己前面时得以完全；这样的人从属灵的奴仆成为朋友，因为真自由是从属天的认识而来的。

「人为朋友舍命，人的爱心没有比这个大的。你们若遵行我所吩咐的，就是我的朋友了。以后我不再称你们为仆人，因仆人不知道主人所做的事。我乃称你们为朋友；因我从我父所听见的，已经都告诉你们了。」最大的爱，是为朋友舍命。主自己就走在这条路上。然后他把「朋友」的资格说清楚：你们若遵行我所吩咐的，就是我的朋友了。朋友不是一句亲热的称呼，乃是遵行里的关系。

著作说，接受从主而来的神性真理于教义和生命中，就是自由。主在这里教导：「你们若遵行我所吩咐的，就是我的朋友了。……我乃称你们为朋友。」「朋友」所理解的是

自主的人，因为「朋友」与「仆人」相对。那些在教义和生命上从主接受神性真理的人，不是仆人，而是朋友，是自由的。「吩咐」和「告诉」是教义方面的，「结果子」是生命方面的；这些都从主而来（（《诠释启示录》409:10））。

「人为朋友舍命」这一句，著作在解释 14–16 节时没有单独展开它的象征。有解经者写的内义是：仁义在人弃绝自我之爱、宁愿别人得益处时得以完全，人因此从属灵的奴役进入属灵的自由。前半是体会，本编只作朴素应用：主为朋友舍命，是这爱的完全；人跟随他，也当放下把自己放在中心的那种爱。人名、细节上没有直接依据的，不强解。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409:10

接受从主而来的神性真理于教义和生命中就是自由，主在《约翰福音》中也教导：

“你们若遵行我所吩咐的，就是我的朋友了。以后我不再称你们为仆人，因仆人不知道主人所做的事。我乃称你们为朋友；因我从我父所听见的，已经都告诉你们了。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并且分派你们去结果子，叫你们的果子常存。”（约 15:14–16）

这里的“朋友”所理解的是自主的人，因为那里的“朋友”与“仆人”相对。那些在教义和生命上从主接受神性真理的人不是仆人，而是朋友或自主的人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409 节 ›

放进生活：做「主的朋友」，不是先感到被特别看重，乃是先遵行已经吩咐的。舍命也不必先想成一件惊天动地的事：把自我的优先权让出来，为别人的益处放下自己的面子、时间或利益，就是在走这一节的路。

资料：克洛斯为 13–15 节所写内义（其中「弃绝自我之爱」一层为解经者体会）；瑞登堡《诠释启示录》409:10（「朋友」＝在教义与生命上接受神性真理的自由之人；直接引约 15:14–16）。第 13 节「为朋友舍命」无独立逐字分析，只按字义与上下文作朴素应用。

第 16–17 节　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

16 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并且分派你们去结果子，叫你们的果子常存，使你们奉我的名，无论向父求甚么，他就赐给你们。

17 我这样吩咐你们，是要叫你们彼此相爱。」

内义：人能与主结合的能力，不是出于自己，乃是出于主；他教导人真理，为要人照此生活，得着属天的良善，并在善行中把这良善行出来。一切都包含在彼此相爱的命令里。

「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并且分派你们去结果子，叫你们的果子常存，使你们奉我的名，无论向父求什么，他就赐给你们。我这样吩咐你们，是要叫你们彼此相爱。」拣选、分派、结果子、祈求、彼此相爱，被放在同一段话里。起点不是「我先选了他」，乃是「他先选了我」。

前一段已经说明：这些从主而来，「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并且分派你们。」（（《诠释启示录》409:10））「奉我的名，无论向父求什么」，与 14:13–14 是同一个教导：奉主的名求，就是求主自己（见第十四章所引（《天堂的奥秘》6674:3））。第 17 节把整段收束在一句命令上：「我这样吩咐你们，是要叫你们彼此相爱。」果子常存、祈求蒙应允，都不是离开彼此相爱另有一条路。有解经者为 16–17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直接解释相合。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409:10

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并且分派你们去结果子，叫你们的果子常存。”（约 15:14–16）

这里的“朋友”所理解的是自主的人，因为那里的“朋友”与“仆人”相对。那些在教义和生命上从主接受神性真理的人不是仆人，而是朋友或自主的人，由这些话教导：“你们若遵行我所吩咐的，我不再称你们为仆人，乃称你们为朋友”；又由这些话：“我从我父所听见的，已经都告诉你们了，叫你们去结果子”；“吩咐”和“告诉”是教义方面的，“结果子”是生命方面的；这些从主而来，这样教导：“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并且分派你们。”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409 节 ›

放进生活：觉得「我的信仰是我自己选的」时，把这一节反过来读一遍：是他拣选了你，并且分派你去结果子。压力不在「我必须自己做出果子」，而在「我是否活在他所吩咐的彼此相爱里」。

资料：克洛斯为 16–17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409:10（直接引约 15:14–16）。「奉我的名向父求」见《天堂的奥秘》6674:3（已于第十四章征引，为同一教导）。

第 18–21 节　世人若恨你们，你们知道，恨你们以先已经恨我了

18 「世人若恨你们，你们知道（或译：该知道），恨你们以先已经恨我了。

19 你们若属世界，世界必爱属自己的；只因你们不属世界，乃是我从世界中拣选了你们，所以世界就恨你们。

20 你们要记念我从前对你们所说的话：『仆人不能大于主人。』他们若逼迫了我，也要逼迫你们；若遵守了我的话，也要遵守你们的话。

21 但他们因我的名要向你们行这一切的事，因为他们不认识那差我来的。

内义：那些因承认主的神性人性而有了这爱的人，必要像主自己一样被反对、被诬蔑；因为他们的情感与思想，已经与属这个世界的人相反。

「世人若恨你们，你们知道，恨你们以先已经恨我了。你们若属世界，世界必爱属自己的；只因你们不属世界，乃是我从世界中拣选了你们，所以世界就恨你们。你们要记念我从前对你们所说的话：仆人不能大于主人。他们若逼迫了我，也要逼迫你们；若遵守了我的话，也要遵守你们的话。但他们因我的名要向你们行这一切的事，因为他们不认识那差我来的。」跟从他，并不保证被这个世界喜欢。恨是先临到他的，然后才临到属他的人。原因说得很清楚：你们不属世界，乃是我从世界中拣选了你们。

《诠释启示录》引用约 15:18–25，说明那些因公开承认主的神性人性而遭恨恶的人（（《诠释启示录》137:4））。有解经者为 18–21 节写的内义是：因承认主之神性人性而有这爱的人，必要像主一样被反对，因为他们的情感与思想已经与属世界的人相反；若连神性之爱本身都被反对、神性真理本身都被拒绝，那些只是这爱与真理之接受者的人，也同样会被反对。这与著作的直接引述及上下文一致。第 21 节「因我的名」「不认识那差我来的」，按第十四章已经阐明的：「名」是敬拜他所凭借的一切；不认识差他来的，就是不承认在他神性人性里的神性。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137:4

“世人若恨你们，你们知道，恨你们以先已经恨我了……他们若逼迫了我，也要逼迫你们……但他们因我的名要向你们行这一切的事。”（约 15:18–25）

此外，还可参看上文（第 122 节）所引的圣言经文。说这些，是为了让人知道：“我忠心的殉道者安提帕在你们中间被杀”，是指那些因公开承认主的神性人性而遭恨恶的人。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137 节 ›

放进生活：被人误解、被冷落，不一定证明我们走错了；但也不要急着把自己的不愉快都说成「为主受苦」。先问：我所坚持的，是不是对他神性人性的承认，以及从这承认而来的生活？若是，就记念「仆人不能大于主人」，不必惊奇。

资料：克洛斯为 18–21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137:4（直接引约 15:18–25，说明因承认主的神性人性而遭恨恶）。第 19–20 节的细节无更多逐字分析，按同段一并来读。

第 22–25 节　恨我的，也恨我的父

22 我若没有来教训他们，他们就没有罪；但如今他们的罪无可推诿了。

23 恨我的，也恨我的父。

24 我若没有在他们中间行过别人未曾行的事，他们就没有罪；但如今连我与我的父，他们也看见也恨恶了。

25 这要应验他们律法上所写的话，说：『他们无故地恨我。』

内义：不承认主的神性人性，是人一切紊乱与定罪的根源；反对他的人性（神性真理），同时也就是反对他的神性（神性良善）。这应验了「他们无故地恨我」。

「我若没有来教训他们，他们就没有罪；但如今他们的罪无可推诿了。恨我的，也恨我的父。我若没有在他们中间行过别人未曾行的事，他们就没有罪；但如今连我与我的父，他们也看见了，也恨恶了。这要应验他们律法上所写的话说：他们无故地恨我。」「没有来教训」「没有行过别人未曾行的事」，他们还可以推在无知上；来了，说了，做了，再拒绝，罪就无可推诿。恨他，并不是把父另外留下：恨我的，也恨我的父。

这几节与 18–21 节在《诠释启示录》137:4 里被一同引用（约 15:18–25）。有解经者为 22–24 节写的内义是：不承认主的神性人性，是人一切紊乱与定罪的源头，因为反对他的人性或神性真理，同时也就是反对他的神性或神性良善。这与「恨我的，也恨我的父」的字句，以及前段「因公开承认主的神性人性而遭恨恶」的解释是一致的。第 25 节「无故地恨我」，著作未另作逐字分析，按字义读为：这恨没有正当的理由，却应验了圣言。

放进生活：拒绝主，很少是「只拒绝其中某一面、却保留对父的敬虔」。主把这两面绑在一起：恨我的，也恨我的父。若发现自己只想要一位遥远的神，却不想要这一位已经说话、已经命令、已经来到的主，这一节值得停下来想一想。

资料：克洛斯为 22–25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137:4（约 15:18–25 一并引用）。第 22–24 节的逐句分析及第 25 节「无故地恨我」，本编所核资料中无更多独立解释，只按同段与字义作说明。

第 26–27 节　真理的圣灵要为我作见证

26 但我要从父那里差保惠师来，就是从父出来真理的圣灵；他来了，就要为我作见证。

27 你们也要作见证，因为你们从起头就与我同在。」

内义：主人性与神性完全合一之后，从他发出的神性真理要向一切信徒证明：他因这合一就是独一的神；凡从起初与他同在、因而感知重生之源的人，也要作这见证。

「但我要从父那里差保惠师来，就是从父出来真理的圣灵，他来了，就要为我作见证。你们也要作见证，因为你们从起头就与我同在。」第十四章已经说过保惠师；这里把他所要做的事说得更明确：为我作见证。门徒也要作见证，因为他们从起头就与他同在。

「圣灵」，也被称为「保惠师」，就是从主的神性人性发出的神性真理。主说「父因我的名所要差来的」，又说「我要从父那里差来」，又说「他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可见这神圣是从主的神性人性发出的，而神圣是指真理，因为保惠师称为「真理的灵」（（《天堂的奥秘》6788））。《正信的基督教》把 14–16 章关于保惠师的经文放在一起读，说明圣灵就是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主自己就是那真理（（《正信的基督教》139））。有解经者为 26–27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直接解释一致。第 27 节「从起头就与我同在」的细节，著作未另作逐字分析，按字义读为：从起初跟随他的人，也要为这同一位作见证。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6788

"圣灵"，也被称为"保惠师"，就是从主的神性人性发出的神性真理，而神圣是指神性真理，这从主在《约翰福音》中的话可以看出：

我要求父，父就另外赐给你们一位保惠师，叫他永远与你们同在，就是真理的灵，世人不能接受他，因为不见他，也不认识他；保惠师，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差来的圣灵，他要将一切的事教导你们，并且要叫你们想起我对你们所说的一切话。（《约翰福音》14:16-17，26）

但我要从父那里差保惠师来，就是从父出来真理的灵；他来了，就要为我作见证。（《约翰福音》15:26）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6788 节 ›

放进生活：为他作见证，不是先练一套说辞，乃是让从他而来的真理先在自己里面作见证。从起头与他同在的，是那些一直把心留在他身边的人。你今天仍可以「与他同在」：把已经听见的话再守一天。

资料：克洛斯为 26–27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6788 节（保惠师＝从主神性人性发出的神性真理；直接引约 15:26，并连于 14:16–17、26 与 16:13–15）、《正信的基督教》139 节（同类直接引文）。第 27 节「从起头就与我同在」无独立逐字分析。

生活应用

一、先问自己是不是还连在树上。果子不是枝子自己变出来的；「离了我，你们就不能做什么」，是把人从自负里救出来，也从绝望里救出来（第 1–6 节）。

二、「常在」是互相的，也是日常的。把一句已经听见的道留在今天的生活里，不让它只停在耳朵里（第 4 节）。

三、祈求以先，让他的话先住下来。常在他里面、他的话也常在里面的人，所愿所求是从他来的，因此能成就（第 7 节）。

四、常在他的爱里，路就是遵守命令。爱不是飘着的感觉，乃是行出来的结合（第 9–10 节）。

五、彼此相爱，像他爱我们一样，这就是命令，也是喜乐可以满足的路（第 11–12 节）。

六、做他的朋友，是在遵行里成为自由的人，不是在口头上升级称呼（第 14–15 节）。

七、被人恨恶时，先分辨自己所坚持的是不是对他神性人性的承认。若是，记念「仆人不能大于主人」，不必惊奇（第 18–21 节）。

八、为他作见证，先让从他而来的真理在自己里面作见证（第 26–27 节）。

读经问题

1. 「我是真葡萄树」「你们是枝子」，著作怎样解释葡萄树、枝子和果子？这对你理解「结果子」有什么纠正或帮助？

2. 「离了我，你们就不能做什么」，为什么既不是叫人灰心，也不是叫人什么都不必做？「好像出于自己」和「凭自己」有什么分别？

3. 「你们若常在我里面，我的话也常在你们里面，凡你们所愿意的，祈求就给你们成就。」怎样避免把这一节读成「我想要什么就有什么」？

4. 「你们若遵守我的命令，就常在我的爱里。」爱和遵守在本章里怎样互相解释？你最近有哪一条已经明白却尚未遵守的命令？

5. 「你们要彼此相爱，像我爱你们一样」，「像我爱你们一样」把彼此相爱提到了哪一种高度？

6. 「我乃称你们为朋友」和「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怎样一同说明人的自由和主的先行？

7. 世人恨恶门徒，著作把它与承认主的神性人性连在一起。这对你理解今日的反对或冷漠，有什么提醒？

8. 保惠师「要为我作见证」，门徒「也要作见证」。这两重见证在你的生活里应当怎样配合，而不是互相替代？

本章所引著作索引

- 《天堂的奥秘》5113、6674、6788、10143
- 《诠释启示录》137、288、409
- 《揭秘启示录》951
- 《天堂与地狱》16、81
- 《正信的基督教》106、139、359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29、38
- 《天命》88

第 16 章　真理的圣灵要来：我已经胜了世界

开篇导读

约翰福音第十六章共三十三节，是离别谈话的第三段。主预先告诉门徒：人要把他们赶出会堂，甚至杀他们，还以为是事奉神；但他说「我去是与你们有益的」，因为保惠师不到来。真理的圣灵要来，责备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并要引导他们进入一切的真理。他又说「等不多时，你们就不得见我；再等不多时，你们还要见我」，像妇人生产，痛苦过后就有喜乐。末了他说：你们要奉我的名祈求；「我从父出来，到了世界；我又离开世界，往父那里去。」「在世上，你们有苦难；但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

本章大致有三层意思。

第一，外在的同在要转为内在的同在。主「去」不是损失，乃是为叫从他神性人性发出的神性真理，更内在地来到人里面（（《诠释启示录》228:3），（《正信的基督教》139））。

第二，圣灵要引导人进入一切的真理，并荣耀主，也就是彰显他的神性人性（（《诠释启示录》228:2），（《圣爱与圣智》149））。

第三，苦难要转为喜乐，因为主已经胜了世界，也就是胜过了地狱（（《诠释启示录》365:7），（《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3））。

读法和前几章相同。内义一句多参照克洛斯为本章所写的内义纲要，再用著作核对。本编所核资料中，未见西尔弗曼、布鲁斯或多勒专写约翰福音第十六章的解经。一切以著作为准绳；没有直接解释的，照实说明。

本章内义一览

第 1–3 节　人把你们赶出会堂，杀你们还以为是事奉神：当敬拜变为纯粹外在，天上的良善与真理被抹去，逼迫就会临到承认主之神性人性的人。

第 4–6 节　这些事我已告诉你们，叫你们到了时候可以想起：预先说出来，是要在应验时打动意志与爱；门徒因他即将「去」而忧愁，还不明白内在的同在更有益。

第 7–8 节　我去是与你们有益的；保惠师既来了，就要责备世人：外在的同在似乎被取去，为要内在地回来，除去恶与伪，建立起良善与真理。

第 9–11 节　为罪，为义，为审判：不信来自不承认主的神性人性；「往父那里去」是人性与神性的合一；「这世界的王受了审判」是地狱被征服。

第 12–13 节　真理的圣灵要引导你们进入一切的真理：外在的教导有限度，内在的真理却能把人引入一切真理，因它从主而来，不是凭自己说的。

第 14–16 节　他要荣耀我；等不多时，你们还要见我：内在的真理彰显主的神性人性；外在的看见过去之后，有更内在的看见要来。

第 17–19 节　我们不明白他说的是什么：只在外在上接受真理的人，一时难以领会「等不多时」。

第 20–22 节　你们的忧愁要变为喜乐：只在外在上接受真理的人，要经过属灵的试探；试探过后，因主再被看见而有喜乐。

第 23–24 节　你们要奉我的名求，就必得着：那时不再只向外在的引导求助，乃是奉主的名、向主自己求，喜乐因此可以满足。

第 25–27 节　时候将到，我不再用比喻对你们说：外在的教导要进入更明白的认识；父自己爱那些爱主、并信他从神出来的人。

第 28–30 节　我从父出来，到了世界；我又离开世界，往父那里去：神性取了人性，来到世上，又使人性与神性合一。

第 31–33 节　在世上你们有苦难，但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自我之爱与世界之爱仍会遮蔽这真理；然而与主联结就有平安，他已经胜过地狱。

逐节详解

第 1–3 节　人要把你们赶出会堂，凡杀你们的就以为是事奉神

1 「我已将这些事告诉你们，使你们不至于跌倒。

2 人要把你们赶出会堂，并且时候将到，凡杀你们的就以为是事奉　神。

3 他们这样行，是因未曾认识父，也未曾认识我。

内义：当敬拜变为纯粹外在，天上的良善与真理被抹去，不承认主的神性人性时，逼迫就会临到那些承认他的人。

「我已将这些事告诉你们，使你们不至于跌倒。人要把你们赶出会堂，并且时候将到，凡杀你们的就以为是事奉神。他们这样行，是因未曾认识父，也未曾认识我。」主把

将要临到的事预先说出来，为的是叫门徒不至于跌倒。赶出会堂、杀害，而且行的人还以为自己在事奉神——这是最叫人困惑的一种逼迫。

著作解释说，这里的「杀害」象征剥夺属灵的生命，也就是剥夺信仰与仁义；因为「门徒」象征信仰与仁义的一切真理与良善。经上说他们这样行，是因为不认识父，也不认识我（（《天堂的奥秘》8902:12））。有解经者为 1–3 节写的内义是：藉着神性真理的能力，人在逼迫中得保护；那时敬拜变为纯粹外在，是因为不承认主的神性人性，天上的良善与真理便被抹去。这与著作的直接解释一致。至于「赶出会堂」的仪文细节，著作未另作逐字分析，只按「杀害」的属灵之义来读。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8902:12

又如约翰福音：“耶稣对门徒说：时候将到，凡杀你们的，就以为是向神献上神圣的敬拜。他们这样行，是因为他们不认识父，也不认识我。”（约 16:2-3）这里“杀害”也象征剥夺灵性生命，也就是剥夺信仰与仁义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8902 节 ›

放进生活：最难的不是被人反对，乃是反对的人以为自己在事奉神。遇到这种情况，先回到这一节的原因上：他们未曾认识父，也未曾认识我。我们自己也当小心，不要把「热心」建立在对主的不认识上。

资料：克洛斯为 1–3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8902:12（直接解释约 16:2–3，「杀害」＝剥夺信仰与仁义的生命）。「赶出会堂」无独立逐字分析。

第 4–6 节　这些事我没有从起头告诉你们，因为我与你们同在

4 我将这事告诉你们，是叫你们到了时候可以想起我对你们说过了。」「我起先没有将这事告诉你们，因为我与你们同在。

5 现今我往差我来的父那里去，你们中间并没有人问我：『你往哪里去？』

6 只因我将这事告诉你们，你们就满心忧愁。

内义：这些事预先说给理智听，为要在时候到了的时候打动意志与爱；那时神性的运行不再只是外在的、藉着真理的，乃是内在的、藉着良善的，处在真理中的人对此还不完全明白，因而忧愁。

「但我将这些事告诉你们，是叫你们到了时候可以想起我对你们说过了。我起先没有将这事告诉你们，因为我与你们同在。现今我往差我来的父那里去，你们中间并没有人问

我：你往哪里去？只因我将这事告诉你们，你们就满心忧愁。」他与他们同在的时候，许多话还不必说；如今他要往父那里去，才把将要来的逼迫和保惠师说出来。门徒满心忧愁，因为他们听见的是「去」，还没有听见「去是与你们有益的」。

有解经者为 4–6 节写的内义，如上文所述。「往差我来的父那里去」本身，著作直接把它与「我从父出来，到了世界；我又离开世界，往父那里去」「我要回到那差我来的那里去」放在一起，说明这是父与子的合一，即神性与人性的合一（（《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11））。同一含义也见本章第 28 节（（《天堂的奥秘》3736），（《天堂的奥秘》9315:5））。忧愁本身，按后文 21–22 节，是生产之痛，不是终点。本编不强解「起先没有告诉」的更多细节。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11

父与子的合一，即神性与人性的合一，也体现在以下经文中：我从父出来，到了世界；我又离开世界，往父那里去。（约 16:28）我要回到那差我来的那里去。（约 7:33；约 16:5，16；约 16:11，13）倘若你们看见人子升到他原来所在之处，怎么样呢？（约 6:62）除了从天降下的人子，没有人升过天。（约 3:13）每一个得救的人都会升入天堂，但不是靠自己的力量，而是靠主；唯独主是靠自己的力量升天的。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 节 ›

放进生活：有些话，是到了时候才能听进去的。不必为「从前怎么没早说」责怪自己或别人；先把已经听见的存记在心，等到事情临到，再想起来。

资料：克洛斯为 4–6 节所写内义（部分为解经者体会）；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11（直接引约 16:5、16、28：往差他来的那里去，是神性与人性的合一）。《天堂的奥秘》3736、9315:5 亦解释约 16:28 同一含义。

第 7–8 节　我去是与你们有益的；保惠师既来了，就要责备世人

7 然而，我将真情告诉你们，我去是与你们有益的；我若不去，保惠师就不到你们这里来；我若去，就差他来。

8 他既来了，就要叫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

内义：外在形式的真理似乎被取去，为要在内在上再被接受；这内在的同在要除去人里面恶与伪的权势，并建立起良善与真理。

「然而，我将真情告诉你们，我去是与你们有益的；我若不去，保惠师就不到你们这里来；我若去，就差他来。他既来了，就要叫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

己。」门徒以「去」为损失，主却说「有益」。不去，保惠师就不到来。保惠师就是真理的圣灵，从主的神性人性发出（见第十四、十五章所引）。所以「去」不是把他们撇下，乃是使同在从外在转为内在。

《诠释启示录》直接引用约 16:7–8，说明神性真理出于主的神性人性；「差他来」就是差保惠师，就是真理的圣灵（（《诠释启示录》228:3））。同一处也说明：保惠师和圣灵就是由神性良善——即父——发出的神性真理，因此又称为「真理的灵」（（《天堂的奥秘》9818:26））。责备世人的具体内容，见下一段 9–11 节。有解经者为 7–8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直接解释一致。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228:3

“然而，我将真情告诉你们，我去是与你们有益的；……我若去，就差他来。”（约 16:7, 8）（“差他来”，原文直译是“差保惠师，就是真理的圣灵，到你们这里来”。）

由此可见，神性真理出于主的神性人性。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228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818:26

又说：“然而，我将真情告诉你们，我去是与你们有益的；我若不去，保惠师就不到你们这里来；我若去，就差他来。”（约 16:7）这些话再次表明，保惠师和圣灵就是由神性良善——即父——发出的神性真理，因此又称为“真理的灵”。经文说，他要常在他们里面，将一切的事指教他们，并为主作见证。“为主作见证”在属灵意义上，就是教导人认识主。经文有时说，父要因主的名差遣保惠师，就是圣灵；有时说，主将从父那里差他来；又说，主自己要差他来。这是因为“父”指主里面的神性本体；因此，父与主是一，正如主明明说过的（约 10:30；14:9—11）。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818 节 ›

放进生活：有时一种外在的「靠着」被拿去，心里只觉得亏空。这一节让人换一个问法：这「去」，是不是为要让他以更内在的方式进来？不要急着把失去当成终点。

资料：克洛斯为 7–8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228:3（直接解释约 16:7–8）、《天堂的奥秘》9818:26（直接引约 16:7：保惠师＝从神性良善发出的神性真理，又称真理的灵）。保惠师的身份见《天堂的奥秘》6788 节、《正信的基督教》139 节（已于前两章征引）。

第 9–11 节　为罪，是因他们不信我；为义，是因我往父那里去；为审判，是因这世界的王受了审判

9 为罪，是因他们不信我；

10 为义，是因我往父那里去，你们就不再见我；

11 为审判，是因这世界的王受了审判。

内义：恶与伪出于不承认主的神性人性；这人性的得荣耀，以及黑暗权势被征服，构成了一切良善与真理。

「为罪，是因他们不信我；为义，是因我往父那里去，你们就不再见我；为审判，是因这世界的王受了审判。」三句话，把保惠师所要「责备」的事说完了。不信他，就是罪的根；「往父那里去」，是义的根据；「这世界的王受了审判」，是审判的根据。

瑞登堡把这几节几乎逐句解开：「罪」象征一切的不信；「为义……责备」是指一切与良善相违背的事，而主将人性与神性结合以拯救世界，这是「我往父那里去，你们就不再见我」的意思；「为审判」是指一切与真理相违背的事，而邪恶被抛入它们的地狱，使它们不能再造成损害，这是「这世界的王受了审判」的意思。总的来说，这是论到一切与良善和真理相违背的不信，也就是没有仁义和信仰（（《天堂的奥秘》2235:6））。「这世界的王」与约 12:31、16:33 一起，说明主借十字架战胜了地狱（（《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3））。有解经者为 9–11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直接解释完全一致。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235:6

我若去，就差保惠师来。他既来了，就要责备世人，为罪、为（公）义、为审判。为罪，是因他们不信我；为（公）义，是因我往父那里去，你们就不再见我；为审判，是因这世界的王受了审判。（约翰福音 16:7-11）

这里的“罪”象征一切的不信；“为义……责备”是指一切与良善相违背的事；而主将人性与神性结合以拯救世界，这是“我往父那里去，你们就不再见我”的意思；“为审判”是指一切与真理相违背的事；而邪恶被抛入它们的地狱，使它们不能再造成损害，这是“这世界的王受了审判”的意思。总的来说，“责备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象征一切与良善和真理相违背的不信，因此意味着没有仁义和信仰。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235 节 ›

放进生活：省察自己的时候，不必停在一些表面的过错清单上。这一节把根指出来：我是否信他？是否承认他已经往父那里去，也就是承认他的人性已经与神性合一？是否活在「这世界的王已经受了审判」这个事实里，而不再向已经败了的权势投降？

资料：克洛斯为 9–11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2235:6（逐句解释约 16:7–11）、《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3 节（「这世界的王」与战胜地狱；约 16:11、33）。

第 12–13 节　只等真理的圣灵来了，他要引导你们明白（进入）一切的真理

12 「我还有好些事要告诉你们，但你们现在担当不了（或译：不能领会）。

13 只等真理的圣灵来了，他要引导你们明白（原文是进入）一切的真理；因为他不是凭自己说的，乃是把他所听见的都说出来，并要把将来的事告诉你们。

内义：外在的教导有限度，内在的真理却没有这样的限制；因为它与神性的良善和真理相连，能引导人在一切生活状态中依靠主。

「我还有好些事要告诉你们，但你们现在担当不了。只等真理的圣灵来了，他要引导你们明白一切的真理；因为他不是凭自己说的，乃是把他所听见的都说出来，并要把将来的事告诉你们。」「现在担当不了」，不是主不肯说，乃是他们还盛不下。圣灵来了，不是另说一套与主无关的话：他不是凭自己说的，乃是把所听见的说出来。

圣灵与主是同一位，并且圣灵是真理，人因此得着光照。主说：「只等真理的圣灵来了，他要引导你们进入一切的真理；因为他不是凭自己说的，乃是把他所听见的都说出来。」「他要荣耀我，因为他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由此可知，圣灵是从主而出的真理，因真理在光中，能够光照人（（《圣爱与圣智》149））。「他不是凭自己说的」「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意思是神性真理来自主；「凡父所有的，都是我的」，意思是它出于主的神性人性；「他要荣耀我」，意思是它要彰显主的神性人性（（《诠释启示录》228:2））。有解经者为 12–13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直接解释一致。

▸ 看著作原文：《圣爱与圣智》149

只等真理的圣灵来了，他要引导你们进入一切的真理；因为他不是凭自己说的，乃是把他所听见的都说出来。（《约翰福音》16:13）

他要荣耀我，因为他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约翰福音》16:14）

因他常与你们同在，也要在你们里面。（《约翰福音》14:17）

此外，耶稣还说：

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约翰福音 6:63）

由此可知，圣灵是从主而出的真理，因真理在光中，能够光照和启迪人类。

到本站读《圣爱与圣智》149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228:2

“他不是凭自己说的”，而是“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意思是神性真理来自主；“凡父所有的，都是我的；所以我说，他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意思是它出于主的神性人性；“他要荣耀我”，意思是它要彰显主的神性人性。“荣耀”就是使人认识主的神性人性。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228 节 ›

放进生活：有些真理，不是现在听不懂，是现在还担当不了。不必把「还没完全明白」当成失败。先活在已经明白的那一层里，让真理的圣灵按着时候，把你引进更深的一层。

资料：克洛斯为 12–13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圣爱与圣智》149 节、《诠释启示录》228:2（均直接解释约 16:13–15）。和合本「明白一切的真理」，著作中文或作「进入一切的真理」，含义是被引入，不只是理智上的了解。

第 14–16 节　他要荣耀我，因为祂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

14 他要荣耀我，因为他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

15 凡父所有的，都是我的；所以我说，他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

16 「等不多时，你们就不得见我；再等不多时，你们还要见我。」

内义：内在的真理是主神性人性的运行，是与已经合一的神性良善相通的媒介；因此它接在外在的看见之后而来：「等不多时，你们不得见我；再等不多时，还要见我。」

「他要荣耀我，因为他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凡父所有的，都是我的；所以我说，他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等不多时，你们就不得见我；再等不多时，你们还要见我；因为我往父那里去。」荣耀我，就是彰显他的神性人性（见上段（《诠释启示录》228:2））。「凡父所有的，都是我的」，也描述了人性与他里面的神性合一（（《天堂的奥秘》10053:6））。

「等不多时……再等不多时」，门徒下一节就问这是什么意思。按著作一贯的教导：「往父那里去」是人性与神性的合一；外在的同在过去之后，有更内在的同在要来。有解经者为 14–16 节写的内义，正是这一层。本编不把两个「等不多时」强解成某两个固定的日期。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0053:6

主又论到保惠师、真理的圣灵说：“他不是凭自己说的……他要荣耀我，因为他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凡父所有的，都是我的。”（约 16:13—15，28）“真理的圣灵”就是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参 9818 节）。主说“凡父所有的，都是我的”，也描述了他的人性与他里面的神性合一。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0053 节 ›

放进生活：「不得见」和「还要见」，常常在同一个人的路上交替出现。不要在「不得见」的那一段断定他已经离开。往父那里去，是为了以另一种方式被看见。

资料：克洛斯为 14–16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228:2、《天堂的奥秘》10053:6（直接解释约 16:13–15，「荣耀」＝彰显神性人性；「凡父所有的都是我的」＝合一）。两个「等不多时」无固定年表，不强解。

第 17–19 节　我们不明白他说的是什么

17 有几个门徒就彼此说：「他对我们说：『等不多时，你们就不得见我；再等不多时，你们还要见我』；又说：『因我往父那里去。』这是甚么意思呢？」

18 门徒彼此说：「他说『等不多时』到底是甚么意思呢？我们不明白他所说的话。」

19 耶稣看出他们要问他，就说：「我说『等不多时，你们就不得见我；再等不多时，你们还要见我』，你们为这话彼此相问吗？

内义：只在外在上接受真理的人，一时难以领会「等不多时，你们就不得见我，再等不多时，你们还要见我」。门徒彼此议论，承认自己不明白；这一层的明白，要等到他们亲身经过那「不多时」之后。

「有几个门徒就彼此说：『他对我们说「等不多时，你们就不得见我；再等不多时，你们还要见我」；又说「因我往父那里去」。这是什么意思呢？他说「等不多时」，究竟是什么意思呢？我们不明白他所说的话。』」

门徒听不懂「等不多时」。他们把两句话叠在一起：不得见、还要见，又加上「往父那里去」，越叠越不明白。17–19 节本身，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专论。有解经者按整章脉络体会：只在外在上接受真理的人，一时难以领会这教导，直等到他们明白，外在的接受会把人带进属灵的试探。这一层与后文「苦难＝试探」（约 16:33，（《天堂的奥秘》1846:4））相合，但本节对话仍应标明未找到直接解释，不编造对应。主接着不用定义回答，却用生产来回答，见下一单元。

放进生活：有些话，当时听是清楚的字，心里却对不上。不必装作已经明白。像门徒一样把「不明白」说出来，比用自己的解释把「不多时」填满更近。

资料：克洛斯原与 17–22 节合写内义，为解经者体会；17–19 节本身，本编所核著作中未找到逐字专论。试探之义见《天堂的奥秘》1846:4（约 16:33）。

第 20–22 节　你们的忧愁要变为喜乐

20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将要痛哭、哀号，世人倒要喜乐；你们将要忧愁，然而你们的忧愁要变为喜乐。

21 妇人生产的时候就忧愁，因为她的时候到了；既生了孩子，就不再记念那苦楚，因为欢喜世上生了一个人。

22 你们现在也是忧愁，但我要再见你们，你们的心就喜乐了；这喜乐也没有人能夺去。

内义：试探过后，状态翻转，人便在与神性真理的联结中更内在地接受它；生产的痛苦过去，就有因看见主而来的喜乐，这喜乐没有人能夺去。

耶稣看出他们要问他，就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将要痛哭、哀号，世人倒要喜乐；你们将要忧愁，然而你们的忧愁要变为喜乐。妇人生产的时候就忧愁，因为她的时候到了；既生了孩子，就不再记念那苦楚，因为欢喜世上生了一个人。你们现在也是忧愁，但我要再见你们，你们的心就喜乐了；这喜乐也没有人能夺去。」

「在世上，你们有苦难」被著作直接解为试探（见第 33 节（《天堂的奥秘》1846:4））。20–22 节本身，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专论。有解经者按整章脉络写的内义，与「苦难＝试探」「再见你们＝内在的同在」这些已有的原则相合；生产的比喻没有独立的著作逐字分析，只按主自己所说的来读：苦楚是为了生命的诞生，苦楚过去，喜乐就留下。妇人、孩子、时候等细节，不强解。

放进生活：不要急着把「忧愁」从日子里删掉。主承认你们现在也是忧愁；同时应许：我要再见你们，你们的心就喜乐了，这喜乐没有人能夺去。把「再见」交给他，苦楚就不是白受的。

资料：克洛斯为 17–22 节所写内义（为解经者体会，与本章「苦难＝试探」「往父那里去＝合一」的直接依据相印证）；20–22 节本身，本编所核著作中未找到逐字专论。试探之义见《天堂的奥秘》1846:4（约 16:33）。

第 23–24 节　到那日，你们什么也就不问我了；你们若向父求什么，他就必因我的名赐给你们

23 到那日，你们甚么也就不问我了。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若向父求甚么，他必因我的名赐给你们。

24 向来你们没有奉我的名求甚么，如今你们求，就必得着，叫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

内义：那时人不再只向外在的引导求助，乃是奉主的名、向主自己求；这样求的，就必得着，喜乐因此可以满足。

「到那日，你们什么也就不问我了。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若向父求什么，他必因我的名赐给你们。向来你们没有奉我的名求什么，如今你们求，就必得着，叫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到那日」，是得荣耀之后、内在的同在开始的时候。问，变成求；求，是奉他的名。

《诠释启示录》说：因为父与主的联结像灵魂与身体，没有人能直接到人的灵魂那里，只能到这个人自己这里来，所以主说，他们当到他这里来，并奉他的名求，他必赐给他们（（《诠释启示录》852:10））。这与第十四章「奉我的名求就是求主自己」是同一教导（（《天堂的奥秘》6674:3））。有解经者为 23–24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直接解释一致。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52:10

又因为是那样的联结，并且无人能接近人的灵魂，只能接近人自己，所以祂说，他们当到祂这里来，并奉祂的名求父，祂必赐给他们（约 16:23, 24）。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52 节 ›

放进生活：祷告若还停在「问一堆问题、等一个解释」，可以把这一节试着换过来：到他面前来求。奉他的名，不是加一句口头禅，乃是到这一位已经把父表明出来的主那里去。

资料：克洛斯为 23–24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852:10（直接解释约 16:23–24）。「奉我的名求」见《天堂的奥秘》6674:3（已于第十四章征引）。

第 25–27 节　时候将到，我不再用比喻对你们说；父自己爱你们

25 「这些事，我是用比喻对你们说的；时候将到，我不再用比喻对你们说，乃要将父明明地告诉你们。

26 到那日，你们要奉我的名祈求；我并不对你们说，我要为你们求父。

27 父自己爱你们；因为你们已经爱我，又信我是从父出来的。

内义：外在的、比喻中的教导要在前，随后有更明白的认识；那时人要奉主的名求，主在他的神性人性里成为敬拜的至高对象；父自己爱那些爱主、并信他从神出来的人。

「这些事，我是用比喻对你们说的；时候将到，我不再用比喻对你们说，乃要将父明明地告诉你们。到那日，你们要奉我的名祈求；我并不对你们说，我要为你们求父。父自己爱你们；因为你们已经爱我，又信我是从父出来的。」「不再用比喻」，是把父明明地告诉他们。「我并不对你们说，我要为你们求父」——不是父不爱他们，乃是父自己爱他们，因为他们已经爱主，又信他是从父出来的。

《正信的基督教》把约 16:26–27 读在主得荣耀之后的光景里：他的人性不会再去请求神性告诉自己应当说什么、做什么；「到那日」，是指他与父完全合一之后。这是向那些将属于他新教会的人所启示的奥秘（（《正信的基督教》154:6））。有解经者为 25–27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直接解释相合。

▸ 看著作原文：《正信的基督教》154:6

主说：“到那日，你们要奉我的名祈求；我并不对你们说，我要为你们求父。父自己爱你们，因为你们已经爱我。”（约 16:26-27）

“到那日”，是指主得荣耀之后，也就是祂与父完全合一之后。

到本站读《正信的基督教》154 节 ›

放进生活：不必把主想成一位还要「替我们去求另一位」的中间人。父自己爱你们，因为你们已经爱我。到他那里去，就是到爱的源头那里去。

资料：克洛斯为 25–27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正信的基督教》154:6（直接解释约 16:26–27，「到那日」＝得荣耀、与父完全合一之后）。

第 28–30 节　我从父出来，到了世界；我又离开世界，往父那里去

28 我从父出来，到了世界；我又离开世界，往父那里去。」

29 门徒说：「如今你是明说，并不用比喻了。

30 现在我们晓得你凡事都知道，也不用人问你，因此我们信你是从　神出来的。」

内义：神性本身取了人性，成为人，又使人性本质与神性本质合一；内在的光照使愿意受教的人承认：主的人性是神性的。

「我从父出来，到了世界；我又离开世界，往父那里去。门徒说：如今你是明说，并不用比喻了。现在我们晓得你凡事都知道，也不用人问你，因此我们信你是从神出来的。」门徒以为这一句已经够明白了。主下一节却还要问：「现在你们信吗？」

著作把这一节说得非常清楚：「从父出来」象征神性披上人性，「来到世上」象征他如同人一样，「回到父那里」象征将人的本质与神性本质结合（（《天堂的奥秘》3736））。主借这话教导：他不再是天使形体之下的耶和华，而是作为人的耶和华（（《天堂的奥秘》9315:5））。有解经者为 28–30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直接解释一致。门徒在第 29–30 节里的「如今明白了」，按下一节看，还不是站得住的信；人名与「不用比喻了」的细节，无更多逐字分析。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3736

"从父出来"象征神性披上人性，"来到世上"象征他如同人一样，"回到父那里"象征将人的本质与神性本质结合。这一含义在《约翰福音》中多次出现：

你们若看见人子升到他原来所在之处，怎么样呢？（《约翰福音》6:62）

耶稣知道父已将万有交在他手里，且知道自己是从神出来的，又要归到神那里去…小子们，我还有不多的时候与你们同在……我所去的地方，你们不能到。（《约翰福音》13:3，33）

现在我要往差我来的那里去，你们中间并没有人问我：你往哪里去？……然而我将真情告诉你们，我去是与你们有益的。我若不去，保惠师就不到你们这里来；我若去，就差他来……等不多时，你们就不得见我；再等不多时，你们还要见我，因为我往父那里去。（《约翰福音》16:5，7，10，16，17）

我从父出来，到了世界；我又离开世界，往父那里去。（《约翰福音》16:28）

在这些经文中，"往父那里去"都象征人性本质与神性本质的结合。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3736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315:5

我从父出来，到了世界；我又离开世界，往父那里去。（约 16:28）关于主在世时使自己的人性成为神性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315 节 ›

放进生活：把「从父出来」和「往父那里去」读成一段已经完成的历史，还不够；它也是在问我们：我是否承认，站在我面前的这一位，就是作为人的耶和华？承认这一句，后面的「放心」才有根。

资料：克洛斯为 28–30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3736 节、9315:5（均直接解释约 16:28）。第 29–30 节门徒的表白无独立逐字分析，需与 31–33 节连读。

第 31–33 节　在世上，你们有苦难；但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

31 耶稣说：「现在你们信吗？

32 看哪，时候将到，且是已经到了，你们要分散，各归自己的地方去，留下我独自一人；其实我不是独自一人，因为有父与我同在。

33 我将这些事告诉你们，是要叫你们在我里面有平安。在世上，你们有苦难；但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

内义：自我之爱与世界之爱仍会遮蔽这真理，甚至使好意的人也分散；然而承认这真理，就与主有生命的联结。因此，无论试探怎样从这些爱里起来，人更当信靠那已经征服一切地狱之恶与伪的主。

「耶稣说：现在你们信吗？看哪，时候将到，且是已经到了，你们要分散，各归自己的地方去，留下我独自一人；其实我不是独自一人，因为有父与我同在。我将这些事告诉你们，是要叫你们在我里面有平安。在世上，你们有苦难；但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门徒刚说「我们信」，主立刻问「现在你们信吗」，并指出即将到来的分散。他却不是独自一人，因为有父与他同在。然后把全章收到两句话里：在我里面有平安；在世上有苦难；但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

「在世上，你们有苦难」，著作说，这里的苦难明显是指试探（（《天堂的奥秘》1846:4））。「平安」是因与主联结而来的内在喜乐，由此有天堂和永远的喜乐。平安与苦难相对，因为「苦难」象征来自邪恶和伪谬的侵扰；处在神性平安中的人，只要还活在世上，就有这种侵扰，因为肉体仍贪恋属世界的事物。主就他的人性而言已经取得胜过地狱的权柄，因而也胜过从地狱升起来侵入肉体并侵扰人的邪恶和伪谬，所以他说：「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诠释启示录》365:7））「胜了世界」就是征服了所有地狱；「世界」在这些经文里象征从地狱而来的一切恶与伪（（《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3））。第 32 节「其实我不是独自一人，因为有父与我同在」，著作直接说明：主提到父时，指的是他自己里面的神性；正因如此，他说父在他里面，他与父原为一，他也不是独自一个，而是有父与他同在（（《诠释启示录》32））。「你们要分散，各归自己的地方去」本身，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比对「分散」更细的独立逐字分析，只按字义并按后文来读：试探中人会散开，但父与他同在；这也预先说到门徒将要逃走的那一夜。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365:7

“我将这些事告诉你们，是要叫你们在我里面有平安。在世上，你们有苦难；但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约 16:33）

这里的“平安”也指因与主联结而来的内在的喜乐，由此有天堂和永远的喜乐。这里把平安与苦难相对，因为“苦难”象征来自邪恶和伪谬的侵扰；处在神性平安中的人，只要还活在世上，就有这种侵扰。因为那时他们所带着的肉体贪恋属世界的事物，苦难由此而来。所以主说：“叫你们在我里面有平安。在世上，你们有苦难。”又因为主就祂的人性而言已经为自己取得了胜过地狱的权柄，因而也胜过从地狱在各人里面升起来侵入肉体并侵扰人的邪恶和伪谬，所以祂说：“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365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846:4

在世上，你们有苦难；但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约翰福音 16:33）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846 节 ›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3

同一卷书中又说：“这世界的王已经受了审判。”（约 16:11）又说：“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约 16:33）又在路加福音中说：“我曾看见撒但从天上坠落，像闪电一样。”（路 10:18）这里的“世界”、“世界的王”、“撒但”和“魔鬼”，所指的都是地狱。

主也借着十字架的受难完全荣耀了祂的人性。犹大出去以后，耶稣说：“如今人子得了荣耀，神在人子身上也得了荣耀。神既然在人子身上得了荣耀，神也要因自己荣耀人子，并且要快快地荣耀他。”（约 13:31-32）同一卷书中又说：“父啊，时候到了，愿你荣耀你的儿子，使儿子也荣耀你。”（约 17:1，5）又说：“我现在心里忧愁，……父啊，愿你荣耀你的名！”当时就有声音从天上来，说：“我已经荣耀了我的名，还要再荣耀。”（约 12:27-28）路加福音也说：“基督这样受害，又进入他的荣耀，岂不是应当的吗？”（路 24:26）这些话都是指着受难说的。荣耀就是神性与人性的合一，因此经上说：“神也要因自己荣耀人子。”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3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32

所以，主提到父时，指的是祂自己里面的神性。正因如此，祂说父在祂里面，祂也在父里面（约 10:38；14:10, 11）；祂与父原为一（约 10:30）；祂不是独自一个，而是有父与祂同在（约 16:32）。（主把从成孕而在祂里面、作为祂人性之生命本质的耶和华的神性称为“父”，把出于神性良善的神性真理称为“子”，见 2803、3704、7499、8328、8897 节；“人子”是指神性真理，“父”是指神性良善，见 1729、1733、2159、2628、2803、2813、3255、3704、7499、8897、9807 节。另可参看《新耶路撒冷及其属天教义》第 304 节从《天堂的奥秘》所引、论被称为父耶和华的神性与主的神性人性合一的内容。）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32 节 ›

放进生活：苦难不是被丢在平安外面的东西。主说，在我里面有平安，在世上有苦难。两句可以同时是真的。放心，不是因为苦难已经没了，乃是因为他已经胜了世界。把这一天的某一件侵扰，交回给那已经得胜的主。

资料：克洛斯为 31–33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365:7（逐句解释约 16:33）、32 节（直接引约 16:32：他不是独自一个，乃有父与他同在）、《天堂的奥秘》1846:4（苦难＝试探）、《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3 节（「胜了世界」＝战胜地狱）。第 32 节「你们要分散」本身无独立逐字分析，只按字义作朴素说明。

生活应用

一、逼迫若带着「事奉神」的外表，更要回到「他们未曾认识父，也未曾认识我」这一句上，免得自己也把热心建立在不认识主上（第 1–3 节）。

二、「我去是与你们有益的。」外在的依靠被拿去时，问问这是不是为了更内在的同在（第 7 节）。

三、省察不要停在表面的清单上：是否信他，是否承认他已与父合一，是否活在「这世界的王已经受了审判」里（第 9–11 节）。

四、有些真理现在还担当不了。先活在已经明白的那一层，让真理的圣灵按时候引入更深的一层（第 12–13 节）。

五、忧愁可以变为喜乐，像生产一样。不要在「不得见」的段落断定他已离开（第 16–22 节）。

六、祷告是到他面前来求，不是请他再去求另一位。父自己爱那些爱他的人（第 23–27 节）。

七、在我里面有平安，在世上有苦难，两句可以同时是真的。放心，因为他已经胜了世界（第 33 节）。

读经问题

1. 「凡杀你们的就以为是事奉神」，著作怎样解释这里的「杀害」？这对你理解「不认识父、也不认识我」的宗教热心有什么提醒？

2. 为什么「我去是与你们有益的」？保惠师的到来，和主的「去」，怎样是同一件事的两面？

3. 「为罪、为义、为审判」，著作怎样逐句解释这三句话？你怎样用自己的话复述？

4. 「真理的圣灵要引导你们进入一切的真理」「他不是凭自己说的」，怎样避免把圣灵理解成与主分开的另一位？

5. 「等不多时，你们不得见我；再等不多时，还要见我」，在你的实际经历里，有没有类似的「不得见」和「还要见」？

6. 「你们的忧愁要变为喜乐」「这喜乐也没有人能夺去」，生产的比喻怎样帮助你看待目前的苦楚？

7. 「我并不对你们说，我要为你们求父。父自己爱你们。」这一句怎样纠正「主只是中间人」的想法？

8. 「在世上，你们有苦难；但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平安和苦难怎样可以同时存在？「胜了世界」按著作是指什么？

本章所引著作索引

- 《天堂的奥秘》1846、2235、3736、6674、8902、9315、9818、10053
- 《诠释启示录》32、228、365、852
- 《正信的基督教》139、154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3、35
- 《圣爱与圣智》149

第 17 章　父啊，愿你荣耀你的儿子：使他们合而为一

开篇导读

约翰福音第十七章共二十六节，是主在离别谈话之后、过汲沦溪之前，向父所献的祷告，常被称为「大祭司的祷告」。他举目望天，说：「父啊，时候到了，愿你荣耀你的儿子，使儿子也荣耀你。」他为门徒祈求，也为一切因他们的话信他的人祈求：「使他们都合而为一，正如你父在我里面，我在你里面。」他又求：「父啊，我在哪里，愿你所赐给我的人也同我在那里，叫他们看见你所赐给我的荣耀。」全章的中心，是神性与人性的互相荣耀，以及人因这合一而与主结合，以至于合一、成圣、看见他的荣耀。

本章大致有三层意思。

第一，荣耀。荣耀儿子，使儿子也荣耀父：这是神性与人性互相的合一（（《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7），（《天堂的奥秘》10053:6））。「未有世界以先，我同你所有的荣耀」，「同你」就是「在你里面」（（《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

第二，永生。认识独一的真神，并且认识他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诠释启示录》852:11））。权柄是为了把这生命赐给人。

第三，合而为一。人的合一，是像父在子里面、子在父里面那样的合一；这合一成就在真理的成圣里，也成就在爱里（（《揭秘启示录》222），（《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84），（《天堂的奥秘》1013:3））。

读法和前几章相同。内义一句多参照克洛斯为本章所写的内义纲要，再用著作核对。本编所核资料中，未见西尔弗曼、布鲁斯或多勒专写约翰福音第十七章的解经。一切以著作为准绳；没有直接解释的，照实说明。

本章内义一览

第 1–2 节　父啊，时候到了，愿你荣耀你的儿子：人性已到了可与神性完全合一的地步；他因神性之爱愿意这合一，好把永生赐给凡接受的人。

第 3–4 节　认识你独一的真神，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永生在于从心里承认，在主里面神是人、人是神，同为一个神性的位格；救赎之工由此成全。

第 5–6 节　使我同你享荣耀，就是未有世界以先我同你所有的荣耀：神性与人性要永远为一，像神性之爱与神性智慧永远为一；人因此认识当怎样敬拜那看得见的神性人性。

第 7–8 节　凡你所赐给我的，都是从你那里来的：在神性人性里含有神性的一切；人由此受教，并信人性是从神性而来的。

第 9–10 节　我为他们祈求；凡是我的，都是你的，你的也是我的：藉着主的神性人性，人可以到神性良善那里去；神性与人性的合一是互相的。

第 11–12 节　圣父啊，求你因你自己的名保守他们，叫他们合而为一：把属天的爱与生命赐给凡愿意的人，使他们也与他有互相的结合，并蒙保守脱离恶与伪。

第 13–16 节　我不求你叫他们离开世界，只求你保守他们脱离那恶者：人藉永恒的真理与属天的良善结合，并在试探中被洁净；不属世界，却仍在世界里。

第 17–19 节　求你用真理使他们成圣；你的道就是真理：圣言是人得洁净的唯一媒介；主为他们的缘故使自己成圣，叫他们也因真理成圣。

第 20–23 节　使他们都合而为一，像我们合而为一：得荣耀的目的，是使人得着聪明与智慧，并在洁净与重生的过程中与他有生命和爱的结合。

第 24–26 节　愿他们与我同在，看见你所赐给我的荣耀：人因此可以永远活在神性同在的光中，感知神性的爱，并因承认神性与人性的互相合一而与主永远结合。

逐节详解

第 1–2 节　父啊，时候到了，愿你荣耀你的儿子

1 耶稣说了这话，就举目望天，说：「父啊，时候到了，愿你荣耀你的儿子，使儿子也荣耀你；

2 正如你曾赐给他权柄管理凡有血气的，叫他将永生赐给你所赐给他的人。

内义：主从神性真理中看见，他的人性已到了可与神性完全合一的地步，便因神性之爱愿意这合一，好把永生赐给凡预备接受的人。

「耶稣说了这话，就举目望天，说：父啊，时候到了，愿你荣耀你的儿子，使儿子也荣耀你；正如你曾赐给他权柄管理凡有血气的，叫他将永生赐给你所赐给他的人。」「时候到了」，是得荣耀的时候到了。荣耀是互相的：愿你荣耀你的儿子，使儿子也荣耀你。

著作多次引用这一节，说明人性的得荣耀，以及这合一是互相的（（《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7），（《天堂的奥秘》10053:6））。「父」指主里面的神性本身，「子」指神性人性（（《天堂的奥秘》10053:6））。「你曾赐给他权柄」，当这话论到主时，实际上是他出于自己而有的，因为神性良善（父）本是他自己的本质（（《天堂的

奥秘》3705:3）。权柄是为了将永生赐给人。有解经者为 1–2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直接解释一致。「举目望天」的姿态，著作未另作逐字分析，只按字义读为向父祷告。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7

耶稣说：“父啊，时候到了，愿你荣耀你的儿子，使儿子也荣耀你。”（约 17:1，5）路加福音也说：“基督这样受害，又进入他的荣耀，岂不是应当的吗？”（路 24:26）这些话都是指着祂的人性说的。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0053:6

因此，这种得荣耀或合一是相互的，正如主所说：“父啊，时候到了，愿你荣耀你的儿子，使儿子也荣耀你。”（约 17:1）“父”指主里面的神性本身，“子”指神性人性。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0053 节 ›

放进生活：祷告若只为自己求顺利，可以把这一节当作另一种祷告：求主在我里面得荣耀，也就是求他的生命在我里面与我所当行的合起来。权柄和永生，都是为了被赐下，不是为了被炫耀。

资料：克洛斯为 1–2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7、《天堂的奥秘》10053:6（互相的荣耀＝神性与人性合一；直接引约 17:1）、《天堂的奥秘》3705:3（「赐给他权柄」；直接引约 17:1–2 等）。「举目望天」无独立逐字分析。

第 3–4 节　认识你独一的真神，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

3 认识你一独一的真　神，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

4 我在地上已经荣耀你，你所托付我的事，我已成全了。

内义：永生在于从心里承认，在主里面神是人、人是神，同为一个神性的位格；并承认，永恒的神性是藉着这人性被表明出来的，救赎之工由此成全。

「认识你独一的真神，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我在地上已经荣耀你，你所托付我的事，我已成全了。」永生被说成「认识」——不是认识一个抽象的最高存在，乃是认识独一的真神，并且认识他所差来的耶稣基督。两句不是认识两位，乃是认识这一位。

《诠释启示录》把约 17:2、3、10 放在一起读：他将永生赐给凡所赐给他的人；认识独一的真神，并且认识他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凡是我的，都是你的，你的也

是我的（（《诠释启示录》852:11））。第 4 节「我在地上已经荣耀你，你所托付我的事，我已成全了」，与「得荣耀」的教导连在一起：他在地上已经成全了所托付的工作。有解经者为 3–4 节写的内义，如本节开头所述；其中「神是人、人是神，同为一个神性的位格」，与《正信的基督教》112:4 就「凡是我的都是你的」所作的解释一致（见下段 9–10 节）。「成全」在约 19:30 还要再说一次「成了」。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52:11

认识你—独一的真神，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凡是我的，都是你的；你的也是我的。”（约 17:2, 3, 10）

这里也清楚说，父的一切都是祂的，如同人灵魂的一切都是人的；因为人与灵魂是一，如同生命与生命的主体。主就人性而言也是神，从主这些话可以看出：“认识你—独一的真神，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52 节 ›

放进生活：若有人问你「永生是什么」，不必先谈年月和去处。主在这里说：认识他，并且认识差他来的父——也就是在他里面认识独一的真神。把认识从「知道关于他的事」，推进到「来到他面前」，永生就已经开始了。

资料：克洛斯为 3–4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852:11（直接引约 17:2、3、10）。第 4 节「所托付我的事，我已成全了」无更多独立逐字分析，按得荣耀的上下文来读。

第 5–6 节　使我同你享荣耀，就是未有世界以先，我同你所有的荣耀

5 父啊，现在求你使我同你享荣耀，就是未有世界以先，我同你所有的荣耀。

6 「你从世上赐给我的人，我已将你的名显明与他们。他们本是你的，你将他们赐给我，他们也遵守了你的道。

内义：救赎之工要求神性与人性永远为一，像神性之爱与神性智慧永远为一；人因此认识神性所要求的敬拜，并把敬拜从那看不见的神性，转到那看得见的神性人性上，照他的诫命生活。

「父啊，现在求你使我同你享荣耀，就是未有世界以先，我同你所有的荣耀。你从世上赐给我的人，我已将你的名显明与他们。他们本是你的，你将他们赐给我，他们也遵守了你的道。」「未有世界以先，我同你所有的荣耀」，把荣耀从时间里的某一次，接到永远里的本有。「同你」就是「在你里面」（（《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

「我将你的名显明与他们。」「名」不是一个称呼，乃是人敬拜他所凭借的一切品质，也就是爱与信仰的全部（参第十四章所引（《天堂的奥秘》6674）、（《天堂的奥秘》9310））。有解经者为 5–6 节写的内义，与「同你＝在你里面」以及「名＝敬拜的品质」这些直接解释相合。第 6 节「他们本是你的，你将他们赐给我」，与第 2、9、10 节同一用语，见下段。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

父啊，现在求你使我同你享荣耀，就是未有世界以先，我同你所有的荣耀。（约 17:5）

“同你自己”就是在你自己里面。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 节 ›

放进生活：敬拜若总是对着一位看不见、摸不着的「最高存在」，这一节把方向转过来：把敬拜转到这一位已经把「名」显明出来的主身上。遵守他的道，就是进入这显明里。

资料：克洛斯为 5–6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 节（「同你」＝「在你里面」；直接引约 17:5）。「将你的名显明」按《天堂的奥秘》6674、9310 节关于「名」的一般原则来读。

第 7–8 节　如今他们知道，凡你所赐给我的，都是从你那里来的

7 如今他们知道，凡你所赐给我的，都是从你那里来的；

8 因为你所赐给我的道，我已经赐给他们，他们也领受了，又确实知道，我是从你出来的，并且信你差了我来。

内义：人由此承认，在神性人性里含有神性的一切；并通过这神性人性，神性之爱与神性智慧被赐给能接受的人，使他们知道人性是从神性而来的，并信差他来的就是这样一位。

「如今他们知道，凡你所赐给我的，都是从你那里来的；因为你所赐给我的道，我已经赐给他们，他们也领受了，又确实知道，我是从你出来的，并且信你差了我来。」「从你出来」「你差了我来」，与 16:28「我从父出来」是同一教导（（《天堂的奥秘》3736））。「你所赐给我的道，我已经赐给他们」，他们领受了，并且信。有解经者为 7–8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原则相合。这两节在著作中多与前后文一并引用，较少独立逐字分析，本编不另加一层没有出处的对应。

放进生活：「领受了」在「知道」和「信」前面。先把已经赐下的道领受下来，知道和信才会跟着来，而不是倒过来先求一套完整的理论。

资料：克洛斯为 7–8 节所写内义（与 16:28「从父出来」的直接依据相印证，见《天堂的奥秘》3736 节）。第 7–8 节本身较少独立逐字专论，按上下文来读。

第 9–10 节　我为他们祈求；凡是我的，都是你的，你的也是我的

9 我为他们祈求，不为世人祈求，却为你所赐给我的人祈求，因他们本是你的。

10 凡是我的，都是你的；你的也是我的，并且我因他们得了荣耀。

内义：人藉着主的神性人性，可以到否则无法接近的神性良善那里去；神性与人性的合一是互相的，因此这神性人性因着合一，成为天堂和教会中的一切。

「我为他们祈求，不为世人祈求，却为你所赐给我的人祈求，因他们本是你的。凡是我的，都是你的；你的也是我的，并且我因他们得了荣耀。」「不为世人祈求」，不是说他不爱世人，乃是说这祷告首先是为那些已经被赐给他、已经领受他的道的人（下文第 20 节还要为后来因他们的话而信的人祈求）。

「凡是我的，都是你的；你的也是我的。」《正信的基督教》说，这话只能说明：父的神性属于子的人性，子的人性也属于父的神性。因此，在基督里面，神是人，人也是神；父与子是一位，如同灵魂与身体是一体，因此是一个位格（（《正信的基督教》112:4））。「我因他们得了荣耀」，是因他们接受从他而来的神性真理，他便在他们里面得荣耀。有解经者为 9–10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直接解释一致。

▸ 看著作原文：《正信的基督教》112:4

又说：‘凡是我的，都是你的；你的也是我的。’又说：‘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这些话只能说明，父在子里面，子也在父里面，两者是一位，如同人里面的灵魂与身体是一体，因此是一个位格。

“若你们相信《亚他那修信经》，就应当接受这一点，因为信经也是这样说的。只凭主这句话，就可以明白：‘凡是我的，都是你的；你的也是我的。’这说明，父的神性属于子的人性，子的人性也属于父的神性。因此，在基督里面，上帝是人，人也是上帝

到本站读《正信的基督教》112 节 ›

放进生活：若觉得父和子还是两位，可以把这一句慢慢读几遍：凡是我的，都是你的；你的也是我的。不是两位神在分产业，乃是一位神，灵魂与身体那样地为一。向这一位祷告，就是向父祷告。

资料：克洛斯为 9–10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正信的基督教》112:4（直接解释「凡是我的，都是你的；你的也是我的」）。第 9 节「不为世人祈求」无独立逐字专论，按第 20 节一并来读。

第 11–12 节　圣父啊，求你因你自己的名保守他们，叫他们合而为一像我们一样

11 从今以后，我不在世上，他们却在世上；我往你那里去。圣父啊，求你因你所赐给我的名保守他们，叫他们合而为一像我们一样。

12 我与他们同在的时候，因你所赐给我的名保守了他们，我也护卫了他们；其中除了那灭亡之子，没有一个灭亡的，好叫经上的话得应验。

内义：他把属天之爱与生命赐给凡愿意的人，使他们也与人性有互相的结合，正如人性与神性有互相的合一，并因此蒙保守，脱离恶与伪。

「从今以后，我不在世上，他们却在世上，我往你那里去。圣父啊，求你因你自己的名保守他们，叫他们合而为一像我们一样。我与他们同在的时候，我因你所赐给我的名保守了他们，我也护卫了他们；其中除了那灭亡之子，没有一个灭亡的，好叫经上的话得应验。」他即将不在世上，他们却还在世上，所以求父因自己的名保守他们，叫他们合而为一。合而为一的尺度，是「像我们一样」。

「合而为一」的直接解释，见 20–23 节。第 12 节「那灭亡之子」，一般认为是指犹大；著作在解释本章时未对这一个称呼作独立的逐字分析，本编不强解其象征细节，只按字义读：在被赐给他的人中，有一个走向了灭亡，为要应验经上的话。「因你的名保守」，「名」仍是敬拜与生命的品质。有解经者为 11–12 节写的内义，与「互相的合一」及「保守脱离恶与伪」的一般教导相合。

放进生活：「叫他们合而为一像我们一样」，把合一的标准提得极高，也把合一的根源说得很清楚：不是先把意见统一，乃是被保守在他的名里。先求被保守，合一才不是人自己拼出来的。

资料：克洛斯为 11–12 节所写内义；「合而为一」的直接依据见下文 20–23 节所引《正信的基督教》370:2、《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84 节等。第 12 节「灭亡之子」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说明，不强解。

第 13–16 节　我不求你叫他们离开世界，只求你保守他们脱离那恶者

13 现在我往你那里去，我还在世上说这话，是叫他们心里充满我的喜乐。

14 我已将你的道赐给他们。世界又恨他们；因为他们不属世界，正如我不属世界一样。

15 我不求你叫他们离开世界，只求你保守他们脱离那恶者（或译：脱离罪恶）。

16 他们不属世界，正如我不属世界一样。

内义：人藉永恒的真理与属天的良善结合，并因此进入属灵的试探；试探被许可，是为了最后的洁净，使人脱离邪恶，正如主也曾藉试探的争战使人性成为神性。他们不属世界，正如他不属世界，却仍被留在世界里。

「现在我往你那里去，我还在世上说这话，是叫他们心里充满我的喜乐。我已将你的道赐给他们。世界又恨他们，因为他们不属世界，正如我不属世界一样。我不求你叫他们离开世界，只求你保守他们脱离那恶者。他们不属世界，正如我不属世界一样。」不属世界，却不离开世界。所求的不是抽身，乃是保守，脱离那恶者。喜乐、道、世界的恨、不属世界，连在一起。

「世界又恨他们，因为他们不属世界」，与 15:18–19 同一教导（见第十五章所引（《诠释启示录》137:4））。第 15 节「不求你叫他们离开世界，只求你保守他们脱离那恶者」，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并按「试探被许可是为了洁净」的一般原则来读，不强造更多对应。有解经者为 13–16 节写的内义，如本节开头所述，其中与「主藉试探使人性成为神性」完全平行的一层，是体会，本编只作提示。

放进生活：不必求「把我从世界里抽出去」，当求「保守我脱离那恶者」。人可以不属世界，却仍在世界里生活、工作、相爱。分别不在地点，在于心里连于谁。

资料：克洛斯为 13–16 节所写内义（其中与试探、得荣耀完全平行的一层为解经者体会）；「世界恨他们」见《诠释启示录》137:4（约 15:18–25，为平行说明）。第 15 节「脱离那恶者」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作朴素应用。

第 17–19 节　求你用真理使他们成圣；你的道就是真理

17 求你用真理使他们成圣；你的道就是真理。

18 你怎样差我到世上，我也照样差他们到世上。

19 我为他们的缘故，自己分别为圣，叫他们也因真理成圣。

内义：永恒的真理，也就是圣言，是人得洁净的唯一媒介；因此凡接受真理的人，都要经过类似的洁净与试炼。主为他们的缘故使自己成圣，叫他们也因真理成圣。

「求你用真理使他们成圣；你的道就是真理。你怎样差我到世上，我也照样差他们到世上。我为他们的缘故，自己分别为圣，叫他们也因真理成圣。」成圣的媒介是真理，真理就是道，道就是圣言，最终就是主自己。他自己分别为圣，是为了他们也因真理成圣。

著作说：主是唯一圣洁者，唯有从主发出的才是圣，因而人从主接受的才是圣。「我为他们的缘故，自己分别为圣，叫他们也因真理成圣」：「自己分别为圣」是指凭自己的能力使自己成为神性；因此，凡以信仰和生命接受从他发出的神性真理的人，就被称为「因真理成圣」（（《天堂的奥秘》9229:2））。《揭秘启示录》引用约 17:17、19、21、23，说明主与人的结合是藉着他的神性真理，这真理在人里面是主的，因而就是主，并不是人自己的；它被连接到人，却不是与人的自我合一（（《揭秘启示录》222））。有解经者为 17–19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直接解释一致。第 18 节「你怎样差我到世上，我也照样差他们到世上」，无更多独立逐字分析，按字义读为：他们也要被差到世上，像他被差一样。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229:2

如约翰福音：“我为他们的缘故，自己分别为圣，叫他们也因真理成圣”（约 17:19）。“自己分别为圣”是指凭自己的能力使自己成为神性；因此，凡以信仰和生命接受从他发出的神性真理的人，就被称为“因真理成圣”。所以，主复活以后同门徒说话时，“向他们吹一口气，说：你们受圣灵”（约 20:22）。“吹气”是对借信仰与爱而得生命的代表，正如创世记中所说：“耶和华神将生命的气息吹在他鼻孔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创 2:7）。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229 节 ›

放进生活：成圣不是一种与真理无关的「感觉上的圣」。用真理使他们成圣，你的道就是真理。让已经听见的一句圣言进到生活里，成圣就开始了；不是先等自己「够圣」了再去行。

资料：克洛斯为 17–19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9229:2（直接解释约 17:19）、《揭秘启示录》222 节（引约 17:17、19、21、23）。第 18 节无独立逐字分析。《天堂的奥秘》9820:3 亦直接引约 17:17、19。

第 20–23 节　使他们都合而为一，正如你父在我里面，我在你里面

20 「我不但为这些人祈求，也为那些因他们的话信我的人祈求，

21 使他们都合而为一。正如你父在我里面，我在你里面，使他们也在我们里面，叫世人可以信你差了我来。

22 你所赐给我的荣耀，我已赐给他们，使他们合而为一，像我们合而为一。

23 我在他们里面，你在我里面，使他们完完全全地合而为一，叫世人知道你差了我来，也知道你爱他们如同爱我一样。

内义：神性之爱愿意把所有人吸引到自己这里来；因此主得荣耀的目的，是使人得着聪明与智慧，并在洁净与重生的整个过程中，与他有生命和爱的结合。

「我不但为这些人祈求，也为那些因他们的话信我的人祈求，使他们都合而为一。正如你父在我里面，我在你里面，使他们也在我们里面，叫世人可以信你差了我来。你所赐给我的荣耀，我已赐给他们，使他们合而为一，像我们合而为一。我在他们里面，你在我里面，使他们完完全全地合而为一，叫世人知道你差了我来，也知道你爱他们如同爱我一样。」祷告在这里扩大了：不但为当下的门徒，也为一切因他们的话而信的人——也包括后来的我们。合一的模型，是父在子里面、子在父里面；合一的成全，是「我在他们里面，你在我里面」。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说：至于如何能在主里面，主在约翰福音中教导了约 17:22–23、26；由此可见，当主在他们里面时，他们就得以完全（（《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84））。《天堂的奥秘》指出，这种「合而为一」就是爱所成就的结合：爱主使人与主为一，如同样式；仁义（爱邻舍）也使人与主为一，如同形像（（《天堂的奥秘》1013:3））。《正信的基督教》把约 17:22–23 与 14:20、14:6 放在一起，说明人是藉着主与父结合的（（《正信的基督教》370:2））。有解经者为 20–23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直接解释一致。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84

至于如何能在主里面，主也在约翰福音中教导说：“你所赐给我的荣耀，我已赐给他们，使他们合而为一，像我们合而为一。我在他们里面，你在我里面，使他们完完全全地合而为一……使你所爱我的爱在他们里面，我也在他们里面。”（约 17:22-23，26）由此可见，当主在他们里面时，他们就得以完全。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84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013:3

使他们合而为一，像我们合而为一。 我在他们里面，你在我里面。（约翰福音 17:21-23）

这种“合而为一”就是一些人所想的那种神秘结合，只有通过爱才能实现。同样在《约翰福音》中说：

我活着，你们也要活着。到那日，你们就知道我在父里面，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人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道；我父也必爱他，并且我们要到他那里去，与他同住。（约翰福音 14:19-23）

由此可见，爱是联合的关键，主将与那些爱他的人同住，还与那些爱邻舍的人同住，因为这是主的爱。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013 节 ›

▸ 看著作原文：《正信的基督教》370:2

“你所赐给我的荣耀，我已赐给他们，使他们合而为一，像我们合而为一。我在他们里面，你在我里面，使他们完完全全地合而为一。”（约 17:22-23）

“我已将你的名指示他们，还要指示他们，使你所爱我的爱在他们里面，我也在他们里面。”（约 17:26）

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借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 14:6）随后，腓力想要看见父，主回答说：“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约 14:9）祂也说：“你们若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约 14:7）又说：“人看见我，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约 12:45）

此外，主还说，祂是门，凡从祂进去的，必然得救；从别处爬进去的，就是贼和强盗：“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人进羊圈，不从门进去，倒从别处爬进去，那人就是贼，就是强盗。”（约 10:1）

“我就是门；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并且出入得草吃。”（约 10:9）

祂也说，不常在祂里面的人，会被丢在外面，如同枯干的枝子，被人扔进火里焚烧：“人若不常在我里面，就像枝子丢在外面枯干，人拾起来，扔在火里烧了。”（约 15:6）

到本站读《正信的基督教》370 节 ›

放进生活：合一不是先把人的意见统一，再把主请进来；乃是先让他在我们里面，我们在他里面，合一从这里长出来。为教会的合一祷告时，可以把这一节当作尺度：我们是在求「像父与子那样的合一」，还是只在求外表的一致？

资料：克洛斯为 20–23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84 节、《天堂的奥秘》1013:3、《正信的基督教》370:2（均直接解释约 17:21–23、26）。《诠释启示录》254:2 亦引约 17:22–26。

第 24–26 节　父啊，我在哪里，愿你所赐给我的人也同我在那里

24 父啊，我在哪里，愿你所赐给我的人也同我在那里，叫他们看见你所赐给我的荣耀；因为创立世界以前，你已经爱我了。

25 公义的父啊，世人未曾认识你，我却认识你；这些人也知道你差了我来。

26 我已将你的名指示他们，还要指示他们，使你所爱我的爱在他们里面，我也在他们里面。」

内义：人因此可以永远活在神性同在的光中，感知神性的爱；并因承认神性与人性的互相合一，不再留在恶与伪里，而与主在爱与真理中永远结合。

「父啊，我在哪里，愿你所赐给我的人也同我在那里，叫他们看见你所赐给我的荣耀；因为创立世界以前，你已经爱我了。公义的父啊，世人未曾认识你，我却认识你；这些人也知道你差了我来。我已将你的名指示他们，还要指示他们，使你所爱我的爱在他们里面，我也在他们里面。」祷告收到最后一句：使你所爱我的爱在他们里面，我也在他们里面。目的不是只让他们「看见」荣耀，乃是让爱在他们里面，并且他自己在他们里面。

「创立世界以前，你已经爱我了」，与第 5 节「未有世界以先」相应，是永远里的爱，不是世界开始以后才有的爱。《诠释启示录》在论「创立世界」时引用了约 17:24（（《诠释启示录》1057:2））。第 26 节与第 22–23 节在《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84 节里被一并解释（见上段）。「我已将你的名指示他们，还要指示他们」：显明不是一次做完就停，还要继续指示，好叫爱在他们里面。有解经者为 24–26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直接解释相合。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1057:2

耶稣祷告说：“父啊……因为创立世界以前，你已经爱我了。”（约 17:24）耶稣说：“使创世以来所流众先知血的罪都要问在这世代的人身上。”（路 11:50）教会的建立由“创世”来理解，从圣言中提到“立定地的根基”、“地的根基”和“地的立基”的地方可以看出，那些不是指立定或创造地，乃指在地上建立或创造教会。如《撒迦利亚书》中说：“铺张诸天、建立地基、造人里面之灵的耶和华”（亚 12:1）这里“铺张诸天，建立地基”不是指铺张可见的天、立定可住的地，乃指教会就其内层——那些称为属灵的——并就其外层——那些称为属世的——而言。“立定”这个并“铺张”那个是建立；因此接着说“造人里面的灵”，那象征他的改造和重生。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1057 节 ›

放进生活：把这一章最后一句当作可以祷告回去的话：「使你所爱我的爱在我里面，你也在我里面。」看见荣耀，是为了让爱住下来。名还要再被指示——今天仍可以求他继续把自己的名指示你。

资料：克洛斯为 24–26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1057:2（直接引约 17:24）、《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84 节（直接引约 17:22–23、26）。「还要指示他们」无更多独立分析，按字义与「名」的一般原则来读。

生活应用

一、祷告也可以是「愿你荣耀你的儿子」：求他在我里面得荣耀，而不是先求自己的顺利（第 1 节）。

二、永生是认识独一的真神，并且认识他所差来的耶稣基督。把认识推进到「来到他面前」，永生就已经开始了（第 3 节）。

三、「同你享荣耀」就是「在你里面」。敬拜当转到这一位已经把父表明出来的主身上（第 5 节）。

四、「凡是我的，都是你的；你的也是我的。」向这一位祷告，就是向父祷告（第 10 节）。

五、不求离开世界，只求保守脱离那恶者。分别不在地点，在于心里连于谁（第 15 节）。

六、用真理成圣。让已经听见的圣言进到生活里，不要等自己「够圣」了再去行（第 17 节）。

七、合一的尺度是「像我们合而为一」。先让他在我们里面，合一才不是人自己拼出来的（第 21–23 节）。

八、把最后一句祷告回去：「使你所爱我的爱在我里面，你也在我里面。」（第 26 节）

读经问题

1. 「愿你荣耀你的儿子，使儿子也荣耀你」，著作怎样说明这合一是互相的？「父」和「子」在这里各指什么？

2. 「认识你独一的真神，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为什么认识被说成就是永生？认识两位，还是认识一位？

3. 「未有世界以先，我同你所有的荣耀」，「同你」按《主篇》1 节怎样理解？这对你读「太初有道」有什么帮助？

4. 「凡是我的，都是你的；你的也是我的」，怎样说明在基督里面「神是人，人也是神」？

5. 「我不求你叫他们离开世界，只求你保守他们脱离那恶者。」你怎样在实际生活里区分「不属世界」和「逃离世界」？

6. 「求你用真理使他们成圣；你的道就是真理。」成圣和真理、圣言、主自己，怎样连在一起？

7. 「使他们都合而为一，像我们合而为一。」这合一的模型怎样纠正「只求外表一致」的想法？主为哪些人如此祈求？

8. 第 26 节「使你所爱我的爱在他们里面，我也在他们里面」，怎样把「看见荣耀」落到「爱住在里面」上？你愿意把这句怎样祷告回去？

本章所引著作索引

- 《天堂的奥秘》1013、3705、3736、6674、9229、9310、10053
- 《诠释启示录》137、852、1057
- 《揭秘启示录》222
- 《正信的基督教》112、370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35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生活篇》84

第 18 章　过汲沦溪：我的国不属这世界

开篇导读

约翰福音第十八章共四十节。主说完第十七章的祷告，就同门徒过了汲沦溪，进了园子。犹大领人来捉他。他一说「我就是」，来人退后倒在地上。他对彼得说：「收刀入鞘吧，我父所给我的那杯，我岂可不喝呢？」他被带到亚那和该亚法面前。西门·彼得三次不认他，鸡就叫了。天还早，他被解到彼拉多那里。彼拉多问：「你是犹太人的王吗？」他回答：「我的国不属这世界。」又说：「我为此而生，也为此来到世间，特为给真理作见证。凡属真理的人就听我的话。」彼拉多问：「真理是甚么呢？」又查不出他有甚么罪来。众人却要强盗巴拉巴，不要他。

本章的主线，是受难的开始。著作把受难的每一个细节，都读作当时教会怎样对待圣言的代表（（《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捉拿、审问、不认、交出去，都落在这一条线上。其中有几处，著作直接解释了本章的经文：那杯是试探（（《天堂的奥秘》5120:12））；彼得三次不认，代表就信仰而言的教会在末期对主的否认（（《天堂的奥秘》10134:13））；「你说我是王……特为给真理作见证」，是因为主作为王，就是神性真理（（《诠释启示录》27:4），（《天堂的奥秘》3009））。

读法和前几章相同。内义一句多参照克洛斯为本章所写的内义纲要，再用著作核对。本编所核资料中，未见西尔弗曼、布鲁斯或多勒专写约翰福音第十八章的解经。过汲沦溪、园子、马勒古的名字、亚那与该亚法的家世、巴拉巴的身世等叙事细节，著作未作逐字专论，本编只按字义作朴素说明，不强解。一切以著作为准绳。

本章内义一览

第 1–3 节　过了汲沦溪，进了园子：受难由此开始；他明知将要临到的一切，仍往前走。

第 4–6 节　我就是；他们就退后倒在地上：他主动表明自己；「我就是」一出，来人倒地。

第 7–9 节　你们若找我，就让这些人去吧：他护卫已经被赐给他的人，使「我没有失落一个」的话应验。

第 10–11 节　收刀入鞘吧，我父所给我的那杯，我岂可不喝呢：那杯是试探；他甘愿进入这争战，不凭属世的力量抵挡。

第 12–14 节　拿住他，把他捆绑了，先带到亚那面前：他被整个当时的教会这样对待，并被解去受审。

第 15–18 节　西门·彼得第一次说「我不是」：就信仰而言的教会，开始否认他。

第 19–21 节　我从来是明明地对世人说话：他的教训本是公开的，在会堂和殿里说出。

第 22–24 节　你这样回答大祭司吗：他们动手打他；被打象征他们如何对待圣言中的神性真理。

第 25–27 节　彼得又不承认，立时鸡就叫了：三次不认，象征教会终结时对主的彻底否认；鸡叫是这末期的时辰。

第 28–32 节　天还早，往衙门内解去：清晨将到，他们却把圣洁者交出去，自己反怕染了污秽。

第 33–36 节　我的国不属这世界：他为王，不是因为地上的权柄，乃是因为他就是神性真理；他的国不属这世界的权柄与争战。

第 37–38 节　我为此而生，特为给真理作见证：他为此而生，特为给真理作见证；凡属真理的人就听他的声音。

第 39–40 节　不要这人，要巴拉巴：他们弃绝那为真理作见证的，宁要强盗。

逐节详解

第 1–3 节　过了汲沦溪，进了园子

1 耶稣说了这话，就同门徒出去，过了汲沦溪。在那里有一个园子，他和门徒进去了。

2 卖耶稣的犹大也知道那地方，因为耶稣和门徒屡次上那里去聚集。

3 犹大领了一队兵，和祭司长并法利赛人的差役，拿着灯笼、火把、兵器，就来到园里。

内义：受难由此开始。他明知将要临到自己的一切事，仍与门徒前行，进入那将要被出卖的地方。

「耶稣说了这话，就同门徒出去，过了汲沦溪。在那里有一个园子，他和门徒进去了。卖耶稣的犹大也知道那地方，因为耶稣和门徒屡次上那里去聚集。犹大领了一队兵，和祭司长并法利赛人的差役，拿着灯笼、火把、兵器，就来到园里。」第十七章的祷告说完，路就转向园子。犹大知道那地方，因为主和门徒屡次在那里聚集；出卖就从这熟悉的地方进来。

著作把受难的每一个细节，读作主作为最大的先知，在关于圣言方面代表了当时教会的状态：他被犹大出卖，被祭司长和长老们捉拿并定罪（（《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5））。「过汲沦溪」「园子」「灯笼、火把、兵器」，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专论。有解经者为 1–3 节写的内义，把进园读作他自愿进入最后的试探；本编只作提示，以受难为代表这一总原则为准，不强造地名和器物的对应。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5

祂被犹大出卖；被祭司长和长老们捉拿并定罪；他们用拳头打祂，用苇子打祂的头；给祂戴上荆棘冠冕；分祂的外衣，为祂的里衣拈阄；将祂钉十字架；给祂醋喝；拿枪扎祂的肋旁；祂被埋葬；第三日复活。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 节 ›

放进生活：熟悉的地方，也可以成为受试探的地方。不必先问「犹大怎么进来」，当问自己：我是否也把已经知道的主，交到自己的计谋里去？

资料：克洛斯为 1–3 节所写内义（进园＝自愿进入最后试探，为解经者体会）；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5（受难细节代表当时教会怎样对待圣言；直接提到被犹大出卖、被祭司长捉拿）。「汲沦溪」「园子」「灯笼、火把、兵器」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说明。

第 4–6 节　我就是；他们就退后倒在地上

4 耶稣知道将要临到自己的一切事，就出来对他们说：「你们找谁？」

5 他们回答说：「找拿撒勒人耶稣。」耶稣说：「我就是！」卖他的犹大也同他们站在那里。

6 耶稣一说「我就是」，他们就退后倒在地上。

内义：他预先知道将要临到的一切，仍自己走出来表明自己；他说「我就是」，来人挡不住。

「耶稣知道将要临到自己的一切事，就出来对他们说：你们找谁？他们回答说：找拿撒勒人耶稣。耶稣说：我就是！卖他的犹大也同他们站在那里。耶稣一说『我就是』，他们就退后倒在地上。」他不是被突然捉住的，乃是自己出来。犹大也站在那里，却不必再开口指认；主自己把「我就是」说出来。来人退后，倒在地上。

「我就是」一出、他们退后倒在地上，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读：他的话带着他们挡不住的权能。有解经者为 4–6 节写的内义，与「自愿表明自己」这一层相合，本编不另造对应。下一节，他再次表明自己，并护卫门徒。

放进生活：人可以带灯笼、火把、兵器来「找」他，却在「我就是」面前站立不住。先不必问自己手里拿着什么，当问：若他亲自走出来表明自己，我是退后，还是把心交给他？

资料：克洛斯相关内义为解经者体会。「我就是」以致他们倒地，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说明。本单元无直接著作原文可设框。

第 7–9 节　你们若找我，就让这些人去吧

7 他又问他们说：「你们找谁？」他们说：「找拿撒勒人耶稣。」

8 耶稣说：「我已经告诉你们，我就是。你们若找我，就让这些人去吧。」

9 这要应验耶稣从前的话，说：「你所赐给我的人，我没有失落一个。」

内义：他再次表明自己，并护卫那些已经被赐给他的人，使「我没有失落一个」的话应验。

「他又问他们说：你们找谁？他们说：找拿撒勒人耶稣。耶稣说：我已经告诉你们，我就是。你们若找我，就让这些人去吧。这要应验耶稣从前的话，说：你所赐给我的人，我没有失落一个。」倒地之后，他再问一遍「你们找谁」，再一次说「我就是」，然后把门徒护在自己后面：你们若找我，就让这些人去吧。

「你所赐给我的人，我没有失落一个」，著作把它与第十七章「其中除了那灭亡之子，没有一个灭亡的」一并列为圣言应验的凭据（（《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1））。他先护卫已经被赐给他的人，再把自己交出去。有解经者为 7–9 节写的内义，与这一层相合。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1

这要应验他所说的话：“你所赐给我的人，我没有失落一个。”（约 18:9）耶稣对彼得说：“收刀入鞘吧！……若是这样，经上所说事情必须如此的话怎么应验呢？”……但这一切的事成就了，为要应验先知书上的话。（太 26:52，54，56）人子必要去世，正如经上指着他所写的，……但经上的话必须应验。（可 14:21，49）经上所说“他被列在罪犯之中”的话，这就应验了。（可 15:28；路 22:37）他们就彼此说：“我们不要撕开，只要拈阄，看谁得着。”这要应验经上的话说：“他们分了我的外衣，为我的里衣拈阄。”（约 19:24）这事以后，耶稣知道各样的事已经成了，为要使经上

的话应验，就说……（约 19:28）耶稣尝了那醋，就说：“成了！”便低下头，将灵魂交付上帝了。（约 19:30）——“成了”就是“应验了”。这些事成了，为要应验经上的话说：“他的骨头一根也不可折断。”经上又有一句说：“他们要仰望自己所扎的人。”（约 19:36-37）此外，别处还有引述先知书的话，虽然未同时说“律法”或“圣经”应验了。

主在世时也教导门徒，整本圣言都是关于祂写的，祂来到世界是为要成全它。祂离世之前对门徒说：“无知的人哪，先知所说的一切话，你们的心信得太迟钝了。基督这样受害，又进入他的荣耀，岂不是应当的吗？”于是从摩西和众先知起，凡经上所指着自己的话，都给他们讲解明白了。（路 24:25-27）耶稣又对门徒说：“这就是我从前与你们同在之时所告诉你们的话说：摩西的律法、先知的书和诗篇上所记的，凡指着我的话，都必须应验。”（路 24:44-45）主在世上成全了圣言的一切，甚至直到其最细微之处，这一点从祂自己的话可以看出：“我实在告诉你们，就是到天地都废去了，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都要成全。”（太 5:18）由此现在可以清楚地看出，主成全了律法的一切，所指的并不是祂成全了十诫的一切诫命，而是成全了圣言的一切。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1 节 ›

放进生活：信仰若只记得「他为我死」，也可以同时记得：他不愿意失落一个已经被赐给他的人。把已经跟从的人交托给他，比把自己的勇气摆在前头更像这一段。

资料：克洛斯为 7–9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1 节（直接引约 18:9，作为圣言应验的凭据）。

第 10–11 节　收刀入鞘吧，我父所给我的那杯，我岂可不喝呢

10 西门·彼得带着一把刀，就拔出来，将大祭司的仆人砍了一刀，削掉他的右耳；那仆人名叫马勒古。

11 耶稣就对彼得说：「收刀入鞘吧，我父所给我的那杯，我岂可不喝呢？」

内义：那杯是试探。他甘愿喝下父所给的杯，不凭属世的力量去抵挡必须成就的事。

「西门·彼得带着一把刀，就拔出来，将大祭司的仆人砍了一刀，削掉他的右耳；那仆人名叫马勒古。耶稣就对彼得说：收刀入鞘吧，我父所给我的那杯，我岂可不喝呢？」彼得动刀，主却收刀。所当喝的是杯，不是用刀去挡。

著作多次说明：主将十字架的受难称为「杯」；在这些经文里，「杯」象征试探（（《天堂的奥秘》5120:12），（《正信的基督教》704））。试探是邪恶借助伪谬，与良善和真理争战。仆人的名字「马勒古」，以及「右耳」被削掉，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专论，不强解其象征细节。有解经者为 10–11 节写的内义，与「杯＝试探」这一直接解释一致。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5120:12

耶稣对彼得说：收刀入鞘吧！我父所给我的杯，我岂可不喝呢？（《约翰福音》18:11）

《马可福音》中也有，耶稣对雅各和约翰说：

你们不知道所求的是什么。我所喝的杯，你们能喝吗？我所受的洗，你们能受吗？他们说：我们能。耶稣说：我所喝的杯，你们也要喝；我所受的洗，你们也要受。（《马可福音》10:38-39；《马太福音》20:22-23）

由此可见，"杯"是指试探，因为试探是通过邪恶借助伪谬与良善和真理争战而产生的，因为"洗礼"象征重生，而重生是通过属灵争战实现的，因此洗礼同时也象征试探。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5120 节 ›

▸ 看著作原文：《正信的基督教》704

因此，主也将十字架的受难称为“杯”（太 26:39，42，44；可 14:36；约 18:11）。

到本站读《正信的基督教》704 节 ›

放进生活：受试探的时候，人手边最先伸出去的，往往是「刀」—— 辩解和反击。主说：收刀入鞘吧。先问「这杯是不是父所给的」，再决定自己怎样走，比先把人砍伤更近这一节。

资料：克洛斯为 10–11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5120:12（「杯」指试探；直接引约 18:11）、《正信的基督教》704 节（十字架的受难称为「杯」；直接引约 18:11）。「马勒古」「右耳」未找到逐字专论，不强解。

第 12–14 节　拿住他，把他捆绑了，先带到亚那面前

12 那队兵和千夫长，并犹太人的差役就拿住耶稣，把他捆绑了，

13 先带到亚那面前，因为亚那是本年作大祭司该亚法的岳父。

14 这该亚法就是从前向犹太人发议论说「一个人替百姓死是有益的」那位。

内义：他被拿住、被捆绑，被带到当时的祭司面前受审：这代表他被整个犹太教会如此对待。

「那队兵和千夫长，并犹太人的差役就拿住耶稣，把他捆绑了，先带到亚那面前，因为亚那是本年作大祭司该亚法的岳父。这该亚法就是从前向犹太人发议论说『一个人替百姓死是有益的』那位。」捉住以后，不是立刻到罗马人那里，乃是先到自己人的祭司那里。

「被祭司长和长老们捉拿并定罪」，象征他被整个犹太教会如此对待（（《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5-6））。亚那与该亚法的亲戚关系，以及该亚法先前那句「一个人替百姓死是有益的」，本编在本章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说明：把他交上去的，正是那曾经说出这句话的人。有解经者为 12–14 节写的内义，与「被当时的教会捉拿定罪」这一层相合。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6

“被祭司长和长老们捉拿并定罪”象征祂被整个犹太教会如此对待。“被鞭打、被吐唾沫在脸上、被拳头打、被苇子打头”，象征他们如何对待圣言及其中的神性真理——这一切都是指主说的。“戴上荆棘冠冕”象征他们对真理的歪曲和玷污。“分祂的外衣，为祂的里衣拈阄”象征他们驱散了圣言的一切真理，却没有驱散它的灵义，因为“主的里衣”代表圣言的灵义。“钉祂十字架”象征他们摧毁并亵渎了全部圣言。“给祂醋喝”象征他们完全歪曲了真理；所以祂没有喝，然后说：“成了！”“拿枪扎祂的肋旁”象征他们彻底灭绝了圣言的一切真理和良善。“埋葬”象征对残留之人性的摒弃。“第三日复活”象征祂得了荣耀。先知书和诗篇中预言这些事时，也用了类似的表达。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 节 ›

放进生活：最重的对待，不一定来自远方的外人，也可以来自「自己人」的宗教权柄。读这一段，不必急着论古人，当问：我是否也用敬虔的名义，把主已经说的话捆绑起来？

资料：克洛斯为 12–14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5–6（被祭司长捉拿并定罪，象征被整个犹太教会如此对待）。亚那、该亚法的家世及「一个人替百姓死」在本章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说明。

第 15–18 节　西门·彼得第一次说「我不是」

15 西门·彼得跟着耶稣，还有一个门徒跟着。那门徒是大祭司所认识的，他就同耶稣进了大祭司的院子。

16 彼得却站在门外。大祭司所认识的那个门徒出来，和看门的使女说了一声，就领彼得进去。

17 那看门的使女对彼得说：「你不也是这人的门徒吗？」他说：「我不是。」

18 仆人和差役因为天冷，就生了炭火，站在那里烤火；彼得也同他们站着烤火。

内义：就信仰而言的教会，开始否认主。门外的靠近和炭火旁的站立，还没有变成公开的跟从。

「西门·彼得跟着耶稣，还有一个门徒跟着。那门徒是大祭司所认识的，他就同耶稣进了大祭司的院子。彼得却站在门外。大祭司所认识的那个门徒出来，和看门的使女说了一声，就领彼得进去。那看门的使女对彼得说：你不也是这人的门徒吗？他说：我不是。仆人和差役因为天冷，就生了炭火，站在那里烤火；彼得也同他们站着烤火。」彼得跟着，却站在门外；被领进去以后，第一句就是「我不是」。

彼得代表教会的信仰，或者说，就信仰而言的教会（见下段 25–27 节所引（《天堂的奥秘》10134:13））。第一次否认，已经开始了后来三次的完全。同他们站着烤火，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读：他站在捉他之人的火边，而不是站在主旁边。有解经者为 15–18 节写的内义，与「信仰开始否认」这一层相合。「另一个门徒」一般认为是约翰，著作在本章未对此作独立专论，本编不强定。

放进生活：「跟着」和「承认」不是同一件事。人可以跟到院子门口，甚至跟到火边，仍然说「我不是」。问自己：我是在跟从，还是只在旁边取暖？

资料：克洛斯为 15–18 节所写内义；彼得代表就信仰而言的教会，见《天堂的奥秘》10134:13（下段详引）。炭火旁烤火、看门的使女，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说明。

第 19–21 节　我从来是明明地对世人说话

19 大祭司就以耶稣的门徒和他的教训盘问他。

20 耶稣回答说：「我从来是明明地对世人说话。我常在会堂和殿里，就是犹太人聚集的地方教训人；我在暗地里并没有说甚么。

21 你为甚么问我呢？可以问那听见的人，我对他们说的是甚么；我所说的，他们都知道。」

内义：他的教训本是公开的，在会堂和殿里说出；他们却在夜里盘问他。

「大祭司就以耶稣的门徒和他的教训盘问他。耶稣回答说：我从来是明明地对世人说话。我常在会堂和殿里，就是犹太人聚集的地方教训人；我在暗地里并没有说甚么。你为甚么问我呢？可以问那听见的人，我对他们说的是甚么；我所说的，他们都知道。」教训是明明的，审问却在暗中。他不另立一套暗地里的话，只请他们去问那些听见的人。

他在会堂里施教，著作把约 18:20 与诸福音中在会堂施教的记载一并列举，说明「会堂」之所以象征教义，是因为人在会堂里施教（（《诠释启示录》120:3））。该节是把经文列入「在会堂里施教」的证据，未对「我在暗地里并没有说甚么」作更多独立分析。

本编按字义读：公开的真理，不必在暗中另说一套。有解经者为 19–21 节写的内义，与这一层相合。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120:3

在会堂里施教，这从以下经文可以看出（太 4:23；9:35；13:54；可 1:21, 22, 29, 39；6:2；路 4:15, 16, 44；13:10, 14；约 18:20）。在会堂里裁决教义上的争执，可以从以下经文所说的推断出来（太 10:17；可 13:9；路 12:11；21:12；约 9:22；12:42；16:2, 3）。犹太民族中的教义全是伪谬，这一点可以从关于这个民族的许多众所周知的事看出：他们否认主；他们想要一位在地上建立国度、使他们高过世上万民的弥赛亚；他们把一切敬拜都放在外在的事上，弃绝属于信和对主之爱的敬拜内在；他们把圣言中的一切都套用在自己身上，又用自己编造的传统歪曲圣言（见太 15:6–9；可 7:1–13）。此外，这个民族的内在从一开始是怎样的，可以从摩西之歌（申 32 章）以及其他许多地方看出（又见《新耶路撒冷及其属天教义》248 节中从《天堂的奥秘》摘录的内容）。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120 节 ›

放进生活：若自己的话在公开的地方是一套，在暗地里又是一套，这一节就把人照出来了。先求所讲的与所活的一致，再去面对那些不在光中的盘问。

资料：克洛斯为 19–21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120:3（约 18:20 列入「在会堂里施教」的经文，会堂象征教义；无更多独立逐字分析）。

第 22–24 节　你这样回答大祭司吗

22 耶稣说了这话，旁边站着的一个差役用手掌打他，说：「你这样回答大祭司吗？」

23 耶稣说：「我若说的不是，你可以指证那不是；我若说的是，你为甚么打我呢？」

24 亚那就把耶稣解到大祭司该亚法那里，仍是捆着解去的。

内义：公开的回答之后，他们动手打他；被打，象征他们如何对待圣言中的神性真理。

「耶稣说了这话，旁边站着的一个差役用手掌打他，说：你这样回答大祭司吗？耶稣说：我若说的不是，你可以指证那不是；我若说的是，你为甚么打我呢？亚那就把耶稣解到大祭司该亚法那里，仍是捆着解去的。」话说完，巴掌就来了。他不还手，只把判断交回给那动手的人：若说的不是，可以指证；若说的是，为甚么打我呢？然后他仍被捆着，解到该亚法那里。

「被鞭打、被吐唾沫在脸上、被拳头打」，象征他们如何对待圣言及其中的神性真理（（《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6））。这一巴掌，正落在同一条线上。有解经者为

22–24 节写的内义，与此相合。亚那、该亚法的家世与解送程序，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衔接。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6

“被鞭打、被吐唾沫在脸上、被拳头打、被苇子打头”，象征他们如何对待圣言及其中的神性真理——这一切都是指主说的。“戴上荆棘冠冕”象征他们对真理的歪曲和玷污。“分祂的外衣，为祂的里衣拈阄”象征他们驱散了圣言的一切真理，却没有驱散它的灵义，因为“主的里衣”代表圣言的灵义。“钉祂十字架”象征他们摧毁并亵渎了全部圣言。“给祂醋喝”象征他们完全歪曲了真理；所以祂没有喝，然后说：“成了！”“拿枪扎祂的肋旁”象征他们彻底灭绝了圣言的一切真理和良善。“埋葬”象征对残留之人性的摒弃。“第三日复活”象征祂得了荣耀。先知书和诗篇中预言这些事时，也用了类似的表达。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 节 ›

放进生活：真理不怕被问，怕的是问的人并不真要听，只是要打。若有人用权柄压你所听见的主，这一节给一句很平静的话：我若说的不是，你可以指证；我若说的是，你为甚么打我呢？

资料：克洛斯为 22–24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6（被打象征他们如何对待圣言中的神性真理）。亚那、该亚法的家世与解送细节未找到逐字专论。

第 25–27 节　彼得又不承认，立时鸡就叫了

25 西门·彼得正站着烤火，有人对他说：「你不也是他的门徒吗？」彼得不承认，说：「我不是。」

26 有大祭司的一个仆人，是彼得削掉耳朵那人的亲属，说：「我不是看见你同他在园子里吗？」

27 彼得又不承认。立时鸡就叫了。

内义：三次不认，象征教会终结时对主的彻底否认。鸡叫的时候，象征教会最后的状态；这事发生在黎明、早晨将到之时。

「西门·彼得正站着烤火，有人对他说：你不也是他的门徒吗？彼得不承认，说：我不是。有大祭司的一个仆人，是彼得削掉耳朵那人的亲属，说：我不是看见你同他在园子里吗？彼得又不承认。立时鸡就叫了。」第一句「我不是」之后，还有第二句、第三句。刀曾经为他出鞘的人，如今连「同他在园子里」也不承认。鸡叫了。

著作说：彼得代表教会的信仰，或者说，就信仰而言的教会。鸡叫的时候，象征教会最后的状态；三次不认主，象征教会终结时对主的彻底否认。「三」象征完全，所以经文说他将三次不认主。约翰福音表明，这事发生在黎明、早晨将到之时（约 18:28）（（《天堂的奥秘》10134:13））。有解经者为 25–27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直接解释一致。这一层不是只论彼得个人的软弱，乃是论就信仰而言的教会，在没有仁义时怎样否认主：一旦不再有信仰，主就被否认；而一旦不再有仁义，也就不再有信仰（（《天堂的奥秘》10134:13））。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0134:13

彼得代表教会的信仰，或者说，就信仰而言的教会。鸡叫的时候象征教会最后的状态，这段时间也称为鸡叫时分；三次不认主，象征教会终结时对主的彻底否认。关于彼得代表教会的信仰，因而代表就信仰而言的教会，参创世记第十八章和第二十二章的序言，以及 3750，4738 节；关于主对彼得所说的话象征教会终结时对主的否认，参 6000，6073 节末尾，以及 10087 节。因为一旦不再有信仰，主就被否认；而一旦不再有仁义，也就不再有信仰。“三”象征完全（参 2788，4495，7715，8347，9198，9488，9489 节），所以经文说彼得将三次不认主。约翰福音表明，这事发生在黎明、早晨将到之时（约 18:28）。马可福音也表明，鸡叫时分与黎明相连：“所以，你们要警醒；因为你们不知道家主什么时候来，或晚上，或半夜，或鸡叫，或早晨。”（可 13:35）由此可以明白“早晨”象征什么。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0134 节 ›

放进生活：三次，不是偶然数错。完全的否认，往往从一句「我不是」开始，在火边一次一次加增。鸡叫是叫醒，不是终局。后来第二十一章还要问他三次「你爱我吗」。今日若已经有过否认，不必停在自责里，当回到他面前，重新被问。

资料：克洛斯为 25–27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10134:13（直接解释约 18:27、28：彼得＝就信仰而言的教会；鸡叫＝教会最后的状态；三次＝完全的否认）。

第 28–32 节　天还早，往衙门内解去

28 众人将耶稣从该亚法那里往衙门内解去，那时天还早。他们自己却不进衙门，恐怕染了污秽，不能吃逾越节的筵席。

29 彼拉多就出来，到他们那里，说：「你们告这人是为甚么事呢？」

30 他们回答说：「这人若不是作恶的，我们就不把他交给你。」

31 彼拉多说：「你们自己带他去，按着你们的律法审问他吧。」犹太人说：「我们没有杀人的权柄。」

32 这要应验耶稣所说自己将要怎样死的话了。

内义：这事发生在黎明、早晨将到之时。他们把圣洁者交到外邦人的衙门，自己反怕进衙门染了污秽，不能吃逾越节的筵席。

「众人将耶稣从该亚法那里往衙门内解去，那时天还早。他们自己却不进衙门，恐怕染了污秽，不能吃逾越节的筵席。彼拉多就出来，到他们那里，说：你们告这人是为甚么事呢？他们回答说：这人若不是作恶的，我们就不把他交给你。彼拉多说：你们自己带他去，按着你们的律法审问他吧。犹太人说：我们没有杀人的权柄。这要应验耶稣所说自己将要怎样死的话了。」天还早，早晨将到（（《天堂的奥秘》10134:13））。他们守着筵席的洁净，却把逾越节所指向的那一位交了出去。「将要怎样死」，是指他将被钉十字架——这是罗马的刑，不是犹太的石刑。

除「天还早」与鸡叫、黎明的关系外，本段「不进衙门恐染污秽」「没有杀人的权柄」等细节，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作朴素说明。有解经者为 28–32 节写的内义，指出外表的洁净与内里的弃绝同时出现；这一层与字义相符，本编不另加没有出处的对应。

放进生活：人可以很认真地「不进衙门」，免得自己不洁，同时把主交出去。敬虔的外表，若不再连于仁义，就会变成这种分裂。问自己：我最怕染上的，是礼仪上的不洁，还是心里对主的否认？

资料：克洛斯为 28–32 节所写内义（外表洁净与内里弃绝，与字义相符）；「天还早」见《天堂的奥秘》10134:13（约 18:28，黎明、早晨将到）。其余细节未找到逐字专论。

第 33–36 节　我的国不属这世界

33 彼拉多又进了衙门，叫耶稣来，对他说：「你是犹太人的王吗？」

34 耶稣回答说：「这话是你自己说的，还是别人论我对你说的呢？」

35 彼拉多说：「我岂是犹太人呢？你本国的人和祭司长把你交给我。你做了甚么事呢？」

36 耶稣回答说：「我的国不属这世界；我的国若属这世界，我的臣仆必要争战，使我不至于被交给犹太人。只是我的国不属这世界。」

内义：他为王，不是因为地上的权柄，乃是因为他就是神性真理。他的国随他而来、并从他而来，因此不属这世界的权柄与争战。

「彼拉多又进了衙门，叫耶稣来，对他说：你是犹太人的王吗？耶稣回答说：这话是你自己说的，还是别人论我对你说的呢？彼拉多说：我岂是犹太人呢？你本国的人和祭司长把你交给我。你做了甚么事呢？耶稣回答说：我的国不属这世界；我的国若属这世界，我的臣仆必要争战，使我不至于被交给犹太人。只是我的国不属这世界。」

问的是「王」，先答的是「国不属这世界」。国不属这世界，所以不用刀争战。著作再三说明：主被问到他是不是王时之所以这样回答，是因为主作为王，就是神性真理：神性真理是主在天上的君王职分（（《诠释启示录》27:4），（《天堂的奥秘》3009），（《天堂的奥秘》9503:3））。「我的国不属这世界」这一句，本编所核中文著作中未找到独立的逐字专论；《诠释启示录》376:26 将约 18:36 列入说明「神的国随主而来、并从他而来」的经文，可相发明，但仍须标明：并非对本句「不属这世界」的独立分析。只按上下文来读：他的国既是真理的国，就不属这世界的权柄与争战。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27:4

主被问到祂是不是王时之所以这样回答，是因为主作为王，就是神性真理：神性真理是主在天上的君王职分，而祂的神性良善则是那里的祭司职分。正因如此，主说祂是王，说祂为此而生，也为此来到世间，“特为给真理作见证”，又说“凡属真理的人就听”祂的话。所以彼拉多问：“真理是什么呢？”意思就是：真理难道就是王吗？（神性真理是主在诸天中的君王职分，见 3009、5068 节；因此圣言中的“王”象征处在神性真理中的人，撇开人物抽象地说，就象征神性真理，见 1672、2015、2069、4575、4581、4966、5044 节。）“王”象征处在神性真理中的人，这一点在后文解释《启示录》中提到“王”的地方会看得更清楚；紧接着的经文“又使我们成为国民，作他父神的祭司”（原文直译是“又使我们成为君王和祭司，归于神和他的父”）就是一例。由此可见，“并那诚实作见证的耶稣基督”，象征在承认神性人性方面的主，天上一切真理都出于祂。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27 节 ›

放进生活：若有人问你「基督的国在哪里」，不必先指一块地盘。他的国不属这世界，却随他而来。不用刀去为这个国争战，却要在属真理的事上听他。

资料：克洛斯原与 33–38 节合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27:4（主作为王，就是神性真理，为 33–38 节的总纲）、《诠释启示录》376:26（将约 18:36 列入「神的国随主而来、并从祂而来」的经文，可相发明，非对本句的独立逐字分析）。

第 37–38 节　我为此而生，特为给真理作见证

37 彼拉多就对他说：「这样，你是王吗？」耶稣回答说：「你说我是王。我为此而生，也为此来到世间，特为给真理作见证。凡属真理的人就听我的话。」

38 彼拉多说：「真理是甚么呢？」说了这话，又出来到犹太人那里，对他们说：「我查不出他有甚么罪来。

内义：他为此而生，也为此来到世间，特为给真理作见证。凡属真理的人，就听他的声音。彼拉多问「真理是甚么呢」，是明白他把真理称为「王」，却还不能受教。

「彼拉多就对他说：这样，你是王吗？耶稣回答说：你说我是王。我为此而生，也为此来到世间，特为给真理作见证。凡属真理的人就听我的话。彼拉多说：真理是甚么呢？说了这话，又出来到犹太人那里，对他们说：我查不出他有甚么罪来。」

问的是「王」，答的是「真理」。王的身分，是给真理作见证。「给真理作见证」，象征使从他发出的神性真理为他作见证（（《诠释启示录》635:4））。「凡属真理的人就听我的话」，与「出于神的，就听神的话」同一教导（（《天堂的奥秘》9311:4））。从彼拉多「真理是甚么呢」这一问可以看出，他明白主是把真理称为「王」；可是他是外邦人，对圣言一无所知，无法受教而明白神性真理是从主而来的，也无法明白主自己就是神性真理（（《诠释启示录》31:3））。从这段对话可以看出，主被称为王，是因为他就是神性真理本身（（《天堂的奥秘》3009））。同一层里，著作也说「以色列的君」就是主，他是救赎主也显而易见（（《天堂的奥秘》10044:6））。彼拉多随即出来说「我查不出他有甚么罪来」。著作把约 18:38、19:4 与古人用「洗手」表明无辜的经文并列：无辜的人，在最接近字义的意义上，象征无罪、无恶的人；这是因为在人里面从主而来的良善是无罪、无恶的（（《天堂的奥秘》9262:7））。约翰福音没有写彼拉多洗手，本编不强把马太的细节读进本章；这里所征引的，是「查不出罪来」与无辜、无罪这一层。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3009

从这段对话中，我们可以看出主被称为王是因为他就是神性真理本身。王被膏抹，并因此被称为受膏者，是因为用来膏抹他们的"油"象征良善（参 886，2832 节）。而"王"所象征的真理是源于良善的，因此是良善的真理。所以，他们的"王权"象征主的神性真理，这神性真理源于神性良善，体现了神性良善与真理的结合。

相比之下，"祭司职分"则代表神性真理与良善的结合。这两种结合分别由“耶稣"和"基督"这两个称号来表示："耶稣"象征神圣良善与真理的结合，而"基督"象征神性真理与良善的结合。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3009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31:3

从彼拉多“真理是什么呢”这一问可以看出，他明白主是把真理称为“王”。可是他是外邦人，对圣言一无所知，无法受教而明白神性真理是从主而来的，也无法明白主自己就是神性真理。所以他一问

完，就立刻出来到犹太人那里，说：“我查不出他有什么罪来。”后来又在十字架上写着：“这是犹太人的王耶稣。”祭司长对彼拉多说：“不要写‘犹太人的王’，要写‘他自己说：我是犹太人的王’。”彼拉多回答说：“我所写的，我已经写上了。”（约 19:4, 19–22）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31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635:4

“给真理作见证”象征使从祂发出的神性真理为祂作见证；这神性真理在圣言中也由“王”来象征。引这些话，是为了使人知道：“作见证”是承认并告白主，而这是从祂而来的；因而也是爱与仁义的良善，以及教义与信仰的真理，因为这些是从主而来的，并且是祂在人里面的。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635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311:4

耶稣说：凡属真理的人，就听我的声音。（约 18:37）路加福音中说：亚伯拉罕对那财主说：他们有摩西和先知的话，可以听从他们。（路 16:29）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311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0044:6

“以色列的君”就是主（约 18:37），他是“救赎主”也显而易见。启示录同样说：“那首先的、末后的、死过又活的，说。”（启 2:8）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0044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262:7

“无辜的人”在最接近字义的意义上，象征无罪、无恶的人；古人也用“洗手”来表明这一点（诗 26:6；73:13；太 27:24；约 18:38；19:4）。这是因为在人里面从主而来的良善是无罪、无恶的；如上所示，这良善在内义上是无辜之良善。但外在人里面无罪无恶的良善，也就是外在良善，被称为“有义”。

大卫书中也如此说：“那借着律例架弄残害、在位上行奸恶的，岂能与你相交吗？他们大家聚集攻击义人，将无辜的人定为死罪。”（诗 94:20-21）“因我必不以恶人为义”，象征这样的恶毒违背神圣公义；“不可受贿赂”，象征厌恶任何私利；“因为贿赂能叫明眼人变瞎了”，象征私利使真理不能显明；“又能颠倒义人的话”，象征使这些话显得像出于良善的真理；“不可欺压寄居的”，象征不可用生活上的邪恶侵扰那些渴望在教会真理上受教的人；“因为你们知道寄居的心”，象征他们的渴望与生命；“因为你们在埃及地作过寄居的”，象征他们在受地狱势力侵扰时，曾蒙保护，脱离伪谬与邪恶。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262 节 ›

放进生活：彼拉多的问题「真理是甚么呢」现在也常被提起。这一节的回答不是再下一句定义，乃是：到这一位面前来听。凡属真理的人，就听他的声音。

资料：克洛斯为 33–38 节所写内义中关于作见证的一层；瑞登堡《诠释启示录》27:4、31:3、635:4，《天堂的奥秘》3009、9503:3、9311:4、10044:6（约 18:37：以色列的君就是主）、9262:7（约 18:38、19:4 与无辜、无罪并列）。

第 39–40 节　不要这人，要巴拉巴

39 但你们有个规矩，在逾越节要我给你们释放一个人，你们要我给你们释放犹太人的王吗？」

40 他们又喊着说：「不要这人，要巴拉巴！」这巴拉巴是个强盗。

内义：他们弃绝那为真理作见证、又查不出有罪的，宁要强盗。

「但你们有个规矩，在逾越节要我给你们释放一个人，你们要我给你们释放犹太人的王吗？他们又喊着说：不要这人，要巴拉巴！这巴拉巴是个强盗。」彼拉多查不出他有罪，还按规矩要释放「犹太人的王」；他们却喊：不要这人，要巴拉巴。

巴拉巴的名字与身世，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专论。有解经者为 39–40 节写的内义，把「不要这人，要强盗」读作弃绝神性真理、留下毁坏的生命；这一层与字义相符，本编不另加没有出处的人名对应。前面已经说明：他们如何对待主，就是如何对待圣言。这里把为真理作见证的交出去，把强盗留下来，正是同一件事的结局。

放进生活：选择有时不是在「两个差不多的人」之间，乃是在「查不出罪来的那一位」和「强盗」之间。人也可以在生活里作这种交换：把听真理的路放下，把伤害人的旧习惯留下。这一节把交换的实质说得很硬，也说得很清楚。

资料：克洛斯为 39–40 节所写内义（弃绝真理、留下毁坏，与字义相符，为解经者体会）；巴拉巴的名字未找到逐字专论，不强解。

生活应用

一、熟悉的地方也可以成为受试探的地方。先问自己有没有把已经知道的主，交到自己的计谋里（第 1–3 节）。

二、他先护卫门徒，再把自己交出去。「让这些人去吧」，比先显自己的勇气更像他（第 8–9 节）。

三、受试探时先收刀入鞘。那杯是试探，不是用反击去挡的（第 11 节）。

四、「跟着」还不够，还要承认。不要只在火边取暖，却说「我不是」（第 17、25 节）。

五、已经否认的，不必停在自责里。鸡叫是叫醒；后来他还要再来问「你爱我吗」（第 27 节）。

六、他的国不属这世界。他为王，是因为他就是真理；属真理的人，听他的声音（第 36–37 节）。

七、不要用「不要这人，要巴拉巴」那种交换，把听真理的路放下，把伤害人的旧习惯留下（第 40 节）。

读经问题

1. 著作怎样把受难的细节读作当时教会对待圣言的代表？这一原则怎样帮助你读第十八章？

2. 「我就是」一出，来人退后倒在地上；随后他又说「让这些人去吧」。这两件事怎样显出他不是被动被捉的？

3. 「我父所给我的那杯，我岂可不喝呢？」著作怎样解释「杯」？这与彼得动刀有什么对照？

4. 彼得三次不认，著作说他代表什么？「鸡叫」「三次」各象征什么？这和「彼得个人的软弱」有何不同？

5. 「我的国不属这世界」与「你说我是王……特为给真理作见证」，怎样连在一起？「王」在内义上指什么？

6. 彼拉多问「真理是甚么呢」，著作怎样看待这一问？你自己会怎样回答？

7. 他们不进衙门，恐怕染了污秽，却把主交出去。这对外表敬虔、内里否认，有什么提醒？

8. 「不要这人，要巴拉巴」怎样把本章的选择说到最后？你在生活里可曾作过类似的交换？

本章所引著作索引

· 《天堂的奥秘》3009、5120、9262、9311、9503、10044、10134

- 《诠释启示录》27、31、120、635
- 《正信的基督教》704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1、16

第 19 章　成了：十字架上的见证

开篇导读

约翰福音第十九章共四十二节，是十字架上的见证。彼拉多将他鞭打了；兵丁用荆棘编做冠冕，给他穿上紫袍，说：「恭喜，犹太人的王啊！」彼拉多带他出来，说：「你们看这个人！」祭司长喊着：「钉他十字架！」彼拉多写的名号是：「犹太人的王，拿撒勒人耶稣。」兵丁分了他的外衣，为没有缝儿的里衣拈阄。他看见母亲和所爱的那门徒，就说：「母亲，看，你的儿子！」「看，你的母亲！」为要使经上的话应验，他说：「我渴了。」他们拿醋给他。他尝了那醋，说：「成了！」便低下头，将灵魂交付神了。一个兵拿枪扎他的肋旁，随即有血和水流出来。看见这事的那人作见证，他的见证也是真的。亚利马太人约瑟和尼哥底母把他安放在园里的新坟墓里。

著作把受难的每一个细节，都读作当时教会怎样对待圣言的代表（（《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荆棘冠冕，是对真理的歪曲和玷污（（《诠释启示录》577:4），（《天堂的奥秘》9144:10））；分外衣、为里衣拈阄，是驱散了圣言字义的真理，却不能拆散它的灵义（（《诠释启示录》64:4），（《天堂的奥秘》9942:13））；母亲与约翰，是教会将存在于仁义的良善之中（（《婚姻之爱》119），（《天道》122））；「我渴了」与醋，是对教会中神性真理和神性良善的渴，以及当时真理被怎样对待（（《诠释启示录》519:2））；「成了」，就是应验了（（《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1））；骨头一根也不可折断，因为他就是神性真理本身，从最初到最末（（《天堂的奥秘》9163:4））；血和水，是发出的神性真理，为属灵的人，也为属世的人（（《诠释启示录》329:16），（《揭秘启示录》26））。

读法和前几章相同。内义一句多参照克洛斯为本章所写的内义纲要，再用著作核对。本编所核资料中，未见西尔弗曼、布鲁斯或多勒专写约翰福音第十九章的解经。铺华石处、各各他的地名、一百斤香料、与他同钉的两个人等叙事细节，没有直接依据的，只按字义作朴素说明。一切以著作为准绳。

本章内义一览

第 1–3 节　用荆棘编做冠冕戴在他头上：荆棘冠冕象征他们对神性真理的歪曲和玷污。

第 4–5 节　你们看这个人：「人」象征教会；这话是说，看哪，如今教会中的神性真理竟是这样。

第 6–8 节　钉他十字架！我们有律法：钉十字架象征他们摧毁并亵渎了全部圣言。

第 9–11 节　若不是从上头赐给你的，你就毫无权柄：权柄不是出于人自己。

第 12–16 节　除了凯撒，我们没有王：他们弃绝自己的王，把教会的王换成世上的王。

第 17–18 节　背着自己的十字架，到了各各他：他背着自己的十字架被钉；地点与同钉的细节只按字义说明。

第 19–22 节　犹太人的王，拿撒勒人耶稣：名号写明了他是王；王所表示的，是神性真理，这名号他们改不掉。

第 23–24 节　分了外衣，为没有缝儿的里衣拈阄：他们拆散了字义上的圣言，却不能拆散内义上的神性真理。

第 25–27 节　母亲，看，你的儿子；看，你的母亲：他不承认马利亚为肉身的母亲，乃是承认教会为母亲；教会将存在于仁义的良善之中。

第 28–30 节　我渴了；成了：渴是对教会中神性真理和神性良善的渴；「成了」就是圣言应验了。

第 31–33 节　他的骨头一根也不可折断：他自己就是神性真理本身，无论在秩序的最初层，还是在最末层，都是如此。

第 34–37 节　血和水流出来；看见的人作见证：血和水是发出的神性真理，并且有真实的见证。

第 38–42 节　安放在园里的新坟墓：埋葬象征对残留之人性的摒弃；新坟墓等候第三日的复活。

逐节详解

第 1–3 节　用荆棘编做冠冕戴在他头上

1 当下彼拉多将耶稣鞭打了。

2 兵丁用荆棘编做冠冕戴在他头上，给他穿上紫袍，

3 又挨近他，说：「恭喜，犹太人的王啊！」他们就用手掌打他。

内义：荆棘冠冕象征他们对神性真理与神性智慧的歪曲和玷污；头上的冠冕和戏弄的问安，代表当时教会中神性真理被欲望的伪谬所窒息。

「当下彼拉多将耶稣鞭打了。兵丁用荆棘编做冠冕戴在他头上，给他穿上紫袍，又挨近他，说：恭喜，犹太人的王啊！他们就用手掌打他。」鞭打之后，是冠冕、紫袍和戏弄的问安。

著作把这些事读得很清楚。「戴上荆棘冠冕」象征他们对真理的歪曲和玷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6））。犹太人把荆棘冠冕戴在主的头上，又打他的头，象征他们以这样的侮辱对待神性真理与神性智慧本身：因为圣言被他们用遗传的传统以及套用到自己身上的做法加以歪曲和玷污（（《诠释启示录》577:4））。头上戴着荆棘编成的冠冕，并且被问安说「犹太人的王万岁」，代表当时犹太教会中神性真理的状态，也就是神性真理被欲望的伪谬所窒息。他们这样向他问安所说的「犹太人的王」，象征神性真理（（《天堂的奥秘》9144:10））。紫袍本身，著作在约 19:2 的上下文中与冠冕一并提及，未另作独立的逐字分析。有解经者为 1–3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直接解释一致。下一节，彼拉多把他带出来，说「你们看这个人」。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6

“戴上荆棘冠冕”象征他们对真理的歪曲和玷污。“分祂的外衣，为祂的里衣拈阄”象征他们驱散了圣言的一切真理，却没有驱散它的灵义，因为“主的里衣”代表圣言的灵义。“钉祂十字架”象征他们摧毁并亵渎了全部圣言。“给祂醋喝”象征他们完全歪曲了真理；所以祂没有喝，然后说：“成了！”“拿枪扎祂的肋旁”象征他们彻底灭绝了圣言的一切真理和良善。“埋葬”象征对残留之人性的摒弃。“第三日复活”象征祂得了荣耀。先知书和诗篇中预言这些事时，也用了类似的表达。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577:4

犹太人把荆棘冠冕戴在主的头上，又打祂的头（太 27:29, 30；可 15:17, 19；约 19:2），象征他们以这样的侮辱对待神性真理与神性智慧本身；因为圣言——它是神性真理，其中有神性智慧——被他们用遗传的传统以及套用到自己身上的做法加以歪曲和玷污，他们这样想要一位把他们高举于天下万民之上的王；又因为主的国度不是地上的而是天上的，所以他们把圣言中论到祂的一切都歪曲了，并嘲笑论到祂的预言。这就是“把荆棘冠冕戴在祂头上”以及“打祂的头”所代表的。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577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144:10

这代表当时犹太教会中神性真理的状态，也就是神性真理被欲望的伪谬所窒息。他们这样向祂问安所说的“犹太人的王”，象征神性真理；因为圣言中的“王”象征来自神性的真理（参 1672，2015，2069，3009，3670，4575，4581，4966，5044，6148 节）；“受膏者”也象征同样的事，“受膏者”在希伯来语中为“弥赛亚”，在希腊语中为“基督”（参 3004，3008，3009，3732 节

末）。“犹大”在至高意义上是指主在神性良善方面；在内义上是指圣言，因而也指来自圣言的教义（参 3881 节）。

主头上戴着这样的冠冕时说：“看哪，这个人！”这句话象征：看哪，如今教会中的神性真理竟是这样。因为从主发出、在天堂中的神性真理就是“人”；因此天堂是最大的人，这是由流入和对应而来的，已在多章末尾说明过，可参看 1276，1871，2996，2998，3624-3649，3741-3750，7396，8547，8988 节。因此，主的属天教会也被称为“人”（参 478，479 节）。犹太人所代表的正是这个教会（参 6363，6364，8770 节）。由此可见，“荆棘冠冕”象征什么，“犹太人的王”这一问安象征什么，“看哪，这个人！”象征什么；也可看出十字架上的牌子“拿撒勒人耶稣，犹太人的王”（约 19:19，20）象征什么，即神性真理或圣言，在外观上成了这样，并受到犹太人这样对待；当时教会就在他们那里。关于主被钉十字架时，犹太人对祂所做的一切，都象征他们教会在神性真理或圣言方面的状态，可参看 9093 节末。主就是圣言，这一点由约翰福音可知：“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又说：“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约 1:1，14）“道”就是神性真理。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144 节 ›

放进生活：若圣言被戴上「荆棘的冠冕」——被自己的欲望和传统挤住、扭曲，人看见的就不再是王，只是一个被戏弄的人。先问：我读圣言的时候，是让它作王，还是先用自己的意思把它围起来？

资料：克洛斯为 1–3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6、《诠释启示录》577:4、《天堂的奥秘》9144:10（均直接解释荆棘冠冕）。紫袍无独立逐字分析，与冠冕一并来读。

第 4–5 节　你们看这个人

4 彼拉多又出来对众人说：「我带他出来见你们，叫你们知道我查不出他有甚么罪来。」

5 耶稣出来，戴着荆棘冠冕，穿着紫袍。彼拉多对他们说：「你们看这个人！」

内义：「你们看这个人」，是说：看哪，如今教会中的神性真理竟是这样。「人」象征教会，「人的儿子」象征教会的真理，因而象征圣言。

「彼拉多又出来对众人说：我带他出来见你们，叫你们知道我查不出他有甚么罪来。耶稣出来，戴着荆棘冠冕，穿着紫袍。彼拉多对他们说：你们看这个人！」冠冕还戴着，紫袍还穿着，彼拉多却说「我查不出他有甚么罪来」，又说「你们看这个人」。

「看哪，这个人」象征：看哪，如今教会中的神性真理竟是这样（（《天堂的奥秘》9144:10））。彼拉多说这话，也因为「人」象征教会，「人的儿子」象征教会的真理，

因而象征圣言（（《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7））。「查不出他有甚么罪来」，与约18:38 一并，著作把它与古人表明无辜的经文并列：无辜的人象征无罪、无恶的人；在人里面从主而来的良善是无罪、无恶的（（《天堂的奥秘》9262:7））。约翰福音没有写彼拉多洗手，本编不强把马太的细节读进本章。有解经者为 4–5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直接解释一致。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7

彼拉多说：“你们看这个人！”（约 19:1，5）他说这话，是因为“人”象征教会，“人的儿子”象征教会的真理，因而象征圣言。主作为“人的儿子”而非“上帝的儿子”来承受这一切——这一点将在后面讨论。“人的儿子”或“人子”是指主在关于圣言方面的身份。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262:7

“无辜的人”在最接近字义的意义上，象征无罪、无恶的人；古人也用“洗手”来表明这一点（诗 26:6；73:13；太 27:24；约 18:38；19:4）。这是因为在人里面从主而来的良善是无罪、无恶的；如上所示，这良善在内义上是无辜之良善。但外在人里面无罪无恶的良善，也就是外在良善，被称为“有义”。

大卫书中也如此说：“那借着律例架弄残害、在位上行奸恶的，岂能与你相交吗？他们大家聚集攻击义人，将无辜的人定为死罪。”（诗 94:20-21）“因我必不以恶人为义”，象征这样的恶毒违背神圣公义；“不可受贿赂”，象征厌恶任何私利；“因为贿赂能叫明眼人变瞎了”，象征私利使真理不能显明；“又能颠倒义人的话”，象征使这些话显得像出于良善的真理；“不可欺压寄居的”，象征不可用生活上的邪恶侵扰那些渴望在教会真理上受教的人；“因为你们知道寄居的心”，象征他们的渴望与生命；“因为你们在埃及地作过寄居的”，象征他们在受地狱势力侵扰时，曾蒙保护，脱离伪谬与邪恶。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262 节 ›

放进生活：读「你们看这个人」时，当问：我看圣言的时候，看见的是神性真理，还是已经被我自己的意思窒息了的东西？也可以问：我有没有在「查不出罪来」的同时，仍把他交给周围的呼声？

资料：克洛斯为 4–5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7、《天堂的奥秘》9144:10（「你们看这个人」＝看哪，教会中的神性真理竟是这样；「人」象征教会）、9262:7（约 19:4 与无辜、无罪并列）。

第 6–8 节　钉他十字架！我们有律法

6 祭司长和差役看见他，就喊着说：「钉他十字架！钉他十字架！」彼拉多说：「你们自己把他钉十字架吧！我查不出他有甚么罪来。」

7 犹太人回答说：「我们有律法，按那律法，他是该死的，因他以自己为　神的儿子。」

8 彼拉多听见这话，越发害怕，

内义：钉他十字架，象征他们摧毁并亵渎了全部圣言。他们用「律法」来定「神的儿子」的死罪。

「祭司长和差役看见他，就喊着说：钉他十字架！钉他十字架！彼拉多说：你们自己把他钉十字架吧！我查不出他有甚么罪来。犹太人回答说：我们有律法，按那律法，他是该死的，因他以自己为神的儿子。」彼拉多再说一遍「查不出罪来」，他们却把律法举起，去定那律法所见证的那一位。

「钉他十字架」象征他们摧毁并亵渎了全部圣言（（《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6））。对「神的儿子」最重的抵挡，也可以披上「我们有律法」的外衣。有解经者为 6–8 节写的内义，与这一直接解释相合。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6

“钉祂十字架”象征他们摧毁并亵渎了全部圣言。“给祂醋喝”象征他们完全歪曲了真理；所以祂没有喝，然后说：“成了！”“拿枪扎祂的肋旁”象征他们彻底灭绝了圣言的一切真理和良善。“埋葬”象征对残留之人性的摒弃。“第三日复活”象征祂得了荣耀。先知书和诗篇中预言这些事时，也用了类似的表达。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 节 ›

放进生活：人也可以手里拿着律法、经文或规矩，去拒绝主自己。先问：我举起来的「律法」，是把我带到他面前，还是给我一个把他说成该死的理由？

资料：克洛斯为 6–8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6（钉十字架＝摧毁并亵渎全部圣言）。

第 9–11 节　若不是从上头赐给你的，你就毫无权柄办我

9 又进衙门，对耶稣说：「你是哪里来的？」耶稣却不回答。

10 彼拉多说：「你不对我说话吗？你岂不知我有权柄释放你，也有权柄把你钉十字架吗？」

11 耶稣回答说：「若不是从上头赐给你的，你就毫无权柄办我。所以，把我交给你的那人罪更重了。」

内义：彼拉多自以为有权柄释放或定罪；主却说，若不是从上头赐给的，他就毫无权柄。

「彼拉多听见这话，越发害怕，又进衙门，对耶稣说：你是哪里来的？耶稣却不回答。彼拉多说：你不对我说话吗？你岂不知我有权柄释放你，也有权柄把你钉十字架吗？耶稣回答说：若不是从上头赐给你的，你就毫无权柄办我。所以，把我交给你的那人罪更重了。」他问「你是哪里来的」，却得不到回答；他夸自己的权柄，主把权柄的源头说回去：从上头赐给的。

「若不是从上头赐给你的，你就毫无权柄办我」这一句，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读：连把人钉十字架的权柄，也不是人自己的。有解经者为 9–11 节写的内义，与字义相符，本编不另造对应。把主交给彼拉多的那人「罪更重了」，同样未找到独立逐字专论，只按字义读：把圣者交出去的，比执行的人罪更重。

放进生活：人常以为「我有权柄释放，也有权柄定罪」。这一节把权柄的来处说回去。先问权柄是不是从上头赐的，再决定怎样用，比先显自己能做甚么更近这一段。

资料：第 9–11 节「你是哪里来的」「从上头赐给你的」「罪更重了」，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说明。本单元无直接著作原文可设框。

第 12–16 节　除了凯撒，我们没有王

12 从此，彼拉多想要释放耶稣，无奈犹太人喊着说：「你若释放这个人，就不是凯撒的忠臣（原文是朋友）。凡以自己为王的，就是背叛凯撒了。」

13 彼拉多听见这话，就带耶稣出来，到了一个地方，名叫「铺华石处」，希伯来话叫厄巴大，就在那里坐堂。

14 那日是预备逾越节的日子，约有午正。彼拉多对犹太人说：「看哪，这是你们的王！」

15 他们喊着说：「除掉他！除掉他！钉他在十字架上！」彼拉多说：「我可以把你们的王钉十字架吗？」祭司长回答说：「除了凯撒，我们没有王。」

16 于是彼拉多将耶稣交给他们去钉十字架。

内义：他们弃绝自己的王，声称除了世上的王，他们没有王，于是把他交出去钉十字架。

「从此，彼拉多想要释放耶稣，无奈犹太人喊着说：你若释放这个人，就不是凯撒的忠臣。凡以自己为王的，就是背叛凯撒了。彼拉多听见这话，就带耶稣出来，到了一个地方，名叫『铺华石处』，希伯来话叫厄巴大，就在那里坐堂。那日是预备逾越节的日子，约有午正。彼拉多对犹太人说：看哪，这是你们的王！他们喊着说：除掉他！除掉他！钉他在十字架上！彼拉多说：我可以把你们的王钉十字架吗？祭司长回答说：除了凯撒，我们没有王。于是彼拉多将耶稣交给他们去钉十字架。」彼拉多还说「这是你们的王」，祭司长却说「除了凯撒，我们没有王」。王被交出去，是他们自己不要。

「犹太人的王」所理解的主，是主在从他神性之爱的神性良善发出的神性真理方面（（《诠释启示录》433:24））。他们弃绝这王，去认凯撒，是弃绝神性真理，去就属世的权柄。铺华石处、厄巴大、午正这些细节，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说明。有解经者为 12–16 节写的内义，与「弃绝自己的王」这一层相合。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433:24

所以主在圣言中被称为“王”，在福音书中称为“犹太人的王”（太 2:2；约 18:33, 37；19:19）；“犹太人的王”所理解的主，是主在从祂神性之爱的神性良善发出的神性真理方面；因此圣言中的“王”象征出于良善的真理（见上文第 31 节）。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433 节 ›

放进生活：「除了凯撒，我们没有王」是一句很彻底的话。人也可以在生活里这样说：除了眼前能看见的权势、利益和安全，我没有别的王。这一节把代价说出来了：那样说的时候，就是把真正的王交出去。

资料：克洛斯为 12–16 节所写内义；「犹太人的王」见《诠释启示录》433:24（与约 19:19 一并解释）。铺华石处、午正等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说明。

第 17–18 节　背着自己的十字架，到了各各他

17 他们就把耶稣带了去。耶稣背着自己的十字架出来，到了一个地方，名叫「髑髅地」，希伯来话叫各各他。

18 他们就在那里钉他在十字架上，还有两个人和他一同钉着，一边一个，耶稣在中间。

内义：他背着自己的十字架出去，在各各他被钉；与他同钉的还有两个人。这些地点与同钉的细节，本编只按字义说明。

「他们就把耶稣带了去。耶稣背着自己的十字架出来，到了一个地方，名叫『髑髅地』，希伯来话叫各各他。他们就在那里钉他在十字架上，还有两个人和他一同钉着，一边一个，耶稣在中间。」名号还没有写上，十字架已经立起来。他背的是自己的十字架。

各各他的地名、与他同钉的两个人，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说明。有解经者为 17–18 节写的内义，多把「背十字架」读作他自愿走完受难的路，是体会，本编不以之代替著作的依据。钉十字架的象征，已见于第 6–8 节（（《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6））。下一节，名号要写出他是王。

放进生活：有些路，是人必须自己走上去的。先不必把「各各他」解成许多层，只要看见：他背着自己的十字架出来了。跟随他的人，也有自己该背的那一截。

资料：各各他、同钉的两人，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说明。钉十字架的象征见第 6–8 节所引《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6。本单元无新的直接著作原文可设框。

第 19–22 节　犹太人的王，拿撒勒人耶稣

19 彼拉多又用牌子写了一个名号，安在十字架上，写的是：「犹太人的王，拿撒勒人耶稣。」

20 有许多犹太人念这名号；因为耶稣被钉十字架的地方与城相近，并且是用希伯来、罗马、希腊三样文字写的。

21 犹太人的祭司长就对彼拉多说：「不要写『犹太人的王』，要写『他自己说：我是犹太人的王』。」

22 彼拉多说：「我所写的，我已经写上了。」

内义：十字架上的名号写明：他是犹太人的王。王所表示的，是神性真理；这名号他们改不掉。

「彼拉多又用牌子写了一个名号，安在十字架上，写的是：犹太人的王，拿撒勒人耶稣。有许多犹太人念这名号；因为耶稣被钉十字架的地方与城相近，并且是用希伯来、罗马、希腊三样文字写的。犹太人的祭司长就对彼拉多说：不要写『犹太人的王』，要写『他自己说：我是犹太人的王』。彼拉多说：我所写的，我已经写上了。」名号用三种文字写出，许多人都念到了。祭司长要改，彼拉多不改。

从彼拉多「真理是甚么呢」这一问，著作已经说明他明白主是把真理称为「王」；后来又在十字架上写着「这是犹太人的王耶稣」。祭司长要改成「他自己说：我是犹太人的王」，彼拉多回答：「我所写的，我已经写上了。」（（《诠释启示录》31:3））有解经者为 19–22 节写的内义，与「名号所写的王就是神性真理」这一层相合。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31:3

后来又在十字架上写着：“这是犹太人的王耶稣。”祭司长对彼拉多说：“不要写‘犹太人的王’，要写‘他自己说：我是犹太人的王’。”彼拉多回答说：“我所写的，我已经写上了。”（约 19:4, 19–22）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31 节 ›

放进生活：人可以要改掉那名号，把「他是王」改成「不过是他自己说的」。真理不因人要改它，就变成只是一句自称。已经写上的，还在那里。读圣言的时候，也当让已经写出的话站住，不要先把它改成自己比较能接受的说法。

资料：克洛斯为 19–22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31:3（直接引约 19:19–22，与「王＝真理」相连）。

第 23–24 节　分了外衣，为没有缝儿的里衣拈阄

23 兵丁既然将耶稣钉在十字架上，就拿他的衣服分为四分，每兵一分；又拿他的里衣，这件里衣原来没有缝儿，是上下一片织成的。

24 他们就彼此说：「我们不要撕开，只要拈阄，看谁得着。」这要应验经上的话说：他们分了我的外衣，为我的里衣拈阄。兵丁果然做了这事。

内义：被分开的衣服，象征字义上的圣言；没有缝儿、上下一片织成的里衣，象征内义上的神性真理。他们拆散了字义的真理，却不能拆散那从属天之神性真理发出的内在真理。

「兵丁既然将耶稣钉在十字架上，就拿他的衣服分为四分，每兵一分；又拿他的里衣，这件里衣原来没有缝儿，是上下一片织成的。他们就彼此说：我们不要撕开，只要拈阄，看谁得着。这要应验经上的话说：他们分了我的外衣，为我的里衣拈阄。兵丁果然做了这事。」外衣被分开，里衣没有被撕开，只为它拈阄。经上的话应验了。

著作对这一段有极清楚的解释。主的衣服象征神性真理，因而象征圣言；被他们分了的衣服，象征字义上的圣言；里衣象征内义上的圣言；「分」象征拆散和歪曲；兵丁象征

属于教会、本应为神性真理而战的人（（《诠释启示录》64:4））。里衣没有缝儿、是上下一片织成的，代表神性真理是独一无二的，并且来自良善（（《天堂的奥秘》4677:6））。里衣没有被撕开，象征直接从属天的神性真理发出的属灵神性真理无法被驱散，因为这真理就是圣言的内在真理，也是天堂中的天使所领受的真理（（《天堂的奥秘》9942:13））。「分他的外衣，为他的里衣拈阄」，也象征他们驱散了圣言的一切真理，却没有驱散它的灵义，因为「主的里衣」代表圣言的灵义（（《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6））。有解经者为 23–24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直接解释一致。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64:4

“主的衣服”象征神性真理，因而象征圣言，因为圣言就是神性真理；被他们分了的“衣服”，象征字义上的圣言；“里衣”象征内义上的圣言；“分”象征拆散和歪曲；“兵丁”象征属于教会、本应为神性真理而战的人，所以说：“兵丁果然做了这事。”由此可见，这些话在灵义上的意思是：犹太教会拆散了字义中的神性真理，却无法拆散内义中的神性真理。（“主的衣服”象征神性真理，因而象征圣言，上文已经说明。祂的“里衣”象征内义上的神性真理或圣言，见《天堂的奥秘》9826、9942 节。“分”是指拆散，使之与良善和真理分离，因而就是歪曲，见 4424、6360、6361、9094 节。“兵丁”象征属于教会的人——在这里是属于犹太教会的人——他们本应为神性真理而战，这一点从“兵役”和“战争”的灵义可以看出。“战争”象征属灵的争战，也就是真理与伪谬的争战，见 1659、1664、8295、10455 节。所以，利未人的职分是处理与教会有关的事，经上说他们在会幕里办事是“前来任职”，原文的意思是“服兵役”“当兵差”，见民 4:23, 35, 39, 43, 47；8:23, 24。）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64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4677:6

因为"里衣"象征主的神性真理，因为它是独一无二的，并且来自良善，所以由"没有缝的，上下一片织成的里衣"来代表。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4677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942:13

里衣没有被撕开，象征直接从属天的神性真理发出的属灵神性真理无法被驱散，因为这真理就是圣言的内在真理，也是天堂中的天使所领受的真理。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942 节 ›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6

“分祂的外衣，为祂的里衣拈阄”象征他们驱散了圣言的一切真理，却没有驱散它的灵义，因为“主的里衣”代表圣言的灵义。“钉祂十字架”象征他们摧毁并亵渎了全部圣言。“给祂醋喝”象征他们完全歪曲了真理；所以祂没有喝，然后说：“成了！”“拿枪扎祂的肋旁”象征他们彻底灭绝了圣言

的一切真理和良善。“埋葬”象征对残留之人性的摒弃。“第三日复活”象征祂得了荣耀。先知书和诗篇中预言这些事时，也用了类似的表达。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 节 ›

放进生活：人可以拆散字句，把圣言分成自己用得上的几片，却撕不开那从里面发出的真理。读经若只在外表上「分衣服」，里衣仍是一件。当求被那没有缝儿的真理从里面穿上，而不只是在字句上各取所需。

资料：克洛斯为 23–24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64:4、《天堂的奥秘》4677:6、9942:13、《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6（均直接解释约 19:23–24）。

第 25–27 节　母亲，看，你的儿子；看，你的母亲

25 站在耶稣十字架旁边的，有他母亲与他母亲的姊妹，并革罗罢的妻子马利亚，和抹大拉的马利亚。

26 耶稣见母亲和他所爱的那门徒站在旁边，就对他母亲说：「母亲（原文是妇人），看，你的儿子！」

27 又对那门徒说：「看，你的母亲！」从此，那门徒就接她到自己家里去了。

内义：他并不承认马利亚为肉身的母亲，而是承认教会为他的母亲。他称她为「妇人」，并把她交给所爱的那门徒；约翰代表仁义的良善，这些话的意义是：教会将存在于仁义的良善之中。

「站在耶稣十字架旁边的，有他母亲与他母亲的姊妹，并革罗罢的妻子马利亚，和抹大拉的马利亚。耶稣见母亲和他所爱的那门徒站在旁边，就对他母亲说：母亲，看，你的儿子！又对那门徒说：看，你的母亲！从此，那门徒就接她到自己家里去了。」十字架旁边站着几位妇女，和他所爱的那门徒。他把母亲交给这门徒，把这门徒交给母亲；那门徒就接她到自己家里去了。

著作把这句话解释得很郑重。这些话的意思是，主并不承认马利亚为他的母亲，而是承认教会为他的母亲；因此，他称她为「妇人」，并称她为那门徒的母亲。他称她为约翰的母亲，是因为约翰代表教会中仁义的良善；这些良善就是落实于行为中的教会。因此，经上说，那门徒接她到自己家里去了（（《婚姻之爱》119））。即使在十字架上，他也没有称呼她为「母亲」，而是称为「妇人」；他将母亲的角色转移给了那些由门徒代表的人（（《天堂的奥秘》2649:3））。「约翰」象征仁义的良善，「妇人」和「母亲」象征教会；这些话的意义是，教会将存在于仁义的良善之中（（《天道》122））。哪里有行

动中的仁义或善行，哪里就有教会（（《诠释启示录》821:7））。有解经者为 25–27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直接解释一致。同站在旁边的其他妇女，著作未作逐一专论，本编不强解其名字。

▸ 看著作原文：《婚姻之爱》119

这些话的意思是，主并不承认马利亚为他的母亲，而是承认教会为他的母亲；因此，他称她为“妇人”，并称她为那门徒的母亲。他称她为这门徒，也就是约翰的母亲，是因为约翰代表教会中仁义的良善；这些良善就是落实于行为中的教会。因此，经上说，那门徒接她到自己家里去了。

彼得代表真理与信仰，雅各代表仁义，约翰代表仁义的行为，参《揭秘启示录》5，6，790，798，879 节；十二门徒共同代表教会的一切，参该书 233，798，903，915 节。

到本站读《婚姻之爱》119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道》122

这里，“约翰”象征仁义的良善，“妇人”和“母亲”象征教会；这些话的意义是，教会将存在于仁义的良善之中。圣言中，“妇人”象征教会（252，253，749，770，3160，6014，7337，8994），同样，“母亲”也象征教会（289，2691，2717，3703，4257，5580，8897，10490）。圣言中所有人物和地点的名字，都象征与它们相关的抽象事物（768，1888，4310，4442，10329）。

到本站读《天道》122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21:7

这些象征哪里有行动中的仁义或善行，哪里就有教会；因为由主的“母亲”和“妇人”所象征的是教会；由“约翰”所象征的是行动中的仁义，就是善行；（“母亲”象征教会，见《天堂的奥秘》289、2691、2717、3703、4257、5581、8897 节；“妇人”同样象征教会，见上文第 555、707、721a、730a、b 节：）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21 节 ›

放进生活：教会不先存在于名分、血缘或组织里，乃是存在于仁义的良善之中——就是把爱落实在行为里。把「母亲」接到自己家里，就是把教会接到生活里。问自己：我所称的教会，是住在仁义里，还是只住在称呼里？

资料：克洛斯为 25–27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婚姻之爱》119 节、《天堂的奥秘》2649:3、《天道》122 节、《诠释启示录》821:7（均直接解释约 19:25–27）。同在的其他妇女未作逐一专论。

第 28–30 节　我渴了；成了

28 这事以后，耶稣知道各样的事已经成了，为要使经上的话应验，就说：「我渴了。」

29 有一个器皿盛满了醋，放在那里；他们就拿海绒蘸满了醋，绑在牛膝草上，送到他口。

30 耶稣尝（原文是受）了那醋，就说：「成了！」便低下头，将灵魂交付　神了。

内义：他说「我渴了」，象征神性属灵的渴，也就是对教会中神性真理和神性良善的渴。他们拿醋给他；他尝了那醋，说「成了」——「成了」就是应验了。

「这事以后，耶稣知道各样的事已经成了，为要使经上的话应验，就说：我渴了。有一个器皿盛满了醋，放在那里；他们就拿海绒蘸满了醋，绑在牛膝草上，送到他口。耶稣尝了那醋，就说：成了！便低下头，将灵魂交付神了。」各样的事已经成了，他还说「我渴了」，为要使经上的话应验。他尝了醋，说「成了」，便将灵魂交付神了。

著作说：福音书中所记关于主受难的一切细节，在灵义上都象征那时教会分别相对于主和圣言的状态。主说「我渴了」，象征神性属灵的渴，也就是对教会中神性真理和神性良善的渴，人类的拯救借此而成。他们用海绒蘸醋给主，并绑在牛膝草上，象征正直的外邦人那里那种伪谬，那是出于对真理的无知而来的伪谬，其中有良善和功用；这种伪谬被主所接受，所以他喝了。「他们所绑上的牛膝草」象征对它的洁净（（《诠释启示录》519:2））。「给祂醋喝」也象征他们完全歪曲了真理；所以他没有喝（这是对苦胆调和之酒说的），然后说「成了」（（《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6））。约翰这里记的是他尝了那醋，就说「成了」——「成了」就是「应验了」（（《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1））。有解经者为 28–30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直接解释一致。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519:2

主说“我渴了”，象征神性属灵的渴，也就是对教会中神性真理和神性良善的渴，人类的拯救借此而来。（关于犹太民族那里那种邪恶之伪谬，以及正直的外邦人那里那种其中有良善的无知之伪谬，见《新耶路撒冷及其属天教义》21 节。）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519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519:2

他们用海绒蘸醋给主，并绑在牛膝草上，象征正直的外邦人那里那种伪谬，那是出于对真理的无知而来的伪谬，其中有良善和功用；这种伪谬被主所接受，所以祂喝了。“他们所绑上的牛膝草”象征对它的洁净。主说“我渴了”，象征神性属灵的渴，也就是对教会中神性真理和神性良善的渴，人类的拯救借此而来。（关于犹太民族那里那种邪恶之伪谬，以及正直的外邦人那里那种其中有良善的无知之伪谬，见《新耶路撒冷及其属天教义》21 节。）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519 节 ›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1

耶稣尝了那醋，就说：“成了！”便低下头，将灵魂交付上帝了。（约 19:30）——“成了”就是“应验了”。这些事成了，为要应验经上的话说：“他的骨头一根也不可折断。”经上又有一句说：“他们要仰望自己所扎的人。”（约 19:36-37）此外，别处还有引述先知书的话，虽然未同时说“律法”或“圣经”应验了。

主在世时也教导门徒，整本圣言都是关于祂写的，祂来到世界是为要成全它。祂离世之前对门徒说：“无知的人哪，先知所说的一切话，你们的心信得太迟钝了。基督这样受害，又进入他的荣耀，岂不是应当的吗？”于是从摩西和众先知起，凡经上所指着自己的话，都给他们讲解明白了。（路 24:25-27）耶稣又对门徒说：“这就是我从前与你们同在之时所告诉你们的话说：摩西的律法、先知的书和诗篇上所记的，凡指着我的话，都必须应验。”（路 24:44-45）主在世上成全了圣言的一切，甚至直到其最细微之处，这一点从祂自己的话可以看出：“我实在告诉你们，就是到天地都废去了，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都要成全。”（太 5:18）由此现在可以清楚地看出，主成全了律法的一切，所指的并不是祂成全了十诫的一切诫命，而是成全了圣言的一切。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1 节 ›

放进生活：他在十字架上还渴——不是只渴水，乃是渴教会里有神性的真理和良善。人若只把「成了」听成一句结束，还当再听成：圣言应验了。把已经听见的话应验在生活里，就是回应这句「成了」。

资料：克洛斯为 28–30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519:2（直接解释「我渴了」、醋与牛膝草）、《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1 节（「成了」就是「应验了」；直接引约 19:28、30）、16:6（给醋喝的代表意义）。约翰所记是他尝了醋；与马太所记不肯喝苦胆调和的酒，当按著作所分的两层来读，不可混为一谈。

第 31–33 节　他的骨头一根也不可折断

31 犹太人因这日是预备日，又因那安息日是个大日，就求彼拉多叫人打断他们的腿，把他们拿去，免得尸首当安息日留在十字架上。

32 于是兵丁来，把头一个人的腿，并与耶稣同钉第二个人的腿，都打断了。

33 只是来到耶稣那里，见他已经死了，就不打断他的腿。

内义：他的骨头一根也不可折断，因为他自己就是神性真理本身，无论在秩序的最初层，还是在最末层，都是如此。

「犹太人因这日是预备日，又因那安息日是个大日，就求彼拉多叫人打断他们的腿，把他们拿去，免得尸首当安息日留在十字架上。于是兵丁来，把头一个人的腿，并与耶稣同钉第二个人的腿，都打断了。只是来到耶稣那里，见他已经死了，就不打断他的腿。」

别人的腿被打断，他的腿没有被打断。预备日、大日的安息日，以及他们求把尸首拿去这些细节，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来读。「折断骨头」是毁坏来自神性的真理，也就是秩序中最外层的真理；内在的真理与良善依靠这些最外层真理。约翰福音中他的腿没有被打断，原因在于：他自己就是神性真理本身，无论在秩序的最初层，还是在最末层，都是如此（（《天堂的奥秘》9163:4））。后文还要说：这些事成了，为要应验「他的骨头一根也不可折断」。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163:4

原因在于，祂自己就是神性真理本身，无论在秩序的最初层，还是在最末层，都是如此。

以赛亚书说：“耶和华必缠裹他百姓的损处，医治他民鞭伤的痕迹。”（赛 30:26）耶利米书说：“因为他们从最小的到至大的都一味地贪婪，从先知到祭司都行事虚谎。他们轻轻忽忽地医治我百姓的损伤。”（耶 6:13-14）又说：“先知啊，我百姓的损伤成了我的损伤；我也忧愁。”（耶 8:21）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163 节 ›

放进生活：最外层的真理看起来像「骨头」——坚硬、末端、不那么「属灵」。可是内在的真理与良善，正是靠这些最外层的真理站住的。不要把字义里的圣言当成可以随便折断的东西。

资料：克洛斯原与 31–37 节合写内义中关于骨头的一层；瑞登堡《天堂的奥秘》9163:4（直接解释约 19:33、36：不折断骨头，因他是神性真理本身，从最初层到最末层）。预备日与求打断腿的商议，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

第 34–37 节　血和水流出来；看见的人作见证

34 惟有一个兵拿枪扎他的肋旁，随即有血和水流出来。

35 看见这事的那人就作见证—他的见证也是真的，并且他知道自己所说的是真的—叫你们也可以信。

36 这些事成了，为要应验经上的话说：「他的骨头一根也不可折断。」

37 经上又有一句说：「他们要仰望自己所扎的人。」

内义：枪扎肋旁，有血和水流出来：血和水象征发出的神性真理——血是为属灵之人的，水是为属世之人的；这也象征犹太教会用伪谬毁灭圣言中的神性真理。看见这事的人作见证，叫人可以信。

「惟有一个兵拿枪扎他的肋旁，随即有血和水流出来。看见这事的那人就作见证—他的见证也是真的，并且他知道自己所说的是真的—叫你们也可以信。这些事成了，为要应验经上的话说：他的骨头一根也不可折断。经上又有一句说：他们要仰望自己所扎的人。」

血和水流出来，是为了象征主借着从他爱之神性良善发出的神性真理与人类联结；「血和水」象征发出的神性真理，「血」是为属灵之人的神性真理，「水」是为属世之人的神性真理。因为这些事象征他的爱，以及人借着从他发出的神性真理得救，所以福音书作者又说：看见这事的那人就作见证（（《诠释启示录》329:16））。「扎」他所象征的，无非是毁灭他在圣言中的神性真理；「血和水」也象征属灵和属世的神性真理，即圣言在灵义和字义中的真理（（《揭秘启示录》26））。之所以也有水流出来，是因为「水」象征外在的神性真理，也就是字义中的圣言（（《天堂的奥秘》9127:6））。「作见证」在灵义上是从心里承认；约翰象征这良善，所以他说他的见证是真的（（《诠释启示录》10:3））。骨头不可折断，已见上一单元（（《天堂的奥秘》9163:4））。有解经者为 31–37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直接解释一致。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329:16

这事发生，是为了象征主借着从祂爱之神性良善发出的神性真理与人类联结。“胸膛”象征神性之爱；“血和水”象征发出的神性真理，“血”是为属灵之人的神性真理，“水”是为属世之人的神性真理。因为圣言中所记载有关主受难的一切事，也都有象征意义（见上文第 83、195c 节）。又因为这些事象征祂的爱，以及人借着从祂发出的神性真理得救，所以福音书作者又说：“看见这事的那人就作见证—他的见证也是真的，并且他知道自己所说的是真的—叫你们也可以信。”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329 节 ›

▸ 看著作原文：《揭秘启示录》26

“血和水”象征属灵和属世的神性真理，即圣言在灵义和字义中的真理；“扎主的肋旁”象征用伪谬毁灭这两者，正如犹太人所作的那样。主受难的一切细节都代表了犹太教会对圣言的状态，关于此事，见《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第 15-17 节）。“刺”祂象征用伪谬毁灭圣言，是因为这是论及耶稣基督（祂随即被称为人子），而“人子”象征主就圣言而言，所以“刺人子”就是刺圣言。

到本站读《揭秘启示录》26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127:6

之所以也有水流出来，是因为“水”象征外在的神性真理，也就是字义中的圣言；“水”是真理（参 2702，3058，3424，4976，5668，8568 节）。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127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10:3

看见这事的那人就作见证，他的见证也是真的，并且他知道自己所说的是真的，叫你们也可以信。”（约 19:35）

另一处又说：“为这些事作见证，并且记载这些事的，就是这门徒；我们也知道他的见证是真的。”（约 21:24）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10 节 ›

放进生活：血和水一起流出来，是说真理不但为「属灵的人」而有，也为还走在属世路上的人而有。圣言有灵义，也有字义；两者都从他而来。见证人的话是为了叫人信。读到这一段，不必只停在惨状里，当听见：他流出的，是为了与人联结的生命。

资料：克洛斯为 31–37 节所写内义中关于血水与见证的一层；瑞登堡《诠释启示录》329:16、10:3，《揭秘启示录》26 节，《天堂的奥秘》9127:6（均直接解释约 19:34–36）。ae 329:16 中文作「胸膛」，经文为「肋旁」，本编按著作原文引录，不加改写。

第 38–42 节　安放在园里的新坟墓

38 这些事以后，有亚利马太人约瑟，是耶稣的门徒，只因怕犹太人，就暗暗地作门徒。他来求彼拉多，要把耶稣的身体领去。彼拉多允准，他就把耶稣的身体领去了。

39 又有尼哥底母，就是先前夜里去见耶稣的，带着没药和沉香约有一百斤前来。

40 他们就照犹太人殡葬的规矩，把耶稣的身体用细麻布加上香料裹好了。

41 在耶稣钉十字架的地方有一个园子，园子里有一座新坟墓，是从来没有葬过人的。

42 只因是犹太人的预备日，又因那坟墓近，他们就把耶稣安放在那里。

内义：埋葬象征对残留之人性的摒弃。他们把身体用细麻布加上香料裹好，安放在从来没有葬过人的新坟墓里，等候第三日的复活。

「这些事以后，有亚利马太人约瑟，是耶稣的门徒，只因怕犹太人，就暗暗地作门徒。他来求彼拉多，要把耶稣的身体领去。彼拉多允准，他就把耶稣的身体领去了。又有尼哥底母，就是先前夜里去见耶稣的，带着没药和沉香约有一百斤前来。他们就照犹太人殡葬的规矩，把耶稣的身体用细麻布加上香料裹好了。在耶稣钉十字架的地方有一个园

子，园子里有一座新坟墓，是从来没有葬过人的。只因是犹太人的预备日，又因那坟墓近，他们就把耶稣安放在那里。」先前暗暗作门徒的约瑟，现在出来求身体；先前夜里来见他的尼哥底母，现在带着香料前来。他们把他安放在新坟墓里。

「埋葬」象征对残留之人性的摒弃；「第三日复活」象征他得了荣耀（（《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6））。约瑟、尼哥底母、一百斤香料、园中新坟墓这些细节，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说明：害怕过的人，如今出来收他的身体；从来没有葬过人的新坟墓，等候那第三日。有解经者为 38–42 节写的内义，与「埋葬＝摒弃残留的人性」这一直接解释相合。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6

“埋葬”象征对残留之人性的摒弃。“第三日复活”象征祂得了荣耀。先知书和诗篇中预言这些事时，也用了类似的表达。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 节 ›

放进生活：有人先前怕，有人先前夜里才敢来；到了这一段，他们都出来了。不必等自己已经「够勇敢」才来靠近他。把已经看见的主，郑重地收进来，就是这一段留下的一步。

资料：克洛斯为 38–42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6:6（埋葬＝摒弃残留之人性；直接列在受难细节的解释中）。约瑟、尼哥底母、香料、新坟墓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说明。

生活应用

一、「你们看这个人」也可以问自己：我看圣言的时候，看见的是神性真理，还是已经被欲望和传统窒息了的东西？（第 5 节）

二、钉十字架所代表的，是摧毁圣言。抵挡「神的儿子」，也可以披上「我们有律法」的外衣（第 6–7 节）。

三、「除了凯撒，我们没有王」是一句很彻底的弃绝。不要把眼前的权势，换成唯一的王（第 15 节）。

四、人可以拆散字句，却撕不开那件没有缝儿的里衣。求被内在的真理从里面穿上，而不只在字句上各取所需（第 23–24 节）。

五、教会存在于仁义的良善之中。把「母亲」接到自己家里，就是把教会接到生活里（第 26–27 节）。

六、「我渴了」是对教会中真理与良善的渴。「成了」就是应验了：让已经听见的话，应验在生活里（第 28–30 节）。

七、血和水一起流出来，是为属灵的人，也为还走在属世路上的人。两者都从他而来，为要与人联结（第 34 节）。

八、先前害怕、夜里才敢来的人，后来也可以出来。不必等自己已经「够勇敢」（第 38–39 节）。

读经问题

1. 「你们看这个人」和荆棘冠冕，著作怎样解释？「人」在这里象征什么？

2. 「钉他十字架」在内义上指什么？这与「我们有律法」的声称有什么对照？

3. 分外衣、为里衣拈阄，著作怎样分别「衣服」和「里衣」？为甚么里衣不能被撕开？

4. 「母亲，看，你的儿子」「看，你的母亲」，为甚么说教会将存在于仁义的良善之中？约翰在这里代表什么？

5. 「我渴了」象征怎样的渴？约翰所记他尝了醋，与马太所记不肯喝苦胆调和的酒，该怎样一并来读？

6. 「成了」按《主篇》11 节该怎样理解？这与「应验圣言」有什么关系？

7. 骨头一根也不可折断，血和水流出来，各象征什么？见证人的话是为了甚么？

8. 「埋葬」在受难的代表里指什么？约瑟和尼哥底母在字义上给了你怎样的提醒？

本章所引著作索引

- 《天堂的奥秘》2649、4677、9127、9144、9163、9262、9942
- 《诠释启示录》10、31、64、329、433、519、577、821
- 《揭秘启示录》26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11、16
- 《婚姻之爱》119

- 《天道》122

第 20 章　七日的第一日：我的主，我的神

开篇导读

约翰福音第二十章共三十一节，是七日第一日的复活。清早，天还黑的时候，抹大拉的马利亚来到坟墓，看见石头挪开了。彼得和耶稣所爱的那个门徒跑到坟墓，看见细麻布还放在那里。马利亚站在外面哭，看见两个天使，一个在头，一个在脚；又看见主，却不知道是他。主叫她「马利亚」，又说：「不要摸我，因我还没有升上去见我的父。」那日晚上，门都关了，耶稣来，站在当中，说：「愿你们平安！」就向他们吹一口气，说：「你们受圣灵！」八日后，多马也在，门仍关着，主再来。多马说：「我的主！我的神！」主说：「你因看见了我才信；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记这些事，是要叫人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因他的名得生命。

早晨，在最深的意义上象征主自己，也象征新教会的兴起（（《天堂的奥秘》2405:8））。两个天使，一个在头，一个在脚，象征最初和最末的神性真理（（《诠释启示录》687:18））。「不要摸我……升上去见我的父」，是指人性与神性联合，从母亲而来的人性被完全弃绝（（《诠释启示录》899:14））。门都关了，他却来到中间，是因为如今他的身体不再是物质的，而是神性的、实质的（（《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10），（《天堂的奥秘》10825））。「愿你们平安」，是因与主联结而来的天堂的喜乐（（《诠释启示录》365:11））。吹一口气、受圣灵，是把从他发出的神性真理赐给人（（《诠释启示录》419:5））。多马称他为「我的主！我的神」，是因为这时他已完全与那称为「父」的神性合一（（《诠释启示录》815:15））。没有看见就信的，是那些要出于圣言的真理而相信的人（（《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信仰篇》10），（《诠释启示录》1156:2））。

读法和前几章相同。内义一句多参照克洛斯为本章所写的内义纲要，再用著作核对。本编所核资料中，未见西尔弗曼、布鲁斯或多勒专写约翰福音第二十章的解经。细麻布与裹头巾的位置、拉波尼的称呼、赦免与留下罪等细节，没有直接依据的，只按字义作朴素说明。一切以著作为准绳。

本章内义一览

第 1–2 节　七日的第一日清早：早晨象征主的降临，也象征新教会的兴起；复活的消息先被传开。

第 3–7 节　两个门徒往坟墓那里去：他们跑到坟墓，看见细麻布还放在那里；坟墓不是被盗的景象。

第 8–10 节　看见就信了，却还不明白圣经的意思：先到的那门徒看见就信了；他们却还不明白他必要从死里复活。

第 11–13 节　两个天使，一个在头，一个在脚：象征最初事物中的神性真理，和最末事物中的神性真理。

第 14–16 节　马利亚：他一叫她的名字，她就认出是主。

第 17–18 节　不要摸我，因我还没有升上去见我的父：升上去见父，是人性与神性完全联合；她就去告诉门徒。

第 19–20 节　门都关了，愿你们平安：得荣耀的身体不受物质之门所限；平安是因与主联结而来的天堂的喜乐。

第 21–23 节　你们受圣灵：吹气是把从他发出的神性真理赐下；父怎样差遣了他，他也照样差遣他们。

第 24–25 节　我非看见，总不信：多马不在场，就要亲手摸到才信。

第 26–29 节　我的主！我的神：他已与父完全合一；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因为这是出于圣言的真理之光。

第 30–31 节　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写下来，是要叫人信他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因他的名得生命。

逐节详解

第 1–2 节　七日的第一日清早

1 七日的第一日清早，天还黑的时候，抹大拉的马利亚来到坟墓那里，看见石头从坟墓挪开了，

2 就跑来见西门·彼得和耶稣所爱的那个门徒，对他们说：「有人把主从坟墓里挪了去，我们不知道放在哪里。」

内义：早晨在最深的意义上象征主自己、他的降临，以及他王国的临近，也因而象征新教会的兴起。复活发生在第三天早晨，也象征重生之人心灵中每天都在发生的复活。

「七日的第一日清早，天还黑的时候，抹大拉的马利亚来到坟墓那里，看见石头从坟墓挪开了，就跑来见西门·彼得和耶稣所爱的那个门徒，对他们说：有人把主从坟墓里挪

了去，我们不知道放在哪里。」天还黑，石头却已经挪开。马利亚先跑去告诉彼得和所爱的那门徒。她称他为「主」，却还以为身体被人挪了去。

著作说：「早晨」在其最深层的含义中象征着主自己，他的降临，以及他王国的临近，由此也代表新教会的兴起。这就是为什么主在第三天早晨复活如此重要；这一事件不仅具有历史意义，还在特殊和个别层面上象征着重生之人心灵中每天、每时每刻都在发生的复活（（《天堂的奥秘》2405:8））。门徒在复活后总是称他为主（（《天堂的奥秘》2921:6））。石头从坟墓挪开，本编所核资料中，在约 20:1 这一处未找到比「早晨」更多的独立逐字分析；马太所记天使辊开石头，著作另有说明，此处不挪过来强解。有解经者为 1–2 节写的内义，与「早晨＝新教会的兴起」这一直接解释相合。后人体会里，金口约翰和马太·亨利都注意到：天还黑，爱却已经把她带到坟墓那里。这与字义相合，仍标为后人。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405:8

这就是为什么主在第三天早晨复活如此重要（马可福音 16:2，9；路加福音 24:1；约翰福音 20:1）。这一事件不仅具有历史意义，还在特殊和个别层面上象征着重生之人心灵中每天、每时每刻都在发生的复活。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405 节 ›

放进生活：复活不只是过去的一个早晨，也在重生的人心里一再发生。天还黑的时候，也可以起来寻找他。先把已经看见的「石头挪开了」告诉人，不必等自己把一切都明白了再开口。

资料：克洛斯为 1–2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2405:8（早晨与第三日复活；直接引约 20:1）、2921:6（复活后门徒称他为主；列约 20:2 等）。石头挪开在本章未找到更多独立逐字分析。金口约翰、马太·亨利关于「天还黑，爱已先到」的说明，标为后人体会。

第 3–7 节　两个门徒往坟墓那里去

3 彼得和那门徒就出来，往坟墓那里去。

4 两个人同跑，那门徒比彼得跑得更快，先到了坟墓，

5 低头往里看，就见细麻布还放在那里，只是没有进去。

6 西门·彼得随后也到了，进坟墓里去，就看见细麻布还放在那里，

7 又看见耶稣的裹头巾没有和细麻布放在一处，是另在一处卷着。

内义：他们跑到坟墓，看见细麻布还放在那里，裹头巾另在一处卷着。坟墓不是被盗的景象。

「彼得和那门徒就出来，往坟墓那里去。两个人同跑，那门徒比彼得跑得更快，先到了坟墓，低头往里看，就见细麻布还放在那里，只是没有进去。西门·彼得随后也到了，进坟墓里去，就看见细麻布还放在那里，又看见耶稣的裹头巾没有和细麻布放在一处，是另在一处卷着。」所爱的那门徒先到，却先不进去；彼得随后进去看了。细麻布还在，裹头巾另在一处卷着。

所爱的那门徒是约翰，代表仁义的良善；彼得代表信仰（见第十九、二十一章所引）。两人同跑、细麻布与裹头巾分开放着这些细节，本编所核中文著作中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说明：坟墓不是被盗的景象——若是盗墓，细麻布不会这样留着，裹头巾也不会另在一处卷着。有解经者为这一段写的内义，把「约翰先到、彼得先入」读作仁义与信仰在靠近主时的次序；这一层是体会，本编只作提示，不强造没有出处的对应。后人体会里，金口约翰、加尔文、马太·亨利都强调：留下的布卷，是复活而非盗墓的记号。这是字义观察，仍标为后人。

放进生活：先跑到的人，不必立刻以为自己比后到的更明白。有人先看见，有人先进去；两个人都是被同一条消息带去的。把已经看见的「布还在」记下来，本身就是一种见证。

资料：克洛斯为 3–7 节所写内义（约翰先到、彼得先入为解经者体会）；细麻布、裹头巾的位置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说明。彼得与约翰的代表见《天堂的奥秘》10087 节等，本章不重复详引。金口约翰、加尔文、马太·亨利关于「布卷证明不是盗墓」的说明，标为后人体会。本单元无直接著作原文可设框。

第 8–10 节　看见就信了，却还不明白圣经的意思

8 先到坟墓的那门徒也进去，看见就信了。

9 （因为他们还不明白圣经的意思，就是耶稣必要从死里复活。）

10 于是两个门徒回自己的住处去了。

内义：先到的那门徒进去，看见就信了；但他们还不明白圣经的意思，就是他必要从死里复活。

「先到坟墓的那门徒也进去，看见就信了。（因为他们还不明白圣经的意思，就是耶稣必要从死里复活。）于是两个门徒回自己的住处去了。」彼得看过以后，那门徒也进去。看见就信了。经上立刻补上一句：他们还不明白圣经的意思。信了，和明白圣经，在这一节里被分开：可以先信，同时圣经所说「他必要复活」还没有被打开。他们随后回自己的住处去了；马利亚却还留在外面。

第 8–10 节，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专论。不另编「看见就信」或「回自己的住处」的对应，只按字义读：空坟墓把他们带到了信里，圣经的意思还要等到主自己后来给他们讲解（参路 24:27、45）。有解经者体会说：仁义之善先看见、先信；信仰还需要被真理打开。这是体会，本编不强定为著作原意。后人体会里，加尔文指出：他们的信还是不完全的，因为还没有把先知的话读明白；马太·亨利也说：可以先信他已经复活，再慢慢明白圣经为什么必须如此。

放进生活：可以「看见就信了」，同时「还不明白圣经的意思」。信不必等全部明白才开始；明白却还当回到圣经里去。跑到空坟墓前的那一步，已经是一个开始。

资料：克洛斯为 8–10 节所写内义，其中仁义与信仰的次序为解经者体会。约 20:8–10 本身，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作朴素应用。加尔文、马太·亨利关于「信了却还不完全明白圣经」的说明，标为后人体会。本单元无直接著作原文可设框。

第 11–13 节　两个天使，一个在头，一个在脚

11 马利亚却站在坟墓外面哭。哭的时候，低头往坟墓里看，

12 就见两个天使，穿着白衣，在安放耶稣身体的地方坐着，一个在头，一个在脚。

13 天使对她说：「妇人，你为甚么哭？」她说：「因为有人把我主挪了去，我不知道放在那里。」

内义：两个天使，一个在头，一个在脚，象征最初事物中的神性真理，和最末事物中的神性真理。这些异象是主荣耀化以及借着他被引入天堂的代表。

「马利亚却站在坟墓外面哭。哭的时候，低头往坟墓里看，就见两个天使，穿着白衣，在安放耶稣身体的地方坐着，一个在头，一个在脚。天使对她说：妇人，你为甚么哭？她说：因为有人把我主挪了去，我不知道放在那里。」两个门徒回去了，马利亚还站在外面哭。哭的时候，她低头往里看，就看见了他们先没有记下的：两个天使，一个在

头，一个在脚。她的回答仍是：「有人把我主挪了去。」她称他为「我主」，却还以为身体被人挪走。

天使显为坐着，一个在头，一个在脚：「在头的天使」象征最初事物中的神性真理，「在脚的天使」象征最末事物中的神性真理，两者都从主发出；而当神性真理被领受时，重生就成就，也就有复活。这些异象是主荣耀化以及借着他被引入天堂的代表（（《诠释启示录》687:18））。「妇人，你为甚么哭」，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读：连天使也先问她的眼泪。有解经者为 11–13 节写的内义，与两个天使的直接解释一致。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687:18

天使在坟墓里显现，一个在头，一个在脚（约 20:12；可 16:5）。这些异象是主荣耀化以及借着祂被引入天堂的代表；因为放在坟墓前、被天使辊开的“石头”象征神性真理，因而象征圣言，它被犹太人所封闭，却被主所打开。（“石头”象征真理，在至高之义上象征神性真理，见上文第 417 节；又见《天堂与地狱》534 节。）又因为“坟墓”——尤其是主所在的坟墓——在灵义上象征复活，也象征重生，而“天使”在圣言中象征神性真理，所以天使显为坐着，一个在头，一个在脚；“在头的天使”象征最初事物中的神性真理，“在脚的天使”象征最末事物中的神性真理，两者都从主发出；而当神性真理被领受时，重生就成就，也就有复活。（“被葬”、“葬礼”和“坟墓”象征重生和复活，见上文第 659 节；“天使”在至高之义上象征就神性真理而言的主，在相对之义上象征神性真理的领受者，因而抽象地说象征从主而来的神性真理，见上文第 130、200、302 节。）此外，当有大喜乐时，经上说他们“坐在耶和华面前”；当有大哀恸时，也说他们“坐着”，因为“坐”关系到人的存在，而这属于他的意愿和爱。（他们在耶和华面前哭泣并坐着，见士 20:26；21:2。）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687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687:18

“在头的天使”象征最初事物中的神性真理，“在脚的天使”象征最末事物中的神性真理，两者都从主发出；而当神性真理被领受时，重生就成就，也就有复活。（“被葬”、“葬礼”和“坟墓”象征重生和复活，见上文第 659 节；“天使”在至高之义上象征就神性真理而言的主，在相对之义上象征神性真理的领受者，因而抽象地说象征从主而来的神性真理，见上文第 130、200、302 节。）此外，当有大喜乐时，经上说他们“坐在耶和华面前”；当有大哀恸时，也说他们“坐着”，因为“坐”关系到人的存在，而这属于他的意愿和爱。（他们在耶和华面前哭泣并坐着，见士 20:26；21:2。）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687 节 ›

放进生活：有时人站在已经空了的地方哭，头也不抬。眼泪不是被责备的理由；这一段里，哭的时候她才低头看见天使。先把「我主被挪了去」说出来，不必先装成已经明白复活。

资料：克洛斯为 11–13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687:18（两个天使；直接引约 20:12）。「妇人，你为甚么哭」，未找到逐字专论。

第 14–16 节　马利亚

14 说了这话，就转过身来，看见耶稣站在那里，却不知道是耶稣。

15 耶稣问她说：「妇人，为甚么哭？你找谁呢？」马利亚以为是看园的，就对他说：「先生，若是你把他移了去，请告诉我，你把他放在哪里，我便去取他。」

16 耶稣说：「马利亚。」马利亚就转过来，用希伯来话对他说：「拉波尼！」（拉波尼就是夫子的意思。）

内义：主已经站在旁边，人却还认不出。他一叫她的名字，她就转过来，认出是主。

「说了这话，就转过身来，看见耶稣站在那里，却不知道是耶稣。耶稣问她说：妇人，为甚么哭？你找谁呢？马利亚以为是看园的，就对他说：先生，若是你把他移了去，请告诉我，你把他放在哪里，我便去取他。耶稣说：马利亚。马利亚就转过来，用希伯来话对他说：拉波尼！（拉波尼就是夫子的意思。）」她先看见天使，又看见主，却认不出；直到他叫她的名字。问她的，先是「为甚么哭」，再是「你找谁」；她还以为是看园的，要把「他」取回来。主只叫了一声「马利亚」。她就转过来。

「拉波尼」的称呼、她先以为是看园的，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说明：他一叫名字，她就认出是主。著作在别处说明，主复活后向马利亚显现（约 20:11、15 等被列入相关引述，（《诠释启示录》532:5），（《正信的基督教》170）），却没有对「看园的」「拉波尼」另立段号。后人体会里，金口约翰和奥古斯丁都抓住这一声名字：同样的人，先认不出，一听见自己的名字就被打开了。加尔文说：他像牧人认识羊、羊也认识他的声音（参约 10:3–4）。这些是体会或字义的联想，本编标明，不写成著作对本句的逐字解释。

放进生活：有时人站在空坟墓外面哭，主已经站在身边，却还没被认出来。他一叫名字，她就转过来。先听他叫你的名字，再称呼他「夫子」。寻找若还停在「我要把他取回来」，这一节把寻找转成了被他认出。

资料：克洛斯为 14–16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532:5、《正信的基督教》170 节（列有主向马利亚显现，为直接列举，非对「看园的」「拉波尼」的逐字分析）。称呼与误认，未找到逐字专论。金口约翰、奥古斯丁、加尔文关于「一叫名字就认出」的说明，标为后人体会。本单元不另设著作原文框。

第 17–18 节　不要摸我，因我还没有升上去见我的父

17 耶稣说：「不要摸我，因我还没有升上去见我的父。你往我弟兄那里去，告诉他们说，我要升上去见我的父，也是你们的父，见我的　神，也是你们的　神。」

18 抹大拉的马利亚就去告诉门徒说：「我已经看见了主。」她又将主对她说的这话告诉他们。

内义：「升上去见我的父」，所理解的是他的人性与神性联合，从母亲而来的人性被完全弃绝。她就去告诉门徒：已经看见了主。

「耶稣说：不要摸我，因我还没有升上去见我的父。你往我弟兄那里去，告诉他们说，我要升上去见我的父，也是你们的父，见我的神，也是你们的神。抹大拉的马利亚就去告诉门徒说：我已经看见了主。她又将主对她说的这话告诉他们。」她要上前去摸他，主却把她打发到弟兄那里去。告诉他们的，不只是「我已经看见了主」，还有他要升上去见父——也是他们的父，见神——也是他们的神。

主对抹大拉的马利亚所说「不要摸我，因我还没有升上去见我的父」：由「升上去见我的父」所理解的，是他的人性与他的神性联合，从母亲而来的人性被完全弃绝（（《诠释启示录》899:14））。同一处原则，也与他成为弟兄们的父与神相连：他的神性人性，是人可以亲近、可以称为「我的父、我的神」的那一位。第 18 节马利亚去告诉门徒，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独立分析，只按字义读：她听从了，把所看见的和所听见的都告诉了他们。有解经者为 17–18 节写的内义，与「升上去见父＝人性与神性联合」这一直接解释一致。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99:14

由“升上去见我的父”所理解的是祂的人性与祂的神性联合，从母亲而来的人性被完全弃绝。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99 节 ›

放进生活：『不要摸我』不是拒绝亲近，乃是把亲近接到更高的一层：到那已经与父联合的主面前去。看见了，还要去告诉弟兄；告诉的，不只是自己的经历，也是他所说的那句话。

资料：克洛斯为 17–18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899:14（「不要摸我……升上去见我的父」；直接引约 20:17）。第 18 节未找到独立分析。

第 19–20 节　门都关了，愿你们平安

19 那日（就是七日的第一日）晚上，门徒所在的地方，因怕犹太人，门都关了。耶稣来，站在当中，对他们说：「愿你们平安！」

20 说了这话，就把手和肋旁指给他们看。门徒看见主，就喜乐了。

内义：他的身体如今不再是物质的，而是神性的、实质的，所以门都关了，他仍来到他们中间。「愿你们平安」象征因与主联结而来的天堂的喜乐。

「那日（就是七日的第一日）晚上，门徒所在的地方，因怕犹太人，门都关了。耶稣来，站在当中，对他们说：愿你们平安！说了这话，就把手和肋旁指给他们看。门徒看见主，就喜乐了。」门关着，是因为怕。他却站在当中。先说平安，再把手和肋旁指给他们看——让他们看见，这就是早晨被寻找、被以为挪走了的那一位。他们看见主，就喜乐了。

如今他的身体不再是物质的，而是神性的、实质的；因此他在门徒所在的门都关了时，来到他们中间（（《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10））。虽然他就肉和骨而言是人，却仍能穿过关闭的门进入；由此可见，主的人性也是神性的（（《天堂的奥秘》10825））。因为「平安」在圣言的内义中象征主，并由此象征天堂和永生，特别是象征因与主联结而来的天堂的喜乐，所以主复活以后向门徒显现时，对他们说「愿你们平安」（（《诠释启示录》365:11），（《天堂与地狱》287:2），（《揭秘启示录》12））。把手和肋旁指给他们看，著作在讲解他荣耀后的身体时也有直接关联（（《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9），（《诠释启示录》53:2））：那身体是真实的，却不再受物质之门所限。有解经者为 19–20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直接解释一致。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10

因此祂在门徒所在的门都关了时，来到他们中间（约 20:19，26）；并且显现之后，又隐没了（路 24:31）。主就是以这样的身体被接升天，坐在上帝的右边；路加福音说：“正祝福的时候，他就离开他们，被带到天上去了。”（路 24:51）马可福音说：“主耶稣和他们说完了话，后来被接到天上，坐在上帝的右（手）边。”（可 16:19）“坐在上帝的右边”是指神性的全能。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0825

虽然他就肉和骨而言是人，却仍能穿过关闭的门进入；他显现之后，又从他们眼前消失了。（约 20:19，26；路 24:31）其他人的情形则不同，因为人复活的只是灵，而不是身体。因此，主说自己不是灵，就是说他与其他人不同。由此可见，主的人性也是神性的。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0825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365:11

因为“平安”在圣言的内义中象征主，并由此象征天堂和永生，特别是象征因与主联结而来的天堂的喜乐，所以主复活以后向门徒显现时，对他们说：“愿你们平安！”（路 24:36, 37；约 20:19, 21, 26）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365 节 ›

放进生活：门可以关着，平安仍能进来。若你也害怕，把门关得很紧，这一节说：他仍能站在当中。先接受「愿你们平安」，再看他把手和肋旁指给你看的那一种真实。

资料：克洛斯为 19–20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10、35:9，《天堂的奥秘》10825 节，《诠释启示录》365:11、53:2，《天堂与地狱》287:2，《揭秘启示录》12 节（门关着而来、平安、手和肋旁）。

第 21–23 节　你们受圣灵

21 耶稣又对他们说：「愿你们平安！父怎样差遣了我，我也照样差遣你们。」

22 说了这话，就向他们吹一口气，说：「你们受圣灵！

23 你们赦免谁的罪，谁的罪就赦免了；你们留下谁的罪，谁的罪就留下了。」

内义：他吹一口气，说「你们受圣灵」，是把从他发出的神性真理赐给他们，就是属灵的生命。父怎样差遣了他，他也照样差遣他们。

「耶稣又对他们说：愿你们平安！父怎样差遣了我，我也照样差遣你们。说了这话，就向他们吹一口气，说：你们受圣灵！你们赦免谁的罪，谁的罪就赦免了；你们留下谁的罪，谁的罪就留下了。」平安说了第二次。接着是差遣，接着是吹气，受圣灵。赦罪与留下，紧跟在圣灵之后。

主向他们吹一口气，说「你们受圣灵」，所象征的与耶和华将生气吹在亚当鼻孔里相同，就是属灵的生命；因为「圣灵」象征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属灵的生命由此而来。他们要出于主教导那真理，由「父怎样差遣了我，我也照样差遣你们」来象征（（《诠释启示录》419:5），（《天堂的奥秘》9818:15））。吹气是表示神性感发的外在记号（（《正信的基督教》140））；呼吸象征信仰的生命，主吹气表示赐给门徒领悟神性真

理的能力（（《天堂的奥秘》9818:15），（《天堂的奥秘》9229:2））。第 23 节「你们赦免谁的罪……」，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并按「圣灵＝神性真理」的上下文来读：赦罪与留下，是随从他而来的真理而成就的，不是人自己的权柄。有解经者为 21–23 节写的内义，与上述直接解释一致。后人体会里，加尔文和金口约翰都把赦罪连于福音的传讲，而不把它变成一种与真理无关的独立权柄。这与「随真理而成就」的读法可以并行，仍标为后人。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419:5

主“向他们吹一口气，说‘你们受圣灵’”所象征的，与耶和华“将生气吹在亚当鼻孔里”相同，就是属灵的生命；因为“圣灵”象征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属灵的生命由此而来。他们要出于主教导那真理，由“父怎样差遣了我，我也照样差遣你们”来象征；因为主在世时就是神性真理本身，祂是从祂因成胎而在自己里面的神性良善来教导的；这神性就是主在这里和别处所称的“父”；又因为祂离开世界时把神性真理与神性良善合一，使二者在祂里面成为一，那时神性真理从祂发出，所以祂说“父怎样差遣了我，我也照样差遣你们”。呼吸之风象征属灵的生命，是出于对应（见《天堂的奥秘》3883–3896 节）。在灵界中，单单从呼吸就可以知道各人是怎样的：凡处在天堂呼吸之生命中的人，就在天使当中；而不处在那种呼吸中的人，一到天堂就不能在那里呼吸；于是他们就有仿佛窒息的痛苦（关于这一点，也见《天堂的奥秘》1119、3887、3889、3892、3893 节）。出于这种对应，才说“默示”（inspiratio），先知才称为“受默示的”，圣言才称为“神所默示的”。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419 节 ›

▸ 看著作原文：《正信的基督教》140

祂向门徒吹气并说这话，是因为吹气是表示神性感发的外在记号；感发是指被纳入天使群体之中。

由此也可以明白，天使加百列论到主的降生时所说的话：“圣灵要临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荫庇你，因此所要生的圣者必称为上帝的儿子。”（路 1:35）

主的使者也在梦中对约瑟说：“不要怕！只管娶过你的妻子马利亚来，因她所怀的孕是从圣灵来的。”又记载：“只是没有和她同房，等她生了儿子。”（太 1:20，25）

这里的圣灵，是指从父上帝发出的神性真理。这发出的神性真理，就是“至高者的能力”，借着这能力，童贞女受到荫庇。这也符合约翰福音所说：“道与上帝同在，道就是上帝。……道成了肉身。”（约 1:1，14）

“道”是指神性真理，见第 3 节关于新教会信仰的说明。

到本站读《正信的基督教》140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818:15

主离开门徒时，也向他们吹一口气，说：“你们受圣灵！”（约 20:21—22）呼吸象征信仰的生命（参 9229，9281 节）；因此，主吹气表示赐给门徒领悟神性真理的能力，使他们能够领受这种生

命。“灵”的名称也与气息和风有关，因为它与呼吸相联系，所以“灵”有时也称为“风”。关于肺的呼吸对应于信仰的生命，心脏的跳动对应于爱的生命，参 3883—3896，9300，9495 节。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818 节 ›

放进生活：先接受「愿你们平安」，再接受差遣，再接受圣灵。属灵的生命，不是人自己吹出来的，乃是他吹进来的。若你被差去对一个人说话，先求这口气仍在，而不要先求自己有权柄。

资料：克洛斯为 21–23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419:5，《天堂的奥秘》9818:15、9229:2，《正信的基督教》140 节（吹气与圣灵、差遣）。第 23 节赦罪未找到逐字专论，按上下文作朴素说明。加尔文、金口约翰将赦罪连于福音传讲的说明，标为后人体会。

第 24–25 节　我非看见，总不信

24 那十二个门徒中，有称为低土马的多马；耶稣来的时候，他没有和他们同在。

25 那些门徒就对他说：「我们已经看见主了。」多马却说：「我非看见他手上的钉痕，用指头探入那钉痕，又用手探入他的肋旁，我总不信。」

内义：多马不在场，就要亲手摸到才信。只因眼睛看见、手摸到才相信，是纯自然的、感官的信仰。

「那十二个门徒中，有称为低土马的多马；耶稣来的时候，他没有和他们同在。那些门徒就对他说：我们已经看见主了。多马却说：我非看见他手上的钉痕，用指头探入那钉痕，又用手探入他的肋旁，我总不信。」十一位已经看见了，把消息告诉他；他却把信的条件说得很具体：非看见钉痕，非用指头探入，非用手探入肋旁，总不信。多马的别名「低土马」，未找到逐字专论，不强解。

著作说明：只因眼睛看见、手摸到才相信，是纯自然的、感官的信仰（（《天堂的奥秘》8078））。另一处把多马要看钉痕、探肋旁，与人在肉身中的感官证明连在一起（（《诠释启示录》1156:2），（《天堂与地狱》461））。他的要求不是毫无来由——主稍后也把钉痕和肋旁指给他看——只是他把信停在了感官上。第 24 节「他没有和他们同在」，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直接解释，只按字义读：他不在场，就没有接到那一晚的平安和吹气。后人体会里，金口约翰不把多马单单写成固执，也看见主后来特意等他在场；加尔文则劝人不要羡慕这种「非看见不可」的信。这些标为后人。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8078

如感官的信仰——因眼睛看见、手摸到就相信。这就是主对多马所说的：“你因看见了我才信，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约翰福音》20:29）又如神迹的信仰——因看见神迹而相信（参 7290 节）。又如权威的信仰——因所信的人说了就相信。属灵的信仰则是通过内在途径（同时通过外在途径）灌输的。通过内在途径灌输使人相信，然后通过外在途径灌输使之确认。信仰的属灵成分是仁义的情感，并由此出于良善的功用和生活的目的而对真理的情感。这使信仰成为属灵的。信仰通过内在途径灌输是通过读圣言，并那时从主得光照，这光照按着情感的性质（即求知的目的）而定。由此可知什么是纯自然的信仰，以及这种信仰（因不是属灵的）不能归给主（即不能承认并相信从主而来），因为主通过真理和良善的情感流入。信仰是内在的情感（参 8034 节）。纯真真理可以存在于这种信仰中，并被主悦纳，即出于纯真而相信事情就是这样。由此可知“纯自然的信仰不得归给主，要用其中的纯真真理来代替”应如何理解。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8078 节 ›

放进生活：把怀疑说得很具体，不一定是错；若把「总不信」也说死了，路就窄了。先听已经看见的人所说的「我们已经看见主了」，不必急着把条件提高到「非亲手摸到不可」。

资料：克洛斯为 24–25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8078 节（感官的信仰；用于约 20:25 一类的「看见才信」）、《诠释启示录》1156:2、《天堂与地狱》461 节（与多马要看、要摸相关）。「低土马」、第 24 节不在场，未找到直接解释。金口约翰、加尔文的观察，标为后人体会。

第 26–29 节　我的主！我的神

26 过了八日，门徒又在屋里，多马也和他们同在，门都关了。耶稣来，站在当中说：「愿你们平安！」

27 就对多马说：「伸过你的指头来，摸（原文是看）我的手；伸出你的手来，探入我的肋旁。不要疑惑，总要信！」

28 多马说：「我的主！我的　神！」

29 耶稣对他说：「你因看见了我才信；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

内义：多马称他为「我的主！我的神」，是因为这时主已完全与那称为「父」的神性合一。「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不是指与内在承认相分离的信仰，乃是指那些虽然没有亲眼看见，却仍出于圣言的真理之光而相信他的人。

「过了八日，门徒又在屋里，多马也和他们同在，门都关了。耶稣来，站在当中说：愿你们平安！就对多马说：伸过你的指头来，摸我的手；伸出你的手来，探入我的肋旁。不要疑惑，总要信！多马说：我的主！我的神！耶稣对他说：你因看见了我才信；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八日后，门仍关着，主再来，仍先说平安，再转向多马。他把多马上一次说出口的条件，几乎一字不差地还给他，然后把他领到认信里。多马的回答，是本章最清楚的认信。

因为主这时已完全与那称为「父」的神性合一，所以多马称他为他的主和他的神（（《诠释启示录》815:15））。门徒在复活后总是称他为主；多马说「我的主！我的神」，是因为他就是旧约中多次提到的耶和华（（《天堂的奥秘》2921:6））。主对多马说「你因看见了我才信，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这话并非指与内在承认真理相分离的信仰，而是指那些虽然没有像多马那样亲眼看见主，却仍相信他存在的人是有福的——因为这是出于圣言的真理之光（（《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信仰篇》10））。「没有看见就信」的人，是那些不要神迹、却要出于圣言的真理并相信那些的人；这些人是内在的人，并成为属灵的（（《诠释启示录》1156:2））。有解经者为 26–29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直接解释一致。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15:15

因为主这时已完全与那称为“父”的神性合一，所以多马称祂为他的主和他的神。同一福音书别处也一样：“父所分别为圣、又差到世间来的，他自称是神的儿子，你们还向他说‘你说僭妄的话’吗？我若不行我父的事，你们就不必信我；我若行了，你们纵然不信我，也当信这些事，叫你们又知道又明白父在我里面，我也在父里面。”（约 10:36–38）犹太人不信，从《约翰福音》第 5 章 14–47 节、第 10 章 24–26 节、第 12 章 37–49 节、《马太福音》第 21 章 31、32 节可以看出：

他们不信的原因是，他们要一位弥赛亚把他们高举到世上万国之上的荣耀中；又因为他们完全是属世的，不是属灵的；又因为他们歪曲了圣言，尤其是论主和论他们自己的地方：他们因此不信，从今日犹太人的信也可以看出；那些完全属世的人几乎不知道、也不愿知道主在诸天中的国度。今日基督教界也不会相信主与父为一、并因此是天堂的神和地的神，由主在《路加福音》中的话来理解：“人子来的时候，遇得见世上有信德吗？”（路 18:8）但关于这件事，若主愿意，别处还有更多。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15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2921:6

我的主！我的神！（约翰福音 20:28）

因为主就是在旧约中多次提到的耶和华，所以他对门徒说：

你们称呼我夫子，称呼我主，你们说的不错，我本来是。我是你们的主，你们的夫子，尚且洗你们的脚，你们也当彼此洗脚。（约翰福音 13:13-14，16）

这表示他是耶和华神；在那里，"主"是指良善，而"夫子"是指真理。主就是耶和华，这也可以从天使对牧羊人所说的话中理解：

今天在大卫的城里，为你们生了救主，就是主基督。（路加福音 2:11）

"基督"是指弥赛亚、受膏者、君王；"主"是指耶和华；前者是关于真理，后者是关于良善。不仔细研究圣经的人可能不知道这一点，认为我们的救主被称为主只是出于一般的尊敬用语，就像其他人一样，而实际上他被称为主是因为他就是耶和华。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2921 节 ›

▸ 看著作原文：《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信仰篇》10

这话并非指与内在承认真理相分离的信仰，而是指那些虽然没有像多马那样亲眼看见主，却仍相信祂存在的人是有福的——因为这是出于圣言的真理之光。

到本站读《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信仰篇》10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1156:2

“没有看见就信”的人，是那些不要神迹、却要出于圣言的真理——因而摩西和先知——并相信那些的人；这些人是内在的人，并成为属灵的，而那些人是外在的，并仍是感官的：后者当看见奇迹、并单单借着那些相信时，他们相信时并不像一个外貌美丽、内里却染了致命疾病、不久便死的妇人；也像外表漂亮、果肉却腐烂的果子；或像里面藏着虫子的榛子。再者，人知道：无人能被强迫去爱并去信，爱和信必须在人里面生根；因此无人能借着奇迹和异象被带到爱神并信祂，因为那些强迫：凡不从圣言中的奇迹相信的人，怎能从圣言以外的奇迹相信呢?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1156 节 ›

放进生活：多马把怀疑说得很具体，主也把证据给得很具体，然后把他领到认信里：「我的主！我的神！」怀疑不是终点，认信才是。至于「没有看见就信」，不是要人闭着眼相信，乃是要人从圣言的光里相信。今日大多数人的福，正在这一句里。

资料：克洛斯为 26–29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815:15、1156:2，《天堂的奥秘》2921:6，《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信仰篇》10 节（均直接解释约 20:28–29）。

第 30–31 节　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

30 耶稣在门徒面前另外行了许多神迹，没有记在这书上。

31 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　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

内义：记下这些事，是要叫人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信他，所象征的不仅是敬拜并尊崇他，也是从他生活。

「耶稣在门徒面前另外行了许多神迹，没有记在这书上。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书不是把一切都写下，乃是把当信的写下。目的很清楚：信，并且因他的名得生命。

著作直接引用这一节，说明得救之信被描述为当信主，并且信他也就是信父，因为他与父原为一。「信主」所象征的不仅是敬拜并尊崇他，也是从他生活；而当照从他而来的圣言生活时，就是从他生活（（《诠释启示录》815:11））。约 11:25–26、20:31 也被列入「信子的人有永生」的教导里，「子」就是主的神性人性（（《天堂的奥秘》10370））。有解经者为 30–31 节写的内义，与这一直接解释一致。第 30 节「许多神迹没有记在这书上」，无更多独立分析，按字义读即可。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15:11

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约 20:31）

《马可福音》中，耶稣对门徒说：“你们往普天下去，传福音给万民听。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不信的，必被定罪。”（可 16:15, 16）

在这些和别处，得救之信被描述为当信主，并且信祂也就是信父，因为祂与父原为一。“信主”所象征的不仅是敬拜并尊崇祂，也是从祂生活；而当照从祂而来的圣言生活时，就是从祂生活；因此“信祂”是相信祂使人重生，并赐那些被祂重生的人永生。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15 节 ›

放进生活：读这卷福音，目的不是把神迹收集齐全，乃是信他，并且因他的名得生命。信若停在「承认他是」，还当走到「从他生活」。把已经记下的这些事，活进今天的日子里，就是这一节的目的成全了。

资料：克洛斯为 30–31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815:11（直接引约 20:31，并解释「信主」）、《天堂的奥秘》10370 节（约 20:31 列入「信子」的教导）。第 30 节无独立逐字分析。

生活应用

一、天还黑的时候，也可以起来寻找他。复活也在重生的人心里一再发生（第 1 节）。

二、可以「看见就信了」，同时「还不明白」。信不必等全部明白才开始，明白却还当回到圣经里去（第 8–9 节）。

三、他可能已经站在身边，人却还在哭。先听他叫你的名字，再去告诉弟兄（第 16 节）。

四、「升上去见我的父」，是人性与神性完全联合。亲近他，是到这一位已经与父为一的主面前去（第 17 节）。

五、门可以关着，平安仍能进来。属灵的生命，是他吹进来的（第 19–22 节）。

六、把怀疑带到他面前，可以走到「我的主！我的神」（第 27–28 节）。

七、「没有看见就信」的福，是出于圣言的真理之光，不是闭着眼的相信（第 29 节）。

八、记这些事，是要叫人信他，并且因他的名得生命。信当走到从他生活（第 31 节）。

读经问题

1. 「七日的第一日清早」，著作怎样解释「早晨」？这与新教会的兴起、与重生之人每日的复活有什么关系?

2. 两个天使一个在头、一个在脚，各象征什么？这怎样帮助你理解「神性真理」贯穿最初与最末?

3. 「不要摸我，因我还没有升上去见我的父」，「升上去见父」按著作该怎样理解?

4. 门都关了，他怎么还能站在当中？这与「他的人性也是神性的」有什么关系?

5. 「愿你们平安」在内义上象征什么？吹一口气、「你们受圣灵」，又象征什么?

6. 多马为甚么称他为「我的主！我的神」？这认信与「他与父合一」怎样相连?

7. 「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著作怎样避免把它理解成「分离的信仰」？你自己的信更靠近「看见才信」，还是「出于圣言的光」？

8. 第 31 节说记这些事的目的是甚么？「信他」怎样也包括「从他生活」？

本章所引著作索引

· 《天堂的奥秘》2405、2921、8078、9229、9818、10370、10825

- 《诠释启示录》53、365、419、532、687、815、899、1156
- 《揭秘启示录》12
- 《天堂与地狱》287、461
- 《正信的基督教》140、170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35
-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信仰篇》10

第 21 章　在提比哩亚海边：你喂养我的羊

开篇导读

约翰福音第二十一章共二十五节，是全书的收束。这些事以后，耶稣在提比哩亚海边又向门徒显现。西门·彼得说「我打鱼去」，他们那一夜并没有打着甚么。天将亮的时候，主站在岸上，吩咐他们把网撒在船的右边，鱼甚多，竟拉不上来。他们上岸，看见炭火上有鱼，又有饼；网里大鱼共一百五十三条，鱼虽这样多，网却没有破。吃完早饭，主三次问彼得：「你爱我吗？」并说：「你喂养我的小羊。」「你牧养我的羊。」「你喂养我的羊。」又说：「你年少的时候，自己束上带子，随意往来；但年老的时候，你要伸出手来，别人要把你束上，带你到不愿意去的地方。」彼得看见所爱的那门徒跟着，就问：「这人将来如何？」主说：「我若要他等到我来的时候，与你何干？你跟从我吧！」为这些事作见证、并且记载这些事的，就是这门徒；他的见证是真的。

把网撒在船的右边，代表人若出于良善行事和教导，就能得出无数真理（（《天堂的奥秘》10061:2），（《婚姻之爱》316:5））。炭火上的鱼和饼，象征自然层面中属灵良善的真理（（《天堂的奥秘》7852:2））。三次「喂养我的小羊」「牧养我的羊」，分别指向纯真的人、从良善本身而活的人，以及通过理解真理而活在良善中的人（（《天堂的奥秘》4169:3））。彼得代表信仰，约翰代表仁义的行为；主三次问「你爱我吗」，是因为与仁义分离的信仰并不爱主，却仍能教导（（《天堂的奥秘》10087:2-3））。「年少」与「年老」，象征教会信仰起初出于良善的自由，以及末期从自由变为奴役（（《天堂的奥秘》9212:6））。约翰跟从主、等到主来，象征仁义的良善仍将留在属主的人那里，直到教会的末了，并直到新教会时（（《诠释启示录》821:8））。

读法和前几章相同。内义一句多参照克洛斯为本章所写的内义纲要，再用著作核对。本编所核资料中，未见西尔弗曼、布鲁斯或多勒专写约翰福音第二十一章的解经。一百五十三条鱼的数目、提比哩亚的地名、二百肘的距离等，中文著作中未找到逐字专论，本编不强解。一切以著作为准绳。

本章内义一览

第 1–3 节　我打鱼去；那一夜并没有打着甚么：他们回到熟悉的劳力里，整夜却一无所获。

第 4–6 节　把网撒在船的右边：人若出于良善行事和教导，就能得出无数真理；反过来却不能。

第 7–8 节　是主：代表仁义的那门徒先认出来；代表信仰的那门徒立刻下海到他那里去。

第 9–14 节　岸上有炭火，上面有鱼又有饼：自然层面中属灵良善的真理，由主亲自赐给；网里鱼虽多，网却没有破。

第 15 节　你喂养我的小羊：先问「你爱我比这些更深吗」，先托付纯真的人。

第 16–17 节　你牧养我的羊；你喂养我的羊：第二、三次把信仰带回仁义；羊指向从良善本身而活、以及通过真理而活在良善中的人。

第 18–19 节　年少的时候与年老的时候：教会信仰起初出于良善而自由，末期则从自由变为奴役；仍要跟从他。

第 20–23 节　我若要他等到我来的时候，与你何干：仁义的良善仍将留下，直到教会的末了，并直到新教会时；你跟从我吧。

第 24–25 节　他的见证是真的：记载这些事的门徒，所作的是从心里承认的见证；所行的还有许多，没有一一写下。

逐节详解

第 1–3 节　我打鱼去；那一夜并没有打着甚么

1 这些事以后，耶稣在提比哩亚海边又向门徒显现。他怎样显现记在下面：

2 有西门·彼得和称为低土马的多马，并加利利的迦拿人拿但业，还有西庇太的两个儿子，又有两个门徒，都在一处。

3 西门·彼得对他们说：「我打鱼去。」他们说：「我们也和你同去。」他们就出去，上了船；那一夜并没有打着甚么。

内义：这些事以后，他们回到熟悉的劳力里。没有主的那一夜，网是空的。

「这些事以后，耶稣在提比哩亚海边又向门徒显现。他怎样显现记在下面：有西门·彼得和称为低土马的多马，并加利利的迦拿人拿但业，还有西庇太的两个儿子，又有两个门徒，都在一处。西门·彼得对他们说：我打鱼去。他们说：我们也和你同去。他们就出去，上了船；那一夜并没有打着甚么。」复活以后，他们又在海边。彼得说「我打鱼去」，其余的人跟着去。那一夜并没有打着甚么。

提比哩亚海边、同在的各人名字、以及「我打鱼去」本身，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说明：他们回到了从前被召之前所做的事；一整夜的劳力，却是空的。著作对约 21:2 有列举（门徒在打鱼时主向他们显现，（《诠释启示录》513:16），

（《揭秘启示录》405:5）），是把这一显现收进「主复活后向门徒显现」的总述里，不是对地名和人名的逐字分析。有解经者把「那一夜没有打着」读成：没有主的光照，劳力便无收获。这是顺着后文「天将亮、网撒在右边」而来的体会，本编标明，不写成著作原句。后人体会里，金口约翰和马太·亨利都注意到：他们没有因此散去，只是一夜空手；主随后来到空网的船上。

放进生活：人很容易在大事过去以后，回到「我打鱼去」那种熟悉的忙碌里。忙碌本身不必被责备；若一整夜没有打着，不必先换一套方法，先等天将亮时岸上的那一位开口。

资料：克洛斯为 1–3 节所写内义（「夜里无收获＝没有主的光照」为体会）；瑞登堡《诠释启示录》513:16、《揭秘启示录》405:5（列约 21:2 一带的显现，为直接列举，非对地名、人名的逐字分析）。「我打鱼去」「那一夜并没有打着」，未找到逐字专论。金口约翰、马太·亨利的观察，标为后人体会。本单元不另设著作原文框。

第 4–6 节　把网撒在船的右边

4 天将亮的时候，耶稣站在岸上，门徒却不知道是耶稣。

5 耶稣就对他们说：「小子！你们有吃的没有？」他们回答说：「没有。」

6 耶稣说：「你们把网撒在船的右边，就必得着。」他们便撒下网去，竟拉不上来了，因为鱼甚多。

内义：主吩咐把网撒在船的右边，代表：人若出于良善行事和教导，就能得出无数真理；反过来却不能。右边所表示的，是出于良善的真理。

「天将亮的时候，耶稣站在岸上，门徒却不知道是耶稣。耶稣就对他们说：小子！你们有吃的没有？他们回答说：没有。耶稣说：你们把网撒在船的右边，就必得着。他们便撒下网去，竟拉不上来了，因为鱼甚多。」天将亮，主站在岸上，他们却还认不出。网一撒在右边，鱼就多到拉不上来。

著作直接解释了这一件事：主吩咐打鱼的门徒把网撒在船的右边，他们照着做了，便因鱼甚多，竟拉不上网来。这件事代表：人若出于良善行事和教导，就能得出无数真理；反过来却不能（（《天堂的奥秘》10061:2））。主的意思是：要教导仁义之善，这样就会聚集人（（《婚姻之爱》316:5））。「右边」象征出于它而来真理的良善，也就是光明中的真理（参第十八章前后关于「右边」的一般原则）。第 4 节「天将亮」「门徒却不

知道是耶稣」，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并按第二十章马利亚先认不出的记载来读：他已经在，人却还没有认出。有解经者为 4–6 节写的内义，与「右边＝出于良善」这一直接解释一致。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0061:2

主为什么吩咐打鱼的门徒把网撒在船的右边；他们照着做了，便因鱼甚多，竟拉不上网来（约 21:6）。这件事代表：人若出于良善行事和教导，就能得出无数真理；反过来却不能。绵羊在右边，指那些所持真理出于良善的人；山羊在左边，则指那些虽持有真理，真理却并非出于良善的人（太 25:32）。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0061 节 ›

▸ 看著作原文：《婚姻之爱》316:5

他又对门徒说，把网撒在船的右边；他们这样行了，就网着许多鱼。（约 21:6）他的意思是：要教导仁义之善，这样就会聚集人。”

到本站读《婚姻之爱》316 节 ›

放进生活：先问网撒在哪一边。若只在自己的打算里整夜劳力，可以一无所获；若把教导和行事转到「右边」——出于良善，而不只出于自己要成功——真理会多到拉不上来。工作本身不必放下，方向却要转过来。

资料：克洛斯为 4–6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10061:2、《婚姻之爱》316:5（均直接解释约 21:6：右边＝出于良善行事和教导）。第 4 节未找到逐字专论。

第 7–8 节　是主

7 耶稣所爱的那门徒对彼得说：「是主！」那时西门·彼得赤着身子，一听见是主，就束上一件外衣，跳在海里。

8 其余的门徒离岸不远，约有二百肘（古时以肘为尺，一肘约有今时尺半），就在小船上把那网鱼拉过来。

内义：代表仁义的那门徒先认出来；代表信仰的那门徒一听见，就立刻到他那里去。

「耶稣所爱的那门徒对彼得说：是主！那时西门·彼得赤着身子，一听见是主，就束上一件外衣，跳在海里。其余的门徒离岸不远，约有二百肘，就在小船上把那网鱼拉过来。」网还在海里，约翰先说「是主」。彼得一听见，就束上外衣，跳进海里。其余的人把那网鱼拉过来。认出来的，是代表仁义的那门徒；跑得最快的，是代表信仰的那门徒。两种动作并不相争：一个先看见，一个先过去。

所爱的那门徒是约翰，代表仁义的良善；彼得代表信仰（见第十九章及本章 15–17、20–23 节所引）。约 21:7 本身，著作有一处直接列举（（《天堂的奥秘》4973:5））；是把「是主」这句认出收进相关讨论，不是对「束上外衣」「跳海」「二百肘」的逐字分析。这些细节，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专论，只按字义说明：岸不远，彼得急着到他那里去，其余的人把鱼也带过来。有解经者把「约翰先认、彼得先到」读作仁义与信仰靠近主时的次序，与第二十章空坟墓前的那一幕相近；这一层是体会，本编只作提示。

放进生活：先听见「是主」，再决定下一步。认出来的那一句，比谁先跳海更要紧。若你跑得快，不要忘了是谁先把「是主」说出来；若你先看见，也把这一句告诉还在船上的人。

资料：克洛斯为 7–8 节所写内义（「约翰先认、彼得先到」的次序为体会）；瑞登堡《天堂的奥秘》4973:5（列有约 21:7 的认出，为直接列举）。「束上外衣」「跳海」「二百肘」未找到逐字专论。本单元不另设著作原文框。

第 9–14 节　岸上有炭火，上面有鱼又有饼

9 他们上了岸，就看见那里有炭火，上面有鱼，又有饼。

10 耶稣对他们说：「把刚才打的鱼拿几条来。」

11 西门·彼得就去（或译：上船），把网拉到岸上。那网满了大鱼，共一百五十三条；鱼虽这样多，网却没有破。

12 耶稣说：「你们来吃早饭。」门徒中没有一个敢问他：「你是谁？」因为知道是主。

13 耶稣就来拿饼和鱼给他们。

14 耶稣从死里复活以后，向门徒显现，这是第三次。

内义：炭火上的鱼和饼，象征自然层面中属灵良善的真理，由主亲自拿给他们。网里鱼虽多，网却没有破。

「他们上了岸，就看见那里有炭火，上面有鱼，又有饼。耶稣对他们说：把刚才打的鱼拿几条来。西门·彼得就去，把网拉到岸上。那网满了大鱼，共一百五十三条；鱼虽这样多，网却没有破。耶稣说：你们来吃早饭。门徒中没有一个敢问他：你是谁？因为知道是主。耶稣就来拿饼和鱼给他们。耶稣从死里复活以后，向门徒显现，这是第三次。」岸上已经预备了炭火、鱼和饼；他们把打来的鱼也拉上来，便一起吃早饭。

「鱼」象征自然层面的真理，「炭火」象征良善，因此炭火上面的鱼象征自然层面中属灵良善的真理。凡不相信圣言有灵义的人，只能认为其中没有任何奥秘，即当主向门徒显现时，有一条鱼在炭火上，并且主拿给他们吃（（《天堂的奥秘》7852:2））。约 21:2–13 整段也被著作列为这一显现的记述（（《诠释启示录》513:16））。一百五十三条这个数目，本编所核中文著作中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说明：鱼甚多，网却没有破；他们知道是主，他就拿饼和鱼给他们。有解经者为 9–14 节写的内义，与「炭火上的鱼＝属灵良善的真理」这一直接解释相合；对一百五十三这一数目，本编不强造对应。后人体会里，奥古斯丁等对一百五十三有种种算法，本编一概不采用，以免把没有著作依据的数字对应写成内义。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7852:2

“鱼”象征自然层面的真理（参 991 节），“炭火”则象征良善，因此“上面放着的小鱼”象征自然层面中属灵良善的真理。凡不相信圣言有灵义的人，只能认为其中没有任何奥秘，即当主向门徒显现时，有一条鱼在炭火上，并且主拿给他们吃。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7852 节 ›

放进生活：岸上已经有炭火、有鱼、有饼——他先预备了。人把刚打上来的也拿来，便一同吃。先听见「是主」，再把网拉上来，早饭才吃得下去。不必把数目先算明白，先来吃他已经摆上的。

资料：克洛斯为 9–14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7852:2（直接解释约 21:9、13：炭火与鱼）、《诠释启示录》513:16（约 21:2–13 整段列举）。一百五十三条未找到逐字专论，不强解。后人对该数目的算法，标为后人体会，本编不采用。

第 15 节　你喂养我的小羊

15 他们吃完了早饭，耶稣对西门·彼得说：「约翰（在马太十六章十七节称约拿）的儿子西门，你爱我比这些更深吗？」彼得说：「主啊，是的，你知道我爱你。」耶稣对他说：「你喂养我的小羊。」

内义：吃完早饭，他先问彼得：「你爱我比这些更深吗？」并先托付他喂养小羊。小羊象征那些保持纯真的人。与仁义分离的信仰并不爱主，却仍能教导；所以先被问的是爱。

「他们吃完了早饭，耶稣对西门·彼得说：约翰的儿子西门，你爱我比这些更深吗？彼得说：主啊，是的，你知道我爱你。耶稣对他说：你喂养我的小羊。」三次不认之后，早

饭以后，问话开始了。先问的是「比这些更深吗」，先托付的是「小羊」。彼得的回答很直接：主啊，是的，你知道我爱你。

主的十二门徒合起来代表信仰与爱的一切；彼得代表信仰，雅各代表仁义，约翰代表仁义的行为，也就是仁义的良善（（《天堂的奥秘》10087:2））。与仁义分离的信仰并不爱主，却仍能教导有关信仰、爱和主的事。因此，主三次问彼得「你爱我吗」，又吩咐他喂养小羊、牧养羊（（《天堂的奥秘》10087:3））。「小羊」象征那些保持纯真品质的人（（《天堂的奥秘》4169:3）），也象征具有对主之爱之良善的人，因为他们比其他人更具有纯真良善（（《天堂的奥秘》10132:6））。第 15 节「比这些更深吗」，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读：问的是爱的深度，不是讲道的能力。有解经者为第 15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直接解释一致。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0087:3

与仁义分离的信仰并不爱主，却仍能教导有关信仰、爱和主的事。因此，主三次问彼得“你爱我吗”，又吩咐他喂养小羊、牧养羊。主所说“你年少的时候，自己束上带子，随意往来；但年老的时候，你要伸出手来，别人要把你束上，带你到不愿意去的地方”，象征教会初兴时，信仰像孩童一样处于纯真的良善中；到了教会衰落的末期，信仰不再处于纯真的良善中，也不再处于仁义的良善中，而是受邪恶与伪谬驱使。“别人要把你束上，带你到不愿意去的地方”所表达的，就是从自由变为奴役。

“束上带子”象征在来自良善的光中认识并领悟真理（参 9952 节）；“往来”象征照着真理生活（参 8417，8420 节）。因此，“自己束上带子，随意往来”象征自由地行动，也就是出于对源自良善的真理的爱而行动（参 2870—2893，9585—9591 节），并受主引导（参 9096，9586，9589—9591 节）。相反，“被别人束上，带到不愿意去的地方”象征处于奴役之中，也就是出于邪恶而行动，因而受地狱引导（参 9096，9586，9589—9591 节）。主首先提到的“小羊”象征处于纯真良善中的人（参 3994 节）；他第二次和第三次提到的“羊”象征处于仁义的良善、并由此具有信仰的人（参 4169，4809 节）。“三次”表示从开始到结束的整个过程（参 2788，4495，7715，9198 节）。主对彼得谈论的是教会从兴起到衰落的过程，所以三次问他：“你爱我吗？”

至于约翰跟从主，则象征处于仁义良善中的人跟从主，受到主的爱，并且不离开他。相反，信仰与仁义分离的人不仅不跟从主，甚至会对此心生不满，正如彼得在那段记载中所表现的那样。这些话还包含许多其他奥秘，此处不再赘述。由此也可见，靠着主的胸膛或在他的怀里，象征受到主的爱；这种说法适用于处于仁义良善中的人。“抱在怀中”（赛 40:10—11）和“偎在怀中”（撒下 12:3）也有类似的含义。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0087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4169:3

"小羊"象征那些保持纯真品质的人；第二次提到的"羊"象征那些从良善本身而活在良善中的人；第三次提到的"羊"象征那些通过理解真理而活在良善中的人。

在《马太福音》中更进一步阐述：

当人子在他荣耀里，同着众天使降临的时候……他要把他们分别出来，好像牧羊的分别绵羊、山羊一般，把绵羊安置在右边，山羊在左边。于是王要向那右边的说：”你们这蒙我父赐福的，可来承受那创世以来为你们所预备的国。因为我饿了，你们给我吃；渴了，你们给我喝；我作客旅，你们留我住；我赤身露体，你们给我穿；我病了，你们看顾我；我在监里，你们来看我。……这些事你们既做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就是做在我身上了。"（《马太福音》25:31-40）

这段经文中的"绵羊"显然象征良善，特指那些活在良善中的人。从内在意义来看，这段经文包含了仁义的各个层面，这些内容将在其他地方，借着主的神圣怜悯，得到更详细的解释。而"山羊"则特别象征那些有信仰但缺乏仁义的人。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4169 节 ›

放进生活：被问的不是「你认得我吗」「你能讲道吗」，乃是「你爱我吗」。爱被问清楚了，托付才跟上来：先喂养小羊。若信仰已经和仁义分开，先不要急着教别人，当先回答这一问。

资料：克洛斯为第 15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10087:2–3、4169:3、10132:6（直接解释约 21:15–17 的起首：问爱、小羊＝纯真）。「比这些更深吗」未找到逐字专论。

第 16–17 节　你牧养我的羊；你喂养我的羊

16 耶稣第二次又对他说：「约翰的儿子西门，你爱我吗？」彼得说：「主啊，是的，你知道我爱你。」耶稣说：「你牧养我的羊。」

17 第三次对他说：「约翰的儿子西门，你爱我吗？」彼得因为耶稣第三次对他说「你爱我吗」，就忧愁，对耶稣说：「主啊，你是无所不知的；你知道我爱你。」耶稣说：「你喂养我的羊。

内义：第二、三次继续问「你爱我吗」，并托付他牧养、喂养羊。第二次的羊，象征从良善本身而活的人；第三次的羊，象征通过理解真理而活在良善中的人。三次都问，是因为一次承认还不够把否认收回来。

「耶稣第二次又对他说：约翰的儿子西门，你爱我吗？彼得说：主啊，是的，你知道我爱你。耶稣说：你牧养我的羊。第三次对他说：约翰的儿子西门，你爱我吗？彼得因为耶稣第三次对他说『你爱我吗』，就忧愁，对耶稣说：主啊，你是无所不知的；你知道我

爱你。耶稣说：你喂养我的羊。」第二次不再加「比这些更深吗」，第三次彼得忧愁，是因为他听见了第三次。回答也深了一层：你是无所不知的。

三次的称呼各有深意：「小羊」象征那些保持纯真品质的人；第二次提到的「羊」象征那些从良善本身而活在良善中的人；第三次提到的「羊」象征那些通过理解真理而活在良善中的人（（《天堂的奥秘》4169:3））。「羊」也象征具有对邻舍的仁义之良善，以及信仰之良善的人（（《天堂的奥秘》10132:6））。与仁义分离的信仰并不爱主，却仍能教导；所以问与托付要重复三次（（《天堂的奥秘》10087:3））。第十八章的三次不认，在这里被三次「你爱我吗」收了回来。经文第二次作「牧养」，第三次作「喂养」；著作引文或统称「喂养」，本编在叙述上随和合本，解释随著作。彼得的忧愁本身，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读：第三次把他带回那一夜的火边。有解经者为 16–17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直接解释一致。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4169:3

"小羊"象征那些保持纯真品质的人；第二次提到的"羊"象征那些从良善本身而活在良善中的人；第三次提到的"羊"象征那些通过理解真理而活在良善中的人。

在《马太福音》中更进一步阐述：

当人子在他荣耀里，同着众天使降临的时候……他要把他们分别出来，好像牧羊的分别绵羊、山羊一般，把绵羊安置在右边，山羊在左边。于是王要向那右边的说：”你们这蒙我父赐福的，可来承受那创世以来为你们所预备的国。因为我饿了，你们给我吃；渴了，你们给我喝；我作客旅，你们留我住；我赤身露体，你们给我穿；我病了，你们看顾我；我在监里，你们来看我。……这些事你们既做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就是做在我身上了。"（《马太福音》25:31-40）

这段经文中的"绵羊"显然象征良善，特指那些活在良善中的人。从内在意义来看，这段经文包含了仁义的各个层面，这些内容将在其他地方，借着主的神圣怜悯，得到更详细的解释。而"山羊"则特别象征那些有信仰但缺乏仁义的人。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4169 节 ›

放进生活：三次都问，是因为一次承认还不够把否认收回来。若你也忧愁，不必把忧愁当成失败；可以把忧愁变成一句更诚实的话：「主啊，你是无所不知的；你知道我爱你。」然后去牧养、去喂养他所托付的人。

资料：克洛斯为 16–17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4169:3、10132:6、10087:3（直接解释约 21:15–17：羊的两种状态、三次问爱）。彼得的忧愁未找到逐字专论。经文第二次作「牧养」，著作引文或统称「喂养」，叙述随和合本，解释随著作。

第 18–19 节　你年少的时候与年老的时候

18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你年少的时候，自己束上带子，随意往来；但年老的时候，你要伸出手来，别人要把你束上，带你到不愿意去的地方。」

19 （耶稣说这话是指着彼得要怎样死，荣耀　神。）说了这话，就对他说：「你跟从我吧！」

内义：「年少时的彼得」象征教会信仰起初的状态；「年老时的彼得」象征教会信仰末后的状态。起初，信仰出于良善，人在自由中生活；末期，信仰不再处于仁义的良善中，乃是从自由变为奴役。字义上也指彼得将怎样死，荣耀神。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你年少的时候，自己束上带子，随意往来；但年老的时候，你要伸出手来，别人要把你束上，带你到不愿意去的地方。（耶稣说这话是指着彼得要怎样死，荣耀神。）说了这话，就对他说：你跟从我吧！」托付之后，是这一句关于年少与年老的话，然后是「你跟从我吧」。

不知道圣言内在意义的人，无法知道这些话包含什么；但其中含有奥秘。「年少时的彼得」象征教会信仰起初的状态；「年老时的彼得」象征教会信仰末后的状态。「你年少的时候，自己束上腰带，随意往来」象征教会的信仰在起初是源于良善的真理之信，因而是对邻舍仁义和对主之爱的信仰；那时教会之人出于自由行善，因为他是出于主而行。「但年老的时候，你要伸出手来，别人要束上你的腰，带你到不愿意去的地方」所表达的，就是从自由变为奴役（（《天堂的奥秘》9212:6），（《天堂的奥秘》10087:3））。约翰福音的字义说明：这话是指着彼得要怎样死，荣耀神。内义和字义在这里并不相争：个人的道路，也映照教会信仰的道路。有解经者为 18–19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直接解释一致。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9212:6

“年少时的彼得”象征教会信仰起初的状态；“年老时的彼得”象征教会信仰末后的状态。

由此可知，“你年少的时候，自己束上腰带，随意往来”象征教会的信仰在起初是源于良善的真理之信，因而是对邻舍仁义和对主之爱的信仰；那时教会之人出于自由行善，因为他是出于主而行。“腰”象征爱的良善（参 3021，3294，4280，4575，5050-5062 节），因此“束腰”是指以真理披覆良善；“行走”是生活（参 519，1794，8417，8420 节），因此“随意往来”是指出于自由而生活。因为凡处在源于对主之仁义和对邻舍仁义之信仰中的人，都是在自由中生活，或出于自由而行动；他们由主引导（参 892，905，2870-2893，6325，9096 节）。

“但年老的时候，你要伸出手来，别人要束上你的腰，带你到不愿意去的地方”，象征教会的信仰在末后将不复存在；那时，源于自我之爱和尘世之爱的邪恶伪谬将接替它，并使人陷入奴役。这就是主这些话中隐藏的奥秘，只有从它们的内在意义才能看见。

由此再次可见主说话的方式：他的每一细节中都有内在意义；目的在于使天堂藉着圣言与世界相结合。因为若没有圣言，就没有结合；也就是说，若没有被启示的神性真理，就没有结合；而若没有这种结合，人类就会灭亡。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9212 节 ›

▸ 看著作原文：《天堂的奥秘》10087:3

主所说“你年少的时候，自己束上带子，随意往来；但年老的时候，你要伸出手来，别人要把你束上，带你到不愿意去的地方”，象征教会初兴时，信仰像孩童一样处于纯真的良善中；到了教会衰落的末期，信仰不再处于纯真的良善中，也不再处于仁义的良善中，而是受邪恶与伪谬驱使。“别人要把你束上，带你到不愿意去的地方”所表达的，就是从自由变为奴役。

“束上带子”象征在来自良善的光中认识并领悟真理（参 9952 节）；“往来”象征照着真理生活（参 8417，8420 节）。因此，“自己束上带子，随意往来”象征自由地行动，也就是出于对源自良善的真理的爱而行动（参 2870—2893，9585—9591 节），并受主引导（参 9096，9586，9589—9591 节）。相反，“被别人束上，带到不愿意去的地方”象征处于奴役之中，也就是出于邪恶而行动，因而受地狱引导（参 9096，9586，9589—9591 节）。主首先提到的“小羊”象征处于纯真良善中的人（参 3994 节）；他第二次和第三次提到的“羊”象征处于仁义的良善、并由此具有信仰的人（参 4169，4809 节）。“三次”表示从开始到结束的整个过程（参 2788，4495，7715，9198 节）。主对彼得谈论的是教会从兴起到衰落的过程，所以三次问他：“你爱我吗？”

至于约翰跟从主，则象征处于仁义良善中的人跟从主，受到主的爱，并且不离开他。相反，信仰与仁义分离的人不仅不跟从主，甚至会对此心生不满，正如彼得在那段记载中所表现的那样。这些话还包含许多其他奥秘，此处不再赘述。由此也可见，靠着主的胸膛或在他的怀里，象征受到主的爱；这种说法适用于处于仁义良善中的人。“抱在怀中”（赛 40:10—11）和“偎在怀中”（撒下 12:3）也有类似的含义。

到本站读《天堂的奥秘》10087 节 ›

放进生活：「你跟从我吧」说在「年老」的预言之后。道路不一定是自己选的那一条，跟从却仍是这一句。问自己：我今日的信仰，是「自己束上带子，随意往来」那种出于良善的自由，还是已经被别的东西束上、带到不愿意去的地方？

资料：克洛斯为 18–19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天堂的奥秘》9212:6、10087:3（直接解释约 21:18：年少与年老＝教会信仰的起初与末期）。字义上「要怎样死」与内义并存，本编两层都说明。

第 20–23 节　我若要他等到我来的时候，与你何干？你跟从我吧

20 彼得转过来，看见耶稣所爱的那门徒跟着，（就是在晚饭的时候，靠着耶稣胸膛说：「主啊，卖你的是谁？」的那门徒。）

21 彼得看见他，就问耶稣说：「主啊，这人将来如何？」

22 耶稣对他说：「我若要他等到我来的时候，与你何干？你跟从我吧！」

23 于是这话传在弟兄中间，说那门徒不死。其实，耶稣不是说他不死，乃是说：「我若要他等到我来的时候，与你何干？」

内义：彼得代表没有良善的真理，或与善行分离的信，如同教会末了时的信将是的那样；约翰代表仁义的良善。不是彼得、而是约翰跟从主。仁义的良善仍将留在属主的人那里，直到教会的末了，并直到新教会时。

「彼得转过来，看见耶稣所爱的那门徒跟着，（就是在晚饭的时候，靠着耶稣胸膛说：主啊，卖你的是谁？的那门徒。）彼得看见他，就问耶稣说：主啊，这人将来如何？耶稣对他说：我若要他等到我来的时候，与你何干？你跟从我吧！于是这话传在弟兄中间，说那门徒不死。其实，耶稣不是说他不死，乃是说：我若要他等到我来的时候，与你何干？」彼得刚被说「你跟从我吧」，就转过来问约翰将来如何。主把问题转回去：与你何干？你跟从我吧！后来有人把这话听成「那门徒不死」，经文自己更正了。

约翰靠着主的胸膛，并且跟从主，而彼得却没有，由此可以看出：不是彼得、而是约翰为使徒中的第一个，因为约翰代表仁义之良善（（《诠释启示录》229:3））。那里由「彼得」所象征的，是没有良善的真理，或与善行分离的信，如同教会末了时的信将是的那样；由「约翰」所象征的是仁义的良善。所以不是彼得、是约翰跟从主；主对彼得说「与你何干？你跟从我吧」，所理解的是：仁义的良善仍将留在那些属主的人那里，直到教会的末了，并直到新教会时，而不留在那些在与那良善分离的信中的人那里（（《诠释启示录》821:8），（《诠释启示录》250:7））。「等到我来的时候」在著作中也与主的再来一并被引用（（《正信的基督教》764:3）），本编按「新教会时」这一层来读，不强解年日。有解经者为 20–23 节写的内义，与这些直接解释一致。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229:3

其实约翰才是第一个，因为约翰代表仁义之良善。不是彼得、而是约翰为使徒中的第一个，这一点从约翰靠着主的胸膛、并且跟从主，而彼得却没有，可以看出（约 21:20–22）。（主的十二门徒代表教会的一切真理和良善，见《天堂的奥秘》2129、3354、3488、3858、6397 节；彼得代表信，见

4738、6000、6073、6344、10087、10580 节；约翰代表仁义之良善，见 3934、6073、10087 节。）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229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821:8

那些所理解的是：仁义的良善仍将留在那些属主的人那里，直到教会的末了，并直到新教会时，而不留在那些在与那良善分离的信中的人那里；那由对彼得说的那些话“与你何干？”来象征。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821 节 ›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250:7

“你跟从我吧！”则是指约翰说的（约 21:21, 22）。因为在代表意义上，“彼得”象征信，“约翰”象征仁义之善；“约翰”既象征仁义之善，所以他靠着主的胸膛（约 21:20）。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250 节 ›

放进生活：人很容易问「这人将来如何」，主却把问题收回来：「与你何干？你跟从我吧！」别人的道路，不必先被量清楚；自己的跟从，却是这一句。仁义的良善会留下，比分离的信仰更久。把跟从放在比较前面，这一段就读对了。

资料：克洛斯为 20–23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229:3、821:8、250:7（均直接解释约 21:20–22：彼得＝信，约翰＝仁义；仁义将留到新教会时）。「等到我来」亦见《正信的基督教》764:3，本编按「新教会时」来读，不强解年日。经文自己更正了「那门徒不死」的传言。

第 24–25 节　为这些事作见证的就是这门徒

24 为这些事作见证，并且记载这些事的就是这门徒；我们也知道他的见证是真的。

25 耶稣所行的事还有许多，若是一一地都写出来，我想，所写的书就是世界也容不下了。

内义：记载这些事的门徒，所作的是从心里承认的见证；他的见证是真的。所行的还有许多，没有一一写下。

「为这些事作见证，并且记载这些事的就是这门徒；我们也知道他的见证是真的。耶稣所行的事还有许多，若是一一地都写出来，我想，所写的书就是世界也容不下了。」书在见证里收束：是这门徒作的，我们知道是真的。所行的比写下的多得多。

「作见证」在灵义上是从心里承认。约翰象征爱之良善，所以他说，他将神的道和耶稣基督的见证证明出来；又说：「为这些事作见证，并且记载这些事的，就是这门徒；我

们也知道他的见证是真的。」（（《诠释启示录》10:3））第 25 节「所写的书就是世界也容不下了」，本编所核资料中未找到逐字专论，只按字义读：写下的是为了叫人信，不是为了把一切神迹收集齐全（参 20:30–31）。有解经者为 24–25 节写的内义，与「见证是从心里承认」这一直接解释相合。

▸ 看著作原文：《诠释启示录》10:3

为这些事作见证，并且记载这些事的，就是这门徒；我们也知道他的见证是真的。”（约 21:24）

到本站读《诠释启示录》10 节 ›

放进生活：见证不是把一切都写完，乃是把真的写下，并且从心里承认。读完这卷福音，不必遗憾「还有许多没有记」；当把已经记下的、已经证明为真的，接到生活里去。世界容不下的那些，仍在这一位里面。

资料：克洛斯为 24–25 节所写内义；瑞登堡《诠释启示录》10:3（直接引约 21:24，说明作见证是从心里承认）。第 25 节未找到逐字专论，按约 20:30–31 的目的一并来读。

生活应用

一、先问网撒在哪一边。出于良善行事和教导，才能得出无数真理（第 6 节）。

二、岸上已经有炭火、有鱼、有饼。他先预备了；人把刚打上来的也拿来，便一同吃（第 9、13 节）。

三、被问的不是「你能讲道吗」，乃是「你爱我吗」。爱被问清楚了，托付才跟上来（第 15–17 节）。

四、三次不认，可以用三次「你爱我吗」收回来。一次承认还不够的，就再被问（第 17 节）。

五、喂养小羊、牧养羊，是为着不同状态中的人：纯真的、从良善而活的、从真理而活的，都是他的羊（第 15–17 节）。

六、问自己的信仰今日是「随意往来」的自由，还是已经被带走的奴役。无论哪一种，「你跟从我吧」仍在（第 18–19 节）。

七、少问「这人将来如何」，多听「与你何干？你跟从我吧」（第 22 节）。

八、见证是从心里承认，不是把一切都写完。把已经记下的接到生活里去（第 24–25 节）。

读经问题

1. 「把网撒在船的右边」，著作怎样解释「右边」？为甚么「出于良善」才能得出无数真理?

2. 炭火上的鱼和饼象征什么？这一顿早饭，怎样把「自然层面的真理」和「属灵的良善」放在一起?

3. 主为甚么三次问彼得「你爱我吗」？这与第十八章三次不认、以及「与仁义分离的信仰」有什么关系?

4. 「小羊」和两次「羊」，著作怎样分别三种人？这对牧养和教导有什么提醒?

5. 「年少的时候」和「年老的时候」，怎样既指彼得个人的道路，又指教会信仰的起初与末期?

6. 「我若要他等到我来的时候，与你何干？」约翰在这里代表什么？「等到我来」按著作该怎样理解?

7. 为甚么说不是彼得、而是约翰为使徒中的第一个？「靠着主的胸膛」和「跟从主」怎样说明这一点?

8. 第 24 节「他的见证是真的」，「作见证」在灵义上是什么意思？第 25 节怎样与 20:30–31 的写作目的相连?

本章所引著作索引

- 《天堂的奥秘》4169、4973、7852、9212、10061、10087、10132
- 《诠释启示录》10、229、250、513、821
- 《揭秘启示录》405
- 《正信的基督教》764
- 《婚姻之爱》316

周提摩太编译

本译本／本编经瑞登堡思想传统资料整理，仅供本站免费阅听与个人学习，请勿出售或作商业用途。资料以以马内利·瑞登堡著作为准绳，并参考西尔弗曼（Ray & Star Silverman）、布鲁斯（William Bruce）、多勒（Anita S. Dole）、克洛斯（John Clowes）等人的解经。

编译：周提摩太编译 · 栏目：其它作者著作 · 汉语新教会官网 · newchurchcn.com